# 臺中市議會第二屆第五次定期會

## 臺中市政府
## 業務工作報告(上)

- 民政委員會-

  秘書處/民政局/社會局/勞工局/
  政風處/人事處/原民會/客委會/
  研考會/法制局

- 交通地政委員會-

  交通局/觀光旅遊局/地政局

- 教育文化委員會-

  教育局/文化局/新聞局/運動局

臺中市政府　　中華民國 106 年 4 月

# 目次


## 壹、 民政委員會

一、 秘書處 ..... 1
二、 民政局 ..... 21
三、 社會局 ..... 51
四、 勞工局 ..... 103
五、 政風處 ..... 155
六、 人事處 ..... 171
七、 原民會 ..... 183
八、 客委會 ..... 207
九、 研考會 ..... 227
十、 法制局 ..... 249

## 貳、 交通地政委員會

一、 交通局 ..... 285
二、 觀光旅遊局 ..... 317
三、 地政局 ..... 335

## 參、 教育文化委員會

一、 教育局 ..... 351
二、 文化局 ..... 393
三、 新聞局 ..... 449
四、 運動局 ..... 465

臺中市議會第二屆第五次定期會

# 臺中市政府

# 秘書處

#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處長 李如芳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4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2屆第5次定期會開議，如芳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處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 壹、前言

公部門存在的目的首為解決民眾的需求，因應資訊科技日新月異，市政所面臨的挑戰也更為嚴峻，須培養即時回應、溝通協調及解決問題的能力，以符民眾期待。本處身為本府幕僚機關，襄助市政工作之推動，秉持主動積極之服務精神，發揮幕僚功能，以效率優先的工作態度，打造迅速且具行動力之服務團隊，力求業務革新與進步，提供優質及便民的服務。

在國際事務方面，本處持續秉持市長「讓臺中走向世界，讓世界走入臺中」之施政理念，致力推動城市外交，深化合作交流層面，積極參與國際會議及活動；另外持續與其他機關合作，推動本市與國際城市間經貿、觀光、文化、教育等各面向之實質交流，提升本市之國際參與能量及能見度。

在提升行政效能層面，督導各機關學校善用採購制度，強化採購個案診斷及輔導諮詢，多管齊下降低流廢標比率；推動電子公文及檔案管理督導考評，提升文檔管理績效；落實人力精簡政策，撙節財政支出，妥善配置工友及行政助理等人力資源。另在精進為民服務品質方面，落實「志工首都」施政精神，強化市政大樓志工導覽服務效能；提升本府辦公環境軟硬體質量，進行各項設施設備維護保養及管理，以強化市政大樓公共安全，營造優質良好之辦公與洽公環境。

最後，如芳在此提出105年9月到106年3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施政成果、創新措施，以及未來規劃願景，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 貳、105年9月到106年3月重要施政成果

## 一、接待茲市到訪各國貴賓，拓展城市交流

本處依據對等原則辦理各項禮賓業務，並持續加強本市與國際城市之交流合作與聯繫。105年9月至106年3月上旬，本處計接待42團次、443位茲市參訪之國際貴賓，團次及訪賓人數均較去年同期成長，本市國際交流日益頻繁；其中較具代表性之交流案如下：

### （一）美國路易斯安那州巴頓魯治市市長荷登(Melvin "Kip" Holden)

美國姊妹市巴頓魯治市市長荷登於105年9月9日茲市拜會市長，增進雙方情誼。市長與荷登市長就城市治理經驗進行交流，並分享本市105年獲得美國有線電視CNN官方盛讚為臺灣最宜居城市之成果；荷登市長此行並參訪本市石岡水壩，深入瞭解本市水利建設，企盼未來能就水利議題，持續進行兩市交流。

### （二）法國在臺協會主任紀博偉（Benoît Guidée）

105年9月市長率團造訪精密科技、光學發達的荷蘭與德國，期未來與歐洲在科技產業、文化及都市發展上能有更密切的合作;法國醫療設備及輔助器具廣為被臺灣醫界運用，又有知名安錫國際動畫影展，本府藉由邀請紀主任參加本市國際動畫展閉幕儀式，雙方除透過動畫產業互動外，期盼未來可延伸其他科技產業交流。

### （三）德國經濟辦事處處長賀安德(Andreas Hergenröther)

德國與臺灣產業互補，因此促成許多合作案，德國是臺灣在歐盟中最大貿易合作夥伴，臺灣則是德國在亞洲第5大貿易夥伴。德國在本市有許多投資案，包括工具機產業。市長與賀安德處長於105年11月24日共同見證臺灣上銀科技公司與德國西門子簽訂工業4.0合作備忘錄，盼透過此一契機，未來能有更

進一步的合作。

(四)日本大分縣知事廣瀨勝真

市長與廣瀨知事簽署「友好交流備忘錄」，期待藉此擴大兩地在產業、農業、教育、文化等方面的交流。本市和大分縣在觀光方面已有深入交流，105年9月15日兩地定期包機啟航後，更擴大雙方交流面向。

(五)日本青森縣知事三村申吾及平川市長長尾忠行

臺日雙方近年來交流頻繁，本市藉由與青森縣及青森縣平川市簽署「友好交流協定書」，期盼未來深化兩地在產業、觀光、教育、農業等全方位交流。

(六)日本三重縣知事鈴木英敬

日本三重縣知事鈴木英敬率團來訪並與本市簽訂促進國際交流備忘錄，未來將就觀光、產業發展等面向交流合作，包括臺中國際機場將與名古屋中部國際機場正式締結姊妹機場，並有定期包機飛航兩地；產業合作方面，本府將於今年底前邀請本市重要產業及相關機構組成產業考察團，赴三重縣進行交流。

(七)越南平陽省副省長陳清濂

推動南向政策，本府積極與越南進行各項實質交流。平陽省陳清濂副省長於3月4日率越南消防人員蒞市參加火災搶救初級班訓練，未來雙方亦將進行更緊密之消防合作交流；此行陳副省長一行亦參訪本市石岡水壩、陳允茶庵及臺中精密園區等地，了解本市觀光文化與產業聚落，藉此增進雙方了解與經驗交流。

另有關美國、荷蘭、澳洲、紐西蘭、日本等各國來訪貴賓，詳如下表：

表1　105年9月至106年3月上旬本處外賓接待情形表

| 日期 | 蒞市參訪貴賓 |
|---|---|
| 9月7日 | 巴拿馬臺僑協會陳五湖會長一行 |
| 9月8日 | 日本大分縣廣瀨勝真知事一行 |
| 9月9日 | 日本北海道大學公共政策研究所鈴木教授師生一行 |

| 日期 | 蒞市參訪貴賓 |
|---|---|
| 9月9日 | 本市姊妹市美國路易斯安那州巴頓魯治市市長荷登(Melvin "Kip" Holden)一行 |
| 9月12日 | 美國喬治亞州迪卡布爾郡先百里市副市長莫克(Brian Mock)一行 |
| 9月26日 | 澳洲伊普斯威奇市市長皮沙薩爾(Paul Pisasale)一行 |
| 10月11日 | 泰國臺灣商會聯合總會轄下東協-臺灣暨泰國移民局納塔通總局長訪問團一行 |
| 10月11日 | 美國聯邦眾議院能源暨商業委員會榮譽主席巴頓(Joe Barton)一行 |
| 10月12日 | 蘇格蘭議會議員訪問團一行 |
| 10月21日 | 荷蘭經濟部企業司司長普勒斯(Bas Pulles)訪問團一行 |
| 10月21日 | 美國喬治亞州哥倫布市「餐桌文化大使團隊」一行 |
| 10月21日 | 法國在臺協會主任紀博偉（Benoît Guidée）一行 |
| 10月26日 | 日本佐賀縣議會日臺友好促進議員聯盟會長石井秀夫一行 |
| 10月27日 | 韓國駐臺代表趙百相訪問團一行 |
| 10月31日 | 美國加利福尼亞州庫比蒂諾市張昭富市長訪問團一行 |
| 11月3日 | 美國青年領袖訪華團一行 |
| 11月7日 | 臺灣知日協會及惠庭日臺親善協會一行 |
| 11月8日 | 臺灣日本人學校校長松尾功子率師生一行 |
| 11月17日 | 日本宮崎縣廳商工觀光勞動部「A11 MIYAZAKI 營業課」課長輔佐小牧直裕及主查濱砂充生一行 |
| 11月18日 | 獅子會國際總會美國加州陳麥美絲(Macy Mak Chan)總監一行 |
| 11月22日 | 美國德州奧斯汀－臺中姊妹市協會姚東權會長伉儷 |
| 11月24日 | 印度-臺北協會會長史達仁(Sridharan Madhusudhanan）一行 |
| 11月24日 | 德國經濟辦事處處長賀安德(Andreas Hergenröther）一行 |
| 12月2日 | 日本大分縣議會田中利明議長一行 |
| 12月8日 | 日本交流協會垂秀夫 |
| 12月12日 | 日本鳥取縣觀光交流局交流推進課課長遠藤俊樹一行 |
| 12月14日 | 日本青森縣知事三村申吾及平川市長長尾忠行一行 |
| 12月15日 | 日本宮崎縣議長星原透一行 |

| 日期 | 蒞市參訪貴賓 |
|---|---|
| 12月19日 | 日本群馬縣企劃部國際戰略課副主幹篠原雅裕、上海代表處副所長日野晃伸一行 |
| 12月23日 | 美國加州臺中-庫比蒂諾友誼城市協會黃少雄顧問一行 |
| 1月12日 | 日本駒根市市長杉本幸治一行 |
| 1月26日 | 日本福岡縣議會加地邦雄議員一行 |
| 2月10日 | 日本全國日臺友好議員協議會會長兼名古屋市會日臺議員連盟會長藤田和秀偕名古屋市觀光文化交流局局長渡邊正則等一行 |
| 2月10日 | 日本三重縣知事鈴木英敬一行 |
| 2月10日 | 日本「北海道議會日臺親善議員團」會長和田敬友一行 |
| 2月10日 | 紐西蘭奧克蘭姊妹市市議員Sharon Stewart訪問團一行 |
| 2月13日 | 日本群馬縣議會議長星野寬一行 |
| 2月24日 | 日本大分縣議會久原和弘議員一行 |
| 3月4日至3月6日 | 越南平陽省陳清濂副省長一行 |
| 3月6日 | 日本友好城市大分縣商工會議所聯合會姬野清高會長一行 |
| 3月7日 | 美國加州聖地牙哥姊妹市協會王會長振威一行 |
| 3月10日 | 美國加州庫比蒂諾友誼城市協會李會長漢文等一行 |

二、參與國際會議及活動，提升本市國際能見度

105年9月至106年3月，本府出席於韓國全羅北道舉行之「第6屆城市與地方政府聯合會亞太分會2016年全羅北道大會」，以及在哥倫比亞波哥大、厄瓜多爾基多舉行之「第5屆城市與地方政府聯合會世界大會」、「第2屆地方與區域政府世界大會」及「聯合國人居三會議」；本府順利爭取連任城市與地方政府聯合會2016年至2019年世界理事、執委，並為臺灣各會員城市中唯一一席世界執委，以及城市與地方政府聯合會亞太分會2016年至2018年理事；持續善盡會員責任主動參與會務運作，積極加入國際關注議題之研討，與其他與會代表分享本市施政經驗與效能，並大力宣傳2018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及2019東亞青年運動會，提升本市國際能見度。

三、借重國際事務委員會力量，協調統合本市國際化策略

為全面推動本市國際化策略，「臺中市政府國際事務委員會」召集府內、外專家及相關局處首長定期集會，就本府各機關國際化業務推動情形進行意見交流，以持續強化本市參與國際事務之能量與實力。105年10月14日召開第12次國際事務委員會會議，委員們對本市積極推動成立之INGO中心相關議題進行熱烈討論，並提出舉辦工作坊、建置經驗分享平臺及製作說帖邀請國際重要人士提供專業意見等具體可行之建議；會中並達成應透過2018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及2019東亞青年運動會之舉辦，積極策略性爭取主辦其他國際活動，以引領社會前進。第13次國際事務委員會會議已於3月間召開。

四、參訪國際城市，推動實質交流

(一)為強化本市與荷蘭、德國各城市情誼，推動多元面向合作，105年9月22日至30日由市長率團前往兩國進行市政交流合作，期間並簽署或見證5個合作備忘錄；返國後為提升本市工具機產業之整體價值鏈及協助產業升級，已促成臺灣上銀科技與德國西門子的合作關係，105年11月24日，市長與德國經濟辦事處賀安德處長共同見證雙方簽訂工業4.0合作備忘錄，以具體行動協助臺灣機械製造商與最終零件製造商。

(二)106年3月5日至9日本府組團出訪日本東京、橫濱進行市政交流。為積極宣傳2018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此行拜會東京都知事小池百合子、橫濱市副市長渡邊巧教，邀請其共襄盛舉參與2018臺中世界花博盛會，並結合東京國際食品展行銷2018臺中花博及日本人遊臺行程，盼透過花博活動吸引100萬人次日本旅客遊臺。同時簽署合作備忘錄推動本市花卉外銷及航太智慧機械產業之合作空間。另參觀日本松下公司，作為本府推動水湳智慧園區建設之施政參考。

五、參與外交部「2016亞太文化日活動」行銷本市

為促進國人對亞太地區國家的瞭解與認識，強化文化交流及互動，增進「新南向政策」推動成效，「2016亞太文化日」活動於105年11月5至6日於臺北火車站舉行，本處積極整合文化局、觀光旅遊局及農業局等資源共同參展，行銷本市與紐西蘭奧克蘭市、馬紹爾群島瓜佳蓮市締結姊妹市成果，深化本市與亞太國家城市情誼。

六、日本臺灣交流協會臺北事務所於本市開辦領事業務，便利在地日僑及民眾

日本臺灣交流協會臺北事務所自105年10月5日起，每月定時派員前來本府辦理日本護照及證明文書之申請與核發等業務，俾為居住本市之日本僑民提供相關服務。本處為其提供辦公空間使用及相關行政協助，俾利其辦理領事業務。本市目前居留日僑人數約1,800餘人，並有臺中市日本人學校，此項措施除嘉惠居住本市及中臺灣地區之日僑外，亦提高赴日本經商或旅遊之市民申請日本證明文書之便利性。

七、遴薦優質志工接受表揚，永續管理提升志工效能

(一)為表彰志工無私付出及犧牲奉獻之服務精神，本處105年遴選推薦2位績優志工成員，並榮獲本市志願服務獎勵表揚，透過爭取榮譽，鼓舞伙伴朝優質服務邁進。

(二)本處持續依據志工隊年度計畫管理推動隊務，並辦理各種教育訓練持續精進志工知能。105年9月至106年3月期間共計辦理1場次志工大會、4場次志工幹部會議、1場次志願服務知能教育訓練，導覽場次計57場次、服務人數約計2,190人次(詳如下表)。

表 2-臺灣大道市政大樓 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3 月導覽服務統計表

| 月份 / 導覽服務 | 9 | 10 | 11 | 12 | 1 | 2 | 3 |
|---|---|---|---|---|---|---|---|
| 導覽場次 | 6 | 7 | 11 | 14 | 9 | 3 | 7 |
| 服務人次 | 264 | 190 | 442 | 358 | 318 | 204 | 414 |

八、發送雞年新春賀聯，電子檔提供民眾自行運用

為符合民眾除舊佈新之需求及增添年節氣息，本處於農曆年前統一提供雞年「吉運大開」賀聯字模供各機關依業務所需自行印製與發送。本處亦印製賀聯配合市長行程發送及供各界索取，祝福市民新年大吉大利行大運。另亦提供賀聯電子圖檔下載服務，讓民眾依需求印製轉載自行運用，兼顧推動節能減碳之環保理念。

九、樂齡長輩同開筆，丁酉年揮毫贈春聯服務廣大市民

（一）為持續推廣文字之美，鼓勵樂齡學習，並呼應本市積極推動之長照政策，邀請年齡超過 80 歲的不老騎士與議員貴賓共同開筆，歡喜迎接丁酉雞年。迎新揮毫贈春聯活動於 106 年 1 月 17 日全日在臺灣大道及陽明市政大樓兩地同時辦理，安排共 140 位書法家為來自各地市民服務免費寫春聯，滿足民眾除舊佈新需求。

（二）本次活動人數臺灣大道大樓服務約 3,667 人次，陽明大樓服務約 886 人次，總計服務超過 4,500 人次。

十、接待國內外團體蒞府參訪，善盡禮賓之誼

為促進多元城市行銷，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3 月期間本處接待臺中特殊教育學校、宏道基金會、亞太新聞地區美國記者團、全國扶輪社參訪團及日本大分縣商工會議所聯合會訪問團…等社會各界團體，透過本處志工隊專業導覽服務，介紹臺灣大道市政大樓建築特色及本市施政願景，期提供良好參訪互動體驗，加深市政建設印象。

表 3－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3 月重要團體蒞府參訪接待情形表

| 日期 | 蒞府參訪相關團體 |
|---|---|
| 105 年 9 月 30 日 | 臺中特殊教育學校一行 16 人 |
| 10 月 14 日 | 宏道基金會一行 30 人 |
| 12 月 7 日 | 亞太新聞地區美國記者團一行 10 人 |
| 106 年 2 月 6 日 | 雲林同心會參訪團一行 106 人 |
| 2 月 20 日 | 全國扶輪社參訪團一行 18 人 |
| 3 月 6 日 | 日本大分縣商工會議所聯合會訪問團一行 13 人 |

十一、持續施行節紙措施，落實低碳智慧城市政策

(一)因應各界需求，本處利用網路之便捷特性，將本府公報電子檔置放於本府全球資訊網首頁，俾利各機關同仁及市民查詢、下載使用最新之資訊。另為響應環保政策，並落實節能減紙，本府紙本公報僅提供予本市市議會、全國各大圖書館及訂閱戶，其餘均不再提供紙本，以朝向低碳智慧城市邁進。

(二)本處賡續落實公文電子交換等各項減紙措施，線上簽核及電子交換比率自 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3 月，分別達 75%及 98%以上，遠高於本府電子公文節能減紙推動績階計畫所設定之總體目標值（線上簽核 45%、電子交換 70%），成效良好。

表 4-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3 月本處公文減紙措施績效表(單位：%)

| 年月 / 減紙措施 | 105 年 9 月 | 10 月 | 11 月 | 12 月 | 106 年 1 月 | 2 月 | 3 月 |
|---|---|---|---|---|---|---|---|
| 線上簽核 | 84.09 | 75.19 | 76.61 | 77.97 | 76.09 | 79.53 | 78.93 |
| 電子交換 | 98.38 | 98.33 | 98.68 | 99.73 | 99.61 | 100 | 100 |

十二、精進各機關檔案管理作業與品質，爭取金檔獎及金質獎榮譽

(一)為健全本府各機關檔案管理，落實機關間良性競爭，持續辦理 106 年度各一級機關及各區公所檔案管理督導考評作業，除藉由監督、輔導及評比三重

機制，促使各機關重視檔案管理績效，全面提升檔案管理品質外，並依考評結果擇優輔導參加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舉辦之金檔獎及金質獎評比。

(二)依105年度檔案管理督導考評結果，106年推薦水利局及南屯區公所參加第15屆機關檔案管理金檔獎，另推薦地方稅務局、東區區公所及大里地政事務所績優檔管人員參加金質獎評獎，期為本府爭取榮譽。

十三、辦理文書檔案管理研習，強化文書檔管機制

(一)為強化本府同仁公文品質及檔案管理知識，厚植公文書寫作素養及提升檔管績效，分別於105年12月6日及9日舉辦105年度檔案管理及文書處理研習，透過專業講師講授主題包括：常見檔管實務作業、檔案入庫保管、清理及鑑定、實用公文程式介紹及文書簡化與瑕疵說明，增進文官業務知能。

(二)兩項研習後問卷調查結果，多數參訓學員對研習內容感到滿意，且認為有助提升公文撰寫品質及增進對檔案管理相關法令及實務操作之瞭解，於執行公務實有助益。

十四、兼顧人力需求，落實人力精簡政策

(一)配合行政院落實人力精簡，技工、工友、駕駛遇缺不補政策，自105年9月至106年3月，退休、撫卹等人員計46人;同時兼顧各用人機關需求,依「臺中市政府各機關學校工友人力替代方案」輔助調配人力資源。

(二)因應本府各機關學校業務人力需求，本府人力專案小組自105年9月至106年3月，共召開審查會議4次計36案，逐案審查行政助理之增補及員額配置，妥善管理人力並撙節財政支出。

十五、加強老舊宿舍管理，維護建物公共安全

檢視老舊公有宿舍建物進行必要修繕，依規辦理火災及地震保險等事項；每月針對公有宿舍環境居住安全及清潔，辦理定期巡檢，並視宿舍使用情形辦理周邊環境清潔消毒、樹木雜草修剪、建物修繕及架設圍籬。自105年9月至106年3月持續辦理各項修繕維護，以維護宿舍環境衛生及建物公共安全。

十六、改善員工餐廳環境，注重供餐品質滿意度

105年11月於臺灣大道市政大樓地下一樓員工餐廳用餐區裝設風扇過濾組，以改善空氣品質，營造更舒適、優質之用餐環境。持續定期辦理員工餐廳衛生管理稽查、公共安全稽查、油品檢測、蟲害防治及環境消毒等維護管理作業。經員工滿意度調查顯示，105年與104年同期相比，整體滿意度上升近10%。

十七、優先採購環保及身障產品

辦理本處新臺幣10萬元以下小額物品採購及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共同供應契約採購業務，優先採購具環保標章產品、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或庇護工場生產之物品及服務。

十八、辦理財產管理檢核評估，強化財產管控

依據「臺中市市有財產管理檢核計畫」規定，辦理財產管理檢核評估，檢視管理缺失並立即改善，確實掌握本處財產之總值總量，健全財產管理制度。

十九、廣泛結合國際活動賽事，增進戶外廣場設施設備使用效益

(一)為提升本市運動風氣，藉由臺灣大道市政大樓府前廣場寬廣及大型LED電視牆設備優勢，與新聞局共同辦理「職棒總冠軍戰」及「2017世界棒球經典賽」等運動賽事轉播，讓市民共同感受球賽緊張與熱鬧

氛圍；另配合各機關辦理活動如：「2016 臺中國際踩街文化節」、「臺灣荷蘭城市創新巡迴展」、「2016 歐洲教育展」及「2016 臺中國際攝影藝術展覽暨臺中國際攝影節」等，擴大為民服務效益。

(二)自 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3 月，臺灣大道市政大樓各場地共借出 159 場次,計達 12 萬 9,765 人次參與活動；另陽明市政大樓各場地共借出 54 場次，計達 1 萬 2,550 人次參與活動。另輔以 LED 電視牆進行宣傳及現場轉播用途，整合活動及政令宣導效益，增加市府場地利用率，拉近與民距離。

二十、即時改善廳舍軟硬體設施，營造優質辦公環境

(一)為便利洽公效率，因應市政大樓各機關權管空間異動,即時更新大樓內各空間指標及平面位置圖(含電子導覽機內樓層資訊),提供民眾及同仁正確之空間導引。

(二)臺灣大道市政大樓公廁於 105 年度榮獲臺中市 3A 績優公廁場所之殊榮；另 105 年 10 月至 12 月進行臺灣大道市政大樓玻璃帷幕外牆及頂樓採光罩清洗作業，並持續進行市政大樓整體室內外綠美化景觀維護工作及配合節慶更換植栽造景，以提供乾淨、明亮之辦公環境及提升整體綠化景觀。

(三)為提升臺灣大道及陽明市政大樓會議室服務品質，持續檢整各式麥克風、投影機等相關設備，並配合定期巡檢，即時改善設備缺失，以確保會議室正常運作。

(四)持續實施專人定期巡檢公共區域設施設備及安全機制，將缺失列案並即時改善處理，以提升廳管維運效能,提供民眾及辦公同仁優質、安全之廳舍空間。

二十一、提升災害整備及應變預防，確保廳舍公共安全

(一)105年9月「梅姬颱風」侵襲本市，本處於來襲前完成各項防颱整備措施，並成立災害緊急應變小組，全時掌握緊急處置市政大樓各項災情，並於災後迅速完成復原工作。另於臺灣大道市政大樓1樓風除室外側加裝防風柱等防颱措施，強化廳舍安全。

(二)為落實汛期預防整備，106年3月間於臺灣大道市政大樓府前廣場完成雨水收集溝防水閘門設置及清淤工作，有效排水並減低因豪雨來襲發生路面截水溝積水倒灌情形。

(三)105年度下半年於臺灣大道及陽明市政大樓分別辦理自衛消防編組講習訓練，共計639名機關同仁參加，除實地進行防災消防演練，並由各局處輪流進行避難引導等綜合演練，以增加本府同仁消防常識及災害應變能力，落實平時災害預防作為。

(四)臺灣大道及陽明市政大樓公共空間共設置11臺自動體外心臟電擊去顫器(AED)，分別於105年11月及106年2月進行定期檢修，以確保設備正常運作，期發生緊急狀況時可爭取黃金救援急救時效。

二十二、實施節能減碳管理，汰換燈具提升節能效益

(一)為響應節能政策，將臺灣大道市政大樓集會堂、陽明市政大樓地下室停車場、3樓辦公室及部分公共空間走道之原有耗能燈具，汰換為高效率之T5及LED節能燈具，以提升廳舍照明設備之使用效益。

(二)持續實施專人每日巡檢、每月定期實地抽檢各機關權管空間各項用電設備機制，瞭解節約能源自主管理作為並宣導避免能源浪費情事。

二十三、專案診斷輔導流廢標原因及對策，有效降低流廢標比率

各機關學校採購金額達公告金額以上流廢

標案件，經召開流廢標檢討會議，針對 13 類別工程採購案件，彙整歸納出共通性流廢標主態樣，並研析相關精進措施與建議，提供本府各機關學校辦理工程採購案件參考，以減少流廢標因素重複發生，提高採購效能。

藉由每月召開本府採購流廢標督導小組會議，主動提出加速決標策進作為，有效督促及控管本府所屬各機關學校工程採購案件招標期程，以提升預算及採購作業執行效率；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3 月，本府採購流廢標督導小組督導案件計 70 件，已完成決標 54 件，持續列管 16 件，詳如下表：

表 5-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3 月本府各機關學校工程採購督導件數一覽表

| 機　關 | 流、廢標督導案件數 | 已決標件數 |
|---|---|---|
| 一級機關 | 35 | 28 |
| 各區公所 | 10 | 9 |
| 二級機關及各級學校 | 25 | 17 |
| 合　計 | 70 | 54 |

二十四、提供採購專線服務，協助同仁立即解決問題

本處提供採購專線諮詢服務，由本處具採購專業證照及實務經驗之同仁提供即時採購諮詢服務，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3 月計提供 474 件採購專線服務，適時解決本府各機關學校同仁所面臨之採購問題，且提供相關採購法規及解釋函，以提高採購程序正確性。

二十五、擴大辦理多元教育訓練，提升採購專業力

(一)為提升本府採購人員專業法學素養，擴大辦理本府採購專業人員訓練，以落實專業證照制度。105 年計辦理基礎班 5 班、進階班 1 班，參訓人數 398 人，取得採購專業證照者合計 355 人；106 年截至 3 月基礎班已開辦 2 班，參訓人數計 140 人，本處持續辦理，預計 106 年參訓人數將達 470 人。

(二)105年10月28日及12月2日分別辦理本府採購種子教師二場次教育訓練，就勞動及採購法令與發包策略進行主題式訓練，參訓人數計127人。

(三)為提供本府採購同仁多元學習及獲取採購新知管道，分別於105年9月29日、10月20日、11月18日辦理三場次本府採購專題講座，就履約管理及實務研討進行主題式訓練，參訓人數計618人。

(四)105年12月6日及13日本處與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合辦「推動最有利標暨強化採購人員保障機制」之中區首長座談會及基層座談會各一場次，參訓人數計519人。

二十六、強化本府採購行政裁罰機制

本處按季彙整控管本府各機關(含二級機關、學校)及區公所提報本府採購案件有關行政處罰機制運作情形追蹤管制表，督促同仁對於廠商涉有不法或違約事項，主動依規辦理，以避免行政裁處罹於時效。105年第4季原列管案件共計2件，新增提報2件，4件皆已完成採購行政裁罰程序；將持續督導各機關學校，落實採購案之行政處罰機制運作與情形追蹤。

二十七、本府推薦人選獲全國模範採購人員殊榮，激勵同仁士氣

持續依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訂頒之「模範採購人員及採購案件獎勵表揚要點」，辦理本府採購業務之優良採購人員及採購案件推薦候選人員及案件作業。其中優良採購人員全國各縣市共推薦21位，經評選僅5位獲選，包括本府推薦人選，對本府同仁於採購業務努力實為鼓舞。

二十八、推動政府採購電子化作業

本處積極推動「公開取得電子報價單」電子化採購機制，105年9月至106年3月本府可適用上述電子化招標案件數為150件、實際使用案

件數為29件，達成率為19.33%，遠超過工程會所定各縣市政府106年需達9%之目標值，達成率逾2倍績效。

二十九、致意市民中堂、輓聯及墨寶，推動申辦ｅ化便民措施

(一)致意市民中堂、輓聯及墨寶

市民如有結婚、大壽、新居落成、展覽或公司行號開業等活動，本府均依申請類型致贈祝賀中堂以增添喜氣或致意輓聯表達關心慰問之意，並專人或郵寄致送到府。105年9月至106年3月申辦案件數如下表：

表6-105年9月至106年3月中堂、輓聯及墨寶申辦案件數表

| 項目 | 中堂 | 輓聯 | 墨寶 |
|---|---|---|---|
| 數量 | 288 | 1,920 | 72 |

(二)申辦ｅ化便民措施

為落實行動市府施政理念，本處建置服務ｅ櫃檯，可供民眾上網申辦中堂、輓聯，節省民眾來電洽詢轉接時間及郵寄、傳真資費，有效提升行政效能及民眾滿意度。另配合本市生命禮儀管理處所屬殯儀館全面實施電子輓聯，不再提供傳統輓聯，外縣市民眾在該縣市立殯儀館舉辦告別式亦可協助致意市長電子輓聯。

## 參、創新措施

一、主動對長青團體行銷志工隊導覽服務，推廣樂齡志工

主動對本市社區關懷據點、長青學苑、長青快樂學堂、樂齡學習中心及各社區大學等團體，行銷本處志工隊之臺灣大道市政大樓導覽服務。透過團體至市府參訪，志工隊以導覽行動將志願服務經驗親身分享，增進互動交流，一方面鼓舞長者走出戶外，一方面認識市政建設，更可間接推廣志願服務、鼓勵樂齡長輩加入志工行列，一舉數得。

二、提升流廢標督導機制，擬定採購流廢標類別、態樣暨

原因及精進措施

(一)「臺中市政府採購流廢標督導小組」，透過定期小組會議主動診斷管制流廢標案件，以學者、專家與市府團隊三方合作，解析流廢標案件之成因，並提出必要因應對策與修正建議，提升採購行政效能。

(二)本小組就督導案件進行流廢標類別、態樣等統計分析，訂定精進措施，並彙編「臺中市政府採購流廢標類別、態樣暨原因及精進措施一覽表」，每季將更新內容上傳至本處採購專區，供本府各機關學校下載參酌使用，俾利減少流廢標情形。另於本處所辦各項採購相關訓練及會議中加強宣導，以達流廢標經驗分享與傳承。

##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拓展城市外交，擴大本市國際參與

透過經貿、觀光、文化、教育等多元面向的實質交流，促進國際友我城市對本市之瞭解，以尋求共同合作空間，進一步帶動民間交流，拓展市民國際交流視野；積極參加國際會議及活動，汲取先進國家城市發展經驗，做為本市擬訂相關政策之借鏡，並主動行銷本市施政建設成果，擴大本市國際參與。

二、持續辦理檔案督導考評及文檔教育訓練，提升本府文檔業務管理知能

持續精進本府整體檔案管理品質，藉由督導考評機制，健全本府各機關檔案管理作業，促進檔案開放、運用及發揮檔案功能；透過督導考評過程，實地提供各機關改善建議，建立檔案學習標竿，並擇優輔導參加金檔獎及金質獎評比，積極爭取本府榮譽。另定期舉辦文書及檔案管理教育訓練，增進本府同仁專業知識及能力，以提升文檔管理知能。

三、強化災害緊急應變及預防作為，有效提升廳舍安全

運用危機管理思維，落實平時災害預防工作並依「本

處災害緊急應變小組實施計畫」即時成立緊急應變小組，於整備階段，全面巡視廳舍設施設備及加強防災因應作為；於緊急應變階段，定時召開緊急小組工作會報，即時統整災損情形彙報，並視災情臨時應變處置；於災後重建復原階段，儘速完成廳舍災後修復工作，以提升本處防災應變能量並強化廳舍維運效能。

四、提升本府採購專業能力，健全優質採購環境

近來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頻修政府採購法及相關子法與規章，爰本處配合修正本府「內部控制制度共通性作業範例-採購業務標準化作業流程及控制重點與跨職能整合作業範例」，以確保同仁辦理採購程序之正確性及適法性。另為提升市府整體採購效益與品質，本處除提供即時諮詢服務外，並將強化各式政府採購專業教育訓練，提供本府同仁獲取採購專業智識與新知之多元管道。

## 伍、結語

本處秉持主動積極的工作態度，戮力推動各項施政作為，並傾聽民意掌握時勢脈動，強化行政服務效能，創造機關永續經營價值。

放眼國際，展望未來，為落實市長「臺中走向世界，讓世界走入臺中」之施政理念，本處將盡力推動城市外交與國際交流業務，協助整合本府各機關國際交流策略，強化本市參與國際事務之能量與實力，並累積國際支持，尋求合作空間，以提升本市國際地位及能見度。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二屆第五次定期會

# 臺中市政府

# 民政局

#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蔡世寅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4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2屆第5次定期會開議，世寅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 壹、前言

為了落實市長「生活首都、創意城市」願景目標，本局秉持市長「行動市府」的理念，以「人民的小事就是我們政府的大事」做為本市民政業務推動的主要方向，本局同仁與本市各區公所、各區戶政事務所、生命禮儀管理處及孔廟忠烈祠聯合管理所同仁致力辦理第一線為民服務工作，且積極推動簡政創新措施，以提供優質與便民服務，讓每位市民同享臺中好生活。

最後，世寅在此提出105年9月到106年3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 貳、105年9月到106年3月重要施政成果

## 一、強化基層組織，建構市政溝通橋梁，打造高效能團隊

### (一)垂直整合解決基層需求之政策，提升政令宣導效能

本市各區公所於上半及下半年度各辦理1次擴大區務會議。會議時間、地點及議程均由各區公所自行訂定，期以「微型市府」概念邀集本府各一級機關科長級以上人員與會，針對各區轄內里長提出之建議案研商處理方式，使本府各機關能直接與基層里長面對面溝通，尋求妥適解決問題方法，以促進基層需求之滿足，並落實及提升政令宣導之效能。105年9月至106年3月共計召開31場次。

### (二)提升「區政管理系統」案件執行率，落實提案管制及結案審查

為加強區政管理系統各類案件之執行效率，並提

升執行效能，訂定「臺中市政府區政管理系統作業要點」，另針對未結案件訂定本市各區公所辦理區政管理系統各類查報或建議案(市長及副市長訪視案件除外)有窒礙難行或延宕甚久案件之結案原則供依循。

目前「區政管理系統」，自 105 年 9 月起至 106 年 3 月止各類案件統計已達 1 萬 3,071 件，處理完成已結案 10,583 件，承辦機關辦理中 2,488 件，已完成案件比率 81%。

(三)加強各區災防應變能力，即時傳遞防災訊息

目前本市 29 區區公所之災防層級已提高為「區級災害應變中心」，擴大與提升各區自行防救災處理與督導指揮之權責；另搭配本局「簡訊發送平臺」，於災害發生時，能迅速發揮訊息傳遞功能，以維護市民生命與財產之安全。

為提高各區防救災整備，於中央氣象局發布「海上颱風警報」時，即刻通報各區災害應變中心進行防救災機具之整備檢查，並填具防救災機具整備檢查表，快速回傳本局備查，以確保各項機具設備之性能，並於救災時發揮最大功效。

105 年 9 月莫蘭蒂颱風襲臺期間，各區公所接獲市府通知，於 9 月 13 日即成立區級災害應變中心，至 9 月 15 日撤除；馬勒卡颱風襲臺期間，各區公所接獲市府通知，均於 9 月 16 日即成立區級災害應變中心，至 9 月 17 日撤除；梅姬颱風襲臺期間，各區公所接獲市府通知，於 9 月 26 日即成立區級災害應變中心，至 9 月 30 日撤除。區級災害應變中心由區長擔任指揮官，並確實執行防災整備、災情查報等工作。

(四)籌組愛鄰守護隊，打造「里鄰有愛，生活無礙」的幸福城市

本市全國首創「愛鄰守護隊」，以里為單位、鄰為基礎，結合里長、鄰長及熱心人士組成，扮演垂直整合與橫向溝通橋樑，關懷獨居老人及經濟弱勢長

輩，104 年南區率先試辦，105 年度籌組 332 隊，目前累計已召募 3,990 名愛鄰守護隊志工。

透過市府跨局處（民政、社會、衛生、勞工、教育、環保、農業、經發、消防）及社區中各項 NPO 資源，提供包含衛生醫療、社會福利、長期照顧及居家環境等服務，經由「區-里-鄰」行政系統，提供社區弱勢族群關懷訪視服務，並賦予里長及鄰長參與社區照顧的關鍵角色，發揮「遠親不如近鄰」的力量。

強化社會最基層的安全網絡，使市民都能受到即時關懷及照顧，保障其最基本的生活權利，打造本市成為「里鄰有愛，生活無礙」的幸福城市及志工首都。

(五)推動參與式預算，落實直接民主

105 年度於本市豐原、清水、大里及中區推動參與式預算，本局於前揭 4 區舉辦多場說明會宣傳參與式預算，並分區召開住民會議讓市民參與提案，4 區共計產出 70 個提案，內容包含社會福利、生態綠化、教育文化、基礎建設等不同議題類別，所有提案經過 11 月份兩階段網路票選活動，選出每區 6 案優先提案共計 24 案，已交由本府各權責機關積極規劃執行中。

(六)提升志工服務品質，表揚績優民政志工

為激勵表現優良之志工，業於 105 年 10 月 21 日舉辦「105 年度民政業務志工表揚活動」，表揚本市各區公所、戶政事務所、孔廟忠烈祠聯合管理所、生命管理處等之績優民政志工，共計 168 位，並同時邀請受表揚志工眷屬一起分享榮耀，以茲感謝，俾利賡續擴大推廣民政業務志願服務工作。

(七)舉辦里鄰長表揚，激勵基層士氣

里鄰長及民政人員，長期深耕基層，協助市府推動各項市政建設工作及政策宣導事宜，對提升市府施政效能與形象，確有助益。

為凝聚里鄰長及民政人員團隊共識，表彰於民政業務著有功績人員，乃規劃於城區、屯區、山線及海

線，分四個區域各辦理一場次表揚活動，透過公開形式進行表揚，可讓他人觀摩學習典範，並達到提升里鄰長為民服務品質之目標。表揚活動參加人數預估逾2,500餘人。

(八)鄰調整好 服務會更好

臺中市部分鄰別人口不均，鄰長工作量長期勞逸不均，加上臺中市已逾10多年未進行全面性鄰調整作業，為改革現有狀況，市府在考量部分鄰位屬偏遠山區、幅員遼闊、交通不便等特殊因素後，決議減併766個鄰，增加288個鄰，提升為民服務品質，並配合鄰長二年一聘任期，自105年12月25日起實施。

(九)貼近基層，辦理里幹事座談會及研習會

為瞭解地方民意及基層第一線工作同仁之工作困境，藉由邀集本市各區公所第一線服務之里幹事同仁與本局局長座談，業於105年度9月23日及12月15日分別辦理105年度第3場次及第4場次里幹事座談會。

另，於105年11月10日辦理里幹事研習會，現場除了邀請相關局處進行業務宣導，更邀請林市長佳龍暢談「市政藍圖」，讓參與的里幹事們，知悉本市各項重大市政政策及方向，俾於下里服務時適時宣導。

(十)推動臺中市區里植樹競賽活動，創造優質生活環境

因應環境與氣候變遷，本府持續推動綠美化並廣泛植樹，積極運用現有公園與綠地進行都市造林與美化，包括新闢公園、交流道閒置空地、公墓、區段徵收地、學校、海線農地、垃圾掩埋場等，皆已納入規劃種植臺灣原生珍貴物種等樹木。惟目前市府可種植的土地仍有限，為讓植樹成為市民運動，實踐臺中綠色城市的理念，朝8年100萬棵植樹的目標邁進，本局設計區里植樹競賽活動，鼓勵基層幹部(組織)帶領里民，重視環境保護及生態永

續發展等議題，加入「植樹」行列，並設計植樹競賽獎勵活動，提高里鄰參與誘因。

本競賽活動自105年5月23日開始實施，至106年3月，各區公所已種植2萬5,356棵。

（十一）跨區申辦，零距離服務

本局積極突破法規、地域限制，透過跨局處合作、運用科技與創新的思維推動區公所跨區服務，為了提供鄉親更便捷的服務，陸續擴大區公所便民服務的範疇，使跨區服務項目增加至7大類83項。統計105年9月至106年3月止辦理服務件數計3,014件。

二、辦理誓師大會活動，提升守望相助隊士氣

為有效運用民間資源，提昇本市居民生命財產之保障，同時宣導治安人人有責之觀念，本局於106年1月7日假修平科技大學崇禮堂辦理「臺中市106年里守望相助隊誓師大會」，計有29區共79隊里守望相助隊及660名隊員參加，會中市長除親臨校閱，並現場頒發市府春節慰勞金予各里隊代表，以激勵各區里守望相助隊士氣，藉由本市各里守望相助隊共同協勤治安，展現警民合作、守護家園之決心，俾期營造平安、祥和之優質城市。

三、配合警政機關發布春安工作期間，輔導成立春安守望相助隊

依據本府警察局「加強重要節日安全維護工作」(原名春安工作)會議紀錄，106年加強重要節日安全維護工作自1月19日22時至2月2日24時，為期15天，本局偕同各區公所就未成立常年里守望相助隊之里辦公處，輔導成立春安守望相助隊，使其與各常年里隊共同於農曆春節期間辦理防竊、防盜、防搶、幫助失蹤人口返家團聚及災害情資之反映等守勢勤務，經輔導共成立72隊，隊員計2,484人。

四、落實里守望相助隊管理及輔導機制，提升協勤治安效能

截至本年3月31日止，本市各里依「臺中市里守望相助隊管理辦法」完成核備常年里守望相助隊計231隊，各區公所除依規定期派員至轄內之里守望相助隊辦理督導外，另本局為持續落實輔導機制，亦將不定期派員赴里隊督導其執勤情形，並適時宣導相關市府重點政策，以強化守望相助隊協勤治安、預防犯罪之效能。

五、規劃興建「潭子行政園區-聯合辦公大樓」，提供便利洽公環境

為解決潭子地區原有廳舍老舊及民眾洽公服務空間不足問題，潭子行政園區興建案將潭子區公所、潭子戶政事務所、全市戶役政主機房等納入聯合辦公大樓之空間規劃，落成啟用後可縮短民眾洽公來回奔波時間，提供更舒適便利的服務場所，輔以警察局本部暨各大隊辦公廳舍興建工程案，未來將成為潭子區指標性的行政區域，更進一步帶動地方繁榮發展。

本案由中鴻營造有限公司得標，業於106年2月15日提報竣工，目前刻正執行驗收作業，全案工程預計106年7月完成驗收結案。

六、3座活動中心舉行落成啟用典禮，提供市民休閒活動場所，凝聚地方向心力

「后里區太平里聯合里聯合活動中心」、「大安區聯合里民活動中心」及「神岡區神岡里山皮里聯合活動中心」已分別於105年11月8日、11月27日及106年2月5日舉行落成啟用典禮，基於公產共享原則，皆係以「多里聯合使用」為前提興建而成，藉由聯合里活動中心之設置，滿足地方對活動空間的需求，凝聚地方向心力，增強市民健康休閒活力，打造臺中市成為宜居城市。

七、辦理宗教、祭祀公業、神明會輔導業務

(一)105年9月到106年3月派員參加本市各區宗教團體、教會、祭祀公業、神明會等團體召開各項會議及活動約130場次並備查各區宗教團體、教會、祭

祀公業、神明會等團體會議紀錄約380案。

(二)105年9月到106年3月申請專業輔導合法化地目變更及神壇輔導會勘等約30案。

(三)為健全地籍管理，確保土地權利，促進土地利用，積極輔導祭祀公業及神明會辦理土地清理清查工作，截至106年3月止已完成祭祀公業法人登記者有107件，神明會有26件。

(四)本市自103年1月1日起至104年12月31日止辦理全面換領寺廟登記證作業，截至106年3月31日止計核發841家寺廟。

八、端正禮俗婚嫁活動，輔以綠色婚禮節能理念

基於倡導婚嫁節約，並響應節能減碳，擬訂於5月28日於本市辦理「臺中市市民暨公教人員聯合婚禮活動」，由市長親臨證婚，包含市民及公教人員在內，合計約有150對新人參加。

九、鼓勵青年學子自我成長，籌劃成年禮活動

古代社會認為只有通過成年禮之後的青年，才會視為成年人，因此「成年禮」在生命價值上是一個重要的儀式，讓參與青年能透過成年禮儀式的薰陶，認知生命的價值，激起自我獨立的意識及社會責任感。106年度成年禮活動預計於6月在本市孔廟辦理，預計報名名額有150位學子及家長參加。

十、公開表揚孝行楷模，樹立孝悌禮儀典範

為持續宣揚孝道禮儀，今年度內政部的全國孝行獎選拔及表揚，將於106年7月進行表揚。

十一、孔廟祈福許願，平安順利，吉祥如意

為提振學子面對生涯大試之信心，並為所有市民祈求福蔭，臺中市孔廟每逢考季均舉辦祈福許願活動，甚獲市民朋友的支持，報名參加者於完成報到手續後即可領取內含祈福許願卡及智慧筆1支之祈願包，儀式完成後，民眾可依循動線完成每場創意活動，再至服務台領取經孔子神位加持之創意祈福品1份。

105年第3場祈福許願活動【鯉躍龍門 祈福獻禮】業於11月12日(星期六)上午9時於孔廟大成殿廣場辦理完畢，參加民眾約1,500人。

106年第1場祈福許願活動【孔廟開運 雞祥納福】業於2月11日(星期六)上午9時於孔廟大成殿廣場辦理完畢，參加民眾約1,200人。

十二、未婚民眾聯誼活動，搭起愛的橋樑，增進兩性交流

為鼓勵本市未婚民眾拓展社交生活領域，增進兩性良好互動及情感交流，由戶政事務所規劃辦理未婚民眾聯誼活動，期藉由戶所集思廣益規劃多元、創意及具情感交流的活動內容，讓參加聯誼活動的未婚民眾以愉快、輕鬆的態度敞開胸懷，促進配對媒合數，並鼓勵未婚民眾勇於追求幸福走入婚姻，進而提升本市婚育率。105年辦理7場次，共560人參加，成功配對84對，獲得民眾廣大迴響，建立良好口碑。106年持續將由本市沙鹿區、西區、東區、北區、大雅區、潭子區、神岡區及南區等戶政事務所辦理共8場次未婚民眾聯誼活動，其中潭子區場次更擴大為中彰投苗四縣市聯合辦理，以增加聯誼範圍之廣度，達成樂婚、願生、能養目標，攜手共創幸福城市。

十三、促進族群融合、加強新住民輔導

(一)輔導外籍人士國籍歸化測試

1、為利外籍配偶早日取得我國國籍，本市訂定「臺中市政府辦理歸化取得我國國籍者基本語言能力及國民權利義務基本常識測驗作業要點」，定期於每二個月由各戶政事務所辦理歸化測試一次，另外各戶政事務所亦得因應個案需求，採隨到隨辦方式辦理。105年底止計有113人報名、到考人數113人、及格人數112人，及格率為99.11%，截至106年3月底計有22人報名、到考人數22人、及格人數22人，及格率為100%。

2、為使各戶政事務所國籍業務承辦人員具備專業及輔導智能，俾利提供協助外籍與大陸配偶有關歸

化國籍及取得定居事宜，106 年度將辦理 2 場國籍法令及案例研討座談會，藉由學習之經驗分享，將法令及特殊案例正確傳達至各戶政所承辦人員，俾利國籍業務推展，並提升服務品質。

3、為提升本市新住民及家屬取得相關歸化訊息的便利性，特於本局全球資訊網規劃「臺中市國籍專區」，於該專區設計國籍快訊、結婚歸化流程、國籍法規函釋、國籍申辦須知、歸化國籍測試（內含歸化測試題庫系統）、國籍案例分享、國籍問答集及國籍統計及外籍配偶輔導等 9 項網頁供民眾即時查詢應用。

(二)辦理相關提升新住民生活適應能力課程

1、新住民機車考照輔導班:為協助新住民安心騎車上路，避免因語言上的溝通劣勢，致使考機車駕駛執照時造成諸多不便，特開辦新住民機車考照輔導班，提升其生活便利性，使其順利融入我國社會。105 年共開設 6 班分別由本市東勢、豐原、神岡、大里、霧峰、潭子區戶所開班授課，共招收學員 103 人次。

2、新住民美容專班：為提升新住民就業能力，學習美妝之生活知能，105 年由本市大肚區及北屯區戶所分別於 6 月至 7 月開設有關美容之課程，共招收學員 32 人次。

3、新住民親子共學主題專班：為強化本市新住民家庭教育功能，增加新住民親子間之學習互動機會，本市 105 年由中區及西區戶所分別於 7 月及 8 月開班授課，並藉由親子共學的互動方式拉近親子關係，共招收學員 50 人次。

4、新住民電腦資訊基礎班：為提升新住民之電腦能力，避免新住民形成數位落差的現象，能協助新住民運用網際網路的互動流通，使其能順利融入我國生活環境，共創多元文化社會，本市 105 年已由梧棲戶所於 6 月開班授課，共招收學員 25 人

次。

5、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班：為輔導本市新住民適應在臺生活，瞭解臺灣生活環境及民間習俗並鼓勵家庭成員共同學習成長，經營良好家庭關係及生活，105年計開辦10班(5月至9月陸續開課)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班，共招收學員204人次。

(三)定期召開新住民事務委員會

105年12月28日召開105年度第二次會議，另為落實對本市新住民之照顧，聽取專家學者之意見，「臺中市新住民事務委員會設置要點」於106年2月8日核定修正通過，每半年召開會議一次，主任委員層級提升市長擔任，副主任委員由副市長擔任，並增加外聘委員2至5人，透過會議的召開，做為各機關間業務橫向溝通的平台，督促各機關落實辦理新住民事務之效益，並激發創新作為。

(四)設置新住民藝文中心

為提供本市新住民情感交流之空間，於南屯區豐樂公園綜合活動中心1樓規劃建置「臺中市新住民藝文中心」，作為新住民相關藝文展演、研習、輔導、成果發表、交誼、展覽與服務台等多元文化交流之動態聯誼場所。

105年度策辦「新住民文化風情展」常設展，106年常設展以文化節慶為主題，展覽內容以本市新住民人數最多的前4名國家：越南、菲律賓、印尼、泰國為主題，介紹新住民原鄉傳統風俗、歷史宗教、飲食服裝等文化及文物展品，並透過現場互動遊戲、系列課程及異國電影欣賞等配套活動，讓民眾因文化交流而相互瞭解、和諧共處，發揮臺中市新住民藝文中心於展演、教育、交流平臺等公眾服務的機能，進而型塑本市成為友善的移民幸福城市。

(五)加強新住民文化交流了解其需求，深耕台灣多元

文化內涵

105年11月23日舉辦「105年臺中市政府民政局與關懷新住民團體交流座談會」，邀集本府社會局列冊擔任本市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及新住民服務據點新住民民間團體，就長期推動新住民輔導及服務情形，提出經驗交流與分享，以落實對新住民照顧，瞭解本市新住民需求。

(六)推動新住民服務便捷化，設立服務專線

於本市南屯區豐樂雕塑公園綜合活動中心1樓建置「新住民藝文中心」設有服務專線：23800638、本市總機22289111分機34199，並成立新住民志工隊於中心排班服勤，開放新住民藝文中心假日營運並進用專責服務人員服務新住民朋友。

十四、整合政府資源一站通，提供「N加e」跨機關便民服務

為體貼民意，避免民眾於機關間往返奔波並加強服務市民，戶政跨機關便民服務自102年1月23日起從戶政、稅務、地政、監理「4合1」晉升到「N加e」，增加勞保、健保、國稅、社福、台電、自來水及天然氣等共11大類、70餘個機關（單位），作業流程首創全程e化，充分發揮政府單一窗口服務之效益，達到省時、省力、省錢、快速、正確又環保之功效。105年度共計受理43萬6,307件，截至106年3月底共計受理13萬0,732件。

十五、跨區申辦印鑑證明，簡政又便民，揪貼心

本市為提升戶政服務品質，透過整合內政部戶役政資訊系統及本市開發建置之「戶政e把罩應用服務系統」功能，於印鑑法規鬆綁契機下，自103年7月7日開放印鑑證明跨區申辦作業，並於104年3月3日開放印鑑登記、變更及廢止跨區申辦，本項服務為本市獲第7屆政府服務品質獎之「服務規劃機關標竿服務獎」的亮點之一。凡設籍本市之

市民，得至本市任一戶政事務所申辦印鑑登記、變更、廢止或證明核發，為全國首創之服務，提供市民更便捷、更快速、更精確之戶政服務。104年受理跨區印鑑證明服務件數計1萬3,202件，印鑑登記（含變更、廢止）服務件數計7,656件，合計2萬0,858件，105年受理跨區印鑑證明服務件數計1萬6,232件，印鑑登記（含變更、廢止）服務件數計9,198件，合計2萬5,430件，106年3月底止，跨區印鑑證明服務件數計4,197件，印鑑登記（含變更、廢止）服務件數計2,320件，合計6,517件。

十六、行動化服務，戶所就在你家

內政部自104年6月開始核撥戶政行動化設備（筆記型電腦及印表機）至各直轄市、縣市，本市104年度受配11套設備，並分由西區、西屯區、南屯區、北屯區、豐原區、大里區、太平區、清水區、沙鹿區、潭子區、大雅區戶政事務所執行中，內政部將逐年編列預算分配設備予各戶政事務所；本局為推廣至各戶政事務所，並使其熟稔作業方式，亦於104年7月16日完成全區教育訓練，可提供民眾戶籍登記及文件核發服務。

105年新增中區、東區、南區、北區、東勢區、大甲區、梧棲區、后里區、神岡區、新社區、石岡區、外埔區、大安區、烏日區、大肚區、龍井區、霧峰區、和平區等18個戶政事務所加入戶政行動辦公室行列，提高戶政服務機動性。

戶政行動化服務是為了體貼不便出門的民眾，針對年滿65歲、重症肢障等行動不便、或有6歲以下幼兒的家庭，提供到家服務，惟網路連線方式需透過VPN(虛擬專用網路)，以加強資訊安全防護，目前戶政事務所執行情形表示網路連線品質尚待加強，且大型機具設備不便攜出戶政事務所，爰文件核發類，如製發身分證等困境尚待克服。去年本市共辦理1,859件行動服務案件，106年截至3月底，

本市共辦理1,226件行動化服務案件。

十七、持續辦理道路名稱整併及門牌整編作業

以「道路名稱逐步整併，門牌逐步整編」為原則，針對本市「一名多路」及「一路多名」現象，逐步辦理道路名稱整併，並對於門牌凌亂、順序重複、行政區域調整、道路更名或開闢等因素，造成原編門牌不符實際情形者，同步辦理門牌整編，降低住戶或公司行號證件更動頻繁困擾。

(一)統一道路命名：共計28條

1、105年3月23日公告潭子區部分道路名稱整併為「福潭路」、「福貴路」、「得才街」，共計3條。

2、105年5月10日公告南區永興里永興五巷因道路拓寬變更道路名稱為「高工南路」，共計1條。

3、105年5月23日公告霧峰區坑口里中正路(光復新村區域)因一路多名道路整併，東西兩端銜接新生路，延續其名稱，變更道路名稱為「新生路」，共計1條。

4、105年5月25日公告北屯區「松竹五路」及周邊道路「旱溪西路三段286巷」以分段方式變更道路名稱為「松竹五路一段」及「松竹五路二段」，共計2條。

5、105年5月30日公告后里區、外埔區及大甲區之「甲后路」道路名稱整併分段重新命名為「甲后路一段」至「甲后路五段」，共計1條

6、105年5月31日公告豐原區及后里區之「三豐路」道路名稱整併分段及周邊道路重新命名為「三豐路一段」至「三豐路五段」，及豐原區「源豐路」、后里區「三豐東路」，共計3條。

7、105年6月13日公告清水區中山路及頂湳路部分路段變更道路名稱為「荷園街」、「福圳街一段」、「福圳街二段」，共計2條。

8、105年6月15日公告東勢區中正路、東關路道路名稱整併分段及周邊道路重新命名為「東關路

四段」至「東關路七段」、「上城街」、「詒福街」、「新盛一街」至「新盛三街」及「新盛五街」至「新盛十二街」，共計 10 條。

9、105 年 6 月 16 日公告南屯區田心里「田心北三巷、田心北三巷 1 弄、田心北四巷、向心路 63 巷 3 弄」道路名稱整併重新命名為「惠文南街」、「惠弘街」，共計 2 條。

10、105 年 8 月 3 日公告豐原區「三豐路 781 巷、799 巷 81 弄、799 巷 72 弄、877 巷」道路名稱更名為「慈龍街」事宜，共計 1 條。

11、105 年 8 月 24 日公告南屯區中和里「黎明路一段 173 巷 2 弄」因道路拓寬變更道路名稱為「楓樹南街」事宜。共計 1 條。

12、105 年 12 月 20 日公告北區「五權路 498 之 1 號以南至錦平街口」道路名稱整併重新命名為「錦平北街」事宜。

(二)105 年新闢道路命名：共計 59 條

1、105 年 2 月 25 日公告「臺中市長春自辦市地重劃區」道路命名 18 條：南興一路、松竹五路、南興二路、南興東一街、南興三路、南興東二街、軍福十九路、長貴街、長富街、松竹路一段、長順街、敦富路、南興園路、南興東路、竹興街、長聖街、南興路、順興街。

2、105 年 4 月 13 日公告潭子區「臺中市弘富重劃區」道路命名 7 條：弘勇街、弘福街、弘文街、弘智街、弘智一街、弘智二街、弘仁街。

3、105 年 5 月 2 日公告西屯區「中部科學工業園區擴建區第一工程園區」新闢道路命名 1 條：新科路。

4、105 年 5 月 25 日公告北屯區「臺中市捷運文心北屯線機廠及車站區段徵收工程」第二、三、四工區道路命名 24 條：南興北三路、敦富十二街、南興路、敦富路(序號 20 及序號 21)、敦富

東街(序號 22 及序號 23)、南興北二路(序號 3 及序號 4)、敦富九街(序號 5 及序號 6)、敦富八街(序號 7 及序號 8)、敦富七街、敦富六街(序號 10、序號 11 及序號 12)、敦富五街、南興北一路、敦富三街、敦富二街、敦富一街、詔安街、旱溪西路四段。

5、105 年 7 月 6 日公告太平區「泓大自辦市地重劃區」新闢道路命名 4 條：長億十二街、長德街、長弘街、太堤西路。

6、105 年 8 月 1 日公市豐原區「旱溪東西兩側防汛道路」道路名稱命名為「旱溪東路七段」、「旱溪西路七段」2 條。

7、105 年 9 月 7 日公告梧棲區「都市計畫道路 30—31—3」路段，道路名稱命名為「民族路」事宜。1 條

8、105 年 10 月 27 日公告烏日區「國道三號烏日交流道聯絡道延伸至芬園段新闢工程」新闢道路命名為「環中路八段」與「環中路九段」2 條。

9、106 年 1 月 17 日公告龍井區「12-65-6 都市計畫道路」命名「龍泉街」。

(三)門牌整編戶數 105 年度共計 18,620 戶，106 年 31 戶。

(四)106 年目前新闢道路命名共 2 條(北屯區近山路及龍井區龍泉路)及門牌整編約 31 戶。

十八、依法積極辦理各項徵兵處理作業，以確保役男權益及徵處適切性

自 102 年起 83 年次以後出生的役男經徵兵檢查，常備役體位者接受軍事訓練，役期自 1 年縮短為 4 個月，替代役體位者則核定服補充兵役。軍事訓練分陸軍、空軍及海軍陸戰隊三軍種，施予入伍訓練與專長訓練各 2 個月，得折抵役期最高 15 日為限，合格結訓後納入後備部隊編管。大專在學生得

依意願選擇 2 階段分段受訓，並於大一、大二暑假期間接受各 2 個月軍事訓練，大學畢業後即能馬上進入社會。

(一)辦理兵籍調查

徵兵處理首要作業是「兵籍調查」,本作業於 105 年 10 月 1 日統一辦理全市 87 年次及齡男子名冊轉錄(轉錄人數共計 1 萬 7,521 人)，另配合內政部役政署推動徵兵及齡男子兵籍調查線上申報作業，截至 106 年 3 月 31 日止，本市使用線上兵調系統申報者共計 1 萬 1,333 人。

(二)辦理徵兵檢查

衛生福利部臺中醫院、衛生福利部豐原醫院、國軍臺中總醫院等三個體檢醫院為本市體檢醫院，於年度內依計畫排檢,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3 月底役男徵兵檢查共計 1 萬 8,840 人次完成體檢，因體位變化申請公費及自費複檢人數共計 439 人。

(三)辦理役男抽籤

近年來抽籤作業已簡化由各區公所適時依抽籤實施計畫，於每月針對已完成判定體位之役男辦理軍種、籤號抽籤，以及完成戶役政資訊系統抽籤結果登錄,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3 月底共有 6,616 人完成抽籤。

(四)役男徵集入營

依據國防部精估國軍常備兵員額需求、內政部役政署策劃服勤單位替代役需求數而適時調配新兵訓練流路，地方政府於役政署指定日期、地點調配車輛後將可徵人員依配賦徵集入營，以期即時滿足國軍兵員需求及服勤單位所需,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3 月 31 日徵集人數達 8,261 人(含常備兵、補充兵、及軍事訓練)；替代役徵集(含體位、家庭因素、專長、研發、宗教、警大警專、一般資格等)共 3,261 人入營。

另 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3 月底止，常備兵因家

庭因素申請服補充兵役經核准者有 363 件；因常備兵提前退伍條件放寬，由市府轉陳各軍種司令部核准者有 16 件。

(五)役男免禁役

役男經核判為免役體位後由區公所核發免役證明書，105 年核定並發給證明書共有 4,628 人次，106 年截至 3 月底共有 1,415 人次；因案達到禁役程度者，均於資料齊全核定禁役後由區公所主動發給禁役證明書，105 年計有 33 件，106 年截至 3 月底計有 3 件。

(六)在學學生緩徵作業

本市大專院校普設且升學率高，辦理緩徵學生數增多，105 年共有 1 萬 9,939 人次辦理緩徵申請作業，106 年截至 3 月底計有 5,686 人。

(七)役男出入境作業

自 103 年 8 月 6 日起，放寬役男出國留學年齡限制，役男只要符合「就讀學歷」及「就學最高年齡」的限制，就讀大學以下學歷 24 歲以前、碩士 27 歲以前及博士 30 歲以前，即可依規定向移民署各縣市服務站申請出國留學；如為短期出境者，每次不得逾 4 個月，另至國外研究、進修之交換學生申請出境個案增多，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3 月底計有 5,802 人核准出國。

十九、辦理役男徵集輸送業務

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3 月辦理常備兵入營輸送，合計 18 梯次 1,382 人；辦理替代役役男入營輸送，合計 12 梯次 2,919 人；辦理補充兵役男入營輸送，合計 9 梯次 931 人；常備兵軍事訓練入營輸送，合計 23 梯次 6,079 人，總計 62 梯次 1 萬 1,311 人，均平安護送至營區。

二十、保障役男權益，落實照顧貧困徵屬

(一)106 年 1 月 19 日至中部地區後備指揮部(豐原向陽營區)辦理春節敬軍活動，陸軍第十軍團指揮部等

共23個單位，計致送勞軍款85萬元整。

(二)105年9月至106年3月探視入營新兵暨慰問教召後備軍人12梯次，計4,811人。

(三)落實服兵役役男家屬生活扶助

105年9月至106年3月辦理服兵役役男家屬生活扶助，計發給一次安家費96戶307口，生活扶助金203戶497口，醫療補助費13戶31口，健保醫療補助10戶22口，共計322戶857口，發放金額總計為668萬8,023元。

表1　本市105年9月至106年3月辦理服兵役役男家屬生活扶助統計表

| 項　　目 | 戶數 | 口數 | 金額 |
|---|---|---|---|
| 一次安家費 | 96 | 307 | 273萬1,610元 |
| 生活扶助金 | 203 | 497 | 389萬3,680元 |
| 醫療補助費 | 13 | 31 | 3萬7,470元 |
| 健保醫療補助 | 10 | 22 | 2萬5,263元 |
| 合　　計 | 322 | 857 | 668萬8,023元 |

(四)辦理義務役(含替代役)傷殘軍人慰問

105年9月至106年3月辦理傷殘及死亡軍人遺族慰問，致送各項慰問金，總計慰問408人次，致送慰問金706萬8,000元整，臚列於下：

1、發放105年秋節及106年春節義務役傷殘退伍退役人員市長慰問金（計176人次）399萬元整。

2、發放105年秋節及106年春節義務役傷殘退伍退役人員安養津貼(計56人次)99萬2,000元整。

3、發放105年秋節及106年春節市長慰問功勳官兵暨遺族慰問金（計4人次）2萬元整。

4、發放105年秋節及106年春節慰問滯留大陸台籍國軍返台定居慰問金（計8人次）4萬元整。

5、發放105年秋節及106年春節義務役傷殘退伍退役人員內政部長慰問金（計164人次）202萬6,000元整。

(五)在營軍人死亡遺族慰問

105年9月至106年3月本市在營軍人死亡人數計1人(係志願役，因病死亡)，預計致送慰問金50萬元整。

備註：

1、常備役死亡由市府編列預算發給遺族慰問金，公亡100萬元，因病或意外死亡50萬元。

2、替代役死亡由內政部役政署編列預算發給遺族慰問金，因公死亡150萬元、因病或意外死亡50萬元，本局再斟酌是否另簽發市長慰問金。

二十一、臺中殯葬新文化、打造綠色新都市

為了打造臺中殯葬新文化,本局透過都市綠美化須從公墓用地著手，打造公墓公園化、森林化，不僅使舊地重生，也美化都市景觀，希望未來生命禮儀能透過環保自然葬的方式，以納骨塔取代公墓，將墓園轉化為綠意盎然的綠地。

今年已著手大里區第一公墓、烏日區第一公墓、豐原第六公墓及梧棲第七公墓的遷葬外，對於尚未禁葬的公墓則請生命禮儀管理處加強墓地管理，讓公墓擺脫鄰避設施的既定印象；未來將綜觀整個大臺中178座公墓用地禁葬及遷葬等事宜，讓土地活化及輔以環保自然葬政策的推廣，提供市民更多元的選擇，讓土地資源永續利用，創造優質殯葬新文化。

本局也規劃在今年4月18日辦理「第一場中彰投苗-聯合海葬」，也積極研議「多元環保葬法」的相關可能性，讓臺中市民有更多選擇殯葬形式的機會，隨環保意識抬頭，生命禮儀管理處將積極推廣回歸大地多元葬法，包含樹葬、植存、海陸拋撒等，減縮土葬用地、減少納骨堂增建；火化爐燃料以天然氣取代柴油以減少空氣汙染；另配合都市景觀，進行殯葬設施環保化和綠美化，持續提供市民尊嚴、莊重之優質殯葬環境。

# 參、創新措施

一、空氣品質宣導旗幟

為讓民眾即時了解空品狀況做好自我防護，並推動節能減碳意識，民政局領先全國推出宗教場所專用空品旗，依環保局針對空氣品質指標(AQI)數據分類，以4 種不同顏色及造型的京劇臉譜反映空氣品質，民眾透過看旗幟就可因應區域空品變化。另外，市府也與宗教場所合作推廣各項低碳措施，如以米代金、更換LED 燈具、一爐一香等，希望讓空品資訊呈現及改善空品雙管齊下。

空品旗代表的空品狀況，分別以綠色正常-開懷大笑(AQI：0-50)、黃色尚可-抿嘴甜笑(AQI：51-144)、紅色不良-愁眉苦臉(AQI：145-158)、紫色危險-憂心忡忡(AQI：159 以上)來呈現。

空品旗以視覺上的直接效果，讓民眾即時了解並因應區域空氣品質變化，守護市民健康。宗教場所及團體推行節能減碳措施，環保愛地球以外，減碳排放省下的經費還可從事公益慈善或社會教化等用途，更具意義。

空品旗宗教場所示範點有財團法人台中寶林寺、台中南天宮、財團法人台中樂成宮、財團法人臺中市萬和宮、太平太和宮、財團法人台中市文昌公廟、慈德慈惠堂、西屯啟興宮、大雅永興宮、台中軍福宮、財團法人臺灣省臺中市明德宮天聖堂、台中重生堂、台灣道教總廟無極三清總道院、財團法人台中市城隍廟、崇正寶宮及財團法人台中市中原大甲紫竹寺共16家，陸續增加中，此外本局、本市孔廟、生命禮儀管理處、各區公所、戶政事務所也響應裝設，此外本局網站也建置以提供民眾參考。

二、宗教場所低碳認證

(一)105 年宗教場所低碳認證共計 47 家。

(二)低碳認證申請程序

1、宗教團體2月28日前填具低碳認證申請表及相關證明文件，向所在地區公所提出低碳認證申請。

2、區公所於 4 月 30 日前，審查宗教場所申請案件

總分達　65分以上，送民政局審核。

3、宗教場所通過低碳認證審核者，由民政局頒發低碳認證標章(效期3年)，並載明附款，嗣後經民政局查核有不符合原申請內容者，應廢止低碳認證標章。

(三)106年度預計認證宗教場所共60家。

三、跨域整合服務，開放辦理同性伴侶關係註記

依法令規定，婚姻係指一男一女異性結合，同性伴侶目前並無法辦理結婚登記，本府為促進婚姻平權及因應世界潮流，尊重同性伴侶關係權益，本市戶所業於104年10月1日起開放受理同性伴侶關係註記。

查目前六都皆已開放受理同性伴侶關係註記作業，本市為擴大同性伴侶跨縣(市)註記服務，嘉惠更多同性伴侶民眾，自105年7月15日起與臺北市、高雄市及臺南市所屬戶政事務所合作跨市辦理同性伴侶關係註記、製發公函或核發同性伴侶關係註記資料及同性伴侶刪除服務，另自105年9月1日起，本跨市合作計畫伙伴再加入彰化縣，經本府統計，自104年10月至106年3月底共有373對同性伴侶辦理註記。

四、臺中市役政整合資訊服務平台正式上線

為促進與役男的網路溝通並提升E化服務，幫助役男即時得悉役政宣導訊息、掌握多元服役型態以及早進行生涯規劃，本局特別建置「臺中市役政整合資訊服務平台」，以簡明扼要的一頁式網頁架構綜整役男徵兵處理作業流程須知規定、相關線上申辦/查詢服務與本市簡政便民措施，方便役男線上查閱與申辦，減少役政資訊摸索時間，保障役男知的權利。

平台業於今年2月17日正式上線，並印製發送宣傳小卡推廣周知役男多加連結使用。

五、成立本市替代役志工隊，共創希望城市、志工首都

為積極培養公民社會參與、促進市民關懷，業於105年

11月正市成立臺中市17隊替代役志願服務隊(簡稱替代役志工隊)，經統計105年10月至106年3月止計投入1,990人次替代役男辦理263場公益活動，如公益捐血、老人送餐、愛心物資發放、獨居長者居家關懷、社福機構服務、社區環境綠美化暨學童假期課後照顧等，藉以關心鄉土、熱心公益，為本市灑下關懷社會的志工種子。

往後臺中市將持續規劃並推動役男參與公益服務方案，期望替代役役男在有限的役期裡，能積極投身公益服務，展現服務社會之熱誠，也期許役男們在透過服務他人的過程中，驗證所學知識、關懷弱勢、尊重生命、愛惜資源及培養積極生活的態度，讓年輕歲月能有所收獲與成長。

六、全國首創「無煙區小靈位」

為了落實環保殯葬政策，為建構低碳家園盡一份力量；台灣傳統殯葬習俗常會焚燒葬祭物品，卻也衍生空氣污染問題，本局生命禮儀管理處全國首創於崇德殯儀館實施「無煙區小靈位」。

崇德殯儀館無煙區小靈位目前設置180個豎靈位置，採室內追思禮拜方式，治喪家屬可依據宗教信仰擺設宗教用品，但禁止於室內靈位區焚香祭拜，對於有焚香祭拜需求的家屬，可利用室外公用香爐，以維持室內無煙區良好空氣品質。

本局推動環保殯葬業務不遺餘力，除在崇德館實施全館「無煙區小靈位」外，東海館火化爐也已全面改用瓦斯燃料，並設置空氣污染防制及污水處理等環保設備，也積極向殯葬業者及家屬宣導「打造無煙環境」、「不焚燒往生者衣物及金紙」等觀念，希望還給市民一個乾淨的天空，並提供市民便利的殯葬服務及環境，創造優質殯葬新文化。

七、全國首創「完備中市殯葬服務、行政相驗駐點便民」

為了提升完備的治喪便民服務，本局在瞭解治喪家屬對於行政相驗後需舟車勞頓的往返衛生機關之不

便，迫切期望衛生局進駐殯儀館的需求後，於今年 3 月 3 日跨局處合作開辦「完備中市殯葬服務、行政相驗駐點便民」的行政相驗駐點醫師服務，生命禮儀管理處崇德館除了原有的遺體解剖室外，創新首創於館內設置「行政相驗駐點醫師服務處」，駐點辦公室也提供醫師簡易急救處理以及設有 AED「自動體外心臟電擊去顫器」等設備，讓治喪民眾有需求時，有更完善及便利的服務場合。

此次「完備中市殯葬服務、行政相驗駐點便民」能為民眾帶來便利，也降低民眾的安全疑慮，希望本局所做的創新和改革，能讓民眾「有感」，感覺到殯葬服務的便利與安全，打造一個全新的殯葬文化。

##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賡續落實里守望相助隊督(輔)導機制，有效發揮協勤治安功效

里守望相助業務對於維護社區治安至為重要，今後仍將持續落實輔導及督導機制，俾利各里守望相助隊強化巡守及協勤治安之功能，為建構「平安、守護、關懷」的祥和家園而努力。

二、督導區公所定期辦理公有建築物安全檢查，保障民眾使用場地安全性

活動場所首重安全，督導各區公所就現有辦公廳舍及里活動中心定期辦理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及消防安檢，保障市民場地使用之安全性。藉由強化活動場域之安全性，並輔以設施設備之設置，提升公有建築物使用效能，以提供市民安全、優質及便利活動空間。

三、以「活化」取代興建，強調里活動中心功能多元化

為利公有建築物發揮應有效能，並避免排擠市府其他重大建設，本市里活動中心未來規劃將以「『活化』取代興建」為目標，輔導各區公所加強活化利用現有里活動中心，並鼓勵產官學資源進駐，以提供市民就就近取得資 源管道，並同時強化里活動中心功能多元

化。

四、E化服務再提升,強化「臺中市里活動中心e化資訊網」

為強化為民服務品質，除介接「臺中市里活動中心e化資訊網」及「服務e櫃臺」外，試圖擴充「臺中市里活動中心e化資訊網」功能，讓市民與政府間產生無形連結，透過「一指服務」可於任何時間及地點進行線上查詢及租借場地。

五、積極輔導寺廟合法化及正常運作

(一)辦理宗教團體興辦公益慈善及社會教化事業績優團體表揚暨辦理宗教團體負責人座談與研習及宗教團體負責人觀摩活動。

(二)訂定「臺中市政府民政局106年宗教場所節能減碳實施計畫」，並規劃各項實施如下：

1、團拜一炷香。

2、環保慶典鞭炮減碳-電子鞭炮、環保禮炮。

3、民政局網頁建置低碳專區。

4、減爐敬神明。

5、拜拜少用紙錢，響應集中燃燒。

6、舉辦低碳座談會。

7、空氣緊急惡化應變機制

8、臺中、彰化、南投、苗栗四縣市宗教場所低碳認證。

9、空氣品質宣導旗幟推廣。

10、29區宗教團體減碳成果呈現。

(三)為積極協助補辦登記寺廟合法化，本府成立輔導補辦登記寺廟或建物合法化推動計畫地方推動小組，將積極推動運作，協助解決本市補辦登記寺廟土地暨建物未能合法化問題。

(四)為健全地籍管理，確保土地權利，促進土地利用，積極輔導祭祀公業及神明會完成祭祀公業法人、財團法人、社團法人。並配合地籍清理條例及祭祀公業條例規定，辦理囑託登記及代為標售工作，積極結合地政局聯合辦理各區土地清理說明會。

六、規劃精緻祭典及活動，展現孔廟文化底蘊

臺中市孔廟於民國65年竣工迄今將屆40年，特於105年9月10日籌劃辦理創建40週年慶祝暨表揚感恩活動，表彰40年來於孔子誕辰紀念日，協助完成釋奠典禮各項儀節，全力以赴不敢懈怠之各組工作人員，以傳襲孔子仁愛之思想禮制精神。

另外隨著時代的演變，科技日新月異，孔廟除了尊崇傳統祭典維持固有文化傳承外，結合社區資源、邀請民間團體參與，培訓優秀解說志工，積極開發特色文創產品，以活潑意象展現儒學文化特色，做好行銷服務，以展現獨特歷史文化底蘊吸引海內外遊客，提昇孔廟教育及文化功能。

七、尊重多元文化，落實新住民輔導工作

召開「臺中市新住民事務委員會」會議，追蹤各業務權責單位之辦理情形，以落實照顧輔導措施；持續開辦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班，輔導新住民適應我國生活環境，共創多元文化社會，避免因適應不良而衍生各種家庭與社會問題；積極開辦各式新住民生活所需相關證照班等，強化新住民在就業市場之競爭力，另規劃辦理外籍人士歸化取得我國國籍者基本語言能力及國民權利義務基本常識測驗，以協助新住民順利取得我國國籍；成立新住民志工服務隊，提供新住民服務社會之管道，於臺中市新住民藝文中心設立新住民服務專線，搭配專責服務員，俾利推展多元文化。

八、新版晶片身分證內政部刻正研議中

104年7月24日、9月15日及11月21日內政部召集各部會及各縣市政府共召開3次「研商晶片國民身分證全面換發事宜」會議，彙集多方建議，研擬未來晶片國民身分證換發方向。

晶片國民身分證之記載項目採顯性資料及隱性資料資料記載。國民身分證取像方式除可採繳交2年內所攝相片製卡外，亦可採現場取像，惟現場取像涉及相關問題，將再行研議，另考量國家財政困境，已集中式製發最為經濟，惟民眾於申請當日無法當場領

證，為因應民眾急需，得先核發臨時身分證證明書，作為身分識別之用，並將持續評析換發與製發方式規劃不同方案，未來晶片國民身分證換發時，自然人憑證退場配套做法，將妥為研議，另可否應用於人民團體網路投票之身分識別創新服務，將再洽合作及人民團體司籌備處研議，中央選委會建議未來晶片國民身分證顯性資料增加戶籍地址，外交部建議記載項目增加役別，財政部建議顯性項目仍維持條碼，針對各機關為因應業務之建議，內政部將納入規劃參考，行動國民身分證資安相關規劃，內政部資訊中心研議後再提供資料交戶政司，有關生物特徵錄存，將分析後再報內政部部長決定，另國民身分證將增列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條碼供警政等機關運用。。

九、順應時代潮流，規劃策進役男徵處宣導作為與E化服務

因應行動科技蔚為風潮，役政服務亦須與時俱進，未來本局將在符合中央法令規範的前提下，致力推展強化役政資訊服務項目，以期役男徵處作業流程相關申辦與查詢方式逐步落實簡政便民與資訊精進化，同時，配合募兵制轉型，現行服役型態較以往更加彈性多元，本局亦將循各式管道積極宣導役男徵兵處理各階段須知規定，俾善盡政令宣導之責並確保役男權益。

十、規劃建置「臺中市服兵役役男家屬扶助網暨管理整合系統」

役男受徵召服兵役期間，役政機關對於役男家屬不能維持生活而經核列為生活扶助對象者，依法應辦理各項生活扶助，以踐履「政府關心，役男安心、家屬放心」的核心價值。

為精進役男家屬生活扶助業務，加速審查服兵役役男家屬生活扶助案件流程及案件審核之正確性，本局特建置本系統，期以便利快速的操作方式、流程管理設計，提高行政效能，俾落實照顧本市服役役男及

其家屬權益之宗旨。本系統預期效益計有下列3點：

(一)提升役政資訊透明化：民眾可透過手機與電腦，藉由簡易問答試算功能，作線上申辦、查詢法規資料及案件審核進度，方便民眾查詢及評斷。

(二)提升行政效能：強化本局對於各區公所役男家屬扶助案件之管控及進度流程之掌握，藉以提升行政效能。

(三)強化宣導役男權益：提供豐富服務資訊，促進網路溝通，並透過系統統整案件數，可藉以比較各區人口數及主計處家戶所得資料，分析申辦案件之比例與分布，提供各區公所強化宣導之依據，以照顧役男(家屬)之權益。

十一、殯葬新文化、打造綠色新都市

本局未來將綜觀整個大臺中178座公墓用地禁葬及遷葬等事宜，讓土地活化及輔以配合環保自然葬政策的推廣，讓臺中市殯葬文化開啟新的一頁，積極研議其他「多元環保葬法」的相關可能性，讓臺中市民有更多選擇殯葬形式的機會，隨環保意識抬頭，生命禮儀管理處將積極推廣回歸大地多元葬法，包含樹葬、植存、海陸拋撒等，公墓禁葬、遷葬減縮土葬用地、減少納骨堂增建，進而因應地方需求，打造公墓公園化、森林化；火化爐燃料以天然氣取代柴油以減少空氣汙染；另配合都市景觀，進行殯葬設施環保化和綠美化，持續提供市民尊嚴、莊重之優質殯葬環境。

## 伍、結語

民政業務從出生、服役、結婚、離世，與人民息息相關，為達市民的期望，本局用心傾聽民意，辦理擴大區務會議以垂直整合解決基層需求，提升區公所跨區服務便民新措施、賡續推動參與式預算俾落實直接民主、提升民政志工服務品質、有效發揮里守望相助隊協勤治安效能、里活動中心設置以凝聚地方向心力、宣導節能減碳及推廣低碳寺廟、辦理未

婚民眾聯誼促進兩性互動交流、落實新住民照顧輔導措施、開放辦理同性伴侶關係註記、規劃策進役男徵兵處理作業與E化服務、規劃建置役男家屬扶助網暨管理整合系統、推廣綠色殯葬打造殯葬新文化等與民眾密不可分之民政業務，本局為落實市長「生活首都、創意城市」願景目標，繼續秉持以民優先的施政理念，對市民的需求即時回應與提供更優質且貼心的服務，以謀求民眾最大福祉為目標。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二屆第五次定期會

# 臺中市政府

# 社會局

#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呂建德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4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2屆第5次定期會開議，建德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本局各項業務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 壹、前言

建德自上任以來，秉持一貫以社會投資理念為基礎，藉由發展基礎社會服務，創造多重的服務模式，創新提出各項支持照顧服務，從各面向打造社福安全網路，以「托育一條龍」、「托老一條龍」、「愛心食物銀行」、「社會培力」及「整合性社福方案」等建構本市福利服務體系。

為了回應本市年輕育兒家庭日益殷切之托育需求，推出「托育一條龍」作為本市平價托育政策主軸，其核心價值為結合「補助」+「定價」+「品質提升」三重策略，以公私協力方式，提供家長平價托育服務。另創新服務部分，提出到宅坐月子、托育人員及托嬰中心加值服務等創新服務，深化平價托育政策內涵。

「托老一條龍」政策，以健康促進、活躍老化概念，減少老人失能臥病在床時間及增加更多健康老人人口數為目標，透過整合政府、社區、醫療等資源的方式，從長者健康時期的預防準備，到失能階段的長期照顧，依據其健康狀況規劃多元且連續性的服務，建立完整之照顧體系讓長輩可以頤養天年，實現在地老化的理想。

為完善食物銀行體系，實現無飢餓城市理想，透過食物銀行自治條例的制訂，賦予政策法律地位，更能落實食物銀行精神；105年更結合超商、跨局處服務，推出愛心守護站服務，讓高風險家庭孩子可以有尊嚴取用熱食，也能適時掌握可能潛在的高風險家庭，提早予以關懷。

未來，本市擴大服務項目，同時透過社政、醫療衛生、警政、勞政、教育及司法等網絡單位間之跨域合作與資源整合，在托幼、托老、婦女、身障者及經濟弱勢者福利服務上更加精

進，以民眾需要為導向，持續以社會投資概念為基礎，落實「生活首都　宜居城市」之施政遠景。

最後，建德在此提出105年9月到106年3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 貳、105年9月到106年3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身心障礙福利業務

(一)保障經濟安全，促進身心障礙者之生活尊嚴與健康

1、提供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費用補助

為使身心障礙者得到適當的收容養護，106年度委託162家身心障礙者機構及養護機構辦理。

依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及住宿式機構照顧費用補助辦法辦理。其補助金額依補助對象之身心障礙證明類別與等級、每月家庭平均收入計算，以衛生福利部所屬及主管身心障礙福利機構辦理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收費及補助標準一覽表及臺中市政府轉介身心障礙者於非身心障礙福利機構辦理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收費及補助標準一覽表辦理。

另考量高齡之身心障礙者福利需求屬性，為使補助經費配置更具合理性，於106年2月1日起增訂65歲以上非低收入戶與中低收入戶之身心障礙者之機構安置費用補助標準，以發揮資源最大功效。

2、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

對於經濟弱勢之身心障礙者，給予生活補助費用，以維持其基本生活開銷及減輕家庭照顧負擔。請領者需為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或家庭總收入平均未達當年度每人每月最低生活費2.5倍，亦不得超過臺灣地區平均每人每月消費支出1.5倍，不動產公告現值未超過650萬元，動產未超過200萬元(每增加1人，可增加25萬元限額)，依經濟狀況及身障等級核發每月補助金額 3,628 元、4,872 元或 8,499 元。

3、身心障礙者口腔診治補助

設籍本市 65 歲以下，領有身心障礙手冊/證明之低(中低)收入或領有身障生活補助者，經醫師評估缺牙需裝置活動假牙，提供整治牙齒之費用補助，讓身心障礙者可恢復咀嚼功能，吸收多樣之食物來源，有助於身體健康之維護，低收入戶者最高補助4萬元，中低收入、領有身障生活補助者則最高補助2萬元。

4、身心障礙者房屋租金補助

補助設籍並實際居住本市，領有政府所核發之身心障礙手冊(證明)，本人配偶及戶籍內之直系親屬均無自有住宅房屋租金補助，戶內三人以上者，每月補助 3,000 元；戶內二人以下者，每月補助2,000元。

5、身心障礙者各項社會保險補助

針對身心障礙者參加各類保險，提供部分費用補助，極重度及重度者全額補助、中度補助1/2及輕度補助 1/4，以減輕家屬財務上之壓力，並享有較佳之醫療照護與服務，協助身心障礙者得以早日恢復健康。另針對25-65歲輕度身心障礙者提供國民年金費用補助，提供基本資料送勞保局辦理，補助保費之27.5%，減輕身心障礙者經濟負擔。

6、身心障礙者傷病住院看護補助

為使本市因傷病住院(慢性病除外)需他人看護之低收入及中低收入身心障礙者獲得妥善照顧，並減輕其負擔，補助其傷病住院看護費用。

7、身心障礙者首次購屋貸款利息差額補助

透過對身心障礙者之購屋貸款利息差額補助，減輕其家庭經濟負擔，並保障身障者居住權益，提昇其生活品質。

8、身心障礙者輔具費用補助

提供身心障礙者所需之輔具費用補助，減輕其家庭經濟負擔，並透過輔具的運用提升身心障礙者

既有能力，輔佐其所需的功能，保障身心障礙者平等參與社會生活之機會

表 1 身心障礙各項經濟扶助補助人次及金額一覽表（105 年 9 月-106 年 2 月）

單位：新臺幣元

| 補助項目 | 受益人次 | 補助金額(元) |
|---|---|---|
| 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費用補助 | 28,201 | 438,223,673 |
| 生活補助 | 247,252 | 1,224,438,353 |
| 口腔診治補助 | 104 | 2,297,000 |
| 房屋租金補助 | 7,453 | 18,498,531 |
| 各項社會保險補助 | 496,459 | 97,716,997 |
| 傷病住院看護補助 | 501 | 8,972,213 |
| 輔具費用補助 | 4,705 | 46,908,540 |
| 總計 | 774,626 | 1,680,953,354 |

9、優先採購身心障礙機構團體物品及服務

輔導本市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及庇護工場生產物品及服務，目前本市共計 26 家身心障礙機構團體及庇護工場已通過衛生福利部優先採購網路資訊平台審查，並於平台內推廣及宣導產品及服務，以增加身心障礙者之就業機會，促進其自立。

(二)建構身心障礙資源網絡，推展多元照顧體系

1、居家式福利服務

(1)居家服務

106 年委託財團法人天主教聖母聖心修女會等 16 個單位分 17 區辦理居家服務，強化家庭之照護功能、減輕家屬之照顧負擔。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2 月底累計受益人數為 5,196 人，4 萬 7,573 人次。

(2)身心障礙者臨時暨短期照顧服務

為提供照顧者喘息之機會，提昇其照顧能量，依其需求規劃機構式及居家式之臨時暨短期服務。106 年委託臺中市愛心家園等 6 家社會福利機構辦理機構式臨時暨短期照顧服務；委託財團法人天主教聖母聖心修女會等 16 單位分 17 區辦理居家式臨時照顧服務，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2 月底機構式臨時暨短期照顧服務人數 316 人、服務人次為 1,169

人次；居家式臨時照顧服務588人、2,637人次。

(3)送餐服務

設立7個送餐服務據點，分別委由4個單位辦理低收、中低收入戶身心障礙者之免費送餐服務，105年9月至106年2月底受益人次為11萬5,224人次。

(4)辦理居家服務個案評估及追蹤服務

委託本市6個社區資源中心進行辦理居家服務個案評估及追蹤服務，以利身心障礙者取得居家服務資源，105年9月至106年2月底共758案。

2、社區式福利服務

(1)成年心智障礙者社區居住與獨立生活

協助成年心智障礙者透過社區居住支持性服務，擁有平等的權利與機會融入社會，同一般人受到尊重及公平對待，以達到獨立生活的目標，結合中央補助及本市公彩經費，成立共計 15 處社區家園，截至106年2月共安置男性19人、女性58人，合計 77 人，並隨時督導住民社區實況，辦理實地查核訪評住民及工作人員。

(2)身心障礙者社區式日間照顧

為促進身心障礙者社區生活與社區融合，並提供主要照顧者喘息機會，105 年結合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及本市公彩盈餘共輔導成立8家日間照顧服務中心，106 年增為 9 家，105 年 9 月至 106 年2月共服務1萬529人次。

(3)社區樂活補給站

為鼓勵賦閒在家中的身心障礙者融入社會，增進其社區參與及習得一技之長，105 年結合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及本市公彩盈餘共輔導成立7家樂活補給站，105年9月至106年2月共服務7,945人次。

(4)身心障礙者社區日間作業設施

為豐富身心障礙者生活經驗、建立人際互動關

係，使其於社區自立及發展，並提供服務使用者家庭及其主要照顧者有喘息機會，105 年結合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及本市公彩盈餘共輔導成立 14 家社區日間作業設施，106 年增為 15 家，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2 月共服務 2 萬 2,335 人次。

(5)身心障礙者社區關懷據點計畫

藉由種子志工隊關懷、居家訪視以發現中高齡身心障礙家庭、獨居身心障礙者、雙老家庭等，在第一時間予以協助，並增進身心障礙者及家庭之社區支持系統，成立身心障礙者社區關懷據點，由據點提供服務，以改善其生活品質。106 年補助 29 個單位辦理據點，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2 月累進關懷訪視 1,959 人、3,034 人次；電話問安 2,336 人、3,985 人次 ；個案研討達 241 人次；社會參與活動達 5,396 人次，據點宣導達 3,411 人次。

(6)雙老家庭支持計畫

成立 4 個中心和 6 個日間關懷據點辦理雙老家庭服務，內容包含身心活化暨文康活動、交通接送服務、提供定點餐飲服務、志工行動到宅及電話問安關懷、培植社區志工達人。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2 月定點式服務雙老家庭 135 戶、197 人、1,786 人次；到宅關懷訪視 257 戶、628 人次；電話問安服務 1,183 戶、1,722 人次。

3、機構式福利服務

為解決身心障礙者教養問題，輔導本市身心障礙者機構辦理日間托育及住宿養護服務，不定期辦理聯合公共安全稽查作業，以維護身心障礙者居住安全。本市身心障礙者教養機構共 20 家，提供日間托育服務 642 人，住宿養護服務 832 人。

(1)全日型住宿機構

目前本市有 10 家機構辦理，包括財團法人基督教惠明盲人福利會附設臺中市私立惠明盲童育幼院、財團法人基督教惠明盲人福利會附設臺中市私

立惠明視障者教養院、財團法人創世社會福利基金會附設臺中市私立創世清寒植物人安養院、財團法人瑪利亞社會福利基金會附設瑪利亞霧峰教養家園、財團法人天主教會臺中教區附設立達啟能訓練中心、財團法人天主教會臺中教區附設臺中市私立慈愛智能發展中心、財團法人向上社會福利基金會附屬臺中育嬰院、財團法人臺中市私立馨安啟智家園、臺中市政府委託財團法人童傳盛文教基金會經營管理德水園身心障礙教養院、臺中市政府委託財團法人向上社會福利基金會經營管理希望家園。(其中財團法人天主教會臺中教區附設立達啟能訓練中心、財團法人天主教會臺中教區附設臺中市私立慈愛智能發展中心、德水園身心障礙教養院、希望家園亦有辦理日間照顧服務)。

(2)日間服務機構

目前本市有 6 家機構辦理，包括財團法人十方啟智文教基金會附設十方啟能中心、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附設臺中市私立家扶發展學園、臺中市潭子區身心障礙成人日間托育中心、財團法人瑪利亞社會福利基金會附設瑪利亞啟智學園、臺中市愛心家園(其中臺中市愛心家園為公設民營機構兼身心障礙福利中心)、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婦聯聽障文教基金會附設台中市私立至德聽語中心。

(3)身心障礙福利中心

目前本市有 5 家機構辦理，其中身心障礙綜合福利服務中心係為本府公辦單位，提供身心障礙者及其家庭支持性及休閒性之功能服務為主，服務內容包括視障按摩中心、身心障礙者輔具資源中心、身心障礙者生涯轉銜通報服務、兒童玩具室、圖書室、作品展示、聽覺障礙口語教室與身心障礙者日間托育，另辦理休閒、技能等相關講座、研習及活動。天使藝廊提供給身心障礙者身障者分享藝術創

作，每月定期佈展，打造藝文交流平台。

(三)多元支持，生活無障礙

1、辦理小型復康巴士服務

為解決身心障礙者就醫、復健、參與社會活動交通不便之苦，特開辦此計畫。另為便利身心障礙者預約及搭乘，105 年分區設置 4 個據點，分別為都會區、海線、山線(含偏遠區)及屯區。

106 年復康巴士服務考量接送需求熱點、人口數、城鄉資源均衡、平均里程數等因素重新劃分區域，增為5個據點受理預約，區域調整後希望對原相對配置復康巴士車輛數較少之偏遠行政區域，如海線、山城區增加無障礙交通接送資源。

截至 106 年 2 月底本市復康巴士委外營運 260 輛，105 年 9 月至 105 年 12 月累計服務人數達 4 萬 5,149 人，總服務人次計 718,782 人次，服務趟次總計 680,072 趟次；106 年 1 月至 2 月服務人數 7,190 人，服務人次 101,096 人次，服務趟次 97,705 趟次。服務時間更延長為週一到週五上午 8 時到晚上 9 時，週六、週日上午 8 時到下午 5 時。

2、輔具服務

辦理身心障礙者輔助器具到宅評估服務，免除行動不便之身心障礙者來回奔波之勞累，協助肢體癱瘓或特殊狀況之身心障礙者，便利取得相關輔具評估報告，俾利申請輔助器具補助，並減輕家屬負擔，讓身心障礙者得藉由輔具之協助維持身體機能與生活自理能力。

另委託民間團體辦理本市北區、南區身心障礙者輔具資源服務中心 2 處，105 年增加海線區為 3 處，針對轄內身心障礙者、機構團體及一般有短期輔具需求的社會大眾，提供各類輔助器具常態展示、諮詢、評估、維修、回收、出租、出借等服務。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2 月提供輔具諮詢（轉介）4,554 人次、輔具評估(含到宅服務)2,091 人次、輔

具維修 698 人次、輔具租借 1,267 人次、輔具回收 444 人次、宣導及講座 2,896 人次，總計服務 1 萬 8,027 人次。

3、手語翻譯服務

為建立本市聽、語障之身心障礙者無障礙溝通環境，特委託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聲暉綜合知能發展中心建構服務網絡，成立本市手語翻譯服務窗口推動手語翻譯服務，使其於就醫、就學、職訓及參與社會各項活動等皆能得到即時的翻譯協助，並藉此服務，促進其參與社會活動，豐富其生活。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3 月服務 3,930 人次。

4、視覺障礙者搭乘計程車費用補助

為體恤視覺障礙者獨自搭乘大眾運輸工具之不便與危險之處，凡持有「中度以上視覺障礙或中度以上視障之多重障礙手冊(證明)」的視障朋友，經申請符合條件者，每人每月享有1,000元乘車券的計程車費用補助，目前已與怡美無線、國通無線、永隆無線、飛狗無線、臺中無線、大都會車隊、元富計程車行、中華大車隊、下后里汽車行及臺中港都計程車行，106 年新增山嶺計程車行，共 11 家計程車行結合，由視障朋友持乘車券向特約計程車車隊預約叫車即可馬上提供載送服務，截至106年2月底，共1,058人受惠。

(四)建構身心障礙者社工專業服務網絡

1、成立需求評估中心

因應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推行新制身心障礙者鑑定與需求評估，並且於 101 年 7 月 11 日起陸續辦理換證。當申請人取得身心障礙證明後，需求評估中心將依據申請人在申請時所勾選的需求服務項目，分區指派需求評估社工進行需求評估確認訪談，評估申請人所提的需求，並依據評估結果連結申請人可以使用的服務。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3 月底共協助 17,928 人辦理需求評估。

2、身心障礙者生涯轉銜通報中心

為提供身心障礙者全面性個別化服務，成立臺中市身心障礙者生涯轉銜通報中心為受理通報單一窗口，以提供立即性服務，並依身心障礙者人口數及區域性設置6個身心障礙者社區資源中心，分別為綜合區(中區、東區、南區、南屯及大肚區)、北屯區(北區、北屯區及大雅區)、西屯區(西區、西屯及龍井區)、山線區(豐原、潭子、神岡、后里、石岡、新社、東勢及和平區)、海線區(外埔、大甲、清水、梧棲、沙鹿及大安區)及大屯區(大里、太平、霧峰及烏日區)，以提供7-64歲之(疑似)身心障礙者通報、生涯轉銜、個案管理等服務。105年9月至106年2月共通報555案，提供個案管理計1,354人、1萬7,658人次。

3、辦理監護宣告訪視調查及身心障礙者涉訟或作證之協助

依據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於法院受理身心障礙者本人、配偶、四親等內之親屬向法院提出監護之宣告之案件，指派社工員實際訪視聲請人之照顧狀況及照顧事實，提供法院參考之報告。105年9月至106年2月，已協助調查23案，共計146人次。另依據刑事訴訟法第35條，被告或犯罪嫌疑人因精神障礙或其他心智缺陷無法為完全之陳述者，若無得為輔佐人之人擔任輔佐人時，由本局指派社工人員為輔佐人陪同在場。105年9月至106年2月協助5名身心障礙者進行涉訟或訴訟相關服務。

二、兒童及少年福利業務

(一)多元育兒支持方案，營造友善托育空間

1、居家托育服務中心(原：社區保母系統)推動情形

辦理6處居家托育服務中心，採分區辦理方式提供家長免費的居家托育人員(保母)媒合、轉介服務及托育相關問題諮詢，並定期訪視輔導托育人員托育環境及收托狀況。另為提升托育人員素質，辦理

托育人員在職研習與公共意外責任險等，藉此增進托育人員照顧嬰幼兒之專業知能及托育品質，並提供可近性高且優質之幼托服務，保障幼兒照顧品質與權益。105年1月至12月共有599名托育人員加入居家托育服務中心。

2、托育資源行動車

透過行動車，將教具、玩具、繪本、圖書等資源深入送達各社區據點，以提高資源的可及性及使用效益，105年9月至106年3月共服務3萬7,584人次(含宣導)。

3、托育資源中心

現有5處，分別位於市區（北區）、屯區（大里區）、大甲區、海線（沙鹿區）及山線（豐原區），提供照顧0至未滿3歲嬰幼兒之家長及保母免費借用玩具與書籍及育兒諮詢，另辦理嬰幼兒爬行、學步、說故事課程及各類親職教育講座等活動，促進親子關係及協助育兒，105年9月至106年2月共服務14萬8,666人次。

4、親子館

南屯親子館已完成委託設計規劃、勞務、財物及工程採購，現正工程進行中，預計106年7月營運。並陸續規劃坪林、市區、海線、山線、大甲、大屯親子館。

5、辦理托嬰中心業務

辦理公私協力托嬰中心及公設民營托嬰中心，提供無法親自照顧0至2歲嬰幼兒之父母妥適托育服務，並依據嬰幼兒身心發展提供相關教保活動。

(1)公私協力托嬰中心

與本市立案私立托嬰中心協力，在不漲價的原則下，提供家長優質平價的托育服務，自105年8月至106年3月，新增16家協力托嬰中心(含彰化及南投之托嬰中心)，合計120家協力托嬰中心。

(2)公設民營托嬰中心

針對本市托嬰資源較匱乏之地區已設置3家公設民營托嬰中心，各家收托人數分別為：沙鹿托嬰中心收托25名幼兒、豐原托嬰中心收托30名幼兒、太平托嬰中心收托30名幼兒。

另將於今年7月於清水海線社區照顧服務中心，以及9月於太平坪林圖書館，各再開辦1家公設民營托嬰中心，本市合計5處托嬰中心。

未來針對尚無機構式托育或托嬰中心及居家式保母合計「可收托比」低於25%，且0至2歲嬰幼兒人口數達1千人以上之托育資源較缺乏地區，持續尋覓適合場地開辦公設民營托嬰中心。

(3)鼓勵企業設置托嬰中心

為營造本市友善生、養育環境，鼓勵企業團體開辦托嬰中心或提供托育措施，協助職工解決托育問題，凡有意願成立員工托嬰中心之民間機構、團體或企業，並配合加入本市平價托育服務實施計畫之協力托嬰中心，將補助其開辦立案諮詢費用，每案最高補助新臺幣5萬元，並予以輔導向勞動部申請補助設置托兒設施經費。105年9月迄今，計有2所托嬰中心提出申請，合計補助4萬元。

(4)立案托嬰中心

本市目前立案托嬰中心計120家，除原本業務外，亦協助辦理家長申請托育費用補助。為確保托嬰中心服務品質，成立「托嬰中心訪視輔導團」，每季前往機構訪視及進行家長電話訪談，並辦理機構專業人員在職研習課程，提升工作人員專業知能，為嬰幼兒成長環境把關。

6、托育機構稽查

105年9月至106年3月稽查本市托育機構計50家次，其中符合規定或複查已改善者共計46案，目前限期改善中4家，未設立許可依法處以罰鍰者計1案，裁處行政罰鍰6萬元，再次複查已停止收托行為。

7、辦理托育(保母)人員專業訓練課程

本局委託朝陽科技大學、弘光科技大學、中臺科技大學、靜宜大學、亞洲大學、中國醫藥大學及社團法人臺中市保母協會、社團法人臺中市嬰幼兒福利聯合會等8單位辦理托育(保母)人員專業訓練課程，105年9月至106年3月開辦31班。

8、育兒指導

為增強新手爸媽照顧能量，本市開創多元育兒服務，提供準爸媽、家有0至2歲嬰幼兒之新手爸媽團體課程、到宅指導、育兒諮詢專線等服務，並編纂育兒指導媒材。105年9月至106年3月共服務7,458人次。

(二)落實兒少經濟安全與救助

1、多元經濟支持

(1)生育補助

為慰勞新生兒家長生兒育女的辛勞，提供新生兒家庭生育補助，目前單胞胎1萬元，雙胞胎3萬元，三胞胎以上每胎2萬元。又為便民及簡化申請流程，民眾於各戶政事務所辦理新生兒出生登記時即可領取現金補助。105年9月至106年2月計補助1萬2,748人，其中雙胞胎有228對，三胞胎有2戶，補助金額共1億2,985萬元。

(2)父母未就業家庭育兒津貼

補助對象為本市因養育2歲以下兒童而父母至少一方未就業之家庭，且其最近一年綜合所得總額合計未達申報標準或綜合所得稅稅率未達 20%者，一般家庭每名兒童每月最高補助2,500元、中低收入戶家庭每名兒童每月補助4,000元及低收入戶家庭每名兒童每月最高補助5,000元，已領有政府其他相同性質之生活類補助或津貼者，不得重複領取，其額度低於本津貼者則補足差額。105年9月(於105年10月31日撥款)至106年3月(於106年2月24日撥款)計補助10萬2,885人次，補助金

額 2 億 6,013 萬 382 元。

(3)就業者家庭部分托育費用補助

為減輕家庭育兒負擔，辦理就業者家庭部分托育費用補助，補助對象為父母(或監護人)雙方皆就業或單親一方就業之家庭，且其最近一年綜合所得稅率未達 20%者，一般家庭每名幼兒每月補助 2,000 元至 3,000 元，中低收入戶家庭每名幼兒每月補助 3,000 元至 4,000 元，低收入戶家庭每名幼兒每月補助 4,000 元至 5,000 元，105 年 1 月至 12 月補助 10 萬 3,771 人次(1 萬 4,382 人)，補助金額 2 億 8,301 萬 5,000 元。

(4)「0 至 6 歲托育一條龍」政策

全國首創三軌並進的「托育一條龍」政策，係結合社會投資理念，將社會福利遞送模式由津貼給付轉換為服務輸送模式，確保幼童為服務受益者，內容涵蓋幼兒園、托嬰中心、居家托育(保母)、弱勢家庭育兒津貼等，每月提供 2,000 元至 3,000 元補助。

計畫自 104 年 7 月開辦以來，本市協力托嬰中心家數迄今已達 120 家，協力保母數達 3,258 人。平價托育費用補助部分，105 年累計補助受益幼童數約 1 萬 5,228 名，補助金額約 2 億 8,180 萬元。至於弱勢家庭育兒津貼部分，每月受益幼童數約 8,000 名，105 年補助金額約為 2 億 5,582 萬元；106 年截至 2 月止，補助金額約為 4,169 萬元。

(5)兒童臨時照顧服務

針對設籍並實際居住本市之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多胞胎家庭(0 至 3 歲)、危機家庭，及符合當年度政府公告財稅標準之單親家庭、身心障礙者家庭、夜間工作者家庭、失業者家庭、多胞胎家庭(3 至 12 歲)等弱勢或多胞胎家庭，家中有 0 至 12 歲兒童送托本市合法立案之合作幼兒園、合作托嬰中心或居家托育服務中心(原：社區保母系統)之保

母照顧，每人每月最高補助 40 小時，每年最高可補助 240 小時，每小時補助 120 元至 180 元不等。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2 月補助 6,605 人次，補助金額 757 萬 9,050 元。

2、提供多項兒少經濟扶助

(1)經濟弱勢兒童及少年生活扶助

針對經濟弱勢之隔代教養或單親未滿 18 歲之兒童少年，訂定「臺中市弱勢兒童及少年生活扶助與托育及醫療費用補助辦法」，以協助其生活。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3 月補助 1 萬 8,834 人、11 萬 5,067 人次，補助金額 2 億 2,639 萬 4,665 元。

(2)全額補助中低收入家庭兒童及少年自付之健保費

藉此提供中低收入家庭之兒童及少年獲得適切之健康照顧，維護就醫權益，並減輕其家庭經濟負擔。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3 月補助 9 萬 6,336 人次。

(3)低收入戶及弱勢兒童及少年醫療補助：

凡設籍本市符合社會救助法規定未滿 18 歲之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兒少，或符合領取各項經濟弱勢兒少生活扶助、患有罕見疾病或領有重大傷病證明之兒少、因早產及其併發症住院醫療之兒童、領有發展遲緩證明或經身障需求評估有療育需求者，補助其全民健康保險未涵蓋之發展遲緩兒童評估費、療育訓練費及交通費，協助繳納前未保、中斷和欠繳之全民建康保險費、住院期間看護費、膳食費及其他費用、未婚懷孕生產、流產醫療費用、親子血緣鑑定費用以及無健保投保資格個案之醫療費用。執行情形如下：

A、於全民健康保險未含括之發展遲緩兒童療育費(含交通費)部分，105 年第 3 季及第 4 季計補助 1,472 人次，補助金額 751 萬 8,999 元。

B、於住院期間看護費、膳食費、全民健保規定應自行負擔之住院費部分，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3 月補助 69 人次，補助金額 160 萬 4,613 元。

3、建構完整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體系

(1)成立早期療育推動委員會

透過專家學者及資深實務工作人員諮詢、督導，擬定本市早期療育政策方向，並透過跨局處會議整合社政、衛政、教育等局處所推動之早期療育業務，於105年12月20日召開第2次早期療育推動委員會。

(2)建構完善早期療育服務輸送體系

A、早期療育通報網絡

委由財團法人臺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附設台中私立家扶發展學園辦理早期療育通報中心，連結社政、教育、衛生等相關資源，共同建構早期療育通報網絡，提供發展遲緩兒童通報、諮詢、宣導及補助等服務，105年未滿7歲通報人數為2,270人（通報率10.21%）；106年截至3月通報人數為581人。

B、設置6區兒童發展社區資源中心

因應身心障礙需求評估，提供早療兒童及身障兒童多元化服務，本市委由財團法人瑪利亞社會福利基金會、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臺中市私立弘毓社會福利基金會，分區辦理6區兒童發展社區資源中心，提供家訪、專業團隊評估、個案管理、轉銜、個別化家庭支持方案及到宅服務等，並辦理親職講座、家長及手足成長團體、社區融合宣導等多元服務。105年12月底個案管理服務3,420人；106年截至3月底個案管理3,596人。。

C、開辦兒童發展啓蒙資源中心

委由財團法人瑪利亞社會福利基金會辦理，提供本市發展遲緩兒童、家庭與專業人員等所需之繪本、教具、教案、療育、研習、網站等資源，以增進發展遲緩兒童家庭功能，並提昇專業人員及幼托園所老師融合教育知能。辦理諮詢、

療育會談、環境使用、圖書借閱、方案活動等，105年服務1萬4,767人次；106年截至3月服務5,558人次。

D、山海區兒童發展資源車服務

委由臺中市私立弘毓社會福利基金會辦理，以行動式巡迴式服務，於山海區療育資源缺乏地區設置13處據點，提供圖書教具借閱服務、社會福利諮詢服務、兒童發展篩檢、親職諮詢、療育服務、親子活動等，105年服務1萬913人次；106年截至3月服務488人次。

E、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及交通補助費

提供認知學習、物理治療、職能治療、語言治療、感覺統合治療、音樂治療、親職教育專業諮詢等療育課程及交通費補助，105年3、4季補助6,152人次，補助金額3,561萬270元。

4、召開兒少委員會，推動兒少福利業務

依據「臺中市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促進委員會設置要點」，成立本市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促進委員會。

分別於去年10月12日及10月20日召開105年第2次勞動教育暨權益發展小組會議與衛生福利組小組會議，以及11月29日召開105年度第2次大會，並依會議決議事項管考執行情形，以落實維護各項兒少權益。

5、重視青少年發展，維護參與權益

(1)巡迴宣導服務

透過「青少年巡迴宣導服務」執行移動性服務輸送，進入社區宣導青少年議題，並介紹本市青少年中心之服務，讓青少年認識中心的福利資源。105年9月至106年3月期間前往本市各行政區辦理8場次宣導活動，透過擺攤宣導、講座宣講等形式進行「藥物濫用」、「戀愛學習」、「打工權益」、「網路安全」宣導，總計服務人次達641人次。

(2)青少年業務聯繫會議

透過定期召開聯繫會議建立青少年業務橫向聯繫溝通平台，於105年11月4日於本府臺灣大道市政大樓惠中樓401會議室辦理第2次青少年業務聯繫會議，計有25個單位，共42人參與，藉此加強政府與社福團體間之聯繫，並達到資源整合與交流。

(3)中心服務經營

本中心105年度起推行青少年據點聚落經營計畫，除提供夜間服務至晚間九點及週六日全天開放青少年使用，更定期舉辦桌遊課程、電影院、塔羅牌占卜、烹飪等活動，吸引青少年使用，並設有親子諮詢服務，105年9至106年3月累計達699人次。

三、婦女福利業務

(一)建構弱勢婦女支持網絡

1、設置4處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

本市成立臺中市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臺中市海線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臺中市山線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臺中市大屯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等4處，針對新住民家庭提供個案管理、電話諮詢(證件、法律、福利服務、就業)、電話關懷與家庭訪視、法律諮詢、心理諮商、親職教育、家庭生活適應輔導、夫妻團體、理財營團體、多元文化宣導、通譯服務等多項服務。105年7月至106年2月共服務13萬2,755人次。

2、成立6處婦女福利服務中心

分別設置臺中市西大墩婦女福利服務中心、臺中市三十張犁婦女福利服務中心、臺中市犁頭店婦女福利服務中心、臺中市綠川婦女福利服務中心、臺中市山線婦女福利服務中心及臺中市海線婦女福利服務中心等6處，服務對象以弱勢婦女為主、一般婦女為輔，服務內容包含女性弱勢家庭服務、免費心

理諮商、免費法律諮詢、女性成長教育、婦女權益、性別平等宣導及補夢網發放等。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2 月共服務 6 萬 3,639 人次。

3、公辦公營婦女服務中心-大甲婦女福利服務中心

提供社會福利服務諮詢及辦理婦女、兒童、青少年成長團體研習及相關活動，包含：身心紓壓、健康促進、婦女專長培訓、健康講座、手工藝作品展覽、弱勢家庭子女學業培力及兒童育樂活動等多元服務；另有休閒育樂設施設備供民眾使用。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3 月服務 5 萬 6,164 人次。

4、培植婦女團體及辦理婦女權益宣導及行動講堂

(1)婦女行動講堂

105 年已辦理 10 場，受益人次為 805 人次；以主動式、走動式的專題演講、座談會等方式進行，另針對適切對象安排種子師資培訓 8 場次，受益人次 401 人次；透過不同型態的方式宣導性別意識，並深入本市各區，提供多元的在地化服務。

(2)婦團培力

為健全婦女團體組織發展知能，如:組織管理、領導、募款、提案與異業結合等各項知能，並提升婦女團體量能，激發婦女團體潛能，故辦理婦女團體培力課程，已分別於 105 年 9 月 7 日、10 月 13 日、11 月 3 日及 11 月 8 日辦理「時間、金錢與人生-婦女脫貧與現金流體驗工作坊」、「性別主流化-實務工作實踐與困境」、「社工專業倫理融入性別意識觀點」及「從女性觀點探究生活科技與文化」，受益人次 160 人。另為培育地方婦女團體，成為具性別平權意識之師資人才，在地推動女性人權紮根教育，並成為協助政府推動性別平等政策的重要資源，故辦理「婦籌者聯盟」系列課程，探討時下主流觀中存在著怎麼樣的刻板印象。

5、培力女性，打造女兒館

為倡導及落實性別平等，並培力本市年輕女孩

實現夢想，已於104年10月成立臺中女兒館，除提供女性學習成長的互動園地外，館內並規劃展覽區域；另透過年輕女孩培力方案，提供女孩實現夢想機會，並傳遞女性精神、發揮女性影響力，打造本市對女性充滿友善、活力、熱情、夢想等氛圍，營造性別友善城市，自105年9月至106年3月總計服務9,182人次。

(二)落實經濟支持服務，保障弱勢婦女經濟安全

1、到宅坐月子服務

以社會投資理念，提供新生兒家庭除領取生育津貼以外的生育支持服務選擇-到宅坐月子服務，除了鼓勵生育、提高生育率，並創造更多就業機會，提升婦女勞動率，達成多贏局面。

臺中市到宅坐月子服務設置2區服務媒合平臺，設置專任人力，培訓及管理坐月子服務人員，以提供優質服務，並辦理宣導活動、主題課程及專業研習，如坐月子服務人員專業訓練、新手父母育兒指導、親職講座等，以及提供諮詢服務。

105年度2區平臺共培訓290名坐月子服務人員，辦理2場次宣導活動有1,864人次參與、4梯次在職訓練有111人次參與、20場次主題課程有591人次參與。

到宅坐月子服務內容有：產婦照顧、月子餐製作、簡易家事清潔及提供育兒指導等。從105年8月試辦迄今(統計至106年2月底)，共有389名產婦使用本服務，其中有352名使用服務完畢、申請到宅坐月子服務津貼，共補助新臺幣701萬元。

2、特殊境遇家庭扶助

提供特殊境遇家庭緊急生活扶助、子女生活津貼、兒童托育津貼及法律訴訟補助等扶助項目，以協助遭逢困境家庭解決生活困難，並改善其生活環境。105年9月至106年3月，總計扶助1萬1,466人次，補助金額3,284萬5,374元，執行情形如下：

(1)緊急生活扶助計 1,140 人次，補助金額 1,166 萬 2,598 元。
(2)子女生活津貼計 10,315 人次，補助金額 2,074 萬 8,593 元。
(3)法律訴訟補助計 8 人次，補助金額 40 萬元。

(三)推動性別主流化，營造性別平等城市

1、推動性別主流化業務

(1)制訂「臺中市政府各機關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協助本府各級機關(包含所屬二級機關、區公所、戶政事務所等)推動性別主流化業務。
(2)本府一級機關(28 個局處)由主秘級以上主管擔任性別聯絡人，各局處均成立性別平等工作小組，推展各機關性別平等業務。
(3)本市性別平等委員會積極推動「性別主流化」政策，持續推動「本市性別影響評估」機制、出版「臺中市性別圖像」、辦理各項「性別意識培力」基礎及進階課程，及透過臺中市各機關推動性別平等創新計畫、政策或方案，獎勵推動性平業務成效卓著之單位；同時於市府網站「性別議題專區」，不定期更新與提供性別議題訊息。
(4)自 104 年 1 月起本市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更名為「性別平等委員會」，會議採三層級運作，會議類別包含分工小組會議、會前協商會議、委員會議。本府制定「性別平等工作重點分工工作」，並透過 7 個小組會議召開管考執行情形。

2、婦女權益暨性別友善宣導

(1)為營造性別平等城市，連續兩年(104 年、105 年)辦理的「性平大會考」全國首創以「量化」方式評量性別平等概念，透過考題及具體的分數呈現「性平知能」，榮獲行政院第 15 屆性別平等創新獎殊榮。今(106)年度延續辦理第 3 屆性平大會考，將性平以「量化」方式評量，讓民眾瞭解自己的性平程度，也藉由性平考題宣傳性平觀念與本府之性別友善及婦女政策

方案，並於活動現場安排性別平等闖關活動，以寓教於樂的方式讓民眾更加了解性別平等，男性參與率高達 46%。

(2)以資源整合之宣導策略結合相關宣導通路，讓性別平等概念及政策得以普及宣傳。

四、社會救助業務

(一)低收中低生活扶助，保障基本所需

1、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核列

(1)低收入戶核列

106 年 3 月核列 1 萬 7,178 戶、列冊人口 4 萬 1,774 人。

(2)中低收入戶核列

106 年 3 月核列 1 萬 1,816 戶、列冊人口 3 萬 4,027 人。

2、辦理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以工代賑

依據社會救助法第 15 條規定，為協助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戶內人口有工作意願者及其子女，以「以工代賑」方式輔助其自立，105 年及 106 年各編列 83 人，於本局協助社會福利及社會救助業務之工作及各區公所辦理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相關業務、社會福利業務、電腦建檔及文書資料整理。

3、推展脫貧方案-「臺中市政府自立家庭築夢踏實計畫」

(1)透過個案管理的方式，結合資產累積、教育投資、就業自立等多元措施，以本市有高中職以上在學學生之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家庭為服務對象，藉由家庭第一代(家長)與第二代(子女)成員共同加入，達成家戶永久脫離貧窮之目標。

(2)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3 月已辦理 4 場說明會、1 次業務協調會議，與本計畫委辦廠商共同針對計畫執行與個案輔導面向進行討論。截至 106 年 3 月累積服務達 114 戶(228 人)。

4、特殊項目救助

(1)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3 月核定低收入戶喪葬補助 257

人，補助金額763萬562元；中收入戶喪葬補助91人，補助金額265萬7,250元。

(2)105年9月至106年3月核定產婦及嬰兒營養補助、生育補助計265人，補助金額397萬9,200元。

(3)105年9月至106年3月核定就學、交通補助1萬5,142人次，補助金額466萬800元。

(4)105年9月至106年3月核定三節慰問金補助1萬7,288戶次，補助金額4,262萬7,000元。

(5)105年9月至106年2月核定租金補助1萬1,555戶次，補助金額3,387萬7,700元。

(6)105年9月至106年3月核定市民醫療補助326人，補助金額1,623萬3,204元。

(7)105年9月至106年2月核定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看護費用補助48人次，補助金額86萬9,750元。

(8)105年9月至106年3月低收入戶未滿65歲生活無法自理者機構安置補助285人次，補助金額493萬7,565元。

(9)105年9月至106年2月核定辦理中低收入戶參加全民健康保險應自付之保險費減免申報計3萬7,875人(費用由衛生福利部支應)。

(二)推動急難救助，發揮即時甘霖之效：

1、急難救助

(1)105年9月至12月核定市急難救助600人次，補助金額407萬3,987元。

(2)105年9月至106年3月核轉衛生福利部急難救助（衛生福利部全額補助）案件計8案，核定補助6案，補助金額7萬元。

(3)105年9月至106年2月馬上關懷急難救助案件，通報450件、核定392件、補助金額554萬9,000元。

2、災害救助

(1)105年9月至12月核定災害法定救助項目：安遷救

助219人次，補助金額432萬元整、死亡救助4人次，補助金額80萬元整。

(2)105年9月至12月核定臨時短期安置及火災代金救助項目：臨時短期安置補助金額39萬7,210元整、火災代金補助金額54萬8,000元整。

3、遊民安置輔導

(1)105年12月2日辦理105年度第2次遊民業務聯繫會報，結合警政、衛政、消防、環保、醫療、區公所等機關（構）與街友服務團體，進行意見與工作經驗交流，並確認極端氣候關懷處理窗口及機制。

(2)協助無生活自理能力且無家屬出面協助之街友委託安置於養護機構提供照顧、醫療及復健等服務，105年9月至106年3月共安置624人次(男性463人次，女性161人次），委託安置個案105人。

(3)針對街頭遊民，本局結合4個民間團體，提供街友餐食、沐浴盥洗、就醫協助、短期住宿、就業媒合、福利諮詢與轉介等服務，並配合年節辦理關懷街友活動，內容有就業諮詢、義剪、義診、圍爐餐會及日常用品發放、行動沐浴車服務等。

(4)培力商店

為了使部分因生理、心理及社會因素無法馬上進入典型就業市場之街友，能夠先獲得就業機會及滿足基本需求，逐步穩定生活，本局於99年起於火車站前側開設培力商店，期待藉由培力商店Station 1，提供街友進入職場的中途契機。由社工長期陪伴關懷，協助學習其在職場所需的人際的應對進退、問題解決、商店與產品的擺設與行銷、基本就業技巧，並逐步模擬職場的實境狀況，以降低不穩定就業的機率。

培力商店Station 1自105年起由臺中市基督教女青年會辦理，該會長期接受勞工局委託辦理「遊民暨藥酒癮就業服務方案」，對街友特性及需求之掌握度極高。接棒以來女青年會融合臺中市人

文歷史特色等元素，重新裝潢布置店面、販賣大誌雜誌(The Big Issue)、媒合各文創商品設櫃，並逐步藉由社會教育及宣導，為街友發聲。並結合「咖啡老爹烘焙工作坊」販賣咖啡及相關商品，以社會企業理念推動服務，引導更多民眾深入認識培力商店。105年9月至106年3月，共計服務14人，提供生活輔導、理財協助、就業媒合、租屋協助等共計99人次。

(5)近期，本局除了持續辦理上述服務之外，也結合社會投資及發展人力資本等理念，針對有生活能力之街友，積極致力於就業服務方案。包括與民間公司合作，開發街友就業機會；以社會企業模式，結合公益營利之團體辦理街友培訓導覽等，期待透過這些方案，除了能讓街友能擁有穩定收入、發展其潛能外，也能使社會大眾更瞭解及認識街友。

4、過境川資補助

105年9月至106年1月核定136人次，補助金額2萬6,342元。

5、臺中市愛心食物銀行

為照顧弱勢貧困家庭，本局成立食物銀行行政中心，並結合民間團體、宗教團體於本市行政區域設置3處實體食物銀行、30處發放站、8家聯盟店及6處食材交流平台。105年9月至106年3月累計9,023戶次。

本市自105年7月8日起與五大超商、超市(統一、全家、萊爾富、來來、楓康)合作開辦無飢餓網絡-愛心守護站，提供未滿18歲的兒少緊急餐食，並透過通報機制，發掘高風險家庭，強化社會安全網絡，自開辦日起截至105年12月底，已提供1,436人次的緊急餐食。

五、社會工作業務

(一)扶助弱勢家庭，關懷兒少福利

1、弱勢家庭服務

105年9月至106年3月受理案件2,251案；其中低(中低)收入戶申復、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申復、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申復案件364案；急難救助及其他經濟救助案件291案；弱勢兒少關懷與補助案74案；兒童及少年委託安置、身心障礙者及老人安置148案；福利諮詢470案；其餘個案服務1,098案。

2、六歲以下弱勢兒童主動關懷方案

為及早發現或篩檢潛在具有高風險家庭之虞個案，主動及提前介入了解其潛在問題與需求，以兒童為中心、家庭為對象提供預防性、輔導性及支持性等服務，針對國小新生未依規定入學者、逾期未完成預防接種幼童、戶政機關逕為出生登記者、領有低收入戶兒童生活扶助或弱勢兒童及少年生活扶助、馬上關懷、急難救助者、未納入全民健保逾一年者、矯正機關收容人子女、父或母為未滿18歲者等特定族群兒童及其家庭提供主動關懷訪視，105年9月至106年3月完成訪視4,715案，透過行動關懷，為弱勢家庭傳遞幸福。

3、兒少高風險家庭關懷輔導處遇服務

為協助因遭遇經濟、教養、婚姻、醫療等問題，致兒童及少年未獲適當照顧之家庭，結合民間團體推展本服務，及早介入提供關懷。105年9月至106年3月受理通報1,572案，訪視評估837案，106年3月起服務中之高風險家庭計543案、1024位兒少。105年9月至106年3月面談訪視及電話訪談共29,507人次，服務內容包括情緒支持3,646人次、就學輔導596人次、協助就醫61人次、家務服務58人次、就業服務159人次、經濟補助405人次、喘息活動80人次、法律服務162人次、課業輔導22人次、托育服務40人次、諮商輔導35人次、親職講座及活動175人次、物資提供2,345人次等。

4、兒少收出養服務及監護權案件調查

委託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兒童福利聯盟文教基金會辦理「法院函查收出養案件調查訪視計畫」，105年9月至106年2月法院函查98案；委託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兒童福利聯盟文教基金會辦理「兒童及少年收出養服務資源中心」，提供民眾相關諮詢等服務，105年9月至106年2月提供收養人服務771人次、出養人服務2,403人次。另委託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龍眼林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辦理「法院函查監護案件調查訪視計畫」，105年9月至106年2月法院函查505案，共服務565人次。

5、兒少社區預防性服務方案(兒少毒品防制)

結合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張秀菊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群園社會福利基金會、社團法人中華優勢關懷協會及社團法人台灣露德協會辦理「兒少社區預防性服務方案」，提供依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53條通報之施用三、四級毒品兒少輔導服務，105年9月至106年3月提供98名兒少及家庭輔導服務。

6、司法轉向及高關懷青少年追蹤輔導服務

委託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張秀菊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辦理「司法轉向及高關懷青少年外展、追蹤輔導服務計畫」，105年9月至106年年3月每月平均服務99案，提供面訪440人次、電訪401人次，其他服務(書信、網路等)528人次，另辦理3場認輔活動增加兒少追輔成效。

7、經濟扶助

(1)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緊急生活扶助

為協助遭變故或功能不全之弱勢家庭紓緩經濟壓力，維持子女生活安定，提昇家庭照顧兒童及少年之能力，避免兒童及少年受虐，促進家庭恢復正常運作，針對未滿18歲之兒童及少年，家庭有父母離婚、失蹤、失業、入獄、患有重大傷病、精神疾病等情形，致生活陷入困境，指派社工員訪視評估

後，補助每人每月最高3,000元，扶助期間以6個月為原則，經實地訪視如認有延長必要，最多延長6個月。105年9月至106年3月提供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緊急生活扶助 887 人次，補助金額 250 萬7,057元。

(2)臺中市清寒學生就學生活扶助專案

為協助經濟弱勢學生在就學過程不因家庭經濟能力不足而陷困，結合民間企業及個人公益捐輸辦理本計畫，扶助對象及金額為國中以下2,000元、高中(職)1萬元、大學2萬元，每名學生每學期補助一次。105年9月至106年3月補助40人，補助金額26萬元。

(3)結合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促進電力發展營運協助金辦理「臺中市經濟弱勢家庭生活扶助計畫」

補助對象為龍井區、大肚區、沙鹿區、清水區、梧棲區、東勢區、和平區因遭逢非自願性失業或所得不穩定、未能取得失業證明者而無力撫養子女之家庭，每戶每月補助5,000元，一年最多補助6個月，105年9月至106年3月補助42戶，補助金額78萬元。

(4)臺中市弱勢家庭生活扶助專案

運用指定用途捐款補助本市弱勢家庭，扶助對象為原臺中縣21區之家庭，每年補助3次，每次補助4個月生活扶助金，補助金額為2,000元至8,000元不等。105年9月至106年4月(包括105年9-12月、106年1-4月)補助兒少125人，補助金額152萬4,000元。

(5)人生扶手—經濟弱勢個案安置服務補助計畫

補助公費安置個案費用不足差額，每案每月最高補助5,000元，按季撥款。105年9月至106年3月補助63人，補助金額115萬4,284元。

(二)分區設置家庭福利服務中心

為回應市民福利需求，確保其基本生活需求滿足與

福利服務品質提升，因應本市轄區廣大及城鄉差距特性，自102年起陸續設置9區家庭福利服務中心，包括石岡區、北屯區、大甲區、大里區、沙鹿區、豐原區、北區、西區、霧峰區中心，並在105年1-12月中心共服務7,712案，服務人次達9萬2,411；共辦理24場次聯繫會議、64場次宣導活動、48場次親職教育或親子活動、18場次團體輔導活動以及219處的資源盤點。

今年度1月及3月分別完成西屯區及烏日區的揭牌，預計於上半年度陸續增拓南屯、南區及大雅區，使全市家庭福利服務中心達14個，提供市民更近便性的服務窗口，並依中心所在區域及服務人口特質，發展綜合性社會工作方案模式，亦即未來14個中心除持續提供弱勢家庭處遇服務外，也將積極回應社區需求，整合社區在地資源，形成社區網絡，以發掘更多潛在個案。

六、人民團體業務

(一)人民團體業務社區發展

1、截至106年2月底止，全市29區計606個社區發展協會。

2、輔導全市社區發展協會成立社區成長教室、守望相助隊、長壽俱樂部、環保志工隊、民俗技藝團隊等各類社區班隊，凝聚社區居民情感、共識與互助，增進社區居民生命安全與提昇生活品質。

3、編列經費補助本市29區所轄各社區活動中心修繕費用，105年9月至106年3月為止共執行金額126萬5,576元。補助本市29區公所及轄內社區發展協會辦理社區活動中心充實設施設備實施計畫經費，105年9月至106年3月補助金額104萬8,360元。

4、編列經費補助本市29區公所及各社區發展協會，舉辦各類社區活動，如辦理民俗節慶、文化才藝訓練或展演、社區運動會、績優社區觀摩活動及社會福利服務議題等活動，推動社區居民精神倫理建設、活絡社區人文互動、提昇鄰里情感與社區共識，106年1月至106年3月共執行574萬1,350元。

5、辦理「社區發展工作專案－關懷社區福利培力補助計畫」，鼓勵社區發展地方福利特色，照顧社區民眾生活需求，建構社區在地化照顧體系，增進社區居民生活品質與福祉，106 年 1 月至 106 年 3 月核定通過 48 案，共補助金額 206 萬 4,000 元。

6、推展「社區發展育成中心」執行計畫：本市社區發展育成中心分別成立第一區(山線及屯區)及第二區(海線及都會區)社區發展育成中心，以更充分的人力於在地提供更深入及符合需求的社區發展育成服務，作為公部門與社區之間的中介單位，協助、輔導公部門與社區從事社區發展工作，並透過專業團隊協助社區發展工作的推動與執行，輔導社區發展特色。茲將 105 年 9 月至 105 年 12 月執行情形分述如下：

(1)兩區分別各配置社工員 3 名、社工督導員 1 名，分區進行社區輔導，除瞭解社區需求，亦說明政府單位相關資源及申請資訊，提供開案輔導社區計 73 社區。

(2)引薦專家學者提供社區輔導，包含社區問題與需求之瞭解、指導計畫書撰寫、社區資源調查與連結、指導資料建檔、補助經費核銷與財務整理、社區工作經驗分享等計 55 場次。

(3)針對公所辦理社區發展工作聯繫會報 1 場次，計 30 人次，增進橫向連結，建立推動社區發展工作合作共識及機制。

(4)辦理跨科室及輔導團隊聯繫會報計 1 場次，合計 19 人次，增進縱向連結，建立社區與公部門溝通管道。

(5)辦理社區發展人才培訓課程(含基礎及進階)，111 人次參加，以系統性培力本市社區發展工作人才，提升社區的行政能力及推動切合社區需求之服務方案。

(6)辦理社區領袖養成課程，282 人次參加，因應社區需求辦理社區發展成長性課程，採取課程、共識營、工作坊等多元方式進行，培植本市社區菁英成為本

市社區輔導儲備師資，共同協助社區發展工作。

(7)辦理績優社區觀摩活動計1場次，合計79人次，針對本市各區社區之特性規劃主題辦理市外績優社區觀摩，增進各社區學習交流與學習。

7、106年起社區輔導團隊橫向整合，為深耕社區發展多元服務，將原社區發展育成中心、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及樂齡行動教室三項等業務進行綜合性培植工作，以「全人、全家、全社區」、「小區多元服務」為目標，將本市行政區劃分為6大服務區，分別成立專責培力輔導團隊，未來社區組織可望透過輔導資源的整合，讓服務範疇更加多元並深入發展。

(二)辦理重大社會活動

1、106年模範母親表揚活動：訂於106年5月7日於本府臺灣大道市政大樓集會堂辦理，預估與會人員約有2,200人。

2、106年模範父親表揚活動:訂於106年7月29日於本府臺灣大道市政大樓集會堂辦理，預估與會人員約有2,500人。

(三)輔導人民團體

1、輔導人民團體申請立案，召開各項會議、定期改選理監事及審核會議紀錄，以協助其健全會務，並結合協助或推動各項公益活動，以鼓勵參與社會福利工作。

2、截至106年3月底，本市一般社團計3,319個、工商團體計217個、自由職業團體計262個，合計3,798個。

(四)合作事業

1、受理合作社設立申請、變更登記。

2、辦理合作社場概況、稽查、教育宣導及年度決算書表審核等。

目前農業合作社47社、工業合作社47社、消費合作社266社、社區性合作社5社，合作農場15社，區域性合作社2社，合計382社。

七、老人福利業務

(一)經濟扶助，持續穩定長者經濟生活

1、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

年滿 65 歲設籍實際居住本市，家庭總收入、動產未超過一定數額，不動產未超過新臺幣 750 萬元者，得申請發給本津貼。本津貼 105 年度由衛生福利部參照消費者物價指數成長率公告調整 3.65%，補助金額由原 3,600 元、7,200 元，調整為 3,731 元、7,463 元。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3 月補助 9 萬 4,337 人次，補助金額 6 億 4,453 萬 1,398 元。

2、中低收入老人特別照顧津貼

補助家庭照顧者因在宅照顧領有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且日常生活活動功能重度失能長者而未外出就業，每月發給津貼新臺幣 5,000 元。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3 月補助 667 人次，補助金額 333 萬 5,000 元。

3、百歲以上人瑞敬老禮金

本市百歲以上老人每人每月發給敬老禮金 6,000 元，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3 月核撥 1,031 人次，補助金額 618 萬 6,000 元。

(二)多元健康服務，強化預防照護功能

1、65 歲以上中低收入老人健保費自付額補助

針對設籍本市領有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或列冊中低收入戶者且參加全民健康保險之年滿 65 歲以上長者，由本府預算補助全民健康保險保費自付額，每人每月最高補助新臺幣 749 元，70 歲以上由中央(衛福部)全額補助。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2 月補助 1 萬 4,994 人次，補助金額 881 萬 5,084 元。

2、臺中市所得稅累進稅率 5%以下老人參加全民健康保險保險費自付額補助調整

為加強照顧設籍本市老人，「臺中市老人參加全民健康保險自付額補助計畫」自 102 年 7 月起開辦，補助年綜合所得稅 5%以下之 65 歲以上長者及 55 歲以上原住民之健保費自付額，惟現今本市老人已有 29

萬人，老年人口每年以 1.5 萬人增加，且補助人口佔老年人口 65%，共 18 萬人享有此福利，105 年所需經費將近 12 億元，預估 111 年將成長逾 16 億元，已造成市庫嚴重負擔，亦恐排擠其他社會福利政策之規劃與執行。為因應長期照顧需求急遽增加，且於議會要求非法定社會福利排富下，本市自 106 年起，老人健保補助對象限縮 65 歲以上之低收、中低收入老人，原設籍本市滿一年之 65 歲(原住民 55 歲)以上且綜合所得累進稅率為 5%以下老人，將不予補助，5 年預估節省超過 60 億元，未來將投入到老人照顧服務，例如：

(1)配合中央長照 2.0 計畫擴大長期照顧服務對象與服務項目。

(2)補助每位老人裝置活動假牙最高 4 萬元整。

(3)補助每位長輩每月 1000 元乘車補助。

(4)鼓勵並補助各種社區組織申辦長青學苑，提升長青學苑班級數。

(5)擴大老人共餐點數與人數，並補助餐費及設施設備，使長輩只要負擔少少的費用即可就近無礙地享用豐富美味餐食。

(6)辦理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就近提供長輩在地服務。

(7)增建長青快樂學堂，活化長輩身心機能並讓子女能安心工作。

3、低（中低）收入 65 歲以上老人暨 55 歲以上原住民裝置假牙補助

為保障本市弱勢老人口腔健康，並減輕其經濟負擔，補助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老人(含 55 歲以上原住民)裝置假牙，以維護長者生活品質與尊嚴。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3 月核定補助 73 人，補助金額 194 萬元。

4、辦理中低收入老人傷病住院醫療及看護費用補助

補助設籍本市列冊低收入及中低收入老人傷病住院醫療及看護費用，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3 月補助 443 人次，金額 713 萬 3,863 元。

(三)在地可及性服務，營造長者友善安全社區生活

1、建立社區照顧關懷據點

截至目前本市共成立270處社區照顧關懷據點，透過在地化服務結合志工提供社區長輩關懷訪視、電話問安、諮詢及轉介、餐飲服務及健康促進活動等服務，以發揮社區預防照顧之功能，建立社區自主運作模式，貼近居民生活需求，營造永續成長、健康的社區環境。105年9月至106年2月累計受益人次達64萬3,732人次。

2、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整合性補助計畫

為提升各據點實際的服務能量，本局補助據點經常門應自籌20%費用、新點開辦設施設備費、充實廚房設施設備費用、春節期間加強關懷獨居老人服務、參訪觀摩補助、銀髮公共服務補助、加值服務補助及潛力型單位試辦補助等支持性補助，以提供據點在經費上不足之協助，使服務品質提升。

3、日間托老服務—長青快樂學堂

截至106年2月本市共設置16處長青快樂學堂，長青快樂學堂服務對象為設籍或實際居住於本市，年滿65歲以上，生活自理或身體亞健康、行動方便之長輩，於每週一至週五每天至少6小時不同的活力休閒課程、餐飲服務、醫療保健諮詢、社會資源連結轉介、家庭支持性方案及創新活動等。105年9月至106年2月受益人次為3萬1,800人次。本局積極輔導現有社區照顧關懷據點轉型為長青快樂學堂，亦將結合有興趣或有能量之民間團體及大專院校等申請辦理，增進長輩社會參與機會及福祉。長輩可就近在長青快樂學堂快樂學習、交友及活化身心機能，子女能安心工作，下班後再將長輩接回家中共享天倫之樂。

4、多功能日間托老中心—長青元氣學堂

本市於105年8月19日於豐原區成立了第1處長青元氣學堂。透過提供本市身體亞健康或輕度失能之長輩具有復原照顧支持之服務模式，服務內容包含身心機能活化服務、生活休閒活動、餐飲服務、專案活動及創新照顧支持

方案如彈性到宅服務提供家庭支持、家庭照顧或社區照顧服務員培訓指導等。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2 月受益人次為 484 人次。

5、空間行善者-獨居銀髮族暨弱勢民眾住屋愛心修繕補助計畫

為關懷本市獨居之弱勢邊緣戶長者暨弱勢民眾改善居家品質及提高住屋安全，特辦理此計畫。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3 月，申請案件計 16 案，實地評估通過計 12 案，完成修繕計 12 案，未完成修繕者持續協助辦理中。

6、臺中市獨居老人緊急救援生命守護連線服務

為強化獨居老人居家安全維護，辦理此項服務，藉由通訊系統發揮緊急救護協助，直接提供個案意外事件及緊急事件通報、救護車緊急救援通報、健康問題及其他福利問題諮詢及轉介及日常生活協助與關懷服務，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3 月，使用達 1,095 人，總計提供 7,706 服務人次。

(四)失能長期照顧，舒緩家屬照護壓力

1、居家服務

依據長期照顧 10 年計畫補助 65 歲以上失能老人、55 歲以上原住民、50 歲以上身心障礙者及僅 IADL 失能之獨居老人使用居家服務，使其於社區中得到所需之持續性照顧。106 年委託 16 家社會福利單位分 17 區辦理居家服務，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2 月共計提供 25 萬 2,565 服務人次，截至 106 年 2 月底共計有 3,411 人使用失能老人居家服務，以提昇其自我照顧能力，舒緩家庭照顧者壓力。

2、日間照顧

(1)失智症老人日間照顧服務

協助失智症老人之家屬減輕照顧負擔，補助 2 個社會福利團體辦理失智症老人日間照顧服務。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2 月補助辦理 2 個失智老人日間照顧中心，服務 57 人、7,958 人次

(2)失能老人日間照顧服務

協助民眾解決失能老人日間乏人照顧之問題，並提供照顧者休息喘息的機會，服務內容包含生活照顧、生活自立訓練、健康促進、文康休閒活動、提供或連結交通服務、家屬教育及諮詢服務、護理服務、復健服務、備餐服務等。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2 月補助辦理 16 個失能老人日間照顧中心，服務 399 人、3 萬 4,567 人次。

3、家庭托顧

由符合資格之照顧服務員提供自己的住所作為托顧場所，於白天照顧失能老人，提供身體照顧、日常生活照顧、安全性照顧等服務。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2 月補助 2 個社會福利團體協助輔導設置 8 個托顧家庭，累計有 22 位長輩接受此項服務，共服務 1,877 人次。

4、老人營養餐飲服務

為關懷本市失能與獨居老人，期使其能夠得到營養衛生的餐食，藉由志工送餐服務並給予關懷訪視、適時心理支持，避免獨居老人在宅發生意外。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3 月服務人數達 1,449 人、送餐次數 23 萬 6,519 人次。

5、失能老人輔具購買及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服務實施計畫

補助 65 歲以上失能老人及 55 歲以上山地原住民租借或購買輔具，支持老人在家生活，減輕家屬負擔，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2 月共補助 574 人，補助金額 527 萬 2,541 元。

6、失能老人交通接送

協助中、重度失能老人解決就醫、復健或就診之交通接送問題，減輕家庭成員負擔，並維持長者定期就醫之習慣，辦理此項服務，服務區域涵蓋全市 29 區，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2 月共補助 4,218 人次、1 萬 46 趟次。

7、長期照顧機構服務

為使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1.5倍以下中、重度失能（經長照中心評估）老人獲得安全妥適及持續性之專業照顧服務，並減少本人或家屬因無力負擔照顧費用狀況，105年9月至106年3月補助415人接受長照機構安置，補助金額4,309萬329元。

8、愛心手鍊

為使有走失之虞者的家人透過愛心手鍊預防並加強非自願性離家者的協尋與事前的預防走失工作，以降低弱勢族群走失事件的發生以及後續衍生出的安置成本，本市愛心手鍊使用人數自105年9月至106年3月共1,038人，另走失人數為212人次，協尋率100%。

(五)文康休閒教育，充實長者精神生活

1、老人福利服務中心

以服務老人為主軸，每月並辦理義剪活動，105年9月至106年3月共辦理40場，服務老人、弱勢團體及偏遠地區學童共3,413人次。另固定辦理銀髮族卡拉OK、量血壓，105年9月至106年3月計28場，共計2,206人次；辦理關懷社區、關懷老人活動，共計10場，計6,963人次參加，銀髮達人館服務1,000人次；使用中心設施設備活動共計3萬8,375人次。

2、推展行動式老人文康休閒巡迴服務

為鼓勵社區老人走出家門與社區居民互動，並了解各項社會福利服務措施，提供4部行動式文康休閒巡迴車深入社區進行老人福利宣導，提供福利服務、健康諮詢、生活照顧及休閒文康育樂等服務。105年9月至106年3月共辦理1,114場次，約2萬7,870受益人次。

3、推展長青學苑

為使本市長輩能活到老、學到老，充實精神生活，104年度於本市各區辦理長青學苑，開辦470班次課程，計有3萬3,053人次長輩受益。105年開辦

29個長青學苑，共計485班，上學期學員受益人次計1萬6,915人次。未來也會持續補助各區擴充班級數，以符合老人就近化、在地化之需求。

八、家庭暴力、性侵害、性騷擾及兒童少年性剝削防治

(一)『暴力零容忍』愛我不要暴我

1、多元被害人費用補助

為防治家暴及性侵害犯罪行為，保障被害人權益，除積極宣導，教導暴力預防及自我保護方法外，並提供24小時受理通報、緊急救援及庇護等危機處理服務，後續並視被害人需求，協助其解決生活困境、加強心理輔導等，設置多種補助項目，使被害人生命及權益獲得保障。105年9月至106年3月共補助289人，補助金額558萬6,974元。補助項目如下表：

表2被害人多元費用補助(105年9月-106年3月)

單位：新臺幣元

| 補助項目 | 受益人數 | 補助金額(元) |
|---|---|---|
| 緊急生活扶助 | 61 | 1,565,266 |
| 驗傷醫療補助 | 31 | 34,490 |
| 房屋租金補助 | 18 | 249,400 |
| 律師費用補助 | 4 | 200,000 |
| 心理輔導費用 | 47 | 606,800 |
| 子女生活扶助 | 6 | 90,036 |
| 總　計 | 167 | 2,745,992 |

2、召開防治網絡會議強化橫向交流

為強化本市家庭暴力防治網絡之合作(含警政、社政、醫療、司法、教育、勞政等)，建立以婚姻暴力被害人人身安全為中心服務，降低被害人再度受暴的可能，由本府警政、社政、醫療單位及承辦婚姻暴力防治服務之民間團體共同辦理，落實家暴防治網絡合作。

(1)召開高危機個案評估及網絡聯繫會議

105年9月至106年3月，分別召開高危機個案網絡會議26場次，評估755案親密關係暴力個案，由網絡單位共同對個案處遇、後續服務及結案

等提出建議。

(2)召開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委員會議

依據家暴法第七條規定，設置『臺中市政府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委員會』，該委員會以協助本市推動家庭暴力、性侵害防治業務之研究與發展事項，並督導及協調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業務網絡單位，提供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網絡工作人員之專業諮詢服務、協助推展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教育、宣導事項等，於105年12月23日召開第三屆第6次會議。

3、齊心協力創建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服務網

為提升被害人服務深度與廣度，特結合專業民間資源，辦理各項專業服務及委託方案。使社工人員與被害人間建立穩定之工作關係，辦理家庭暴力及性侵害被害人服務方案，服務內涵說明如下：

(1)家庭暴力被害人多元處遇服務

委託財團法人勵馨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財團法人迎曦教育基金會及財團法人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共同辦理。受理通報案件含通報單確認及評估。個案處遇服務內容包含提供個案諮詢服務、心理諮商、法律扶助、庇護安置、經濟扶助、就業服務、子女問題、通譯服務、陪同出庭、陪同報案、轉學等服務。105年9月至106年3月受理通報案件2,388人，提供個案處遇服務2萬1,433人次。

(2)原鄉部落家庭暴力及性侵害被害人直接服務

委託臺中市山海屯國際生命線協會辦理原鄉部落家庭暴力及性侵害被害人直接服務工作，受理通報案件含通報單確認及評估。個案處遇服務內容包含提供個案諮詢服務、心理諮商、法律扶助、庇護安置、經濟扶助、就業服務、子女問題、通譯服務、陪同出庭、陪同報案、轉學等服務。105年9月至106年3月受理通報案件20人，提供個案處遇服務834人次。

(3)新住民家庭暴力防治服務

委託臺中市山海屯國際生命線協會辦理新住民家庭暴力防治服務方案，分別提供家庭暴力被害人及相對人輔導服務，受理通報案件含通報單確認及評估。個案處遇服務內容包含個案諮詢服務、心理諮商、法律扶助、庇護安置、經濟扶助、就業服務、子女問題、通譯服務、陪同出庭、陪同報案、轉學等服務。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3 月受理通報案件 396 人，提供個案處遇服務 4,751 人次。

(4)家庭暴力防治相對人服務方案

A、委託財團法人張老師基金會台中分事務所、台灣家庭暴力暨性犯罪處遇協會辦理。個案處遇服務內容含關懷訪視、法律諮詢、轉介心理輔導、就業協助、醫療協助、網絡聯繫等服務。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3 月服務個案量 266 案，個案處遇服務 3,508 人次。

B、家庭暴力相對人裁定前鑑定工作業務，聘請鑑定委員，針對家暴相對人進行身心評估，提出評估報告，作為法院裁定保護令前之參考。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3 月於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辦理 30 次、鑑定人數為 481 人。

(5)目睹家庭暴力兒童及少年輔導計畫

委託財團法人天主教善牧社會福利基金會、財團法人迎曦教育基金會辦理，採個案管理模式，由社工員針對目睹兒少家庭連結相關資源並提供處遇計畫及追蹤輔導服務。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3 月提供個案處遇服務 1,097 次。

(6)老人及身心障礙者保護個案追蹤輔導服務方案

105 年度改委託財團法人天主教曉明社會福利基金會，案件來源以家防中心社工員評估轉介為主。個案處遇服務內容包含評估諮詢協談、法律協助及連結資源等服務。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3 月服務在案量 52 案，個案服務處遇 1,052 人次，機構安

置轉介訪視服務 85 案。

(7)被害人特約計程車接送服務

協助被害人因庇護安置、就醫驗傷、健檢、偵查訊問、出庭應訊、親子會面往返等，礙於交通不便等因素，提供免費計程車接送服務，以增進服務即時性與便利性，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3 月服務 267 人次，補助金額 12 萬 626 元。

4、建構多元安置庇護服務

家庭原本是一個人的避風港，當家人的臂彎不再是避風港，為維護遭受家暴被害人之生命安全，結合民間團體提供多元化庇護及個案管理輔導服務。

(1)被害人緊急庇護服務

結合財團法人天主教善牧社會福利基金會辦理婦幼庇護安置及保護輔導服務，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3 月提供 98 人保護性婦幼個案緊急庇護，及 5,394 人次之各項輔導服務。

(2)臨時及短期特約旅館住宿

結合本市 26 家合法旅館特約旅館，提供家暴及性侵害被害人，臨時短期住宿服務及膳食服務，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3 月提供 76 人服務。

5、完善被害人司法協助服務

為協助家庭暴力或性侵害被害人所需之法律協助，或至法院出庭時，能就近由進駐法院之社工人員，提供適切的服務，除提供免費義務律師服務外，進一步與民間專業團體結合，於台中法院設置家庭暴力事件服務處暨家事服務中心，以提升服務被害人之廣度。

(1)設置家庭暴力事件服務處暨家事服務中心

委託財團法人現代婦女教育基金會辦理，直接進駐臺中地方法院，由專業社工提供家暴被害人及家事事件當事人法律諮詢及陪同出庭等服務，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3 月提供個案服務(含社會福利服

務、法律服務及網絡聯繫等)計 1 萬 5,633 人次。

(2)提供家暴及性侵害被害人免費法律諮詢服務

由本市義務律師依排定時間於指定場所，免費對被害人提供法律諮詢。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3 月提供服務 97 人次。

6、違反性侵害犯罪防治法行政裁罰

對於違反性侵害犯罪防治法，未依規定接受身心治療輔導教育及向警察機關辦理登記報到之性侵害加害人，每案處以行政罰鍰新臺幣 1 萬元整，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3 月裁罰 23 件,移送強制執行 14 件。

(二)『鹹豬手別來』杜絕性騷擾

1、召開性騷擾防治委員會議

依據性騷擾防治法第六條規定，設置『臺中市性騷擾防治委員會』，該委員會以協助本市推動性騷擾防治、調查與研究發展事項，並督導及協調性騷擾防治業務網絡單位，提供性騷擾防治工作人員之專業諮詢服務,於 105 年 11 月 25 日召開第三屆第 4 次會議。

2、違反性騷擾防治法行政裁罰

依據性騷擾防治法第 20 條，對他人性騷擾者處以刑罰鍰,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3 月裁罰 15 件，移送強制執行 6 件。

(三)『真愛無對價』拒絕兒少性剝削

1、兒童及少年性剝削個案處遇服務

(1)陪同偵訊與安置

24 小時受理警方通報，立即指派社工人員陪同製作偵訊筆錄，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3 月服務 3 人，並於筆錄完成後護送兒少至本市所設之緊急暨短期收容中心(向陽兒少關懷中心)進行安置輔導。

(2)長期安置及後續追蹤輔導服務

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3 月兒少性剝削案件經法院裁定續予安置於中途學校及兒童少年福利機構為 7 人，責付家長 2 人。後續追蹤輔導服務委託財團法人勵馨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提供，協助個案返家後

生活適應並增進其家庭關係，回歸家庭與社會。105年9月至106年3月輔導人數每月平均107人，並至少提供每月3次以上面訪或電訪服務。

2、兒少性剝削個案結案評估暨個案討論會

105年9月至106年3月共召開1次結案評估暨個案討論會，針對兒少性剝削個案返家追蹤已達一年以上且社會適應穩定者進行結案評估及特殊案件討論，邀請專家學者及相關協助處遇單位，共同討論結案事宜。

3、舊法兒童及少年性交易犯罪行為人輔導教育

105年委託台灣社會工作專業服務品質策進協會辦理，105年9月至106年3月執行人數20人，並依據(舊法)兒童及少年性交易防制條例第 34 條公告犯罪行為人姓名、照片及判決要旨刊登於市府公報，以收嚇阻之成效。

(四)別讓寶貝受傷害-建構兒童少年保護網

1、兒童及少年保護多元補助措施

兒童、少年保護性個案有接受醫療、心理輔導治療、法律訴訟、身心衡鑑及維護身分權益之必要者，或是甫離開安置機構無法順利返回原生家庭、或因原生家庭嚴重失功能，或遭父母遺棄而被迫在外自立生活之少年，提供相關費用補助，以協助少年早日自立。105年9月至106年3月補助439人次，補助金額194萬5,919元。

2、多元兒童及少年保護安置業務

依據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規定，經社工專業評估應予安置兒童及少年，即時保障兒童及少年的生命身體安全，受本市結合民間團體辦理公設民營、機構安置及寄養服務等，以保障兒少人身安全。

(1)公設民營兒少安置服務

105年9月至106年3月新進安置個案62人，累計安置367人次。

(2)民間機構安置服務

委託合法設立之兒少安置教養機構、身障機構或其他提供福利服務或健康照護之適當處所，105年9月至106年3月新安置兒童及少年27人，累計安置785人次。

(3)家庭寄養服務

因受虐而需暫時離家之兒少保護個案，安排入住寄養家庭，提供替代性照顧服務，105年9月至106年3月，新增家庭寄養兒童及少年40人，持續寄養中人數為135人。

(4)親屬安置照顧服務

保護性兒童及少年安置服務，除家外安置模式外，基於維持兒童生活穩定之原則，另外結合財團法人台灣世界展望會辦理親屬寄養服務，目前親屬寄養人數為43人。

3、關懷機構安置兒童及少年活動

(1)年節關懷弱勢兒童少年活動

安排本市收容安置之兒童及少年於父親節當天，與市長及愛心企業家「藍爸爸」餐敘，使其感受社會關心，同時對「林爸爸」與「藍爸爸」表達感謝，活動當天有230名兒童少年參加。

(2)安置兒童少年關懷訪視

為表達對安置外縣市機構之設籍本市兒童及少年保護個案關懷之意，並與外縣市機構持續建立合作關係，暢通兒少保護安置服務之輸送，已於106年月辦理關懷訪視，訪視10家兒童少年安置機構及安置個案，執行經費7,500元。

4、兒童及少年保護個案家庭重整服務

對於進入保護系統之兒童及少年，推動以家庭為核心之處遇服務模式，強化家庭照顧兒童的功能，使其能早日重返正常家庭生活，105年委託財團法人台灣世界展望會等6個民間單位，辦理家庭處遇及追蹤輔導服務。105年9月至106年3月執行兒童

及少年保護個案家庭服務總計 385 戶。

5、兒少保護多元宣導管道

為提升兒童、青少年對於兩性健康交往、性侵害、性剝削防治及自我保護觀念之加強，使兒童及青少年可於健康、幸福、零暴力的環境下成長茁壯，補助民間團體辦理校園宣導，計宣導人數 1 萬 727 人次。

為提高家庭暴力防治成效，本市化被動為主動，獨步全國開辦「防暴規劃師」培力營，將里長、公寓大廈管委會、學校、社區、企業、宗教團體等各領域熱心人士，成為防暴宣導種子培訓，走入大台中 29 區，深入各社區加強防暴宣導，讓民眾知道防暴的觀念。目前培訓完成 50 人員，累計參與社區宣導 750 場次。

6、重大兒童及少年虐待事件檢討會議

為針對兒童及少年遭受父母、監護人、照顧者、師長等虐待及疏忽照顧，引致嚴重傷害及死亡個案進行檢討，邀集相關領域專家學者給予指導意見，由本市相關單位與網絡單位共同檢視服務系統，以周延兒童及少年保護系統。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3 月共計辦理 4 場次。

九、愛在公益～彩券盈餘經費管理

為妥善運用及秉持公益彩券盈餘補助係為「增進社會福利」原則，106 年度運用公益彩券盈餘經費編列新臺幣 12 億 7,939 萬 8,000 元挹注本府推動各項社會福利，並按兒童及少年福利、婦女福利、老人福利、身心障礙者福利及其他福利等區分為六大項福利。鼓勵開辦創新及實驗性方案，如臺中市政府辦理友善城市無障礙生活關懷體驗計畫、彩繪銀髮達人生命力計畫、增設臺中市家庭福利服務中心發展計畫、建構臺中市愛心食物銀行營運等計畫，以擴充公彩效益。

另使公益彩券盈餘發揮至最大效益除挹注政府推動社會福利外，另由 106 年預算中框列 4,000 萬元補助

民間團體申請辦理社會福利方案及扶植團體聘請專業社工之人事費用等，截至106年3月底補助身心障礙福利方案180件、婦女及兒少福利方案41件、老人福利方案16件、社會救助方案6件、社會工作方案5件及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方案4件，共計252件，補助金額3,187萬1,688元。

十、多元推廣志願服務

志願服務是公民社會的最佳評估指標，自志願服務法實施以來，持續推動民眾投入志願服務，成立志工隊，期擴大志工參與範疇，並整合全市志工人力，有效運用志工資源。

本市共有26個目的事業主管機關，105年12月底本市志工共計9萬7,829人，為鼓勵更多民眾加入志願服務行列，期借重民間組織力量成立志工隊，引進企業、社區之服務能量，達成志工質量倍增目標，打造本市成為志工首都。

(一)建置臺中市志工媒合平台

臺中市志工媒合平台於105年改版上線，民眾可註冊並依照「服務類型」、「服務時段」、「服務地區」與運用單位需求進行媒合。截至106年3月，共計661個志願服務運用單位登錄召募訊息，2,000名志工登錄個人資料。讓運用單位可以輕鬆找志工，市民快樂當志工。

(二)召募國際志工，打造志工首都

創新辦理國際志工工作營，去年度辦理成果，補助5個社區7個梯次，成功吸引44位海外青年志工、88位在地志工，共計132名。利用暑假期間於梧棲南簡社區、東區東信社區、大安頂安社區、太平頭汴社區、太平興隆社區一起提供貓頭鷹保育、土角厝修繕、弱勢兒少課輔、農村牆面彩繪等服務。透過辦理國際志工工作營，捲動青年志工投入、社區居民重視及凝聚社區意識，且為社區帶來一股新活力。

(三)企業志工

為推動志工首都，並提升企業社會責任，本局將持

續與財團法人拓凱教育基金會舉辦「大臺中企業志工日」，將依結合志願服務相關節日共同辦理，提供企業志工不同的服務場域。

## 參、創新措施

本府在既有基礎上持續推動相關社福政策，並以社會投資理念為基礎，以創新、回應新興議題為推展福利服務原則，創新方案如下：

一、臺中市在地行動服務- e化服務宅配到家

為提升本局照顧本市年長者、行動不便或偏鄉弱勢族群，結合第一線公務員（各區公所里幹事、社工員及國保人員），擔任在地化服務窗口，延伸服務據點，使用行動載具（平板電腦、各尺寸智慧型手機及手持掃描棒）提供行動化服務，至民眾家中或里民活動中心協助申請社會福利津貼補助項目。

本局申請衛生福利部計畫，除購買95台行動載具及掃描棒外，另本局在地行動服務平台建置項目計有「低收入戶生活補助」、「中低收戶資格審查認定」、「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身心障礙生活補助」、「馬上關懷急難救助」、「身心障礙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費用補助」、「特殊境遇家庭扶助」、「弱勢兒童及少年生活扶助」、「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緊急生活扶助、「父母未就業家庭育兒津貼」、「國年金保費減免」、「身心障礙手冊換證申請作業」、「食物銀行申請」、「社工個案福利諮詢案」等14項功能。

本計畫期能進一步縮減數位落差，增益資訊近用性，以提供跨域服務、建構綠能共享環境及促進公平參與機會等三大目標，落實「e化服務宅配到家」計畫推動，達到「服務無疆界，全民好生活」之願景。

二、爭取建置國際非政府組織(INGO)中心，點亮民主聖地

非政府組織（NGO）於全球公民社會蓬勃發展之時代潮流中異軍突起，其不受官僚體制的束縛，已然成為國際間漸具影響力的新公共外交途徑。為呼應蔡總統「結

合NGO力量、成就臺灣踏實外交」政策，本市爭取於臺灣民主起源地「霧峰」建置國際非政府組織（INGO）中心，獲得蔡總統公開宣示支持。

本市以「霧峰光復新村」結合周邊軟硬體資源打造INGO中心。「霧峰」生活機能及交通要件完備，且為臺灣議會之父林獻堂先生故鄉，具公民力量崛起的民主意涵；而「光復新村」係二戰後臺灣第一個新市鎮，101年依文化資產保存法登錄為文化景觀，未來倘作為INGO進駐之辦公、活動、會議及住宿使用，將可創造外交突破、區域開發及文化資產再利用等多重效益。

三、國際志工工作營

106年度將擴大辦理國際志工工作營，新增教育局、文化局、客委會、觀旅局及環保局5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加入，預計辦理16梯次，31個營隊，招募100位國際志工、200位在地青年加入。各梯次的主題內容依據社區特有文化，包括蓋一棟泰雅屋、客家藍染、白冷圳文化節等文化體驗，也有朝向社會福利人口群的服務，如銀寶婚禮工作營、童玩藝術互動廊道等等，都將在今年7-10月推動。

四、擴大本市家庭福利服務中心

本局為落實建構兒少家庭社區初級預防網絡，自102年起陸續成立大甲、沙鹿、霧峰、太平、豐原、北區、北屯、西區及石岡等9個家庭中心，另於今年度1月及3月分別完成西屯區及烏日區的設立。預計於上半年度陸續增拓南屯區、南區及大雅區等3中心，完成本市14個中心之設置，希冀藉由在地化、社區化的理念，以整合各項福利資源服務提供給弱勢民眾更近便性的單一窗口服務，提升民眾的便利性及服務的即時性。

未來將強化家庭福利服務中心行銷工作，廣宣中心服務內容及成效：訂定106年度為親子年，各中心依年度發展方向，規劃及推動各項活動，並訂定家庭福利服務中心行銷計畫，整合各中心行銷資源，以達行銷效益。

## 肆、未來規劃願景

為結合民間參與，建構營造社會安全網，共創宜居愛心城市，本局擬定以下績效目標：

一、以社會投資為理念的福利政策，賡續辦理托育服務方案(如：托育一條龍政策)，精緻化到宅坐月子、托育人員及托嬰中心加值服務等服務內容，深化平價托育政策內涵。

二、為協助非營利組織解決發展困境，同時獲得豐沛人力資源，透過三步驟打造台中成為志工首都，包括規劃NPO 培力實驗專區、非營利組織與志工發展中心及國際非政府組織（INGO）中心，盼全面性整合志工人力資源，提供培力訓練課程與諮詢，讓本市引領台灣與國際連結，INGO 中心聚焦於台灣優勢特色，以「民主人權」、「人道救援」、「永續發展」、「醫療公衛」及「社會福利」為優先發展核心，將可成為未來國際事務合作平台，並進一步與NPO 中心功能規劃結合，公私協力進行組織及人才培育。

三、身心障礙服務部分，從身心障礙權利公約出發，與國際接軌，提供多樣且充足的照顧服務選擇，建構身心障礙者完整生活安全網的全人式照顧服務，讓身心障礙家庭可以從各項類型服務中選擇適合的照顧方式，創造一個身心障礙者能享受人權與基本自由的城市。

四、持續推動社區化照顧服務，落實在地老化，配合我國長期照顧十年計畫 2.0，建構本市優質平價普及的長期照顧體系，並落實家庭照顧者支持服務，使本市長者能獲得妥適的照顧及尊嚴，建構對長者及家屬友善之照顧環境，減輕照顧者壓力與負擔。

五、強化本市社會安全網絡，協助急難、近貧家庭基本生活不虞匱乏，透過實物給付服務(如：愛心食物銀行)照顧弱勢家戶，補充其經濟所得及生活需求；規劃積極性政策，鼓勵第三部門加入社會福利供應體系，透過公私協力，採取具發展性、支持性、多元性之福利策略，建置急難救助支持網絡，規劃離貧脫貧機制，培力低(中低)

收入戶、街友、近貧及新貧等弱勢民眾，以達穩定生活自立成長之目標。

六、創新社會工作服務思維，顛覆案主中心模式，以家庭融入取向為出發，藉由團隊決策會議，邀集受虐兒少親屬系統參與會議討論，協助認知維護兒少權益之必要處遇內涵，以達雙向共識之合作關係，對受虐兒童少年個案作出迅速、最佳利益決策。

七、發展多元化親職教育輔導方案，以鼓勵參與取代強制處分，緩減接受親職教育者之抗拒，確實完成親職教育輔導，預防兒童少年再受虐之風險。

## 伍、結語

臺中市的施政核心為「縮短城鄉差距、拉近貧富懸殊、社會投資創新、加強行政革新」等施政四大核心指標，本府用心傾聽市民需求，盡力強化或推動各項全國首創或唯一的社會福利措施。

未來本市將在現有基礎上，以市民需求為核心、家庭為單位、社區為依托，布建各式社福措施。在長青福利部分，盤點本市社區社區整體照顧體系(ABC)，設定目標值持續增設；擴充日間照顧中心、居家服務單位及居服員人數，提高長期照顧服務使用率。

兒少福利部分，持續擴大托育資源，包括擴大設置公設民營托嬰中心，除清水、太平、大里及大雅等區規劃籌建中，並針對托育資源稀少之行政區規劃設置；建構托育資源服務，擴大托育資源服務中心升級成親子館，創造本市育兒家庭更為友善的生養環境。婦女福利部分，持續以社會投資理念創造就業機會，包括深化坐月子服務計畫，擴大實物輸送模式；另外針對特殊境遇家庭、男性單親家庭與新住民家庭，提供適切服務方案方法，整合相關資源，培力弱勢家庭力量。

救助福利部分，除完善本市低收入戶審查機制及服務、急難救助機制、愛心食物銀行體系與遊民輔導等服務，保障本市經濟弱勢家庭其生存基本生活條件外，積極推動各項脫貧措施，整合跨域與公私部門脫貧資源，透過就業服務、自立脫貧

方案，以及兒童與少年未來教育及發展帳戶等方案，累積本市貧窮家庭資產，助其脫離貧窮，創造人生。

另為維護與發展身心障礙者權益，秉持著「社會整合」與「支持服務」目標，為求身心障礙者「生活自立、自主，參與、回歸與融合於社會」，提供身心障礙者個人支持、家庭支持，及保障「機會均等」，公平參與社會生活機會。透過各項基本措施的改善與建立，包括輔具資源中心、身心障礙者社區關懷據點、強化復康巴士服務、無障礙參與環境等，以促進身心障礙者全面參與、建構公平接納的環境、提供安心的生活保障、創造充分發展的機會。

為提供整合性服務，社區經營與培力方面，將資源整合以「小區多元服務」為規劃目標，輔導重點以社區為主軸，深耕社區之綜合性培植工作。透過業務整合將服務區域縮小，可加深輔導單位服務之深度，並拓展業務輔導範疇多元化，以充權社區組織。

未來，將持續建構以社區為福利輸送的途徑，做為積極社會投資之舵手，引導社會福利產業化，打造本市成為宜人宜居，充滿產業創新力的「生活首都」。

最後，建德要向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平時對本人及社會局業務之支持致上十二萬分之謝意與敬意，同時期盼繼續給予支持與指導，讓社福業務在各位的關心下得以順利推展。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們，身體健康，事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二屆第五次定期會

# 臺中市政府

# 勞工局

#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黃荷婷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4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2屆第5次定期會開議，荷婷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 壹、前言

本市事業單位逾10萬家(至105年12月底止本市商業登記現有家數為10萬5,863家)，勞動力人口已逾135萬人，近本市人口277萬人之半數。市府接軌中央政策並加速推動本市建設，除了「智慧機械製造」推動外，中央也宣布以臺中為基地，透過智慧機械與航太產業之結合，也帶動包括機場、周邊產業園區開發，及南向政策發展。另為全力拼經濟，中央已提出「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特別預算案五大亮點建設方案之目標共識，為因應未來大臺中建設挑戰與人力需求快速變動及提升本市的競爭力，本局致力於提升勞動創新力及創造和諧勞資環境為首要目標，積極提升人力資源創新力量，協助企業主找到最優質員工夥伴、落實勞動法令建立和諧友善的勞資環境，支持勞動關係更為穩定，打造雙贏企業競爭力，同時本於關懷弱勢的理念，積極協助特定對象勞工，穩定經濟生活，另為深植職業安全文化，勞動教育扎根校園，並以滾動修正性的職業訓練模式，培育產業革新所需人才，為期縮短城鄉差距，致力提供全方位可親性的勞資協處機制，落實勞動法令與穩定勞資關係，保障本國及外國人勞動權益。

最後，荷婷在此提出105年9月到106年3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 貳、105年9月到106年3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提供就(創)業協助，增進勞動參與

(一)推動青年就業、創業全方位服務

1、接軌校園，建構全人全職涯規劃服務：

(1)擴大職涯發展中心營運及規劃工作卡：本市職涯

發展中心積極與大專院校及高中職校結盟為「職涯暢行夥伴」，協助青年學子掌握職涯方向，及提供學生畢業後與就業市場之職涯銜接。自106年起擴大營運，於豐原區陽明市政大樓一樓設置實體據點，針對青年專設「青年職涯好行專區」，提供專業職涯諮詢與諮商、多元職涯成長活動、整合性資源連結及豐富就業市場資訊等四大服務內容，另備有專業模擬面試系統，完整紀錄求職者應對與儀態表達方式，提高面試錄取機會。另於105年底建置「職涯工作卡」系統，目前系統測試中，預計106年度導入該系統，透過將靜態履歷結合職涯評估、職訓及學校學習歷程等，幫助青年建立完善職涯履歷。

(2)幫缺工找人才校園巡迴列車：105年9月至106年3月止提供履歷健診、職業適性診斷與心理諮商共服務896人次；辦理職涯成長活動34場次，2,120人次參加。另為協助缺工廠商補足人才缺口，106年將啟動「幫缺工找人才校園巡迴列車」，針對機械系、電機系及照顧服務員等缺工產業相關科系應屆畢業生辦理職場導航講座，由產業趨勢專家及缺工廠商直接進入校園說明產業概況及願景，並提供職業適性診斷及就業媒合服務，讓青年學子畢業即就業，預計辦理15場次，至少750人次參加。

2、大專青年學生公部門暑期工讀：為扎根本市特定對象大專青年就業力，協助減輕家庭經濟壓力負擔，提供具學習性、安全性工讀機會，強化其職涯準備，期日後順利進入職場。105年提供特定對象大專青年248個工讀名額，106年賡續提供250個名額，其中並開放50個名額予一般對象申請，工讀期間為7月1日至8月31日，為期2個月。

3、獎勵青年穩定就業：針對設籍本市之29歲以下失業青年，並以金屬製品、機械設備、塑膠製品、電子

零組件、食品、其他運輸工具及零件、餐飲、住宿服務、居住型照顧服務與陸上運輸業等10大缺工產業為對象，鼓勵青年穩定就業，滿3個月即發給1萬元獎勵金，滿6個月再發給1萬2,000元獎勵金；如至和平區就業，獎勵金額度更提高為1萬2,000元及1萬3,000元。105年推介510人就業成功，申請滿3個月獎勵金計316人，穩定就業率62%，申請滿6個月獎勵金計293人；106年截至3月，申請滿3個月獎勵金計94人，申請滿6個月計161人。另本府105年度起承接勞動部委辦豐原就業中心業務，截至106年3月，青年已運用僱用獎助津貼8人，跨域就業津貼38人，青年跨域就業津貼17人次及青年就業讚22人次。106年將搭配職涯發展中心運作及導入職涯工作卡及拍攝職缺短片，提供青年更多元而實用的就業協助，促進其適才適所，穩定就業於本市。

4、創業能力協助，激發創業能量，實現創業夢想：

(1)結合在地青年，帶動創業能量；滾動式檢討計畫，協助青年勇於創業：

摘星計畫幫助青年實踐創業夢想，3處基地開幕以來，獲得媒體、公私團體慕名前來參訪觀摩。除此，也同時與轄內朝陽科大、東海大學、逢甲大學、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及國立勤益科技大學等各校合作辦理各項成果展、媒合會及創業論壇等，透過市府、大學資源連結以及創業理念的傳承，結合在地青年帶動創業能量，共同行銷創業基地，於105年10月辦理「2016中區青年創新創業論壇暨技職院校商品化媒合會」、11月辦理青年交流分享會、服務模式建立工作坊及幸福椅子節基地週年慶系列活動、12月於光復新村辦理「聖誕節-尋找貓頭鷹活動」。並且成功輔導創業青年取得文化部、經濟部多項創業補助，參與國內外各項參賽亦獲獎無數，如：光復新村摘星青年許家瑋「

叢林找 Jungle Find 插畫工作室」，以繪製霧峰光復新村創業聚落為明信片主題，榮獲 2016 臺中市十大伴手禮首獎；摘星山莊青年林恬安，以創作唸歌 MV《唸啥咪歌》專輯，將傳統技藝嶄新包裝，在國際知名的德國紅點設計獎賽中，獲得「最佳設計獎」的榮耀，讓全世界認識臺灣傳統說唱藝術唸歌，成為「臺灣之光」。

摘星計畫為試辦性之創業輔導模式，本局刻正依試辦性期間所獲得之執行經驗及績效，評估分析並研擬第 2 期創業輔導新興做法，以傳承成功經驗，永續創業精神。106 年預計於 7 月至 8 月進行第 2 期招募宣傳及受理申請;9 月進行招募評選；10 月公告入選者及進駐青創基地。

(2)設置創業服務專案平台，提升青年就業競爭力：設置創業服務專業平台,作為創業單一服務窗口，以專案辦公室型態，整合創業資源，同時安排關懷輔導、辦理工作坊、交流平台及引進創業投資等，並彙集各類創業資訊活動，提升青年創業成功之機率，強化永續經營能量。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3 月計提供 642 人次創業諮詢服務；辦理 6 場次創業培力課程，共計 234 人次參與；辦理 6 場次工作坊、交流媒合會，共計 132 人次參與。於創業輔導過程，提供創業青年透過與他人溝通的過程及機會多方學習創業所需，包含人脈經營、開拓商機、找尋合作廠商及拓展結盟事業夥伴，未來青年若不再從事創業，亦能將所學專業能力投入相關產業，順利就業，並提供企業創新的想法，加速提升個人及企業競爭能力。

(3)青年創業貸款利息補貼：提供通過申貸「青年創業貸款」、「青年築夢創業啟動金貸款」、「青年創業及啟動金貸款」、「企業小頭家貸款」、臺中市政府「青年創業及中小企業貸款」及「幸福小幫手貸款」、原住民族委員會之原住民族綜

合發展基金「原住民青年創業貸款」、行政院農業委員會「青年從農創業貸款」等貸款者，在貸款額度新臺幣300萬元內，補助2年之貸款利息，以減輕創業頭家自行摸索的創業風險。105年9月至106年3月計協助67名創業青年。

(4)多元行銷管道，提升創業產品曝光率：為讓有志創業之青年更加瞭解摘星計畫，本局設置「摘星青年，築夢臺中」網站，提供摘星計畫說明及創業資源等相關資訊，並拍攝文創商圈及摘星山莊、審計新村、光復新村等創業基地之宣傳節目，提升文創產業曝光率。此外，因應106年春節節慶，本局蒐集3處創業基地創業商品，印製「摘星青年年節商品型錄」，除提供市民年節禮盒之新選擇，促使文創經濟發展外，亦可藉由廣發型錄，讓市民更加認識3處創業基地，並增加親自造訪之機會。

(5)辦理「創新人力培育及能力提升育成輔導」：整合本市創新育成中心，透過產、官、學策略聯盟，建立創新人力培育輔導機制，透過辦理創新人力提昇「工作坊」、「媒合會」、「育成評估模式」、「智庫支援」等方式，協助創業青年擬定市場定位、提高營運績效、強化經營體質，以達提升整體競爭力之目標，105年共計辦理16場次創業工作坊及提供100人次智庫支援輔導;106年度預計自4月起開辦工作坊，並調整辦理陪伴式輔導，提供民眾更為緊密且客製化輔導服務。

(二)規劃多元就業協助措施，提升弱勢民眾及身心障礙者就業力

1、協助求職者，辦理履歷健診與職業適性診斷服務：

(1)履歷健診：採一對一的方式，由專家學者或業師協助待業民眾檢視履歷不足之處，以業界求才所關注之焦點項目進行補強，以提高獲得面試的機會，105年9月至106年3月計提供服務219人次，

106 年度持續規劃辦理，預計至少提供服務 500 人次。

(2)職業適性診斷：使用科學測量工具辦理職業適性診斷服務，由具備豐富職涯輔導經驗的諮詢師，進行職業評量、結果分析及輔導服務，並針對有心理諮商服務需求之求職者，分析自身情況並釐清生涯規劃，瞭解其心理困境與阻礙、自身就業優勢與劣勢，及導引正確生涯態度，並評估其能力及需求，促進適性及穩定就業，服務對象包含剛畢業的社會新鮮人、對職涯茫然的市民、經常換工作的求職者、重返職場的婦女、新住民等。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3 月職業適性測驗 636 人次，其中簡易諮詢 465 人次、深度諮詢 181 人次及心理諮商共計服務 41 次，106 年持續規劃辦理，另增加面試技巧指導 100 人次，及後續追蹤服務達 1,200 人次。

2、特定對象就業協助

(1)新住民就業服務：設置新住民就業服務窗口，受理轉介個案，提供家庭支持性服務，使其穩定就業，協助經濟獨立自主，並製播新住民成功就業案例影片，及辦理新住民各項就業資源講座、職場準備、團體經驗分享等課程。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3 月共計辦理 2 梯次新住民就業促進系列活動，透過個案管理人員窗口提供新住民 274 人次就業服務。106 年更致力於新住民二代服務，以適才適性的輔導方式，讓新住民二代展現屬於他們不一樣的實力，透過東協廣場互動平台，讓新住民各項就業促進資訊，如就業輔導活動課程、新住民徵才活動等，能更加快速且目標式地提供給新住民朋友，讓本市新住民及其二代成為經營新南向市場的尖兵，做為未來「新南向政策」的連結基礎。

(2)原住民暨特定對象就業能力提昇計畫：為提升原

住民及特定對象就業競爭力，提供其更好的就業輔導協助，爰透過邀請專家學者進行訪談及指導，瞭解其就業障礙與困境，提供技能提升課程，同時結合本局各項資源協助建立相關就業知能及概念、進行職涯規劃、適性諮商輔導、面試技巧、職業適性診斷及就業媒合等，從而建立良好的工作態度，以增加穩定就業機會，提升就業能力。本計畫自105年9月25日至11月26日分別辦理電腦文書、文創商品、原住民風味料理、營建工程初階、商業經營與行銷及領隊導遊等6類技能提升課程，共計126人次參與。另專家學者訪談及專業智庫指導提供之寶貴意見，亦納入原住民就業協助方案參考，並依據原住民學員回饋之學習需求，規劃106年度臺中市原住民暨特定對象職場充電站實施計畫。

(3)原住民就業服務：為協助本市原住民就業，本府各就業服務據點提供原住民辦理求職登記及相關就業服務，105年9月至3月止，共計協助原住民求職服務753名，就業媒合人數為617人，求職就業率為81.94%。為掌握與瞭解設籍於本市或於本市都會工作之女性原住民(不含和平區)勞動人口就業特性及需求情形，辦理「105年度女性都會區原住民就業狀況調查計畫」，106年將依據調查結果建議作為後續擬訂就業服務政策之參考，如：打造專屬原住民職缺、原鄉部落導覽、原住民文化相關職業訓練課程、促進原鄉部落觀光發展、原住民在校青年職能發展合作、培訓原住民師資、編製原住民權益參考手冊等，並業已函請原住民委員會等相關單位參採。另為全面掌握本市原住民就業特性及需求，106年度爭取中央就業安定基金經費辦理和平區原住民部落就業狀況調查，以利確實掌握及瞭解本市原住民就業需求，進而提出適切之就業措施，促進原住民穩定就業。

(4)中高齡友善就業措施：

為改善中高齡求職者重返職場潛在障礙、促進中高齡人力運用及減緩社會人口老化所帶來的就業問題，本局特訂定「中高齡人力資源再運用僱用獎勵作業要點」，採取獎勵本市優良事業單位僱用中高齡求職者方式,強化中高齡人力運用，平衡勞動力供需。

105年9月至106年3月止，計推介50名中高齡求職者至特定行業，計有18名連續受僱用滿3個月以上，並有36家次事業單位申請本項獎勵金。另本府105年度起承接勞動部委辦豐原就業中心業務，可運用資源也更多元豐富，105年10月至106年2月止，已運用僱用獎助措施協助中高齡者就業計10名、職場學習及再適應計畫計7名、中高齡者職務再設計計畫計補助7家事業單位計22名中高齡者受益。本府將持續結合地方與中央相關中高齡就業資源，併進推動執行，以打造符合本市需求之中高齡就業政策，建構中高齡友善就業環境。

另於106年2月結合本市職涯發展中心，輔導事業單位協助公司內中高齡員工預先規劃職場未來方向，並運用相關資源如職業適性診斷、生涯規劃諮詢等,協助中高齡員工渡過職涯轉換期，讓中高齡員工都能發揮所長，提升專業自信。

(5)藥癮者及遊民就業服務：藥癮及遊民個案大多在價值觀及生活態度上，存在心理層面及生理層面的問題，導致無法穩定就業，甚至無法就業。因此，本局採取個案管理方式，跨社會局及毒防中心合作，提供個別化就業服務，同時透過諮商及團體活動導正觀念，重建工作價值觀，以協助其重返職場，達到促進就業之目的。105年9月至106年3月辦理藥癮者及遊民就業輔導745人次、督導會議12場次、成長團體14場次、心理諮商

36人次、陪同就業面試60人次、訪視已就業個案24人次，另105年度本局開案輔導計131人，目前計71名就業中，就業率為54.2%。

(6)家庭暴力及性侵害個案就業服務：家庭暴力及性侵害被害人因籠罩於暴力陰影之下，常須藉由支持性就業及適性就業服務協助其重返職場，以達成經濟獨立及脫離暴力環境之目的。透過就服員與家庭暴力及性侵害個案建立良好關係，提供專業性的就業輔導,並協助其運用社會整合性資源，提升個案社會適應能力及就業準備度，促使個案穩定就業。105年9月至106年3月止，共計提供就業諮詢輔導服務389人次、心理諮商71小時、陪同面試19人次、就業後追蹤輔導134人次，開案服務53人，目前30人就業中，就業率為56.60%。

(7)辦理「幸福就業培力計畫」：彙整本府各單位用人需求,提供最長6個月的公部門短期就業機會，以協助本市非自願離職者、更生人、新住民等就業弱勢族群進入職場。為提昇進用人員之知能、技能及態度，辦理就業培力課程提高職涯上的發展與處遇能力，於公部門工作期間，均由就服員持續提供就業媒合、職訓相關資訊及就業服務措施，藉由短期就業過程中建立其職場信心，進而順利轉銜至一般職場就業。105年9月至106年3月止，計進用32人，重回職場工作者21人，就業率為65.63%，其餘人員持續媒合就業中。

(8)辦理「照顧服務產業人力促進計畫」：本局於105年度首創「照顧服務產業人力促進計畫」，與弘道老人福利基金會合作，共辦理8場次之照顧服務員工作坊，總計504人參加，以增進民眾對照顧服務工作的正確印象與認知，並提升民眾投入照服產業的意願。106年度除延續辦理15場次之「照顧服務工作認知與實務體驗活動」外，並將

建置後續追蹤關懷與資源轉介服務機制，提供民眾活動結束後之各項關懷服務，如提供照顧服務員訓練課程開班資訊，或協助報名，以利民眾取得照顧服務員資格證書；或提供照顧服務工作職缺資訊，以協助民眾自行應徵就業；或協助民眾運用公立就業服務機構資源以媒合從事照顧服務工作，以提升本市照服員在線服務能量。

(9)更生受保護人就業服務：更生受保護人多數缺乏專業工作技能或工作經驗，且常因前科因素導致雇主或社會不願接受,以致其難以重回勞動市場，為輔導更生受保護人就業，本局設置單一窗口，以一案到底之服務模式提供更生受保護人就業服務，另與臺中地方法院合作，每 2 週由專人前往該院駐點提供就業服務，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3 月止，開案輔導 72 人，已重回職場工作者計 15 人。

3、身心障礙者就業促進服務：本市 105 年第 4 季身心障礙人口數有 12 萬 1,606 人,年齡在 15 歲-64 歲之身心障礙人口為 7 萬 1,854 人，其中以肢體障礙者比例最高(約佔 31.06%)，其次為重器障礙者(約佔 13.18%)、多重障礙者(約佔 11.44%)、聽覺障礙者(約佔 11.39%)，再其次為精神障礙者(約佔 10.18%)、智能障礙者(約佔 9.10%)。

(1)辦理身心障礙者支持性就業服務：為使身心障礙者能透過個別化的就業媒合及支持輔導，順利進入就業市場，委託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等 6 個單位19名就業服務員提供身心障礙者支持性就業服務,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3 月推介就業 101 人，共服務 6,848 人次。

(2)強化庇護工場營運能力及提升個案服務專業度：本市原有 7 家庇護工場，營業型態分為「清潔工作隊」、「烘焙食品」、「休閒觀光」及「印刷製品」4 類；分別為「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台中

市迦南園烘焙庇護工場」、「財團法人瑪利亞社會福利基金會-瑪利媽媽清潔高手工作隊(磐石隊)」、「康復之友協會-向日葵工作隊」、「財團法人瑪利亞社會福利基金會-瑪利 MAMA 手作麵包」、「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附設台中市潭子區身心障礙者庇護工場」、「財團法人鞋類暨運動休閒科技研發中心麥子庇護工場」及「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喜樂身心靈障礙者福利促進協會附設伯立歐庇護工場」等 7 家。106 年 1 月 1 日於沙鹿勞工育樂中心增設轄內第 8 家庇護工場「財團法人瑪利亞社會福利基金會-瑪利媽媽清潔高手工作隊(先鋒隊)」，提供 6 名庇護性就業者服務。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3 月總計提供 117 名庇護性就業者機會。另 106 年規劃透過消費集點促銷活動，與台中樂活熊進行異業結盟，並於年終辦理成果發表暨企業表揚，感謝長期支持客戶之肯定。

(3)落實身心障礙者定額進用：截至 106 年 2 月底，本市身心障礙者定額進用義務機關(構)計 1,957 家，其中不足額進用計 129 家，法定應進用人數為 5,322 人，實際進用人數為 8,064 人，進用比率為 152%。除針對未足額單位進行入廠輔導外，另針對超額進用之義務單位給予獎勵，截至 106 年 2 月底已受理獎勵金申請 36 件。

(4)評估個案轉介職業輔導評量：為協助身心障礙者於就業前了解其職業潛能、興趣、技能、工作人格、生理狀況及所需就業輔具或服務等，提供職業輔導評量服務，落實職業重建，幫助身心障礙者適性就業，105 年共計服務 81 人。106 年評量服務已於 1 月 4 日起開始受理，截至 3 月底已提供 12 人服務。

(5)開辦多元化職業訓練課程：開辦創意手作小物設計訓練班、輕食料理暨飲品訓練班、養生紓壓技能培訓班、行政助理訓練班、農產品加工實務班、

組裝作業員班、清潔服務人員訓練班等訓練養成班7班，訓後就業率達71%，並開設丙級網頁、丙級烘焙、丙級西餐、視障按摩等技能課程4班；另依企業需求客製化職訓課程4班，訓後企業留用率達86.6%，達訓用合一目的。105年共提供126名訓練員額，106年預計開辦療癒手創商品製作班、複合式餐飲料理訓練班、養生紓壓技能培訓班、行政文書及E化行銷人員培訓班、農產品加工實務班、零件組裝作業員班、清潔服務人員訓練班等訓練養成班7班；並開辦網路行銷、烘焙食品及視障按摩等短期進階課程4班；另持續依企業需求客製化職訓課程，全年預計提供130名訓練員額。

(6)提供職務再設計補助：為協助身心障礙者排除工作障礙，提升工作效能並促進就業，進行改善職場無障礙環境、改善工作設備或機具、改善工作條件、提供就業輔具及調整工作方法等協助措施。105年9月至106年3月核定補助62案，核定補助金額296萬790元。

(7)提供身心障礙者創業協助：針對本市已創業或有創業意願並具能力之身心障礙民眾，提供個別化創業諮詢及輔導服務，減少創業風險，俾提高創業成功機率，105年9月至106年3月計受理10案，輔導83人次。另為減輕身心障礙者創業初期壓力與負擔，提供創業貸款利息補貼及創業營業場所租金補助，105年9月至106年3月創業貸款利息補貼計27人次，補貼金額10萬1,338元整，營業場所租金補助計4人次，補助金額計7萬元。

(8)視障按摩據點環境改善與輔導補助：為提升視障按摩院之競爭力，補助視障按摩據點職場改善及提供營運輔導，透過委員實地訪視，輔導其裝潢設計、設施設備更新及經營管理模式改善，以吸引更多消費者，提升視障按摩業者整體服務品質，

105年共計補助16個視障按摩據點，補助金額共計239萬3,335元,106年度之補助刻正受理申請中。

(9)設置視覺功能障礙者話務中心，聘僱視覺功能障礙者擔任話務人員，充實第一線客服人力，增進勞工權益：導入電腦與電話整合系統，聘僱6名視覺功能障礙者擔任話務人員，讓視障朋友透過專業訓練及輔具協助，習得電話客服及文書處理的技能，並透過電話服務及職場中的人際互動，提升社會參與程度。自105年9月至106年3月止，總計受理電話諮詢6萬7,875通。此外，106年成功輔導社會局設置「社會福利諮詢電話服務中心」，並協助推介5名視障者擔任電服員，且依每一位視障值機人員障礙特性，量身提供就業輔具，解決因視覺缺陷導致之工作障礙，提升工作效率。

(10)視障音樂表演推廣活動：為協助本市視障音樂工作者及視障樂團展現專業能力，朝向職業化演出邁進，並讓民眾肯定視障者的工作能力，105年10月1日假圓滿戶外劇場辦理2016「聽，見」音樂會，吸引約8,000人次參與。

(11)提供視障者視力協助服務：為了幫助視障朋友工作需求，在書籍報讀、繪製表格、資料校對、分類與整理及就業交通陪同等工作上提升效率暨順利就業，辦理「視力協助員服務計畫」，透過安排視力協助員至工作場所，排除視障者因視力不良導致工作障礙的方式，促進視障者穩定就業，此外，為期能於有限資源下讓更多視障者享有服務資源，105年導入使用者付費機制，自105年9月至106年3月總計提供78人次，共1萬2,796小時之視力協助服務。

(12)視障按摩師服務品質提昇研習：為增強視障按摩師專業技能、提升專業能力以強化競爭力，105

年9月至106年3月辦理1場次個別班課程、3場次團體班課程、1場次口述影像電影欣賞課程，受益約234人；其中於105年10月16日辦理之口述影像電影欣賞課程，帶給視障朋友與社會大眾不一樣的閱聽感受，一起聽見電影，並藉由共同分享，建立社會互動與記憶，提升工作與生活品質。

(13)與視障團體合作辦理按摩宣導，增加視障按摩業者客源：105年9月至106年3月計辦理27場按摩推廣活動。

(14)與高中職及大專院校合作，入校辦理就業準備講座：協助學生提早具備就業能力，縮短畢業後就業等待期，105年9月至105年12月入校辦理11場次，共計460人參與；106年度將針對各校提出之主題，邀請專家學者至高中職及大專院校進行專題演講，預計辦理24場次、360人次，以利畢業學生與就業市場接軌穩定就業。

(三)善用實體就業媒合、網路就業資訊，求職訊息不漏接，提高就業媒合率

1、設置實體就業服務據點：本局於105年起承接勞動部委辦豐原就業中心業務，於豐原區、西屯區、東區、大里區、東勢區、大肚區、大甲區、大雅區、潭子區、神岡區、后里區、石岡區、新社區及和平區設置16個就業服務站(台)及就業服務員，提供實體通路就業輔導、推介媒合、職業訓練訊息以及廠商求才等服務，提供在地民眾及廠商適切的求職及求才服務。

(1)就業服務：105年9月至106年2月止，共計協助求職民眾1萬3,243人次，提供就業服務諮詢2萬5,413人次，就業媒合成功1萬0,025人次，求職就業率75.70%，拜訪5,021家廠商，開發1萬6,971個工作機會。

(2)徵才活動：105年9月至106年3月期間共計辦理

1場次「就業博覽會」、11場次「巡迴聯合廠商徵才活動」及321場次「單一廠商徵才活動」，共計有538家廠商參與，提供2萬2,590個工作機會，總計服務求職民眾5,881人次，初步媒合成功2,818人次，徵才活動媒合率47.91%(2,818/5,881=47.91%)。

2、提供虛擬網路就業服務：積極運用ICT提供就業服務，藉由建置「大臺中人力資源網」及「行動求職GPS地圖」，讓求職者可運用手機或平板電腦依「行政區域」、「職業類別」及「關鍵字搜尋」等條件，搜尋工作機會，隨時隨地掌握最新就業與徵才活動資訊。其求職GPS地圖系統，自103年11月以無編列經費建置APP上線至106年3月止，網頁版及行動版已累計使用人數達8萬8,000次;下載系統APP程式共計3,200人，累計公告3萬6,000個職缺數提供民眾尋職使用。另為擴大ICT資訊科技就業服務內容，建置職涯工作卡，將靜態履歷結合職涯評估與諮商結果及職業訓練歷程，並輔以求職GPS系統，協助求職民眾一手掌握在地職缺資訊，雙管齊下提升就業成效。

二、扎根學習提升勞工競爭力與勞動價值

(一)辦理巧聖仙師魯班公獎選拔暨表揚活動，重塑技職勞動新價值

1、本府於105年首開全國先例，與本市多家工會合作辦理木作、泥作、木雕、漆工藝、營建等職類工藝創作大賽，吸引學生、工匠及市民近千人次到場觀摩；並於105年12月14日辦理微電影首映會，以職場達人及職場新秀的學習歷程、個人事蹟及作品故事等作為題材，拍攝極具傳承及教育意義的微電影3部-大隱、蓬萊塗、希望泥好，期國人興起對於工匠精神的尊崇，並提供本市各級學校團體進行播放，及放置於YouTube等影音網站或運用FB、LINE等線上社群連結，觀看人數超過上萬人次。

2、106 年活動將結合 2018 臺中花博及鐵道文化等多元元素擴大規劃活動規模，將選拔職類增加至 11 項，除原有 5 項職類外，並配合 2018 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及鐵道文化等多元元素加入漆作裝潢、鐵工銲接、造園景觀、珠寶金銀細工、花藝及竹編等，擴大新增成 11 項職類。

3、活動現場將結合職場體驗活動、巧聖工藝行業職場安全互動體驗特展、「職場大富翁，就業一路通」闖關集點大挑、各職類技藝實作表演及現場解說等相關活動，以瞭解各種職業的工作特性與基本技能，並鼓勵青年勞工實作經驗方式投入就業，並建立傳統工作者勞動尊嚴文化，透過加入創客服務元素和工藝設計藝術化，提升青年勞工職業競爭力，以推動技職教育再造。

(二)設置「職涯發展中心」實體據點，職涯發展有一套

自 106 年起於豐原區陽明市政大樓一樓設置職涯發展中心實體據點，提供實體及複合式的服務空間，該中心設有「青年職涯好行專區」、「中高齡職場新勢力專區」及「婦女職涯規劃專區」，民眾到中心除了可接受專業的職涯規劃服務外，現場還有「團體諮商暨成長團體教室」、「閱讀成長區」、「職涯資訊查詢暨影音專區」、「模擬面試區」，及建置全國地方政府首創的「高風險事業工作者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體驗教室」，讓民眾享有職涯規劃、充電成長、職安體驗及就業服務一次到位。

另有專業模擬面試系統，完整紀錄民眾應對儀態表達方式，提高面試錄取機會。並不定期辦理職場體驗、職場實作、名人職涯分享、職涯成長團體等多元化活動，106 年將尋求與在地團體結合，以客製化、在地化為目標，打造符合市民需求的職涯發展中心。

(三)失業者職業訓練及產訓合作專班

1、失業者職業訓練：因應產業缺工狀況及失業民眾工

作技能的需要，規劃適合失業、待業勞工之職業訓練課程。105年9月至106年3月開辦社區水電專業人員班、樂活素食料理職人班、家事清潔好幫手班、坐月子到宅服務班、商業空間暨室內設計人才班、商品企劃行銷訓練班、小客車逕升大客車駕駛訓練班、智慧電動車設計維修班等訓練養成班8班，參訓人數計234人，皆已結訓，結訓人數計219人。

2、產訓合作專班：為改善本市產業缺工情況，針對缺工產業人才職缺需求，採用有別於傳統的失業者「先訓後用」職業訓練模式，將訓練課程與缺工產業結合，以改善本市產業缺工情況及提升民眾職場競爭力。於105年開辦「機械設計與CNC數控工具機人才培訓班」及「飯店旅館服務人才班」產訓專班課程，參訓人數計57人，訓後就業人數分別為25人及22人。106年預計開辦「電腦輔助製圖與CNC機械加工實務班」及「物業管理人員培訓班」等2班別。

(四)短期職業訓練暨技能認證課程

為提升國人職場能力，拓展第二專長技能，增強職場競爭力，規劃辦理短期職業訓練課程，並培養輔導國人認證技能之實力，105年總計辦理12班，參訓人數計352人，目前追蹤考照率達67%。

(五)推動「勞工藝級棒」獎勵取得技術士證照，提升專業技能

為鼓勵在職勞工自我技能提升並因應就業市場對專業證照的重視，針對在職期間的勞工取得勞動部核發之技術士甲級或乙級證照者，或參加國際及全國技能競賽(含全國身心障者技能競賽)獲獎者，予以獎勵，藉以提升並強化勞工就業競爭力，特訂定「臺中市政府勞工局勞工藝級棒獎勵實施要點」，105年度總計344件申請案，核定補助320件。為配合長照政策，鼓勵照服員留任並取得證照，106年修正要點，增列補助在職照服員取得單一級證照可獲

3,000 元獎勵，以鼓勵照服員技能提昇並獲取更高薪資。

(六)辦理臺中市勞工大學，提升勞工職場知能

1、為協助本市勞工充實職業技能，本局結合學校、勞工團體教學能量及資源，共同提供勞工優質之就近學習服務。本市勞工大學持續規劃辦理「勞工職能升級學院」課程，以滿足勞工自我實現需求，完善個人職涯發展，並因應本市產業推動方向，結合企業用人需求，規劃辦理「產業員工專班」，協助中小企業員工提升職業技能，進而強化中小企業市場競爭力。另，為全面提升各職業勞工技能，亦針對工會會員、幹部及無一定雇主勞工工作所需，規劃「勞工團體專班」。此外，本局於 106 年為傳承傳統工藝文化，並鼓勵勞工朋友培養第二專長，規劃辦理「巧聖技藝傳承專班」，邀請本市巧聖先師魯班公獎各職類達人，將木作、泥作、營建、雕刻及漆工藝等專業技藝傳承給更多勞工朋友。再者，為協助育嬰留職停薪復職之勞工回任工作時，減少工作適應磨合期，並降低事業單位之人力訓練成本，爰規劃「育嬰留職停薪復職員工能力提升專班」。

2、近年勞工大學開班成效如下表：

表 1　101 年-105 年臺中市勞工大學開班數及上課人數統計

| 年度 | 總學員人次/班數 | 學期制人數/班數 | 企業員工專班人數/班數 | 契約專班人數/班數 | 勞工團體專班人數/班數 |
|---|---|---|---|---|---|
| 101 | 2,773/130 | 2,237/106 | 341/14 | 195/7 | - |
| 102 | 2,759/128 | 1,954/102 | 543/23 | 39/2 | - |
| 103 | 3,048/144 | 2,318/110 | 589/23 | 141/11 | - |
| 104 | 3,458/172 | 2,433/118 | 537/25 | 146/9 | 342/20 |
| 105 | 3,601/170 | 3,054/147 | 454/18 | 93/5 | 451/30 |

3、另為鼓勵弱勢身分勞工進修，不因經濟負擔而降低學習機會，凡符合資格之弱勢勞工學員均可享學分費全額補助，並自 105 年起新增育嬰留職停薪勞工，總計含括中高齡、中(低)收入戶、非自願性離職、身心障礙、原住民、初任人員、新住民等 13 類補助

對象，105年度總計補助735人次，補助學分費70萬4,000元，近年補助概況如下表。

表2　102年-105年弱勢勞工就讀臺中市勞工大學申請補助統計表

| 年度 | 請領人次 | 補助學分 | 補助金額 |
|---|---|---|---|
| 102 | 405 | 955 | 477,500 |
| 103 | 524 | 1,148 | 574,000 |
| 104 | 619 | 1,239 | 619,500 |
| 105 | 735 | 1,408 | 704,000 |

(七)活絡勞工參與多元學習之勞工教育

為倡導勞工終身學習，增進勞工生活知能，本局依據修正後之「臺中市政府勞工局補助勞工教育經費實施要點」規定，補助各勞工團體辦理勞工教育，以提升辦理勞工教育意願和充實課程內容。105年度共計辦理228梯次，計有1萬8,099人參加，核准補助金額共計1,181萬5,363元整。106年度勞工教育預算編列共計1,173萬元，自1月至3月底止共計辦理10梯次，計有705人參加，核准補助金額共計62萬3,800元整。

(八)向下扎根推動本市勞動教育，建立學子正確勞動價值觀

1、辦理「勞動教育扎根計畫」，透過教育讓國中、高中(職)學子涵養職場所需的職業與勞動價值觀、建立個人職涯概念、工作及進修規劃、瞭解職場倫理及勞動權益等重要概念，並逐年培訓勞動教育種子教師、編修勞動教育教材及辦理勞動權益暨就業資源講座，結合本府教育局推動實質入班教學，共同推展本市勞動教育。

2、105年12月15日辦理「105年度勞動教育推廣暨教學表揚活動」以表揚及肯定努力推廣的績優之國中、高中及高職學校授課教師及有功學校。

三、落實勞動法令，建立穩定勞資關係與友善職場環境

(一)落實勞動法令，保障勞工權益

1、受理勞工申請歇業事實認定：為利勞工於事業單位

歇業卻未辦理歇業登記，且有積欠勞工工資、資遣費或退休金等情事時，得向勞動部勞工保險局請領積欠工資墊償基金，本局105年9月至106年3月共計受理勞工申請歇業事實認定家數共計39家。

2、輔導事業單位按月足額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積極輔導本市轄內已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之事業單位依法按月足額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以保障具有舊制年資勞工支領舊制退休準備金之權利,105年9月至106年3月已輔導渠等單位依法註銷帳戶有705家，已督促1,390家事業單位依法完成足額提撥。

3、審核適用勞動基準法第84條之1之工作者約定書：為保障適用勞動基準法第84條之1之工作者健康及福祉，確保其合理工時，本局就約定書內容加以檢視審核，105年9月至106年3月申請核備共683件，同意核備件數為609件，部分同意核備件數為53件，不同意核備件數為19件。

4、輔導事業單位訂定工作規則：制訂工作規則範例與作業流程置於本局網站上，俾供事業單位新訂工作規則參考,105年9月至106年3月本市事業單位受理報核工作規則共計440家。

(二)協調勞資關係，促進勞資合作

本局鼓勵與輔導事業單位舉辦勞資會議，定期召開會議，於事業單位內部建立勞資雙方正式的溝通平台，促進勞資合作，強化員工參與感，活化企業組織，並提高勞工之工作效率。自105年9月至106年3月底共計輔導本市事業單位711家次設立勞資會議，並定期召開勞資會議。

(三)建置大量解僱勞工預警及協處機制

本局爲穩定勞資關係，避免發生大量解僱勞工或勞資爭議案件，針對勞、健保局提供大量解僱預警事業單位通報名冊、民眾主動通報有大量解僱或歇業可能之單位、大眾媒體報載及本局接獲勞資爭議達10人有積欠工資之情事者，皆列為大量解僱預

警單位，進行查訪，並視需要邀集會計師、律師或其他專業人員會同，依事業單位及勞工需求即時橫向連繫權責機關提供事業單位法令諮詢、轉介企業輔導等相關服務措施，避免事業單位因大量解僱勞工而致生爭議，協助事業單位及勞工度過難關，以達預防大量解僱勞工之情事，降低勞工面臨失業之困境，以保障勞工權益。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3 月底共查訪輔導計 277 家次，聘請律師至事業單位查訪計 3 家，實際受理事業單位報送大量解僱計畫書者有 26 家，並即時提供勞動法令輔導事業單位遵守大量解僱勞工保護法及相關規定，以減少爭議。

(四)提供勞工訴訟協助

為協助勞工在面臨緊急危難時渡過難關，設置本市「勞工權益基金」，其中提供勞工權益涉訟補助—訴訟費用、撰狀費、存證信函費及訴訟期間之急難生活補助等，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3 月共計補助 12 件，補助金額為 45 萬 8,407 元。

(五)積極輔導事業單位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

1、持續輔導本市 50 人以上之事業單位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提撥職工福利金，辦理多元職工福利事業，提供勞工實質福利，本市共 779 家事業單位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105 年度新成立 44 家，106 年截至 3 月底新成立 3 家，105 年度至 106 年 3 月共輔導會務運作 989 案。

2、為廣為宣導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106 年度除規劃 3 場次大型研習會外，更與各工業區廠商協進會合作，針對依法應設立而未設立之事業單位，以簡易及重點方式說明職工福利法令及設立流程，小規模多場次辦理，加強輔導尚未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之事業單位儘速進行設立，以符法令規定。

(六)推動員工協助方案

推動及輔導本市事業單位導入「員工協助方案」，除個別協助有意推動之事業單位共同規劃方案內容，

另擴大推動 0800-666-160 免付費「員工無憂專線」等服務措施，協助勞工解決生活上煩憂，避免影響職場工作效率，使其工作與生活平衡。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3 月已有效解決 393 人次之勞工困擾。

(七)辦理休閒活動，促進工作與生活平衡

1、辦理勞資休閒活動：為鼓勵勞工朋友參與有益身心健康的休閒活動，降低生活與工作壓力，並促進勞資關係和諧提升產業競爭力，本局於 105 年 10 月 30 日於臺中都會公園辦理勞資休閒活動，吸引 3,600 人參與。

2、補助本市總工會辦理勞工休閒活動：為提倡本市勞工正當休閒活動，紓解勞工工作壓力，促進其身心健康、培養團隊精神、提昇工作士氣暨勞資和諧，輔以宣導勞動法令及政府勞工政策，本局補助五大總工會辦理勞工休閒活動，105 年 9 月至 12 月計 1,531 人次參加。106 年度持續辦理，預計 2,500 人次參與。

(八)整合中央地方資源，提供弱勢勞工更多元就業協助

1、弱勢勞工就業協助：為協助有工作能力及就業意願之弱勢勞工減除就業障礙，增加就業機會，進而順利進入就業市場，經就業服務員評估有需要者，提供求職期間及工作初期之生活補助費、住宿補助費與托育安親費等經濟補助措施，運用包含僱用獎助津貼、缺工就業獎勵、跨域就業津貼及職場學習及再適應等獎勵措施，期增加雇主僱用及勞工就業意願，提升就業成效；並提供面試技巧指導服務，以積極行動陪同弱勢勞工，增強弱勢民眾就業力，促進其就業，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3 月計補助 984 人次。

2、推動「經濟困難之原住民及弱勢族群就業關懷輔導計畫」：與財團法人法律扶助基金會台中分會簽署合作協議書，辦理消債程序及穩定就業方案，並依據需求連結相關協助資源，以協助原住民、弱勢勞工面對債務，解決經濟困難，以利穩定就業。105

年計辦理 4 場次企業參訪，100 人次參加；辦理 4 場次就業準備課程，128 人次參加；訪視 211 位弱勢民眾並輔導就業，轉介 27 位民眾辦理消債案件。

(九)托兒托老補助，減輕負擔，進而穩定就業

1、托兒托老補助：為鼓勵民眾進入職場、減輕就業期間或職訓期間托兒及托老經濟負擔，以促進就業並提昇就業之穩定性，本局針對初期就業或參加公辦職業訓練之弱勢勞工提供托兒、托老補助，符合資格者之受托子女每人每月最高補助 5,000 元，受托父母每人每月最高補助 7,000 元，最長補助 6 個月。為配合政府長照政策，托老補助 105 年首度納入中度以上失能老人，並新增「投保薪資 2 萬 4,000 元(含)以下之自營作業者」及「減少工時致工資減少之勞工」等申請對象。105 年度已受理 114 件申請案，補助 159 人次，計 207 萬 8,560 元。106 年除持續辦理外，因本市「托育一條龍政策」已提供 0 歲至 6 歲之幼兒完整之托育補助，為避免資源重複，106 年度調整為針對就讀國小(年滿 6 足歲以上之兒童)提供補助；另考量原住民年齡特性及屬性，原托養補助資格之一為年滿 65 歲以上領有重大傷病卡(或中度以上失能)者，106 年度針對受托養父母具原住民身分者，調降為 55 歲；另因目前職訓之類型及課程內容多元，取消「全日制職業訓練」之規定，凡申請人參加公辦職業訓練，訓練期間滿 30 日或總訓練時數達 100 小時以上即可提出申請。

2、提供勞工參與就業相關活動臨時托兒服務：協助本市勞工解決參加本局所舉辦相關勞工活動之臨時托育需求，讓本市勞工不因托兒問題影響其提升自我知能及職場競爭力的機會。計辦理 21 場臨托服務，437 位勞工子女受益。

(十)落實工作平等，建構性別友善職場

1、設置「性別工作平等會」：受理職場性別歧視案件，並召開性別工作平等會，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3 月受

理申訴30件，均依法進行調查，並召開性別工作平等會7場次，審議案件計5件成立、4件不成立、12件申訴人自行撤案，9件於行政調查階段。

2、設置「就業歧視評議委員會」：受理就業歧視申訴，依法進行調查，並召開本市就業歧視評議委員會，105年9月至106年3月尚未受理就業歧視申訴案件。

3、主動針對各媒體進行刊登廣告查察：105年9月至106年3月事業單位招募廣告涉有就業歧視計7件，以正式函文就事業單位刊登招募廣告涉及就業歧視者，進行行政指導，以保障求職者權益。同時函文各刊登媒體請其接受事業單位委任刊登求才訊息時應特別留意，以免事業單位觸法。

4、辦理就業平等宣導：105年9月至12月計辦理4場次就業平等宣導會，計320人次參加。另106年預計辦理10場次就業平權、用人唯才宣導講座。

5、輔導落實職場性別平權：對於尚未訂定性騷擾防治申訴、懲戒辦法及各項工作平等措施者，均函請改善並加強輔導，建構性別平權的工作環境，105年9月至106年3月計輔導4,371家訂定性騷擾防治申訴、懲戒辦法及各項工作平等措施。

6、鼓勵表揚友善職場標竿企業：辦理「卓越企業、幸福勞動」樂活職場表揚活動，除鼓勵本市企業積極落實勞動法令，建構友善工作環境外，讓受表揚企業成為友善職場示範，帶動其他企業跟進。本活動105年共計評選出15家「樂活職場」事業單位，並已於11月18日頒獎表揚。

7、推動企業辦理托兒服務及提供哺(集)乳室：為促進性別工作平等，針對事業單位僱用員工100人以上，辦理媒合說明會，提供媒合資源、相關托育資料及有意願與企業簽約辦理托兒措施之托兒服務機構名單，輔導事業單位設置托兒設(措)施及哺集乳室，目前本市員工100人以上之事業單位計有838家，

經輔導已有339家提供適當之托兒措施,377家提供哺(集)乳室。本局持續輔導並提供以下托育資源：

(1)獎勵事業單位辦理多樣化勞工托兒服務，共同營造性別友善職場：依企業規模及辦理托兒措施項目，發給最高獎勵金6萬元。勞工托兒服務如設置哺(集)乳室、與托育機構簽約、提供員工托育津貼、提供員工延長托兒之津貼、辦理親子成長活動、實施彈性上下班或提供有薪之彈性家庭照顧假、提供員工優於法令之措施等。105年9月至106年3月計獎勵10家事業單位,核發15萬5,000元獎勵金。

(2)協助本市事業單位申請中央補助,減輕企業負擔：事業單位提供員工托兒服務，除本局提供托兒獎勵外，並協助申請勞動部推動補助事業單位設置哺(集)乳室及辦理托兒設施措施經費,105年第2梯次受理申請期間為9月1日至9月20日,計20家事業單位申請,20家事業單位共獲33萬6,786元之補助。106年第一梯次受理申請期間為1月1日至2月28日止，計13家事業單位提出申請，勞動部預定9-10月核定補助金額。

(3)企業托兒服務網路資源專區，懶人包一次提供相關資訊：為利事業單位整體性了解本市托育相關服務及資源，本局網站「企業托兒服務專區」，以懶人包方式，彙整本市托育相關資訊，提供立案合法之托嬰中心、幼兒園名冊，並提供與托育機構簽約之合約書範本，透過資訊整合讓本市企業更快速了解相關托育資訊，以利針對員工需求提供適當托兒服務。

(4)辦理就業平等宣導暨事業單位及幼托機構托兒措施媒合會：105年辦理1場次，邀請專家進行講座及本局樂活職場得獎事業單位與175家事業單位進行分享設置哺集乳室、提供托兒措施及其他福利事項之優良事蹟，提供標竿學習及雙向交流學

習；同時亦邀請轄內幼托機構與會，以增加事業單位與幼托機構交流媒合機會。自會後已輔導14家事業單位辦理托兒措施、11家事業單位設置哺(集)乳室。

8、對申請育嬰留職停薪之受僱者進行關懷：為協助受僱者實現親自養育幼兒並兼顧工作之立法意旨，本局積極宣導性別工作平等法令規定，並針對申請育嬰留職停薪即將復職之受僱者進行關懷，105年度計有3,904名勞工申請育嬰留職停薪，本局進行電話關懷計2,047名，因未獲電話聯繫，採發函關懷者計1,857名。另為協助雇主對性別工作平等法規定之瞭解及知悉員工復職情形，於106年起函請事業單位主動進行員工關懷，並填報關懷表回復本局，另針對即將復職之受僱者函知相關復職協助資源。

(十一)防範求職陷阱，保障就業隱私，維護就業安全

1、設立求職安全諮詢及申訴專線：受理民眾求職陷阱、就業隱私之諮詢及申訴，積極查察，105年9月至106年3月受理20件申訴案件，其中求職陷阱申訴15件、收取保證金3件、扣留證件2件，皆依法辦理查處。

2、深化市民求職防騙概念：為宣導民眾正確求職防騙概念及救濟管道，本局透過建置求職防騙宣導網站，印製求職防騙宣導海報、宣導手札、宣導摺頁、羅馬旗等，並運用公車車體、戶外廣告牆、報紙、廣播、有線電視託播宣導及本市各機關學校電子看板等多元方式擴大宣導，以提昇求職大眾對求職陷阱的辨識能力，降低求職陷阱發生率。

(十二)針對各行業常見之勞資問題加強宣導及輔導，預防勞資糾紛

為使本市各行業了解並遵循勞動法令，本局除依據勞動部職安署之勞動檢查方針實施檢查外，105年9月至106年3月已辦理33場次「輔導事業單位遵循勞動基準法說明會」及35場次「勞動基準法令

宣導會」，透過邀請專家學者擔任講師並提供具體參考方案，供事業單位做為人力安排及彈性排班之參考。另已針對各行業常見之勞資問題予以彙整，並以案例說明的方式製作加油站業、人民團體、製造業、會計服務業、飲料店業、複合式餐飲業、便利商店業、醫療業、營造業、媒體業、旅館業、派遣業、客運業、保全業、美髮美容、醫療保健、其他教育服務、社福業及幼兒園業「勞動基準法案例彙編」，提供各行業之事業主、工業會、商業會或廠協會等單位，並放置於本局網站供民眾查詢。

(十三)提供特殊作業勞工、高工時從業人員健檢補助，補助職業工會勞工健康檢查

1、特殊作業勞工健檢補助：105年度共計補助84名勞工接受健檢，補助金額為12萬8,873元；106年1至3月共計補助11名勞工接受健檢(補助金額以季結算，目前尚無資料)。

2、高工時從業人員健檢補助：105年度共計補助48名勞工接受健檢，補助金額為14萬2,000元；106年1至3月共計補助34名勞工接受健檢(補助金額以季結算，目前尚無資料)。

3、補助工會辦理本市無一定雇主或自營作業之職業工會勞工一般健康檢查：為擴大照顧基層勞工，以預防並及早發現勞工因職業或慢性病造成之相關疾病，105年度補助職業工會辦理會員健康檢查，參加人數合計4,029人，補助金額合計180萬2,100元。106年1月至3月核准補助辦理健康檢查共計8家工會，補助金額合計45萬5,000元，計畫人數為910人。

(十四)強化職業災害勞工協助措施

1、針對職業災害勞工，一案到底，主動服務

(1)辦理「職業災害勞工個案主動服務計畫」：針對職業災害勞工及其家屬提供一案到底服務，提供職災勞工及其家屬職災權益諮詢、勞保相關給付申請說明及協助、連結勞資爭議調解及法律扶助

資源、職業傷病鑑定及診治諮詢或轉介、連結經濟補助資源、與工作強化中心合作協助勞工復工事宜，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3 月止深度服務開案 85 案，另提供職災權益諮詢、勞資爭議協處、法律諮詢協助、轉介職能復健、轉介職業重建、提供經濟補助及關懷支持等共計 3,892 人次。其中原住民開案服務有 2 案。

(2)職災死亡勞工家屬慰問金：針對設籍本市職災死亡勞工家屬，於申請後 3 日內加速發給職災慰問金 30 萬元，以落實市長行動政府理念，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3 月止發放 27 件、慰問金額共 810 萬元。

(3)106 年辦理原住民職災勞工重返職場協助計畫：追蹤瞭解原住民職業災害勞工身心復原情形、復工或重返職場狀況，針對尚未重返職場之原住民勞工，整合就業服務資源，恢復與強化其工作能力。並針對其中仍尚未重返職場之職災勞工提供相關就業資源，促使其獲得適性職業重建資源，增進創業或就業之機會。

(4)成立「職業災害勞工主動服務志工隊」：協助推動各項職業災害勞工服務措施，強化本府對職災勞工服務之多元化與即時性。

(5)協助本市職災勞工復工與重返職場：為進一步瞭解本市職災勞工在復工與重返職場之情況、就業過程之困境及服務需求，主動爭取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經費補助，106 年將透過訪談及焦點團體等方式，提出可行的因應或加強作為建議，以協助本局提升職災勞工穩定就業之品質與效益。

2、職業災害勞工慰助、生活及子女就學補助：為協助勞工在面臨緊急危難時渡過難關，設置本市「勞工權益基金」，其中「職業災害勞工慰助、生活及子女就學補助」即提供勞工本人因職業災害致成重度、中度、輕度失能者慰問金、受傷住院 5 天以上慰助

金、職業災害勞工生活補助與子女獎學金及就學補助等。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3 月共計受理申請 325 件，補助 306 件，補助金額 589 萬 4,405 元。

(十五)強化外籍勞工在臺工作之管理與權益維護

依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 106 年 2 月底止統計，本市外籍勞工人數計有 8 萬 9,883 人，其中產業外籍勞工計 6 萬 4,133 人，社福外籍勞工為 2 萬 5,750 人，另外專業外國人士為 3,063 人。本局積極辦理外國人工作管理暨輔導等各項業務，以落實保障合法外國人和雇主權益。

1、執行外籍勞工管理業務

(1)外籍勞工入國暨接續通報：自 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2 月止總計受理 1 萬 7,086 件。

(2)外籍勞工訪視輔導：於雇主辦理外國人新入國或接續通報後依「外國人生活照顧服務計畫書」實施訪視輔導，以保障外籍勞工生活品質並督促雇主依法履行薪資、工作條件及生活管理責任，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2 月藍領外籍勞工查察案件計 1 萬 3,293 件，專業外國人查察案件計 286 件。

(3)「外籍勞工諮詢服務中心」：本局外籍勞工諮詢服務中心提供四國語言，包含英語、泰語、越南語及印尼語，提供外籍勞工法令、心理諮商、工作適應、勞資爭議等申訴諮詢及法律訴訟法律扶助轉介服務。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2 月提供法令諮詢服務計 1 萬 2,012 件，協助勞資爭議案件協調計 1,587 件。

(4)1955 專線：積極辦理勞動部交查 1955 外籍勞工 24 小時諮詢保護專線(下稱 1955 專線)及民眾檢舉案，遇有疑似人口販運、勞力剝削等非法情事，即通報、移送警察局、移民署專勤隊等檢調機關查緝，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2 月受理 1955 專線案計 1,980 件，其他申訴檢舉案計 1,172 件。

(5)落實非法聘僱外國人之行政處分：為保障本國勞

工及合法外籍勞工工作權，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2 月查獲違反就業服務法處分案件計 132 件，非法聘僱專業外國人處分案計 0 件。

(6)提前終止聘僱關係解約：受理雇主與第二類外國人提前終止聘僱關係解約，保障提前解約移工及雇主之勞資權益。

(7)人力仲介機構輔導訪視：配合勞動部加強跨國人力仲介機構輔導訪視機制，派員實施訪視暨查察工作，確保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依規定收費及備置暨保存文件，並實地訪查外籍勞工繳付仲介費用情形，以落實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管理，遏止違法情事，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2 月總計訪視 200 家。

(8)建置東協移工網站:提供 5 國語言(中文、越南語、泰語、印尼語、英文)語系切換，而該網站內容有「政策宣導」、「活動訊息」,及「相關網站」連結，如勞動部、移民署及衛福部等相關網站，期使外勞能更快速的獲知相關訊息。截至 106 年 3 月 6 日止，服務人次如下：中文約 5,320 人次、英文約 3,840 人次、泰語約 6,240 人次、越語約 3,163 人次、印尼約 5,261 人次。

(9)建置「臺中市政府勞工局通譯人員資料庫」:本局於 105 年 12 月 28 日辦理「東協十國通譯人員」(英語、菲律賓語、泰語、印尼語、越語、馬來語、高棉語、寮語、緬甸語專長)甄選程序，評選結果擬錄取通譯人員越南語 10 名、印尼語 6 名、英語 10 名、泰語 3 名、高棉語 2 名、緬甸語 1 名，共 30 名(其中 2 名同時錄取印尼語及英語通譯人員)。規劃將通譯人才資料庫公佈於局網及東協移工網站，俾供有需求之機關單位聯繫使用，並定期於年底時辦理招募徵才活動。

2、多元手法、多層次法令認知推廣活動，落實外籍勞工輔導管理作業

(1)聘僱外籍移工之事業單位法令宣導會：為協助聘僱外籍移工之雇主瞭解聘僱外籍移工相關法令，並宣導外籍移工在臺工作應注意事項，本局邀集相關單位講師，如移民署、衛生局、環保局及動保處等單位，宣導聘僱外籍移工生活照顧管理注意事項，並講解最新外籍移工管理法令及人權保護觀念，俾預防外籍移工遭受人權侵害案件。105年辦理3場次宣導會,每場次計約200人次參加；為再強加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對移工緊急事件通報義務，於105年11月30日辦理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加強通報及法令宣導說明會，計約200人次參加。

(2)家庭類雇主之走動式巡迴輔導座談會：為使在家工作者可受到更多關懷、及享有更安全的工作環境，本局安排7場次家庭類雇主之走動式巡迴輔導座談會，於西區民龍里、清水區中社里、潭子區家福里、大雅區忠義里、沙鹿區鹿寮里、太平區興隆里及宜欣里，與各里里長共同合作深入鄰里基層，至醫院、集合式住宅廣場等被看護人常聚集之地點，邀請專業講師以國語、印尼語及英語主動說明人口販運防制法相關規定並提供諮詢服務，強化家庭類雇主法令知能，共計宣導300人次。

(3)偏遠地區(梨山)宣導會：假和平區梨山賓館辦理偏遠山區有聘僱外籍勞工之雇主法令宣導說明會，並邀請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參加，講師實地與外籍勞工和雇主面對面講解勞動法令及人權保護觀念，共有70人次參與。

(4)辦理多元、有趣的法令宣導活動：

A、105年9月11日辦理「東協移工賞月柚情濃」活動，由移工及雇主共同組隊競賽剝柚子，同時邀請現場移工和市民朋友一同上臺參與趣味競賽，現場還設有趣味法令闖關遊戲，闖關勝利者

可兌換月餅一份，還有精彩的摸彩活動，並宣導人口販運防制觀念，吸引近500人次參與，讓遠渡重洋的移工們在東協廣場歡度一個快樂融洽的中秋佳節。

B、105年10月23日辦理友善國際移工嘉年華活動，本局於臺中文化創業產業園區舉行規模盛大的「異國文化踩街」活動，邀請市民及移工、移民朋友裝扮各國文化風情之特色造型加入踩街行列，並邀請移民署、警察局設攤發放宣導品及文宣，給予正確自我保護觀念，及相關救濟管道，活動估計吸引1萬名移工和民眾共襄盛舉。

C、105年11月6日辦理中臺灣國際移工球類競賽，為讓中部縣市移工能以球會友，本府邀請苗栗縣、彰化縣、南投縣、雲林縣及嘉義縣市等中部縣市共襄盛舉，由熱愛籃球之菲律賓移工與擅長足球之泰國、印尼與越南等移工組隊於球場上展現其絕佳球技，並有街舞表演及青春洋溢的啦啦隊為移工朋友們加油打氣，藉由活動讓各國移工相互認識及交流彼此文化，同時宣導人口販運防制觀念，建立良好的運動習慣及團隊精神，為本市創造更佳的競爭力，共計500人參與。

3、外國人工作申請及終止契約驗證電子化

(1)提供事業單位於申辦雇主聘僱外國人許可及管理辦法第十六條第一項第五款證明書時線上即時查詢進度功能，使事業單位充分掌握申請案流程或辦理進度，提升行政效能及無紙化目的。105年9月至106年2月受理核發證明書計4,083件，申請線上查詢計2,632件，服務使用率為64.46%。

(2)提供雇主與外籍勞工提前終止聘僱關係24小時網路電子化預約解約驗證功能，保障勞雇雙方合法權益，提供便捷、多元預約方式。105年9月至106年2月申請線上預約驗證服務計4,352件，完成終止驗證計5,068件，使用線上預約系統佔總

終止驗證件數為85.87%。

4、即時「平板視訊」，服務無線延伸：透過平板電腦進行「外籍勞工訪視即時通訊」，藉由即時視訊影音與本局外籍勞工諮詢服務中心人員線上溝通，即時協助外籍勞工有關薪資、勞動契約、工作時間及生活諮詢問題，進行雙向溝通，提升外籍勞工工作管理防範未然宣導成效，105年9月至106年2月以平板視訊訪視外籍勞工共874人次。

四、主動就近提供服務，規劃整合性勞動訊息平台，加強勞動檢查

(一)增闢行動服務據點，便利偏鄉及山區市民使用服務

1、提供實體與虛擬就業服務及結合中央行動就業專車：為服務廣大勞工朋友，除本局設有二級機關臺中市就業服務處及設置16個實體就業服務據點與虛擬網路服務外，並主動橫向聯結本府各相關局(處、會)與本市各學校、社區、里長、民間團體等資源，另結合中央行動就業服務專車，建構完整就業服務網絡，提供廠商求才、民眾求職、就業資訊及相關職業訓練等訊息，以加速流通就業服務資訊。105年9月至106年2月期間，共計協助求職民眾1萬3,243人次，提供就業服務諮詢2萬5,413人次，就業媒合成功1萬0,025人次，拜訪5,021家廠商，開發1萬6,971個工作機會。

2、就近提供便捷之勞資爭議服務網絡及跨域轉介調解服務：

(1)擴大在地化便捷調解服務：為迅速有效處理勞資爭議案件，除由本局建立調解機制外，另委託社團法人台中市勞資關係協會、社團法人臺中市(縣)勞資關係協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促進勞動力質發展協會及社團法人台中市勞雇關係協會等4個中介團體協處爭議案件，104年起結合偏遠地區公所，如：和平區公所、東勢區公所、大甲區公所、沙鹿區公所、太平區公所、烏日區公所、北屯區

公所、大里區公所、南屯區公所等提供多元便利調處方式，並於105年12月持續擴增了龍井區公所調解據點，使勞工可就近選擇召開調解會議之地點，以提升服務效能。105年9月至106年3月底本局共計受理勞資爭議案2,095件，調解案件成功率為59.46%，而勞工選定於上述區公所召開勞資爭議調解會共計受理602件。

(2)跨縣市便利調解：目前勞資爭議調解案件係以勞務提供地作為各縣市政府分工處理之依據，為讓勞資雙方能夠選擇較為便利之地點辦理調解，減少調解過程舟車勞頓，本局與彰化縣、南投縣政府、苗栗縣政府建立「轉介至申請人之住居地所在縣市辦理調解」跨區域合作機制，本局於105年9月至106年3月底共受理2件非工作地勞資爭議調解案件。

3、律師免費勞動法令即時視訊及電話諮詢服務：

(1)面對面法律諮詢服務：為因應勞資雙方對於瞭解勞動權益的需求增加，本局商請財團法人法律扶助基金會台中分會遴聘律師，每週一至週五於本府新市政大樓提供勞工面對面法律諮詢服務。105年9月至106年3月底止共計辦理144場次，服務970人次，協助勞資雙方充份了解法令規定，俾利勞資爭議之調處成功率。

(2)律師網路視訊服務：為使大臺中地區勞工朋友可就近於在地區公所即時與律師透過網路視訊，自104年7月23日起協調清水區、大雅區、石岡區、外埔區、大肚區、大里區、霧峰區、東勢區、大甲區、梧棲區、后里區、龍井區、新社區、大安區、和平區等15區公所及本市職涯發展中心，與法律扶助基金會臺中分會律師連線提供免費勞動法令視訊服務，讓勞工朋友透過視訊即時獲得法律諮詢服務。

(3)勞動法令電話諮詢專線：本局自105年5月1日

起,更與財團法人法律扶助基金會臺中分會合作，新增設置勞動法令電話諮詢專線，由律師免費協助提供勞資問題相關法令釋疑，民眾撥打電話服務專線 04-22177268,即可透過電話向律師諮詢勞動法令相關問題,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3 月底止共計服務 978 人次。

4、分區設置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中心：為提供本市身心障礙者完善妥適的就業協助並落實服務在地化理念，整合本市身心障礙者職業訓練、支持性就業、庇護性就業、職務再設計及創業協助等就業資源，分別於沙鹿區勞工育樂中心(第一區)、豐原陽明大樓(第二區)、東區勞工服務中心(第三區)設置職業重建服務中心，並分別於大甲區公所、東勢區公所及烏日區公所設置 3 處服務據點，針對少數因障礙限制或交通因素無法前往職重中心及外展服務地點者，採預約方式提供協助，建置大臺中地區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網絡，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3 月共計服務 755 人。

5、強化勞工服務中心功能：本局於本市東區及沙鹿區設立勞工服務(育樂)中心，提供勞工朋友辦理文康育樂、教育訓練等課程與活動，進而增強勞工法令認知及勞動福祉、充實工作知能及凝聚勞工情誼。另為就近提供精密機械科技創新園區及周遭勞工朋友勞政服務，於該園區內成立勞工聯合服務中心。

(1)東區勞工服務中心:105 年提供辦理相關活動總計 604 場次，服務 3 萬 3,319 人次。106 年 1 月至 3 月提供辦理相關活動 35 場次，服務 2,518 人次。

(2)沙鹿區勞工育樂中心:105 年提供辦理相關活動總計 1,258 場次，服務 6 萬 7,916 人次。106 年 1 月至 3 月提供辦理相關活動 60 場次，服務 2,218 人次。

(3)精密機械科技創新園區勞工聯合服務中心:於 105 年 11 月 17 日正式對外啟用，提供就業服務、勞

工大學及場地租借服務外，並擴大就近提供勞動法令諮詢與勞動權益保障、職業安全衛生等整合性勞政服務。105年共提供辦理相關活動60場次，服務1,822人次，106年截至3月共提供辦理相關活動51場次，服務2,466人次。

(二)開辦勞政業務勞保資料免書證便民服務，減少民眾申請勞保文件之不便

為使民眾快速便利的申辦本局各項業務及獎補助，由本局使用勞保查詢系統直接線上查詢民眾勞工保險投保資料，免除民眾需先行向勞保局申請勞保資料，再行檢附勞保資料向本局申辦手續，以提供便民服務及提升本府行政效率，另於105年8月新增查調事業單位投保名冊服務，事業單位可不須臨櫃至勞保局申請資料，採免書證辦理。自105年9月至106年3月30止，已免除民眾辦理勞工退休準備金、勞工權益基金、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及獎勵青年穩定就業計畫等各項業務需檢附勞保紙本資料案件數共9,670件，未來將持續宣導並將此服務擴展至本局之各項勞政業務。

(三)工時警示與勞動權益APP，即時提供勞動資訊

為協助民眾於就業時，因不瞭解相關勞動法令，而使自身權益受損或引發勞資爭議，本局自105年8月1日推出之「勞動權益通App」，可提供勞動基準法Q&A、最新消息及法令，幫助其試算加班費、特別休假、資遣費，亦可連結本市就業服務處求職GPS地圖尋職App及勞動部勞工保險局行動服務App，便利其即時進行試算或取得相關勞動權益訊息，保障其勞動權益，截至106年3月31日使用次數已達5萬6,066次。

此外，本局106年度將新增戶外熱指數查詢功能，使民眾可即時查詢熱危害指數，以避免勞工發生熱中暑、熱衰竭、熱痙攣及熱昏厥等熱疾病。另透過建置違反勞動基準法令查詢專區，以督促事業

單位遵循勞動法令，兼具便利性及實用性，助於維護勞動權益，穩定勞資關係。

(四)建構職場安全衛生資源共享平臺，輔導中小企業改善工作環境

1、建構「臺中市職場安全衛生資源共享平臺」：為建構「臺中市職場安全衛生資源共享平臺」，本局邀集職業安全衛生相關之校系與團體，截至 106 年 3 月共 8 廠家主動尋求安全衛生先進技術入廠，期以落實企業和學術共同合作，實現安全健康職場目標。

2、辦理職業安全衛生與董事長有約：

(1)105 年共計辦理董事長有約交流活動 3 場次，透過訪視交流瞭解中小企業現所面臨問題。

(2)105 年藉由團體宣導方式提供事業單位即時勞安資訊、災害案例預防對策及相關補助訊息，及辦理教育訓練共計 4 場次。

(3)105 年度共協助事業單位改善 122 機台，補助金額約 177 萬元。

3、推動中小企業工作環境輔導改善計畫：協助中小企業事業單位向勞動部申請改善安全衛生設施或器具等補助，105 年共計補助 48 件，補助金額約 139 萬元，並辦理臨場輔導共 886 廠次。

4、輔導建廠中、未開始營運事業單位改善安全衛生：以往輔導改善對象為營運中之事業單位，106 年度擴大輔導對象，主動針對建廠中、機械設備安裝中、完成內裝尚未開始營運之事業單位進行輔導改善，106 年預定執行 2 場次。

5、局限空間作業事業單位免費使用安全設施及專業技術方案：局限空間作業須置備多種安全設施，所需費用高昂，且多於年度歲維修時才會從事該作業，故對此非經常性作業所須之安全設施往往未能完整置備。本局規劃與本市職業安全衛生相關院校共同合作，免費提供局限空間作業所需之安全設施供事

業單位使用，106年預定支援2場次。

(五)擴充勞動檢查人力，推動無災害工程認證

1、爭取擴充勞動檢查業務及人力

(1)為達臺北市及高雄市勞動檢查水準及五都一致之目標，儘早承接本市轄內全部勞動檢查業務，解決事業單位詬病勞檢事權不一之情形，除已分階段授權本府辦理部分勞動檢查業務外，爰規劃「第三階段」以承接全部勞動檢查業務為目標，擴充勞動檢查人力至92人(參考臺北市92人、高雄市100人)，以有效降低職業災害發生。

(2)依據本府105年3月10日府授人企字第1050049362號函核配本市勞動檢查處7名勞動檢查人力，勞動檢查處員額總計48名，另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同意再核撥函核配本市勞動檢查處20名勞動檢查員額，總計達68名，距本府規劃承接全部勞動檢查業務所需再增加人力24人，仍有未逮，仍續請行政院儘速核撥員額，以利勞動檢查業務推動及後續擴大授權範圍至完全授權，達五都一致之目標。

2、推動無災害工程認證：採自主管理、定期登錄、查核統計、獎勵優惠等四合一措施，落實減災、防災政策，截至105年計有376個工程申請登錄。

3、推動金安心認證計畫：為使未來承接全面授權後可與本府辦理之工程標準趨於一致，推動營造業分層化管理制度，106年預定登錄50個工地，截至106年3月計有17個工程申請登錄。

(六)加強勞動檢查，確保勞工權益

1、提升勞動檢查及輔導涵蓋率

(1)針對高風險事業單位訂定「職業殘廢災害預防專案檢查計畫」,實施職業殘廢災害專案(計畫量200廠次/年)，105年共計526廠次、106年截至3月底計125廠次；及對具有火災爆炸等高風險事業單位實施檢查(計畫量230廠次/年)，105年共計

919 廠次、106 年截至 3 月底計 85 廠次。

(2)5,000 萬元以上之公共工程實施「重大公共工程安全衛生監督檢查」，105 年共計 242 場次、106 年截至 3 月底計 30 場次。

(3)5,000 萬元以下之公共工程實施「一般公共工程安全衛生監督檢查」，105 年共計 350 場次、106 年截至 3 月底計 18 場次。

(4)「一般營造工程安全衛生檢查」105 年共計 210 場次、106 年截至 3 月底計 6 場次。

(5)「丁類危險性工作場所監督檢查」105 年共計 237 場次、106 年截至 3 月底計 14 場次。

(6)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3 月底止針對違反職業安全衛生法之事業單位進行裁處罰鍰共計 379 件，並持續追蹤督促輔導改善。

(7)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3 月辦理勞動條件檢查案共計 1,469 次，針對違反勞動基準法之事業單位進行裁處共計 527 件。

(8)審理本市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單位辦理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105 年共計辦理 6,554 班次。

(9)105 年度已編列 87 萬元補助風險性較高之各勞工相關團體辦理安全衛生教育訓練，105 年共計辦理 22 班次，補助 74 萬 4,732 元。

2、每年度實施 100 場次「營造業職業災害案例臨場宣導」：105 年已完成 100 場次，參加人數共計 944 人次、106 年截至 3 月底止已執行 18 場次，參加人數共計 142 人次。

3、辦理「臺中市職場安全衛生防災科技展示暨體驗活動」：利用小型貨車搭配多樣式職場安全衛生互動體驗道具，臨廠或駐點巡迴展出，106 年度起規劃至偏遠山區校園與原住民部落地區巡迴展示。預計辦理 50 場巡迴展示，其中 5 個展示據點將開往原鄉部落，凸顯本府重視職場安全衛生及維護工作者安全健康的決心，預計每場次將會有 100 人次參觀體驗，

以落實職場安全衛生意識普及。

五、中臺生活圈跨域協調整合，中央地方合作，發展在地特色

(一)辦理「職業安全衛生種子扎根計畫」

結合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勞動及職業安全衛生研究所之資源，規劃辦理職業安全衛生種子扎根計畫，對事業單位採取積極例行性安全衛生宣導及輔導，強化督促事業單位改善安全衛生設施及管理，以防止職業災害之發生。105 年共計辦理安全衛生宣導及觀摩會 32 場次、策略平台座談會 2 場次、「臺中市職場安全衛生論壇社會對話系列活動」1 場次計 540 人參與、「臺中市職業安全衛生兒童繪畫比賽」1 場次計 71 人參與及辦理工安診斷 51 場次；106 年截至 3 月底共辦理宣導會 4 場次及工安診斷 2 場次。

(二)配合中央推動「農事服務團試辦計畫」

為促進國民就業(含外籍配偶及大陸地區配偶)及協助舒緩農業缺工，本府配合勞動部計畫，研擬「農事服務團試辦執行計畫」，以獎助方式提供農務人員就業獎助(每人每小時補助 50 元)、訓練獎助(每人每小時補助 120 元)、交通補助(每人每月最高 2,000 元)，吸引勞動人口投入本市農業，本計畫於 105 年 5 月 16 日經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中彰投分署核定，共遴聘 60 名農務人員，由東勢區農會、豐原區公所、霧峰區公所擔任用人單位，機動式分派至各農戶從事農務工作，截至 106 年 3 月止，累計上工達 7,053 人次。

(三)發展多元友善移工，打造東協廣場

1、規劃建置「東協廣場移工生活照顧服務中心」：

(1)提供勞動法令諮詢，勞資爭議預警協處服務：藉由東協廣場地利之便，於移工假日休息聚集地點派駐通曉中文及移工母語人員提供移工勞動法令諮詢服務，給予移工基本初步的勞動法令觀念，

知悉並了解自身權益，減少爭議發生情形。

(2)與進駐之移工母國代表處等單位共同合作，提供移工母國問題諮詢及解決管道，貼近移工需求：透過生活照顧服務中心之設置，暢通移工爭議洽詢管道，並透過與移工母國代表處之合作，形成跨國合作網絡，預防並減少移工爭議案件之發生及增強與母國之聯繫度。

(3)自105年12月起至106年3月止服務成果：服務對象共134名，移工44人、本市市民46人、觀光客6名、新住民9人，國籍部分，印尼42人次最多、越南14人次、菲律賓5人次、其他國籍66人次。服務類型以面洽諮詢最多(141次)、其次為廣場引導服務及資料提供，其中勞動法令諮詢服務包括勞動契約28次、就業服務法21次、勞動法令21次、勞保3次。

2、建置「東協四國駐臺辦事處巡迴服務中心」：

(1)駐點服務時間安排：

A.駐台北印尼經濟貿易代表處：每月第一週週日，上午11時至下午2時。

B.馬尼拉經濟文化辦事處：每月第二、四週週日，下午3時至5時。

C.駐台北越南經濟文化辦事處勞工管理組:2、4、6、8、10、12月之第二週週日，上午9時至中午12時，並視狀況可能延長到下午2時至5時。

D.泰國貿易經濟辦事處(勞工處)：1、3、6、9、12月之第三週週日，上午11時至下午4時。

(2)106年1月至3月份四國辦事處服務概況：

A.印尼：6人，服務項目為法令諮詢(期滿續聘等問題)。

B.泰國：12人，服務項目為法令諮詢(期滿續聘、勞保勞退等問題)。

C.菲律賓：4人，服務項目為法令諮詢(外籍配偶問題)。

D.越南：6人，服務項目為法令諮詢(勞動契約、提前解約及國外仲介退每等問題)。

3、協助暨南大學規劃建置「東協廣場溝通互動平臺」，落實深耕鄰里合作機制：

(1)「東協廣場溝通互動平臺」建置計畫：本府與暨南大學東南亞研究中心合作辦理，藉由建置溝通互動平臺彙整鄰里與移工、新住民及觀光客之問題與意見，俾及時回應鄰里需求及提供服務。

(2)自105年12月4日起試營運及服務成果：105年12月4日辦理試營運活動,參觀試營運空間建置、東南亞及東協廣場主題攝影展，共計40人參與。另105年12月共辦理6場次語言角課程(含柬埔寨語、越南語、印尼語及泰語)，共計48人參與。

(3)105年12月份至106年2月份止諮詢服務成果：服務對象共739名，以一般民眾582人最多、其次為移工56人、學校學術參訪141名、外籍生40人及外國觀光客10人，國籍以本國652人最多、印尼44人、越南29人、馬來西亞14人、泰國14人、美國3人、中國及港澳3人、德國2人、緬甸1人及柬埔寨2人。服務類型以空間參訪最多、其次為諮詢服務及資料提供，包含平台與政府資訊分享、空間導覽、東南亞資訊洽詢、活動報名等。

4、主動成立巡迴法令宣導服務團：為維護臺中車站周圍綠川東街及東協廣場之環境保護及生活秩序，105年本局主動召集本府環保局、建設局及警察局分別於臺中公園、東協廣場及綠川東、西街辦理聯合巡迴宣導，由外籍勞工諮詢服務人員以母國語言提醒外籍移工在臺應遵循生活法律及就業服務法相關法令，並提供移工相關宣導資料及宣導品，以達輔導效益。另因應臺中燈會假臺中公園辦理，為提醒移工遵守我國環境維護法規，本局亦於106年2月加強移工生活法令宣導,俾維護臺中公園之環境清潔，

3月將進行第二波宣導工作。

六、輔導工會多元參與，擴大照顧基層勞工

(一)輔導勞工籌組企(產)業工會，強化勞工團結權

為協助勞工籌組企業工會，結合總工會及具代表性之企業工會成立企(產)業工會溝通平台，透過工會團體與資方建立良好勞資關係，協助勞工籌組企(產)業工會，強化勞工團結權。計105年9月至106年3月底共協助勞工籌組各類工會團體共計3家(產業工會2家、企業工會1家)。

(二)輔導工會會務自主管理，推動工會多元參與

目前本市產業、企業、職業工會計473家(市級總工會5家、職業工會396家、產業工會11家、企業工會58家)，工會會員人數計約28萬6,358人。為健全本市工會會務與發展，本局105年9月至106年3月底列席各工會會議及活動共計83場次，以督促工會會務穩定發展健全運作。

(三)市長與工會幹部勞動對話

為推動工會多元參與並善用勞、政對話機制，以聆聽勞工心聲，透過座談會方式向工會幹部傳遞本局施政理念，針對工會幹部所提事項即時回應，達到雙向溝通之效，並提供解決問題之方法，落實保障勞動權益。105年已於12月6日辦理，計有64工會幹部出席及本府相關局處主管計10位代表共同列席參與座談，並於會議中宣導市政建設及本府政策。

另為能擴大瞭解基層心聲，將於106年分2階段辦理，擬預先瞭解工會需求後研擬可執行之方案及執行成果，確實解決勞工所面臨之問題及促進勞動權益保障。

(四)辦理模範勞工表揚、工會成果展示，以表彰勞工貢獻

為感謝勞工之辛勤付出，於106年4月28日辦理模範勞工表揚(計表揚模範勞工126名)，以表彰

本市勞工之貢獻，並安排國內重大建設參訪，以慰勞其辛勞；另為展現本市工會會務成果，於表揚活動現場將邀請臺中市美容業職業工會、臺中市腳底按摩職業工會及臺中直轄市米食製品從業人員職業工會等多家工會設立成果展示區，體現本市各類工會的會務成果。

(五)推動工會志願服務

為鼓勵工會多元化參與社會服務，滿足發揮所長貢獻社會機會，輔導工會籌組志工隊，運用工會團體專業技能提供弱勢族群服務，落實市長「希望城市・志工首都」之施政理念。另台中市總工會、大臺中職業總工會、臺中市職業總工會及臺中市勞工志願服務協會等勞工團體組成「弱勢家庭房屋修繕志工隊」，並於105年12月22日在副市長林陵三授旗後，宣告正式成軍。

七、強化勞工權益保障，賡續與亞太地區國家共同實現勞工福祉友好共識

(一)辦理亞太勞動力政策論壇暨交流研討會：為持續配合中央政府之「新南向政策推動計畫」，已規劃於106年度持續辦理亞太勞動力政策論壇暨交流研討會，除續邀東協國家APEC成員國外賓參與外，也將與勞動部於本市成立之亞太技能建構中心合作，就職業技能提升及增進就業等專題進行分享研討，藉由跨國、跨部會、跨中央地方及公私部門多層次合作方式，提升技能與人力資源發展創造更多高品質就業，並期能進一步爭取城市雙邊或多邊制度之交流合作，進而建立與新南向國家之夥伴關係。

(二)積極推動建立工會國際交流合作平台：透過與東協國家之勞工團體相互交流參訪，取得勞動權益合作之共識並研擬實質方向，深化國際鏈結，確立暢通連繫管道，達成建置官方與民間合作協助海外勞資爭議協處之機制。

# 參、創新措施

一、投資青年・創造希望—青創基地第二期招募計畫：承續本市摘星計畫，推動第二期創業輔導方案，預計於106 年 7 月進行第二期招募宣傳，受理進駐申請，並暫訂於 10 月公告評選結果開放進駐。藉由招募創業新血進駐，打造培育青創人才的活水基地或形成社會共識的產業聚落，配合專家顧問的指導，解決青年創業初期所面臨的資金、人脈、行銷、通路等問題，以提升本市創業青年專業能力，並透過本府 iVoting 票選最具創業精神之創業青年，有效宣傳青年獨特之創業故事，期吸引各地有志創業青年進駐臺中市，發展本市創意城市、生活首都。

二、創新能力培育・打造具學習力產業人才：因應國家重點產業推動方案及勞動力發展策略，規劃以本市為核心，串連中部地區資源，透過創新人才培育暨創業服務支援平台，針對本市精密機械自動化等重點產業進行創新人力需求評估，亦配合新南向政策建立服務連結，並據以研提相關人力培育及提升方案。預計於 106 年 4 月至 10 月間，辦理創新能力提升工作坊及陪伴式輔導，培育並提升本市創新人才，包括已投入就業市場之勞工與即將投入就業市場之學生，協助引導產業邁向智慧設計、製造與智慧生產之方向，提升產業生產效率與附加價值，藉以強化營運績效及經營體質。

三、更生人就業轉銜中繼站：以就業轉銜中繼站概念協助更生人出監後接軌職場，召開就業轉銜服務會議，整合各單位協助更生人就業之措施及資源，並連結相關單位辦理技能研習課程，提升其就業能力。同時致力開發友善廠商，透過提供事業單位見習費用，鼓勵企業僱用更生人，並輔以就業關懷指導及協助，促進更生人就業，106 年度將以台中女子監獄出獄後擁有巧克力製作及烘焙專業證照之更生人為首次試辦重點，透過就業轉銜中繼站，致力更生人自助人助重返職場、穩定就業。

四、原住民勞工勞資爭議調解關懷計畫：106 年度起本局受理原住民勞工勞資爭議調解案件，經評估如有需求者，本局將提供律師擔任其調解代理人陪同調解，並培力原住民或了解其文化者成為調解委員和調解人，以維原住民勞工權益。

五、落實參與式預算精神，開辦視障按摩工作環境衛生計畫：105 年度規劃公民提案參與促進視障按摩就業方案試辦計畫，透過大小型說明會、討論提案、公開說明及票選方式，除提供轄內視障按摩師有參與公共事務機會外，經票選出二支計畫(視障按摩工作環境衛生計畫及視障按摩師技能提升計畫)，於 106 年將落實執行。

六、建置本市視障按摩識別意象、視障按摩據點地圖即時搜，協助行銷與再造：原於梧棲中港體育館之海線視障按摩中心，經本局輔導及經費補助後，已順利遷址至鄰近地點並擴大營業；同時為提高曝光率，創造按摩師更多工作機會，106 年度將透過刮刮卡行銷宣傳，促進民眾對視障按摩服務的消費。另為強化視障按摩服務網功能，增設鄰近按摩據點主動搜尋功能，民眾可利用手機及平板電腦等行動裝置 GPS 定位功能，顯示最近的視障按摩據點資訊，方便顧客前往。

七、首創視障按摩據點評鑑機制，提供消費者選擇參考：於 105 年度擬定視障按摩據點評鑑指標，比照旅館、遊樂園或觀光工廠打造星級按摩據點，供消費者選擇參考，於 106 年度進行試評，並依試評結果調整評鑑指標，將於 107 年度正式上線，將本市視障按摩業打造為具有觀光潛力之產業。

八、增設海線庇護工場，平衡城鄉差距，並規劃轄內庇護工場整體行銷：公私合力，市府提供場地，由「瑪利亞社會福利基金會-瑪利媽媽清潔高手工作隊（先鋒隊）」經營庇護工場，並於 106 年 1 月 1 日開始營運，為轄內第 8 間庇護工場。可就近提供海線地區 6 位身心障礙者庇護性就業服務及訓練外，也提供在地政府

機關、企業雇主、居家民眾另一種清潔服務消費選擇(機動、駐點式清潔)。另透過消費集點促銷活動，進行異業結盟，設計8隻Q版台中樂活熊意象之立牌放置於轄內各工場，並搭配4款樂活熊聯名贈品，讓民眾至庇護工場上傳與樂活熊立牌合照並加入「Let’s GO 庇護好讚」，即可獲取1款樂活熊聯名贈品。

九、輔導建廠中、未開始營運事業單位改善安全衛生：以往輔導改善對象為營運中之事業單位，106年度擴大輔導對象，主動針對建廠中、機械設備安裝中、完成內裝尚未開始營運之事業單位進行輔導改善，讓職業安全衛生從源頭開始把關，106年預定執行2場次。

十、局限空間作業事業單位免費使用安全設施及專業技術方案：局限空間作業須置備多種安全設施，所需費用高昂，且多於年度歲維修時才會從事該作業，故對此非經常性作業所須之安全設施往往未能完整置備，因此規劃與本市職業安全衛生相關院校共同合作，免費提供局限空間作業所需之安全設施供事業單位使用，106年預定支援2場次。

十一、推動金安心認證計畫：本案分為提升營造業負責人職業安全衛生意識為「基礎級」，再以全員接受職業安全教育訓練為「成長級」，展現工安績效為「進階級」，每年就工安績效及青年、原住民、身心障礙者等勞動力參與指標，拔優良廠商為「金安心優勝級」等4層，同時訂定獎勵措施，降低或免除勞動檢查頻率、減收投標本府公共工程之保證金等不同程度之實質獎勵，吸引營造業事業單位投入防災資源，提升自主管理能力，106年預定登錄50個工地。

十二、建置本市產業跨國移工人才資料庫：有鑑於移工在臺工作除熟悉中文外，對於臺灣之本土文化、企業管理模式及產業知識均有一定程度了解，爰移工於工作期滿返國時，實為我國臺商進行新南向投資時可借重之重要人力資源。故本府規劃先和東協四國駐臺辦公室協助，於本府辦理外國人例行訪視時，進行「臺商

徵才優先媒合意願表」調查，針對有意願返國後至臺資企業就業之移工，填具在臺工作之履歷及相關個人資料，並登錄於「全國產業跨國移工人才資料庫」，並鼓勵企業以較高的待遇優先甄選僱用，俾獲得具語文能力及技術背景之跨國人才。

十三、移工安心培力提昇課程計畫：規劃至山、海屯區域之區公所辦理「移工安心培力提昇」計畫宣導會，並請里長協助調查及通報欲參加服務之雇主納入計畫服務對象。服務內容，係結合醫院、長照中心或居家護理所等單位之專業技能，邀請護理師其他技能背景之專業人員，招募護校之學生或社工，評估個案照顧需求或提供其他專業技能學習或指導。並適時運用在地鄰里資源，連結志工、長照服務員、本府諮詢或本府翻譯志工人員、其他專業技能人士等資源，共同探視個案或進行關懷輔導或辦理技能提升研習或訓練。

十四、移工健康檢查簡訊或電話語音通知雇主貼心服務：為提醒雇主於預定期間儘速安排所聘僱之移工從事健檢，本府規劃以手機簡訊或電話語音提醒雇主之方式，將移工健檢資訊以最迅速有效之方式傳達給雇主，以落實移工健檢之目的，確保國人及國際移工之身體健康。規劃每月發放簡訊或電話語音提醒雇主應儘速安排所聘僱之國際移工進行健檢。並印製及寄送健檢資訊一次告知單，俾使雇主及國際移工遵循法令規定，另製作健檢資訊宣傳卡套，透過實用且貼身之宣導品達到隨時提醒之效益。

十五、東協廣場友善關懷服務措施-建置「國際移工生活照顧服務中心」、「東協四國駐臺代表處巡迴服務中心」及「東協廣場溝通互動平臺」：派駐通曉中文及移工母語人員於「國際移工生活照顧服務中心」，提供勞動權益諮詢服務，初步評估需求、尋求資源、安排轉介等，維護移工權益，並受理移工面談預約服務，安排移工母語人員併同於面談時段提供諮詢及翻譯服務，亦規劃辦理移工職場適應及技能提昇訓練，以移工工

作需加強之能力及技術為課程設計基礎，藉以增強移工工作能力，更能適應在臺工作。進一步與移工母國代表處共同合作，「東協四國駐臺代表處巡迴服務中心」提供投資、旅遊、就業轉介、及護照證件申辦等諮詢服務，涉及移工母國與在臺生活事項進行溝通，儘速協力解決移工問題。另邀請暨南大學入駐於東協廣場3樓駐衛警辦公室及253號攤位，成立「東協廣場溝通互動平臺」及東南亞文化料理廚房，及時回應鄰里需求及提供多元服務之管道。同時讓移工、新住民、一般民眾及外國觀光客等能透過觀光旅遊及相關圖書，獲得國內外旅遊或投資等資訊；並規劃設立東南亞料理展示空間，辦理異國料理互動交流，並不定期辦理東南亞文化交流活動，期望透過一系列東南亞文化活動，促進市民、觀光客與東協國家人民間文化交流與共存共榮，形塑臺中市為推展新南向政策之友善國際城市重要指標。

## 肆、未來規劃願景及策略

本局施政願景為「繁榮就業・穩定勞動」，在施政目標上以(一)保障勞工工作權、(二)穩定勞資關係、(三)深植職場安全文化為主，並採用施政策略如下：

一、提供全方位就(創)業協助，增進勞動參與。

二、紮根學習提升勞工競爭力與勞動價值。

三、落實勞動法令，建立穩定勞動關係友善職場環境。

四、主動就近提供服務，規劃整合性勞動訊息平台，保障勞工安全與健康。

五、中臺生活圈跨域協調整合，中央地方合作，發展在地特色。

六、透過社會對話廣徵建言，輔導工會多元參與，研擬解決社會問題方案。

七、加強民間組織與國際勞工團體交流合作，降低全球化的衝擊。

## 伍、結語

本局秉市長「縮短城鄉差距、照顧社會弱勢、引領社會投資創新、革新行政效能」的施政價值理念，及本府與中央共同合作推動「智慧機械產業推動方案」，針對本市產業未來發展可能帶來的勞動力結構改變，規劃因應產業發展調整及升級所需人才資源，同時結合產官學建立創新人力培育機制，並以滾動式修正職業訓練與勞工進修學習方式，無縫接軌全球產業變動，加強勞工權益保障及職場工作安全，打造臺中成為「宜居城市　生活首都」。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二屆第五次定期會

# 臺中市政府

# 政風處

#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處長 張榮貴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4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2屆第5次定期會開議，榮貴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處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 壹、前言

「行政透明」不僅為世界先進國家所致力推動之目標，亦為「聯合國反貪腐公約」倡議各國預防和打擊貪腐的主要措施，更是影響國家「清廉印象指數」最關鍵評比之一。為落實「清廉執政」之施政目標，本處辦理「廉能透明獎」徵選活動，鼓勵本府各機關推動建置與民眾權益相關行政透明化措施，進而保障人民知的權利，提供民眾監督政府施政管道。另為落實社會參與核心目標，提高公眾對於反貪腐認知，本處於105年度下半年以「廉能．故事．陽光城」系列宣導活動，由本府教育局政風室舉辦「誠信校園品格學子創意戲劇競賽」，評選出得獎作品並製作成果光碟；並辦理「1209 國際反貪日」系列活動包括聯合啟動儀式、「廉能透明論壇」及國際反貪日廉能嘉年華活動等，加強機關同仁及民眾對廉政工作之重視，並藉由彼此策略合作、資源共享過程，拓展整體宣導效能，建立機關良好廉能形象之雙贏目標。

「路平、燈亮、水溝通」是市民對於幸福城市最基本的要求，其中整體道路是否平整，是市民對本府施政成功與否最直接感受。本府為全面提升整體公共工程施工品質，設立公共工程品質推動委員會，並於106年1月將本府道路工程查驗小組(本處擔任秘書單位)納入該委員會，以更加系統化、組織化辦理道路工程查驗，由外部監督全面檢驗本府推動「4年500公里路平專案計畫」之成果，以期將本府施政四大目標－廉能、效率、開放、品質徹底落實，並有效提昇道路工程之建設品質。

最後，榮貴在此提出105年9月到106年3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 貳、105 年 9 月到 106 年 3 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公務機密與機關安全維護工作

(一)辦理本府公務機密與資訊安全宣導，建立同仁保密專業知識及能力，俾降低洩密風險，共計 249 件。

(二)辦理本府機關安全維護等宣導事宜，以加強同仁敏感度及安全智能，共計執行 218 件。

(三)推動各機關因應機關需求研訂各項作業法規，以確實維護公務機密及機關安全，共計 6 件。

(四)督同辦理本府預防狀況安全措施檢查作業，積極檢核應改善缺失，建構機關完善安全維護環境，共計執行 64 件。

(五)督同辦理公務機密與安全維護業務及相關資訊查調系統稽核作業，共計 48 件。

二、落實防制貪瀆各項措施，維護施政廉潔

(一)積極辦理社會宣導，行銷廉能施政理念

105 年下半年辦理「廉能．故事．陽光城」系列宣導活動，於 3 月至 5 月由教育局政風室舉辦「誠信校園品格學子創意戲劇競賽」，國小、國中、高中學校共計 121 件作品報名參加，作品包含反貪腐、廉能、透明、誠實、信用、公平、正義及品格等主題，6 月評選出 15 件得獎作品及製作成果光碟，並由本處廉政志工實施 8 場次校園宣導，結合本府新聞局「2016 臺中電影 fun in 季-動畫下鄉趣」活動舉辦 15 場次宣導，另利用本府各機關舉辦活動時機推廣競賽得獎作品，以營造優質誠信校園學習環境，並擴大社會參與成效。

(二)舉辦廉政座談會，回應民情需求

105 年 9 月擇定本府民政局代辦業者辦理 1 場次「廉能透明向前行」廉政座談會，邀請機關人員及民間代辦業者參與，加強說明機關現行法令規章、制度、管理及作業程序等行政措施，其各環節可能產生何種廉政問題或提出具體改善方向，以深入基層與民眾互動溝通聯繫，瞭解民情需求及聆聽業者建言，蒐

集反映民情及後續協處，使政府的政策更加透明公開，讓民眾有機會參與政府施政，提升施政品質與滿意度。

(三)舉辦「廉能透明獎」徵選活動，強化行政透明措施

為貫徹本府廉能政府之目標，透過本項活動鼓勵本府各機關致力研議現行重大業務之透明、便民程度，藉以建置本府各機關電子化政府行政透明化措施，本處特辦理「廉能透明獎」徵選活動，計有本府34個機關51件系統（措施）參賽，共評選出特優4名，優選3名，佳作5名，各得獎作品並透過1209國際反貪日系列活動、新社花海、國際花毯節等活動結合業務單位共同辦理廉政行銷。

(四)辦理「1209國際反貪日」聯合啟動儀式，接軌國際廉能意向

由林佳龍市長擔任儀式主持人，以「廉能政府 透明臺灣 接軌國際 中部領航」為核心主軸，邀集法務部、經濟部、廉政署、水利署、臺中榮總、苗栗、南投、雲林、彰化等機關共同參與領航啟動，象徵各機關同心合作致力貫徹廉能透明，攜手點亮廉能希望；並創新於會場外設置廉能展示專區，提出本府首度舉辦「廉能透明獎」得獎優質案例、廉能透明向前行廉政座談會等相關成果，另包含彰化、南投、苗栗、雲林廉能專區、臺中榮總廉能專區、經濟部水利署廉政透明智慧管理專區及本府水利局廉能專區等八大展區，聯合行銷年度廉政工作成果，共同展現廉能反貪正面能量。

(五)辦理「廉能透明論壇」

本府於105年11月11日舉辦「廉能透明論壇」，由本市林陵三副市長、張光瑤副市長、黃景茂秘書長分別擔任三場議題之主持人，邀請台灣透明組織葉一璋常務理事、本府消防局蕭煥章局長、都市發展局陳煒壬副總工程司、前中正大學政治學系謝敏捷教授、經濟部水利署賴建信署長、法務部廉政署楊石金副署

長、臺中市消防設備師公會黃聖安理事長、台灣透明組織廖興中副執行長、法務部廉政署防貪組劉廣基組長、臺中市建築師公會鄭明裕理事長、台灣透明組織史美強理事擔任報告人及與談人，與會民間企業代表及機關人員共計約460人出席，透過議題研討及意見交流，深化廉能透明之推展，以建立符合市民期待之廉能政府及誠信社會之願景。

(六)105年國際反貪日廉能嘉年華活動

本活動將廉政宣導與機關、學校或地方文化、特色結合，以積極活躍的嘉年華型態呈現，活動現場除舉辦「廉能反貪繪畫比賽」、「廉能創意戲劇show」及精彩表演節目，亦設置廉能行銷專區及「廉能透明獎」專區，由本府各機關、區公所政風單位齊聚現場，展示年度廉政工作推動成果及本府105年廉能透明獎得獎機關之優質透明化措施，並邀請彰化、南投、苗栗、雲林及中部地區廉政機構到場，共同行銷廉政理念，透過輕鬆歡樂的方式讓民眾感受政風單位的廉能氣息與能量，提升民眾對廉能事務的關注，瞭解市府推動廉能政風的決心，進而提昇為對政府施政的期待與信任，並透過民眾及親子參與的過程，有效傳達正確反貪觀念，形塑「貪污零容忍」的社會風氣。

三、落實採購監辦，提升採購品質效率

為維護公平採購環境，提升採購品質效率，本處偕同各政風單位秉持公正、客觀、超然立場，藉由實地監辦及書面審核等方式，針對各機關之採購案件，發現有影響採購公平、不當或違法情事之虞，即時提出改進意見供機關參考，避免承辦採購人員誤蹈法網及採購爭議發生，有效增進本府採購案件品質與效能。

四、執行工程抽驗機制，提升工程施工品質

為確保公共工程施工成果符合其設計及規範之要求，進而提升公共工程品質，本處聘請專家學者協助辦理工程抽驗，本期抽查本府所屬機關暨學校各項公共工程計35件，共計388項一般性缺失，其中1件混

凝土鑽心試驗強度不符合契約規範，已函請工程主辦機關督促廠商拆除重作。另就各工程提出具體施工建議事項供機關參考，並針對所發現之缺失事項，請主辦機關善盡督導責任，確實審查施工廠商及監造單位對於工程缺失之改善措施務必符合相關施工規範，以避免類似之缺失重複發生，如有違反契約相關規定者，並依規究責或扣款，以落實工程品質管控，維護公共權益。

五、辦理公共安全查核，維護公共場所安全

為強化公安聯合稽查品質，提升消費環境的安全性，保障民眾生命財產安全，本期會同辦理本府公共安全查核計 2 次，檢查場所 30 家，辦理結果如發現異常，責請該機關政風單位進一步查察並將缺失移請業管機關改善。

六、辦理專案稽核，研提興革建議

本期辦理完成本處「道路工程自、委辦監造業務」、環境保護局「資源回收（焚化）廠操作營運及廢棄物調度清運處理業務」、交通局「大眾運輸系統業務」、民政局「殯葬業務」、都市發展局「建築物使用執照核發（含變更使用許可）」、消防局「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申報複查業務」等 6 案專案稽核，有效掌握風險機先防制，並適時提供業務興革建議，以協助機關首長推動政務及建構優質行政環境。

七、透過研究實作，研編廉政研究專題報告

105 年度辦理建設局「路平專案」及環保局「臺中市資源回收(焚化)廠操作營運業務」等 2 件廉政研究，均委託專業機構辦理量化問卷調查及質化深度訪談，透過研究方法及政風作為廣泛蒐集資料，就法規面、制度面、執行面等深入研析，評估檢討是項業務之作業程序、行政規則、行政裁量權限等可能產生貪瀆不法之潛在因素，編撰廉政研究專題報告，並會同專家審查整體效能及妥適性，以提升報告周延性及效益。另根據整體報告成果，分別編撰「防貪宣導手冊」

及「防貪指引-資源回收(焚化)廠操作營運業務倫理行為準則」手冊等，提供相關預防對策及興利防弊建議事項供業務單位參考。

八、深化預警作為，預防違失風險情事

督同本府所屬各政風單位，就機關潛存風險事件即時有效提出具體改進作為，以適時防堵機關業務漏洞缺失，並避免機關同仁誤觸法網，本期計辦理56件預警作為。

九、辦理再防貪作為，發揮興利服務功能

依據法務部廉政署函頒「政風機構再防貪案件分案處理原則」，針對機關所發生之貪瀆違失案件，主動並即時追究涉貪人員行政責任，並就案件發生之原因、過程、內部控制監督作業漏洞等進行研析，研提可行性及有效性之興革建議，以防堵類似案件重複發生。本期本處偕同所屬政風單位計編撰2件再防貪專報及研提興革建議等措施，請各權責機關參採，貫徹「防貪、肅貪、再防貪」機制，發揮興利服務功能。

十、辦理民意調查，反映民隱民瘼

於105年10月4日至10月12日委外辦理廉政民意問卷調查，藉以瞭解民眾對本府政風狀況之觀感、施政品質滿意度、公務員的清廉滿意度、整體服務滿意度，做為策進之參考，調查結果並提交本府廉政會報討論，研訂具體策進作法及方向，以回應民意需求。

十一、陳情檢舉及交辦案件，依法處置、審慎查處

本處本期辦竣之民眾檢舉、首長或民意代表交查等案件計466件，其中提列為政風資料者計5案；移送司法機關偵辦者計15案；行政處理及澄清結案者計175案（前述案件因員工疏失致影響民眾權益或機關形象者，均移請相關單位研議追究行政責任，本處暨所屬政風單位辦理行政責任案件共29案）。

十二、辦理採購稽核，增進採購效益

(一)採購稽核監督執行情形

105年9月至106年3月實施稽核監督116案，

其中書面稽核42案、專案稽核74案（工程採購38案、財物採購37案、勞務採購41案），稽核發現缺失均函請採購機關改善。稽核結果發現違反政府採購法令及函釋23項(廠商資格訂定不當計1項、刊登招決標公告作業欠當計2項、底價訂定作業欠當計12項、開審決標作業欠當計8項)、適用最有利標，未先行檢討確有不宜採最低標之具體事實及理由計1項、混淆適用、準用最有利標及取最有利標精神之辦理程序計3項、一般性缺失114項(簽辦準備招標文件草率疏漏或有瑕疵計74項、開審決標等相關文件有疏漏或瑕疵計37項、履約驗收過程作業有疏漏或瑕疵計3項)、改善建議及其他100項，以上稽核意見共計241項。

(二)受理廠商陳情異議採購案件

受理廠商陳情、檢舉或異議之採購案件計17件，除函請招標機關依規妥處外，對於疑涉有違反政府採購法部分，則列入稽核監督案件，由小組成員稽核採購程序有無違反政府採購法之處。

(三)教育訓練

1.105年10月12日及106年3月14日分別辦理「採購履約爭議處理」及「採購作業實務」2次採購稽核業務講習會。

2.105年11月22日至苗栗縣政府參訪研習，藉交流活動提昇執行採購案件之稽核監督效能。

(四)舉辦提升稽核效能會議

105年12月16日召開採購稽核小組提升稽核效能會議，由召集人黃秘書長主持，研議「專案稽核至現場將先行採取試辦並逐步執行」、「增聘2位外聘委員，協助指導小組成員至現場辦理專案稽核」、「受稽核機關研提改正措施如過於簡略或流於形式，請稽核人員不予同意結案。」等多項督導及精進作為。

十三、提高道路查驗能量，確保「路平」與「廉能」

市長於本府第 281 次市政會議再次強調施政四大目標－廉能、效率、開放、品質，應徹底落實於政府的各項公共工程中，應採清廉態度並公開資訊，以達外部監督效果，也可促進公共工程的建設品質。本處擔任本府道路工程查驗小組秘書單位，遵示加強抽查、提高能量，落實「精準選案 執行落實 後續貫徹」行動策略，並全面推展查驗機制，由各道路工程主辦機關及各區公所政風單位基於預防立場辦理道路工程查驗，戮力為道路工程品質把關，以共創優質道路工程，滿足市民對路平之期待。本期執行情形分述如后：

(一)總計選案 95 案，鑽心取樣 579 點，發現缺失者計有 37 案，涉屬嚴重缺失者（厚度、平整度、壓實度或含油量未符規定)計 7 案;一般缺失項目合計 66 項。

1、「本府道路工程查驗小組」部分：計選案 40 案，鑽心取樣 245 點，發現缺失者計有 23 案，占 57%，涉屬嚴重缺失者計 7 案，占 17%；一般缺失項目合計 29 項。

2、「各工程主辦機關及區公所之政風單位」部分:計選案 55 案，鑽心取樣 334 點，發現缺失者計有 14 案，未有涉屬嚴重缺失案件；一般缺失項目合計 37 項。

(二)道路工程查驗情形及缺失改善結果均定期彙報「臺中市政府公共工程品質推動委員會」，加強追蹤管制缺失改善情形，除函請各該缺失機關嚴格督促監造單位及廠商限期改善外，並函請各該管政風室會同實地複核嚴重缺失案件改善情形，另查察是否涉有弊端及檢討廠商、設計監造、承辦人員等相關人員責任，並遵依第 271 次市政會議市長指(裁)示，要求道路工程涉有嚴重缺失之主辦機關提出檢討與精進報告，督使各主辦機關負起道路工程成敗之全責。

(三)106 年 3 月 7 日召集各主辦機關政風單位，辦理道路查驗實地觀摩，聘請查驗委員於查驗現場就道路工程與查驗程序做全面性之講解，並辦理「落實道路

工程查驗廉政具體作為」講習，期使政風單位對於道路查驗工作應有之作為更加透徹，希冀藉由政風單位之協助與推動，有效提高主辦機關自主查驗之案件數量與查驗品質，全面提升本府道路工程品質，滿足市民對路平期待。

十四、召開廉政會報，結合行政力量，貫徹執行廉政工作

(一)本府於106年2月14日召開106年第1次廉政會報，由市長親自主持，並邀請尚德法律事務所所長郭林勇、臺中地方法院檢察署檢察長張宏謀、中興大學法政學院副院長李長晏、臺中律師公會理事長吳梓生等4位外聘委員蒞會指導。會中由本處提出「推動《廉能透明獎》與提升行政效率及透明度」、「105年度廉政民意問卷調查」及「公務員迴避的義務與責任」等3項專案報告，另通過「結合中彰投苗區域治理推動優質廉能透明計畫作為」、「推動成立重大採購廉政平台」、「研訂臺中市政府採購標準作業程序」等3項提案，市長各項指（裁）示事項業函請本府各一級機關及本市各區公所就權管項目列管進度積極辦理，有效透過廉政會報，凝聚機關廉政共識。

(二)另督同所屬召開廉政會報計35案，透過會報平台功能，由首長親自主持，展現機關反貪決心，凝聚機關廉政共識，並就機關各項廉政推動措施，相關廉政議題及貪腐之治理，專案檢討策進，提升機關廉政形象。

十五、擴大廉政宣導，深化同仁廉潔意識

(一)設計印製「廉能透明・大台中進步中」海報

為擴大廉政宣導，深化同仁廉潔意識，並宣導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之規定，本處於農曆年節前設計印製「廉能透明・大台中進步中」廉政行銷宣導海報，轉發本府各機關、學校張貼於門首醒目處，宣導「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拒受餽贈、飲宴應酬等規定，並標註「市民的市府，歡迎您提供建言共創廉能，市府辦事不要紅包，不必關說不必請客送禮，行賄受賄接受罪」等廉政標語，加強防貪、反貪之宣導作為，並

傳達「廉能市府」之施政理念。

(二)發行廉政宣導電子報

為貫徹市長清廉執政之施政理念、展現政風專業作為，期藉由網路行銷式手法，快速的將政風業務成果對外呈現，自行設計編製「清廉臺中」廉政宣導電子報，以季刊方式發行，創刊號為105年7月，目前業發行第3期，各期內容包含本處各項重點業務執行成果。

(三)督同所屬以多元化方式，透過公文、例行會議、網路宣導及利用機關辦理員工在職或新進同仁職前訓練時機，安排宣導「公務員申領小額款項」、「圖利與便民」、「不違背職務行賄罪」、「陽光法令」、「廉政倫理規範」或其他廉政法令等課程，並召開座談會議或舉行專題演講，邀請專家學者或檢察官，進行觀念宣導及意見交流，另配合機關屬性編印廉政法治文宣資料，結合機關網頁資源，建立資訊平臺，架構多元化廉政資訊，計辦理一般宣導合計513件、專案宣導合計24件，共計537件；辦理「聯合國反貪腐公約」宣導，配合辦理計有13個所屬單位，包含口頭方式25場次、文字方式54次、電子化方式57次、有獎徵答12場次及其他4次，共計152次，宣導人數達1,158人以上。

十六、落實公務倫理、陽光法案，完善申報、登錄作為

(一)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及請託關說登錄案件抽查作業

1、函請本市各機關學校於中秋節及農曆年節期間，積極宣導員工遵循並落實執行「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俾建立民眾、廠商對於機關廉潔形象之認同。

2、督同所屬針對「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及「請託關說登錄查察作業要點」之登錄案件，編撰105年下半年度檢討分析報告，釐出潛存違反廉政倫理風險事件或人員，並研提具體相關廉政措施，俾利機關首長掌握並審視機關廉政風險狀況。105年度受理請託關說109件、受贈財物380件、飲宴應酬136

件、其他12件，共計637件。

3、依據「行政院及所屬機關機構請託關說登錄查察作業要點」及「請託關說事件抽查作業原則」之規定，於106年4月初辦理106年度第1季請託關說案件查察，並依限將抽查結果以彙整表函報廉政署，抽出1件辦理查核，查核結果有效貫徹請託關說登錄制度化、透明化及標準化機制。

(二)推動陽光法案，辦理財產申報作業

1、本處暨所屬政風機構受理105年度申報人數共計3,257人，包括定期申報2,090人、就(到)職申報629人、代理或兼任申報34人、解除代理或兼任申報28人及卸(離)職申報476人;另經公開抽籤應辦理105年度財產申報資料審核件數共計480件及前後年度比對作業共計94件。

2、辦理104年度實質審查件數462件及前後年比對作業229件，其中涉故意申報不實移送法務部廉政署審議案共6件。

3、為協助財產申報人建立正確之申報概念，除由本處統籌辦理1場次之「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暨利益衝突迴避法說明會」外，另指定受理申報人數最多之機關教育局及警察局各自辦理，共計辦理18場次，藉由宣導增進同仁對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及相關規定之認識，減少填寫申報表錯漏之情形，降低移送裁罰的機率。另協助監察院辦理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與利益衝突迴避法之宣導說明會，輔導政務人員以網路辦理公職人員網路授權介接財產資料及定期申報。

4、賡續推動「法務部公職人員財產申報系統」查核平台，透過該平台提供財產資料予申報人，節省申報人自行查調財產資料之時間及勞力，便利申報人如期完成申報，提高行政效率。

# 參、創新措施

一、落實廉政興利作為，研編廉政指引手冊

為具體落實掃除民怨、增加公益、使人民有感之政策目標，瞭解並改善機關內部作業流程潛存之違失風險，由各業管機關主管人員及業務屬性相關同仁，以個案討論之方式針對各機關潛藏之風險弊端研擬預防措施，藉由彙整各縣市相關業務機關所發生的違失態樣，經分析、歸納具體個案，發掘原因所在，並透過違失型態之揭示，加入行政及社會內外部共同監督力量，避免相同弊端重複發生，達到防貪預警效益，改變民眾廉政觀感。

二、續辦「廉能透明獎」徵選活動，強化機關行政透明機制

為落實廉能政府之目標，續辦本府廉能透明獎徵選活動，並增加精進獎項，期透過本項活動鼓勵本府各機關致力研議現行重大業務之透明、便民程度，藉以建置本府各機關電子化政府行政透明化措施，進而保障人民知的權利，提供民眾監督政府施政管道，彰顯公務員清廉，建構本市為高度廉潔城市之廉政願景。

本活動受理報名期間預計自 106 年 6 月起至 7 月止，為審慎評估各參賽作品，本處將召開廉能透明獎各機關提案措施評審會議，並對參賽作品進行實地訪視行程，預定於 106 年 10 月完成相關評審及頒獎作業，並自 11 月起陸續辦理廉能行銷事宜。

三、推動成立重大採購廉政平台，協助採購案如期、如質、無垢完成

為協助提升本府公共工程建設品質，強化保障採購人員機制，規劃推動成立「重大採購廉政平臺」，建立民眾、廠商、公務員與相關政府機關（檢察、調查、廉政、審計、工程會等）的跨域溝通管道，俾建構優質尊嚴工作環境，發揮監督外控力量，協助本府重大工程採購案如期、如質、無垢完成。本案業於本府 106 年第 1 次廉政會報中提案推動成立「重大採購廉政平臺」，討論通過移請本府公共工程品質推動委員會召集

相關機關共同研議，擇定 1 至 2 案巨額工程採購案件試辦(如建設局、都發局、水利局等案)，並適時辦理宣導說明會。

##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強化風險預警機制，機先防範弊端發生

為有效控制風險，本處督同所屬機關政風單位就各機關年度風險評估報告中所提列之風險人員、風險事件或業務，適時採取相關因應措施，啟動早期預警機制，避免風險所產生的危害及機關人員誤蹈法網，確實防範貪瀆不法弊端。

二、結合地方文化特色，提升社會參與動能

運用各機關及在地產業文化、節慶文化、藝術人文文化、創意文化等資源及特色，將廉政主題與宣導作為結合，透過表演、展覽、互動遊戲或文宣展示等具體方式呈現廉政資訊，展現宣導創意、增添活動亮點，以提升民眾參與興趣，使民眾於體驗文化之美的同時亦能關注廉政議題、建立反貪共識。

三、落實清廉政府形象，接軌國際反貪

規劃於 106 年 11 月配合「聯合國 1209 國際反貪日」，辦理「臺中市政府國際反貪日系列宣導活動」，將結合各機關資源共同辦理，促進全民響應反貪腐，顯現陽光臺中城市廉能亮點。

四、貫徹清廉執政，致力「路平」與「廉能」

(一)落實路平查驗機制，提升道路工程品質

將查驗機制推廣至各機關及各區公所，全面提高抽查能量、廣度與強度，如查驗發現道路工程缺失時，以書面通知監造單位及廠商限期改善，加強追蹤管制缺失改善情形；涉有平整度、厚度、含油量、壓實度未符合規定者，均列為嚴重缺失，依規覈實檢討追究廠商、設計監造、承辦人員責任，並將各機關督導及查驗執行情形，定期彙報本府「公共工程品質推動委員會」，加強列管追蹤考核。

(二)加強追蹤管制落實道路工程查驗缺失改善情形

各機關應負工程品質督導權責，政風單位基於預防立場協助辦理道路工程查驗，兼具協助（推動）、監督（辦）及政風等之角色與任務，會同查驗時務必以公正、客觀及超然的立場全程注意瞭解或實地監視查驗委員遴選、選案方式、契約規範、查驗程序、現場查驗方式、查驗項目、合格與否判定、爭議、查驗紀錄表撰寫、鑽心取樣、缺失改善追蹤管制等過程，確保查驗過程及程序之正確性。

(三)強化主辦機關自主查驗之質與量

各機關自主查驗品質仍有相當進步之空間，且部分機關未能如期陳報辦理情形。案將貫徹本府「道路工程查驗小組作業規定」第 15 點規定，督導機關落實道路工程品質管理作業項目，必要時將進行實地督導，並嚴格追蹤管制查驗次數比例較少或查驗品質不佳之機關。

五、擴大廉政宣導，深化同仁廉潔意識

(一)新進公務人員專案法紀宣導

廉能政府一直是市府努力的目標，新進公務人員作為公部門的生力軍，除在業務層面貢獻所長外，對相關廉政基礎概念及法令認知亦應有充分瞭解之必要。本府近 3 年來新進公務人員約有 1,600 人，為強化新進公務人員廉政基礎概念及法令認知，特編撰教材辦理新進公務人員專案法紀宣導，以淺顯易懂的方式，簡介廉政政策與法令，並提供廉政服務與諮詢管道，冀新進公務人員深植廉潔意識、謹守法令、維護自身權益，為共同打造廉能市府而努力。

(二)『圖利與便民』專案法紀宣導

市長在 106 年第 1 次廉政會報中指出：「何謂便民及圖利？這些分寸的拿捏，我們必須有所認識，才不會過猶不及，過於自我保護。」因此為協助同仁於執行職務時，釐清權益與責任之分際，善盡其

責，達成便民、利民又不違背法令任務，特規劃「『圖利與便民』專案法紀宣導」，提升本府同仁廉潔意識，並促進同仁依法行政，積極任事，建立明確法治觀念，貫徹市長「清廉執政」、「行動市府」，以及「廉能、開放、效率、品質」之施政理念。

## 伍、結語

為擴大城市治理能量，本府於106年2月14日召開106年第1次廉政會報，通過「結合中彰投苗區域治理推動優質廉能透明計畫作為」、「推動成立重大採購廉政平台」、「研訂台中市政府採購標準作業程序」等3項提案。市政革新及廉能政府一直是本府各機關群策群力的合作目標，許多貪腐是因制度所誘發，如果依法行政，便民或圖利分寸拿捏得宜，民眾爭取合法權益時，就不用遊走灰色地帶。去年本市廉政民調結果，有超過6成市民肯定市府公務員的整體清廉表現，另對市府整體服務品質滿意度達8成，市府整體清廉滿意度及服務品質滿意度均較104年進步，相信在議員的全力支持及本府同仁共同努力，「以優質的廉潔治理，型塑臺中為最清廉、最幸福的宜居城市」指日可待。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二屆第五次定期會

# 臺中市政府

# 人事處

#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處長 陳杉根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4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2屆第5次定期會開議，杉根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處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 壹、前言

公務人力資源係政府施政之基石，對於政府行政效能及公共服務品質影響至鉅。為建構高效能及高執行力的市政團隊，培育高素質的公務人力，達成永續成長發展，以襄助市長落實施政目標，本處積極推動各項公務人力資源管理策略，透過合理的員額配置、公平透明的人事進用陞遷、公正覈實的考核獎懲機制、計畫性的公務人力培訓、資訊化的人力資料庫建置、人性化的福利作為等各項人事措施，期 增進市府整體行政效能，並藉由加強人事人員管理機制，全面提升人事人員專業能力，以主動積極之態度提供機關同仁優質的服務，建立人事服務的品牌，善盡幕僚輔弼之責。

最後，杉根在此提出105年9月到106年3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 貳、105年9月到106年3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調整組織及員額，強化行政團隊效能

配合各機關業務需求，落實人力合理配置，辦理機關修編，精實人力運用，105年9月至106年3月計修正本府組織自治條例增設本府第29個一級機關運動局並訂定運動局組織規程及編制表；另員額配置或組設調整辦理組織編制修正者，一級機關計有本府農業局、消防局、都市發展局、教育局、秘書處、新聞局、社會局及交通局；二級機關有本府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本府住宅發展工程處、本市動物保護防疫處、勞動檢查處及仁愛之家；公所計有大甲區公所及新社區公所；另戶所部分則有南區、北屯區、豐原區、大里區、北區、北屯區、西屯區、太平區、石岡區、大安區等10個戶政事

務所。

二、善用協力夥伴，結合民間力量，共創雙贏

為促進民間參與公共事務，建立政府與民間夥伴關係，依據「臺中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推動業務委託民間辦理實施要點」，推動本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業務委外工作；並成立「臺中市政府及所屬機關推動業務委託民間辦理專案小組」，於106年1月13日召開105年第2次會議，由本府教育局等4機關提報推動業務委託民間辦理情形與執行成效。

三、貫徹分層負責，加強逐級授權，簡化作業流程，提高行政效能

配合各機關組織業務調整，釐清各機關、單位間權責，適時核定修正本府所屬機關分層負責明細表，本「擴大分層負責，加強逐級授權，提高行政效能」之原則，凡可降低決行層次者，均予授權。105年9月至106年3月計分別核定本府主計處、農業局、經濟發展局等機關之分層負責明細表甲表修訂案；另備查本府經濟發展局、農業局之分層負責明細表乙表修正案。

四、落實用人唯才政策，推行人事授權及遷調制度

(一)依據「臺中市政府公務人員人事任免授權作業注意事項」規定，實施人事授權機制，期使機關用人能配合機關特性與職務需要，本人與事適切配合之旨，培育拔擢優秀人才，並使各機關能迅速補足人力，以利公務推展順遂。

(二)訂定「臺中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公務人員職務遷調要點」實施本府所屬公務人員遷調制度，並將主管人員區分一、二級，分別訂定不同職期，以增進行政歷練，培育優秀人才。

五、促進女性決策參與，積極拔擢女性主管

(一)於「臺中市政府公務人員人事任免授權作業注意事項」中明定：「為拔擢女性主管，對於主管職務出缺，在各項資績條件相同時，宜以女性優先陞遷」，以提高本府女性主管比例。

(二)截至106年3月31日止，本府女性主管進用比例為：

表1本府及本處所屬人事機構女性主管進用比例

| 項別 / 機關別 | 本府一級機關首長 | 本府一級機關一級單位主管 | 本府所屬各區區長 | 本府二級機關首長 | 本處所屬人事機構 | | | |
|---|---|---|---|---|---|---|---|---|
| | | | | | 機關 | 高中 | 國中 | 國小 |
| 進用比例 | 10.71% | 37.00% | 24.00% | 38.32% | 52.77% | 61.53% | 68.75% | 76.31% |

六、貫徹考用合一，進用優秀人才

配合考試用人政策，積極提報考試任用計畫，申請分發考試及格人員，截至106年3月31日止已提列之各項考試分發職缺計有：高考三級考試96個職缺、普通考試91個職缺、初等考試12個職缺、地方特考29個職缺、身心障礙特考2個職缺、原住民特考5個職缺。

七、落實政府照顧弱勢族群政策，積極進用原住民族及身心障礙人員

(一)為保障原住民族工作權益，本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確依「原住民族工作權保障法」及「進用原住民作業要點」規定，積極進用原住民族，以提升渠等就業機會。至106年3月止，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依法應進用48人，已進用325人，超額進用277人，達應進用比率為677.1% 。

(二)落實政府照顧弱勢族群並多元進用人力，督促各機關學校確依「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及「進用身心障礙人員作業要點」之規定，積極進用身心障礙人員。至106年3月止，依法應進用1,095人，已進用1,624人，超額進用529人，達應進用比率為148.3% 。

八、即時公告更新首長名冊，強化市政服務

於本處網站公告「本府一、二級機關首長、區長及一級機關一級單位主管以上人員名單」供民眾及同仁查閱下載運用，以提供民眾公開透明、完整之政府資訊，並於人員報到24小時內即時更新上網。105年9月至106年3月共計更新70人次，且均於人員報到24小時內即時完成，達成率100%。

九、增進公務人員核心職能，提升人力品質，建立優質市府團隊

(一)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為建構優質人力，充實本職學能，以運用於市政建設，積極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並訂定獎勵措施，鼓勵所屬人員於年度內學習時數須達20小時(含當前政府重大政策、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課程10小時；與業務相關學習10小時)，截至106年3月底，計有3,339人學習時數已達20小時，占公務人員總數16,871人之19.79%，將賡續推動同仁終身學習，達成年度目標。

(二)辦理中高階主管國際講堂：為增進本府所屬機關中高階主管人員之核心職能，提升國際視野，強化管理能力，俾有效提升本府施政及治理效能，特聘請國內外大學院校、非營利組織與非政府組織學者專家擔任講座；課程採專題演講、討論及雙向溝通等方式辦理，調訓對象為本府及所屬機關中高階主管人員。105年11月16日邀請澳大利亞昆士蘭大學商學院企管系主任Tim Kastelle擔任講座，以「Make innovation works for you」專題演講，計調訓176人參加。

(三)辦理終身學習講堂：以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全體員工為對象，就國家競爭力、經濟發展、政府改造、教育、文化、法律、政治及國際情勢、管理新知與身心修養等專題，採專題演講方式辦理，邀請學者專家、社會賢達、各行各業領先群倫人士等擔任講座，俾以營造豐富、多元學習環境，建構厚實員工核心能力，增進地方治理效能，提升政府競爭力。

1、第1期：106年2月10日邀請大安森林公園之友基金會執行長同時兼任國立臺灣大學生命科學院生態學與演化生物學研究所副教授郭城孟執行長主講「臺灣的前世今生」，本府所屬員工及市政顧問共472人參加。

2、第2期：於106年3月10日邀請成功大學考古學研究所所長劉益昌擔任講座，以「臺灣的土地與人-以大肚山為例」專題演講，邀請本府薦任7職等以上主管及市政顧問共計400人參加。

(四)舉辦讀書會：由各機關人員自由報名，每月選定有關創意之書目，推舉主持人及與談人帶領成員分享心得。不定期邀請原著者或同領域之學者辦理導讀會。每年舉辦創意專書心得寫作競賽，由本府聘任評審委員評閱作品，凡期限內投稿心得寫作作品，內容書寫3,000至6,000字者，核予嘉獎1次，並選送優良作品參加國家文官學院專書閱讀心得寫作競賽活動。

十、覈實辦理考核獎懲，以落實考核獎懲機制，提升行政效能

(一)本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公務人員平時獎懲案件，依「臺中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公務人員平時獎懲案件處理原則」及「臺中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公務人員平時獎懲標準」覈實辦理，並對重大案件予以重獎重懲，106年度截至3月底止，記一大功（過）以上之獎懲：記一大功27人次；一次記二大功專案考績7人次。

(二)為激勵工作士氣，表揚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表現績優之公務人員，依「臺中市政府獎勵模範公務人員實施要點」，請各機關推薦106年度模範公務人員候選人，共計41人，評審委員業於本(106)年3月10日完成初審，同月23日召開複審會議，共選出本府模範公務人員18人。

(三)為維持辦公紀律、提升為民服務品質，依「臺中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員工飲酒及酒後駕車懲處要點」及「臺中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維持辦公紀律要點」規定，禁止所屬員工於上班或午休時間飲酒、酒後滋事及酒後駕車；並規定員工於辦公時間不得從事與公務無關之行為，以維持良好辦公紀律。106

年截至 3 月底不定期至各機關查核上班情形共計 9 次，經查均符合規定。

十一、規劃辦理各項文康及聯誼活動，增加同仁之間互動，鼓舞工作士氣並提升機關向心力

(一)為迎接新春，配合民間趨吉迎福習俗，營造團結和諧氣氛，於 106 年 2 月 2 日舉辦「臺中市各界暨臺中市政府所屬一級機關員工 106 年新春聯合團拜」，邀請所屬機關首長及各界人士一齊與會同樂。

(二)106 年 3 月 8 日婦女節當日，本府各機關首長代表市長致贈每位女性同仁玫瑰花 1 朵，以表達關懷慰勉之意。

十二、落實推動退撫制度，暢通新陳代謝管道

(一)積極推動退休政策，覈實辦理退休案件

覈實審核自願退休案件，屆齡退休人員依規定列管並依限辦理其退休作業，以落實退休改革政策的推動，使人力資源之規劃運用能有具體參據，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3 月辦理自願退休計 183 人、屆齡退休計 15 人，總計 198 人。

(二) 建構照護網絡，推動退休關懷

1、對於民國 68 年底以前支領一次退休金在臺灣地區設有戶籍生活困難之退休公教人員，本府各機關(學校)於年節(春節、端午節及中秋節)時致送照護金以提供渠等人員必要的照護與慰助，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3 月計致送中秋節及春節照護金分別為 19 人及 18 人。

2、本府各機關(學校)結合並運用鄰近退休人員之照護資源，建置照護網絡，透過專業服務、人性關懷及志工理念推廣，讓退休人員再出發的人生階段能安心無虞，進而拓展另一生命領域。

十三、加強線上申辦功能，賡續辦理人事資訊系統研習

(一)加強線上申辦功能

為提升線上自動申辦的服務效能，本處人事服務網（eDOPTC），自 106 年 2 月 24 日起，系統登入帳號

由線上填報，自動產生帳號之機制，以期加強人事服務網之應用成效。

(二)賡續辦理人事資訊系統研習

106年3月14日至16日辦理本年度人事資訊系統研習第一期，計5梯次，每梯次為期3小時，由本府培訓之種籽教師擔任講座，參訓人數計179人，增進新任、兼任(辦)人事同仁對人事資訊系統之運用能力。

## 參、創新措施

一、運用中彰投苗區域治理平臺，辦理CEO協力成長營

在「促進標竿學習」、「建立合作情誼」及「跨域治理共識」等3大目標前提下，本府與彰投苗四縣市政府運用區域治理平臺，辦理CEO協力成長營，期能透過成長營的成果分享促進區域內標竿學習，提升跨縣市高階主管間共識，進而提升未來合作成效。

二、規劃全方位教育訓練課程，提升員工核心職能工作績效

(一)105年以打造「生活首都」，建立「廉能」、「開放」、「效率」、「品質」的「行動市府」新思維，規劃全方教育訓練課程，106年起將重大市政納入課程內容，規劃辦理各項專業訓練，提升公務人員創新思維，積極培育本府多元施政人才。包括新南向政策、產業4.0、臺中學概論、都市設計、創客教育的理念與實踐、面對民眾(第一線人員)溝通能力與藝術、城市美學及公共工程全生命週期品質管制工程採購系列教育訓練等。

(二)建置行動版問卷調查系統：為提升行政效率，自行開發建置行動版課後問卷調查系統，減少紙張浪費，節省廠商外包費用約60萬元。自106年起，宣導學員利用課後5分鐘，使用手機或平板電腦掃描QRcode，進入系統填寫問卷，講座可即時看到學員滿意度與意見，也可即時回應學員問題，提高行動學習成效。

(三)巡迴研習:本市幅員廣大，政策類課程採巡迴研習之方式，地點包括豐原陽明大樓、港區藝術中心等地，節省參訓者路途往返時間。

三、創造健全工作環境，增進員工福利措施

(一)提供全方位優惠福利，增加員工生活幸福感：

為照顧員工福利，結合社會資源，特與本市知名或受好評廠商訂定優惠方案，本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員工憑服務證赴特約商店消費，即可享最優惠之價格。106 年度與路易斯皮件有限公司等 2,021 店家簽訂優惠消費契約，提供同仁食、衣、住、行、育、樂、醫療等多元優惠服務，使同仁在努力工作之餘，也能和家庭取得平衡，無後顧之憂，營造安全和樂的生活。

(二)推展身心醫療照護措施，型塑健康職場，打造健康活力市府團隊：

1、為關心所屬機關學校員工身心健康，每年洽請本市醫療院所免費辦理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巡迴健康檢查，期藉由多項健檢項目及初步之檢查，及早診斷預防疾病發生並期達治療之效，以營造健康有活力的組織氣候，進而提升行政效能。並與本市優質醫療院所合作簽訂診療服務優惠合約，提供本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員工憑服務證或身分證明赴各該院（診）所診療，可享掛號費及醫療費用優惠，本年度計與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等 211 間醫療院所簽訂診療服務優惠合約，以照護同仁身體健康。

2、為落實人性關懷，協助同仁解決生活、人際及職場問題所引起的心理困擾，設置「晤談室」，採個案協談的方式，在輕鬆的氛圍及隱密性的空間當中進行晤談。個案經輔導後認為有需要者，轉介至民間輔導機構或本府特約醫療院所接受專業輔導。

四、協助同仁解決問題，維護良好組織氣候，提升行政效

能

依據「臺中市政府『員工權益諮詢中心』執行計畫」設置「員工權益諮詢中心」，招募退休專業人事人員擔任員工權益諮詢中心志工，充分善用退休人員之智慧與經驗，以設立諮詢專線方式，於每週二、四下午2時至5時假惠中樓1樓服務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公教人員，提供人事法令及權益義務與福利等相關事項諮詢服務，藉以凝聚員工向心力，營造良好互動組織文化；105年9月至106年3月共受理諮詢案件77件，除協助解決同仁問題外，並廣納人事業務興革建議，進而提升服務效能。

五、建構人事資訊系統輔導機制，形成集體行動能量的協力治理模式

為增進人事人員對於人事資訊系統使用熱度，積極建構責任區、培育種籽教師、訂定輔導要點，落實推動輔導機制，有效處理各機關學校對人事資訊系統應用之各項疑義。藉由分享及創價等理念，建立人事資訊協力治理網絡，有效提升同仁參與度，實踐開放型政府理念。

##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精實機關組設，提升公務人力運用效能，建立市民優先的行動力政府

(一)為建構精實機關組織與人力，檢視現行組織架構及員額配置之適度與效度，適時運用人力資源管理機制如員額評鑑、職務普查等，協助發現人力管理的潛在問題，作為規劃人事政策及管理措施重點的參考依據。

(二)在行政院員額管制政策及本府核定數額內，確實考量施政優先順序，檢討原配置員額之運用情形，以有效整合編配、靈活轉化運用之管理策略，本當增則增、應減則減之原則，落實員額移緩濟急、截盈挹缺，以確保實際業務所需與員額配置之密切契合。

二、強化考用配合，落實人事陞遷公平、公正、公開原則

(一)配合考試用人政策，並加速公務人力新陳代謝，為公部門挹注新血，嚴格控管本府所屬各機關學校106年度期程內考試提缺比務必達40%，並建置職缺填報系統，隨時掌握提缺情形。

(二)依據「公務人員陞遷法」、「臺中市政府公務人員人事任免授權作業注意事項」及「臺中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公務人員職務遷調要點」資績並重辦理人員陞任或遷調歷練，增進所屬公務人員行政歷練，並考量人與事的適切配合，落實人事陞遷公平、公正、公開原則，以拔擢並培育優秀人才，提升行政效率。

三、積極進用原住民族及身心障礙人員，落實政府照顧弱勢族群政策

(一)本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確依「原住民族工作權保障法」及「進用原住民作業要點」規定，積極進用原住民族，進用比率持續達100%，落實保障原住民族工作權益，促進就業機會。

(二)依「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規定，各級政府機關、公立學校員工總人數在34人以上者，進用具有就業能力之身心障礙者人數，不得低於員工總人數百分之三。本府積極落實推動政府照顧弱勢族群政策，進用比率持續達100%，保障弱勢族群工作權益。

四、提升公務人員創新思維，積極培育多元施政人才

面對新時代的轉變，社會脈動多元化，公務人員需展現靈活彈性的思維能力，快速掌握社會脈動，因應不斷湧現的新生業務，致力推動各項改革政策，為提升臺中市政府施政效能，將重大市政納入課程內容，規劃辦理各項專業訓練、提升公務人員創新思維，打造多元施政人才；運用數位工具，創造行動化學習；辦理中彰投苗首長共識營、中階主管及基層人員研習，透過成果分享促進區域學習提升治理成效。

五、雲端化人事業務平臺，全方位無差別服務

為有效簡化人事業務辦理流程，提供人事人員更

為便捷之服務，本處打造全功能人事服務平臺，提供各項整合服務，強調以ｅ化平臺來串聯各項專業服務，希冀藉由提供雲端整合平臺之服務功能及強調全方位無差別服務，取代人員的往返奔波，積極提昇業務效能。

## 伍、結語

本處人事業務推展一向以配合市政發展願景及支援各機關達成施政目標為宗旨，未來仍將致力於推動各項公務人力資源管理措施，以精進人事業務，扮演培育公務人力及提升政府效能的角色，以建構「行動的市府」，秉持「服務第一」、「市民優先」的理念，對市民的需求及時回應與滿足，提供市民絕對滿意的服務，並輔助機關具備堅強的實力，以面對日益艱難的挑戰，全力奉獻打拼，謀求市民最大的福祉。尚祈各位議員女士、先生繼續給予支持、指導與鼓勵。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二屆第五次定期會

# 臺中市政府
# 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
#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主任委員　馬耀•谷木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4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2屆第5次定期會開議，馬耀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會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 壹、前言

為服務大臺中地區原住民鄉親，由本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綜理本市原住民族事務，規劃本市原住民族政策方針及計畫，保障原住民族權益及處理族群關係之相關事務，促進原住民族之經濟、教育、文化、福利及公民權益等事項 。

本市原住民族事務涵蓋範圍廣泛，且待解決的問題具迫切性，本會深知除急需以積極的態度，審慎的研議，規劃出適法、適切又貼近原住民需求的施政措施外，亦需要市政府各機關的積極協助，建立輔導措施或典章制度，藉以共同合力，落實本府照顧原住民的承諾，並致力薪傳原住民族文化，使原住民族文化能永續長存，提高原住民文化能見度。

依據本府統計資料，截至106年3月底，設籍於本市的原住民人口數為3萬3,256人，相較99年12月人口數27,808人增加5,448人，增長19.6%，顯示合併後大臺中地區之發展逐漸吸引其他外縣市原住民族群遷住，展現市政府各項基礎建設及原住民族事務推動的成效，提供原住民優質的生活環境，這樣的成果，可說是大會各位議員女士、先生給予原民會不斷的鞭策與支持下，積極努力推展原住民族事務，透過相關機關共同合作，逐一落實市長原住民族政策。

本市近五年原住民族人口數表(統計至106年3月底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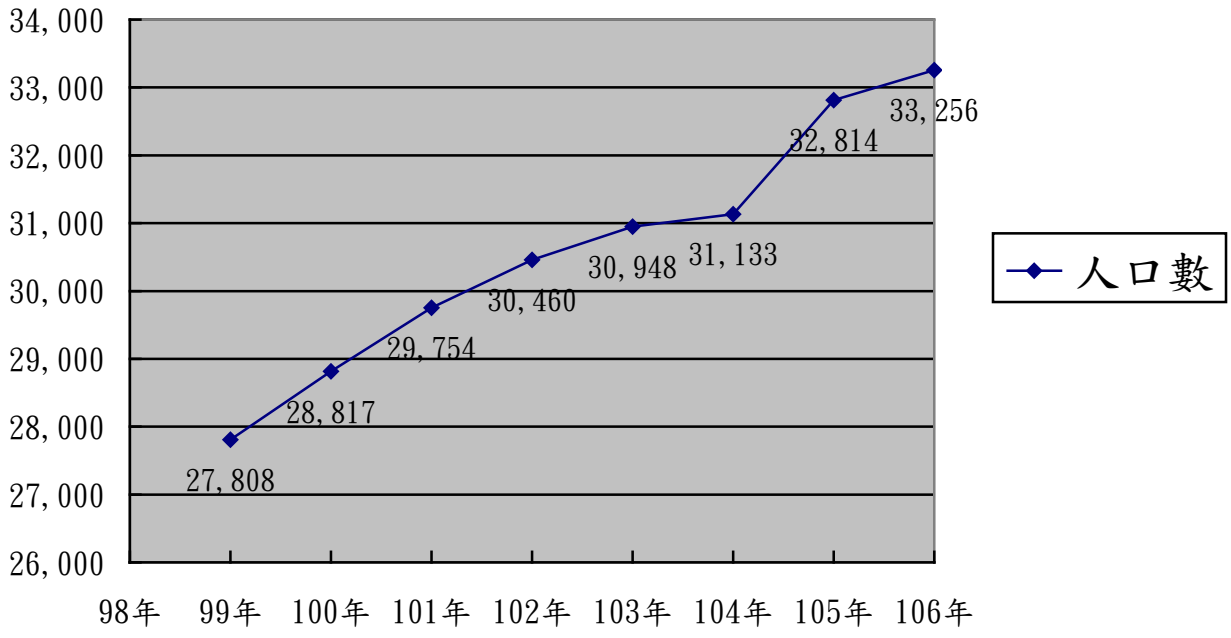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本府民政局人口統計；本會整理

最後，馬耀在此提出105年9月到106年3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 貳、105年9月到106年3月重要施政成果

### 一、文化教育業務

#### (一)辦理原住民族部落大學，薪傳原住民族文化

本市原住民族部落大學執行分為五個分區中心，包含有山線、海線、屯區、市區及原鄉等五大中心，有別於一般社會教育體制的民族社會教育，本(106)年度共分為文化探索、職業產業、社區(部落)營造及社群實用等四大學程來辦理，係以學習型組織的概念，以族人為核心來推動的民族教育，於去年度完成56門文化課程，六冊傳統教材之編纂，於中央評鑑獲得全國優等佳績，並獲新臺幣50萬元獎勵金，於106年持續推動，且將課程規劃朝向「在地化」與「部落觀」的方向積極推動。期望透過部落大學的學習平台，整合相關教育資源，落實族人自主教育之目標。

(二)辦理原鄉社會教育學習型系列活動，落實多元平等規劃

本市 106 年依中央原住民族委員會規定於和平區辦理原住民族社會教育學習型系列活動課題，共有「青少年及青少女自主教育」、「家庭與親職教育」、「性別教育」、「人權與法治教育」及「環境教育」等五面向社會教育，預計委由和平區學校辦理，以落實多元文化、建立平等、互敬互信的族群關係。

(三)辦理都市原住民族家庭與親職教育，強化家庭功能

在社會變遷下，原住民族傳統家庭結構、教育型態亦隨之改變，父母或照顧者易因工商社會型態之職業生活，忙於工作而無暇兼顧親職及家庭教育，是故本府原民會參酌都市原住民家庭結構及宗教信仰之特性，規劃辦理提升家庭親職教育功能，健全家庭教育對子女關懷與照顧，以適應當前社會環境。今(106)年度預計在暑假以暑期課程方式規劃辦理，以提升家庭親職教育功能。

(四)辦理原住民族課後扶植計畫，提升原住民學生學習

因應臺灣進入高齡化社會，鄉村及偏遠地區部分青、壯年人口外移都會區，因此偏遠地區及原住民族家庭出現隔代教養的比例提高，家庭教育的功能相對地較為不足，但家庭教育和學校教育同樣為學習功能很重要的一環，必須加強銜接體制內的學科教育和族群文化教育，連結與整合社區資源，輔導學生課後的教育及照顧，以及培養學生在多元智能和對自我文化、生活教育的興趣，今(106)年度於和平區及都會區共各設置 3 處平日課後扶植班，以多元學習之方式，俾提升原住民學生學業成就表現。

(五)實施原住民族語言學習計畫，語言振興向下紮根

本項計畫往年均由中央原民會統籌規劃及分配各縣市政府執行類別；106 年改由各縣市政府依其所需，自行提列執行內容報送中央原民會審定。為提高本市原住民族社會對母語發展的認知與觀感為目

的，進而帶動說、學族語的風潮，本會依據往年執行情形，規劃從多元面向推展本市原住民族語言學習工作，包括1.都會型:原住民教會族語學習班、族語學習班、族語生活會話班;2.原鄉型:族語振興部落；3.其他具地方特色族語振興措施。計三大項計畫提報計畫，經原住民族委員會核定100萬，將依計畫內容賡續辦理。

(六)臺中市組隊參加106年全國原住民族運動會

為培育原住民體育運動優秀人才，擴大原住民參與全民運動，促進原住民身心健康及區域間情感交流以提升生活品質，本市組隊參加今年於新竹縣舉辦全國原住民族運動會，參加項目計有田徑、路跑、籃球、柔道、跆拳道、棒球、慢速壘球、傳統拔河、傳統射箭、傳統鋸木、傳統擲矛、傳統摔角等12大項，代表隊職員計326人，期能為本市爭取最高榮譽。

(七)籌辦第7屆市長盃原住民慢速壘球錦標賽

106年第7屆市長盃原住民慢速壘球錦標賽預計於本年7月底於后里區慢速壘球場舉辦，惟為提高賽事可看性及精采度，爰將邀請本市各球隊研商賽制。

(八)辦理臺中市紀念原住民族日系列活動

為表達重視原住民族之權益，並喚起國人正視原住民族之歷史地位及還給應有之尊嚴，並期盼民眾能了解原住民過往爭取正名之歷程，以塑造臺灣成為多元文化、族群和諧的社會，105年紀念原住民族日系列活動已於105年8月1日至31日辦理，並於10月完成驗收付款，活動內容，如8月1日至5日在市政府惠中樓中庭辦理族群風情特展、8月1日至31日於惠中樓市政願景館辦理文化產業特展、8月6、7日在市民廣場辦理文化藝術展演暨工藝、美食、農特產展售活動，並藉由上述活動，讓民眾了解原住民族正名運動的內涵，以及原住民文化藝術。106年紀念原住民族日系列活動預定於106年8月1日至11日辦理。

(九)原住民族傳統文化活動

為促進各族群間情感交流，增進本市原住民族凝聚及向心力，激發原住民團體傳統歌舞創作能力，強化各族群傳統文化底蘊及行銷原住民族手工藝品及農特產品並傳承原住民族文化、生活及智慧，預定於106年10月14日辦理，活動內規畫如下。

1.祈福儀式、開幕式展演。

2.安排原住民團體進行傳統及創新歌舞藝術表演。

3.安排文化藝術展演團體表演。

4.設置體演區

5.辦理工藝、美食、農特產展售。

二、社會福利業務

(一)補助本市國中(小)學校原住民學生及貧困原住民學生免費營養午餐

補助本市國中(小)學校原住民學生及貧困原住民學生免費營養午餐本市為六都中，第一個全面落實補助本市國中(小)學校原住民學生免費營養午餐政策之直轄市，充分展現臺中市為友善城市，提供原住民學生安心學習環境，能讓孩子安心就讀。本市各公私立國中〈小〉學105學年度第1學期（105年8月29日至106年1月19日)補助5,442位原住民學生，共計補助1,710萬9,099元整。

(二)本會辦理原住民急難救助業務

關心本市原住民族人緊急危難，落實照顧原住民族生計；救(補)助對象具有原住民族身分者，救(補)助項目死亡救助、醫療補助、重大災害及生活扶助。105年9月至106年3月核定件數計70件，核定金額738,048元整，協助關懷遭遇危難弱勢家庭，為解決原住民家戶面臨生活上困境給予援助，補助以解決燃眉之急。

(三)辦理原住民幼兒托教補助業務

爲貫徹全面照顧學齡前幼童，促進生育、協助家長養育為保障原住民幼兒接受學前教育之權利，補助

滿三歲至未滿五歲(中、小班)具原住民身分之幼兒，就讀立案公、私立幼兒園之學期就讀費用；105 年度第 2 期(即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原住民幼兒托教補助，下半年度計受理 746 人，補助經費計 7,001,000 元。

(四)辦理原住民學生獎學金業務

為激勵清寒原住民學生積極努力向上，鼓勵本市原住民學生學業優秀或具特殊才能，提昇教育水準，以培養原住民優秀人才，105 年度自 9 月 1 日至 9 月 31 日止受理收件，計 84 人申請，審核通過計 84 人，補助經費 16 萬 8,000 元。

(五)辦理原住民學生生活津貼業務

為解決原住民學生生活問題，使其安心就學順利完成學業，105 年度自 9 月 1 日至 9 月 31 日止受理收件，計 39 人申請，符合 計 36 人，不符合計 3 人，補助經費 15 萬 4,000 元。

(六)辦理原住民學生電腦補助業務

為營造優質的學習環境、增進原住民學生學習效果，提昇本市原住民學生生活品質，105 年截至 12 月底已補助低收 11 人、中低收 4 人，共計 15 人，經費計 20 萬元。

(七)辦理原住民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子女課後照顧補助業務

為能落實照顧原住民弱勢家庭子女，在就學期間有個完善課後輔導，培養原住民子女自信心及減輕原住民課輔的經濟負擔，105 年度自 11 月 1 日至 11 月 25 日止受理收件，計 53 人申請，補助經費計 31 萬 7,238 元。

(八)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

1. 本會結合非營利組織資源於和平區及都會區設置 2 處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以下簡稱原家中心)，分別由財團法人水源地文教基金會承辦和平區原家中心及台灣原住民族傳統文化暨領域保護

協會承辦都會區原家中心，並聘用 4 位原住民社工員及 2 位行政助理運用社會工作專業方法，主要建構具有文化脈絡與區域差異之部落資源網絡體系，提升原住民族福利服務輸送效能，並提供預防性、互助性、發展性的福利服務，以解決原住民族社會問題。

2. 本市 2 處原家中心 105 年第 2 期款核定撥付計新台幣 119 萬 9,302 元，已匯入原家中心指定帳戶。105 年第 1 期執行經費計新台幣 127 萬 4,805 元已辦理核銷完竣。

3. 105 年下半年度 2 處原家中心執行工作如下：

(1)諮詢服務：共計 379 人(男：136 人/女：245 人)。

(2)個案管理:共服務 42 人(男:20 人/女:20 人)。

(3)部落社區福利宣導：8 場次，共參與 400 人次(男：156 人/女：244 人)。

(4)部落社區教育親職講座/社區團體工作：共 13 場次，共參與 391 人次(男：118 人/女：273 人)。

(九)辦理 55 歲以上原住民假牙裝置實施計畫

105 年度本會與本市 318 間合約牙醫院所共同執行原住民 55 歲以上假牙裝置業務，並完成寄送宣導 DM 及合約牙醫院所名單至本市 3,286 位 55 歲以上之原住民，並至原住民教會利用主日禮拜辦理計畫宣導計 18 場次，已使族人廣為周知。

統計 105 年共補助 118 位原住民申請假牙裝置，補助金額計 339 萬 9,000 元。

106 年 1 至 3 月底，已受理補助 34 位原住民申請假牙裝置。

(十)辦理原住民中低收入戶原住民住宅建購、修繕住宅業務

105 年度中央原住民族委員會核定補助款 620 萬元，行政業務費 20 萬元，本會編列配合款 120 萬，

總計經費760萬元，辦理本項業務。

105年核定補助建購住宅19件，核定金額380萬元；修繕住宅35件，核定金額346萬8,601元。

106年度本計畫中央核定補助625萬元，本市配合款248萬元，總經費計873萬元。

(十一)辦理原住民中低收入戶原住民住宅租金補助業務

106年度本會編列補助款748萬元辦理本項業務，辦理程自106年4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受理案件後依規定審定，核定後按月撥付。

105年度核定計229件，核定補助款計526萬5,800元。

(十二)促進原住民就業，保障原住民工作權

為促進原住民就業，今年度除規劃辦理職業訓練專班，並積極運用現有政府資源，結合原住民族委員會於本市設置原住民就業服務據點，提供就業諮詢，工作媒合推介及輔導適應工作等服務，並辦理短期促進就業方案，改善弱勢家庭經濟及促進穩定就業。

為協助原住民增進就業所需及工作技能與知識，有效運用社會資源，結合就業市場需求及為符合民意所需，促進原住民就業，協助原住民考取專業技能檢定考試，106年度編列215萬元辦理職業訓練課程。已開設照顧服務員訓練班1班招收30人，預計4月底開訓；預開專業美容實務技能班1班，預於106年4月7日前辦理評審會議，預計招收26人，訓練時間為106年5月至6月止；預開麵包實務班，於106年4月15日前辦理完成招標作業，預計招收30人，訓練時間為106年5月至7月止；預開職業大客(貨)車訓練班，於106年4月30日前完成招標作業，預計招收30人，訓練時間為106年6月至8月止;預開文創商品繪圖設計與3D列印班,於106年5月15日前完成招標作業，招生人數為30人，訓練時間為106年6月至9月

止。另已爭取中央原住民族委員會106年度原住民職業訓練80萬元補助，辦理部落農產品加工暨網路行銷班計畫課程，於106年6月30日前完成招標作業，招生人數至少25人以上30以下，訓練時間為106年7月至10月止。

（十三）原住民通過技術士證照獎勵金

本市原住民申請通過技術士證照獎勵金自106年1月至3月止已完成乙級證照11件，丙級證照72件，共計92件，核發獎勵金共計新臺幣48萬7,000元。

三、原住民綜合服務中心

（一）策展活動

1. 辦理「P'uma 博屋瑪泰雅民族實驗教育文化特展」：本市和平區達觀國小於8月1日改制，改名為臺中市博屋瑪國民小學，成為全台第一所民族實驗小學，為協助推展民族實驗教育理念與部落文化內涵，規畫於7月23日至10月15日於原民中心辦理展覽活動，同時於7月23日下午2時於原住民綜合服務中心辦理開幕茶會，並邀請達觀國小展演泰雅樂舞，並由部落耆老分享泰雅竹藝DIY手作之美。
2. 辦理「榮耀祖紋－來義鄉排灣手文展」：105年10月25日至106年3月25日於本市原住民綜合服中心(台中市大雅區忠義里仁愛路69號)展覽，並於105年11月1日(星期二)上午10時於本市原住民綜合服中心舉行「榮耀祖紋－來義鄉排灣手文展」開幕典禮，開幕典禮特邀請來義鄉手文vuvu耆老做開展祈福儀式及古謠表演，邀請國人共襄盛舉，透過手文耆老的絕世印記，看見手文象徵的榮耀與責任，延續族群的文化記憶，更希望在臺灣這塊土地上的每一個族群彼此相互尊重。
3. 106全年度策展活動，目前規劃辦理方向如下，預定106年4月份辦理第一檔期：布農族小米祭文

物展。

(1)布農族：布農族小米祭文物展示。

(2)平埔族：噶哈巫族及巴布薩族(南投縣埔里鎮)。

(3)賽夏族：新竹五峰文化館展覽及苗栗南庄賽夏族民俗文物館。

(4)邵族。

(二)原住民藝術團隊駐點創作計畫

去(105)年度辦理藝術團隊駐點甄選計畫，第一期駐點期間自105年3月5日起至6月4日止，經公告受理報名及審查，計有臺中市發祥泰雅文化發展學會、臺中市原住民族人文藝術發展協會及臺中市加路蘭原住民文化協會等3個團體錄取，業依該團隊駐點計畫展開駐館創作及辦理分享活動，並於105年3月26日辦理開幕活動；本計畫透過藝術家駐點創作，以及與民眾互動分享活動，使原民中心能成為多元民族的藝術展演空間，以及各地藝術家在中部延伸藝術創作之最佳平台，讓駐點藝術團隊為會館注入豐沛的藝術能量，更提供藝術創作人才有一專業生涯發展之機會。為活絡原民中心，強化館舍文化活動及教育推廣功能，本(106)年度持續辦理駐點藝術甄選計畫，除鼓勵藝術團體駐點創作外，亦增加藝術家駐點創作，提升館舍文化藝術內涵。駐點期程預定106年4月至7月（第一梯次)及7月至10月（第二梯次)，共2梯次，總計甄選8個名額(駐點團體及藝術家)。

(三)原民中心改造計畫

為活絡原民中心，辦理原民中心改造計畫，將依原民中心既有基礎，加上新的文化元素，結合南島民族及當地多元族群文化特色，將中心內部打造全台第一座原住民族神話故事館，並規劃擴大外部腹地，興建表演場地，規劃原住民傳統文化教育體驗區、部落市集及商場等，同時連結周邊景點及改善交通，促進文化觀光與產業，讓原民中心發揮更多、更大的效

益，希望吸引更多人潮到訪，打造新興景點。為爭取中央經費補助，本會前於105年5月29日原住民族委員會主任委員夷將•拔路兒訪視原住民綜合服務中心時，報告本府推動原住民族神話故事館計畫構想，業獲允諾將給予協助。本案委託專業團隊辦理先期規劃，105年8月1日及8月16日辦理第一次及第二次公開招標，惟無廠商投標，經檢討招標文件，9月12日簽准辦理「105年原住民綜合服務中心改造計畫(先期規劃及基本設計)」招標，12月7日簽約。106年2月6日召開工作執行計畫書審查會議暨中央、地方相關業務機關及單位研商會議。3月3日向林市長佳龍及林副市長依瑩報告「臺中市原住民族政策大戰略」會議中說明改造計畫進度。本會106年3月23日向原住民族委員會主任委員夷將•拔路兒報告本府原住民族神話故事館規劃構想及預估經費，爭取中央經費補助。預定106年6月30日提報改造計畫期末報告送機關召開審查委員會議審核。10月31日辦理驗收(驗收前需另提送結案成果報告始得辦理驗收)，12月15日辦理結算，12月31日付款結案。預估期程(後續需配合爭取中央相關部會補助及本市工程經費預算編列審查進度調整)：107年1~4月神話故事館細部設計，9月工程開工。108年6月工程完工及第一期節目內容設計製作及裝修佈置軟體建置完成，12月神話故事館開始營運。

四、經濟建設業務

(一)扶植民間團體，推展原住民族產業經濟及傳承文化

1.核發原住民機構法人或團體證明書，自105年9月至106年3月共計核發85件。

2.補助本市原住民勞動合作社及企業推展產業計畫

(1)105年度-37家原住民機構法人或團體符合規定並核定補助。

(2)106年度-1月16日受理申請，至今計43家申請補助，106年2月23日第1次審核，26家

原住民機構法人或團體符合規定並核定補助，106年3月23日辦理第2次審核，19家原住民機構法人或團體符合規定並核定補助。

3.105年度辦理雪霸國家公園園區周邊原住民文化傳承研習計畫暨臺中市和平區原鄉部落導覽人員訓練計畫，合辦計畫經費計81萬1,488元(本會支出40萬6,688元，雪霸國家公園管理處支出40萬4,800元），文化產業計畫分為「琉璃珠燒製研習」及「泰雅傳統背籃編織研習」兩門課程，經公開徵選後分別於本市和平區環山社區、雙崎社區、南勢社區及桃山社區4個原住民部落辦理。

(1)106年度預計辦理雪霸國家公園園區周邊原住民文化傳承研習計畫暨臺中市和平區原鄉部落導覽人員訓練計畫，合辦經費100萬元，計畫送出申請中。(本會預算50萬元，雪霸國家公園管理處預算50萬元)

(二)推動原住民族產業深耕，促進產業發展

歷年來本府原住民族委員會推動部落巴士之深度深度旅遊，參與遊客對旅程整體滿意度持高度肯定，並期待持續辦理，已獲實質效益。

因此，105年度經向原住民族委員會申請補助經並獲該會補助，同時本府亦自籌經費配合規劃辦理「105年度甜柿節暨水蜜桃季部落深度旅遊行銷推廣計畫」，主要目的是為協助和平區產業得以深耕，本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即規劃辦理甜柿節及水蜜桃部落深度一日遊及二日遊行程，以部落巴士將遊客帶進部落，並由部落居民擔任導覽介紹部落的人文風情與經濟產業，並讓遊客親身體驗部落生活技藝與飲食文化，同時也能藉由旅遊行程，促銷當地部落農特產品及傳統文化，達到充實與擴張部落的觀光資源及當地人文特色，吸引更多遊客前往部落，活絡部落經濟，創造部落產業(包括經濟及文化產業)的永續經營。

活動以主題式規劃行程：(一)「跟著泰雅足跡去旅行」二日遊，於105年8月10~11、13~14日辦理完竣，參加人數共計80人。(二)「跟著泰雅獵人去旅行」一日遊 ，於105年10月29日~11月19日共6梯次，參加人數共計250人。(三)「跟著泰雅文化去旅行」二日遊行程計3梯次，參加人數共計90人，105年度參加活動人數共計420人。活動預算計新台幣1,400,000元，均已執行完畢，執行率為100%。

(三) 2016臺中市原住民特色伴手禮甄選暨行銷推廣活動

1. 為尋找在地元素，發揚產業生活美學，提升產業精品知名度及國際間的能見度，爰舉辦本伴手禮甄選暨行銷活動，冀望透過伴手禮的傳達，活絡地方產業，促進經濟永續發展。
2. 透過伴手禮的活動推廣地方產業，在文化組合、創新開發、獨特背景故事下尋找在地元素，期望提升原住民產業精品知名度與能見度。本案辦理情形說明如下：於105年9月24日假臺中市大雅區原民中心辦理甄選活動；於105年10月18日假臺中市政大樓惠中樓1樓召開記者會，並邀請人文協會舞團以原住民舞蹈揭開序幕，會中並展示10位得獎作品供記者拍攝宣傳，參加人數計80人；活動另於105年10月22日假本市草悟道辦理行銷廣推活動，並邀請苗栗、南投、彰化縣原住民工藝家各設5攤展售原民特色產業共襄盛舉。活動當日設有35攤，參加人次計有2，000人。本案另製作1,000份月曆介紹得獎作品分送各機關單位以協助行銷推廣。

(四)原住民族部落市集廣場

本案『臺中市原住民部落市集廣場設置』，工程委託設計業於105年5月4日決標完成，並於105年8月25日辦理工程地方說明會議，預計於106年5月工程設置完成。

(五)辦理「原住民族部落特色道路改善計畫」

1.本案由和平區公所執行，計畫包含:自由里、達觀里、博愛里等道路排水及擋土設施等工程，經原住民族委員會於105年9月2日(第一次核定)、106年2月22日(第二次核定)，其工程總經費共計1,153萬6,900元。

2.本計畫共計3案，已全數發包完成。

五、土地管理業務

(一)增進原住民族土地合理開發利用，保障原住民族土地權益

1.持續辦理原住民權利回復工作，以保障原住民土地權益，並確定原住民保留地權利狀態之安定性，總計105年9月至106年3月辦理原住民保留地權利回復71件，其中取得所有權33件、他項權利38件。

2.依據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規定，申請案件應提經原住民保留地土地權利審查委員會審查，105年9月至106年3月總計辦理7次原住民保留地土地權利審查委員會審查會議。

3.補辦增劃編原住民保留地實施計畫：持續輔導本市原住民取得於民國77年2月1日前及使用其祖先遺留且目前仍繼續使用之公有土地，105年度增劃編原住民保留地需辦理複丈分割作業計19筆(通過區公所初審5筆及奉院核定14筆)，其布設控制點及圖根點經費69萬元，業經本府追加辦理，於106年度辦理布設控制點及圖根點招標作業，預訂於106年6月30日完成布設圖根點事宜，後續即進行複丈分割作業，俾使保障原住民族人取得土地權益。

4.為協助本市和平區公所解決和平區原住民保留地管理相關重大議題，持續辦理「臺中市和平區土地業務推動小組會議」，會議中就重大議題充分討論並取得解決之策。

105 年度 9 月至 106 年 3 月原住民保留地管理業務辦理情形

| 項目 | 內容 | 件數/場次 |
|---|---|---|
| 原住民保留地權利回復 | 原住民他項權利設定案及所有權移轉 | 71 |
| 原住民保留地土地權利審查委員會 | 召開審查會議 | 7 |
| 臺中市和平區重大業務推動小組 | 召開臺中市和平區重大業務推動小組會議 | 1 |

(二)辦理原住民保留地違規利用處理計畫

本會配合中央原住民族委員會政策，針對本市和平區原住民保留地超限利用地，進行勘查、鑑界、測量、分割、調解、排除列管、收回列管、辦理造林等工作。以合法合理之態度處理列管超限利用之土地，讓原住民保留地地區居民瞭解政府政策，減少超限利用地情形，以維持國土保安及延續水庫壽命保障大臺中地區供水並確保居民生命財產安全。

(三)辦理和平區梨山里松茂部落遷建及臨時安置作業

大梨山地區因位於大規模地層滑動，原住民族委員會前於102年8月邀集專家學者及其他機關辦理部落用地會勘，經評估松茂部落位於活躍式地滑危險區域，每遇豪大雨風災，即可能造成邊坡坍方，地勢滑落，有安全疑慮；此事經居民反映並表達遷村希望後，本府高度關切，已請本府原民會就遷住之必要性及可能地區，全力協調中央原住民族委員會、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等機關就以松柏巷為遷住地。

松茂部落 9 戶危險戶之臨時安置興建作業刻正執行在案，本府經函報原住民族委員會核備，於原住民保留地松柏巷(梨山段151、151-2、152、152-1、152-3、153、153-2 地號)作為興建臨時組合屋之安置土地，並於105年4月23日興建完竣並辦理入住儀式，提供該9戶安全免於恐懼之住所。

就長期而言，本案遷住計畫已完成第一階段調查

作業計畫(如遷住地及原部落地區安全性評估等)並於104年8月25日函報原住民族委員會核備。

第二階段用地開發作業(第一期)—「臺中市和平區梨山里松茂部落遷建計畫實施都市計畫變更與測設作業」業於105年6月發包，並擬定遷建計畫已於105年9月提報本市災防會報通過核定，本府原民會協同本府都發局刻正辦理選用地段之「都市計畫個案變更」，依據都市計畫法第19條及第28條規定，本府都發局以106年2月3日府授都企字第10600130191號公告個案變更在案，並於台灣新生報全國版廣告刊登3日(106年2月7日~106年2月9日)，自106年2月6日起「變更梨山風景特定區計畫(梨山地區)(部分住宅區、商業區及保護區為原住民生活文化區)(配合松茂部落遷建計畫)」公開展覽30日曆天，期間接收公民團體陳情相關案件，後續將一併提送本市都委會審議，最終將交由內政部都委會審議。

另於汛期時，依本市災害應變中心作業要點，當發布海上陸上颱風警報，列入警戒區範圍時，應針對松茂、新佳陽及舊佳陽三個部落居民，辦理預防性撤離作業，隨時撤離至梨山里辦公處及福壽山農場遊客服務中心等處所安置，以維人身安全。

（四）輔導霧峰區花東新村、太平區自強新村重建案

本會於105年1月22日已委託廠商辦理「臺中市霧峰區花東新村、太平區自強新村興辦事業計畫及用地變更編定(容許使用)委託先期規劃案」，刻正朝霧峰區花東新村設置社會福利設施及太平區自強新村申辦土地變更編定為適當使用土地規劃辦理。霧峰區花東新村社會福利事業設施興辦事業計畫書於105年7月20日完成審查及核定；臺中市太平區自強新村原住民生活文化園區興辦事業計畫書於106年1月16日完成審查及核定。

本府於106年1月9日由林副市長陵三邀集林副

市長依瑩及本府都發局、農業局、地政局、社會局、法制局等機關召開跨局處會議，會後林副市長依瑩辦公室來電指示，請改以本會名義申租兩新村現居錦州段900及916地號；太平區內湖段777地號土地。本會於106年1月16日函請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同意本會申租，財政部國有財產署於106年1月26日函復本會該署樂觀其成，臺中市政府認定國有非公用不動產有提供使用必要之審查意見表業於106年2月23日函送財政部國有財產署申辦兩新村土地承租作業在案。

有關兩新村協請民間團體援建房屋一案，業經該民間團體董事會通過，經暫訂於106年3月底先簽意向書，俟完成簽定意向書後再邀請民間團體與本府各有關機關召開跨局處會議擬製合作契約，待契約內容確定後再簽定契約併召開記者會。

為因應兩新村於原地重建期間之臨時安置、取得土地後之土地租金、及兩新村現居房屋之建物拆除工程，本會業依預算法程序辦理追加專案補助房屋租金、土地租金、建物拆除等費用總計1,359萬元預算。

## 參、施政亮點及績效

一、關心維護55歲以上原住民口腔保健及假牙裝置

(一)配合市長競選政見「希望臺中」城市應該友善年長者的初衷，本會為關心原住民長者健康環境及貫徹市長政見，凡設籍於本市6個月以上，且年滿55歲以上之原住民，皆可至本市合約牙醫院所進行口腔篩檢，評估裝置假牙之需求，本計畫之服務項目，包括提供免費口腔檢查、全口（上顎及下顎）、半口（單顎）及部分活動式假牙裝置，補助金額從六千元至四萬元不等。

(二)本會為讓本市原住民了解55歲以上原住民假牙裝置計畫之內容及相關申請程序，105年完成寄送宣導DM及317間合約牙醫院所名單至本市3,286位55歲以

上之原住民，並度辦理計畫宣導計 18 場次，核定補助 118 位原住民申請假牙裝置，核定金額計 399 萬 9,000 元。106 年截至 3 月底，已受理 34 位原住民申請假牙裝置。

二、辦理原住民租屋補助以維護居住正義

(一)現今由於原鄉生活不易，族人考量就業機會、子女教育及醫療照護等問題，多數原住民選擇自原鄉地區，遷入都市尋求更佳之生活，惟整體而論，大量移入都會區之原住民，多從事勞力型工作，賺取微薄薪資，不僅家庭收入水準低，收入亦不穩定。再者，都會區物價水準高，生成本負擔重，又目前房價高漲，進而影響房屋租金，使得民眾於住宅支出負擔過重，原住民族處在經濟弱勢的地位，每月支付龐大之租金已相當困難，更遑論購置自有房屋。職是之故，為維護本市轄內原住民族人居住權益，增進市民福利，爰辦理本市中低收入戶原住民租屋補助作業。

(二)105 年度原住民住宅租金補助核定件數計 229 件，核定金額 526 萬 5,800 元。106 年度自 106 年 4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受理，受理案件後依規定審定，核定後按月撥付。

三、原住民綜合服務中心軟硬體改善計畫—打造全國首創原住民族神話館

(一)藝術家駐村：

1. 原民會為融合人文景觀和原住民族多元文化場域之閒置空間再運用，活絡文化產業跨族合作，本年度辦理原住民綜合服務中心(以下簡稱原民中心)藝術團隊駐點創作計畫，期盼原民中心能成為多元民族的藝術展演空間，以及各地藝術家在中部延伸藝術創作之最佳平台，讓駐點藝術團隊為會館注入豐沛的藝術能量，更提供藝術創作人才有一專業生涯發展之機會。
2. 本年度藝術團隊駐館創作(第一期)期程自 105 年 3 月 5 日至 6 月 4 日，共計甄選 3 個藝術團隊，共

計 5 名工藝師駐館創作，透過工藝師文化導覽、現場月桃葉編織、排灣族十字繡及海岸阿美族服飾(含配件)創作及展示，並與參觀民眾互動，以及 DIY 體驗活動，讓民眾透過五感體驗台灣原住民族文化工藝之美，深化對台灣原住民族群的認識；藉由原住民團體公共事務的參與，強化族人對本府施政計畫的認知、支持及歸屬感，積累本府於原住民事務推展的服務能量及網絡。

(二)神話故事館

1. 原民會轄管原住民綜合服務中心(大雅區)，為台中原住民集會、就業輔導、技藝研習、文化展演的重要地點，也是本府所屬唯一原住民文化館舍；本府關心本市原住民族人的生活，重視原住民族文化的傳承及體現，林市長於 104 年前往視察時提出活化原民中心的想法，經本府內部多次討論及民意蒐集，原民中心出現再造的可能性。
2. 原民會規劃依既有基礎，加上新的文化元素，結合南島民族及當地多元族群文化特色，善用並活化空間，將中心內部打造全台第一座原住民族神話故事館，傳承文化資源，並進行教育推廣，成為中彰投苗原住民教育資源平台；外部擴大腹地，興建表演場地，規劃原住民傳統文化教育體驗區、部落式及商場，同時連結周邊林蔭大道、潭雅神自行車道、眷村等周邊景點，並將中清路當作園區路口，以及改善交通，促進文化觀光與產業，讓原民中心發揮更多、更大的效益，希望吸引更多人潮到訪，打造新興景點。
3. 有關原民中心改造計畫(先期規劃及基本設計)」已簽約執行規劃中，本會 106 年 3 月 23 日向原住民族委員會主任委員夷將•拔路兒報告本府原住民族神話故事館規劃構想及預估經費，爭取中央經費補助。

(三)辦理大型活動活絡館舍

為持續活絡原民中心館舍，依林市長指示結合本府各局處資源，規劃辦理大型活動，以打響原民中心知名度，並帶動族人參與及當地經濟活絡。105 年 10 月 8 日已在原民中心舉辦「臺中市原住民族傳統文化活動」，參加人數達 2,500 人。

四、推動原住民學童課照 讓課程學習更多元

(一)本會於 105 年度向中央爭取資源分別在和平區平等國小、博愛國小(松鶴校區及谷關校區)及博屋瑪國小辦理為期 20 天的暑期課照班，已在 105 年 8 月 5 日辦理完竣，課程規劃因地制宜，除了課業學習外，還規劃了多元生態、文化英語、部落地圖、傳統工藝及閱讀教育等，讓豐富原鄉孩子們的假期學習生活，加強文化課程，讓文化從教育扎根。

(二)本年度除了開辦原鄉暑期課照班外，在都會地區，包含大雅區、豐原區、太平區，以及和平區大安溪線亦辦理平日課後扶植計畫，針對原住民學童一般課程及多元文化課程等，在正規教育的體制外，發展原住民學生多元智能學習及興趣，期盼能激發原住民學生潛在多元智能，並引導其有效學習。

(三)民族教育攸關我們原住民族文化傳承與永續發展，透過民族教育的推動，重建真正的文化意涵，以落實轉型正義之推動。本會將用心的照顧來到臺中市就學的原住民族學童，未來亦朝向族群主流化概念，努力開創原住民族的視野。

## 肆、未來規劃願景

結合本府以「人本、永續、活力」做為新中都發展願景的施政方向，本會以「希望部落 原民平安」為願景，以「部落為主體、文化為根基、生活為要務」為發展策略，並從七個業務推動方向來努力，致力使本市成為原住民樂活的幸福城市。

一、薪傳原住民族文化，行銷原住民特色產品，促進產業

發展

以文化紮根與推廣為核心，舉辦多元原住民族文化活動(傳統技藝研習、歲時祭儀、說母語運動、原鄉部落巡禮…)，並連結區公所、學校、協會、教會等組織，透過文化傳承與休閒觀光的相互結合，協助行銷推廣原住民族文創商品、地方農特產品、在地特色伴手禮，帶動地方休閒觀光產業，體驗原民文化之美，並強化原住民企業(團體)體質，厚植優勢產業，協力薪傳原民文化，促進產業發展，提升經濟狀況，改善生活環境。

二、推動原住民族部落大學，帶動原住民終身學習

為強化本市原住民學童、族人及一般民眾對原住民歷史、文化的認知，傳承原住民族傳統文化，持續辦理原住民族部落大學，帶動原住民終身學習。

三、強化原住民族福利措施，提供安定幸福之生活條件

配合環境需要，結合中央或原住民族委員會政策，強化本市原住民族福利措施，並爭取相關計畫，以擴大福利服務範疇，減輕原住民負擔，改善生活環境，促進就業機會。

四、活絡原住民綜合服務中心功能

提升原住民綜合服務中心功能，利用數位科技保存原住民族固有資產，充實原住民相關主題之多媒體展示播放、傳統文物之展示、文化、語言、技藝研習及表演空間。

五、促進原住民就業，保障原住民工作權

因應環境變遷，開辦職業訓練，提升原住民就業及創業條件，促進就業機會；結合中央機關或本府相關局處資源，建立服務窗口，提供就業諮詢與媒合。

六、加強原住民保留地管理，維護居民生命財產安全

強化和平區原住民保留地土地服務效能，每月指派業務相關主管及人員前往和平區公所實施業務聯繫督導會議及實地查測等相關事項，以了解和平區公所執行進度，以免影響民眾應有權益。

七、強化部落建設，縮短城鄉差距

(一)配合中央原住民族委員會政策，結合本市和平區公所，協力於原住民族地區辦理原住民族部落特色道路改善、原住民族地區永續發展造景、原住民族地區部落水資源規劃及供水，以及原住民族部落小型零星工程等計畫。

(二)配合谷關地區溫泉相關資源，興建原住民族部落市集，提供原住民經濟產業行銷平台，提升原住民族經濟能力。

## 伍、結語

本會重視原住民族權益及族群發展，尊重原住民族文化，致力改善本市原住民生活環境，薪傳原住民族多元文化之內涵，以在地價值、在地文化的思維，推動各項原住民族政策，希望提供本市原住民族朋友更優質與友善之生活環境，讓臺中市成為全國各縣市原住民族政策施行之模範城市。

本市原住民族事務涵蓋範圍廣泛，如社會福利、教育文化、經濟產業、就業服務，以及和平區之交通建設、簡易供水系統工程、觀光休閒產業及高山農產品等；另原住民族事務係屬特殊事務，解決原住民族事務，當非與一般性事務模式處理，仍需考量符合原住民族特殊文化習俗為導向，始能克竟其功。因此，本會原住民族各項事務，除市政府各機關需配合協助執行外，尤其需要 大會各位議員女士、先生的鞭策及鼎力支持，施政上才能獲得最佳的成效。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二屆第五次定期會

# 臺中市政府
# 客家事務委員會
#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主任委員 劉宏基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4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2屆第5次定期會開議，宏基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會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 壹、前言

本府客家事務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為服務臺中地區的所有市民，在推動客家事務方面，秉持讓客家文化影響力走出山城地區擴及都會區，並由政府帶領產業、學界、各級學校、社區等民間團體，以協力合作的觀點共同為客家文化扎根打拚，今年度開始更積極參與中彰投苗區域治理平台，透過跨域合作，共同提倡客家傳統文化與推動客家語言薪傳。

本會每年所舉辦各項文化及語言活動都獲致相當成果及市民好評，除了讓本地客家人能歡度節慶、延續傳統文化外，更吸引外地民眾共襄盛舉。本會將繼續致力推動臺中市客家傳統文化薪傳，提高客家文化的能見度，活絡客家館舍功能及推動客家藝文活動。

最後，宏基在此提出105年9月到106年3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 貳、105年9月到106年3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整建四條街成為「移動的客家文化博物館」

本會為執行客家文化保存及文化產業發展等政策，積極推動整建傳統客家街庄，目前依據「東勢街區文化振興及產業環境改造計畫規劃設計委託技術服務案」成果後續辦理兩項工程項目施作，預算經費共計1,500萬元：

(一)東勢客家文化園區前廣場整建暨文化街人行步道建置工程：預定施工期日為106年3月2日至6月29日。

（二）東勢巧聖仙師廟牌樓兩側涼亭地面與階梯 3D 彩繪藝術創作：預定施工期日為 106 年 3 月 9 日至 6 月 6 日。

二、建造客家故事館

將由教育局、文化局(文資處)、客委會合作辦理「歷史建築原東勢公學校宿舍修復暨再利用工程」打造客家故事館，將軍工匠(首)、朴仔籬社、東勢巧聖仙師廟公館等對東勢發展史的影響，及本市客家族群源流等納入展示，由本會與本府文化局、教育局、東勢區公所協同維運，已爭取到中央客委會核定補助 4,097 萬元，並由本府教育局納入 106 年度預算，本工程發包已於 106 年 2 月 21 日決標，履約期限為開工之日起 540 日曆天內竣工。

未來該設施除可展現客家生活文化特色外更具歷史文化價值，預期可達成下列四大目標：

（一）串聯東勢客家文化園區、形象商區與客家美食街，觸動帶狀文化發展契機。

（二）延續大埔客語及文化命脈，強化大埔客語教學資源中心功能，展現客家文化多元創新動能。

（三）開創東勢客家文創質量，促進客家團隊合作交流，提升文化產業價值，並提振客家新活力。

（四）融合在地教育人力資源，以退休公教人員、校友系統與志願服務團隊，兼負文化傳承使命，運用優質服務團隊，期使風華再現。

三、保存傳統客庄社區公共生活場域，落實社區發展與環境營造

輔導本府相關機關及各區公所推動客家文化生活環境營造計畫規劃，本會於 105 年 10 月研提計畫獲中央客家委員會核定補助經費共 3,268 萬 2,000 元，包括「大甲區孟春客庄聚落至日南驛站生活街區環境改造計畫」、「臺中市東勢區慶東里客家永續環境營造計畫」、「臺中市石岡區客家文化生活環境營造計畫-東豐綠廊支線土牛客家文化館周邊改善」及「臺中市臺三

線客庄浪漫大道客庄創意變身亮點計畫先期評估規劃案」等4案(見表1)。

另，本會業於105年10月成立「臺中市客家文化生活及產業環境營造計畫輔導團」，專司輔導本府相關機關及各區公所推動客家文化生活及產業環境營造規劃。未來工作重點將「國家級臺三線客庄浪漫大道」、「客家街庄打造」、「大甲溪流域整體規劃發展」、「客家文化生活環境跨域整合計畫」等政策計畫納入本市客家重點發展區，透過「人文形塑」、「環境整備」及「產業發展」等面向，檢討並輔導本市客家重點發展區客家文化生活及產業環境營造策略，豐富客家聚落的人文、生態、產業，帶動青壯人才回流、復興客庄文化氛圍。

表1　105年10月至106年3月推動客家文化生活環境營造計畫

單位：新臺幣萬元

| 轄區 | 計畫案名 | 中央補助款 | 本府配合款 | 總金額 |
|---|---|---|---|---|
| 大甲區 | 大甲區孟春客庄聚落至日南驛站生活街區環境改造計畫 | 873.6 | 246.4 | 1,120 |
| 東勢區 | 臺中市東勢區慶東里客家永續環境營造計畫 | 561.6 | 158.4 | 720 |
| 石岡區 | 臺中市石岡區客家文化生活環境營造計畫-東豐綠廊支線土牛客家文化館周邊改善 | 1,560 | 440 | 2,000 |
| 臺中市 | 臺中市臺三線客庄浪漫大道客庄創意變身亮點計畫先期評估規劃案 | 273 | 77 | 350 |
| 合計 | | 3,268.2 | 921.8 | 4,190 |

四、辦理「臺中市106年全國客家日」活動

每年農曆正月20日為「客家天穿日」，客家委員會指定為「全國客家日」，為推動客家文化，林市長上任後，也將這天訂為「臺中客家日」。

為讓更多人認識客家日的文化傳承意義，本會配合中央客委會補助，聯合和平、豐原、東區、東勢、北屯、西屯、清水、后里、新社、石岡、大里及潭子等12個行政區辦理「臺中市106年全國客家日」活動，分別於2月16、18、19日由各區公所規劃舉辦歡慶活

動。

今年「臺中市 106 年全國客家日」活動主場於 2 月 16 日在和平區公所舉辦，首次由客家族群和原住民族群共同參與祭天祈福儀式，展現「族群共榮，原、客一家親」。

今年全國客家日活動主軸為「客家與各族群對話」及「各族群參與並分享客家文化」，強調各族群一起參與「全國客家日」，活動內容以族群融合為宗旨，和平區公所除舉行客家族群及原住民族群共同參與祭天祈福儀式外，也邀請在地具有客家特色及原住民族特色的藝文團體表演，以多元文化融合呈現一場族群共榮的音樂饗宴；而在其他 11 個場區方面，也安排許多客家藝文活動，像是豐原客家童玩體驗、石岡的健行暨生態導覽活動、新社的彩繪客庄、大里的客家藍染、客家粄 DIY 及潭子以客家建築「摘星山莊」設計的闖關活動等，皆以生動活潑的互動方式，吸引各年齡階層、各個族群的參與，傳達客家族群惜福愛物及客庄樂活的簡單生活哲學，並藉此能讓客家文化永續傳承、扎根。

五、2016 客家產業巡禮活動

為讓更多市民了解在地客庄產業，體驗客家文化，本會於去年 10 月規劃「2016 客家產業巡禮」活動，結合「食當季、玩在地」的特色產業行銷，以觀光巴士帶領民眾參觀當季觀光果園並體驗採果樂趣，進而提升民眾消費意願，活絡客家產業與發揚文化。活動分 6 梯次參訪東勢客家文化園區、寶島燻樟故事體驗館體驗客家文創商品 DIY、深入東勢客庄觀光果園體驗採果樂趣及參觀土牛客家文化館等，總計吸引 186 位鄉親報名參加。

本項活動深獲參加市民的認同與讚許，第二梯次更是有高齡 80 歲阿婆報名參加，透過客家文創商品手作 DIY 體驗活動，回憶過去，彷彿回到童年時光，同時，也帶領大家深入客庄體驗採果樂趣，放鬆心情，

享受悠閒時光，進而提升客庄旅遊附加價值，活絡客庄產業經濟。

六、推動「大甲溪客家文化祭」

(一)2017 臺中東勢新丁粄節

「2017 臺中東勢新丁粄節」連續 9 年獲得客家委員會列入「客庄 12 大節慶」之一的全國性活動，去年受到票選全國客庄 12 大節慶第 1 名,讓原屬弱勢的「大埔腔客家族群」受到矚目與重視，也為臺中多元文化城市增添一種特殊的文化元素。

為了找回原味，延續傳統記憶,「2017 臺中東勢新丁粄節」重視保留傳統節慶文化之精神，規劃辦理 120 斤超級傳統新丁粄展示、傳統新丁粄鬪粄比賽、擲筊祈福活動、求子及還願儀式、求文昌儀式、丟炮響表演、客家優秀團體表演等系列活動。

此外，秉持著傳承客家文化的精神，為吸引孩童參與地方客家節慶活動，元宵節夜晚在東勢區文化街辦理「鬧元宵兒童自製創意燈籠比賽」，為今年的臺中東勢新丁粄節帶來豐沛活力與童趣，也讓小市民未來有美好的童年回憶。

過去文化街上，由社區成長教室主辦的客家特色加值產業展售會暨創意美學新丁粄展示活動，今年緊扣著新丁粄或元宵節的主題活動，以嶄新的面貌呈現在大家眼前。

巧聖仙師廟前設置木雕十二生肖之展示，讓民眾找出自己的生肖合照留念；越夜越有趣的猜燈謎晚會活動，今年改至鯉魚伯公公園舉行，讓東勢地區的元宵夜晚特別熱鬧，民眾走到哪、玩到哪。

本計畫希望把新丁粄節慶活動擴大參與層面，朝向結合文化、社群、產業、觀光等面向，不但做到客家文化的保存工作，更藉由這個活動為客庄帶來產業經濟上的發展。

「2017 臺中東勢新丁粄節」依據效益評估報告，2 月 11、12 日活動兩日參與人次總計約 6 萬人次。本活

動創造之商機產值估算，根據遊客問卷調查分析，約為5千萬元。

(二)臺中東勢鯉魚伯公文化祭

「鯉魚伯公文化祭」是蔡總統英文推動浪漫臺三線之客家文化活動之一，本會期以文化節慶活動來宣揚客家文化特色，以文化帶動產業，實現「深耕文化、振興產業、帶動觀光、活化客庄」之目的。

「鯉魚伯公」是東勢很重要的伯公，是山城客家鄉親很重要的信仰，也是山城很重要的文化景觀，客家的先祖運用他們的智慧，用手把石頭一粒一粒的壘石成壩，防止了洪水侵害，紮紮實實的保護後代的生命財產安全，策辦「臺中東勢鯉魚伯公文化祭」活動，不只是敬拜鯉魚伯公，另外一個重要的意義就是要來緬懷客家先民的辛勞與聰明智慧。

「2016 臺中東勢鯉魚伯公文化祭」活動於去年9月11日辦理，活動現場除了有總重108斤的雌雄鯉魚米糕，象徵性別平權，市長特別致贈「護土祐民」匾額並揭牌以表彰鯉魚伯公神庥顯赫，緬懷客家先民的辛勞與聰明智慧，並替孩子戴紮，保佑健康長大，活動現場熱鬧像過年。

本會期藉由文化祭典活動與產業結合，推廣客庄在地農特產及文創產業，並結合鯉魚伯公文化祭舉辦「戴紮祈福」、「鯉躍龍門」等儀式，以文化薪傳方式，形塑具客家特色的文化資源。

七、2016臺中客家國樂音樂會巡演活動

臺中市作為一個國際文化城，希望透過各種藝術活動的舉辦，提升市民的藝術涵養。市府客家事務委員會國樂團成立於100年5月21日，由70位業餘團員組成，105年9月及10月分別於霧峰、北屯、豐原及清水等4區分別舉辦俱有國家音樂廳演出水準的音樂會，吸引廣大的聽眾前往聆賞，時而磅礴、時而溫柔的樂聲，讓在場民眾陶醉不已，也獲得非常熱烈迴響。市府客委會106年也規劃有6場巡演活動，首場

於5月7日中山堂展演，期待能透過音樂寓教於樂，並持續將客家文化發揚出去。

表2　2016臺中客家國樂音樂會巡演場次表

| 日期 | 時間 | 地點 |
|---|---|---|
| 105/9/24 | 19:00~21:00 | 國立臺灣交響樂團霧峰演藝廳 |
| 105/9/25 | 19:00~21:00 | 北屯兒童公園 |
| 105/10/2 | 14:30~16:30 | 臺中市葫蘆墩文化中心 |
| 105/10/23 | 14:30~16:30 | 臺中港區藝術中心 |

八、推展客家文化藝文活動蓬勃發展

本會於去年9月至今在本市舉辦多場客家藝文活動：

(一)客家(Hakka)客藝食足

本會於去年10月5日、6日、12日及13日辦理「客家(Hakka)客藝食足」計畫，研習地點分別於本市東勢區、石岡區及新社區等3區，辦理客家料理教學活動，參與人數計141人；藉由活動的辦理提升學員們製作客家料理興趣，擴展及影響學員家庭成員，達客家美食文化傳承效益與目的。

(二)105年客語示範幼兒園揭牌典禮

本會為有效保存及傳承客語，在東勢、石岡、新社及豐原等區市立幼兒園推動客語示範幼兒園政策，在去年9月為新社幼兒園及豐原幼兒園舉行揭牌典禮，並於典禮當天邀請客家委員會李主委永得共同到場揭牌，見證本市於客語沉浸式教學的用心與付出。

基於對本市努力的肯定，中央客家委員會更於去年12月2日、3日，選定本市東勢幼兒園為「客語沉浸式教學及客華雙語教學工作坊」中部觀摩園所，共有11縣市110名學員參與觀摩研習，本會透過中央與地方協力，積極為山城地區營造優良語言環境，重拾大埔傳統客語之美。

(三)2016中部地區高中職客家美食烹飪比賽

本會為鼓勵本市對烹飪有興趣的高中職學生，透過客家美食料理競賽，讓客家美食兼具傳統的精髓及營養、美味，並能激發出更富創意、更吸引人的優秀

作品向社會各界廣為推展，在去年10月29日集結中彰投苗四縣市12隊高中職烹飪好手齊聚明台高中參加『2016中部地區高中職客家美食烹飪比賽』切磋廚藝，希望透過學生不同的創意重新詮釋客家傳統料理，透過青年學子的活力與創意，推廣客家美食，讓更多人認識客家文化。

(四)石岡土牛客家文化館客家藝文活動

1、105年館舍系列活動成果展

為活絡客庄生活風采、保存及傳承客家傳統民俗技藝文化特色，將去年度於土牛客家文化館所舉辦之各項技藝研習班、文化導覽小尖兵夏令營等民俗技藝研習成果，於去年10月22日舉辦「館舍藝文系列活動成果展」，以凸顯各技藝研習班學習成效，另邀請在地社團與學校共同演出，推廣客家民俗文化與技藝研習，活化客家文化場館，提高客家工藝文化能見度，促使傳統文化源遠流長。

2、105年石岡土牛客家文化館藝文展覽活動

本市石岡土牛客家文化館於去年下半年更展，為推廣中部山城的客家庄漫遊，營造以客家多元文化為生活美學理念的客家意象館舍園區，另搭配文化館更展，舉辦事前教育訓練及導覽，並於去年10月22日舉辦藝文展開幕茶會，當天吸引約有1,000人次參與，為文化館注入新的元素。

3、105年館舍系列活動—撮把戲展演

為發揚並推廣客家戲曲藝術及重現客家傳統戲曲藝之美，本會於去年11月5日在石岡土牛客家文化館辦理「撮把戲展演」；藉由客家傳統戲曲演出，讓客家傳統戲曲藝術與內涵能逐漸被社會大眾重視與支持，更期盼喚起年輕一代的興趣，進一步了解客家多元文化，並帶動臺中市客家文化重點發展區之人文藝術發展，再創客語及客家文化藝術傳承的生命力。

4、茶席品茗話說客家-勤耕雨讀茶會活動

藉由品茗體驗等活動，引領民眾認識客家文化精神，帶動周邊居民及遊客對臺中市山城區客庄及客家文化探索之興趣，本會於今年1月30、31日在石岡土牛客家文化館辦理「勤耕雨讀茶會」活動，藉由現場沖茶、煮茶及品茗之活動，引領民眾感受茶香及飲茶的生活藝術。

(五)2016臺中客家文化學術研討會

為推動國內、外客家學術研究發展，厚植客家知識體系，本會於去年11月12日、13日在國立中興大學舉辦「2016 臺中客家文化學術研討會」，邀請來自美國、日本等國內外近 30 位學者進行精彩的專題演講、論文發表及交流，總計發表約15篇論文，針對客家「歷史與遷移」、「族群研究」、「社會與文化」、「語言與文學」、「社區營造與文創產業」等主題進行深度及廣度的探討，匯聚國內外研究客家領域之學者齊聚一堂對話、交流，並展示中部地區客家族群古文書、客家社區營造、文創產業發展成果與客家族譜實體展覽等。

(六)105年度客家歌謠比賽

本會為鼓勵本市學童對客家語言之認同感，振興與發揚客家傳統藝文，藉歌謠比賽寓教於樂，於去年11月19日舉辦「105年度客家歌謠比賽」，採客家歌謠表演類及客家歌謠合唱類兩階段進行，藉由表演的方式，以指定客家歌曲傳唱輔以各校自選客家歌謠教唱，將舞臺道具及妝扮融入歌曲意境，以活潑表演的方式呈現，讓學童接觸與體驗客家歌謠之美，以達到客家文化與語言的發揚與傳承。

(七)客家兒童音樂劇巡演

中央客家委員會為推廣客家藝文活動，邀請紙風車劇團至台三線客庄地區進行兒童音樂劇《桐花島的故事》巡演，臺中場次分別於11月20日及12月11日至新社區大南國小及東勢客家文化園區演出，活動當日吸引上千位民眾前往觀賞。《桐花島的故事》敘述

客家重要傳統節日「天穿日」，以客家歌謠、舞蹈融合傳統客家油紙傘、桐花、新丁粄等元素、利用真人和布偶互動的方式，展現客家文化面貌，戲劇搭配客語、歌謠朗誦教學，讓小朋友自然而然地接觸、認識客家文化，體會音樂與藝術融合的魅力。

(八)Hakka carnival~客家嘉年華

為展現中部縣市豐碩之客家表演藝術，促進多元族群互動與交流，本會於去年12月4日在臺中文化創意產業園區辦理「Hakka carnival~客家嘉年華」活動，以「客樂・展藝」、「客藝・薪傳」、「客喜・踩街」及「客人・當慶」為四大主軸，邀請中、彰、投、苗客家社團、學校與專業藝術表演團隊等30隊熱情揮灑活力踩街嘉年華與展現精彩的音樂饗宴！現場安排客家語言學習區、客家文化區、客家美食區趣味闖關、限量客家民俗技藝手作DIY、限量客家粄DIY、客家創意市集等，吸引約2,500位中部縣市民眾共襄盛舉。

(九)東勢客家文化園區藝文活動

1、金雞報喜—新春客藝展

為開創臺中山城客庄地區人文藝術底蘊，落實東勢客家文化園區發展與活化的政策理念，本會於春節期間在東勢客家文化園區推出「金雞報喜—新春客藝展」，展出劉曉邨、傅茂金、鄭光倫、張自強、陳誼芝、劉達隆、周良敦、蕭世瓊、曾子雲、陳銘儀等10位名聞遐邇的藝術大師書畫作品，開幕茶會結合客家音樂、藝術、文創、產業、美食等面向，讓更多民眾看見大埔客家文化豐富精彩的人文藝術。

2.茶席品茗話說客家

為引領民眾體驗客家飲茶文化，本會於今年2月1日、2日（初三、初四）在東勢客家文化園區舉辦「茶席品茗•話說客家」活動，邀請茶藝專家至現場烹茶、煮茶，讓民眾品嚐鮮茶的香韻，透過茶藝師的解說、聞香、品茶及客家茶點，啟動眼、耳、口、鼻、手的五感，藉由品茶活動滿足五感體驗客家飲茶的生

活藝術。

3.遇見山城精靈—鳥類攝影展

為提升客家館舍之可看性，豐富客庄人文藝術色彩與各項特展之多元性，本會於今年3月11日至4月30日於東勢客家文化園區辦理「遇見山城精靈—鳥類攝影展」，邀請在地攝影家劉泰潭老師參與展出，並於3月11日開展當日親自為參訪遊客解說作品的攝影理念，藉此帶領遊客認識客庄生態之美，並透過生動的鳥類影像拉近人與自然環境之距離，呈現客家館舍藝術文化與自然生態並存之多元特色！

(十)2017中臺灣元宵燈會—客家之夜

為展現大臺中豐碩的客家表演藝術，提升客家於大臺中的能見度，本會結合觀光旅遊局於今年2月18日在臺中公園舉辦「2017中臺灣元宵燈會—客家之夜」活動，安排客家、新移民族群表演，如客家優秀社團臺中市石岡大埔客家民俗文化協會、臺中市大屯客家協會、臺中市客家文化協進會、臺中市東勢區新移民家庭關懷協會、阿比百樂團與金曲歌手黃鎮炘、徐紫淇等。

本會為促進客家語言生活化與公共場所說客語之便利性，以活動結合客家語言，現場特別安排國、客語雙聲主持，期能推動客語復甦向上成長。

(十一)客家社團負責人座談會

本會為輔導客家社團共同推展客家學術文化活動，廣納各界人士建言，匯聚本市對客家語言、文化及文化產業等面向之具體意見及推動作法，於今年2月23日在石岡土牛客家文化館召開社團負責人座談會，邀請本市46位客家社團負責人及幹部參與座談，透過雙向溝通，凝聚團體間共識，共下打拼、推廣客家文化與創造客家亮點。

九、推廣客家文化薪傳，文化向下扎根

(一)客語薪傳，開辦客語傳習計畫

1、補助學校客語傳習計畫

本會致力於推動客語向下扎根工作，補助學校及客語薪傳師開辦客語傳習課程，去年客語薪傳經費獲追加預算 40 萬元，共補助客語薪傳師傳習計畫 53 案，補助金額計 182 萬 685 元；今年補助客語薪傳師辦理傳習計畫預算為 160 萬元，截至 3 月底業補助 27 案，核定補助金額計 95 萬 2,395 元，期盼薪傳師能投入客語教學工作，進而落實客語扎根政策及傳承客家文化。

2、客語薪傳師專業交流與提昇

為落實客語薪傳制度，增進傳習計畫成效，本會於今年 3 月 7 日召開「臺中市 106 年客語薪傳師綜合座談會」，會議中宣導親子共學政策，且配合客家委員會「促進地方客語整體發展方案」，鼓勵薪傳師投入營造客語友善環境，提升本市轄內客語使用率，共同為推動客家語言及文化之傳承發展而努力。此外，本會亦規劃於今年辦理 2 場次培訓課程，藉以提升薪傳師之專業知能，有效挹注客語教學並減緩客語人口之流失。

(二)公私協力推廣客家學術文化

本會去年辦理推展客家學術文化活動補助計畫，共補助 71 個團體，補助金額計 287 萬 7,839 元，今年業補助 47 個團體，補助金額計 152 萬 5,500 元。

(三)開辦客家語言文化研習課程，推動客家語言保存及扎根

為鼓勵市民學習客語、參加客語認證，本會去年 10 月 30 日在北區孔廟研習教室(四縣腔)及石岡區石岡國小(大埔腔)開辦「105 年客語能力中級暨中高級認證輔導班」，提供客語師資及營造客語學習環境，輔導協助參加客語能力認證考試考生，於考前作總複習，並藉客語研習之辦理，加強推廣及傳承客家語言及文化，以作為客語薪傳基石並推動客語能力認證政策；課程參與學員 68 人，大埔腔共 20 人通過中級、7 人通過中高級；四縣腔共 7 人通過中

級、5人通過中高級，表現良好，顯示客語推廣具有相當之成效。

(四)學校客家文化推廣，向下扎根

為挽救客語嚴重流失之情形，運用學校申辦客家活動包含客家語言、歌謠、文化、揣令、油紙傘彩繪、童玩製作、藍衫、擂茶、麻糬、煎菜頭粄製作等課程設計，讓學童體驗客家文化，豐富學童跨族群互動之經驗；另外透過辦理校際間各項客家競賽，如客家歌謠比賽，提高客家文化能見度，以達寓教於樂與普及客家歌謠之目的。

(五)105年臺中市客語示範幼兒園教學輔導師資培訓

為推廣沉浸式教學，本會與大專院校幼保科系合作，為山城區幼兒園教師量身打造雙語教學課程，自去年下半年辦理6天共36小時幼兒雙語教學專業知能課程，藉此培訓優良幼教客語師資，同時輔以在地化教材，如東勢的新丁粄節繪本與「小朋友上客咧」大埔腔日用語教材，讓幼童在找回母語的能力的同時，更了解家鄉的優良傳統文化，更能建立對多元文化的認同與尊重。

十、提升公共領域客語能見度，型塑客語無障礙環境

本會積極配合中央客家委員會推行公事客語無障礙計畫，提升客語在公共場所使用之普及性及便利性，除了於市轄辦公場所設置「客語臨櫃服務」外，亦鼓勵機關、學校等機構建置電梯、電話客語語音系統，去年獲中央客家委員會肯定，榮獲「推行客家文化重點發展區公事客語無障礙環境」評鑑「優等獎」。

本會賡續推動公事客語無障礙計畫，去年下半年於客家文化重點發展區完成17個學校、4機關之客語播音系統裝置，東勢區參與推行公事客語無障礙計畫之公立學校及機關高達 90%，藉由貼心便利的客語臨櫃服務及更多元的語音系統，增添民眾洽公之便利性，以提升公共領域客語之能見度與運用，呈現多元文化相互尊重之原則。

# 叁、創新措施

一、落實「國家級臺三線客庄浪漫大道政策」，積極打造具有臺中客家特色的浪漫臺三線

為推動蔡總統「國家級臺三線客庄浪漫大道政策」落實於本市轄區，啟動客家文藝復興，再造客庄新生命，本府配合「行政院臺三線客庄浪漫大道治理平臺」之成立，業已成立「臺中市臺三線客庄浪漫大道治理平臺」，平臺由林副市長召集各局處副首長運作，配合中央治理平臺推動執行本市應辦事項。

本市現已獲中央客委會核定補助及本府自籌經費案件如下(合計1億3,354萬9,000元及本府自籌經費4,108萬4,000元)，分述如下：

(一)東勢街區改造計畫委託規劃案，經費250萬元(中央補助195萬元；市自籌款55萬元)。

(二)臺三線客庄創意變身亮點計畫先期評估規劃案，經費350萬元(中央補助273萬元;市自籌款77萬元)。

(三)石岡區東豐綠廊支線土牛客家文化館周邊改善工程案，經費2,000萬元(中央補助1,560萬元；市自籌款440萬元)。

(四)東勢區慶東里客家環境營造計畫案，經費720萬元(中央補助561.6萬元；市自籌款158.4萬元)。

(五)東勢區及和平區客家山林古道網路先期評估規劃案,經費55萬元(中央補助42.9萬元;市自籌款12.1萬元)。

(六)東勢公學校宿舍修復工程案，經費5,253萬元(中央補助4,097萬元；市自籌款1,156萬元)。

(七)豐原萬選居歷史建築修復工程案，3,226.9萬元(中央補助2,517萬元；市自籌款709.9萬元)。

(八)臺中市東勢區客家文化園區前廣場整建暨文化街人行步道建置工程，經費1,386萬元(市自籌款)。

(九)東勢巧聖仙師廟牌樓兩側涼亭地面及階梯3D彩繪藝術創作案，經費114萬元(市自籌款)。

二、「Hakka fun~客家童話音樂劇」活動

為讓親子在客家音樂舞臺劇中接觸與認識客家文化，領略客家文化藝術之美，本會首次舉辦「Hakka fun~客家童話音樂劇」活動，於去年9月25日邀請國內知名音樂藝術演出團隊「紙風車劇團」於西區大勇國小演出客家兒童音樂劇—《桐花島的故事》，以客家歌謠、歌舞、真人與布偶互動方式呈現客家天穿日，讓孩童於音樂劇中認識與接觸客家語言、文化。

三、「Hakka carnival~客家嘉年華」活動

為展現中部縣市豐碩之客家表演藝術，促進多元族群互動與交流，本會首次結合中、彰、投、苗等縣市在臺中文化創意產業園區辦理「Hakka carnival~客家嘉年華」活動，以「客樂・展藝」、「客藝・薪傳」、「客喜・踩街」及「客人・當慶」為四大主軸，結合客家音樂、語言、技藝、文創、產業、美食等多樣化的客家文化層面，以嘉年華活動之形式匯聚與發散，促進學校、家庭及社區共同參與，增進對客家多元文化的認識，並展現中部縣市客家族群之活力！

四、東勢客家文化園區創新藝文活動

(一)新春客藝展

為促進東勢客家文化園區發展與活化的政策理念，本會於春節期間在東勢客家文化園區推出「金雞報喜—新春客藝展」，展出劉曉邨、傅茂金、鄭光倫、張自強、陳誼芝、劉達隆、周良敦、蕭世瓊、曾子雲、陳銘儀等10位名聞遐邇的藝術大師書畫作品，開幕茶會更結合客家音樂、藝術、文創、產業、美食等面向，讓更多民眾看見大埔客家文化豐富精采的人文藝術。

(二)遇見山城精靈—鳥類攝影展

為提升客家館舍之可看性，豐富客庄人文藝術色彩與各項特展之多元性，本會於今年3月11日至4月30日在東勢客家文化園區辦理「遇見山城精靈—鳥類攝影展」，邀請在地攝影家劉泰潭老師參與展出，並於開展當日親自為參訪遊客解說作品的攝影理念，藉此

帶領遊客認識客庄生態之美，並透過生動的鳥類影像拉近人與自然環境之距離，呈現客家館舍藝術文化與自然生態並存之多元特色！

五、東勢園區成立志工隊

為響應「希望城市，志工首都」市政願景，本會歷經一個多月籌組與招募，東勢客家文化園區志工隊於今年2月19日正式成軍，共招募了37位熱心志工投入，成為東勢山城客庄文化行銷第一線人員，更以具體行動支持市長推動的「HOPE 125志工首都」政策，讓山城客家文化成為臺中最美麗的風景。

東勢客家文化園區兼具客家文化、鐵道景觀特色，來訪遊客絡繹不絕，為加強遊客對園區及客家文化求知的渴望，除不定期更換館內文物佈展及展覽室內的特展，豐富東勢客家文化園區可看性及活化外，藉由志工隊的成立，透過志工活龍活現生動導覽解說重現歷史，滿足民眾對山城客家文化探索之需求。

##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研擬本府各機關臺三線相關計畫，積極向中央爭取經費補助

本會刻正研擬「臺中市推動國家級臺三線客庄浪漫大道計畫資源盤點整合規劃案」計畫向中央爭取經費補助，針對客委會「國家級臺三線客庄浪漫大道推動策略、內涵暨工作項目」所列3大面向、44項策略主軸及79項策略內涵及「106年客家文化生活及產業環境營造計畫國家級臺三線客庄浪漫大道專案」所列八大重點事項提出可行性方案，並藉由盤點本市各機關規劃成果，針對人文形塑、環境整備及產業發展三大面向進行整合，供治理平臺決策及分案參考。

二、成立臺中市客家文化生活環境營造計畫輔導團

因應中央成立跨部會級的臺三線工作小組以規劃本市整個臺三線區域的包裝與行銷，推動產業與服務的升級、保存與發展客家的產業、文化與地景風貌，是以，

本市客家文化生活環境營造業務更形重要。105年獲中央客家委員會核定補助179萬元經費，並於105年10月成立本市客家文化生活環境營造計畫輔導團，借重團隊專業素養，期能有效建立完善的協調整合機制，協助本市順利推動各階段執行工作（計畫撰寫、規劃設計、施工查核、管理維護等），並由專業團隊之客觀、專業與務實之諮詢及輔導，使本市之客庄能更有系統的推動發展，未來輔導團將鼓勵客家聚落的社區營造，輔導客家社區進行客家文化生活環境空間各項改善工作，達到社會投資創新之效果，落實縮短城鄉差距、拉近貧富懸殊之目標。

三、2017中區客家美食料理比賽

本會將於今年10月15日(星期日)於臺中市政府陽明大樓辦理「2017中區客家美食料理比賽」，以傳揚客家飲食文化，提升客家美食知名度，期帶動客家美食產業發展，讓客家美食普及推廣。

(一)藉由比賽讓參賽者於發揮創意烹飪客家料理過程中，瞭解客家飲食特色，達到傳承客家飲食文化精神的目的。

(二)本次比賽以「花香、果香」入菜，使民眾有機會認識更多客家料理的烹飪新手法，並對客家飲食產生興趣，進而提升客家美食消費人口，帶動客家產業經濟。

(三)由中臺灣中、彰、投、苗四縣市合作，邀請社區、地方社團、學校餐飲科系及對客家美食烹飪有興趣之民眾共同組隊參賽，透過產官學的交流以及相互切磋的機會，激盪並展現出與時俱進的客家飲食文化。

(四)透過活動宣傳及媒體曝光，吸引全國遊客來臺中作客並參與活動，除了讓更多民眾接觸客家文化，並對客家美食有更進一步的認識外，同時也能感受到中臺灣客家文化新活力。

四、客家藝文活動納入客語教學

為讓民眾於活動中學習與接觸客語，於本會舉辦之客家藝

文系列活動中,邀請客語薪傳師設計符合各年齡層之客語教學內容，希冀能促進客語復甦。

五、扶植學校推廣客家語言與文化向下扎根

本會規劃輔導與鼓勵國中小、幼兒園提升客語融入活動教案設計之比重，作為審核補助之參據，同時並鼓勵本市各級學校學童、青年對客語之認同，提高客家語言與文化能見度，多方推展客語生活化。

六、設立客語示範幼兒園

於客家族群集中區域東勢、新社、豐原、石岡等區陸續設立客語示範幼兒園，結合薪傳師及幼教專業師資推動客語沉浸式教學，共同設計客語融入教學課程，讓學童於潛移默化之中學習客語。

七、推動客語薪傳

運用客語薪傳師到校開班傳習客語扎根，同時開辦多元化客語研習活動，營造親子共學，讓客語學習深入家庭；另辦理師資培訓課程，提升客語薪傳師專業智能。

八、營造公事客語無障礙環境

於市政府辦公廳舍設置臨櫃服務，提升客家鄉親洽公之便利性，並提供公車客語播音服務與建置市轄醫院學校辦公廳舍電梯電話客語語音系統，增加公共領域客語之能見度及運用。

## 伍、結語

本會致力於充實客家文化之多元內涵，讓客家文化能受到重視，進而帶動振興與創新客家之風潮。對於客家事務推動，本會將不遺餘力全力以赴，未來希望在大家的共同打拼、鼎力協助及鞭策下，更加快腳步與擴大服務範圍，打造臺中成為多元族群共融、共生的幸福城市。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二屆第五次定期會

# 臺中市政府
#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主任委員 柳嘉峰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4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2屆第5次定期會開議，嘉峰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會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 壹、前言

為落實市長施政理念，本會持續管控各機關各項重大計畫進度，另為提供本府 1999 話務更優質服務及提升公共工工程品質，於今年擴編二個單位強化本會組織功能，期與市府各機關攜手共創臺中美好未來，除讓市民有感，更讓國際看見臺中的進步與蛻變。

以下謹就本會105年9月到106年3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 貳、105年9月到106年3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研究發展

(一)鼓勵研究發展，發揮創意，落實理論與實務之結合

為鼓勵各大學院校教師、碩、博士班研究生，積極參與本市市政發展研究工作，依「臺中市政府市政發展研究論文獎助要點」辦理106年度市政發展研究論文獎助計畫。本府已將宣傳海報併同建議研究主題函請全國各大學院校踴躍提報。

(二)廣徵民意作為施政參考

為提升施政深度與廣度，邀請各界菁英敦聘為本會委員，每二個月召開本會委員會議，提供市政建議供各機關參採。105年9月至106年3月共召開3次委員會議，共計提出72個建議事項，內容包含民政、教育、經濟發展、建設、交通、都市發展、農業、觀光、社會、勞工、警察、消防、衛生、環保、新聞、主計、人事、資訊、研考等，已移請各權責機關參採。此外，至3月底本會106年度業已辦理2次民意調查，

依據調查結果研擬改善建議，提供相關機關業務推動之參考。

(三)召開「公共安全督導會報」

1、為督導所屬機關執行公共安全政策，持續推動維護公共安全項目，105年9月至12月為每月召開1次，自106年起每兩個月召開1次「維護公共安全督導會報」，檢討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之執行績效，研定工作方針以加強維護民眾公共安全。

2、106年起，行政院治安會報皆於奇數月月底召開，會議紀錄則於隔月月初函發各縣市政府供參，故本府配合行政院召開月數，訂於偶數月召開公安會報，應能即時掌握各局處辦理情形，與中央政策同步接軌。

3、督導管考經濟發展局夜間聯合稽查案件後續處理情形，並提報本府召開之治安會報及公安會報聯合會議，督促各權責機關確實追蹤管控執行。

(四)推動簡政創新

為增進本府各機關行政效能，發揮創意、開辦「簡政創新」之政策，落實創新便民措施及行政流程改造，本會自106年度起推動「簡政創新實施計畫」，除定期蒐集國內外城市創新施政措施或行政流程改造相關新聞訊息，提供本府各機關參考，以資精進施政作為外，各機關亦應自行訂定行政流程改造實施計畫，賡續辦理機關內部行政流程之重新設計、改造作業，提升機關行政效能。另本會規劃於10月前徵求各機關推動創新施政或行政流程改造作業績效優良案件，進行評核作業，藉由良性競爭精進本府各項施政作為。

(五)委託研究案之列管督導

為加強委託研究計畫之管理，提升研究品質，落實研究成果之運用，於每個月定期追蹤列管執行進度，並於研究計畫完成後針對報告所提建議之參採及執行情形進行追蹤管制，以期恢宏研究成效。105年

9月至106年3月間共計列管23案，其中13案解除列管。

另為推動本市整體市政發展之跨域研究業務，106年度分別協助都市發展局及環境保護局辦理「臺中市社福制度整合研究-以租金補貼及社會住宅照顧對象為例」及「利用物聯網技術整合環境污染監測之先期研究計畫」等2件委託研究計畫。

(六)出國報告管制

督導本府所屬各機關、學校、公營事業機構及臺中市和平區公所之人員，報請公假或以本府經費支付出國或赴大陸地區之費用者，依出國類別提交出國報告書或出國報告提要，由各機關專責人員追蹤該機關(含所屬機關)建議事項參採情形，以提高出國考察或參訪效益，且將出國報告書全文上傳至「公務出國報告資訊網」，提供資訊廣泛流通、便利公眾共享。105年度公務出國案件共計165件，全數均已完成公務出國報告建置。106年截至3月底公務出國案件共計32件，其中已屆提報期限或已繳交報告者計5件，均已完成公務出國報告建置。

(七)大專青年參與公共事務研習活動

為開拓青年學習視野，參與公共事務，並發表對市政議題的觀點，本會於105年9月2、3日假光復新村舉辦「青ㄟ尚好 創新聚落」大專青年踹共研習營。以「青年創業」為探討主軸，採審議式民主討論模式，邀集50位大專院校學生(含碩士生)參與，議題探討包含青年創業教育、創業補助、空間活化等多元化面向，透過開放式討論、專家聽證、光復新村實地參訪等，啟發青年對公共議題的關心，從未來公民的角度，提出創新建言。

(八)召開本府與中彰投苗各大學推動市政建設座談會及工作會議

為廣納學界對市政建設之興革建言，借重學術界專業知識及創新觀點，提供市政建設發展之參考且帶

動中彰投苗區域發展，發揮跨域治理成效，並邀集中彰投苗大學含本市18所、彰化縣5所、南投縣2所、苗栗縣4所及雲林縣2所共計31所大學，於105年11月15日假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召開本府與中彰投苗各大學第17次推動市政建設座談會，本次座談會首次邀請教育部潘部長與各大學互動交流，並提供育部各面向之回饋建議。

此外，本府為解決中彰投各大學即時性問題，自104年5月起，由副市長邀集各校及本府相關機關成立工作平台，召開工作會議，討論行政執行面。105年1月至106年3月召開5次工作會議，共計提出53個提案，內容包含教育、經濟發展、建設、交通、都市發展、水利、農業、社會、勞工、警察、衛生、環保、文化、地政、法制、研究發展、資訊等，已移請各權責機關參採，並追蹤列管辦理情形，截至3月底，已結案40件，7件由機關自行列管。

二、綜合規劃

(一)定期召開市政會議及審議提案

本府自105年9月5日起至106年3月31日止共計召開26次市政會議，完成審議124件提案；另為落實「行動市府」理念及瞭解相關副都心各項市政建設推動，未來仍賡續規劃至本市各區召開市政會議，廣納在地建言，掌握施政方向。

(二)市政會議市長指(裁)示事項列管

為督促各機關如期如實完成市長重大政策指示，本會針對每週市政會議市長指(裁)示事項進行列管，除請本府相關機關限期辦理外，並追蹤各案答覆內容及執行情形，以落實管考制度。

經統計105年9月至106年3月(第265次市政會議至第288次市政會議)合計列管455件；其中針對列管逾2個月之案件，另外要求定期提報「遲延理由」以持續督辦，並請其加速辦理，以符合市民期待。

(三)市長政見執行情形檢討

本市第二屆市長政見共14篇計143項，由各機關定期將執行情形登錄於「臺中市政府專案暨計畫管考平臺」並由本會列管；另為供外界參考，每年將市長政見執行情形列入「列管案件月報」並公佈於本會網站，俾利市民瞭解政見執行情形。

為確實掌握政見執行情形，本會每年均辦理定期檢討，105年度市長政見執行檢討業於106年2月完成，目標達成率為95.8%。

(四)彙編議會定期會之市長施政報告、業務工作報告

議會本於監督角色檢驗市政作為，本會彙編市長之施政報告及各機關之業務工作報告，希冀藉由各機關重大施政成果及未來施政願景呈現，使議會了解本府施政重點，同時為利外界周知，本會亦將資料公佈於網站，打造開放透明之政府。

第2屆第5次定期會訂於106年4月開議，本會已配合於3月展開彙編本府各機關施政報告及業務工作報告事宜，期於施政報告中展現本府努力成果。

(五)彙編105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為強化政府績效管理，本府藉由中程施政計畫建立市長政見與各機關業務績效之連結性，並據以研擬年度施政計畫，將市長政見精神轉化為政策，再以實質政績表現之。為落實績效評核機制，本會業於106年1月函請各機關檢討105年度政策執行情況，目前彙整中，後續將公布於市府網站首頁，俾利市民周知。

(六)中彰投苗區域治理平台

「中彰投苗區域治理平台」延續104年「中彰投區域治理平台」，自105年1月份由本市、彰化縣、南投縣、苗栗縣等四縣市首長簽署合作宣言，並正式啟動28個議題小組運作模式，各合作提案透過每季召開副首長會議，落實檢討議決案執行情形，強化提案的實質推動。

本平台之運作成果深獲外界肯定，合作提案則涵括交通建設、農業觀光、教育文化、災防互助等各面

向，截至105年第4次首長會議為止，四縣市已達成141項合作提案，許多需中央協助之案件已提送行政院爭取協助，顯見跨域資源整合、地方政府相互合作策略不僅為本市倡提，亦受中央高度重視。

（七）為積極爭取中央補助款，協助各局處提案請求臺北聯絡處向中央協處

鑑於地方財源有限，需積極爭取中央挹注，由本會擔任北辦之單一窗口，協助各局處將提案提送北辦，轉交至中央部會或立委請求協助，並適時安排拜會中央部會首長、安排立委前來地方視察、召開協調會、提供立法委員質詢資料及市長參加行政院會等時機向中央爭取資源。為臻周延，本會將各項提案進行全面列管並檢視交辦案件之後續辦理情形，期發揮與中央協調之重要功能，並加速本市之建設發展。

三、為民服務

（一）人民陳情案件管制處理情形

1、1、受理件數趨勢：105年9月至106年3月，本府受理各類人民陳情案件計6萬8,844件，其中以市長信箱及1999話務中心為主要管道，分別約占陳情案件28%及69%。

2、管制考核情形：各類陳情案件依規錄案列管、定期稽催，按月分析各機關處理時效；105年9月至11月，辦理各機關人民陳情案件考核作業；105年12月30日辦理本府各機關處理人民陳情案件教育訓練，以加強各機關處理陳情案件之時效及品質。

3、強化分析及機動處理機制：除按季分析人民陳情案件質量分析報告外，另針對焦點議題做大數據分析報告，105年9月及10月分別提報「路燈議題分析報告」及「重劃區雜草問題分析報告」，106年3月提報「路不平議題分析」，皆請相關機關提供改善作為。

（二）進行服務稽核，提升本府服務品質

1、委託民間服務顧問公司，派遣專業稽核員，以民眾

身份至各機關洽公，以標準化表格評量各機關服務情形，並提供具體改善建議。

2、105 年度稽核 2 次，每次稽核 132 個機關、超過 500 多個服務據點。每半年召開檢討會議 1 次，針對優缺點進行檢討，並由各機關相互交流。

3、105 年度區分一級機關、區公所、戶政事務所、衛生所、地政事務所、稅務分局等 6 組評比，對於年度成績優良之機關、服務人員、志工及進步最多機關等，給予公開頒獎表揚，勉勵本府各機關達到一致的服務標準。

(三)遴選本府各機關參加行政院「政府服務品質獎」

由本會組成之「服務品質輔導團隊」，從本府所屬各機關中遴選 10 個機關進行整年度輔導參獎及實地輔導訪視，已於 105 年 4 月份及 105 年 10 月份完成第一次、第二次輔導訪視工作並將輔導委員建議函送受輔導機關檢視參採。本府於 106 年 1 月 17 日推薦勞工局、法制局、財政局、地方稅務局沙鹿分局、西屯區戶政事務所、后里區戶政事務所、大甲地政事務所及西屯區公所參獎「第九屆政府服務品質獎」。

四、話務管理

(一)成立話務管理組

106 年 1 月起，1999 話務中心由新成立之話務管理組進行管理，原任務編組預定於 4 月 21 日份人員陸續報到後進行解編。目前話務組除維護既有的服務品質外，特別強調資訊的即時反應-利用話務中心 24 小時值班的特性，針對特定議題(如環境髒亂、禽流感、文山掩埋場自燃案、清明連假期間環境塞車情形)進行查詢、統計及任務交辦外，亦進行熱點分析，並結合相關局處的專案計畫進行市政推動，後續將在現有基礎上持續精進、提供市民更為專業的服務；另外，本市話務中心繼 104 年後，於 105 年度再次榮獲遠見雜誌服務業大調查-1999 便民專線類首獎，顯見本市 1999 的服務，持續深受外界的肯定。

(二)1999 市民一碼通辦理情形

1、工作成果：

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3 月間，總進線量達 59 萬 4,786 通，每月平均 8 萬 4,969 通，其中諮詢類 41.44%、派工案件處理回報類 10.59%、陳情申訴類 7.99%、通報派工類 6.36%（見表 1）。

表 1、便民服務工作成果(105.09.01-106.03.31)

| 期間 | 總進線量 | 諮詢 | 通報派工 | 陳情申訴 | 活動查詢 | 電話轉接 | 派工案件處理回報 | 其它 |
|---|---|---|---|---|---|---|---|---|
| 105.9-106.3 | 594,786 | 246,499 | 37,802 | 47,546 | 3,192 | 12,580 | 62,994 | 184,173 |
| | 100% | 41.44% | 6.36% | 7.99% | 0.54% | 2.12% | 10.59% | 30.96% |

2、話務中心革新：

(1)話務人力自聘案：

話務中心是市府重要的民意受理窗口，市長上任以來，相當重視話務中心業務，除多次視察外，有感於話務人員壓力大、薪資不高、工作無保障造成的高離職率，導致經驗無法長期累積及傳承，遂指示由營運委外改為自聘，並於 105 年 4 月 1 日開始正式聘任。辦理至今，各項話務服務指標均較 104 年同期提升(見表 2)，顯見市府自行營運仍能提供市民最佳的話務服務。

表 2、1999 話務指標分析表

| 話務指標分析（月平均） | 104 年（4-12 月） | 105 年（4-12 月） | 改善比率（%） |
|---|---|---|---|
| 服務水準(%) | 92.64% | 96.11% | 3.7% |
| 掛斷率(%) | 4.09% | 2.85% | -30.3% |
| 離職率(%) | 5.91% | 3.11% | -47.3% |
| 滿意度(%) | 97.53% | 97.58% | 0.1% |
| 口頭讚美(件) | 123 | 161 | 31.1% |

(2)話務系統升級案：

話務中心之話務系統建置於 99 年，已相當老舊，無論是操作上或資料開放上無法滿足本會需求，為提升整體服務量能、強化資料分析並提供文字客服功能，故自今年起開始推動本案，預定於年底前完成，屆時將可提供更為完整及完善的話務服

務。

五、管制考核

(一)推動走動式管考、強化管考功能，展現市政績效

平時即掌握機關內及機關間橫向聯繫不足等問題，建立資訊化即時通報與改善機制，有效率的強化標案執行進度控管，提升市政效能。

1、為全面提升本府標案執行率與公共工程品質，平日即對重大工程或輿情報導工程進度等問題，隨時聯繫工程權管機關掌握辦理情形及執行困難之處，必要時並派員現場了解工程狀況，另於每月召開本府標案進度管制會報，建立本府機關間橫向聯繫機制，並運用標案管考系統進行案件執行進度查核及管制。

2、為展現市政績效，針對重點管考專案，以關鍵性指標及進度進行雙重管考，例如：路平專案每年 125 公里為目標，4 年完成 500 公里、8 年 100 萬棵植樹計畫、社會住宅 4 年 5,000 戶興建專案、2018 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工程進度管控、臺中市城中城再生執行方案及水湳經貿園區再定位專案以低碳、創新及智慧為主軸等，以提升績效。

3、為有效掌握進度，稽催各標案主辦機關於每月 5 日前至本府標案管考系統及行政院公共工程管理系統登錄進度資料，採用日期系統化控管進度，落實 e 化政府，提高行政效率。截至 106 年 3 月底止，本府標案管考系統列管計 3,224 件，進度符合者 3,060 件(佔 94.91%)，其中 100 萬元以上在建工程標案為 878 件。

4、列管行政院一般性補助款基本設施補助計畫，106 年度計獲核定 18 億 5,659 萬元，預計執行 103 件標案，目前均依進度執行中；另 105 年度計獲核定 21 億 7,274 萬元，執行 122 件標案，年度發包率 100%、完工率 100%、驗收完成率 100%及預算達成率 100%。

(二)提升公文管理流程透明化及資訊化，行政效能再精進

為達公文辦理流程透明化及管考作業資訊化，除透過「公文整合資訊系統」，建立公文預警及逾期稽催機制，督促各機關加強平時稽催與抽查檢討，以提升公文處理效率外，自106年4月起將實施議員書面質詢案件納入「公文整合資訊系統」，以登錄取號並函復方式辦理，以強化各機關回覆議員資料之效率與品質。

1、平時管制作業：每月進行機關間公文效率評比(即逾期評比)作業，透過機關間比較，促使機關自主管理，以提升公文績效。自101年實施逾期評比作業以來，本府整體公文逾期比率已具成效(見表3)。

表3、公文逾期比率表

| 年月 | 平均逾期比率（%） | | |
|---|---|---|---|
| | 一般公文發文 | 受會案件 | 訴願答辯案件 |
| 101年 | 4.95 | 1.98 | 9.92 |
| 102年 | 2.84 | 1.12 | 2.25 |
| 103年 | 1.30 | 0.38 | 0.92 |
| 104年 | 1.66 | 0.45 | 0.29 |
| 105年 | 1.23 | 0.29 | 1.04 |
| 106年1-2月 | 1.08 | 0.32 | 0.35 |

2、年度檢核：本府實施年度公文檢核機制，採機關及公所隔年輪流檢核方式進行，105年度受檢對象為本府各一級機關。檢核工作於105年6月30日展開，並於11月結束。

3、從嚴管控府一層主持之會議紀錄，規範各機關應於會議後3個工作天內簽出各機關首長室，並以半年為期統計各機關辦理情形及懲處件數，105年下半年度府一層主持之會議紀錄簽核時效如下表：

表4、105年下半年度府一層主持會議紀錄簽核時效表

| 機關別 | 會議紀錄件數 | 機關內平均處理日數 | 超過3日比率 | 懲處人數 |
|---|---|---|---|---|
| 一級機關 | 439件 | 2.72日 | 17.77% | 1人 |
| 區公所 | 1件 | 4日 | 100% | 0人 |

(三)議會決議案件管制追蹤

1、利用「臺中市政府專案暨計畫管考平台」，辦理市議會各項決議案之追蹤管制，其中議案共433案，全數列管追蹤中，並函請各權責機關切實照辦，定期追蹤執行情形，於下次定期會開議前彙送議會。

2、為創造府會間之和諧共榮，並強化各機關回覆議員資料之時效與品質，本會於106年2月17日函頒修訂「臺中市政府所屬機關辦理議員質詢事項登錄及回覆作業原則」，作為各機關辦理議員質詢事項登錄及回覆作業之重要依據。

(四)市長/副市長承諾事項列管

為督促各機關重視市長、副市長允諾事項，本會就市長、副市長向媒體公開且有承諾完成期程之重大事項主動列管，自105年9月起至106年3月止計新增列管30案。截至3月底共計列管60案，解除列管52案，持續辦理8案。

(五)持續辦理和平專案處理偏鄉發展課題並積極督促實現座談會承諾事項

本府自104年3月起每月由2個以上之機關首長至和平區訪視，與當地業者、區公所及區民代表座談，就各項建議與相關人員進行充分溝通瞭解，並由本會將決議納入和平專案列管事項中逐項列管，以逐步促進城鄉均衡發展，縮小本市城鄉差距，截至106年3月底止，已辦理24場次之座談會，計列管決議事項240項，已完成147項，持續辦理中93項。

(六)持續更新重大政績與爭議資料庫

為彙集本府重大施政績效或爭議事件，本府於104年4月建置重大政績與爭議資料庫，由本會持續督導各機關隨時登錄相關議題，提供市長及各級首長隨時掌握市政發展脈絡，截至106年3月共計1,182件重大政績及151件重大爭議，本會並與新聞局建立聯繫管道，新聞局得就重大輿情隨時增修補強相關資訊，並善用資料庫宣導重要政績。

(七)專案列管「臺中市城中城」，啟動舊市區再生

為啟動舊市區再生，業針對「臺中市城中城」再生執行計畫進行專案列管，截至105年3月底止，總計列管197案計畫，分別為「文化地景」55案、「交通路網建置」45案、「水綠景觀」14案、「經濟及觀光效益」70案及「行政機制及其他」13案，其中解除列管計101案(含已辦理完成81案及撤併案20案)，賡續列管計96案，除每季定期專案列管辦理情形外，並適時召開進度檢討會議及各類專案會議。

六、工程品質管理

(一)落實推動三級品管制度，獲得公共工程金質獎肯定

本府以「廉能、開放、效率及品質」做為四大施政目標，104年初即成立公共工程品質推動委員會，落實推動三級品管制度，全面提升各機關工程品質，並積極輔導多項工程參加公共工程金質獎。

截至目前計有6件標案獲獎，包括104年度「國家歌劇院」二期主體工程獲得建築工程類優等獎，「松竹五路跨越旱溪橋梁新建工程」橋獲得土木工程類佳作獎，105年度「國道三號烏日交流道聯絡道延伸至芬園段新闢工程」獲得土木工程類特優獎，「北區國民運動中心新建工程－主體建築工程」、「水湳經貿園區水資源回收中心新建工程」分別榮獲建築工程類、設施工程的優等獎，至於「柳川污染整治及環境改善工程(中正柳橋～南屯柳橋)」則獲得水利工程類佳作獎，為全國唯一在4個工程類別均有獲獎的縣市，顯示市府各類工程品質已全面提升，未來市府各局處從設計、發包、施工等各階段，都將持續以金質獎為目標，提升工程品質，也期待更多優質廠商都能參與，為市民打造更創新、優質的公共工程建設。

(二)辦理基本設計審議，提升工程品質

為提升公共工程品質與美感並落實「公共工程全生命週期品管機制」，由本會擔任幕僚機關，要求查核金額5,000萬元以上公共工程，落實推動先期規劃

(可行性評估)及基本設計階段之審查機制，於規劃設計階段提升品質，期使本市工程兼顧效率與品質；另請各機關針對5,000萬元以下之工程參照上開作業規定負責審議作業，以為公共工程品質嚴格把關。

七、資訊中心

(一)加強資訊軟硬體環境建設，建立資訊安全管理制度

1、為有效運用分配主機資源並達節能減碳之效益，建置虛擬主機(VM)平臺，截至106年3月8日止，共收納216個客戶(Guest)系統。

2、本府資訊安全防護作業於105年9月至106年3月間，資安設備攔截進階型持續攻擊(APT)郵件 33件，阻擋惡意軟體下載 20,282 次，阻擋高風險攻擊事件105,565次，相較於105年4月至105年9月資料顯示，攔截攻擊次數大幅上昇，顯示來自外部資安威脅日益嚴重，為降低本府資安風險，持續加強監控並強化資安防護措施。

3、本府所屬200個機關(單位)、偏遠地區(和平區)13處、公園綠地、觀光景點、魅力商圈、交通轉乘點、四大超商外部、公車站等室內外公共場域已設置提供1,070個iTaichung免費無線上網熱點服務,106年3月份使用人次達730,765人次，啟用迄今總累計使用達15,511,125人次。

(二)以資訊科技協助業務推展，提升行政處理效能

1、為協助各機關工作流程簡化及提升為民服務時效，本府已建置「臺中市政府人民申請案免書證免謄本便民服務系統」(本市戶政、地政及房屋稅籍資料整合查詢平臺)，經統計自105年9月1日至106年3月1日止本府各機關查詢件數已達5萬9,142件(其中戶政共4萬6,850件、地政共4,920件及房屋稅籍共7,372件)，有效降低社會成本。

2、為便捷本府及所屬一、二級機關薪資業務運作與改善作業效益，強化網路共用版薪資管理系統，協助機關導入上線，以期達成「系統資源共享、行政流

程一致化、系統管理集中化」效益。截至目前已有128個機關整合加入。

3、為落實電子公文節能減紙作為，本府所屬機關學校已全面導入公文線上簽核，推動成果說明如下：

(1)截至106年2月，每月線上簽核公文約30萬件，線上簽核比率超過77%，預估每年可節省1,116萬張紙，減碳效益約達80公噸，辦理成效極為良好。

(2)於103年度委外開發具跨瀏覽器平台執行之WEB版公文製作系統，104年度已分五梯次完成本府所屬一、二級機關上線，105年與教育局合作，分三梯次推廣至本市各級市立學校，已順利完成。

(3)本市轄內17所國立高中職於106年1月1日改隸為市立高中職，基於資源共享於2月6日起協助各校導入本府公文整合資訊系統，均全數完成上線。目前使用本系統已達517個機關，包括171個機關及346所學校，承辦人更超過2萬2,000人。

4、為秉持資源共享、達成系統共構之目的，本府「差勤及費用請領表單系統(WebITR)」截至106年2月，已完成26個一級機關及116個二級機關推廣導入並配合機關需求完成功能增修及教育訓練，目前系統使用人數上升至1萬3,051人。

5、為提升為民服務行政效率及加強本府電子郵件資訊安全，提供同仁共構電子郵件系統及垃圾郵件防護系統之服務，統計105年8月至106年2月，郵件收發總量共計1,354萬1,550件(收取346萬7,403件、寄送1,007萬4,174件)，另攔截垃圾郵件(含病毒郵件與拒絕信件)共計188萬,2,994件。

6、本府「E化公務入口網」，統計至106年3月止，已提供52項應用系統單一簽入服務，另亦完成49項異質系統帳號同步整合作業。持續進行系統效能優

化，包括：提昇系統資訊安全等級、調整權限審核、緊急公告、會議室管理操作介面與功能，以有效協助各機關同仁資訊系統之運作。

7、為提升服務效率，本府人民陳情管理系統於105年9月提供民眾選取案類，依案類直接分辦機關辦理，省去人工分案作業時間。統計自105年9月至106年2月共計受理5萬6,705件，每月案件數量趨勢圖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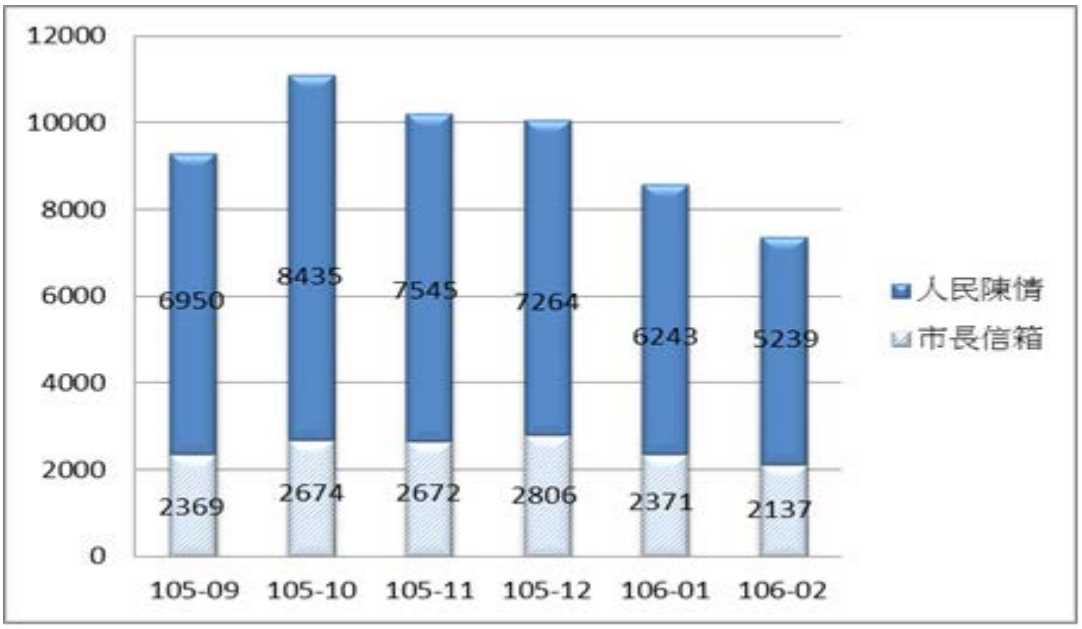


圖1、人民陳情與市長信箱每月案件數量趨圖

8、配合本府辦理「愛鄰守護計畫」，於106年1月底建置完成「愛鄰守護雲端平台」供業務機關及守護隊志工系統化運用。現初步於南區試行，預計於試行一季後調查志工使用意見，據以優化系統功能，並進一步推廣至各區。

(三)加速市府資訊透明化，建構資訊網路便民系統

1、「臺中市服務e櫃檯」截至106年3月底共提供3,893件表單下載、496項各機關既有系統連結、225項場地租借線上申辦項目、112項線上預約及419項線上申辦項目。105年9月至106年3月民眾申辦次數達3,163次，較去年同期成長15.3%。因應行動裝置普及，預計於年底前完成前台服務改版，規劃採響應式網站設計(Responsive Web

Design，RWD)，以滿足及貼近市民的需求。

2、本府全球資訊中文網為了提供市民更簡明的訊息呈現，進行單元內容調整，並讓民眾可以個人電腦、平板或手機等不同的裝置瀏覽市府網站，新版的中文網站已於105年5月23日上線。改版上線10個月，瀏覽人次已達575萬2,787人次，平均每月約57萬5千人次，並將自106年起分3年協助123個公版機關網站進行改版，讓市府網站成為民眾的隨身小幫手。

3、配合本府籌辦「2018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負責資訊服務規劃，相關計畫進度如下：

(1)花博官網：

A.中文版業於106年3月3日上線，英、日文版預計於106年4月底前上線。

B.官網符合響應式網頁設計，方便各式行動載具瀏覽網站。

(2)志工平台：已完成志工線上報名平台，將配合社會局志工管理中心成立及志工召募計畫開跑後，進行上線。

4、為妥善運用iVoting廣納民意，106年度將依施政主題進行12場網路票選作業，今年1月及2月已完成兩階段臺中市旗線上票選活動作業，4月將舉辦標線型人行道的設置地點(交通局)網路票選。

5、本府全球資訊英文網業於105年完成改版，整體網站架構簡潔，並採用響應式網頁設計，其中使用界面採用大圖示、區塊方式呈現，並考量專家學者之意見以及外籍人士之需求，將其分為生活指南、交通資訊、旅遊導覽、商務訊息、教育文化與市政資訊等六大區塊。

6、本府地理圖資收存已達660層，統計105年9月至106年3月各界申請圖資共有76案(圖層數557層)；另為因應開放資料(open data)趨勢，達成市長開放政府的政策目標，率先廢止「臺中市政府提

供地理資訊收費標準」，並於數位地圖館網站提供民眾直接下載圖資的服務。

7、為加強本府轄區建物及道路圖資更新維護時效，提高本市空間資訊業務應用附加價值，正逐年運用航空照片影像數位化來加速解決本市轄區圖資更新落差問題。本計畫至105年底已完成潭子區、沙鹿區、烏日區、大雅區、大里區、龍井區、霧峰區、大安區、東勢區等9區，106年將賡續辦理石岡、太平、后里等3區，除可提供本府各機關運用，亦可提供給產、學界加值應用。

8、本府開放資料截止至106年3月已提供1,018項開放資料集，包含生育保健類、就醫類、生活安全及品質類、公共資訊類、交通及通訊類等15大類別；不只量的增加，本府亦建立開放資料稽核機制與每季定期召開檢討會議，逐步朝質的提昇方向邁進。

(四)持續規劃「臺中市民免費電腦課程」，除入門班、平板電腦班及文書求職班（每門12小時），讓民眾多元選擇外，為落實市長721托老一條龍計畫，105年度本會資訊中心與社會局合作擴大辦理，除原29區開班外，亦在本市老人關懷據點開班授課。統計105年度一般民眾及關懷據點班總合格人數達3,620人(含身障137名)，完成開班數為：一般民眾班71班、身障班14班及關懷據點班85班，成果豐碩。106年度預計6月底進行招生及開課，並將大幅修訂行動裝置課程內容以應時代發展趨勢。

(五)為呈現本府各機關豐富多元的影音內容，於「生活首都．臺中視界網」，提供市政會議、文化節慶、休閒觀光、生活安全、大眾交通、市政宣導、環境保育等多元主題影音內容，並可同步上傳至Youtube，讓市民可透過不同管道得知訊息。截至106年3月影片已達1,897支以上，期透過網路影音播放平臺的建立，促進市民與市府間的良好互動。

(六)為達本府政策資訊公開透明，以落實開放政府理念，

自104年4月27日第204次市政會議起進行網路直播錄影檔並放置臺中視界網供民眾瀏覽，期透過多元管道使更多民眾了解市政。

(七)「大數據分析平台建置案」目前已介接內部來源(市長信箱、派工系統、陳情系統、環保局公害陳情、建設局臺中好好行、勞工服務信箱)及外部之各大媒體新聞與社群(Yahoo、PTT、Facebook、自由時報、蘋果日報、中央通訊社、中時電子報、聯合新聞網、臺灣城市論壇、mobile01、BabyHome、Forumosa、TaiwanEase)等資料，便於各機關能透過本平台探勘與業務有關之民眾關心議題，及研提後續研析意見供決策參佐，以促進市政業務之推動。累計至106年3月底止，各局處執行成果為議題追蹤2件、議題挖掘3件、政策研析36件。

(八)為使本府各機關可依業務需要，使用電子化政府服務平臺之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及勞動部勞工保險局資訊中介服務(WebIR)進行線上即時查詢民眾之全民健保及勞保局資料，本會資訊中心彙整各機關需求，統一訂定「臺中市政府應用健康保險資料管理要點」及「臺中市政府應用勞動部勞工保險局資料管理要點」供各機關遵循，以簡化各機關工作流程及提升為民服務時效。

# 參、創新措施

一、中桃兩市跨域合作

為打造有效合作、解決問題的治理模式，繼中彰投苗區域治理平台後，本市超越傳統空間體系的劃分，再與桃園市啟動創新跨域合作機制。105年12月23日假台中市政府舉辦首次「2016中桃新興城市論壇」，並在蔡總統英文的見證下，由兩市市長代表簽訂「新興城市合作備忘錄」；自106年起，兩市將在城市服務、教育文化、體育發展、產業升級、觀光合作以及國際連結等市政面向，建立更緊密的夥伴關係，彼

此支援、互惠提攜。

二、建置「臺中市專案管理空間資訊系統」

為即時掌握本府重要專案中各項計畫之進度，並結合既有地理資訊(GIS)，呈現各計畫所在之位置及最新進度照片，本會建置「臺中市專案管理空間資訊系統」，並優先以「臺中市城中城」專案之各項計畫內容進行示範。藉著不同圖層資訊，使管理者充分掌握多維度之資訊，並提供跨機關查詢功能，達到資訊共享、完整決策之效果，本系統同時具備報表產製功能，以提升專案管制之成效。

三、推動簡政創新

本會規劃於 10 月前徵求各機關推動創新施政或行政流程改造作業績效優良案件，進行評核作業，藉由良性競爭精進本府各項施政作為。

四、提昇「1999 派工案件結案滿意度調查結果」精進作為

過去針對民眾不滿意的派工案件，皆會按月定期提醒相關單位注意，考量各機關業務特性及受限法規要求，導致民眾滿意度較低，故此，推動「1999 派工案件結案滿意度調查結果」精進作為，除調整公版滿意度調查簡訊內容外，並布達 1999 現場化被動為主動的追蹤案件進度，針對無法立即完成的案件主動去電向民眾說明，並函請機關配合 1999 落實電話回覆機制、善盡說明之責；另外針對數據分析由互比改自比的部分，提供機關作為自我檢視及精進改善參據。

五、精進工程品質督導機制

為提升施工品質，於 105 年 6 月 29 日訂定「臺中市政府工程品質督導小組設置及考核作業要點」，由各機關成立工程品質督導小組，並由機關高階長官人員擔任領隊辦理工程督導，落實所屬一級機關及各區公所執行工程品質督導事宜。已於 106 年 3 月 1 日及 3 月 2 日辦理年度考核作業，藉由考核委員提出建議事項，讓各機關精進工程品質督導機制。

#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臺中市素有「文化城」之美譽，在與國際接軌的同時，保存在地文化並發掘城市特色刻不容緩，本會規劃「2017年臺中學國際研討會」，深化人們對臺中這塊土地的了解，建構臺中特色的國際城市面貌，並推廣臺中經驗於世界，以形塑臺中未來發展之願景。

二、為引導市政發展，打造大臺中具備升格直轄市之應有格局，本府已訂定本市「臺中好生活2025旗艦計畫」，作為內部凝聚施政目標與藍圖之施政指導方針。此外，為發揮政策效益，本會因應環境情勢進行各項旗艦計畫調整，並定期召開檢討會議進行檢討修正，透過滾動式管理機制，確保各項旗艦計畫如期如質達成各項預定進度。

三、目前本府1999話務中心所在位置及環境不甚理想，未來規劃配合智慧營運暨應變中心之設立，搬遷至該處，繼續提供市民優良的市政服務。

四、為落實ｅ化政府，利用網路資源分享特性，本會將「臺中市政府標案管考系統」結合地理資訊系統，著手建置「工程地圖」，以提供各業務單位主管有效掌控市府整體業務現況，並對資料進行分析，以地圖模式提供管理者多維度資料查詢、圖表化、空間化等視覺化工具，提供績效分析及未來決策參考。

五、每年提報本府品質優良的工程標案參加公共工程金質獎，期許每年能獲得金質獎的肯定，營造優質的工程品質環境。

六、防災應變與交通服務及民生息息相關，本府現正由交通局、消防局及資訊中心合作規劃建置「智慧應變暨交控中心」，其整合平台部分，預計於107年3月試營運，107年5月正式啟用。本計畫可視為未來座落於水湳經貿園區「智慧營運中心」的前期先導，除智慧防災與交通服務外，更進一步實現智慧生活應用與城市數位治理。

七、為推動「智慧市民」，第一階段預計於106年底建置市

民卡會員平台與App，並整合介接各機關民眾相關服務（如：稅務訊息、服務E櫃台、市長信箱、公有停車場繳費等），未來市民卡優惠方案將搭配交通局市民卡發放作業逐步納入研議，提供市民智慧便利的生活。

## 伍、結語

面對高度競爭的全球資訊化趨勢，本會致力於整合府內資訊系統及加強資安防護，以達資源共享；對外則以便民角度提供更優質系統服務，降低社會成本，以戮力推動智慧城市，朝智慧大臺中目標邁進。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二屆第五次定期會

# 臺中市政府

# 法制局

#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陳朝建

中　華　民　國　１　０　６　年　４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2屆第5次定期會開議，朝建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謝忱！

## 壹、前言

臺中市的法制工作向以確保民眾福祉為最高指導原則，秉持「依法行政」、「為民服務」的理念，在廉能、開放、效率、品質的施政目標下追求行政效能，確保民眾權益。改版本府法制作業手冊、創新法案管理系統，導入流程管理及稽催功能，加強本市自治法規進度管考，促其完成新(修)訂定之法規，俾市政推動有所依循。

為實踐「法制為民」的理念及地方行政機關行政行為法制化之目標，本局一向積極推動各種法制工作，首創結合跨域治理、宣導、稽查與把關功能的「中彰投禮券聯合健檢中心」，並持續借重「中彰投苗消保聯合律師團」的法律專業，提供改革建言，擴大消費者保護的力量。建置「調解作業管理系統2.0版」、「行政罰鍰電子付費平臺」以強化便民措施。推出法律行動專車2.0版，除了加入律師提供法律諮詢服務外，並自今年元月起正式實施「到里服務」政策，增加和平區的服務次數，以落實「和平專案」及法律行動專車平衡城鄉差距的施政目的，且與彰化縣政府法制處、臺中及彰化律師公會合作，辦理「法律行動專車會師行動」，以展現跨域治理、聯合服務的積極作為。為了讓民眾有更多元的管道取得法律資訊，本局另有「臺中市政府法制局」及「樂活臺中食安APP」2個臉書粉絲專頁，並藉此提供「訴願講堂」、「法律小學堂」及「消保小學堂」等法律常識及消費安全資訊給有需要的民眾。

最後，維護法律公信、社會安定、民眾福祉，建構理性、現代化的法治社會，是朝建及法制局全體同仁應負擔的職責，以下謹就105年9月至106年3月重要施政成果、創新作為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 貳、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3 月重要施政成果

## 一、法規諮詢業務

### (一)促進大臺中法制建設之健全發展

本局以產官學合作之公民參與方式，於 105 年 12 月 2 日與亞洲大學共同舉辦第二屆大臺中法制論壇，邀請到前法務部施茂林部長、亞洲大學柯慧貞副校長、中興大學法律學系李惠宗教授、亞洲大學財經法律學系王國治系主任、銘傳大學公共事務學系紀俊臣教授、中興大學法律學系林昱梅教授、政治大學法律學系孫迺翊教授及顏玉明副教授、中正大學法律學系江嘉琪副教授、亞洲大學財經法律學系宋名晰助理教授、義守大學公共政策與管理學系吳明孝助理教授、苗栗律師公會饒斯棋理事長、基業法律事務所葉張基律師齊聚一堂，共同探討大臺中發展過程中面臨之法制問題與實務經驗，並使府內公務同仁（參訓人數計 340 人）了解在未來重大市政建設與建構共同的市民願景兩者間，如何透過適法裁量，達到兼籌並顧的平衡發展。

### (二)法規疑義釋示

因應本府及所屬(轄)各機關於研擬自治法規或行政規則過程中，所發生法規適用或解釋上疑義之情形，蒐集法規制（訂）定時之背景資料及相關資料作出適法解釋，或諮詢專家學者提供修法建議，或即時提出適法性解釋，以解決法規適用疑義，俾利市政推動。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3 月分別針對本府及所屬(轄)機關辦理公寓大廈管理、違章建築、殯葬管理、民防與守望相助、食品衛生安全、國家賠償、政府資訊公開、個人資料保護、都市計畫、環境保護、道路建設、養護及管理、勞動法令、教育法令、交通法令等業務所發生法規制（訂）定及修正等問題提供協助。另於各機關個案處理遇有法律上疑義時，適當提供法律會辦意見，及時闡明法規如何正確適用、釐清法令適用疑義，協助各機關執行職務時正確理解法規，同時提

醒各機關注意保障人民權益，避免違法情事之發生。

(三)協助處理本市重大政策及重要建設之法制會辦及研析意見

針對本市近期重大政策及重要建設事件，諸如：大智慧學苑陳情有關以地易地之可行性研析、有關臺中高等行政法院104年度訴字第214號確定判決之研析、臺中快捷巴士股份有限公司清算事務陳報事項、有關公園委託管理爭議之法律意見研析、秋紅谷公園用地陳情案之調查說明與關於司法院釋字第 743 號解釋對本市捷運系統路線、場（站）及其毗鄰地區辦理開發所需土地之取得影響評估、有關柳川景觀水岸攤販管理問題之法律意見研析、有關T霸如何拆除及拆除費用問題之研析等研究報告，就法制面迅速提出研析意見，並配合本府各業務主管機關實務需求提出法規會辦意見，使其得於短時間內判斷政策可行性與適法性，俾利市政運作。

二、法規審議業務

(一)創新法案管理系統

為促進本市自治法規法制作業標準化、透明化與精緻化，建置「臺中市政府法案管理系統」，引進流程管理機制，將法規提案、審查、公（發）布、核定備查等過程及相關資料標準化。導入案件自動警示功能並透過電子郵件稽催提醒，加強機關內部行政作業期程之管考。於去年 10 月正式啟用，以強化本市自治法規作業之效能，並建立法規管考機制。

(二)精進本府法制作業品質，改版本府法制作業手冊

本府法制作業手冊初版迄今，向為本府各機關草擬法案作業之重要參考，茲配合相關法規及流程之增修，及本府法案管理系統之建置，爰重新編輯該作業手冊，本次105年12月再版之排序架構與初版不同，改依「自治條例」、「自治規則」、「行政規則」之順序編排，並於「肆、法制作業重要規定」新增有關行政程序法及地方制度法之法制事項函釋，及法制人員辦

理公（發）布作業之簽（稿）範例等，全部內容同時建置於本局網站首頁（網址：http://www.legal.taichung.gov.tw，「電子書」），提供本府各機關參考使用，增進同仁查閱之便利性，優化法規品質。

三、國家賠償業務

本府及各機關學校105年度受理國家賠償案件（含104年舊收尚未結案者）共受理240件，審結案件212件，其中經審議認定不符國家賠償要件拒絕賠償者共146件，同意賠償者有39件，協議賠償金額新臺幣（下同）6,850,917元，協議不成立者有6件，撤回21件，行使求償權2件，求償金額134,490元；收入件數7件，求償收入金額2,446,105元，法院確定判決應負賠償責任計6件，判決賠償金額9,867,041元。

本府及各機關學校106年度受理國家賠償案件（含105年舊收尚未結案者)截至106年3月31日止，共受理67件，審結案件33件，其中經審議認定不符國家賠償要件拒絕賠償者共23件，同意賠償者有6件，協議賠償金額514,126元，協議不成立者有1件，撤回3件，行使求償權0件，求償金額0元；收入件數3件，求償收入金額86,737元，法院確定判決應負賠償責任計2件，判決賠償金額3,529,662元。

本府積極協助本府各機關公正並迅速處理國賠案件，及時填補民眾損失，以保障市民合法權益。105年度及106年度截至106年3月31日止，總計核付國家賠償金20,761,746元。

四、行政救濟業務

（一)訴願案件皆於法定3個月期限內辦結，確實保障人民權益

本府受理訴願案件之數量，從101年度933件、102年度1,043件、103年度1,083件、104年度1,109件，至105年度1,082件，案件呈微幅成長。本府在人力有限之情形下，仍戮力維持3個月內辦結之績效。

本府105年度訴願決定撤銷原行政處分件數為17.6%。參照行政院統計 104 年度各地方機關訴願會訴願決定撤銷原處分之平均比例為8.79%。本府訴願審議確實發揮行政救濟之功能。

表1　105年度受理訴願案件分析

| 105年度受理之訴願案件分析 | | | | | | | | | | |
|---|---|---|---|---|---|---|---|---|---|---|
| 環保 | 社政 | 都發 | 稅捐 | 建設 | 衛生 | 地政 | 區政 | 交通 | 其他 | 合計 |
| 330 | 209 | 91 | 62 | 71 | 102 | 50 | 33 | 25 | 109 | 1,082 |
| 30.5% | 19.3% | 8.4% | 5.7% | 6.6% | 9.4% | 4.6% | 3.0% | 2.3% | 10.1% | 100% |

表2　已結案件分析

| 105年度已結案件1,050件 | | | | |
|---|---|---|---|---|
| 訴願駁回 | 原處分撤銷 | 訴願不受理 | 移轉管轄 | 撤回 |
| 556 | 185 | 309 | 27 | 50 |
| 52.95% | 17.6% | 29.43% | 2.57% | 4.76% |

106年度截至3月31日為止，共受理194件訴願案件，105年度同期受理件數為409件。茲就二年度同期受理之訴願案件分析如下：

1、106年度：（1月至3月31日止）

（1）案件類型：共194件

表3　106年至3月底受理訴願案件分析

| 106年至3月底受理之訴願案件分析 | | | | | | | | | | |
|---|---|---|---|---|---|---|---|---|---|---|
| 環保 | 社政 | 都發 | 稅捐 | 建設 | 衛生 | 地政 | 區政 | 交通 | 其他 | 合計 |
| 26 | 54 | 29 | 24 | 5 | 15 | 8 | 6 | 1 | 26 | 194 |
| 13.4% | 27.8% | 15% | 12.4% | 2.6% | 7.7% | 4.1% | 3.1% | 0.5% | 13.4% | 100%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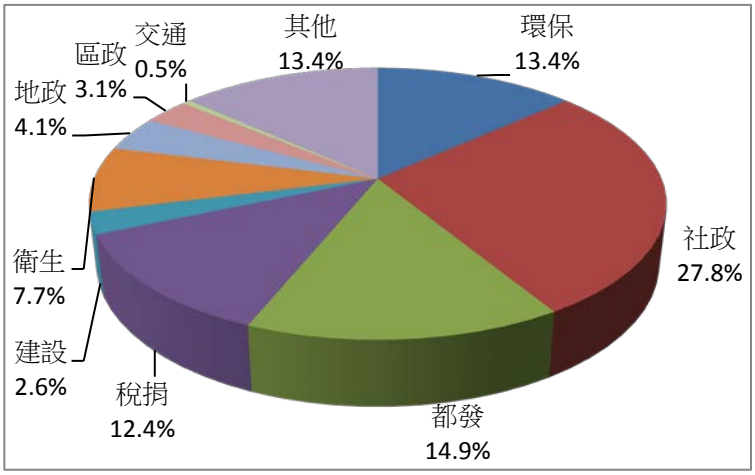


圖1　106年度1月至3月31日受理之訴願案件分析

（2）陳述意見、言詞辯論及閱覽卷宗之件數：

表 4 參與程序件數分析

| 陳述意見 | 言詞辯論 | 閱覽卷宗 | 參加訴願 |
|---|---|---|---|
| 2 | 2 | 1 | 0 |

2、105 年度：(1 月至 3 月 31 日止)

（1）案件類型：共 409 件

表 5　105 年至 3 月底受理訴願案件分析

| 105 年至 3 月底受理之訴願案件分析 | | | | | | | | | | |
|---|---|---|---|---|---|---|---|---|---|---|
| 環保 | 社政 | 都發 | 稅捐 | 建設 | 衛生 | 地政 | 區政 | 交通 | 其他 | 合計 |
| 129 | 120 | 22 | 20 | 42 | 18 | 17 | 9 | 5 | 27 | 409 |
| 31.5% | 29.3% | 5.4% | 4.9% | 10.3% | 4.4% | 4.2% | 2.2% | 1.2% | 6.6% | 100%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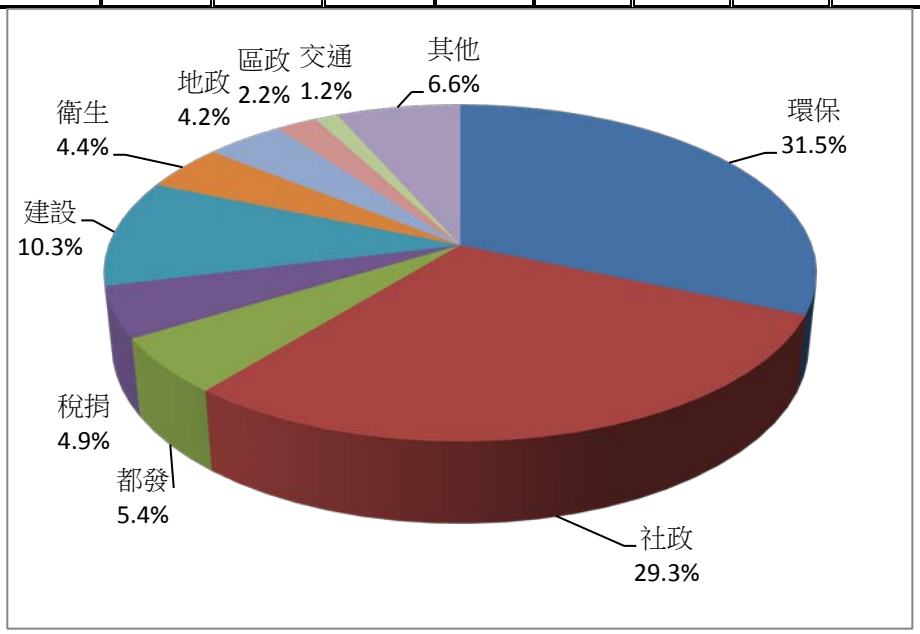


圖 2　105 年度 1 月至 3 月 31 日受理之訴願案件分析

以上製表日期：106 年 4 月 5 日

（2）陳述意見、言詞辯論及閱覽卷宗之件數：

表 6 參與程序件數分析

| 陳述意見 | 言詞辯論 | 閱覽卷宗 | 參加訴願 |
|---|---|---|---|
| 6 | 3 | 3 | 1 |

3、自縣市合併以來新收訴願案件在 3 個月法定期限內辦結之比例達百分之百，有效落實人民權益之保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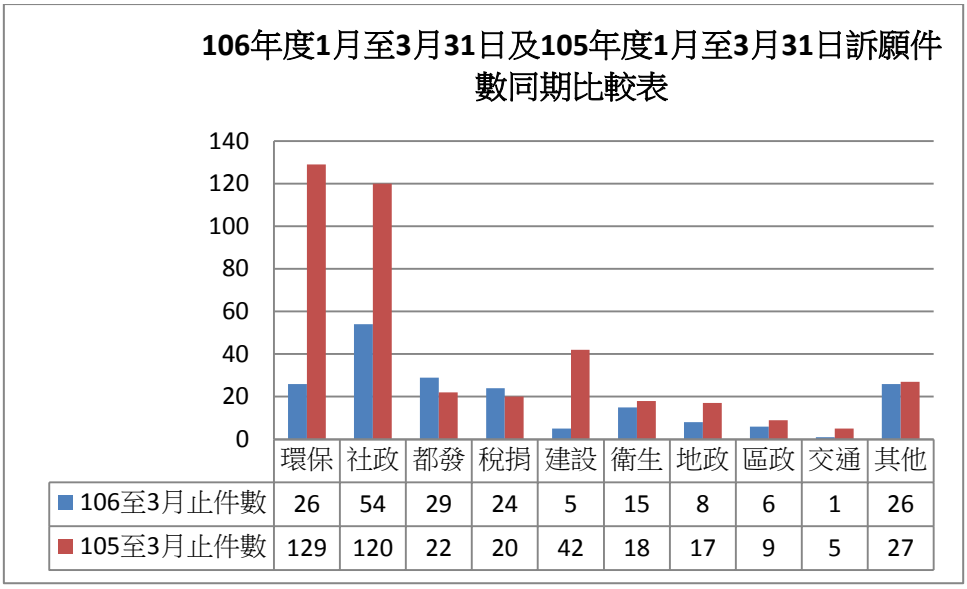


| | 環保 | 社政 | 都發 | 稅捐 | 建設 | 衛生 | 地政 | 區政 | 交通 | 其他 |
|---|---|---|---|---|---|---|---|---|---|---|
| 106至3月止件數 | 26 | 54 | 29 | 24 | 5 | 15 | 8 | 6 | 1 | 26 |
| 105至3月止件數 | 129 | 120 | 22 | 20 | 42 | 18 | 17 | 9 | 5 | 27 |

圖 3　同期比較

有關105年度1月至3月31日環保類訴願案件較多的原因，主要為部分行為人違反廢棄物清理法及空氣污染防制法事件違規行為未改善而連續裁罰所致。

另有關社政案件106年度1月至3月31日訴願案件較少之原因，應係今年度社工訪視案件增加，致部分申復案件延後，處分尚未做成。

(二)縮短訴願案件辦理天數，落實保障人民權益

本府受理之訴願案件自102年度以來皆高居不下，為提高訴願決定之正確性及縮短訴願案件辦理天數，本局積極推動實施訴願集中預審制，節省審查時間，速審速結，以提高審結件數，此外，本府現行訴願審議委員會係依據訴願法第51條之規定組成，其中社會公正人士、學者專家之人數比例高於法定之二分之一，成員包括各種專業領域人士，未來仍將持續網羅不同領域之學者專家擔任委員，藉由其專業背景及充分之意見交流，提高訴願決定書之公信力與合法性，以爭取民眾之信賴，保障人民權益。

(三)加強實施訴願法治教育，落實依法行政

為提升所屬各機關及本市各區公所做成行政處分之正確性與妥適性，本局分別於105年10月11日聘請嘉義市政府徐前秘書長寶璋(本府訴願審議委員會委員)擔任講座，講述「從行政救濟方向來探討公

務人員倫理及相關案例介紹」、105年11月25日聘請水土保持局監測管理組陳重光組長擔任講座，講述「水土保持管理法令及實務」、105年12月5日邀請輔仁大學法律學系陳信安教授擔任講座，講述「政府資訊公開法制與訴願案例解析」及106年3月29日邀請臺中高等行政法院張法官升星擔任講座，講述「訴願法實務問題探討」，於105年9月至106年3月間共辦理4場，計約875人次，以促進同仁對法律見解之共識及實務經驗交流，並提升業務相關之專業能力。

（四）推動訴願業務線上便民服務

因應網路使用之普及、加強便民服務，本局將申請訴願須知及相關表格均連上本局網站，以便民眾查閱及下載，並建置網上查詢各類申辦案件辦理功能，包含民眾所申請之訴願案件進度及辦理情形查詢、訴願人線上聲明訴願、線上申請陳述意見、言詞辯論、閱覽卷宗等服務，有效縮短行政流程，提升為民服務，可免民眾舟車勞頓之苦，並免受行政機關上下班時間之限制。此外，訴願會議紀錄及決定書亦上網公開，供民眾查閱。讓民眾可藉參考本府公開之訴願決定書，積極維護其自身權益。

表7　線上服務統計

| 105年度及104年度線上服務案件統計 | | | |
|---|---|---|---|
| 年度<br>類型 | 104年度 | 105年度 | 成長 |
| 聲明訴願 | 37 | 42 | 13.5% |
| 申請陳述意見 | 4 | 11 | 175% |
| 申請言詞辯論 | 2 | 17 | 750% |
| 申請調閱案卷 | 10 | 16 | 60% |
| 小計 | 53 | 96 | 81.13% |

五、政府採購案件申訴及履約爭議調解

（一）積極協助本府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委員專業有效處理採購申訴及履約爭議調解案件

為因應公共工程之規模日益複雜、龐大，爰聘

請不同專業領域（如法律、土木、建築等）之學者、專家擔任本府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委員，本局並積極協助委員處理採購申訴及履約爭議調解案件，針對和解有望之案件出具調解建議書，詳載建議事項所憑之契約及法令依據，以卻除雙方疑慮，提高調解成立之比率。

經統計105年1月至105年12月共辦理案件96件(新收55件,舊受41件)，其中申訴案件計30件，已結30案件（申訴有理由9件、無理由9件、部分駁回部分不受理1件、部分撤銷部分不受理1件、部分駁回部分撤銷1件、程序終結9件)；履約爭議調解案66件，已結案51件（調解成立28件、建議後不成立12件、程序終結11件)。

本局另函請各機關於處理廠商採購履約爭議未能達成協議時，得善用本府採申會之調解機制。經由採申會委員釐清事實並積極提出調解建議，有效解決機關與廠商間之爭議，避免訴訟程序耗費時日，影響本府各項工程及業務之推動。

（二)辦理採購法規研習，俾利同仁瞭解採購爭議處理機制

為提升本府及所屬(轄)機關人員有關政府採購爭議處理機制之專業知識，確保政府採購依循維護公共利益及公平合理之原則，於105年11月3日邀請彰化地方法院張鶴齡法官講授「政府採購法之法制與若干案例研析」，計317人參加，參與研習人員對於研習內容均表獲益良多。

六、 各區調解行政業務

（一)各區公所調解委員會執行績效優良

統計105年度29區公所調解委員會調解件數達23,278件，調解成立件數20,905件，成立率達89.8%，調解書經法院核定比率更達99.4%，調解績效優良。

（二)舉辦105年度調解績優人員表揚大會

預定於106年4月20日舉辦表揚大會，由林市長佳龍頒發獎狀表揚 105 年度調解績優人員並逐一

合影留念。榮獲 105 年度市長獎共有 454 位，包括 208 位獨任調解成立者、29 位領導有方主席、16 位熱心服務調解委員、198 位轉介調解成立者，3 位服務年資達 12 年以上者。

(三)辦理調解行政業務聯繫暨檢討會

105 年 12 月 16 日舉辦「105 年度調解行政業務年終聯繫暨檢討會」，邀請本市各區區長、調解委員會主席、區公所調解業務承辦單位主管及調解秘書參與討論，並邀請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中地方法院檢察署、法務部及內政部派員列席指導，俾增進各區調解業務經驗交流，以提昇本市解業務執行績效、增進調解業務服務品質，充份發揮調解功能。

(四)積極向中央爭取增設「資深調解委員總統獎」

本市近 3 年調解件數每年約 2 萬多件，調解成立率高達 89%以上，經法院核定率更達 99.2%，如此優良之績效除係因各區調解委員會之努力外，亦有賴於本市多位資深調解委員的經驗傳授。由於中央對於服務年資滿 30 年以之資深調解委員，並無相關獎勵措施，市長於 105 年 8 月 4 日行政院會提案增設「資深調解委員總統獎」，以感謝並表達對委員奉獻的崇高敬意。行政院長林全裁示由內政部、法務部研辦。

(五)與法務部合辦調解業務講習

105 年 10 月 18、19、21 日分別於豐原區公所 4-1 會議室、臺灣大道市政大樓 4 樓集會堂及沙鹿區公所 5 樓禮堂舉辦「105 年度調解委員教育訓練研習會」，邀請臺灣臺中地方法院唐敏寶法官及汽車交通事故特別補償基金與產險公會講師彭靜恩、葉國英與黃淑燕分別針對人權、性平理念、家事調解實務及強制險如何保障車禍受害人等為實務分析，參訓人員共計 333 名。

七、法律扶助業務

(一)法律扶助業務辦理情形

為便利民眾諮詢法律疑義，自 100 年起陸續增

加服務場次並加強對外宣導，近年來受理諮詢件數顯著增加，104 年度諮詢案件數達 2 萬 2,997 件，相較 103 年度成長約 5%，105 年度諮詢案件數達 23,952 件，106 年度 1 至 3 月諮詢案件數亦達 5,612 件，有效提昇便民服務績效。

表 8　法律扶助諮詢案件統計表

| 縣市 / 年度 | 臺中市（含各區公所） |
|---|---|
| 100 年度 | 17,989 |
| 101 年度 | 21,538 |
| 102 年度 | 21,235 |
| 103 年度 | 21,911 |
| 104 年度 | 22,997 |
| 105 年度 | 23,952 |
| 106 年度(1~3 月) | 5,612 |

(二)配合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臺中分會辦理陽光足跡日光畫室師生聯展

為宣導民眾認識犯罪被害人保護之重要性，商請日光畫室的創作學員於聯展記者會分享心得故事，許多感動與愛在日光畫室的畫作呈現，以愛滋潤傷口，冀望藉由畫展教育民眾對於犯罪被害人之保護及預防犯罪之認識，提昇對於犯罪被害人保護及法治教育工作之重視，展期從 105 年 12 月 2 日至 12 月 16 日，畫展成果豐碩。

(三)配合臺中律師公會，發表修復式正義新書，推展校園修復式正義理念

為改善校園衝突調處模式，推動修復式正義的法治教育，於 105 年 12 月 15 日協助舉辦「校園法治教育的新思維-修復式正義」一書發表會，介紹修復式正義理論，以善意溝通與修復式對話減少學生衝突、輟學、犯罪，更提高學習成績，讓校園更安全與更健康，希望藉由專書之出版，修復式正義能在全國各級學校蔚為風氣，有助於改善校園氣氛，讓我們孩子未來的生活與社會更和諧。

(四)配合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臺中分會辦

理犯罪被害保護政策學術研討會

為因應近年來日益受到重視的犯罪被害人保護問題，於106年2月17日協助舉辦研討會，除了宣導社會各界加強對此議題的重視外，更由政府機關與專家學者、相關民間團體等共同研討，針對犯罪被害人保護於政策面、法律面、照護面如何全面保障，藉由研討會對台灣犯罪被害人保護工作及提升被害人之人權議題提出有效的對策良方。

八、消費者保護業務

(一)健全消費者服務中心功能，提升協助消費者處理第一次申訴案件及諮詢服務之效能：

1、本府設置消費者服務中心，受理消費者諮詢服務、申訴窗口並辦理教育宣導等事項，經統計105年度消保志工受理現場及電話消費申訴、諮詢案件總計多達3,130件；另包含傳真、線上申請等管道提出之案件，去年受理第一次消費申訴案件總計5,150件，詳如表9。(106年截至3月底計983件，詳如表10。)，其中以補習、通訊及周邊產品與線上遊戲等單類為大宗。

表9　105年1月至12月受理第一次消費申訴案件統計表

| 105年受理第一次消費申訴案件統計表(105/1/1至105/12/31) | | | | | |
|---|---|---|---|---|---|
| 種類 | 件數 | 種類 | 件數 | 種類 | 件數 |
| 農產品 | 1 | 室內設計及裝修 | 15 | 電腦及周邊產品 | 83 |
| 移民 | 1 | 出版品 | 17 | 婚紗攝影 | 83 |
| 保全 | 1 | 婚姻仲介 | 18 | 旅遊 | 91 |
| 徵信 | 2 | 清潔服務 | 18 | 運輸 | 105 |
| 搬家 | 2 | 能源產品 | 20 | 住宿 | 110 |
| 菸酒 | 3 | 玩具及遊戲軟體 | 20 | 健身 | 128 |
| 飲用水 | 3 | 健康食品 | 21 | 瘦身美容 | 177 |
| 遊樂園 | 3 | 坐月子 | 29 | 電器及周邊產品 | 187 |
| 遊學 | 4 | 有線電視 | 33 | 房屋 | 220 |
| 藥品 | 6 | 醫療 | 36 | 車輛 | 251 |
| 運動健身器材 | 6 | 化粧品 | 42 | 電信 | 251 |
| 殯葬服務及生前契約 | 9 | 金融 | 44 | 服飾、皮件及鞋類 | 291 |
| 醫療器材 | 11 | 保險 | 49 | 線上遊戲 | 308 |

| 105 年受理第一次消費申訴案件統計表(105/1/1 至 105/12/31) | | | | | |
|---|---|---|---|---|---|
| 相機及周邊產品 | 11 | 不動產經紀 | 53 | 通訊及周邊產品 | 346 |
| 攝影機及周邊產品 | 12 | 文教用品 | 55 | 補習 | 868 |
| 殯葬設施 | 12 | 禮券 | 76 | 其他的商品及服務類 | 922 |
| 停車場 | 13 | 食品 | 83 | | |
| 總件數 5,150 件 | | | | | |

製表日期：106 年 01 月 06 日

表 10　106 年 1 月至 3 月受理第一次消費申訴案件統計表

| 106 年受理第一次消費申訴案件統計表(106/1/1 至 106/03/31) | | | | | |
|---|---|---|---|---|---|
| 種類 | 件數 | 種類 | 件數 | 種類 | 件數 |
| 農產品 | 1 | 藥品 | 5 | 房屋 | 35 |
| 菸酒 | 1 | 健康食品 | 6 | 住宿 | 36 |
| 遊學 | 1 | 保險 | 6 | 健身 | 36 |
| 運動健身器材 | 1 | 能源產品 | 8 | 車輛 | 40 |
| 殯葬服務及生前契約 | 1 | 醫療 | 8 | 補習 | 46 |
| 殯葬設施 | 1 | 婚姻仲介 | 9 | 通訊及周邊產品 | 47 |
| 有線電視 | 1 | 不動產經紀 | 10 | 電信 | 53 |
| 就業服務及職業訓練 | 1 | 電腦及周邊產品 | 16 | 線上遊戲 | 61 |
| 醫療器材 | 2 | 文教用品 | 17 | 服飾、皮件及鞋類 | 84 |
| 相機及周邊產品 | 3 | 化粧品 | 20 | 其他商品及服務類 | 219 |
| 出版品 | 3 | 食品 | 22 | | |
| 清潔服務 | 3 | 禮券 | 24 | | |
| 停車場 | 3 | 旅遊 | 24 | | |
| 玩具及遊戲軟體 | 3 | 電器及周邊產品 | 25 | | |
| 攝影機及周邊產品 | 4 | 婚紗攝影 | 27 | | |
| 室內設計及裝修 | 4 | 運輸 | 29 | | |
| 金融 | 4 | 瘦身美容 | 33 | | |
| 總件數 983 件 | | | | | |

製表日期：106 年 4 月 5 日

2、本府設有 1950 消費者服務專線，由志工及法制局同仁接聽，提供諮詢服務。為提升專業服務品質，平均每月舉辦消保志工教育訓練研習及業務檢討 1 次，由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同仁、消保官及學者專家講解消費案件相關知識，加強消保志工之專業知能，提升服

務品質。自105年9月至106年3月止共計舉辦8場次講習訓練，計邀請金融評議中心黃幼馨副組長等擔任講師講解及宣導相關知識；上開訓練並適時開放本市之消費者保護團體人員參加，以結合民間力量，讓更多人能成為宣導消費者保護的種籽人員，讓消費者保護概念在民間生根發芽。

(二)提升消費爭議調解功能

1、臺中市消費爭議調解委員會共11人，除主任消保官兼任主席外，其餘10人分別由民間消保團體及企業經營者代表共同組成。依各委員專長安排調解案件，調解成立之調解書應送請管轄法院審核核定，與民事確定判決有同一之效力。當事人就該事件不得再行起訴。調解不成立案件，當場開具調解紀錄給雙方當事人。

2、設置網路、傳真申辦消費調解服務，提供快速便捷之申請管道，調解案件大都能於25日以內完成調解程序，使消費者與企業間之消費爭議事件能迅速解決。

3、105年1月至106年3月止受理消費爭議調解案件共計331件(如表11、12)；其中育樂類及購屋類等2類型消費爭議調解案件數，均逾全部調解案件25%。

表11　105年1月至12月31日受理消費爭議調解案件統計表

| 種類 | 件數 | 種類 | 件數 |
|---|---|---|---|
| 醫療服務類 | 1 | 線上遊戲類 | 18 |
| 水電能源類 | 3 | 家用電器類 | 19 |
| 婚紗攝影類 | 3 | 車輛類 | 26 |
| 仲介服務類 | 4 | 商品關聯服務類 | 26 |
| 食品類 | 6 | 服務類其他 | 32 |
| 運動健身中心類 | 8 | 運輸通訊類 | 35 |
| 休閒旅遊類 | 9 | 購屋類 | 38 |
| 金融保險類 | 10 | 育樂類 | 48 |
| 商品類其他 | 17 | | |
| 補習類 | 17 | | |
| 瘦身美容類 | 17 | | |
| 總件數219件 | | | |

製表日期：106年3月10日

表 12　106 年 1 月至 3 月 31 日受理消費爭議調解案件統計表

| 種類 | 件數 | 種類 | 件數 |
|---|---|---|---|
| 食品類 | 1 | 商品關聯服務類 | 7 |
| 育樂類 | 1 | 家用電器類 | 8 |
| 休閒旅遊類 | 1 | 購屋類 | 17 |
| 仲介服務類 | 1 | 婚紗攝影類 | 46 |
| 商品類其他 | 3 | | |
| 金融保險類 | 3 | | |
| 瘦身美容類 | 3 | | |
| 車輛類 | 5 | | |
| 線上遊戲類 | 5 | | |
| 服務類其他 | 5 | | |
| 運輸通訊類 | 6 | | |
| 總件數 112 件 | | | |

製表日期：106 年 4 月 5 日

(三)由消保官受理消費申訴及協商，有效化解消費爭議

本局處理消費者第二次消費申訴案件，均由消保官邀請消費者與企業經營者雙方到市府辦公室說明及協商，秉持專業的法律素養及具同理心的角度，俾有效化解雙方爭議並保護消費者，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2 月止共受理 1,423 件(如表 13、14)。

表 13　105 年 1 月至 12 月 31 日受理第二次消費申訴案件統計表

| 種類 | 件數 | 總類 | 件數 |
|---|---|---|---|
| 遊(留)學類 | 1 | 線上遊戲類 | 67 |
| 殯葬服務業 | 1 | 瘦身美容類 | 69 |
| 醫療服務類 | 3 | 育樂類 | 73 |
| 水電能源類 | 5 | 運輸通訊類 | 77 |
| 婚紗攝影類 | 10 | 購屋類 | 86 |
| 金融保險類 | 15 | 家用電器類 | 99 |
| 仲介服務類 | 18 | 車輛類 | 101 |
| 食品類 | 21 | 服務類其他 | 114 |
| 運動健身中心類 | 41 | 商品類其他 | 118 |
| 休閒旅遊業 | 48 | 補習類 | 168 |
| 商品關聯服務類 | 62 | | |
| 總件數 1,197 件 | | | |

製表日期：106 年 3 月 10 日

表 14　106 年 1 月至 3 月 31 日受理第二次消費申訴案件統計表

| 種類 | 件數 | 總類 | 件數 |
|---|---|---|---|
| 醫療服務類 | 2 | 線上遊戲類 | 14 |
| 仲介服務業 | 2 | 商品類其他 | 19 |

| 種類 | 件數 | 總類 | 件數 |
|---|---|---|---|
| 婚紗攝影類 | 5 | 瘦身美容類 | 19 |
| 食品類 | 6 | 購屋類 | 20 |
| 金融保險類 | 7 | 運輸通訊類 | 20 |
| 育樂類 | 8 | 商品關聯服務類 | 23 |
| 補習類 | 9 | 服務類其他 | 25 |
| 運動健身中心類 | 10 | | |
| 休閒旅遊業 | 11 | | |
| 車輛類 | 12 | | |
| 家用電器類 | 14 | | |
| 總件數 226 件 | | | |

製表日期：106 年 4 月 5 日

(四)配合主管機關進行聯合查核定型化契約及商品之衛生、標示、度量衡及賣場公共安全等事項，確保消費者健康及消費安全

1、每年均就各目的事業有關消費者權益事項，協調各目的主管機關及消保官查核時程，擬定消費者保護年度稽查計畫提本府消費者保護委員會審議通過，並據以執行。

2、配合行政院消保處、中央機關及本府各主管機關針對特定事項實施聯合稽查。

3、歸納前一年消費爭議較多之案件類型及廠商名稱，提供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分析原因，並研擬解決方案，進行稽查或加強宣導事宜。

4、與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協同進行聯合查核商品及賣場之衛生、商品標示、度量衡及公共安全等相關事項，對缺失事項由主管單位要求業者改善，以確保消費者權益及安全，茲將 105 年 1 月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會同辦理稽查情形摘述如次：

(1) 會同經發局、衛生局、消防局稽查年貨大街，計 2 場次。

(2) 會同新聞局辦理電影片映演業稽查，計 8 場次。

(3) 會同民政局辦理殯葬殯葬服務業評鑑計 10 場次，會同民政局辦理殯葬定型化契約稽查，計 2 場次。

(4) 會同觀光旅遊局、衛生局辦理台中世貿國際旅展稽

查，計 6 場次。

(5) 配合本市體育處、都發局、經發局、消防局及衛生局辦理體育場館稽查，計 14 場次。

(6) 會同都發局、消防局、經發局、衛生局稽查百貨商場公安事宜，計 17 場次。

(7) 會同經濟發展局、社會局稽查百貨商場兒童遊樂設施，計 3 場次。

(8) 會同農業局稽查休閒農場，計 4 場次。

(9) 會同財政局辦理菸酒稽查，計 3 場次。

(10)會同財政局、經濟發展局、農業局辦理製酒業查核，計 3 場次。

(11)會同衛生局、都發局、消防局稽查大型餐飲業聯合稽查，計 180 場次。

(12)會同教育局、都市發展局、消防局稽查幼兒園公安事宜，計 1 場次。

(13)會同消防局聯合稽查液化石油氣瓦斯分裝場，計 10 場次。

(14)會同地政局稽查成屋定型化契約，計 2 場次。

(15)會同地政局稽查預售屋定型化契約，計 4 場次。

(16)會同文化局、都發局、消防局稽查藝文場所，計 4 場次。

(17)會同農業局稽查市售有機農產品及農糧加工品，計 3 場次。

(18)會同觀光旅遊局稽查民宿、旅館、溫泉業，計 14 場次。

(19)會同教育局稽查國中小學午餐，計 3 場次。

(20)會同社會局、衛生局、都發局、勞工局、消防局稽查老人養護機構及護理之家，計 14 場次。

(21)會同經發局辦理汽車維修服務定型化契約，計 1 場次。

(五) 消費者保護相關知識教育宣導

1、加強辦理消費者保護相關知識教育宣導及講習工作，讓消費者知道如何保護自身權益，茲將 105 年 1 月至

105 年 12 月份辦理之宣導場次如表 15：

表 15　105 年 1 月至 12 月辦理消費者保護相關知識教育宣導及講習工作場次

| 對象 | 民眾 | 企業經營者 | 機關學校 | 消保志工 |
|---|---|---|---|---|
| 場次 | 41 | 19 | 12 | 17 |
| 本局消保官室共計舉辦消保業務宣導 89 場次 | | | | |

2、隨時因應最新消費事件之發生，更新本局消保園地網站刊載之消費新聞、消費警訊及消費資訊等，並提供消費者保護法問答集、簡易消費問題問答手冊、消費問題彙編及相關訊息，俾讓民眾瞭解消費問題應注意事項。

(六)不定期編印消費爭議案例彙編，供民眾取閱

為藉由消費爭議案例強化各界對消費者權益之瞭解，本局不定期視各類主要申訴案件類型，增加編印如：中古車類、禮券類、房屋類及健身中心類等宣導摺頁，宣導消費知識，期能防範消費爭議於未然。

(七)持續借重「中彰投苗消保聯合律師團」的法律專業，提供改革建言，擴大消費者保護的力量

1、鑒於接二連三的食安事件，致眾多消費者受害卻求償無門，本府與彰化縣政府及南投縣政府為加強保障消費者權益，並推動跨區域治理，於 104 年成立「中彰投消費者保護聯合律師團」(簡稱中彰投消保聯合律師團)，由各縣市推薦執業律師代表，借重律師之法律專業，提供機關制度改革建言，擴大中部地區消費者保護的力量，並展現優異的合作成果。

2、中彰投消保聯合律師團因苗栗縣政府於 105 年 2 月份正式加入，故更名為「中彰投苗消保聯合律師團」。

3、截至 106 年第 1 季為止，消保聯合律師團共召開 7 次會議，除成立之初所提消費者保護法修正建議外，另完成有關遊覽車設施、刑法第 189 條之 3 關於違規人之刑事責任及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第 56 條等修法提案建議，並獲交通部、法務部及衛生福利部納入相關修法議題。

4、成果如下：

(1) 交通部：建議「車上電流負載標準」部分，將請公路總局研議大客車電系納入設備道路交通安全規則規範，其餘建議相關法規已有規範，至於建議增加防煙面罩部分，現行國內外車廠並無規劃該類逃生設備，由業者自行視需要提供。

(2) 法務部：建議增修刑法第 189 條之 3 規定部分，納入「刑法研究修正小組討論」。

(3) 衛生福利部：因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第 56 條規定於 103 年 12 月 10 日方修正，修法時程尚短，將持續關注司法實務見解，適時調整相關政策及評估是否有修法必要，以維護消費者權益。

（八）針對本市貝拉婚紗集團無預警停業，積極處理跨國重大消費爭議案件，即時保障消費者權益

本市貝拉婚紗集團（含貝拉美學股份有限公司、麗莎貝拉有限公司等），因經營不善無法繼續履行契約，分別於 105 年 12 月 20 日及同年月 14 日辦理停業登記，消保官於 105 年 12 月中事件發生初始，即已主動介入稽查，發現該公司財產業經法院查扣，負責人亦承認公司資產大於負債，隨後接獲大量申訴案件，計有國內 45 件，國外部分約逾百對新人申訴。

本局為保障消費者權益，就信用卡部分，於 106 年 1 月 11 日邀集信用卡收單機構、金管會、貝拉集團及台中婚紗公會開會，就業者給付之服務予以分段，並參考婚紗公會意見，設定各段服務所佔價款比例。獲收單機構認同，承諾將對合於國際信用卡組織要求之爭議款期限案件，以此比例認定爭議款金額，退還予消費者，減輕消費者之損失，並於同月陸續函請行政院大陸委員會轉知上述情事予香港及澳門地區之金融監理與消費者保護單位，協助告知該地區各發卡銀行；並再請外交部亦協助轉知新加坡之金融監理及消費者保護單位，協助告知新加坡各發卡銀行，請各發卡銀行依照國際發卡組織(如 VISA、MASTER 或 JCB)之規定，也盡力協助消費者辦理信用卡爭議款申

請，以保障海外地區消費者權益。

另現金或已逾爭議款期限之案件，因業者資產恐有無法完足清償所有債權之可能，本局則於106年1月24日召開大型協商會議，計有36案國內消費者到場，9案未到場，國外部分，因當事人有交通之困難，均未到場，會議中由調解委員依信用卡機構認同之比例計算未獲服務之費用，並依消費者保護法調解相關規定，以此調解方案經調解委員過半數同意交雙方方式為之，使消費者盡快取得執行名義進行分配。國外消費者無法到場調解者，則建議其採取向法院聲請支付命令之作法，同時提供支付命令範本供其下載填寫，以利其快速取得執行名義，並協請消基會同意商請律師無償代理國外消費者進行調解或後續司法程序，即時保障消費者權益。

九、行政執行業務

（一）配合行政執行分署各項執行行為，提昇罰鍰執行績效

本局目前接受都市發展局等18個機關委託辦理罰鍰案件移送執行業務，針對逾期未繳罰鍰之案件，積極移送法務部各行政執行分署強制執行，並配合實施各項執行作為，以實現社會公平正義及維護公權力。行政執行科自成立以來，對逾期未繳罰鍰案件執行成效如下：

1、移送各行政執行分署執行案件統計

105年9月至106年3月31日總計移送1486件(內含執行憑證再移送541件)，移送執行金額總計7,930萬7,790元。行政執行科自成立日至106年3月31日總計移送執行案件13,698件。

2、移送執行案件收繳金額統計

105年9月至106年3月31日總計收繳罰鍰金額2,809萬4,857元。行政執行科自成立日至106年3月31日辦理移送執行案件，總計收繳罰鍰2億7,483萬6,694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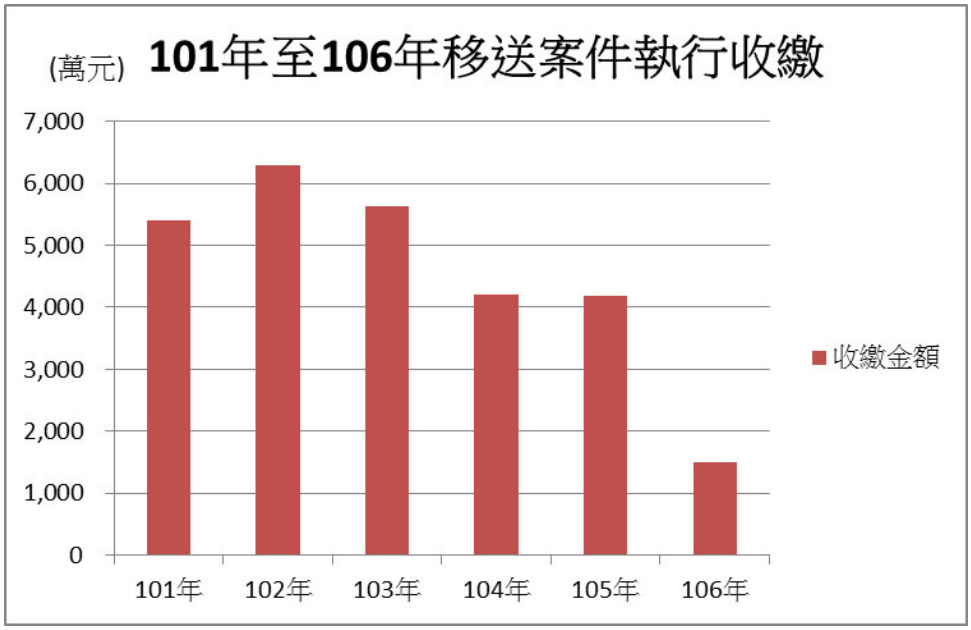


圖 3　101 年至 106 年移送執行案件收繳金額統計

3、罰鍰案件執行率統計

罰鍰案件執行在各機關配合加強催繳程序及本局積極移送執行作為下，統計 101-106 年各機關罰鍰「件數執行率」(當年度罰鍰已收繳件數/當年度罰鍰總件數)，顯示平均有 87%之案件有執行所得，執行成效顯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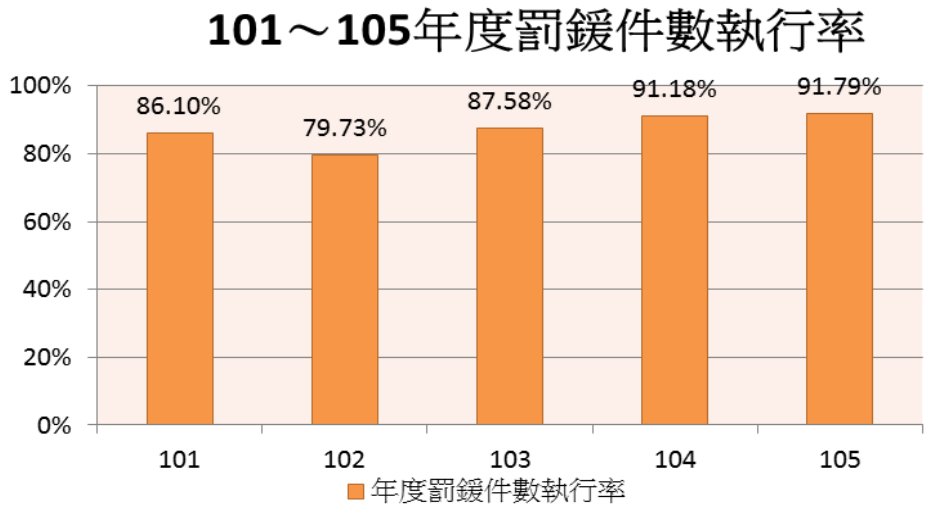


圖 4　101 年至 106 年罰鍰案件執行率統計

(二)加強罰鍰 e 化服務，提高為民服務品質

為落實 E 化政府，提升為民服務品質，於 104 年建置完成跨機關罰鍰案件線上查詢系統，民眾可利用系統查詢案件明細及繳款情形，並積極利用各種活

動場合設攤宣導及推廣。「此項以網路取代馬路」之服務，經統計上線至今，民眾利用罰鍰查詢系統線上查詢之件數已高達 15,923 件，有效提昇為民服務品質。

表 16　行政罰鍰案件線上查詢件數

| 年　　月 | 件　　數 |
|---|---|
| 104 年 1 月至 12 月 | 5,413 |
| 105 年 1 月至 12 月 | 8,388 |
| 106 年 1 月至 3 月 31 日 | 2,122 |
| 合計 | 15,923 |

(三)推動罰鍰多元繳納管道，便利民眾繳款

加強推動「多元管道繳費」機制，讓原有單一之銀行臨櫃繳納管道，增加「自動櫃員機(ATM)及超商繳款」等複式繳納管道，民眾只要持行政罰鍰繳費單，即可至統一、全家、萊爾富、OK 等四大超商、ATM 自動櫃員機、臺灣銀行、農會及郵局等代收機構繳納罰鍰。本計畫自 103 年推行迄今，民眾反應良好，目前經統計民眾利用新設管道繳納罰款比例已達 69.72%，顯見本項措施為民眾需求，未來本局將再新增線上繳費款道，讓民眾繳納罰鍰更便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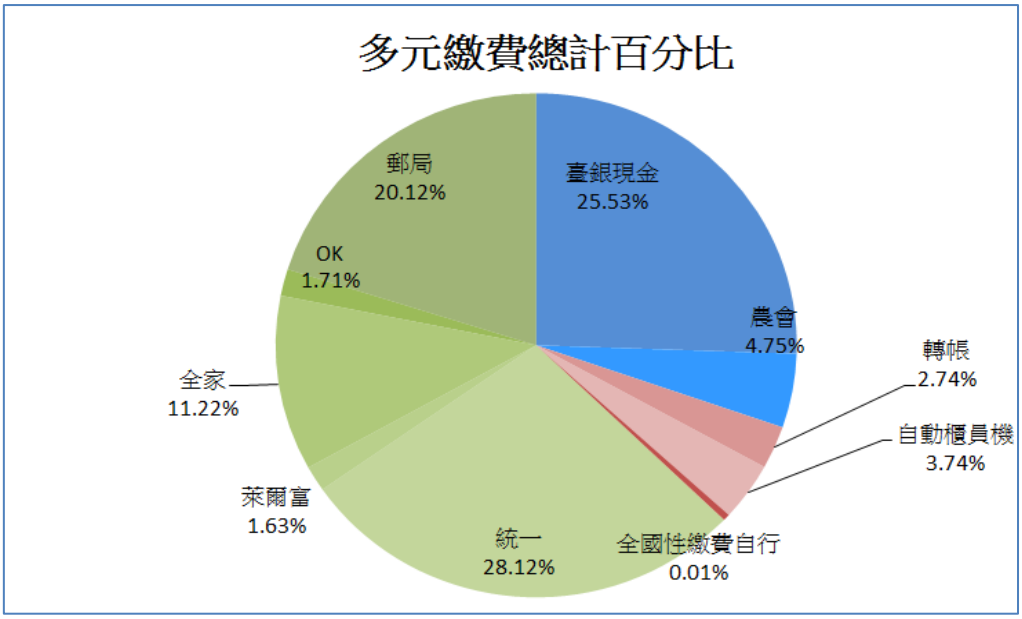


圖 5　多元繳費總計百分比

十、本局辦理宣導、講習與研討會等業務執行情形

本局 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3 月辦理宣導、講習及

## 研討會等業務執行成果如表 17：

表 17　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3 月辦理宣導、講習及研討會等業務執行成果

| 本局 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3 月辦理宣導、講習及研討會等業務執行成果 | | | | |
|---|---|---|---|---|
| 日期 | 名稱 | 內容 | 目的 | 參加人數 |
| 105 年 9 月 2 日 | 「2016 臺中電影 fun in 季－動畫下鄉趣」宣導 | 配合新聞局於烏日朝天宮舉辦之「2016 臺中電影 fun in 季－動畫下鄉趣」活動，對民眾宣導國家賠償制度等業務內容。 | 國家賠償業務宣導 | 80 |
| 105 年 10 月 11 日 | 本府 105 年度訴願法規與實務講習(第 1 場次) | 聘請嘉義市政府徐前秘書長寶璋（本府訴願審議委員會委員）擔任講座，講述「從行政救濟方向來探討公務人員倫理及相關案例介紹」 | 從行政救濟的角度加強各機關承辦人員處理公務應注意事項，落實依法行政 | 300 |
| 105 年 10 月 11 日 | 105 年法案管理系統教育訓練 | 本府法案管理系統教育訓練，分為上下午共 2 場次，邀請本局許資訊管理師從宜擔任講師，講授本府法案管理系統相關操作流程。 | 協助各機關同仁了解本府法案管理系統之操作，進而正確應用，以提升本府自治法規作業效率及品質。 | 69 |
| 105 年 10 月 (3 場) | 調解委員教育訓練 | 105 年 10 月 18、19、21 日分別於豐原區公所 4-1 會議室、臺灣大道市政大樓 4 樓集會堂及沙鹿區公所 5 樓禮堂舉辦「105 年度調解委員教育訓練研習會」,邀請臺灣臺中地方法院唐敏寶法官及汽車交通事故特別補償基金與產險公會講師彭靜恩、葉國英與黃淑燕分別針對人權、性平理念、家事調解實務及強制險如何保障車禍受害人等為實務分析。 | 增進各區公所調解委員之專業職能 | 333 |
| 105 年 11 月 3 日 | 105 年政府採購爭議處理機制與實務 | 邀請彰化地方法院張鶴齡法官講授「政府採購法之法制與若干案例研析」 | 增進本府各機關（學校）人員對政府採購爭議處理機制與實務作業之瞭解，提升專業知 | 317 |

| 本局105年9月至106年3月辦理宣導、講習及研討會等業務執行成果 | | | | |
|---|---|---|---|---|
| 日期 | 名稱 | 內容 | 目的 | 參加人數 |
| | 講習第2期 | | 識 | |
| 105年11月4日 | 臺中市政府105年度國家賠償業務講習 | 為使各機關同仁瞭解國家賠償相關法規及處理流程，知悉司法實務上國家賠償相關判決見解，並配合宣導本府所訂定之「臺中市政府國家賠償事件賠償計算基準」，邀請本府國家賠償事件處理委員會委員（現為靜宜大學法律學系副教授兼人事室主任)李介民副教授講授「國家賠償法及其實例分析」。 | 提升本府及所屬(轄)機關學校人員專業知識及辦理國家賠償業務之品質。 | 385 |
| 105年11月4日 | 105年度行政執行業務講習第2場 | 舉辦105年度第2場行政執行業務講習，邀請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臺中分署李行政執行官鴻明講授「送達程序之理論與實務」課程，以提升各機關承辦人員辦理行政罰鍰業務之執法品質，遵循公正、公開與民主之程序，保障人民權益。 | 提升各裁處機關同仁對於行政裁罰案件之執法品質 | 244 |
| 105年11月5日 | 105年移民節系列慶祝活動 | 配合民政局於本市東協廣場舉辦之105年移民節系列慶祝活動，對民眾宣導行政執行業務內容。 | 行政執行業務宣導 | 200 |
| 105年11月25日 | 「水土保持管理法令及實務」講習 | 聘請水土保持局監測管理組陳重光組長擔任講座，講授題目為「水土保持管理法令及實務」 | 增進本局行政救濟科、法規審議科、法規諮詢科等三科同仁對水土保持法管理法令、實務運作之瞭解。 | 25 |
| 105年11月27日 | 臺中市政府105年移民節慶祝活動 | 配合本府民政局會於豐樂雕塑公園舉辦之「105年移民節慶祝活動」，對民眾宣導法律扶助、調解、國家賠償制度等各項業務內容，以利民眾使用本局各項便民服務。 | 業務宣導 | 200 |
| 105年12月 | 第二屆大臺中法制 | 本次論壇係以產官學合作之公民參與方式，期使本市在未來重大市政 | 為促進大臺中法制建設之健全發展，建構公 | 340 |

| 本局105年9月至106年3月辦理宣導、講習及研討會等業務執行成果 | | | | |
|---|---|---|---|---|
| 日期 | 名稱 | 內容 | 目的 | 參加人數 |
| 2日 | 論壇 | 建設與建構共同的市民願景兩者間，透過市府公務同仁適法裁量，達到兼籌並顧的平衡發展。特別邀請到前法務部施茂林部長、亞洲大學柯慧貞副校長、中興大學法律學系李惠宗教授、亞洲大學財經法律學系王國治系主任、銘傳大學公共事務學系紀俊臣教授、中興大學法律學系林昱梅教授、政治大學法律學系孫迺翊教授及顏玉明副教授、中正大學法律學系江嘉琪副教授、亞洲大學財經法律學系宋名晰助理教授、義守大學公共政策與管理學系吳明孝助理教授、苗栗律師公會饒斯棋理事長、基業法律事務所葉張基律師齊聚一堂，共同探討大臺中發展過程中面臨之法制問題與實務經驗。 | 平公正且有助於地方立法與中央監督之均衡法制機制，並增進本府法制研究風氣。 | |
| 105年12月2日~12月16日 | 2016陽光足跡「日光畫室—師生聯展」 | 本局與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臺中分會於本府文心樓一樓中庭合辦2016陽光足跡「日光畫室—師生聯展」，日光畫室以犯罪被害人及其家屬之藝術創作撫平犯罪被害人身心靈所受之傷害，助其重回正常生活為目的。 | 為宣導民眾認識犯罪被人保護之重要性。 | 200 |
| 105年12月5日 | 本府105年度訴願法規與實務講習(第2場次) | 聘請輔仁大學法律學系陳信安教授擔任講座，講述「政府資訊公開法制與訴願案例解析」 | 增進本府公務同仁對於政府資訊公開法之瞭解，期能正確適用法規，並減少人民訴願之提起。 | 300 |
| 105年12月15日 | 修復式正義新書發表會 | 本局與社團法人臺中律師公會於本府文心樓一樓中庭合辦「校園法治教育的新思維-修復式正義 新書發表會」，修復式正義重視人本，可以預防校園衝突，減少訴訟，培養 | 推展修復式正義理念，促進校園及社會和諧。 | 100 |

| 本局105年9月至106年3月辦理宣導、講習及研討會等業務執行成果 | | | | |
|---|---|---|---|---|
| 日期 | 名稱 | 內容 | 目的 | 參加人數 |
| | | 學生同理心，鼓勵勇於承擔責任。 | | |
| 106年2月10日 | 中彰法律行動專車會師 | 記者會宣導重點：(一)法律案件跨區受理，協助移轉管轄，受理流程多樣化。(二)中彰律師群加入法律行動專車服務新陣容。 | 跨域治理、聯合服務 | 100 |
| 106年2月17日 | 犯罪被害保護政策學術研討會 | 本局與臺灣臺中地方法院檢察署、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臺中分會合辦「犯罪被害保護政策學術研討會」,邀請學術界教授及實務界人士一起共同研討，犯罪被害人保護法的修正亦是司法改革重要一環，藉由社會各界加入討論，經過研討會之討論、辯證，深入討論政策凝聚共識確立正確的司法改革方向。 | 經由學術研討方式提供將來司法改革強化犯罪被害人保護政策時之參酌。 | 450 |
| 106年3月5日 | 配合辦理性平大會考設攤及業務宣導活動 | 配合本府社會局於臺中市孔廟舉辦之「性平大會考～婦權科舉、赴中趕考」宣導活動。 | 對民眾宣導調解業務、消費者保護、行政執行及訴願救濟制度等各項業務內容，以利民眾使用本局各項服務並宣導守法的觀念。 | 550 |
| 106年3月29日 | 本府106年度第1場次訴願法規與實務講習 | 聘請臺中高等行政法院張法官升星擔任講座，講述「訴願法實務問題探討」 | 加強本府同仁作成行政處分及訴願決定之應注意事項，以提高行政處分及訴願決定之正確性。 | 250 |
| 105年9月至106年3月(5場) | 法扶志工教育訓練 | 針對常見法律糾紛及專題，擇定行政處分與行政執行、新修正消費者保護法及案例介紹、好用軟體及資訊安全介紹、法律諮詢新規定簡介、高齡志工的快樂心得分享等主題舉辦教育訓練。 | 增進本局法扶志工之專業職能 | 102 |

| 本局105年9月至106年3月辦理宣導、講習及研討會等業務執行成果 | | | | |
|---|---|---|---|---|
| 日期 | 名稱 | 內容 | 目的 | 參加人數 |
| 105年9月~106年3月(8場) | 消保志工教育訓練 | 針對常見消費糾紛事件，擇定禮券注意事項、新修正消保法案例解析等主題舉辦教育訓練，加強第一線提供諮詢服務人員的專業知能。 | 增進本局消保志工之專業職能 | 450 |

# 參、創新措施

一、「調解行政作業管理系統」2.0

為精進本市調解業務品質，強化便民措施，本局規劃建置「調解作業管理系統2.0版」，新版系統除保留舊系統已提供民眾之線上聲請調解服務外，更增加線上「調解案件進度查詢」功能，民眾得上線查詢調解案件辦理進度及調解時間地點，享受便捷快速電子化的調解服務；另外，本系統對內從原先1.0單機版作業升級為2.0網路版，讓各區公所調解委員會多位承辦人員可同時上線處理調解案件，並利用單一系統化作業，從案件受理、產製調解程序所需標準化文書及統計調解件數產制多樣報表等功能，取代傳統人工作業處理方式，有效提升機關行政效率，於106年2月6日開放民眾上線使用。

二、「法律行動專車」2.0

本局為兼顧城鄉平衡，並體恤民眾往來市府舟車勞頓，提出「法律行動專車」服務，服務範圍串連山海線。法律行動專車2.0版除了加入律師提供法律諮詢服務外，並自今年元月起正式實施「到里服務」政策，增加和平區的服務次數，以落實「和平專案」及法律行動專車平衡城鄉差距的施政目的。且與彰化縣政府法制處、臺中及彰化律師公會合作，辦理「法律行動專車會師行動」，以展現跨域治理、聯合服務的積極作為。

法律行動專車除受理民眾訴願、國賠、消費者保護等各項業務申請外，也為了讓民眾有更多元的管道取得法律資訊，法制局另有「臺中市政府法制局」及「樂活臺中食安 APP」2 個臉書粉絲專頁，並藉此提供「訴願講堂」、「法律小學堂」及「消保小學堂」等法律常識及消費安全資訊給有需要的民眾。

表 12 106 年度法律行動專車時程表

| 106 年度法律行動專車時程表 | | | | | |
|---|---|---|---|---|---|
| 日期 | 行政區 | 行駛地點 | 日期 | 行政區 | 行駛地點 |
| 1 月 25 日（三） | 梧棲區 | 梧棲區公所 | 7 月 25 日（二） | 外埔區 | 外埔區公所<br>老人文康中心 |
| 2 月 22 日（三） | 和平區 | 和平區谷關-博愛里辦公處 | 8 月 30 日（三） | 后里區 | 臺中市立圖書館后里分館 |
| 3 月 29 日（三） | 清水區 | 清水區調解委員會 | 9 月 27 日（三） | 東勢區 | 東勢區南平里辦公處 |
| 4 月 25 日（二） | 大安區 | 大安區老人文康活動中心 | 10 月 24 日（二） | 和平區 | 和平區達觀里辦公處 |
| 5 月 31 日（三） | 和平區 | 和平區公所二樓會議室 | 11 月 28 日（二） | 新社區 | 新社區月湖社區活動中心 |
| 6 月 28 日（三） | 和平區 | 和平區梨山里辦公處 | 12 月 27 日（三） | 霧峰區 | 霧峰區公所 |

三、本市首創結合跨域治理、宣導、稽查與把關功能的「中彰投禮券聯合健檢中心」

本局為了保護參加大型旅展購買住宿券、餐券等消費者之權益，在大型旅展舉辦期間，首創假日無休，於展場設「禮券健檢中心」，提供消費者禮券健檢服務；並輔以行政稽查，由本局消保官會同本府觀光旅遊局、衛生局、都市發展局、消防局及環境保護局等機關，聯合稽查展場環境安全及參展廠商所販售禮券。

105 年本局更派員以神秘客方式(即一般消費者身分)於旅展採購禮券及實質為禮券性質之旅由訂購單，除經發現有不符合規定之禮券，即派消保官命其改正外，並進一步瞭解消費者查詢履約保證及退還餐飲券之現況有無困難，而在旅展後進行履約保證記載查證調查時，本局查獲有禮券履約保證登載不實情事，已

移送檢調偵辦中。至於實質為禮券性質之旅遊訂購單，則藉由取得具體事證通報旅行社主管機關-交通部觀光局查處，期能杜絕旅行社銷售該種旅遊訂購單，以免使消費者權益受損。

106年2月更首次結合彰化縣政府及南投縣政府，發揮跨域治理之精神，聯手在展場內設置「中彰投禮券聯合健檢中心」，替中彰投消費者的權益把關，全面提升臺中市為友善且安全之消費環境。

四、臺中市政府行政罰鍰「電子付費E平臺」

本局聯合都市發展局等機關自105年12月15日起推出「行政罰鍰電子付費平臺」，民眾繳納罰鍰可以直接上網連線至電子平臺，選擇使用「信用卡或晶片金融卡」等2種繳款方式來進行繳費，省時、省力又方便。（電子平臺網址：https://aesearch.taichung.gov.tw/tbrf_opendata；罰鍰繳費方式說明網址:http://goo.gl/2r140E）

##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積極協助本府各機關正確適用法規

本府各機關落實政策執行時，所面臨適用法令與訂定契約條款規範之法律疑義，主要問題多係適法性之法規釋疑，因此本局提供會稿機關適用法令與訂定契約條款規範法律意見，亦可能影響到機關之政策規劃方向與執行，故本局未來會簽意見將依循下列原則，積極協助各機關正確適用法規：

(一)依法行政原則：基於諮詢與服務立場協助各業務機關執行職務時，正確理解法規範，及使本府執行各種業務能符合依法行政原則要求與公務員於執行職務行使公權力具適法性。

(二)效率效能原則：提供法律專業建議，讓本府各機關正確迅速有效執行法令達到施政目的，使本府各機關有效率及效能推動業務。

(三)公平客觀原則：推行政務應隨時注意人民權益是否

有受到公平公正程序保護，防止行政裁量偏頗。法制業務通常與人民權益保障有關，故於提供法律專業法制會稿意見外，亦特別注意人民權益是否有受到公平公正程序保護，才是最核心之工作目標。

二、辦理法治教育訓練，適時提出法律研析意見協助市政建設

為落實地方制度法及行政程序法之意旨，作為府本部與各局處的幕僚機關，除提供專業的法律意見，協助市政府暨各局處制定、訂定各項法規，也藉由法治教育的訓練，讓市政府整個團隊「依法行政」。協助本府各機關瞭解行政基本法規及公務員責任，進而正確執行公務以保護民眾權益，完整建構本市法制業務。

另對於辦理自治法規及行政規則制(訂)定審議或報送中央備查或核定過程中，或辦理本府各機關法律疑義會稿時，各承辦同仁就所遇實務問題，以年度為單位不定期撰寫法制作業實務析疑，作為同仁法制作業之參考，培養同仁研究精神並促使各機關檢討修正其法理不合之處，協助各機關判斷政策可行性與適法性，俾利市政建設。

三、強化本府法案管理系統功能，建置完備法規提案資料之紀錄、查詢及管考功能

(一)即時更新本府法案管理系統資料，便利民眾隨時能利用網路查詢本市法案修正動態及相關資料，落實政府資訊公開。就各個機關所提案的自治法規草案，可利用此系統查詢草案辦理進度及辦理結果。另為將各個草案之提案表、總說明、逐條說明、相關公聽會資料等參考資料，建置於系統資料庫，便利其他機關參考及民眾線上查詢資訊。

(二)持續透過系統自動警示功能稽催提醒承辦人，強化機關內部行政作業期程之管考與立法作業時效控管機制，建置完整立法歷程，以增進本市自治法規立法之效能。

四、提升各機關、學校辦理國家賠償業務之品質

（一）為確保民眾權益、管制本府所屬(轄)機關、學校辦理國家賠償事件之處理情形及進度，各機關、學校收案後需將受理案件登錄國家賠償案件管理系統並即影印請求文件函送本局，並按月彙整處理情形表，送本局列管。

（二）藉由舉辦各項講習，邀請各界學者專家講授有關國家賠償相關法令規定及實務見解，並提供業務承辦經驗交流討論之機會，加強本府所屬(轄)各機關、學校承辦同仁對於國家賠償法之瞭解，確保各機關辦理國家賠償案件之合法性及妥適性，有效保障民眾權益。

（三）針對公務員有故意或重大過失行為致發生國家賠償之案件，賠償義務機關於賠償後應對該公務員求償，本局並辦理各機關對於公務人員求償情形之列管。

（四）為提升各級機關學校辦理國家賠償案件之效能，依本府國家賠償事件處理要點第 9 點規定各級機關得逕行決定之賠償金額，倘本府所屬(轄)一級機關及區公所賠償金之協議數額逾 50 萬元者，二級機關、學校協議賠償金逾 30 萬元者，應檢附相關卷證送本局提本府國家賠償事件處理委員會審議，以有效瞭解及控管各機關審議賠償之情形。

五、公正的訴願審議、提升行政效能

本府 104 年度收到行政法院裁判案件 66 件，其中駁回之件數 59 件，當事人撤回訴訟 11 件，撤銷訴願決定 2 件，訴願決定經撤銷占裁判件數比例 3.03%。105 年度收到行政法院裁判案件 39 件，其中駁回之件數 33 件，當事人撤回訴訟 5 件，撤銷訴願決定 1 件，訴願決定經撤銷占裁判件數比例 2.56%。

另本府 105 年度訴願決定撤銷原行政處分件數，占決定件數比例為 17.6%。參照行政院統計 104 年度各地方機關訴願會訴願決定撤銷原處分之平均比例為 8.79%。

綜上述撤銷件數占裁判件數比例可知，本府訴願決定為法院所支持。惟以本府105年度訴願決定撤銷原行政處分件數，占決定件數比例觀之，本府各級機關所為之行政處分，仍有改善之空間，為有效提昇行政作為之品質，間接減少訴願案件發生之機率，本局持續規畫下列作為，以有效提升原處分機關作成行政處分之合法性與訴願決定之維持率：

(一)強化法制專業知識，提升行政行為品質

持續辦理訴願法規與實務講習，以增進市府及所屬各機關同仁認事用法能力及學習相關業務法律知識，於執法過程中確實保障民眾之權利，並可提升行政效率，維持廉能及操守。

(二)提升本府訴願案件處理之效率及效能，實行訴願預審制度

賡續推動訴願案件之預審制度，由訴願委員於每月召開訴願會前一週至本府進行訴願案件之預審程序，並由本局承辦人員事先彙整預審委員之意見，作為大會審議之準備。經由訴願委員事先之集中預審，有助於提高訴願決定之正確性及審結速度，落實保障訴願人之權益。此外，並分析被法院撤銷之訴願決定書案例及檢討被撤銷原因，提出於訴願會報告，俾作為爾後審議類似案件之參考，以期使本府訴願決定品質更臻完善。

(三)辦理市府所屬各機關之訴願訪視輔導或專案講習

為提升市府所屬各機關辦理訴願案件品質，增進行政效能，針對機關所作成之行政處分及訴願案件情形，評估規劃辦理訴願訪視輔導或專案講習，輔導該等機關依法辦理訴願案件及提升機關辦理訴願品質，以實現依法行政及落實保障人權。

六、提升政府採購申訴審議及履約爭議調解之品質及效率

（一）針對本府採申會出具調解建議因機關不同意而不成立之案件，本局定期追蹤其後續之訴訟或仲裁結果，俾促使各機關以積極態度解決採購履約爭議，並達採購履約爭議調解制度之目的。

（二）針對本府採申會作成之審議判斷書，如有經各級行政法院撤銷審議判斷者，由本局分析檢討被撤銷原因提送採申會會議報告，俾作為日後審議類似案件之參考，以提升審議判斷之品質。

七、主動提供民眾法律諮詢服務

除持續聘任本市優質顧問律師提供市民法律諮詢服務外，並加強與府外團體(如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法律扶助基金會)合作，本市李方艾美酒店（原金沙百貨大樓）因梅姬颱發生鷹架倒塌事故，本局與犯保協會臺中分會協助促成受害人李姓民於中區公所達成調解，協力提供市民更完善的法律服務，適時協助民眾解決法律問題。

八、保障消費者權益並促使業者自律以完善消費環境

本局透過建置及推廣樂活臺中食安 APP，揭露本府各相關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聯合稽查之結果，運用淺顯易懂的的紅綠燈概念，讓消費者查詢到餐飲業者不會告訴消費者的衛生、建管及消防安全等攸關消費者消費安全的重大資訊,讓消費自主權回到消費者手上，此外，透過消費者參與餐飲衛生環境安全監督評核，並能促使業者積極主動的改善其缺失，達到翻轉臺中市餐飲環境的結果。另藉由中彰投苗區域聯合治理及結合民間律師團之力量，針對社會上所發生重大消費事件向中央提出修法建議，以完備消保、食安及交通安全等各面向法規，進而達到保護消費者權益之目標。

九、強化機關合作提升罰鍰執行效率及為民服務品質

(一)增加多元繳納罰鍰管道，建置電子付費功能

為便利民眾繳納罰鍰，提高民眾繳納意願，目前已研擬開發導入電子政府之電子付費平臺，未來民眾只要連線至行政罰鍰案件查詢系統，即可查詢行政罰鍰案件及繳款狀況，並針對欲繳之罰鍰案件，選擇以信用卡或晶片金融卡等方式線上繳費，省時省力又便民。

(二)強化罰鍰線上查詢系統服務項目，增加線上調印「行政罰鍰繳費單」功能

在罰鍰收繳程序方面，民眾如遺失繳費單，僅能自行至原裁處機關(移送前)或本局(移送後)補印，相當不便利。未來將研擬擴充目前行政罰鍰案件線上查詢子系統，增加調印「行政罰鍰繳費單」功能，讓民眾隨時隨地上網即可查詢案件及調印遺失之繳費單，節省民眾時間，簡化行政作業流程。

(三)持續加強清理舊罰鍰執行案件

針對移送後繫屬於各行政執行分署無系統回饋資料或長久未執行之案件，未來本局將定期與各行政執行分署核對案件資訊(例如收分案日期、繳款金額及結案情形等)，並於比對後立即將資料回填罰鍰系統，以避免分署與本局之罰鍰繳款或結案情形資料有落差，造成民眾權益受損；另外，對於久未見有執行之案件，將函文提醒行政執行分署，避免案件執行期限屆至無法執行，影響社會觀感。

(四)行政執行兼顧社會公義與弱勢關懷

行政執行不僅貫徹政府公權力，也彰顯社會公平正義，對於惡意欠繳之義務人，本局積極配合法務部行政執行分署強力執行，以落實裁罰之目的，導正違法之情形。但對於經濟較差之弱勢義務人，本局除依法執行外，亦會主動連繫法務部行政執行分署協助辦理分期付款，另對有社會救助需求之義務人，移請本府社會局介入協助，以期在張顯社會公義下，能夠兼顧弱勢關懷，提昇民眾對政府之觀感。

為落實關懷弱勢精神，本局並已發文要求原處分機關在開立裁處書時，在相關公文告知申請分期繳納之條件及申請程序。如民眾前曾向機關申請分期，但因故未如期繳納，復遭機關移送分署強制執行者，本局也會要求原處分機關將當初申請分期之相關資料一併送交本局轉交分署，讓分署作為是否核准分期繳納之參考。

## 伍、結語

為形塑本市為友善的、宜居的城市，在各類法制業務的政策規劃上，提出在地全球化之宏觀思維，不斷創新的政策及作為，無論是法律行動專車、臺中食安APP，還是中彰投苗消保聯合律師團、旅展禮券聯合健檢...，乃至於行政執行、訴願行政訴訟的卷證接軌等，我們都讓外界驚艷。我們的法規審議、法規諮詢幾乎都已經具備了中央部會級的服務質量，真的讓中央驚艷、再驚艷！各地的律師公會、民間司改會、法律扶助基金會，抑或本地的調解委員會（無論是主席、委員抑或秘書）等，都對我們高度肯定。

除落實「以市民為主」之服務與法治教育外，不論在創新本府法案管理系統、推動本市自治法規作業之精進、建立完整的國賠處理制度、強化公正的訴願審議、提供完備的採購申訴審議制度、強化優質的調解功能、推動快速便民的法律扶助及法律服務行動專車、提昇消費爭議案件處理程序之質與量並建構完善之消費者保護網、強化機關合作提升罰鍰執行效率及為民服務品質等方面，本局都積極建立完整的處理程序與快速便民的優質服務，期許以創新、遠見與效能，完備的法律體系及管制機制，提供本府及所屬(轄)機關最專業的法制意見，並予民眾最大程度的權益保障，在民眾心目中建立起效率、公正、專業的形象。促進臺中市成為一個廉能、效率、優質、開放的行動服務城市。

往後，本局將一仍以往，以建立一個以民眾福祉為優先的行動政府為努力目標，我們也即將啟動組織的修編工程，以迎向新的1年。亦請各位議員不吝提出批評指教。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二屆第五次定期會

# 臺中市政府

# 交通局

#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王義川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4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2屆第5次定期會開議，義川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 壹、前言

台中交通「加速前進中」，捷運綠線、大台中山手線、捷運藍線等重大建設都已按部就班，全速前進。其中，捷運綠線首列電聯車已在北屯機廠進行動態測試，穩定朝107年試運轉的期程再邁一大步；大台中山手線也有了突破性的進展，下環成追雙軌化工程已獲行政院核定辦理，所需 15.4 億元全由中央支應，另山手線計畫也獲中央納入國家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將加速推動執行。捷運藍線亦於去年底獲交通部審查通過，將積極爭取行政院於今年核定。105 年本局陸續推動多項全國首創及全國第一的交通工程與管理創新措施，推動成效已逐步展現，如公車運量持續成長至每年 1.3 億人次，公共自行車累積騎乘人次大幅成長至900萬人次，易壅塞地點平均塞車時間下降 38.5%，交通事故傷亡人數大幅下降 4,232 人(-5.8%)。

為能實踐「安全、人本、綠色」台中交通願景，讓市民行的更方便、舒適、安全與健康，本局持續以「大眾運輸導向發展」(Transit-oriented Development, TOD)策略，並以滾動檢討方式推動各項交通政策，積極建構複合式公共運輸網(MR. B&B)，推展捷運「Metro」、鐵路「Rail」、公車「Bus」、公共自行車「Bike」等公共運輸系統為交通發展主軸，提供無縫運輸服務，並強化都市核心、海空雙港及產業聚落之連結，縮短城鄉差距，帶動區域發展，更透過智慧交通系統之導入，提升整體交通效率及效能，強化跨運具之無縫整合，逐步落實「大臺中 123」計畫，帶動本市城鄉均衡發展，成為臺灣中部對外門戶，確立臺中成為中部崛起的發動引擎。

以下，義川提出105年9月到106年3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指教！

# 貳、105 年 9 月到 106 年 3 月重要施政成果

## 一、捷運建設(Metro)

本市積極推動大台中軌道路網，已有重大進展，除捷運綠線工程已達 70%，並持續推動外，繼交通部同意捷運藍線後，山手線也已取得中央同意推動的共識，並納入國家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加速推動辦理。雙港輕軌則規劃自台中港、台中國際機場、大雅、進入水湳經貿園區，並與捷運綠線銜接，進入干城轉運中心後也將進入大里、霧峰等地區，預定今年即可完成可行性研究報請交通部審核；捷運綠線延伸至彰化也已獲得行政院納入前瞻基礎建設計畫。

至於大里、霧峰、太平地區的捷運路線，將與捷運綠線及捷運藍線、雙港輕軌形成一個完整的環狀路網，重要性相當高；而屯區人口密集，交通量大，捷運系統也實在不能再等，因此，本局已積極爭取到交通部預算啟動相關可行性評估計畫，形成更完整的軌道路網。

### (一)捷運綠線土建工程即將完成，機電系統接續進場

臺中捷運綠線截至今年 3 月底，工程進度達 70%，土建工程則已接近尾聲，機電系統已陸續進場施工。土建工程在去(105)年 6 月完成全線高架橋梁吊裝作業，軌道路線儼然成形；10 月完成北屯機廠鋼軌鋪設及道岔安裝，主線段軌道自 G0 站至 G9 站也在 105 年底完成鋪設。捷運綠線出入口共構工程已分別於 105 年 5 月及 7 月順利開工，水安宮前的 G10 站地下停車場已完成地下室開挖作業，另位於台灣大道與文心路交通要衝的 G9-1、G9-2 站，以及 G5、G6、G8a、G11 共構出入口工程亦於安全第一的優先條件下持續進行。

機電系統工程，包括供電系統已完成北屯機場機廠及烏日站主變電站設備安裝及送電作業，捷運沿線供電電纜目前亦密集進行架設作業中；另除 G10 站共構標外，其餘 17 站機房也已完成移交，由機電

廠商接續施作。行控中心自動控制設備開始製造及通訊設備基地台完成申請；自動收費系統原型車已完成製造並進行功能測試，後續將移置臺中實地測試，整體機電系統已密集進場施工，穩健朝 107 年試運轉、109 年通車目標邁進。

(二)捷運首列電聯車於日本原廠完成製造並運抵北屯機廠

首列電聯車於去年在日本完成製造組裝後，通過 300 多項嚴格測試，在今年 1 月辦理出廠典禮，2 月 5 日運抵台中港，舉行電聯車到港啟動儀式及記者會。捷運綠線電聯車採鋼輪鋼軌全自動無人駕駛系統，車輛外觀以「新芽綻放」概念設計，車頭呈現流線型，車身則以不銹鋼原色，搭配車窗及綠色飾條，讓電聯車更具現代感，每列車由 2 節車廂組成，每次列車載客數計 536 人。

為讓民眾近距離接觸，2 月 12 日舉辦電聯車遊行活動，從臺中港出發，沿中二路、向上路、五權西路、文心路、北屯路及松竹路運抵北屯機廠，全線長度約 35 公里，並於捷運沿線的大新國小及四維國小停留開放民眾參觀，讓民眾共同分享捷運建設成果。後續將於北屯機廠進行車輛動靜態測試與驗證作業，預計今年第三季市民可望看見電聯車於高架軌道上測試。

(三)臺中捷運公司成立

配合捷運綠線 107 年試運轉及 109 年全線營運通車之目標，爰設立臺中捷運股份有限公司，已於 106 年度 1 月 1 日公司設立登記，由捷運公司負責捷運系統之營運，提供安全、舒適及便捷之大眾運輸服務。

(四)完成第五階段捷運圍籬拆除，改善行車順暢

隨著捷運高架橋梁工程逐漸完成，為早日還路於民，讓出更多行車空間，本局規劃分階段拆除捷運沿線施工圍籬，105 年 10 月已完成第五階段，全

線雙向拆除累計約22.5公里，因捷運高架車站仍有施工需求及安全考量外，其餘路段已全數完成拆除，有效紓解市區往高鐵站塞車情形；本局再持續推動第六階段車站區圍籬拆除工程，屆時將完全還路於市民朋友，除交通將恢復順暢外，將可完整體驗捷運建設沿線之風貌。

(五)捷運藍線

捷運藍線可行性研究業於105年12月經交通部複審通過，未來捷運藍線將服務台灣大道路廊，並串聯市中心及雙港副都心，活絡沿線產業發展，也將與目前正在加緊施工的捷運綠線、台鐵山線及海線車站共站串聯，將持續全力推動，爭取於今年底核定。

目前捷運藍線規劃全長21.3公里，西起沙鹿火車站，沿台灣大道，進入台中大車站，目前共設15站，總經費841.64億元，整體自償率為35.58%，工程經費佔802.66億元，本局已於106年3月3日依複審意見修正報告書，並函報交通部陳轉行政院核定辦理。

未來捷運藍線完工後，預計服務活動人口達57.6萬人，運量能達每日23.06萬人，尖峰運量可達每小時3.91萬人，並帶動沙鹿副都心、台中都心發展，增加運輸效益、帶動經濟發展及周邊都市發展，預估土地開發效益可達149.08億元，經濟效益則為1,186億元。

(六)捷運綠線延伸線

捷運綠線延伸線已完成可行性研究，並於105年11月14日陳報交通部審議，該部於106年3月22日函復書審意見，本局刻正修正報告書中，後續將積極爭取核定。捷運綠線延伸線規劃兩端延伸至大坑及彰化地區，全長7.82公里，設置6座車站，包含北屯區2站、烏日區2站及彰化縣境內2站，計畫總經費約197.93億元。

依目前規劃之路線方案，「北屯-大坑」段可銜接轉乘規劃之大坑地區，有效提高觀光效益；「烏日-彰化」段可將捷運路線延伸至彰化地區，促進中臺灣地區軌道發展之合作契機及增進區域都市發展，未來完工後，預估開發效益 39.18 億元。

（七）推動捷運路網規劃與雙港捷運可行性評估

為推動本市捷運路網，創造大臺中均衡發展的加乘效應，本局已於 105 年度辦理大臺中捷運整體路網檢討規劃，並規劃雙港輕軌，路線規劃自台中港起，行經沙鹿，串聯台中國際機場、水湳經貿園區，並與綠線銜接後，在台中大車站干城轉運中心和捷運藍線交會。

路廊則規劃分台中港段、機場段及市區段 3 段進行路線方案評估選擇，將配合「大臺中 123」發展願景，同時參考各界相關意見，納入綜合考量，以呈現城市未來發展的完整樣貌，預計今年完成可行性研究後，報請交通部審查。

二、鐵路建設(Rail)

（一）行政院核定山手線納入國家前瞻基礎建設計畫

「大臺中 123」為臺中整體發展藍圖的奠基工程，透過 1 條山手線帶動臺中多核心區域發展，以山線鐵路高架化由大慶延伸至烏日，並將海線鐵路由大甲至追分雙軌高架化，再透過彩虹線由大甲至后里的東西向鐵路，連接台鐵山線及海線，串聯成環狀鐵路，全長 45.6 公里，總建設經費約 932 億元，縮短城鄉往來時間，提供便捷交通網絡，解決邊緣化問題，朝向大臺中整體均衡發展。

本局持續推動中央核定大台中山手線整體計畫，105 年 10 月下環微笑線成功到追分雙軌化獲國發會核定，並由中央全額負擔 15.4 億經費，於 106 年啟動工程規劃，預計 107 年動工，109 年完工，完工後可使成追線容量加倍，提升海線往來山線、市區與高鐵的便利性，造福當地 40 多萬居民。

而山線高架延伸、甲后線與海線高架雙軌化的可行性研究，已於今年1月24日再報部審議，工程總經費概估為932億元，其中，自償性經費約137.07億元，非自償部分預估地方配合款403.01億元，中央補助 391.91 億元，爭取中央一次核定山手線計畫，並優先啟動大慶至烏日的鐵路高架化工程，讓山手線的U型路線先完成，使下環微笑線更加完整，使中彰投苗地區透過山手線、捷運綠線延伸串聯，配合台中國際機場的升級，帶動區域整體發展，以實現大臺中 123 奠基工程。目前大台中山手線計畫已獲行政院核定納入國家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正式啟動。

(二)臺中高架鐵路第1階段通車

「臺中都會區鐵路高架捷運化計畫」北起豐原站以北，南迄大慶站以南，為全民期盼之重大交通建設，截至106年3月總累計實際進度為88.08%。第一階段工程已於105年10月16日通車，將現有豐原至大慶間的21.7公里平面鐵路移置至新建之高架鐵路橋行駛，並部分啟用改建之豐原、潭子、太原、臺中及大慶等 5 座高架車站，以維持臺鐵現有旅運功能不中斷。

目前接續辦理第二階段施工，將原有平面軌道及鐵路設施拆除後，接續施作各車站第 2 期工程、橋下簡易綠美化及平交道、地下道、陸橋等拆除填平等工程，另外，新增之栗林、頭家厝、松竹、精武及五權等5座通勤車站，預計於108年1月完成第二階段通車，屆時可望消除鐵路沿線兩側地區發展之阻礙，均衡都市發展，疏解日益嚴重的都市交通，同時改善市容景觀、提昇都會區環境生活品質。屆時將發揮都會區捷運化的效果，並帶動大臺中發展。

三、公車服務(Bus)

(一)公車路網改革擴增服務範圍，運量增1,240萬人次

本局自去年起推動公車路網改革計畫，新闢幹線公車、鐵路高架化接駁、整併重疊公車路線及檢討無效班次，將運輸資源投入偏鄉，透過公車路網改造，提升整體搭乘人數。相較 103 年總運量 1.23 億人次，105 年成長至 1.35 億人次，兩年共增 1,240 萬人次，總行駛里程數也同步增加 500 萬公里，讓公車整體涵蓋服務範圍更為增加。

本局透過大數據分析，去年陸續推出 500 路、700 路、900 路及 200 路跳蛙式幹線公車加強服務學生族群，也辦理東山路公車路廊整併，將 16 路、21 路及 31 路等 3 條路線整併為 21 路 1 條路線，31 路原本車輛資源轉移投入至 152 路區間車，也解決神岡地區民眾久候上不了車問題。另 85 路整併轉型為太平區往返太原火車站的接駁公車，擴大公車服務及路線永續經營，讓更多市民享有公車的便利。

2 年來，本局已規劃新闢 10 幾條路線，也不斷調整路線滿足學生及偏遠地區民眾公車需求，例如 658 路公車為大安區第 1 條直達台中市中心公車路線，讓長輩就醫不必再靠家人親自接送，公車路線數由 103 年的 203 條，至今已超過 210 條，總載客數增加約 1,240 萬人次，總行駛里程增加約 500 萬公里，公車服務更便利與多元。

(二)推動公車路網改革，實現運輸資源分配的公平正義

以前 8 公里免費是採人次補貼，導致業者集中經營市區熱門路線，難以協調業者接駁地方殷殷企盼的偏遠地區路線，10 公里免費後改由里程補貼為主、人次補貼為輔，引導業者將運輸資源由高度重疊的黃金路線轉移至偏鄉。

去年本局新闢神岡溪北及新庄地區 989 路公車，並協調豐原客運配合石岡國中上下學需求，以 206 延及 219 延的方式接送學生到校，行駛以來已累計服務 12,625 人次，另 106 年 3 月 1 日 291 路「霧峰山多綠社區-大里環保公園」也正式通車，並規劃

部分偏鄉搭乘人次持續低迷但仍有固定需求的路線，改以計程車營運的「小黃公車」投入服務，藉以減輕公車駕駛員負擔，106年4月1日起黃1公車行駛豐原客運至豐原球場(原222路公車），持續擴大服務偏鄉民眾。

下一階段公車路網改革，本局不會只固守黃金路線班次運量，而是研擬如何調整資源增加偏鄉路線與班次、增加學生上下學班次、裁切過長路線長度、合理化司機駕駛時間，創造政府資源效益、城鄉均衡發展、業者合理利潤、司機工時正常等多贏局面，將持續檢討公車路線以及班次，推動公車路網改革，以實現運輸資源分配的公平正義。

(三)成功協調東南98繞、豐客220繞公車行駛大華國中

大雅區大華國中位於新庄、圳堵及楓樹腳等地區的學生，通勤距離很遠，長期以來是由家長接送或是搭乘學生專車，相當不便。由於下學期業者不再提供學生專車服務，經本局、地方民代、校方及客運業者共同協調,由東南客運98繞及豐原客運220繞兩路公車於2月13日開學日行駛大華國中，學生通勤將更方便，配合免費10公里優惠，更可省下一筆可觀費用。

(四)新幹線公車200路及A1機場快線陸續上路

105年本局陸續推出多條幹線公車後,廣受學生族群好評後，今年將陸續於山、海、屯各區推出更貼近民眾生活需求的公車路線。

山線地區將推出行駛國道1號的「臺中火車站-谷關」快線公車，已評選出經營業者，行駛路線提早於國道4號后豐交流道離開國道，行駛國豐路，平日可方便北豐原民眾搭乘進出市區，假日更方便各地遊客前往東豐自行車綠廊及后豐自行車道交會點租車觀光。

配合鐵路高架化車站啟用，規劃「豐原東站-大甲體育場」橫向接駁路線，該路線也已評選出經營

業者，路線規劃由豐原東站開出後將直行水源路至豐原高中，並行駛國豐路至后里、外埔及大甲地區，學生有更直捷的路線可往返學校。

而海線地區配合高美濕地及臺中國際機場發展，新闢由高鐵臺中站、臺中火車站及清水火車站往返高美濕地，及國美館、逢甲夜市、臺中火車站往返臺中國際機場的直達路線，均已評選業者經營，其中服務臺中國際機場往返高鐵臺中站、國美館的A1路線已於106年1月通車。

另在屯區推出「山多綠社區-大里環保公園」偏鄉接駁路線，該路線服務原本沒有公車服務的樟公北巷、十九甲立仁路，讓民眾快速銜接主要幹道公車路線，前往本市各區。

(五)「公車進校園」明顯降低學生交通事故

為維護學生交通安全，本局持續推動公車進入校園，105年上半年已增加3條市區公車路線，下半年再增加3條路線駛入校園內，有效提升公車進校園路線的運輸量，減少大學院校學生機車使用量。

本市104年以前只有4條市區公車路線進入校園內；為降低學生交通事故，105年起，本局積極協調客運路線駛入朝陽科技大學、中台科技大學、東海大學等3所學校，學生交通事故比例已有明顯降低，其中，中台科技大學改善幅度最大，事故率降低51%，實施成效良好。

本局再與朝陽科技大學、靜宜大學、南投縣的南開科技大學合作，於105年9月1日再增加151、162及108路等3條市區公車路線進入校園，滿足市民跨縣市通勤通學需求，也為中彰投苗區域治理再添成功案例。另外，也配合嶺東科技大學需求，調整40路動線行經該校第二校區前並於105年11月21日實施。

(六)增設公車候車亭，提升候車品質

為提供民眾良好的候車環境，截至106年3月

本市候車亭總數已達 520 座，且本局於 105 年成功爭取中央經費補助 2,190 萬元，搭配本府編列的自籌款，將持續建置公車候車亭，預計於年底前完成 75 座公車候車亭，並以原縣區優先進行施作，讓民眾候車時可遮陽避雨，改善候車環境。

此外，本局也成功爭取中央補助 540 萬元，針對無照明設備的候車亭進行太陽能照明設備裝設，提供民眾更安全舒適的候車空間。

四、自行車道路網(Bike)

為塑造臺中市成為綠色城市，鼓勵民眾使用公共自行車作為短程接駁運具，本局持續推動「自行車 369 政策」，計畫在 106 年底前打造 300 座 iBike 租賃站，規劃連結 600 公里自行車道，並提供 9,000 輛公共自行車供民眾騎乘。

106 年 3 月底，本市 iBike 使用人數突破 900 萬人次，並已規劃 213 座 iBike 租賃站，共 6,000 輛公共自行車，方便民眾租借騎乘。

目前規劃站點係依現有點位延伸至各區機關、學校、公園園道及大眾運輸轉運點等處，並已向外圍拓展至太平區、大里區、豐原區、大甲區、北屯區及西屯區(國道以西)等各行政區拓增站點，以兼顧各區需求及均衡發展。另 iBike 點位規劃需考量「甲地租、乙地還」的群聚效益，本局將於各區域評估設站使用效益與點位串連效益，依群組方式設站，並考量站點間的群聚效益，以發揮短程通勤、通學功能，兼具觀光休閒性質。

五、安全、人本、綠色交通

(一)劃設標線型人行道，榮獲道安創新貢獻獎第一名

本局自 104 年 6 月創新推動「鄰里交通改善計畫」，會同市民、里長、公所成立合作推動小組，由區里長從下而上選擇路段規劃，再由各機關協助清除路障、本局劃設標線型人行道，因地制宜調整標線型人行道劃設機制，滿足民眾需求。推動至今共

完成55處標線型人行道，更榮獲交通部「道安創新貢獻獎-交通工程組」第一名，將持續推動，營造人本友善的交通環境。

如北區錦平里錦平街、五權路500巷位於中友商圈內，人潮眾多，經尋求鄰里居民支持與認同，劃設標線型人行道，第一階段為錦平街標線型人行道全長156.8公尺，第二階段為五權路500巷西側225.6公尺，皆已完成劃設，銜接成為T字型街廓，讓行人通行更便利，廣獲市民肯定，後續將從點線面逐步延伸，達到人本安全交通目標。

(二)綠斑馬守護學童安全，實現人本交通

為維護學童及用路人通行安全，本局優先於學校及人潮聚集的商圈周邊路口，創新劃設「綠色行人穿越道線(簡稱綠斑馬)」，深獲得市民好評。

綠斑馬具有色彩鮮明、防滑及施工簡便等3項特色，以代表環保及以人為本的綠色為基底鋪設，強調行人路權，明確區分行走範圍；標線的路面防滑係數在BPN 65以上,較一般傳統標線抗滑係數BPN 45來的高，除了可降低機車騎士滑倒的風險外，也增進用路者的安全。整體來說，在視覺上引導用路人行走的方向性，可提高對道路環境、路權的識別及警覺性，進而提醒駕駛人注意路口行人，同時也可美化都市景觀。

105年本局共完成全市109處學校旁路口行人優先路權線劃設，成效良好，106年將持續推行劃設，並以學校商圈及公園周邊路口為優先區域，打造更健全的通行環境，達成市民的期許。

(三)配合台中火車站前廣場施工，國光舊站拆遷，公車及機車動線調整

台中鐵路高架化後，站前廣場改建工程同步展開，國光客運台中站自105年11月29日搬遷至新民街新站，除提供原國光客運13條國道路線及台中客運6條國道路線的乘車服務。而原址土地將與目

前台中車站前廣場用地一併納入廣六工程施工範圍，屆時國光原站址將會設置一條公車連通道通往新的臺中轉運中心。未來搭配路型的調整與景觀打造，臺中車站站前廣場將呈現存舊立新的意象。

此外，由於原行經台中火車站附近 7 處公車招呼站，調整行駛動線及停靠站位，台灣大道(綠川東街至建國路)約 100 公尺路段，將較原來多出兩至三倍公車經過，考量機車行車安全，原本台灣大道往火車站右轉建國路的機車，引導提早於綠川東街右轉，防範公車與機車發生擦撞事故，之後可在中山路回到建國路，更安全好走，待站前廣場施工到一定程度，將再評估恢復，過渡期約半年。

(四)老人及身心障礙市民免費乘車補助人次屢創新高

為照顧本市老人及身心障礙市民，市府提供免費乘車補助，鼓勵老人及身心障礙者搭乘公車，以利其身心健康，補助設籍本市年滿 65 歲以上老人及身心障礙者申請敬老愛心卡，另外原年滿 55 歲以上之山地原住民採可以申請敬老愛心卡，去(105)年更放寬年滿 55 歲以上之原住民即可申請。持卡者每月有 1,000 點（原住民 1,500 點）(每點目前換算為 1 元)之免費乘車額度，可免費搭乘中部 5 縣市(苗栗縣、臺中市、彰化縣、南投縣及雲林縣)之市區公車及公路客運路線，以及與本府簽約之國道客運路線。

去年度共有 21 家業者(統聯、國光、彰化、台中、仁友、巨業、全航、豐原、和欣、東南、南投、員林、總達、苗栗、台西、豐榮、中台灣、杉林溪、捷順、四方及中鹿)，提供本市長者優惠(免費)乘車服務。100 年至 105 年補助搭乘人次不斷成長，105 年補助搭乘人次再創歷史新高，高達 1,333 萬餘人次。

(五)無障礙計程車服務再升級

市府為照顧長者、身障朋友、孕婦及行動不便者，滿足其行的需求，推動「無障礙計程車」，提供

全天候 24 小時的無障礙載運服務。原本無障礙計程車只有大都會衛星車隊提供服務，106 年新增台灣大車隊，加上原本投入經營 12 輛無障礙計程車，預計將來會有 37 輛無障礙計程車提供服務，以滿足長者、身障朋友、孕婦及行動不便市民交通運輸需求，提供有愛無礙的交通運輸環境。

(六)鼓勵電動公車上路，落實綠色運輸

本局積極推動電動公車政策，電動公車數量 105 年從 14 輛大幅增加至目前 54 輛，成長將近 3 倍，為全台第一。其中，「臺中國際機場-高鐵臺中站-國美館」快線已於 106 年 1 月 23 日上路，全部以電動公車提供服務；另 105 年度也新增 199 路、354 路、356 路、357 路、359 路等 5 條電動公車路線服務民眾，在市區、豐原、沙鹿、龍井、大甲等地可以看到電動巴士的身影，未來更規劃太平新幹線、高美溼地等公車路線也會有電動公車投入服務。此外，配合明年花博活動，本局已規劃園區間將利用電動公車接駁，並積極爭取交通部補助。

電動車安靜無噪音，乘坐平穩舒適，本局將會持續透過政策引導與提高補貼等誘因，鼓勵業者汰換柴油公車為電動公車，並持續協助公車業者申請交通部電動車補助事宜，讓台中交通運具更節能環保。

(七)台 74 線 19 甲地區增設北出匝道及東昇橋增設南入匝道計畫報公路總局審查

打造便捷的公路路網是都市交通建設之重要基礎，由於台 74 線「大里一」北出匝道通往大里地區路線迂繞來回約 3 公里，無法發揮快速公路功能，考量直捷服務大里十九甲地區、大里工業區等，並配合大里地區整體社經發展，解決地區道路交通壅塞，規劃於十九甲地區增設北向出口匝道。完工後預期可移轉現況大里一北出匝道(環中東路)交通量約 57%，改善現況壅塞，有效吸引週邊旅次、減少車

流繞行，周邊路網整體延滯亦可從 89.0 秒(F 級)提升至 45.2 秒(D 級)。本計畫目前已完成可行性報告函送交通部公路總局，公路總局函覆需補充數值化二維水理分析，確認河道立墩可行與否，本局已於 106 年 1 月 16 日啟動執行水理分析評估，將儘速完成評估報告後再次報部審議，後續也將積極爭取中央核定辦理。

另有關東昇橋規劃增設南向入口匝道案，目前東區及太平區居民上台 74 線僅能利用太平交流道與大里一交流道，而匝道距離又長達 6 公里，使民眾需要繞行市區道路進出匝道，也造成既有匝道周邊道路交通壅塞情況。因此，本局規劃在東昇橋增設匝道進入台 74 線，並於 105 年 10 月 21 日完成可行性評估報告書送公路總局審查，並已依公路總局函覆意見修正，於 106 年 1 月 17 日及 3 月 28 日再次函送交通部公路總局審查。未來將積極配合中央審議作業，加速規劃案審查期程，造福當地居民。未來民眾可透過環中東路五段進出匝道，建設完工後預計可分攤太平交流道南向入口匝道車流約 10.15%，可以降低周邊路網整體延滯 73.4 秒(E 級)至 39.0 秒(C 級)，建立更便捷的交通路網。

六、8 大轉運中心規劃與建置

依據本市三大副都心及山海屯都區域均衡發展之架構，落實捷運(Metro)、鐵路(Rail)、轉運站(Bus)、自行車(Bike)等複合式公共運輸網(MR.B&B)，積極推動臺中、水湳、豐原、烏日、沙鹿、大甲、朝馬及霧峰等八大轉運中心之建置，以強化中部轉運樞紐。其中，水湳、臺中、豐原及烏日轉運中心地點位於本市重要交通樞紐，優先辦理推動，自 105 年 4 月展開規劃及基本設計作業，目前已完成基本設計初稿。

其中，水湳轉運中心位居南來北往之交通樞紐，是國道客運進入市區的攔截點，將打造此中心為國道、市區公車及雙港輕軌的轉運樞紐。就轉運中心與

建營運移轉部分，本局針對招商文件內容進行研擬，另為加速本案期程，亦同步規劃自建方式辦理，現已完成基本設計草案，並啟動細部設計作業。

豐原轉運中心位於豐原火車站東側，將作為山城地區的重要轉運樞紐，已完成基本設計初稿；烏日轉運中心則以高鐵站之客運轉運站為預選區位，整合高鐵、臺鐵及捷運三鐵與市區及公路客運轉乘服務。

另台中轉運中心則配合鐵路高架化工程積極施工中，其位處於鐵道、公路客運及市區公車的匯集處，也是市中心區複合式運輸中心，由於假日期間火車站附近交通易壅塞，預計該中心的設置可讓鐵路與市區公車具有良好的轉運機制，有助解決交通壅塞問題。而為讓轉運中心進出車流更順暢，經積極協調國光客運、臺鐵及相關單位，國光客運已於 105 年 5 月份與臺鐵完成新民街土地標租簽約作其新臨時車站，續於 105 年 8 月同意本府協議價購原國光客運轉運站土地，並於 105 年 11 月 29 日遷移至新臨時車站，未來站前空間將重新整體規劃，解決進出動線問題，服務台鐵山線、國道客運及市區公車乘客，並提供私人運具停車轉乘及接送轉乘之停車場地，成為都心複合式運輸中心。

沙鹿、大甲及霧峰轉運中心，目前皆已完成選址作業，沙鹿轉運中心位於沙鹿火車站後方的停車場用地（停 57），完成後可結合捷運藍線、雙港輕軌、及山手線沙鹿車站及市區公車等轉運接駁。大甲轉運中心則位於水源路與甲東路口之公園用地（公 3），未來結合山手線上環彩虹線及火車站空中廊道人行跨越橋，縫合東西兩側都市發展，並藉由國道客運路線上下國 3 大甲交流道，形成大甲地區國道客運與市區公車的重要轉乘點；此外，霧峰轉運中心位於立法院中部辦公室（原省議會）週邊，藉由鄰近國 3 霧峰交流道優勢，配合國道公路客運路線，形成屯區國道及公路客運與市區公車的重要轉乘點，亦將為前往南投旅

客的重要公共運輸轉乘節點。「沙鹿、霧峰及大甲轉運中心規劃及初步設計」案已於105年12月展開，預估今年可完成初步設計。

此外，本局配合大台中車站、啟動干城轉運中心規劃，因應鐵路高架化的啟用，本府規劃台中大車站計畫，新的臺中火車站周邊地區，整合臺鐵、市區公車、中長途客運、捷運、雙港輕軌及iBike等公共運輸系統，建構起「複合式交通運輸系統」，透過車流分離手法，將短、中長途不同特性之客運路線，進行車輛分流策略，改善火車站周圍交通動線複雜問題；其中干城轉運中心，位於雙十路與南京路路口的車站用地，將做為國道、捷運藍線及雙港輕軌的轉運中心；車站專用區轉運站，位於武德街與八德街口，為東行公車轉運站並納入公路客運，台中轉運中心，位於火車站前方，則為西行公車轉運站，這些轉運站透過人行空廊將干城轉運中心、車站專用區轉運站、台中轉運中心與台中火車站串聯，形成大眾運輸轉乘廊帶，提供民眾健全的大眾運輸路網服務。目前干城轉運中心規劃案，已於105年12月9日展開，預估106年底完成規劃作業。

七、增加停車供給，優化停車管理

(一)新闢路外停車場，疏解停車需求並減少公有地閒置

為解決本市各區停車需求問題，本局積極尋覓國有財產署、國防部、文中、文小等閒置公有土地，以代管或合作闢建方式，先行闢建為臨時停車場，以增加當地停車供給，104、105兩年共增闢16處停車場，有效疏解當地停車需求並整頓交通秩序，同時也減少公有地閒置情形。

自104年初迄今，本局興闢完成17處公有路外停車場，包括南屯區文中46臨時停車場、西區自立停車場、南區大慶停車場及建國北停車場與國資圖旁臨時停車場、北屯區松榮停車場及細停1停車場、北區育強停車場、烏日區學田停車場、西屯區社會

住宅預定地臨時停車場及細停 2 停車場與下石碑段2140-5 地號臨時停車場、東區立德停車場及舊建國市場臨時停車場、豐原區停 6 旁社會住宅預定地臨時停車場、太平區文中 2 臨時停車場及大肚地下停車場，共提供 2,269 格汽車格、2,600 格機車格。目前尚有 1 處停車場施工中、4 處停車場辦理規劃設計中，後續將可再提供約 1,296 格汽車格、1,150 格機車格。

在路邊停車格部分，本局 2 年來也增加 2,400 汽車格及 21,000 機車格，用心為市民解決停車問題，也藉此帶動各地繁榮，在台中市大眾運輸路網尚未建置完整前，未來每年仍將持續檢討各地區汽機車停車供需狀況，適時闢建停車場以增加停車格位，並將汽機車停車管理制度化，改善停車秩序。

(二)落實「先供給、後管理」，改善停車秩序

為改善車輛違停與大台中停車問題，同時促進當地商圈發展，滿足商家住家停車需求，本局持續開闢路外停車場，同時也推動人本交通概念，讓原本違停在騎樓、人行道的車輛有合法空間停放，還給市民安全順暢的人行空間。因此，本局在完成闢建停車場的同時，將一併整頓周邊騎樓及人行道機車違停問題，落實「先供給、後管理」改善策略。

今年 3 月 1 日起，本局已加強停車場周邊 300 公尺範圍內違停車輛拖吊，範圍包括，舊建國市場臨時停車場周邊範圍為成功路(建國路~新民街)、八德街(建國路~武德街)及建國路(南京路~台灣大道)；西屯區細停 2 停車場周邊範圍為西屯路(惠來路~洛陽路)、弘孝路(櫻花路~青海路)、惠來路(櫻花路~青海路)、青海路(惠來路~洛陽路)；太平區文中 2 臨時停車場周邊範圍為樹孝路(太順路~樹孝路336 巷)。

營造人本友善通行空間是進步城市的象徵，本局未來將持續開闢路外停車場，增加停車供給，並

在其周邊人行道、騎樓加強取締違停，尤其在有路外停車場供給的周邊人行設施，更應保持通暢的行人環境，讓市民感受到台中市的改變與進步。

(三)改善中山醫大及大慶站周邊停車環境

為紓緩中山醫學大學及附屬醫院與大慶火車站周邊大量機車停車需求，於建國北路路邊再劃設約500席機車停車場已完工啟用；加上105年於建國南路路邊已增設約530席，以及新建建國北機車停車場增設約1,000席，不僅解決就醫民眾及當地學生教職員的停車需求，也讓大慶火車站轉乘停車更方便。

建國北路路邊機車停車場，原為建設局已闢建完成的道路，本局考量當地機車停車需求極高，為整頓停車秩序，協調建設局於該道路未開放前，調整為停車場使用，解決中山醫大周遭機車供給不足問題。

自104年起，中山醫院及大慶火車站周邊機車停車空間已增闢高達2,500格，為有效管理周邊機車停車，自2月1日起，建國北停車場及大慶停車場等2場路外停車場委由民間經營，更有效管理汽機車停車秩序。

(四)與民間合作興闢92處停車場，解決停車問題

為積極改善停車問題，過去兩年多來，至106年3月底止，已因政府預算等公共資源有限，本局亦針對逢甲夜市、一中商圈等停車需求殷切特定區域，依據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積極鼓勵民間以BOT方式興建立體停車場，除解決停車需求外，亦可增進商圈繁榮。

此外，為結合民間力量，本局訂定「臺中市民間設置臨時路外停車場獎助辦法」規定給予獎勵，獎助停車場路面層鋪設、停車場格位及出入動線之標繪、停車場外臨近路口停車場指示標誌之設置等，獎助額度最高380萬元，積極鼓勵並輔導民間

私人及企業設置停車場。自去年迄今已新增92處合法私人停車場，相當於每週就有 1 處新增的合法停車場，合計提供小汽車位10,570格、機車位1,107格、大客車位22格，除解決市民停車問題、減少政府財政支出，業者也獲得合理利潤，創造三贏。

(五)106年中可完成37處，106年底可完成79處電子票證系統建置

電子票證系統是先進城市智慧化指標之一，為擴大本市電子票證服務範圍，本局積極規劃在公有停車場建置多卡通電子票證系統，截至106年3月，本局已於 24 場停車場建置電子票證設備，另有 14 場公有停車場正準備裝設電子票證設備，預計 106 年 5 月底總共有 37 場公有停車場，提供多卡通(悠遊卡、一卡通等電子票卡)進出場服務。另民俗公園地下停車場、惠來立體停車場除提供多元電子票證服務外，還搭配車牌辨識系統及月票 e-tag 系統，提供民眾另一種快速進出停車場選擇。

此外，為提高停車場電子票證之使用率，自105年9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於陽明市政大樓地下停車場、府後街地下停車場、南屯國小地下停車場、臺灣大道市政大樓地下停車場、市政公園地下停車場等 5 處公有公營停車場使用電子票證(悠遊卡、一卡通)進出停車場，享停車費8折優惠，進場後30分鐘內離場，則免付停車費。

5處公營停車場實施電子票證進出場優惠方案4個月期間，電子票證使用率從 9%提升至 32%，使用率提升顯著，預計 106 年 5 月再推出第二波促銷活動，並擴大促銷範圍，將其餘公有委外經營的停車場納入優惠範圍，嘉惠更多民眾。另本局 106 年度起公有委外經營之路外停車場招標案，將設置電子票證設備納入委外經營契約規範，爰至 106 年底預計將可完成79處公有停車場。

(六)增設停車資訊LED看板，引導車主停車

為能即時提供車主停車相關資訊，本局已於西屯區福星路側完成施作 2 座停車資訊大型 LED 看板，指引停車場方向並提供剩餘車位資訊，後續也將於本市臺灣大道、河南路等主要幹道試辦增設，並於公有自營停車場陸續增設感應線圈等設施，目前已有惠安停車場、光大停車場、育樂停車場、天祥停車場、中平停車場、東欣停車場及惠新停車場安裝感應線圈、車格剩餘顯示及網路回傳設備，俾統計並回傳至「台中交通網」剩餘車格，讓民眾能快速找到停車位。

八、優化裁罰業務

(一)提供民眾多元管道繳納交通違規罰鍰

民眾除了到本局所屬臺中市交通事件裁決處(以下簡稱裁決處)或監理站(所)繳納交通違規罰鍰外，亦可利用超商、郵局及網路、語音轉帳等方式繳納交通違規罰鍰,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3 月底為止，民眾至窗口繳納件數為 265,075 件，超商代收件數為 514,309 件，郵局代收件數為 112,831 件，網路繳納件數為 26,915 件及透過語音轉帳件數為 3,283 件。

(二)提供優質裁罰諮詢服務

裁決處設立「裁罰諮詢關懷中心」，針對不服遭舉發交通違規之民眾至櫃台申訴時，給予適時之關懷，利用與民眾面對面之機會妥為溝通說明，緩和其不平之情緒，圓滿處理民眾交通違規相關事宜，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3 月底止受理關懷數共完成 125 件。

(三)落實交通違規之積案催繳

為加強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對於未依限期繳納交通違規罰鍰之義務人，裁決處依法令積極辦理交通違規案件逕行裁決，及加速移送強制執行，並針對已取得債權憑證之案件，定期清查財稅資料，據憑再次移送執行，以確保國家債權之實現。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3 月底止，交通違規逕行裁決案件計 142,431 件，移送強制執行案件計 139,184 件。

(四)積極辦理行車事故鑑定覆議業務

裁決處自接辦行車事故鑑定覆議業務以來，即積極辦理該項業務，為維護鑑定覆議品質,滿足司法及各當事民眾的需求，均以達成能於 2 個月內完成鑑定為目標，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3 月底共進行 13 場行車事故鑑定覆議會議，完成 192 件覆議案件作業。

(五)交通違規罰鍰退款匯入指定帳戶暨簡訊通知之服務

民眾辦理交通違規罰鍰退款案件時，須攜帶身分證、印章等相關證件及收據正本，至裁決處或派駐窗口退領現金，或以寄發支票之方式退還民眾，而民眾收到支票後仍須再行前往金融機構辦理支票兌現，需耗時 3~5 天，既費時又不便民，透過「交通違規罰鍰退款匯入指定帳戶」之方式，並以簡訊通知，可節省民眾親至窗口或收到支票後再行前往金融機構辦理支票兌現所需時間，實為令民眾有感之措施，亦符合政府推動節能減碳之政策，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3 月底止共完成 1,221 件匯入指定帳戶之服務。

(六)交通違規陳述案件以簡訊通知辦理完成之服務

裁決處受理民眾申訴之交通違規案後，須向舉發單位查證後再回復，函復公文雖以掛號寄送民眾自行填寫之地址，惟仍有招領逾期、無人收受郵件或等等不可預期之事由，致使部份公文未送達而遭退件之情形，為減少民眾到案後時效之爭議，裁決處於寄發公文前主動發送辦理完成簡訊，告知民眾函復公文將於近日以掛號寄送，請留意收件，避免錯失重要郵件，創造政府於民眾雙贏之效，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3 月底止共完成 477 件簡訊通知服務。

# 參、創新措施

一、智慧交通

本市致力發展智慧交通，提出智慧交通管理、安全永續路網、人本綠色交通、樂活便捷觀光、資料整合管理等五大願景，以及18項系統功能發展架構，同時進行智慧交通發展規劃及交通營運及資訊服務(Transport OPeration & Information Service，TOPIS)中心建置，包含整合式交通系統管理、交通資訊整合服務等，改善高快速道路與市區道路周邊交通壅塞問題，並進行高風險路口整合平台與交通維持系統建置，推出交通資訊整合服務，讓資訊應用更便利。

(一)TOPIS規劃

積極打造台中市為智慧城市，2015年參與「IBM智慧城市大挑戰計畫」，為全國唯一入選城市，計畫中邀請IBM五位國際專家進駐臺中深度訪談並檢視相關智慧措施，提到台中市相關智慧交通系統已具規模，唯獨各系統多為獨立運作，未能透過統一中心有效整合。為此，本局於2016年起朝向整合式交通發展，進行台中市智慧交通發展規劃，朝向提升交控管理運作效率、降低事故提升道路安全、公共運輸服務品質提升、提供民眾多元化資訊等四大目標邁進，透過多元資訊整合應用與創新科技導入，提升台中整體智慧交通管理、安全永續路網、人本綠色交通、樂活便捷觀光與資料整合管理之願景。

(二)交通資訊整合服務-台中交通網APP

105年推出「台中交通網APP」，將交通即時資訊、路口監視器、公車資訊、停車資訊、高風險路口、交維資訊、高鐵與台鐵等便民服務整合app化，交通資訊一手掌握，透過APP整合為一，民眾可以透過交通即時路況等圖形化資訊，獲得道路壅塞情形，決策行駛其他替代道路，節省旅行時間，並結合高風險路口整合平台所分析出的高風險路口資訊，提供民眾主動推播預警功能，讓民眾在使用上不必切換到各別APP進行查詢，更可以透過主動提

示功能，讓交通資訊應用便利化，創造智慧好生活，進一步成為宜居城市，將智慧交通的安全帶給所有市民。

(三)交通安全智慧系統-高風險路口整合平台

提升交通安全為本市交通改善之第一要務，為能落實達成此目標，本局全國首創「高風險路口整合平台」，掌握各學區、商圈等易肇事地區的交通狀況，透過大數據分析呈現易肇事熱點，以及車禍態樣、時間、車種等資訊，研擬因應的交通改善手段；而在服務應用端，並在 105 年底推出台中交通網APP，整合即時交通資訊、公車、iBike、停車等資訊，並以語音主動提醒民眾鄰近測速違規照相及高風險路口地點，達到事先預防及預警之功能。

(四)交通服務系統新增-台中首創交維系統，施工資訊web 化

台中推出全國首創「交通維持計畫資訊系統(交維系統)」，民眾可以上網透過線上地圖即時查詢道路上相關交通維持計畫資訊以及道路施工狀況，提早避開施工區域，而這樣的資訊也可以從台中交通網 APP 查詢，透過資訊透明公開化，提早改道行駛節省旅行時間。此外，更提供懸掛招牌、建物施工、活動臨時佔用道路線上申請，可查詢有效期限內的用路申請情形，除了避免重覆申請，也可檢視相鄰區域可能造成的影響，降低因施工或辦理活動佔用道路對交通所造成的衝擊。透過電子化即時受理施工申請、審核、稽查及違規裁罰，可提升整體行政效率並維護用路人安全。

此外，鑒於本市幅員廣大，以往民眾申請臨時路權須親自到本局臨櫃申請，有民眾反應相當不便，為提升中市府行政效率，經過委託本府所屬各區公所辦理後，去年 5 月 18 日起民眾只要到工程轄區的區公所即可申辦臨時路權，任一區公所皆可申辦。自 105 年 9 月 1 日至 106 年 3 月 31 日止，計有

2,559 筆臨時工程路權申請。

(五)交通大數據分析-機車 tag motor 計畫

本市機車約有 160 多萬輛，每日機車旅次比例達 53%，為全面掌握主要幹道交通資訊，本局於 105 年領先全國將機車車流納入大數據管理的都市，這也是智慧運輸系統發展重要里程碑。在台灣大道、中清路與五權西路偵測範圍內協助收集機車旅行時間與交通流量，並至 105 年 12 月底順利募集超過 1,000 名交通特派員，總累積里程約 26,000 公里。透過智慧化偵測器蒐集機車資料，進行大數據分析，除了可即時進行交通路況發布、更可進行長期交通趨勢資料蒐集，以作為執行交通策略與管理措施的參數，以提升交通管理效能。

(六)交通管理系統 web 化

強化交通管理作業，將 CMS 資訊發布系統平台、VD 設備管理、旅行時間系統 web 化，透過智慧化的設備管理及資料蒐集系統化，強化交控系統維運管理及資料的運用。

(七)花毯活動監控平台

105 年 11 月 24 日「2016 台中國際花毯節」於后里正式開幕，交通局為掌握花毯園區周邊即時交通狀況，建置交通監控平台及智慧偵測設備，透過智慧化交通系統，掌握花毯園區周邊交通狀況。系統除透過智慧道路路側設備回傳資訊外，亦於接駁站與停車場派駐人員即時回傳現場資訊，再透過系統資訊整合分析後，即時提供交通改善策略，引導民眾至其他停車場或提供替代路徑，節省旅行時間、解決交通問題，花毯節期間有效疏運交通，相關作為可做為 2018 台中世界花博期間周邊交通監控參考，另監控平台亦將為花博智慧交通雛形。

(八)官學合作成立台中市智慧交通大數據研究中心

運用大數據分析在交通管理與服務應用是現今極重要的交通施政趨勢，未來將透過數據思維進行

決策。本市是全台唯一實施公車全面里程計費的縣市，至今已有 2 億筆以上的公車旅次起迄電子票證刷卡資料，並領先全國將機車車流納入大數據管理，做為交通管理與服務應用參考。

為讓數據價值發揮更大效果，本局與中部地區亞洲大學、中興大學簽訂官學合作備忘錄，同時為聯合成立的「台中市智慧交通大數據研究中心」，共同進行交通大數據研究，未來將由交通局提供大數據資料，由學界進行研究分析，透過官學合作能更有效率進行大數據分析，並將研究報告成果回饋於制定交通改善及因應策略，作為後續政策規劃的參考。引入學界研究激發更多創新思考，提供智慧化交通管理及服務，讓台中成為智慧運輸城市。

(九)線上陳述交通違規案件及進度查詢服務

為了提供市民多元、便利的服務管道，現於 105 年 8 月 1 日新增「線上申辦陳述交通違規案件及進度查詢服務」作業平台，於原有之現場交付、郵寄、傳真等受理陳述管道，又新增提供網路陳述方式及進度查詢，以期擴大服務層面，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3 月底止共完成 1,087 件線上陳述交通違規案件。

(十)提供行車事故鑑定及覆議案件進度雲端查詢服務

舊有行車事故鑑定及覆議作業系統及設備，老舊功能不足，無法提供未來功能擴充及作業使用需求；裁決處已另行建置車輛行車事故鑑定及覆議作業系統，提供更多元、優質及便利之作業環境，強化資訊安全與個資保護，以達成臺中市車輛行車事故鑑定委員會及覆議委員會間之資訊無縫連結，有效提昇車輛行車事故鑑定及覆議作業效率與品質；另為考量市民欲瞭解申請案件辦理進度之需求，提供「行車事故鑑定及覆議民眾申請案件進度」線上查詢之服務，截至 106 年 3 月底瀏覽人次為 5,850 人次。

二、提升公共運輸服務

(一)候車亭增設愛心燈，改善過站不停

為改善民眾於夜間候車時，駕駛員因視線昏暗，看不到乘客，導致過站不停問題，本局於 105 年 12 月起在石岡區豐勢路沿線及沙田路沿線之候車亭試辦增設愛心燈，民眾於夜間候車時可按下愛心燈，可提醒駕駛員該站有民眾候車，並改善夜間因視線昏暗看不到乘客，過站不停的狀況。

(二)建置太陽能候車亭

本局預計 106 年完成 200 處太陽能候車亭，藉由候車亭加裝太陽能設備及擴充夜間照明設施，提高夜間候車亭辨識度，並達節約能源，且提供民眾舒適的候車場所，吸引民眾於夜間使用大眾運輸工具，提昇公車乘載率，並美化市容景觀及達到節能減碳政策目的。

(三)首創公車評鑑全程秘密客

為呈現客運業者經營狀況的真實面，本局全國首創全部以「秘密客」進行調查，希望透過公車使用者的角度，呈現真實面的成績，秘密客主要針對「場站設施與服務」、「旅客服務品質與駕駛員管理」、「運輸工具設備與安全」、「公司經營與管理」四個項目進行考評，受評對象為本市市區客運業者。

另考量各業者經營規模不同、路線數、班次不同，為公平鑑別出服務品質，本局將業者依營運規模(年總行駛里程數)區分為三組進行比較，共招募秘密客 58 人投入各路線調查，同時考量不同年齡層乘客對市區公車的需求及期待有所不同，由 16 歲至 53 歲不等的秘密客執行，以確實瞭解各公車路線在不同時段中對使用者產生的影響，調查時間更涵蓋上午尖、離峰、下午尖峰、夜間等不同時段，藉由尖、離峰不同時段的表現加以評鑑，讓評鑑結果力求公平客觀。

#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加速落實捷運綠線分階段通車營運目標

捷運綠線預計107年試運轉、109年12月全線正式通車營運，目前穩步朝通車目標前進。土建工程於105年6月已完成全線高架橋梁吊裝作業，北屯機廠及主線段軌道自G0站至G9站也在105年完成鋪設，全線軌道預計於今年4月完成，G10共構標施工則預計於今年8月底交付機房，至於聯開共構出入口則預定於108年5月交付，供機電系統進場施工。

臺中捷運綠線共採購18列電聯車，首列電聯車已於今年2月5日抵達臺中港，將於北屯機廠進行後續動靜態測試與驗證作業，其餘車輛預計今年底前陸續運抵北屯機廠進行測試與驗證作業。

另為配合捷運綠線107年11月底試運轉及109年營運通車之目標，臺中捷運股份有限公司已於106年1月1日成立，由捷運公司負責捷運系統之營運，提供安全、舒適及便捷之大眾運輸服務，未來捷運公司員工約500人，包括土木、機電、車輛、資訊及運務等五大領域，將可替本市引入中高階專業人才，並培養在地基層幹部、工程師及運務服務人員。

二、打造捷運綠線沿線優質人本交通環境

為能有效降低個人載具之碳排放、提升未來捷運轉乘人次，提供以人本考量之通行環境，本局與建設局配合臺中捷運綠線施工期程，合作規劃重新打造捷運綠線沿線人本交通環境。

未來捷運沿線人行道將以人本為優先考量，將規劃便利之自行車租用，維護行人通行安全、舒適及獨立之行走空間，並提供自行車、機車等轉乘停車空間，期以提升民眾使用大眾捷運之意願，打造優質宜居之生活環境。

三、結合TOD導向發展，落實MR. B&B無縫交通網，強化中部轉運樞紐

大臺中整體規劃是以「大臺中 123」為發展願景，將打造1條山手線、2大國際港、3個副都心，透過良

好的交通建設，帶動區域發展解決邊緣化問題，促使臺中成為臺灣的「生活首都」。

本局以公共運輸導向發展(Transit-oriented Development, TOD)為策略，逐步建構捷運(M)、鐵路(R)、公車(B)、自行車(B)等複合式公共運輸網(MR.B&B)，以「大臺中山手線」、「捷運路網」及「雙港輕軌」規劃，架構軌道運輸骨幹，輔以幹線公車、快線公車、服務性公車及轉乘接駁公車等層次性的公車改革路網計畫，同時逐步完成臺中、水湳、豐原、烏日、沙鹿、大甲、朝馬及霧峰等八大轉運中心，以強化中部轉運樞紐，促進山海屯都的均衡發展，拉近城鄉差距，朝向生活首都邁進。

四、加速推動大臺中山手線，促進區域多核心均衡發展

長久以來，台鐵以山線為運輸主幹，卻造成本市現在山是山、海是海的情形，有了大台中山手線就是山海連線。因此，長遠概念，應該要透過山手線分流、簡化交通動線，使原本南北向與東西向的旅運型態可以結合，創造出新路線與動能，形成生活圈。「大台中山手線環狀鐵路計畫」除已獲核准的下環微笑線外，整體計畫也已提報納入國家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將持續積極爭取一次核定整體規劃，分期加速推動辦理。

五、建構初期捷運路網，有效提升公共運輸服務

目前本市除興建中捷運綠線外，亦積極推動捷運綠線延伸線、捷運藍線及雙港輕軌等路網，捷運藍線已於105年12月通過交通部複審會議，綠線延伸線於105年11月提送報部修正報告書，而雙港輕軌路線預定今年完成可行性研究，陳報交通部審查，以利完成大台中初期路網建設。

考量清泉崗機場提升為中部國際機場規劃及大臺中地區長遠發展，規劃雙港輕軌捷運串聯海空雙港並行經本市市中心及眾多區域，提供通勤、通學及觀光運輸服務，未來與捷運綠線、鐵路銜接，增進民眾生活的便捷。另將依照旅運需求廊帶，評估大里、太平、

霧峰等區之輕軌捷運路線。

六、加強三環三連區域路網銜接

「三環三連」的公路網，將打通車流的任督二脈，其中國道4號豐原潭子段、國道1號銜接台74線、西屯區市政路延伸工程、中科跨越橋等建設計畫將可強化國道及臺74線之串連，臺74線規劃增設大里霧峰交流道、十九甲地區北向出口匝道及東昇橋南向入口匝道將可改善臺74線與地方道路之連結性，另外規劃中科南向聯外道路及國道4號神岡系統交流道聯絡道工程建構北臺中地區完整路網串連，和美大肚溪橋、溪尾大橋、貓羅溪橋未來建設完成亦將可加強中彰投路網串連，為串連山城及海線地區路網，亦規畫東勢豐原快速道路、台74線至龍井(台61線)及國道3號(大甲)接台61線，三環三連區域路網計畫預期將可大幅提升大台中公路網之便利性、完整性，目前已完成整體規劃，將積極爭取中央經費補助，以利計畫推動。

七、加速公車路網全面改革，強化與軌道及公共自行整合

為改善公車資源集中市區幹道、偏鄉地區尚無公車服務、學生上下學時段運輸服務不足、部份路線使用率低落，以及部分路線過長影響司機工時等現況問題，應進行公車路網全面改革，未來鐵路高架化新增5站啟用及捷運綠線通車將一一實現，聯外公共運輸需求迫切，本局將持續加速推動公車路網全面改革，俾使本市公車資源能做最有效率及符合社會公平之運用。

八、加速建置智慧交通TOPIS系統

(一)本局致力發展智慧交通，進行本市智慧交通發展規劃及智慧交通管理中心(TOPIS)建置，包含整合式交通系統管理、交通資訊整合服務等，並改善高快速道路與市區道路周邊交通壅塞問題，此外，運用大數據分析公車上下車站的人數與地點，規劃跳蛙式公車，另外，民眾還能透過手機APP，得知哪裡有停車位、哪裡有施工，快速掌握即時路況，提供市民

智慧化交通服務。藉由相關智慧交通規劃與推動，期待達到本市智慧交通管理、安全永續路網、人本綠色交通、樂活便捷觀光、資料整合管理等五大願景目標。

(二)為加速推動臺中市智慧交通系統建置，本局已針對交通部 106-109 年智慧交通基礎建設計畫，規劃於今(106)年度提出國 1 暨臺 74 整體智慧運輸走廊建置計畫、智慧公車車聯網及智慧路口安全防護計畫等 3 項計畫，向中央爭取相關經費補助，以有效提升大台中都會區交通運轉與管理效率。

九、建置吊扣駕(牌)照期滿簡訊或網路通知服務

民眾辦理交通違規裁罰時，常有需接受吊扣駕(牌)照之處分，該處分多數長達數月(年)以上，未免民眾因繁忙或長時間之處分，而遺忘領取，裁決處將規劃提供民眾申請，於吊扣駕(牌)照期滿時，透過簡訊或網路之方式提醒通知民眾，以提昇機關服務品質。

## 伍、結語

過去 2 年，台中交通已逐漸累積發展實力，刻加速前進，本局將持續推動大台中 1 條山手線、捷運綠線及延伸線、捷運藍線，同時進行雙港輕軌規劃，強化 2 個海空港的發展，以更便利的交通進行 3 大副都心的串聯，讓各地區市民的連結更加緊密，也進一步帶動產業發展。台中崛起後，會和中彰投各中部縣市產生互補，進一步擴展到雲林、苗栗，達到均衡發展的區域治理效果，帶動台灣下一步的發展。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二屆第五次定期會

# 臺中市政府

# 觀光旅遊局

#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陳盛山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4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2屆第5次定期會開議，盛山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 壹、前言

為發展臺中成為國際觀光重要旅遊目的地，本局依循市長大臺中123政策及區域聯合治理之推動架構，提出「中進中出」及「中臺灣7縣市觀光聯合推動」觀光主軸，打造臺中成為中臺灣觀光樞紐，創造臺灣之心(The Heart of Taiwan）之願景。

2016臺中市榮獲國際研究調查機構評比為世界百大旅遊城市殊榮肯定，清水高美濕地也獲日本旅行社HIS網路票選為日人最想拜訪海外景點第一名。本局因應2018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2019東亞青年奧運會、2020世界蘭花展等國際性重要活動，未來將在「中進中出」國際觀光發展戰略原則下，致力達成「海空併進 國際接軌」、「環境整備 優質服務」、「資源整合 觀光亮點」三大目標，推動「國際旅遊」、「國民旅遊」、「市民休閒」均衡發展，期達成本市與國際接軌，營造觀光友善環境，推升觀光國際能見度之中長期施政願景。

105年9月迄今，本局除持續築底各項觀光軟硬體工作，亦積極辦理國際觀光交流合作、觀光亮點主題活動、發展在地觀光產業及優化旅遊服務等重點施政工作，並創新推動「臺中國際踩舞祭活動」、「OK臺灣-樂遊臺中自行車嘉年華首次舉辦中彰投苗四縣市齊發大會師」、「臺中午茶生活節」、「臺中國際花毯節移師后里花田綠廊，將垃圾掩埋場變花園」、「本市自行車道與日本紅葉耶馬溪自行車道結盟」等事宜，提升臺中觀光能見度及質量。

最後，盛山謹在此提出105年9月至106年3月間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 貳、105年9月至106年3月重要施政成果

## 一、推動觀光區域整合，擴大海外交流

### (一)與亞洲各國締結觀光合作協定及備忘錄

105年9月迄今已與日本及越南等國簽訂9項合作協定及備忘錄，詳述如下：

1、105年8月30日本市旅館商業同業公會與日本大分縣別府市觀光協會簽署「溫泉觀光友好交流合作協定」。

2、105年9月8日本市與日本九州大分縣締結「友好交流備忘錄」，積極促進體育、農業、教育、產業等領域交流與合作。

3、105年10月5日促成本市溫泉觀光協會與日本鳥取縣三朝溫泉旅館協同組合簽署「溫泉觀光友好交流合作協定」。

4、105年12月14日本市與日本青森縣知事三村申吾、平川市長長尾忠行簽署「友好交流協定書」。

5、106年2月9日本市與日本大分縣中津市簽署「促進自行車旅遊及觀光友好交流協定」。

6、106年2月10日本市與日本三重縣簽署「促進國際交流備忘錄」。

7、106年2月13日本市國際觀光發展協會與越南胡志明市旅遊協會簽訂「觀光友好合作備忘錄」，期能加強兩市的旅遊推廣合作。

8、106年2月23日促成本市溫泉觀光協會與日本岐阜縣下呂溫泉觀光協會簽署「觀光友好交流合作協定」，與日本三大名泉之一的「下呂溫泉」締結姐妹湯。預計今年下半年可望再進一步與韓國「儒城溫泉」締結姐妹湯，屆時三國三名湯締約合作，完成臺日韓跨國合作行銷溫泉之創舉。

9、106年3月10日中臺灣觀光推動委員會與日本七縣市組成的九州觀光推進機構簽訂「友好交流協定」。

### (二)海外推廣交流，開拓入境旅遊市場

105年9月迄今已至日本、香港、越南等國交流推廣本市觀光達7次，詳述如下：

1、105年9月26日邀集自行車研發中心前往日本大分縣，洽商臺中「東豐自行車綠廊－后豐鐵馬道」與被譽為日本最美單車道的「耶馬溪自行車道」結盟，共推自行車運動加上溫泉泡湯的主題旅遊。

2、105年10月3日至7日由本局率領本市溫泉觀光協會、旅行社、觀光飯店及溫泉業者代表組團參訪日本鳥取縣三朝溫泉區，實地見習觀摩。

3、105年11月8日至11日拜會青森縣知事洽談簽訂友好交流，並與平川市洽談2017中臺灣燈會演出事項，及睡魔祭於2018中臺灣燈會設燈事宜。

4、106年1月16日至17日率本市觀光推廣團前往香港舉辦「春遊台中‧作味作福」推廣會，並邀請香港大型旅行社及媒體品嚐，行銷臺中火鍋料理。

5、106年2月13日至16日，本局帶領本市旅遊公協會、業者代表共30位前往越南胡志明市，拜會當地Saigontourist、Vietravel、越捷航空等觀光業者，洽談雙方合作機會。

6、106年2月21日至25日本局率領本市溫泉觀光協會、觀光產業代表組團參訪日本岐阜縣下呂溫泉區，及拜會愛知縣觀光局長洽談觀光交流事宜。

7、106年3月6日至8日由市長率團赴日本辦理花博行銷記者會及參訪橫濱大棧橋碼頭。

(三)國內旅遊推介，行銷臺中觀光資源

105年9月迄今已接待日本、緬甸、韓國踩線團達16次，詳述如下

1、105年8月29日至9月1日邀請日本大分縣別府市觀光協會梅野朋子會長率團參訪本市，除安排踩線行程行銷臺中觀光資源外，並請別府溫泉區專業技術人員為本市溫泉業者舉辦技術講習座談。

2、105年9月9日至12日邀請日本由布院溫泉旅館組合日野豐文組合長率團參訪本市並舉辦技術講習座談教育訓練，包含溫泉飯店經營管理、溫泉美食料理、溫泉行銷及溫泉產品開發等課程，吸引本國苗

中投溫泉業者及各界代表參加。

3、105年9月24日接待緬甸16家旅行社與媒體一行22人至本市踩線，爭取東南亞客源。

4、105年10月19日日本鳥取縣議會由上村忠史議員代表，率領其他議員蒞臨本市，並在谷關與溫泉業者座談交流。

5、105年10月28日至30日邀請日本岐阜縣下呂溫泉協會瀧康洋會長率團參訪本市，行程中亦安排前往谷關及松鶴部落踩線。

6、105年11月4日至7日參加「2016 ITF臺北國際旅展」，結合本市相關旅遊優惠措施及活動宣傳行銷，增進旅遊資訊交流、行銷優質都市意象及觀光旅遊環境。

7、105年11月17日至19日辦理「第31屆臺韓觀光交流會議」，並帶領60人之韓國旅行社赴本市踩線。

8、105年11月23日日本青森縣政府率團參訪本市谷關溫泉區，並與溫泉業者進行深度交流。

9、105年11月30日至12月1日日本鳥取縣政府觀光交流課遠藤課長率領縣府人員參加本市105年臺中國際花毯節開幕式，並參訪本市谷關溫泉區與溫泉業者舉辦座談會，討論各項交流事宜。

10、106年1月12日至13日接待日本長野縣駒根市長訪問團，洽談長野縣-臺中市直航包機事宜。

11、106年2月8日接待日本中部國際機場代表洽談與臺中航空站簽訂姊妹機場事宜。

12、106年2月9日至13日接待日本青森縣平川市長尾市長及表演團隊一行參加本市中臺灣元宵燈會交流。

13、106年2月10日至13日接待日本鳥取縣表演團隊一行參加本市中臺灣元宵燈會交流。

14、106年2月17日至20日參加「2017臺中春季國際旅遊大展」，以2018世界花博為主題，結合本市觀光產業聯合行銷。

15、106年3月10日頒發「OK台灣．臺中出發」環臺完騎證書予日本愛媛縣環島挑戰團，促進臺日運動

觀光發展。

16、106年3月11日頒發韓國Hanatour自行車環島旅行團完騎證書，對國外行銷中臺灣自行車觀光旅遊資源。

二、開拓亞洲城市航線航班，加強臺中國際機場與國際接軌

(一)為推動國際旅客自臺中國際機場「中進中出」，本局持續協調航空公司，開拓亞洲3至5小時航程之國際航線航班，並以打造臺中國際機場成為臺灣「廉價航空中心」為中長期目標。截至106年3月底臺中國際機場共計3家廉價航空公司(香港快運、越捷航空及臺灣虎航)進駐。

(二)臺中國際機場因國際航線航班增加，每年總運量由99年128萬人次，成長為105年238萬人次，成長逾8成6。

1、兩岸航線部分，自104年6月起增加揭陽、成都、瀋陽、常州、武漢等5航點，105年4月增加無錫1航點。截至今年3月底止，每周飛往大陸航班計有定期25班次、不定期2班次，合計27班次。

2、國際航線部分，103年底前原有香港、沖繩、澳門、胡志明、河內等5航點，104年增加首爾、大阪、長崎、大分等4航點；105年3月再增加名古屋1個航點；106年1月15日越捷航空開航臺中至越南胡志明市航線，106年3月29日臺灣虎航開航臺中至澳門航線。截至今年3月底止，每周由臺中出發飛往國際城市計有定期86班次。

3、為推動日本九州大分縣與臺中旅遊市場，協調華信航空將原本大分-臺中包機提升為定期包機，自105年9月15日起每週四、日共對飛兩班，促進日本國際觀光客前來中臺灣觀光旅遊。

三、推動觀光亮點主題活動

(一)舉辦「臺中舊城區觀光季」

105年7月23日起至11月27日於臺中舊城區舉

辦「臺中舊城區觀光季」，與在地導覽組織「角落微光」、「TC Time Walk」及「筷樂俱樂部」合作7條精選路線「城中城微旅行」，透過在地導覽人員以步行方式，帶領遊客欣賞中區的人文地景、品嚐在地美食，共完成65梯次，總參加人數達1,305人。

(二)辦理「大甲溪觀光文化祭活動」

105年8月至11月舉辦「大甲溪觀光文化祭活動」，推廣臺中母親之河大甲溪流域沿岸的自然生態與人文歷史。活動期間進行「10大景點票選活動」，拍攝20部短片介紹20處入圍景點，全臺總共投下超過30萬張票。此次活動另規劃有5大主題觀光遊程、觀光生活節系列活動，編印大甲溪相關文宣摺頁，結合文化及觀光，串連政府與民間資源，建立大甲溪觀光文化品牌，吸引1萬人次參與。

(三)辦理臺中國際踩舞祭活動

105年9月15日至18日於西屯區夏綠地公園周邊及臺中市政府廣場舉辦「2016臺中國際踩舞祭」，邀請日本知名3大踩街組織（北海道YOSAKOI索朗祭、名古屋真中祭及三重縣安濃津祭）代表隊及國內知名踩街團隊共同參加。透過舉辦臺中國際踩舞祭活動，建立臺日間觀光、教育、體育、文化等各項活動交流平臺，落實「中進中出」政策，本活動共帶動20萬觀賞人次。

(四)2016臺灣自行車節-「OK臺灣　樂遊臺中嘉年華活動」

105年10月8日於臺中洲際棒球場舉辦2016臺灣自行車節四大活動之一「OK 臺灣-樂遊臺中自行車嘉年華」，共號召3,000名車友分別由中、彰、投、苗四縣市集結出發至本市洲際棒球場大會師，及邀請日本大分縣當地自行車代表團參加活動體驗騎乘后豐、東豐自行車道。活動期間亞洲國際媒體、部落客皆到訪報導中臺灣觀光景點、臺中自行車道及自行車休閒活動，提升本市自行車道及景點知名度。

(五)辦理臺中午茶生活節

105年12月6日至20日於本市草悟廣場與知名午茶店家舉辦「臺中午茶生活節」，以「午茶拾光-呷茶配餅」為主題行銷在地特色午茶產業，活動包含「5場午茶沙龍、2天午茶拾光派對、15天的午茶數位論壇」三大主題，集結本市50間以上知名午茶店家參與，吸引逾3萬人次。

(六)「花現新樂園」臺中國際花毯節移師后里

105年12月24日至106年1月8日於后里花田綠廊舉辦「臺中國際花毯節」，活動以「花現新樂園」為主題，展區共22公頃，包含4大亮點、10大主題及主題平面花毯等，打造全臺首創動態花卉立體裝置「木馬狂想曲」，為2018臺中世界花博暖身。16天展期跨越耶誕節及元旦，帶進超過145萬人次賞花。

(七)舉辦「2017搖滾谷關・閃亮梨山」跨年晚會

105年12月31日於谷關及梨山地區與交通部觀光局參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共同舉辦「2017搖滾谷關・閃亮梨山」跨年晚會，谷關場及梨山場共計吸引8,000人參與。

(八)2017中臺灣元宵燈會-鳳凰花開展舞姿

106年2月5日至19日於臺中公園及港區藝術中心舉辦「2017中臺灣元宵燈會」。臺中、清水各有12米高的鳳凰主燈，主燈秀「鳳凰花開」除繽紛燈光效果外，亦結合花香煙霧及鳳凰舞者隨主燈起舞。為配合花博盛事，今年主燈秀主題為「鳳凰花開」，而小提燈亦結合花博意象，提前為花博行銷，為期15天的活動吸引超過260萬賞燈遊客。

(九)2017臺灣燈會-設置臺中市花博燈區

106年2月11日至19日交通部觀光局與雲林縣政府於雲林共同舉辦「2017年臺灣燈會」之際，本局於臺灣燈會友好城市燈區設置「2018臺中世界花博主題燈區」，以「花現GNP」為主題，結合臺中特色以GREEN綠地、NATURE自然、PEOPLE人民為設計元素，展現臺中花園城市意象，及多元自然景觀與文化特

色，提早為花博暖身，亦落實中部跨域治理政策理念。

(十)舉辦「2017泰安櫻花季活動」

106年2月19日至3月5日於泰安派出所辦理泰安櫻花季活動，行銷推廣后里地區觀光旅遊及在地農特產等觀光產業，共吸引逾26萬人次賞櫻遊客。

四、中台灣好玩卡行銷推廣計畫

中臺灣好玩卡105年7月5日已順利整合苗栗縣、臺中市、彰化縣、南投縣、雲林縣、嘉義市及嘉義縣等中臺灣7縣市的食、宿、遊、購、行等觀光旅遊資源，正式推出「中台灣好玩卡」，結合多項旅遊產品,包含獨家推出的臺中市區公車1至3日DayPass及中臺灣11條臺灣好行路線DayPass/來回券,7縣市套裝行程、真人三方線上通話翻譯、國際旅客限定之高鐵優惠票價及市場最低價wifi(4G吃到飽)加購等優惠產品。期藉由多樣性旅遊產品，帶動「中進中出」入境觀光市場，本計畫截至106年3月底止共計發行3萬8,909張。

五、打造大臺中優質自行車道騎乘環境及規劃路網串連

為解決臺中自行車道過於分散的情形，本局規劃建構完整自行車路網連結觀光資源，並延伸至苗栗、彰化、南投三縣市。其中大臺中環市自行車道系統，規劃以本市既有零星分布之自行車道，串連全市山、海線自行車道，預計104至107年共可新增約203.5km，達成「自行車369計畫」中600公里自行車道的目標，重要計畫包含：

(一)「大臺中遊城四環線」

計有小環(豐原大道自行車道，12km)、中環(環河自行車道-豐原神岡段+潭雅神綠園道，45km)、大環(環河自行車道，77km)、巨環(山海線自行車道+甲后線自行車道+環河自行車道-大里至烏日段，141.4km)，包含豐原大道自行車道、甲后線自行車道及山線自行車道等，均陸續竣工或辦理規劃設計作業中。

(二)「豐原百里環城自行車道系統計畫」

大豐原地區現有55.2km自行車道，未來2年預計再增加的49.1km自行車道，其中豐原大道自行車道(第二期)已編列於106年度預算執行，長度約5.5公里，連同甫完成之豐原大道自行車道(第一期)共可完成總長12公里的豐原大道自行車道，並完整串聯東豐自行車綠廊、后豐鐵馬道、潭雅神綠園道及旱溪自行車道，構成豐原百里環城自行車道系統。

(三)「環河自行車道建置工程」

本案約77公里，預計於106年5月完成細部設計，配合預算編列期程，預計第一期工程可於106年9月發包。

六、中臺灣自行車道跨域整合計畫

(一)「臺中市濱海三期自行車道建置工程」與獲教育部體育署「自行車道整體路網串連建設計畫」補助工程經費之「臺中市東西向大甲至日南自行車道建置工程」相互串連，此2案預計106年4月竣工。

(二)「臺中市山線苗栗至南投段自行車段建置工程」

本案總長約48公里，工程經費獲教育部體育署「自行車道整體路網串聯建設計畫」核定補助1,980萬元(總經費3,300萬元，地方配合款1,320萬元)，已於105年11月27日竣工。

七、推動百里登山步道計畫

本局規劃「文化歷史、自然景觀、生態體驗」三大主題及「親子級、休閒級、健腳級、挑戰級」四種步道分級，建構具特色之本市登山步道系統。現本市登山步道總長度計約95.2公里(包含新田登山步道、大坑登山步道、大甲鐵砧山步道、大肚區萬里長城登山步道、龍井區龍目井步道等)，計畫再增加34.8公里登山步道。新建置登山步道部分106年已編列3,500萬元預算，採減量設計、低度開發及打通為原則之方式執行，已於105年12月底完成規劃，106年3月底完成基本設計，第一期工程預計107年6月底建置完

成。

八、持續辦理各觀光地區遊憩資源規劃、設計及施工

(一)臺中市后里馬場配合 2018 世界花博設施新建整建工程

1.后里馬場喬木移植工程：105 年 12 月 26 日開工、預計 106 年 8 月底完工。

2.后里馬場文化景觀區整建新建工程：106 年 3 月 30 日決標，預計 107 年 5 月底完工。

3.后里馬場馬事發展區整建新建工程：於 106 年 3 月 7 日決標，預計 107 年 6 月底完工。

(二)「太平區蝙蝠洞周邊步道建置工程」於 105 年 6 月 1 日完成工程發包，105 年 9 月開始施工，106 年 3 月 30 日完工。

(三)本局成功爭取內政部營建署 105 年度第二階段城鎮風貌型塑整體計畫，辦理「后里區舊泰安車站周邊地區景觀改善工程」，106 年 2 月 10 日開工，預計 106 年 6 月完工。

(四)「臺中市大安區濱海堤頂自行車道新建工程」於 106 年 2 月 22 日開工，預計 106 年 7 月完工。

(五)「臺中市白海豚生態館促參可行性評估、先期規劃及招商作業委託專業服務」於 106 年 1 月 18 日完成先期計畫報告，並續辦招商文件草擬等作業。

(六)「臺中市龍井區竹坑南寮登山步道(南寮端)周邊環境工程」已於 105 年 12 月 11 日完工。

(七)「大肚區、龍井區及烏日區周邊景觀環境新建整修工程」已於 106 年 2 月 10 日完工。

(八)「潭子區新田步道據點改善工程」已於 105 年 11 月 30 日完工。

(九)「臺中市東豐、后豐、潭雅神自行車道綠廊燈光設施改善工程」已於 106 年 2 月 21 日完工。

(十)「臺中市大安濱海樂園周邊景觀改善工程」於 105 年 7 月 21 日成功爭取中央「城鎮風貌型塑整體計畫」核定 300 萬元，已於 106 年 1 月 4 日開工，106 年 4 月

5日完工。

(十一)「溫泉區入口意象地標暨泡腳池體驗廣場」已完成細部設計預算書圖，刻正辦理工程發包作業。另本案規劃分二期施作，第一期工程經費900萬元由本局負責，第二期工程經費700萬元由參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支應，預計106年9月底前完工。

九、提升旅遊諮詢服務，第一線推廣臺中觀光

(一)建立觀光志工服務機制，提升導覽服務訓練

目前本局及所屬風景區管理所之觀光志工共有209人，並持續招募新志工並規劃特殊訓練，提供優質旅客接待及解說導覽之服務。

(二)提供旅遊諮詢，優化觀光服務

本局受交通部觀光局委託及補助，轄管本市臺中車站、高鐵臺中站及臺中國際機場等3處旅遊服務中心，並自行管理本市石岡旅客服務中心與大安濱海旅客服務中心共2處。105年旅遊服務諮詢人次計有17萬9,074次。另本市105年12月底前設立9處借問站，並於106年3月獲交通部觀光局同意新增10處借問站，期藉此19處借問站，深入本市各主要觀光節點，提供更完善的旅遊諮詢服務。

十、輔導旅宿業優質化，提升觀光服務品質

(一)輔導旅館業及民宿合法設立登記

本局積極輔導旅宿業申請設立登記，自105年9月至106年3月止，本市共新增一般旅館9家，民宿6家。累計合法一般旅館業計有348家，觀光旅館業8家，民宿81家，總數437家。此外，強力查緝掃蕩日租套房等非法旅宿，維護旅宿公共安全，自105年9月至106年3月止，共稽查118家次，裁處20家次，撤除網路違規旅宿廣告210件，累計裁罰金額計新臺幣274萬元整。除稽查取締外，本局亦積極輔導有合法條件之非法旅宿業合法化，自105年9月至106年3月止，共輔導2家非法日租套房完成合法化經營。

(二)輔導業者取得星級旅館，與國際化潮流接軌

因應旅宿業品質國際化潮流，本局 105 年辦理「輔導旅館業及民宿營造特色提昇公共安全及服務品質」計畫，輔導旅館業者參加交通部觀光局星級旅館評鑑，提升服務品質，並聘請專家學者組成輔導小組，至各有意申請評鑑之旅館實地輔導，提出相關改善建議，協助業者早日取得星級旅館，加速本市旅館業與國際接軌。統計至 106 年 3 月底止，本市旅館業通過星級旅館評鑑共計 55 家，全國排名第三。另舉辦觀光產業講習訓練及研習活動，提升整體觀光產業服務品質、國際接待能力及競爭力。

(三)本局 105 年度辦理旅館業及民宿管理輔導績效，經交通部觀光局考評為甲等(第三名)殊榮。

十一、推動溫泉觀光產業發展，開拓國際合作交流

(一)健全溫泉管理制度，發展優質溫泉產業

積極推動本市溫泉觀光產業發展，檢討現有溫泉區管理計畫，主動輔導未合法業者排除困難，取得溫泉標章合法經營。本局至106年3月止，已輔導15家溫泉使用事業取得溫泉標章，合法比例達75%。

(二)提升本市溫泉觀光產業能見度與知名度

本局105年舉辦「2016臺中好湯溫泉季」，並促成本市溫泉觀光協會與日本鳥取縣、大分縣、岐阜縣與青森縣等名湯交流或結盟，將本市溫泉觀光發展延伸至國際舞臺。舉辦首屆「谷關遊街趣浴衣嘉年華」活動，邀請日本大分縣由布院「日本神樂」團隊現場表演。此外，邀請日本專業技術人才來訪舉辦溫泉相關輔導講習座談，強化本市溫泉觀光產業服務品質，提升溫泉產業競爭力與接待能力。106年賡續規劃舉辦「2017臺中好湯溫泉季」活動，將邀日本及韓國等知名溫泉區貴賓來訪交流結盟，打響本市溫泉國際知名度，創造溫泉觀光產業最大經濟效益。

十二、推動旅館低碳認證，打造低碳幸福旅遊城市

為落實本市低碳城市政策，本局推動旅館低碳

認證，聘請專家學者組成輔導小組，輔導業者針對省電、省水、綠能及節能等設施進行改善，自 104 至 105 年度共輔導 34 家業者通過低碳旅館認證，每家旅館平均每月節省電費支出約 5 至 10 萬元，降低經營成本。此外，本局亦協助低碳旅館業者行銷宣傳，鼓勵更多旅宿業者加入，宣導消費者優先選擇入住。

十三、改善風景區步道設施，開放企業認養

本局於 105 年下半年度辦理大坑 1、2、5 號步道修復(計 163 公尺)及大坑 5 號黑松亭整建工程；106 年度持續針對大坑步道等設施進行維護修繕、景觀綠化與環境清理工作，目前刻正施作大坑 4 號及 5 號步道整建工程，並計畫於 106 年 3 月 10 日辦理 10 號步道修繕、觀音亭觀景平臺修繕、風動石花臺修復及指示牌設置等設施工程；今年度亦將賡續辦理大坑 1、2、3、6 號步道整修工程。為鼓勵社會各界參與登山步道經營管理及保育工作，本局於 3 月 9 日辦理「大坑登山步道企業認養說明會」，目前已有企業遞送認養申請書，預計 106 年 4 月完成訂約作業。

十四、塑造風景區成為自然生態環境教育場所

為塑造大坑風景區成為生態教室，本局持續辦理「大坑風景區蝴蝶及螢火蟲生態復育區整修工程暨維護管理案」，進行蝴蝶及螢火蟲生態復育區的定期維護管理。預計 106 年 4 月至 8 月舉辦大坑生態教育解說活動，推廣獼猴、蝴蝶及螢火蟲生態復育，宣導大坑地區自然生態保育觀念。並首次結合本府教育局兒童節主題系列活動，利用網路、廣播及平面報章雜誌等媒體同步宣傳，以展現大坑風景區豐富的生態資源，建立臺中後花園的形象。

## 參、創新措施

一、觀光交流的第三把箭－辦理首屆臺中國際踩舞祭活動

為打造國際級節慶盛事，並提升城市能見度及促進臺日觀光交流，於105年9月15日至18日舉辦首屆國際性觀光大型踩街活動－「臺中國際踩舞祭」，此活動定位為繼「臺中與日本中部地區名古屋國際機場直航」、「與日本中部觀光聯盟昇龍道簽訂友好交流備忘錄」之後的觀光交流第三把箭。活動邀請日本知名3大踩街組織（北海道YOSAKOI索朗祭、名古屋真中祭及三重縣安濃津祭）代表隊及國內知名踩街團隊共同參加，結合臺灣及在地元素創造國際性話題，帶動20萬觀賞人次。

二、「OK 臺灣-樂遊臺中自行車嘉年華」首次舉辦中彰投苗四縣市齊發大會師

105年10月8日舉辦2016臺灣自行車節四大活動之一「OK 臺灣-樂遊臺中自行車嘉年華」活動，串聯中臺灣自行車道規劃4條騎乘路線，號召中、彰、投、苗四縣市以齊發方式，騎乘至本市洲際棒球場大會師。期透過本次活動讓OK臺灣以臺中為原點出發，打造自行車成為臺中城市品牌。

三、辦理首屆臺中午茶生活節

105年12月6日至20日於本市草悟廣場與知名午茶店家舉辦「臺中午茶生活節」，活動包含「5場午茶沙龍、2天午茶拾光派對、15天的午茶數位論壇」三大主題，創立臺中午茶發源地位及觀光新品牌。本市50間以上知名午茶店家共襄盛舉，參與業者之營業額提升3%至5%，共逾3萬人參與。

四、臺中國際花毯節移師后里花田綠廊，垃圾掩埋場變花園

105年12月24日至106年1月8日「臺中國際花毯節」移師后里花田綠廊舉辦，從過去的垃圾掩埋場變身為美麗繽紛的花卉樂園，展現新場地、新氣象，並結合教育、生態、環保，重新轉型定位，彰顯臺中花園城市的意象。

五、首創本市自行車道與日本紅葉耶馬溪自行車道結盟

106年2月9日與日本大分縣中津市簽署「促進自行車旅遊及觀光友好交流協定」，由本市享譽全國的「東豐綠色走廊、后豐鐵馬道」與被譽為「日本最美的單車道」日本大分縣中津市的「紅葉耶馬溪自行車道」跨域結盟，擴大臺日雙方遊客互訪，推動自行車運動、觀光、產業與物流產業的發展。

## 肆、未來規劃願景

為實現「資源整合，觀光亮點」、「環境整備，優質服務」及「海空併進，國際行銷」三大目標，本局具體發展策略如下：

一、開拓亞洲城市航線航班，加強臺中國際機場與國際接軌

為推動旅客自臺中國際機場「中進中出」，本局將持續與國內外航空公司洽商合作，促進航空公司增加航班航線，並與旅行業及觀光產業共同辦理國際推廣，增加國際客源。未來將持續力促交通部民用航空局提升臺中國際機場軟硬體設施，調整航權、航班政策，將國際旅客及航班分散至臺中國際機場，擴大臺中及中臺灣國際入境觀光人流。

二、拓展國際觀光入境市場，打造臺中成為觀光樞紐

為拓展國際觀光入境市場，將持續積極參加國內外辦理的國際旅展及觀光推廣活動，開拓及深化國內外觀光城市的合作交流，吸引國際及國內旅客來臺中觀光及住宿。本局亦將持續整合中臺灣7縣市豐沛觀光資源，推動觀光友好城市締結，與亞洲各國進行區域對接，共同行銷觀光資源，如「中臺灣觀光推動委員會」已與日本中部地區昇龍道組織締結「觀光友好交流備忘錄」，象徵中臺灣700萬與日本中部廣域地區2,400萬人口的觀光大結盟。未來將繼續推動多城市或區域對接，引進旅客「中進中出」，打造臺中成為中臺灣觀光樞紐。

三、推動山城慢活旅遊年

為推動「山城慢活旅遊年」運動，本局後續將整合本市山城地區慢活觀光資源，聯合中臺灣之苗栗縣三義、南庄、嘉義縣大林等山城聚落，共同推動慢食、慢活、慢遊的旅遊體驗，吸引國際與國旅客群造訪。

四、打造臺中成為觀光盛會城市

持續辦理中臺灣元宵燈會、臺中國際花毯節、臺中國際踩舞祭、大甲溪觀光文化祭、OK 臺灣-臺中自行車嘉年華、午茶生活節及溫泉觀光推廣等多項特色主題節慶活動，將臺中塑造成為「臺灣觀光盛會城市」，吸引國內外遊客蒞臨，達到振興地方經濟與提升都市行銷之成效。未來將加強特色主題節慶活動結合在地觀光產業(例如:觀光護照、自行車護照、溫泉護照等優惠措施及方案)，整合周邊食、宿、遊、購等觀光資源，積極拓展國際入境旅遊及國內觀光旅遊市場。

五、形塑優質安心的遊憩環境

推動大臺中休閒自行車道串聯，打造自行車四環線系統，包含：環河自行車道建置工程、甲后線自行車道建置工程、臺中市豐原區豐原大道自行車道建置工程（第二期）、烏溪自行車道建置工程及中彰投苗四縣市自行車道串聯計畫。本局與苗栗、彰化、南投縣觀光機關均已達成自行車道串聯共識，並已完成多條跨縣市串聯之自行車道，未來將以興建休閒型與通勤型自行車道整體路線，並以達成 600 公里為目標；同時，將持續強化既有休閒型自行車道，與轄管風景區、觀光地區服務功能，改善公共服務設施，以營造友善優質的觀光旅遊環境。

## 伍、結語

本局志於整合臺中及中臺灣觀光資源，積極與亞洲國際觀光城市與區域聯盟接軌，加強開拓「中進中出」國際入境觀光市場，提升國民旅遊與市民休閒品質，希冀打造本市成為宜居宜遊的「生活首都」，躍身成亞洲重要的觀光旅遊目的地。

本局將賡續戮力從事各項所轄工作，並在議會及各位議員的指導及支持下，加速落實各項願景，讓臺中觀光加速翻轉起飛，成為閃亮的臺灣之心。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二屆第五次定期會

# 臺中市政府
# 地政局
#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張治祥

中　華　民　國　１　０　６　年　４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2屆第5次定期會開議，治祥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 壹、前言

市政建設，地政先行。地政業務攸關民眾財產權益，更是奠立市政建設的磐石。本局以人為本，開創臺中好生活，突破地政權管框架，提出跨縣市整合之便民創新措施，讓民眾多元選擇，提升服務效能。

本局暨所屬地政事務所全體同仁秉持市民第一的精神，捍衛土地公平正義，以達地盡其利、地利共享。遵循市長施政理念，全力打造「以人為本」的都市新風貌！最後，治祥在此提出105年9月到106年3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 貳、105年9月到106年3月重要施政成果

## 一、推動土地開發、共創市政繁榮

為推展大臺中未來發展，本局積極運用土地重劃與區段徵收等開發手段，執行本市各項土地開發業務，提升土地整體利用價值。

### （一）土地重劃業務

辦理公、自辦市地重劃、農地及農村社區土地重劃，刻進行中之各案辦理情形如下表：

表1 公辦市地重劃辦理情形表

| 編號 | 名稱 | 面積(公頃) | 辦理情形 |
|---|---|---|---|
| 1 | 第十三期重劃區(單元6、7) | 229.57 | 一、第一工區工程實際進度24.28%。<br>二、第二工區工程實際進度59.38%。<br>三、第三工區工程實際進度80.77%。<br>四、第四工區工程實際進度26.74%。<br>五、景觀橋梁暨生態渠道工程實際進度99.54%。 |

| 編號 | 名稱 | 面積(公頃) | 辦理情形 |
|---|---|---|---|
| 2 | 第十四期重劃區(單元9、10、11) | 403.39 | 一、第一工區工程實際進度100%。<br>二、第二工區工程實際進度100%。<br>三、第三工區工程實際進度70.48%。<br>四、第四工區A、B標工程實際進度分別為100%、94.17%。<br>五、第五工區A、B標工程實際進度分別為100%、100%。<br>六、第六工區工程實際進度29.62%。 |
| 3 | 第十五期重劃區(大里區公一公園用地市地重劃案) | 6.96 | 本案都市計畫變更業於本(106)年1月24日經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通過，本府都市發展局刻正進行後續都市計畫再公展及說明會作業。本局配合都市計畫預計變更期程，業循預算程序自去(105)年起分年編列總計畫經費3億431萬餘元預算，後續重劃作業將配合都市計畫進度辦理。 |

表2 整體開發區自辦市地重劃辦理情形表

| 編號 | 名稱 | 面積(公頃) | 辦理情形 |
|---|---|---|---|
| 1 | 新八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單元4) | 62.71 | 一、辦理地上物拆遷補償費發放作業。<br>二、辦理工程施工，實際進度約15.38%。 |
| 2 | 高鐵新市鎮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單元5) | 70.19 | 一、辦理土地分配作業。<br>二、辦理工程施工，實際進度約99.23%。 |
| 3 | 長春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單元12) | 76.80 | 辦理工程複驗接管程序。 |
| 4 | 新興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單元13) | 102.33 | 重劃會辦理修正工程設計預算書、圖 (依建設局105年12月23日中市建土字第1050169810號函審查意見)。 |

表3　一般自辦市地重劃辦理情形表

| 編號 | 名稱 | 面積(公頃) | 辦理情形 |
|---|---|---|---|
| 1 | 潭子區弘富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 19.36 | 一、地上物拆遷補償費發放中，累計發放96.42%。<br>二、目前辦理工程複驗接管程序。 |
| 2 | 烏日區中和紡織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 6.35 | 辦理環境影響評估差異分析(依環評委員意見修改報告書)。 |
| 3 | 烏日區自治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 0.39 | 辦理重劃前後地價查估作業。 |
| 4 | 太平區泓大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 5.26 | 申請辦理工程驗收程序。 |

| 編號 | 名稱 | 面積(公頃) | 辦理情形 |
|---|---|---|---|
| 5 | 太平區泓成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 6.06 | 工程施工中，實際進度約 72.49%。 |
| 6 | 太平區泓福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 0.62 | 工程施工中，實際進度約 73%。 |
| 7 | 太平區福億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 3.60 | 工程施工中，實際進度約 16%。 |
| 8 | 太平區福平興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 1.51 | 辦理土地分配異議訴訟(土地分配公告日期 105 年 3 月 21 日起至 105 年 4 月 20 日)。 |
| 9 | 東勢區新盛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 4.49 | 辦理工程設計預算書圖續審事宜。 |
| 10 | 大里區東城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 1.32 | 土地登記作業中。 |
| 11 | 沙鹿區沙鹿火車站西側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 9.16 | 一、工程已竣工，報請辦理驗收接管。<br>二、規劃土地分配。 |
| 12 | 神岡區大夫第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 1.72 | 工程施工中，實際進度約 29%。 |
| 13 | 東勢區下新庄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 2.85 | 辦理重劃工程監造計畫書審查。 |

## （二）區段徵收業務

辦理太平新光地區區段徵收等 6 案，辦理情形如下：

表 4　區段徵收辦理情形表

| 編號 | 名稱 | 面積（公頃） | 辦理情形 |
|---|---|---|---|
| 1 | 太平新光地區區段徵收 | 195.57 | 一、處理廢棄物<br>(一)本案係支用本局主管之作業基金委由本市太平區公所辦理，於 102 年 9 月 24 日決標，由義力營造有限公司得標。<br>(二)本工程於 102 年 11 月 15 日開工，105 年 12 月 8 日完工，並於 106 年 1 月 10 日、106 年 1 月 11 日正式驗收。刻正辦理用地移交接管作業。 |

<table>
<tr><th>編號</th><th>名稱</th><th>面積（公頃）</th><th>辦理情形</th></tr>
<tr><td></td><td></td><td></td><td>
二、剩餘配餘地管理處分<br>
(一)104 年迄今配餘地標售情形
<table>
<tr><td rowspan="2">日期</td><td colspan="2">標售土地</td><td colspan="2">標脫土地</td><td rowspan="2">標脫金額（元）</td></tr>
<tr><td>筆數</td><td>面積(㎡)</td><td>筆</td><td>面積(㎡)</td></tr>
<tr><td>104.12.02</td><td>6</td><td>24,517.72</td><td>1</td><td>1,492.26</td><td>139,957,573</td></tr>
<tr><td>105.06.30</td><td>18</td><td>32,942.22</td><td>3</td><td>4,009</td><td>394,649,075</td></tr>
<tr><td>105.11.16</td><td>19</td><td>44,470.56</td><td>4</td><td>14,477.56</td><td>1,195,686,788</td></tr>
</table>
(二)剩餘配餘地一覽表
<table>
<tr><td>位置</td><td>筆數</td><td>面積(公頃)</td></tr>
<tr><td>非廢棄物清理區</td><td>16</td><td>3.0611</td></tr>
<tr><td>廢棄物清理區(擬變更產業專案區)</td><td>10</td><td>8.6433</td></tr>
<tr><td>社會住宅</td><td>12</td><td>2.5451</td></tr>
<tr><td>合計</td><td>38</td><td>14.2495</td></tr>
</table>
(三)產業專用區變更情形：太平新光區段徵收案內 74 號道路兩側住宅區配餘地變更為產業用地案，依本府 106 年 2 月 6 日召開第 282 次市政會議，市長裁示：將請經發局及都發局評估辦理。
</td></tr>
<tr><td>2</td><td>水湳機場區段徵收</td><td>250.57</td><td>
一、行政作業辦理情形<br>
(一)水湳機場原址北側區段徵收案:業於 105 年 6 月 24 日辦理抵價地分配作業。抵價地分配成果於 105 年 8 月 23 日公告期滿，並於 105 年 10 月 27、28 日假西屯區公所由本局及中興地政事務所指派專人駐點辦理土地所有權狀發狀事宜，將視區段徵收工程驗收進度辦理土地點交事宜。<br>
(二)水湳機場原址南側區段徵收案:已於 106 年 2 月 15 日完成抵價地分配作業，訂於 106 年 3 月 9 日至 4 月 7 日辦理抵價地分配成果公告，預計 106 年 5 月中旬發放土地所有權狀。<br>
二、工程部分，各工區辦理情形及進度如下(截至 106 年 3 月 5 日)<br>
(一)第 1 標於 102 年 5 月 27 日竣工,102 年 8 月 12 日驗收完成。<br>
(二)第 2 標於 104 年 12 月 16 日竣工,105 年 11 月 1 日驗收完成。<br>
(三)第 3-1 標於 105 年 7 月 29 日竣工，105 年 12 月 9 日驗收完成。<br>
(四)第 3-2 標於 102 年 2 月 4 日開工，刻因簽辦第三次變更設計停工中。預定進度 100%，實際進度 99.68%。<br>
(五)第 4-1 標於 105 年 12 月 31 日竣工,106 年 2 月 13 日初驗複
</td></tr>
</table>

| 編號 | 名稱 | 面積（公頃） | 辦理情形 |
|---|---|---|---|
| | | | 驗合格，已於106年3月9日辦理驗收。<br>(六)第4-2標於102年2月27日開工，第四次變更設計已完成議價程序。預定進度100%，實際進度100%。<br>(七)第5標橋梁工程標於103年2月27日開工，第二次變更設計已完成議價程序。預定進度100%，實際進度98.28%。<br>(八)第6標景觀暨機電工程標於102年12月17日開工，刻正簽辦第3次變更設計停工中。預定進度100%，實際進度100%。 |
| 3 | 捷運文心北屯線機廠及車站區段徵收 | 104.56 | 一、行政作業辦理情形<br>本區抵價地分配作業分別於104年8月17日至21日及104年9月16日至17日辦理第1、2次配地作業。全區抵價地分配成果於104年11月4日公告完成。104年11月23日至27日假北屯區公所1樓大廳，由本局及中正地政事務所指派專人駐點辦理土地所有權狀發狀事宜。本區段徵收工程尚進行施工作業，預計配合工程驗收進度於106年起逐步辦理土地點交作業(如工程提早驗收完畢，即提早辦理點交)。<br>二、各工區辦理情形及進度<br>(一)第1工區由裕三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得標。102年4月23日開工。實際進度99.59%。<br>(二)第2工區由天瑞營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得標。102年1月11日開工。實際進度93.83%。<br>(三)第3工區由瑞助營造股份有限公司得標。102年9月16日開工。實際進度99.41%。<br>(四)第4工區由松華營造有限公司得標。103年8月18日開工。實際進度97.84%。 |
| 4 | 臺中糖廠區段徵收 | 22.25 | 一、行政作業辦理情形<br>(一)本區段徵收抵價地分配案業於104年1月7日公告確定，105年2月5日完成地籍整理登記。<br>(二)建國市場遷建計畫：建國市場新建工程102年1月15日決標，2月6日舉行動土典禮，104年8月25日竣工，105年6月20日驗收完竣，105年9月啟用。<br>二、各工區辦理情形及進度<br>(一)土建標由展翊營造有限公司得標，102年10月15日開工，104年12月22日竣工，並於105年2月23日全區驗收完成，同年3月2日辦理啟用典禮。<br>(二)景觀標已於105年3月18日上網公告招標，105年5月4日決標，由中鴻營造有限公司得標，105年6月28日開工， |

| 編號 | 名稱 | 面積（公頃） | 辦理情形 |
|---|---|---|---|
| | | | 已於106年3月2日完工，廠商已如期申報完工，刻由監造單位及專案管理機關審核中。驗收完成後續依文化資產通知之用地期程配合辦理用地點交作業。全區預訂107年6月完成。 |
| 5 | 豐富專案 | 5.51 | 一、本案都市計畫於103年10月28日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第838次會議審議通過。<br>二、區段徵收案抵價地比例50%經本府105年9月13日召開「臺中市區段徵收委員會105年第1次會議」審議通過，並於105年10月14日、31日假豐原區公所辦理事業計畫第1、2次公聽會。<br>三、本案開發範圍經105年12月21日內政部土地徵收審議小組第123次會議通過；本府於106年2月17日、18日與私有土地所有權人進行協議價購，皆表示「拒絕協議價購，支持區段徵收領回抵價地」。<br>四、區段徵收補償市價業經106年1月20日本市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106年第3次會議審議通過。已於106年3月8日召開區段徵收公聽會，3月底報送區段徵收計畫書予內政部審議。<br>五、本開發案工程委託規劃設計暨監造技術服務案已於106年2月3日開標，投標廠商1家，資格標審查合格1家。本案於106年2月18日辦理評選作業，評選結果由杜風工程顧問有限公司取得優先議價權，3月2日辦理完成議價及決標。 |
| 6 | 烏日前竹地區區段徵收 | 109.88 | 本案刻正辦理區段徵收前置作業，區段徵收範圍報核(含研擬「區段徵收評估報告書」及「公益性及必要性評估報告書」)等資料，於105年5月23日重新報奉內政部核定。內政部業於105年7月21日辦理開發範圍現勘作業，並聽取本府簡報及陳情人代表陳述意見。本府已就內政部土地徵收審議小組專案小組初步建議，修正及補充相關資料，並於105年10月24日重新報請內政部核定區段徵收開發範圍。內政部地政司於106年1月及2月間提供2次建議修正意見，已依其意見修正報告完竣，後續依內政部通知配合辦理相關作業。 |

## 二、地價業務

### （一）實價登錄作業

105年9月至106年3月間，總申報件數為1萬8,952件，扣除價格為0之案件1,899件，對外揭露件

數為 1 萬 7,053 件，揭露比率達 90%。

（二）土地徵收補償市價查估作業

本市 106 年度土地徵收補償市價查估案件(估價基準日 105 年 9 月 1 日)提送本市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評議共計 17 件，其中 12 件評議通過，餘 5 件擬提評中。為讓土地徵收補償市價查估作業能夠達到更客觀公正，查估案件除 1 件為地所自行處理外，委託民間不動產估價師查估案件為 16 件，委外案件比率為 94%。

（三）不動產消費爭議協調作業

為保護消費者權益，迅速處理不動產消費爭議，主動召開消費爭議協調會議。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3 月受理 44 案，其中協商成立和解案件計有 34 件，協商不成立案件計有 10 件，和解比率達 77%。

三、土地登記及地籍管理業務

（一）土地建物登記服務成果

截至 106 年 2 月止,本市已完成登記土地計 154 萬 8,081 筆，建物計 101 萬 4,101 棟，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2 月止，受理土地建物登記案件數為 14 萬 4,604 件;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2 月止，徵解地政規費收入為 5 億 3,337 萬 6,518 元。

（二）健全地籍清理

1、地籍清理第 2 期(103 年至 108 年)實施計畫截至 106 年 2 月底，已通知權利人辦理統一編號更正計 2 萬 6,426 筆，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規定列冊管理者計 5,864 筆，其中完成統一編號更正或繼承登記計 1 萬 6,325 筆。

2、105 年第 2 批地籍清理未能釐清權屬土地代為標售，於 106 年 3 月 3 日開標，總計 36 標，標售土地 36 筆，標售總底價為 1 億 2,017 萬 6,209 元。本次標脫 12 筆土地，標脫率 33%，標售總金額為 2,377 萬 104 元整。

（三）不動產糾紛調處業務

第三屆不動產糾紛調處委員會(103 年至 105 年)共計召

開 13 次調處會議，總受理案件數 24 件，撤回及駁回申請 9 件，完成調處計 13 件。

四、測量業務

（一）中央補助地籍圖重測計畫

去年 11 月完成外埔區廍子段等 9 個地段，計 1 萬 2 千筆，面積 700 公頃土地之重測公告。去年成果並經內政部國土測繪中心評比為優等。今年度則已展辦烏日區學田段等 12 個地段，計 1 萬 1 千筆，面積 800 公頃土地之重測，目前由各地政事務所依期程辦理地籍調查與測量中。

（二）臺中港特定區地籍圖重測委外計畫

針對臺中港特定區中心樁偏移造成之圖地不符問題，本局除爭取中央補助外，為加速辦理期程，另自籌經費委外辦理此區重測作業。本計畫屬於跨年度計畫，故去年 9 月至今，均在辦理 105 年度計畫，為沙鹿區竹林段竹林小段等 2 個地段，計 7 千筆，面積 400 公頃之重測作業，預定 5 月辦理公告。

（三）大臺中委外地籍圖重測計畫

除上述 2 大重測計畫外，本局已另訂定大臺中委外地籍圖重測 15 年計畫（105 年至 119 年），本計畫期程與港區重測相同，目前辦理 105 年度計畫之大雅區埔子墘段等 3 個地段，8 千筆，面積 600 公頃之重測作業。

（四）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置及都市計畫地形圖套疊作業(以下簡稱「三圖計畫」)

為整合早期圖解重測區地籍圖，特爭取中央補助辦理之三圖(地籍圖、現況及都計圖)整合計畫，去年 12 月如期完成東區旱溪段等 7 個地段，計 1 萬 2 千筆土地，面積 300 公頃之三圖整合套疊。本計畫並經內政部國土測繪中心評比為全國第 2 名。今年度則辦理北屯區青萍段等 6 個地段，計 1 萬 1 千筆土地，面積 200 公頃之三圖整合套疊，目前各辦理地所均依期程進行控制測量作業中。

五、土地徵收、撥用業務

（一）推動公設用地市價徵收，落實土地合理補償

截至 106 年 2 月，本府各機關推動公共建設用地計 57 案，辦理情形如下:

1.產權移轉登記完成者，計 11 件

2.已報內政部申請徵收者計 2 件。

3.已報內政部申請徵收退回補正者，計 3 件。

4.協議價購會議階段計 22 件。

5.辦理公聽會階段 19 件。

（二）完成撥用取得之公有土地管理權

挹注市政建設用地需要，因應本府各機關需用取得下列建設範圍內公有土地管理權，截至106年2月已核准並辦竣登記，計有土地 230 筆。

1.交通事業用地153筆。

2.水利事業用地77筆。

（三）2018 臺中世界花博用地取得情形如下表

表 5 2018 臺中世界花博用地取得情形

| 園區 | 產籍/取得 | 申撥 | 核准 | 登記 |
|---|---|---|---|---|
| 后里營區(森林園區) | 75 筆 15.18 公頃(有償撥用土地款:7.3 億(分 4 年編，第 1 年已編)地上物款：3.4 億) | 本府業於 105.2.3 府授地用字第 1050024865 號函送國產署撥用計畫轉層行政院中。 | 105.3.29 | 105.7.6 |
| 外埔園區 | 9 筆 14.2319 公頃(無償撥用) | 104.4.30 | 104.6.29 | 104.6.30 |
| 后里車站以東轉運站 | 11 筆 3.04 公頃(無償撥用) | 104.5.21 | 104.7.9 | 104.7.19 |
| 外埔園區人物流集散區 | 2 筆持分 1.7 公頃(無償撥用) | 104.7.28 | 104.8.31 | 104.9.7 |
| 外埔園區整備區 | 1 筆<br>0.141521 公頃 | 105.1.25 | 105.3.16 | 105.3.23 |
| 葫蘆墩園區國有土地撥用 | 20 筆 0.384512 公頃 | 105.5.24 | 105.9.7 | 105.9.10 |

六、地權業務

（一）市有耕地放租業務

本局經管市有耕地計 2,653 筆，面積 549 公頃。已放租市有耕地計 1,656 筆，面積計 364.41 公頃。106 年度應收市有耕地佃租金額為新臺幣 582 萬餘元，截至目前實收 582 萬餘元，收取比率為 100%。

（二）外國人地權業務

外國人在本市取得(移轉)土地及建物權利案件，自 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3 月間，取得 44 件、移轉 17 件，合計 61 件。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或陸資公司）在臺灣地區取得(移轉)不動產物權申請案件，自 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3 月間共計受理件,7 件取得許可，1 件移轉許可。

（三）公地放領業務

持續輔導太平及霧峰地區示範林場專案放領未完成產權移轉案件，並請承領人儘速申辦水土保持合格檢查，自 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3 月共辦竣 29 筆放領土地所有權移轉登記。

七、編定業務

(一)土地編定業務

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3 月間，核准變更編定及地政事務所報送各類編定案件共 42 件，計 201 筆土地，面積約 135.8566 公頃。

(二)辦理違規使用裁處

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3 月間,違反區域計畫法裁處案件共 93 件，計 158 筆土地，罰鍰金額新臺幣 630 萬元整。

(三)辦理本市非都市土地補辦編定業務

依據「本市已登記非都市土地補辦編定清理計畫」作業期程,本局已於 105 年 12 月 27 日召開 105 年第 2 次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檢討變更及劃定專案審議小組，辦理清理計畫第 1 期審議作業，會議計通過 854 筆非都市土地補辦編定。

# 參、創新措施

一、「重劃資訊ｅ點靈，權益保障大躍進」創新計畫

自辦市地重劃因為資訊的不對等，引發地主及公民團體質疑。為增進民眾對重劃之瞭解及信賴，本府地政局將辦理中之公辦及自辦市地重劃區，及已辦竣之公辦市地重劃區資料上網公告，於 105 年 12 月 31 日完成。

上網公告的內容，包含了辦理重劃的重要歷程，如重劃範圍、重劃計畫書、重劃會章程、計算負擔總計表等等，以及歷次會員大會會議紀錄、理監事會議紀錄，經過本府地政局隱匿個資後，均上網公開，在網站上也能看到重劃會與本府地政局聯絡方式，方便民眾來電詢問。

二、臺糖生態公園，舊城最亮珍珠

為發展及保存臺中市產業文化與產業記憶，本府辦理「臺中糖廠區段徵收案」內規劃兩階段的帝國糖廠修復及景觀公園興建，除原樣修復保存糖廠原有風貌，也將以「促參 OT」方式公開招商，將歷史建築活化為「台中產業故事館」。配合故事館整體規劃，打造湖畔景觀生態公園，園內擁有比臺中公園日月湖大 3 倍的生態湖，可望成為舊城區最閃亮的一顆珍珠。本府規劃舊糖廠為臺中產業故事的主題館舍，且為配合進行整體規劃，將該處建造為兼具生態保留及歷史人文的湖濱生態公園，並於生態湖周圍劃設 6.09 公頃的公園用地(即現在的公 136 用地)，水域邊坡、護岸保水等第一階段基礎工程已於今年 3 月完工。未來第二階段帝國糖廠修復及景觀公園興建完成後，結合臺中公園的日月湖、綠空鐵道軸線計畫，可串聯各文化景點，帶動東區、干城、火車站周圍文創及產業蓬勃發展。

三、地籍異動即時通

為加強便民服務，防堵不動產偽冒情事，本局於 105 年 4 月 1 日啟動「地籍異動即時通」服務系統。民

眾申請本項服務後，於轄區內所有不動產如有買賣、拍賣、贈與、夫妻贈與、信託、書狀補給及抵押權設定登記等 7 項異動案件時，原所有權人可即時接收不動產權利異動訊息，確保自身權益。自 105 年 9 月實施以來截至 106 年 2 月底，資料庫有效申請總數為 1,808 人次。

四、資料變更免出門，多元管道輕鬆辦

為簡化行政流程，讓民眾免出門即得辦理住址變更及門牌整編登記。地所主動就戶政事務所檢送至登記機關備查之門牌整編資料，辦理變更登記。自 105 年 9 月實施至 106 年 2 月，共計辦理 3 萬 1,947 件(含住址變更 2 萬 9,198 件，門牌整編 2,749 件)。節省民眾約 2 萬 5,025 小時，戶籍謄本及門牌證明費用共計 49 萬 2,950 元。

五、土地登記網路化跨所登記升級

自簡易案件跨所登記實施後，本市於 104 年新增贈與及交換登記等跨所案件服務，105 年更擴大實施跨所登記服務，新增買賣、繼承、遺贈及信託、遺產管理人登記等多項跨所登記項目，使民眾能享受更多便利服務，自 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2 月計辦理 2 萬 8,851 件。

六、土地登記跨域代收升級

自 104 年升級之「跨縣市代為收件簽收系統」，陸續擴大新增相互代收複印登記申請書及其附件等 7 項服務項目，大幅提升行政機關服務效率。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2 月，跨縣市代收地政類申請案件計 3,186 件。

七、下鄉服務農民，受理耕地續租

東勢區共有 536 筆市有出租耕地於 105 年 12 月 31 日租期屆滿，合計有承租農戶 375 位應辦換約續租。考量本次租約數量龐大，為減輕承租人舟車勞頓之苦，於 105 年 9 月辦理三場次駐點收件服務，便利承租人辦理換約續租事宜。

八、建置三七五租佃管理系統

為提升耕地三七五租約管理效益，改善資料即時性及正確性，本局運用 158 不動產資訊樂活網建置耕地三七五租佃管理系統，並於 106 年 1 月正式啟用。

九、不動產資訊樂活網

民眾透過臺中市不動產資訊樂活網，可以取得臺中市最正確的不動產標的資訊，包括標的實價登錄、使用分區、街景照片、易淹水、潛勢危機、汙染管控及開發計畫等最新資訊，105 年度使用人次為 125 萬 5,429 次。

十、「臨櫃申領地籍謄本 easy go」

民眾於家中上網登打本市地籍謄本申請書後，至本市任一地政事務所謄本櫃台出示身分證即可完成申領謄本，並可至地政局網站查詢謄本核發紀錄並核對謄本內容是否一致，大幅提升不動產交易安全。

#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開發建設大臺中

積極辦理本市土地開發作業，取得各公共設施用地，助益本市各項之建設之推展，帶動市政繁榮。

(一)重劃業務

表 6　市地重劃施政效益表

| 市地重劃名稱 | 工作期程 | 施政重點效益 |
|---|---|---|
| 第十三期大慶市地重劃 | 100 年-107 年 | 一、取得公共設施用地 109 公頃<br>二、節省用地徵購費用 100 億元<br>三、節省建設經費 69 億元 |
| 第十四期美和庄市地重劃 | 100 年-107 年 | 一、取得公共設施用地 183 公頃<br>二、節省用地徵購費用 282 億元<br>三、節省建設經費 104 億元 |
| 第十五期市地重劃區(大里區公一公園用地市地重劃案) | 預計 106 年辦理 | 一、取得公共設施用地 2.62 公頃<br>二、節省用地徵購費用 38 億元<br>三、節省建設經費 2 億元 |

## (二)區段徵收業務

表 7　區段徵收施政效益表

| 區段徵收名稱 | 工作期程 | 施政重點效益 |
|---|---|---|
| 水湳機場原址北側 | 100 年-107 年 | 一、取得公共設施用地 61.07 公頃。<br>二、節省用地徵購費用 51.30 億元。<br>三、節省建設經費 106.83 億元。 |
| 水湳機場原址南側 | 100 年-107 年 | 一、取得公共設施用地 62.96 公頃。<br>二、節省用地徵購費用 31.48 億元。<br>三、節省建設經費 22.72 億元。 |
| 捷運文心北屯線機廠及車站 | 100 年-107 年 | 一、取得公共設施用地 44 公頃。<br>二、節省用地徵購費用 41 億元。<br>三、節省建設經費 36 億元。 |
| 臺中糖廠 | 100 年-107 年 | 一、取得公共設施用地 13 公頃。<br>二、節省用地徵購費用 37 億元。<br>三、節省建設經費 6 億元。 |
| 豐富專案 | 105 年-107 年 | 一、取得公共設施用地 2 公頃。<br>二、節省用地徵購費用 4 億元。<br>三、節省建設經費 1 億元。 |
| 烏日前竹地區 | 105 年-111 年 | 一、取得公共設施用地 40 公頃。<br>二、節省用地徵購費用 65 億元。<br>三、節省建設經費 12 億元。 |

## 二、衛星定位全球通

(一)建立大臺中衛星定位測量新框架坐標系統及即時動態定位服務網，提升本市測量作業精準度，提供都市發展局、建設局及水利局等各項應用測量工程使用，節省市庫支出。

(二)三箭齊發辦理地籍圖重測，以中央計畫辦理「地籍圖重測後續計畫」，另外自行爭取經費增辦「大臺中地區委外地籍圖重測計畫」及「配合臺中港特定區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都市計畫樁位重製作業之地籍圖重測計畫」，加速本市全面重測之實現。

(三)二大圖籍整合計畫完成全數值地籍圖：以中央補助「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置及都市計畫地形圖套疊作業」及本局自行研究計畫之多目標套疊計畫。使地籍圖數值化，並解決地籍圖、都市計畫圖與現況之三圖

不一致問題。

三、使用分區調整作業

（一）本市區域計畫案內劃設之「得申請設施型使用分區變更區位」範圍之土地，其土地使用分區得由特定農業區檢討變更為一般農業區。

（二）經濟部公告為特定地區之非都市土地，其土地使用分區得由「特定農業區」調整為「一般農業區」。

（三）訂定「臺中市已登記非都市土地補辦編定清理計畫」，加速辦理本市已登記非都市土地補辦編定作業，清理期程為105年7月至107年12月，辦理分區劃定審議工作。

（四）為解決原住民族既有及合理使用土地但無法取得合法之問題，本府配合行政院原住民委員會改善原住民保留地土地及建築物使用合法化，將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更正檢討為鄉村區。目前和平區之原住民部落計有桃山、雙崎、裡冷及達觀4個部落，已納入核定並優先辦理之工作目標。

## 伍、結語

臺中市各項公共建設正持續推展中，本局全力落實市長政見，打造臺中成為「生活首都」，並建構「以人為本」、「臺中好生活」的都市風貌，本局暨所屬地政事務所全體同仁秉持務實、熱情、創新、服務精神，以全新的思維與精益求精的態度戮力以赴，以提供市民優質與便捷的服務，讓臺中市成為最幸福、最宜居的美麗都市。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二屆第五次定期會

# 臺中市政府

# 教育局

#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彭富源

中　華　民　國　１　０　６　年　４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2屆第5次定期會開議，富源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 壹、前言

本市今年承接臺中市轄內39所國、私立高級中等學校、特教學校，透過行政效能革新，促進教育品質提升，落實12年國教適性揚才的精神，可說是臺中市革命性的教育發展契機。

市立高中職提供就近服務，賦予本市學子優質銜接、多元進路之中等教育資源，使教育效益向下延伸、向上提升，並結合「青年希望工程」之產學訓用人才培育政策，促進技職教育體系鏈結與產學合作，為本市奠定文化經濟永續發展的根基，達成「優質教育在臺中，安心就業在臺中，美滿生活在臺中！」之目標。

本市並積極推動107課綱先行方案，以「核心素養」做為12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發展的主軸，強調培養以人為本的「終身學習者」，並與「自發、互動、共好」的基本理念相連結，讓各校依地方特色及教師專長發展多元、深入且具特色的在地課程，推廣創客教育，並首創成立臺中市實驗教育研發中心，全力推動實驗教育，提供多元教育選擇權，讓學生成為學習的主角。

最後，富源在此提出105年9月到106年3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 貳、105年9月到106年3月重要施政成果

## 一、國立高中職改市立，打通教育任督二脈

自106年1月1日起本市轄內國、私立高級中等學校及特教學校改隸暨督導權移轉本府，透過行政體制事權統一，實踐12年國教政策適性入學目標，促進本市各級學校縱向銜接與橫向聯繫，建立資源設備共

享機制，使教育效益向下延伸、向上提升，並結合「青年希望工程」旗艦計畫之產學訓用人才培育政策，提供學生生涯輔導與職涯試探機會，促進技職教育體系鏈結與產學合作。

(一)成立高中職教育科，提供專責行政支持

改隸後本市高級中等學校型態多元，涵蓋普通型高中、技術型高中、綜合高中，為因應各校校務發展需求，本局成立高中職教育科，專責規劃高級中等教育政策，協助學校均優質化發展。

(二)整合高中職既有優勢，建立各級學校合作夥伴關係

改隸後本市市立高中職由原 9 所增至 26 所，17 所公立高中職與原市立高中進行策略合作，促進校際橫向交流，合組工作圈，共同辦理因應 107 課綱專業成長活動，並延伸課程設備資源至國中小，如臺中女中、清水高中、臺中高工、臺中家商已提供創客教室供鄰近國中小學生共同使用。

(三)落實青年希望工程，產學訓用人才培育政策

高中職改隸後，因應本市產業發展趨勢，核定開設契合式人才培育專班，本府已於 106 年 3 月核定臺中高工開設冷凍空調專班，辦理 1+3+4 技職人才培育，增加本市企業與學校之合作連結，從初等教育之勞動教育扎根、國中技藝教育學程、後期中等教育之實用技能學程及建教合作至高等教育之產官學合作，打造具本市特色之產學合作鏈結圈，培育優秀技職人才，落實技職教育之政策發展。

(四)拓展體育人才培育三級銜接

改隸前本市國立學校僅豐原高商、大甲高中及沙鹿高工設有體育班，招收績優體育人才，國立學校改隸後，本局將通盤規劃本市績優體育選手升學銜接，依據山、海、屯、中等區，發展不同運動種類，讓選手得以就近入學並持續接受訓練。以本市手球選手銜接為例，本市龍井、大甲、崇德、崇倫國中體育班設有手球項目，過去僅大甲高中體育班有招收手球

選手，因入學名額限制，部分優秀選手須至外縣市就讀受訓，今臺中高工已接收本市績優手球選手，且改隸後同屬本府管轄，可簡化行政程序，並與本市各級學校共享訓練資源，提升本市各高中招收體育人才之意願，讓本市績優運動選手可以就近接受訓練。

二、推動青年希望工程，學用合一人才培育

(一)106 年編列 5,000 萬元推動，盼完善產學訓用資源

青年希望工程為本市旗艦計畫，強調跨局處合作，在協助學子技藝發展、職涯探索以及產官學協調部分已有初步成果。本局 106 年編列 5,000 萬元經費持續推動，盼完善產學訓用資源，縮短學用落差，提供學子優質就學、就業之生活環境。

(二)青少年生涯發展教育計畫

為培養學生多元價值的生涯發展觀，增進教育人員適性輔導及生涯教學知能，落實生涯輔導工作，成立課程發展及技藝推動輔導小組，協助規劃審查國中生涯探索營隊計畫，辦理教師生涯發展教育研習，設置本市生涯發展教育網站資源。另與勞工局合作辦理勞動教育種子教師培訓及編製勞動教育教材，各國中已於 105 年 5-7 月進行勞動教育教學活動。

(三)市立高級中學精進發展計畫

為強化本市市立高級中學教育品質與競爭力，透過資源投入及經費挹注，輔導市立高級中學發展學校本位特色課程、落實教師專業社群精進及充實改善教學設施設備等，以促發市立高級中學精進能量，達成各校優質化及特色發展。

如惠文高級中學利用第二外語中心，推動第二外語課程，拓展國際教育及國際交流活動，實踐「HIWE」翻轉教學，中港高中推動臺灣大道特色課程，西苑高中發展科學閱讀，忠明高中結合科博館資源開發「創客課程」，東山高中發展與國際接軌的開放教育，大里高中扎根資訊科學教育，后綜高中

培育生物科技種子，長億高中強調探索體驗教育，新社高中設置農業類科，落實產學合作。

為提升各校課程研發的高度，本局與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簽署策略聯盟合作備忘錄，協助市立高中共通課程的研發，發展屬於本市城市共通課程，推動實施全國首創高中跨校選修課程「優遊臺中學」。

由市立高中課程發展中心中港高中，成立市立高中策略聯盟，協助學校規劃領域特色課程及 107 課綱執行細節，並於 105 年 10 月 14 日辦理臺中市課程發展工作圈與高雄市完中策略聯盟交流活動。

（四）學用合一人才培育計畫

1、成立產學媒合中心專責規劃辦理產官學媒合工作、產官學座談會、媒合學生至企業見習參訪或實習，鼓勵學校開辦產學合作專班。

2、105 年度在自行車、木工業、工具機、冷凍空調、觀光、農業等產業媒合 6 所科大、15 所高中職與 50 家業者簽署合作意向書。

3、106 學年度於臺中高工辦理【1+3+4】冷凍空調技術契合式人才培育專班，與業界合作，從國三技藝教育、高級中等學校多元入學到未來科技大學進行完整技職人才培育。

4、建置產學訓用人才培育資訊管理系統平台，有效整合各級學校及培訓機構之能量、求職者與在地產業人才需求，並結合社會創新創業之發展趨勢，提供學生、學校、產業、求職者及市府單位使用，發揮人才培育，就業媒合，創新創業及跨域整合之功能。106 年並與本府勞工局就業服務處合作，於大臺中人力資源網中增置「職涯工作卡系統」，可與本局產學訓用人才培育資訊管理系統平台資源共享。

（五）青少年職涯輔導 light-up 計畫

本市學生輔導中心掌握 15 至 18 歲未升學、未就業與高級中等學校輟學風險名單，透過辦理專班

方式實施適性輔導，為尚未明確規劃進路之青年探索職業興趣。透過職涯輔導協助國中畢業生適性揚才，降低誤入歧途之風險，促進社會安全及幸福。

本計畫成立專班分二階段實施，第一階段訓練藉由體驗教育、法治教育、性別平等教育、職涯探索、就業力培訓及就學就業輔導資源運用，協助其升學就業或職業培訓；第二階段為見習參訪職業課程。105 年 3 月至 12 月，第一班完成培訓人數 11 人。105 年 9 至 12 月完成第一階段人數為 18 人，等待第二階段培訓。106 年度業已招標完成，3 月於石岡區沙連墩體驗園區辦理開訓典禮。

(六)十二年國教適性入學六都之冠

1、中投區 105 學年度免試入學錄取率達 98.5%，居六都之冠，顯示志願選填輔導頗有成效。

2、為使本市學生順利進入理想學校就學，本市採取之輔導策略如下：

(1)針對本市國三學生於國中會考前辦理二次志願模擬選填，藉以讓其熟悉免試入學志願選填系統之操作方式並檢核個人多元學習之積分。

(2)於公布教育會考成績後至免試入學志願選填期間，本局提供電話諮詢服務，俾協助學生及家長解決在選填志願時所遭遇之困難並提供適宜之建議，另有 6 所市立高中(新社高中、長億高中、大里高中、西苑高中、東山高中、惠文高中)提供夜間現場及電話諮詢服務。。

(3)106 學年度持續辦理志願選填電話諮詢等服務。

(七)國中技藝教育專班開班數居全國之冠

本市市立國中均開辦國中技藝教育課程，105 學年度第 1、2 學期開辦課程合計達 355 班，參與學生數計 9,710 人次，開辦職群計 11 群，包括機械、動力機械、電機電子、食品、餐旅、農業、商業與管理、設計、家政、化工及土木與建築等。105 學年度共 19 校申辦，大甲國中核准辦理 2 班，其餘學

校各1班，開辦班數計20班，居全國之冠。

本局亦每年辦理「高中職教育暨國中技藝教育博覽會」，加深家長、社區民眾對技職教育生涯進路的瞭解，以利技藝教育之實施與推展。

三、托育一條龍創三贏，精緻普及教保服務

(一)托育一條龍提升學前幼兒就學率

為照顧本市學齡前幼兒，扶植經濟弱勢家庭幼兒及早入園，本局自104年8月起實施「臺中市幼兒學前教育補助方案」，使年齡滿2歲學齡未滿5歲者，比照5歲幼兒免學費教育計畫提供學費及弱勢加額補助，民眾滿意度達九成。本方案是以社會投資概念發想，期望透過本方案的實施創造政府、家長及托育人員三贏局面，在政府方面，透過推動本方案能刺激家庭生育率，促進人口數增加；在家長方面，減低家庭送托幼兒就學負擔，家長也能重返職場，改善家庭經濟情況；此外，幼兒園的教保人員在本方案實施後，從2,290人增加到3,239人，有效增加就業機會，擴大照顧產業。

104學年度第1學期推動「臺中市幼兒學前教育補助方案」後帶動本市2-4歲幼生就學人數達4萬7,628人，較103學年度增加1萬3,283人，105學年度入園人數更攀升至4萬9,287人，足以顯示在提升學前教育普及化上有具體成效。另經統計105學年度第1學期補助經費8億9,143萬6,779元整，第2學期補助款申請作業刻正辦理中。

(二)逐年增設公立幼兒園，擴大公共教保服務量

為提升市民生養子女意願，保障幼兒接受適當教育及照顧之權利，本局逐步提高公共化教保服務供應量，提供優質、平價、普及、近便的公共化教保服務，每年審慎評估學前幼兒人口數，並依據各區教保服務量、服務據點供需情形與各校空餘教室釋放情況暨增班設園意願勾稽，規劃每學年度公立幼兒園增班設園計畫。

101至105學年度已於51校增設幼兒園(班)計54班，106學年度業已核定北屯區僑孝國小等7校新設園各新增1班、烏日區嘉哩國小等4校新設園各新增2班及中區光復國小等8校各增1班，總計增加11校(23班)，可再增加690名學齡前幼兒就學機會。

(三)設置非營利幼兒園，支持家庭育兒

本局規劃提供多元公共化教保服務方案，善用公有閒置空間，於公共教保服務量未達4成區域，優先設置非營利幼兒園，透過公私協力方式，委託優質公益法人，提供優質、平價公共化教保服務。

104學年度及105學年度分別於北屯區三光國中及北區五權國中空餘教室設置非營利幼兒園，總核定招生人數180人。106學年度則規劃於本市潭子區潭秀國中及大雅區上楓國小各開辦1園非營利幼兒園，每園核收90名幼生。

107學年度本局將於公共化教保服務需求量較高的區域，再設置2所非營利幼兒園，預計可再招收180名幼生，提供市民多元的教保服務選擇。

(四)建立優質安全教保環境，家長安心托育

為營造良善且安全學習環境，本局透過基礎評鑑、補助各園改善教學環境設備、建置餐點管理平台，並輔以到園稽核各園師生比配置情形等方式，輔導各園建立友善教保環境，維護幼兒就學環境安全、提供適齡、適性教學內容及保障幼兒園教職員工就業基本權益。

目前本市公私立幼兒園(含分班)共計734園，其中私立幼兒園計有500園(含非營利幼兒園2園)。截至105學年度第1學期已接受基礎評鑑幼兒園計545園，並針對未通過園所由專人到園輔導了解後續改善情形。

此外，本局每年針對各公立幼兒園園舍安全、環境衛生、教學環境及設施設備等改善需求，按必

要性及迫切性排列優先順序逐年補助幼兒園改善經費並爭取中央補助。106年度向教育部申請補助121校(園)改善經費共3,863萬7,238元，以弭平城鄉差距，提昇幼兒學習環境品質。

(五)守護校園食安，推動食材資訊透明化

配合教育部所建置校園食材登錄平台，自104年2月起鼓勵及輔導本市公立幼兒園每日至系統平台登載當日供餐之主食材原料、品名、供應商等資料，於教育部105學年度校園食材登錄平台獎勵試辦計畫期間，本市轄內公立幼兒園(143所)平均每日菜色登錄完整率達90%以上，獲頒教育部校園食材登錄平台縣(市)督導特別獎。

(六)深化本土語言教學，從學前教育扎根

為深化學齡前本土語言教學成效，105學年度爭取中央補助經費核定52所公私立幼兒園推動本土語言融入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經費計184萬3,590元。為營造幼兒接觸與使用閩南語的學習環境並提升教保服務人員閩南語沉浸式教學能力，105學年度起更配合教育部試辦幼兒園閩南語沉浸式教學計畫，薦送豐原區南陽國小附幼與梧棲區中正國小附幼參與試辦，並核定經費計38萬1,528元。

另為落實客語文化之傳承與發揚，已於本市客語族群高密度區域開辦4所客語示範幼兒園（市立東勢、石岡、新社、豐原幼兒園），106年度規劃再於石岡區石岡國小附幼與土牛國小附幼掛牌成為客語示範幼兒園。

四、學生為本翻轉教育，多元學習精緻創新

(一)積極推動實驗教育

為使本市教育多元化、民主化，本局積極推動實驗教育，已訂定「本市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辦法」，提升原訂「本市高級中等以下辦理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補充規定」之法律位階。刻正擬訂「臺中市辦理獎補助高級中等以

下教育階段實驗教育辦法」,以減輕家長及辦理實驗教育主體之負擔，提供友善公平的就學環境。

1、學校型態實驗教育：

(1)公辦公營學校目前有 3 所，東汴、中坑國小已於 104 學年度實施,另全臺第一所原住民族實驗教育學校博屋瑪國民小學則於 105 學年度招生。

(2)民辦民營學校目前有 1 所，私立磊川華德福實驗教育學校已於 106 年 2 月 23 日設立，另本市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審議委員會核定同意海聲華德福、善美真華德福、華德福大地及中市私立惠明盲校等 4 件籌設實驗教育學校申請案。

(3)公辦民營學校部分，本府規劃於東勢高工舊校區成立實驗教育複合式園區，兼容 12 年一貫公辦民營學校、實驗教育研發中心及實驗教育相關團體，提供完善實驗教育師資培育制度，初步投入約 3,000 萬元，拆除舊有危樓並開放可用空間，整體規劃實驗教育所需內容。

2、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 105 學年度人數約 1,230 人。其中實驗教育團體有 10 團，實驗教育機構有 6 所。

3、個人網路申請暨審查：105 年 9 月啟用個人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網站，簡化個人申請案之申請、審查流程，亦為全國首創友善申辦作業。

4、實驗教育研發中心：

(1)經公開招標，由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得標，並於 105 年 11 月 24 日正式揭牌成立，第一年投入 650 萬元。

(2)設置本市實驗教育研發中心，下設實驗教育研究組、師資養成暨教育推廣組及政策發展組。

(3)106 年 3 月 10 日於私立磊川華德福實驗教育學校辦理「臺中市實驗教育暨其升學進路需求座談會」，搭起大學端與實驗教育學生之溝通橋梁。

5、學生獲清華大學肯定，納入特殊選才拾穗計畫

本局與臺灣實驗教育聯盟自實驗三法通過後，即開始與各知名國立大學積極媒合與理念溝通，終獲國立清華大學招生委員會高瞻遠矚之肯認，將實驗教育學生之特質納入招生考量，並以實際行動置入招生簡章，成為全國創舉。

(二)致力推廣與生活結合的科學教育

本市致力科學教育推廣，透過辦理中小學科學展覽會、全市科學教育園遊會、全民科學日、創新學習實驗室和行動科教館縣市科學巡迴教育等活動，啟發科學探究的興趣。

1、科學展覽會

106 年 4 月 15 日在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登場，今年擴大辦理，納入高職組作品。各校報名踴躍，高中(職)組 111 件、國中組 249 件、國小組 204 件，共計 564 件作品參賽。

2、科學教育園遊會

今年度以「創意遊科學．臺中『創客』行」為主題,106 年 4 月 15 日假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登場。

3、第三屆全民科學日

本局現正與科技部、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共同籌辦第三屆「全民科學日」科學闖關活動，於 106 年 5 月 16 日在本市的 30 所小學同步舉行。

4、創新學習實驗室(第三期)

105 年度第二期創新學習實驗室共核定 10 所學校，已於 105 年 10 月全數驗收完畢且全面啟用。106 年度第三期創新學習實驗室預計將核定 10 所學校創新學習實驗室，以符應 107 新課綱的精神。

(三)戶外體驗教育，培養學生帶得走的能力

「親山近海樂遊屯」戶外教育中長程計畫的推動，透過行政資源開發、場域資源盤點、課程模組開發、教師專業社群、基地增能成長研習、基地維運、戶外教育行動及建置宿營教室示範點及戶外教育場域，使本市的教育更具深度與廣度。

本計畫規劃16所戶外教育基地，有發展海洋教育的北屯區文昌國小、扎根書法彩繪藝術的南區和平國小、西區忠明國小原生植物園導讀臺灣生態、忠信國小培植美感涵養美學、百年古蹟清水區清水國小，以及大肚溪口的能源教育重鎮--龍井區龍港國小等16所學校。這些充滿特色的行程，將成為遊學生記憶中閃亮的扉頁。

另為發掘現場優秀教師，開發戶外教育教學模組，105年度分由東勢、德化、龍泉、忠明國小辦理山、海、屯、中四區之教師戶外教學模組開發研習。未來將建置專屬網站，做為計畫推展過程中的協調合作介面及各校互訪交流的媒合平台。

(四)精緻課程結合補救教學

為成就每一位孩子，進一步做到積極性的差別待遇，本局實施國小高年級精緻國英數課程試辦計畫，104學年度14校參與試辦，辦理成效良好，105學年度參與校數增加至20校。

精緻課程試辦學校成立策略聯盟及各科專業學習社群，定期試辦進度研討會議，不定期到校訪視了解學校進度、困境與實際需求，及時給予回饋。

本局組織專責推動小組，完備第二級的督導單位，同時輔導學校端建立推動小組，有效統整學校資源，並結合相關專家學者與各領域輔導團隊，導入外部資源。

此外，本局辦理教師增能研習、研議課程教材工作坊，發展具有深度與廣度的教材，並開發補救教學學習內容，利用補救教學篩選及成長測驗，篩選與扶助每一位學習低成就學生，系統監控受輔後之學習進展，發揚「教育有愛、學習無礙」之精神。

(五)推廣本土語教育，傳承本土文化

秉持永續推展、深耕本土之理念，活化「臺灣母語日」的廣度與深度，配合「母語家庭化，樂活閩客原」的本土教育文化傳承，據此，本局推動本

土語言教育著重多元、開放、統整。

1、語言學習：為達成每位學生都能依自己意願選習學到自己的母語，本市參與原委會與教育部辦理的『網路直播共學』計畫，透過遠距教學學習母語。

2、師資培訓：本市現職教師取得教育部辦理的語言能力認證(中高級以上)為全國之冠。

3、教材研發：本市本土語言輔導團隊，以閩南語研發本市在地文化-『詩』說臺中，作為將來本土語言的教材，讓學生了解本市的歷史文化。

4、競賽活動：講古比賽、卡拉 OK 大賽、原住民族語朗讀比賽、傳統歌謠比賽、文學創作徵文活動等，每年參與的校數達 150 所以上。

5、情境體驗：部落體驗、天穿日客家體驗及傳承及文化活動等，讓都會區的小朋友體驗在部落及客家社區的文化及生活體驗，認識自己的族群。

(六)國際教育，提升學生國際競爭力

為培養學生具備全球移動力，提升學生國際競爭力，本局推動國際教育，運用各種教學方法提升學生外語能力，以國際交流多元化、學生參與全面化為原則，落實國際教育普及化，全面提升學生的國際視野，使臺中市成為國際都會。

1、推動國際學校獎：與英國文化協會合作推動國際學校獎(International School Award, ISA)計畫，104 學年度共有臺中國小等 9 所國小獲得國際學校獎之認證及潭子區潭陽國小等 4 校獲得中級之認證，至善國中、光明國中等已獲得認證。

2、網路與視訊交流：藉由社團法人國際經濟商管學生會(AIESEC)引進國際青年志工，目前已有桐林國小及五權國中等校進行交流。

3、定期辦理國中小歌謠、朗讀、說故事、讀者劇場、演講、作文等英語競賽活動。

4、締結姊妹校與校際交流推動，與日本、韓國、美國等地區，進行教育交流，並積極推動洽簽姊妹學校。

目前計有立人高中等8校與國外締結正式姊妹校或校際合作協定。

5、本市市立高中計有惠文高中等5所學校進行國際教育旅行活動，拓展國際觀。

6、精緻化學習課程委由專業服務機構聘僱10位英語教師及12位美籍教學助理人員協助推展英語教學，並舉辦「環遊世界文化營」來提升學生對不同文化的認識、推動第二外語、學校本位國際教育。

(七)創客教育：Maker運動在臺中

本市正積極規劃106年度在各區成立國小自造教育中心，再由自造教育中心輔導鄰近學校發展自造教育，希望能直接與間接的啟發師生以新的眼光重新去啟發、翻轉學校教育，開創嶄新的未來。

此外，本局亦積極推薦豐原區富春國小申請教育部自造教育示範中心計畫，爭取設立本市自造教育示範中心。

另透過本市青年希望工程-市立高級中等學校精進發展計畫，補助忠明高中、長億高中建置創客教室,結合科博館資源由忠明高中開發優遊臺中學-創客課程，供本市9所市立高中學生跨校選修。

(八)教師專業發展、質量提升

為增進教師專業素養，提升教學品質，本局透過輔導本市教師專業成長計畫，組織並運作教師專業發展地方輔導群，建立完善校長及教師專業發展輔導網絡。

1、教師參與，提升老師有效教學

105學年度本市參與教師專業發展評鑑計畫學校數國小186校、國中55校、市立高中8校，合計249校。參與教師數國小4,601人、國中1,238人、市立高中636人，合計6,475人。本市申請教師專業社群計172群。

2、專業人才培訓

105學年度本市辦理評鑑人員初階實體研習

66場、評鑑人員進階實體研習6場、教學輔導教師實體研習1場，合計參與培訓人數3,854人；校長、主任(組長)行政研習共 8 場；辦理社群召集人研習，提升教師專業社群成效。

3、推動合理教師員額編制

為降低教學現場代理代課教師比率，全面提升學生學習品質，本市自105學年度起配合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推動國小合理教師員額編制政策。

本市國小普通班員額編制標準為22班以下每班1.75人，23班以上每班1.7人，另含達9班學校均增置1名教師，藉此以達到「導師不同時兼任行政」及「使各校『教師授課總節數』及『學生學習總節數』達到平衡」之目標，讓教師各司其職。再者，透過每年招考教師及提供公費師資予偏遠地區及原住民重點國小。

105學年度另增聘29名英語巡迴教師、27名專長共聘教師及10名專任輔導共聘教師，服務於偏鄉小校，以提升偏鄉小校專長教師授課比率。

(九)推動國民中小學亮點發展實施計畫

本計畫鼓勵學校發展創新特色與亮點，導引學校在課程與教學均優質的基礎上多元扎根與發展，展現潛力及辦學績效。

為支持本市不同體質與規模之學校均有發展創新機會，105年度共補助39校合計468萬5,000元。各亮點學校並將成果上傳臺中市教學精進檢核網進行成果分享。

有鑑於105年亮點計畫執行成效卓著，於今年2月18日舉辦106年度亮點計畫說明會，邀請去年獲得補助的3所學校分享推動亮點發展的經驗與成效，希望能引導全市中小學，參與發展出學校本位課程亮點特色。

今年本市各國中小學校計有國小 82 校，國中20校，合計102所國中小送件，補助金額將依學校

申請計畫內容、經費需求等情形整體考量予以核定，持續挹注資源協助學校發展亮點特色。

(十)推廣數位化學習診斷

為了能更有效率了解學生學習情況，本市建立國民中小學補救教學網路填報系統及科技化評量系統，徹底掌握學生學習及成長狀況。

1、網路填報系統：確實掌握本市各國中小補救教學開班情形及受輔學生人數。了解本市各國中小受輔學生的成長情形。

2、科技化評量系統：每學年度分別施測一次篩選及成長測驗，掌握學生學習情況。

(1)篩選測驗(每年5月)：透過篩選測驗結果可以得知，需要進行補救教學的學生的人數及科目。

(2)成長測驗(每年 12 月)：成長測驗為後測，可以知道學生從暑假到第一學期參與補救教學後，學生的成長情況。

五、素養導向全人教育，營造終身學習環境

(一)美感涵養在地化，推動美感教育

為提升本市校園美感知能、強化師生美感體驗及推廣生活美學，本局依「美感知能」、「美感體驗」及「美感生活」3大方向辦理「105-107年美感教育中程計畫」。因本市幅員遼闊，為深耕在地美學，廣澤美感成效，故依據區域分別成立山海屯中四區美感資源中心，今年度辦理內容臚列如下：

1、山區以東勢區東勢國民小學為中心學校，辦理特色為全市音樂創作表演選拔、區域校際交流音樂會、走入山區偏鄉音樂播種等活動。

2、海區以清水區清水國民小學為中心學校，辦理特色為拍攝或繪畫海區之美、社區共構在地化之美感教育課程，從在地文化古蹟及社區踏查提供學生體驗實踐美學機會，建立美感生活態度。

3、屯區以大里區大元國民小學為中心學校，邀請藝術家進行在地駐點，發展陶藝教學教師專業社群

(PLC)、植物染及在地磚雕等活動。

4、中區以中區光復國民小學為中心學校，特色為參訪體驗藝文優化美感成果，擴展多元展演舞台。

(二)結合在地文化，落實陶藝教育美感深耕

1、結合在地特色發展陶藝教育深耕在地文化，將陶藝學習納入校本課程，從105學年度開始，規劃以臺中國小和沙鹿文光國小為試辦學校，國中的部分以社團方式運作，沙鹿國中和新社高中國中部為試辦學校。由種子學校實施後提供其他學校教學經驗分享，藉此精進陶藝教學，希望從學校教育著手，深耕美感。

2、成立教師陶藝專業社群，藉由與陶藝家合作研討，並至陶藝家工作室進行實際操作體驗，共同研發陶藝教學教案，以利推行學校陶藝校本課程，培育校內陶藝師資。

3、規劃陶藝校園巡迴展，透過陶藝家親自導覽，與學生互動的過程，激發藝術潛能並培養美感知能；並辦理親子、樂齡玩陶，將陶藝文化推廣至社區民眾，經由親子共同創作，凝聚愛的力量，促進親子互動，建構美滿的家庭社會關係。

(三)推動閱讀教育-關掉電視、打開書本、享受幸福

本市今年蟬聯教育部閱讀磐石獎評選獲獎數全國第一！為激發學童閱讀動機，培養閱讀習慣，特別建置「臺中市國民中小學推動校園閱讀線上認證系統」，目前已邁向第10年，提供超過5萬本可認證圖書，總瀏覽人數超過3,600萬人次。為使閱讀走進家庭，鼓勵親子共組「愛閱家庭」，以「關掉電視、打開書本，全家閱讀、享受幸福」為活動目標，透過「智慧存款簿」認證，完成美好的親子共讀活動，並養成讀書習慣，105學年度共有1萬3,700個家庭參與。

(四)深耕品德教育

為深耕品德教育理念，並培養學生兼具人文素

養及多元軟實力，本局依據教育部品德教育促進方案訂定本市品德教育實施計畫，要求各校成立品德教育工作小組，據以推動品德教育，明訂開學第 2 週為品德教育週，並請各校結合品德教育核心價值融入各項活動及課程中，期待藉由品德教育，培養學生以誠懇信實的態度對待人、事、物，進而秉持良心做人做事，建立誠信的習慣與價值觀，達到回饋社會的良善美德與行為。

(五)青年事務審議會，涵育公民責任

第 1 屆青年事務審議會於 106 年 2 月 6 日至 2 月 10 日召開第 2 次會議，青年代表關注議題相當多元，如山手線、公車路網、臺中國際機場、創客教育、柳川創意藝術光景等，展現青年代表對於市政的關心，已具有相當的深度與廣度。

青年事務審議會期盼扮演平台角色協助青年問政，青年代表的建言本府各局處均用心傾聽找到解決方法與對策，讓青年代表從做中學，參與關懷公共事務，落實雙向溝通，將審議式民主方式充分顯現在青年事務審議會的運作過程，讓相關政策的規劃及執行更貼近市民需求。

(六)持續精進社區大學辦學品質

本市社區大學參與人次突破 5 萬，開課數逾 2,900 門，以跳舞、唱歌、書法及手機平板課程最受歡迎。另為提升社區大學公共精神及辦學品質，深化在地課程，貼近社區民眾需求，依地理環境、人文特色及在地居民生活圈等要素，完成社區大學辦學區域分區規劃，成立 11 所社區大學，辦理優質課程及研習課程，並提供教師專業知能精進之觀摩學習機會，期能透過教學示範及課程理念分享，促進社區民眾及學員間互動與學習。

(七)活躍老化、教育為先，推動樂齡學習

本市持續推廣高齡終身學習，於每一行政區成立樂齡學習中心，提供多元教育及學習功能，鼓勵

高齡者學習核心課程、自主規劃課程、樂齡學習團體服務課程等學習活動，保持身體健康，創造高齡友善社會，並持續規劃整合教育、社會及衛生高齡資源，俾利銀髮族終身學習教育永續發展，建構本市成為友老、親老、樂老、適老的樂齡城市。

(八)以人為本，幸福宜居，臺中好學・好美

為鼓勵市民終身學習，城市組織學習及整體城市學習，進而發展創新、創價、應變、永續不斷進步的學習型城市，本市向教育部申辦「全國性學習型城市領航計畫」，提出以「美感」為主軸「幸福宜居・學而時美之」-「臺中好學・好美」之學習型城市計畫。本計畫以學校為深耕基地，邀請各級學校、家庭教育中心結合社區民眾、樂齡中心、社區大學、民間團體及在地藝術家，辦理美感相關活動及課程，並結合國立臺灣美術館館際日辦理自然魔法師體驗活動、文化局花都藝術季等推廣活動，促進市民美感學習。未來更進一步提出「以人為本•幸福宜居」、「臺中好學・好美」的計畫方案，建立本市成為人人可學、時時可學、處處可學之終身學習城市。

(九)積極推動家庭教育

本市積極推動家庭教育，召開家庭教育諮詢委員會議，辦理市民需求問卷調查，訂定今年公共政策推展家庭教育重點工作。另為照顧弱勢學童，開辦「夜光天使點燈專案計畫」課後安親課輔，受惠弱勢學童計 9 校 110 人。

為鼓勵高中生學習健康的婚姻及親密關係，推動年輕世代婚姻教育強化方案推廣計畫，共 6,426 人次受惠。

六、重視教育機會均等，照顧成就每個孩子

(一)優質樂學，穩定專業師資

為促進偏鄉教育發展，減少城鄉差異，本局挹注大量資源規劃多項計畫，以符應偏鄉教育需求。

1、優質樂學翻轉學習：自 105 學年度 8 月開始試辦，

以鄰近學校策略聯盟方式，一次補足「聯盟學區」專長師資，目前計有3學區8所學校申請試辦。

2、提高小校專長教師授課比率：本市建立英語巡迴教師服務制度，成為全國第一個將英語共聘教師制度法制化的縣市。

3、偏鄉學校經費補助：本局挹注總經費約240萬元，補助偏遠學校辦理多元課後社團計畫、1,087萬6,274元辦理課後照顧班、153萬元補助32所偏鄉學校辦理生活體驗營活動。

4、穩定偏鄉師資：為降低偏遠地區教師流動率，104學年度起,新進教師必須於服務學校實際服務滿6個學期，始可申請市內(外)介聘。另為提升偏鄉地區學校專長師資，本市105學年度聘用英語及藝文共聘及巡迴教師計56名，皆服務於偏鄉學校，以健全師資結構，縮短城鄉差距。

5、大安機會數位中心揭牌：本市在偏鄉設置數位機會中心（簡稱DOC)，提供偏鄉民眾接觸電腦與網路的場所，辦理民眾免費資訊課程、數位生活應用等研習及兼辦學童課後照顧等功能。目前本市DOC據點除和平區自由國小外,今年增加大安區海墘社區發展協會,106年3月8日大安機會數位中心已正式揭牌啟用，將辦理多元免費課程，縮短城鄉數位落差。

(二)強化原住民族教育與文化傳承

本市每年均依原住民學生學習意願開設原住民族語課程，以強化原住民族學生族語學習及文化傳承，展現族群自信與部落特色。

1、本市105學年度國小原住民族語總開設班級數為815班，總修習人數2,071人，國中開設166班，總修習人數614人，

2、推動原住民學生多元學習及發展

(1)規劃原住民學生短期遊學計畫：本局於105年6月1日假西屯區何厝國小召開「本土教育資源

中心設置暨原住民學生短期遊學」研商會議，討論本案執行方式。

(2)第二語言學習:本局定期於原住民重點學校舉辦英語補救教學相關英語學習活動或營隊，例如：和平區英語生活營、分區暑期英語國際生活營等，透過多元化、情境化、生活化的英語學習課程，強化原住民小朋友的英語能力，儲備原鄉小朋友的未來競爭力。

(3)補充教材、讀物借閱：本市各校的原住民族語或英語教材、課外讀物、學習互動光碟、教學 CD、DVD 影音多媒體或補充教材等，均歡迎原住民小朋友向學校登記後借回家溫習，擴展學習面向與學習成效。

3、設置原住民教育實驗小學

自 105 學年度起達觀國小執行 6 年原住民實驗教育計畫，並在 105 年 8 月 1 日正式更名為博屋瑪國民小學，成為全國第 1 所原住民族實驗小學。本局將補助建置具原民特色之運動及教學場域，並成立以泰雅 GAGA 為主軸之課程發展中心，編纂全套泰雅民族文化教育課程。

(三)新南向政策，輔助新住民教育

為積極落實對新住民子女之協助，本局辦理新住民子女教育輔導活動計畫：

1、提升語文能力，辦理母語傳承課程、華語補救課程、學期中轉入之新住民子女需求專案補助、新住民語文樂學活動，共計有 35 所學校申請，致力於提升新住民的語文能力。

2、補助各校辦理多元活動，諮詢輔導方案，今年有 83 校申請；親職教育研習，今年有 112 校辦理；多元文化或國際日活動，今年有 18 校申請

3、辦理新住民子女「在家學母語」教育輔導計畫，培養新住民子女之語言文化資產，增進國家未來之競爭力。

4、設立3所新住民學習中心，開辦新住民親職教育、技藝等相關課程，另有新住民成人基本教育專班，提供新住民學習中文之管道，亦開辦新住民母國語言學習班，讓在校新住民二代有機會學習母親國家的語言。

5、因應政府新南向政策，業於105年開始培訓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人員，由2所種子學校開辦教學支援人員培訓，計有45名新住民領有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人員培訓證書，具有新住民語文教學資格。明年續由4所學校分4區辦理培訓課程。

(四)有愛無礙落實身障學生照顧

1、建立無障礙校園環境，讓身障學生求學無礙

為建立「有愛無礙」之校園環境，本局105年度共核定補助西屯國小等42間學校計1,297萬590元。106年業將南屯國小等60校無障礙校園環境計畫經費送教育部審核補助。

2、提供身心障礙學生相關教助員及治療師服務

(1)教師助理員服務：105學年度第1學期1,282人通過申請，共核定經費1,596萬3,308元。

(2)相關專業人員服務：105學年度第1學期515人通過申請物理治療，1,003人通過申請職能治療，1,133人通過申請語言治療，42人通過申請心理治療，共核定經費576萬6,400元。

3、教育輔助器材申請及借用，改善學生學習成效

(1)105年9月至106年3月本市業已辦理2次身心障礙學生教育輔助器材申請與審查，此階段共計有96校122人次之身心障礙學生通過教育輔助器材借用，補助身心障礙學生教育輔助器材採購經費總計342萬1,980元整。

(2)借用之輔助器材類型有特製輪椅、助行器、FM調頻教學助聽系統、溝通輔助器材、擺位椅、特製課桌椅、擴視機等。

4、提供身障礙學生交通服務，維護學生學習權益

(1)截至106年3月止，本市共計有62輛交通車協助載送身心障礙學生，配置於60所學校(國中23校，國小37校)。

(2)經專業評估無法自行上下學且未搭乘免費交通工具之身心障礙學生，每位學生每月補助500元，一年補助9個月(寒、暑假不予計算)，105學年度第1學期共計188校985名身心障礙學生申請交通費補助費總計189萬5,320元。

(3)未來本市將配合教育部規定,積極爭取汰舊換新身心障礙學生交通車，並視學校個別情形，酌予補助交通車油料及養護經費。

5、提供學雜費減免補助，減輕就學經濟負擔

105學年度第1學期學前教育階段共補助5校39人，經費總計42萬7,500元；私立國小、國中及市立高中：共補助240人，經費總計179萬7,500元。

6、辦理課後照顧服務，減輕家長負擔

105年度計有24校提出申請辦理課後照顧服務，共有320名學生參加,105年度申請經費共計1,148萬6,489元。

(五)補救教學，扶助弱勢

為扶助弱勢，彰顯社會公義，本局積極推動補救教學計畫提升教師補救教學專業知能。為擴展服務層面，本市引進民間補救教學資源，讓學生學習無間隙，建構本市補救教學學習資源網，並提供更多的學習內容，以符合學生需求。

1、105年國中小補救教學開班數為3,324班次，扶助學生約2萬8,692人次。

2、目前105年規劃進行補救教學訪視校數，計國民小學共42校、國民中學共13校，合計55校。

3、106年5月辦理國中小補救教學民間資源系統師資培訓，並整合民間資源以提升補救教學效能。

4、規劃於106年辦理國中小補救教學民間資源系統

師資培訓，選用永齡希望小學補救教學系統及博幼社會福利基金會補教教材，整合民間資源以提升補救教學效能。

(六)中輟零容忍，教育零拒絕

「中輟零容忍，教育零拒絕」為本局推動學生事務與輔導管教之工作重點，相對輔導工作推行更需具策略性及整合性。

1、中輟預防

(1)本局於105年10月17、18日辦理中輟原住民暨單親高關懷學生探索教育，提昇原住民學生及高關懷學生學習興趣，參與人數200人次。

(2)106年友善校園計有54校申請辦理預防中輟高關懷輔導課程暨彈性適性化課程，核定補助經費275萬元。

2、中輟協尋

(1)中輟通報系統每日晚上11時55分將自動將該日通報「行蹤不明」(含個人、全家)資料傳送警察局少年隊協尋。

(2)辦理中輟輔導替代役男知能研習，使役男均能參與本市各項相關輔導業務研習及研討會，以增進輔導知能及技巧，105年度辦理10場次。

3、復學輔導

(1)105學年度本市國民中小學專任輔導教師國中計129人，國小計113人；另兼任輔導教師部分，國中計99人，國小計365人。強化學校三級輔導機制，提供中輟學生專業輔導資源。

(2)本市學生輔導諮商中心置督導6人、專任專業輔導人員74人，針對中輟學生進行主動評估及追蹤輔導工作，並督導各校落實輔導預防三級機制，適時提供教師家長及學生之輔導資源，此輔導策略為全國首創。

4、復學就讀

持續辦理中介教育措施，其中包括：8所國中

辦理之資源式中途班共計安置 110 名學生及委託創路學園辦理之合作式中途班共計安置 30 名學生。105 年 9 月至 10 月邀請專家學者針對上述班別辦理品質進行評鑑，其中安和國中、豐南國中及創路學園獲得特優。

5、成立善水國民中小學

本市業於梧棲區梧南國小舊校區成立善水國民中小學，該校係全國首創以老少共學模式為基礎之中輟學生住宿型慈輝學校，目前已完成實驗教育計畫審查並進行校舍整修工程，希能藉由整體環境的改變讓中輟學生從生活輔導到學習動機的提升。

(七)照顧弱勢多項補助

為避免在學學生因家庭經濟因素及突發困境而輟學，適時給予經濟上之支持，針對本市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及經導師認定家庭突遭變故等三類學生，補助本市國小學生每學期書籍費、家長會費及學生團體保險費。105 學年度上學期補助本市國小低收入戶 3,373 人、中低收入戶 3,518 人、經導師認定家庭突遭變故 2,585 人，合計補助國小總人數 9,476 人，總需求經費合計 627 萬 4,000 元。

另為照顧本市市立國中小清寒弱勢學生，使其不為午餐煩惱而安心就學，本市今年持續辦理「清寒弱勢學生午餐補助政策」及「弱勢學生寒暑假暨例假日安心餐券補助政策」，分別編列經費 2 億 4,800 萬元及 1 億 8,150 萬元，將近 3 萬餘名清寒弱勢學生受惠。

七、營造優質安全校園，友善開放安心學習

(一)老舊校舍更新

1、逐步解決老舊校舍問題

本市規劃「8 年 50 億老舊校舍整建計畫」，國中小學老舊耐震能力不足或結構安全有疑慮之校舍經盤整需拆除整建預計辦理 36 校 56 棟；

104-106年辦理14校24棟老舊校舍整建工程總計約14.35億元，目前施工中，預計106年底陸續完工；餘22校32棟校舍預計106-108年辦理工程總計約15.57億元。

2、校舍耐震能力評估需辦理補強之處理情形

本局配合教育部「公立國中小校舍耐震能力及設施設備改善計畫(106-108年度)」補強工程專案計畫，依改善排序提出補助申請，國中小獲補助274棟(經費約18.63億元)。

(二)改善國中小各項硬體設施

為提供學生良好教學環境，本府協助學校改善各項硬體設施，並補助臺中國小等13校廁所工程計2,757萬1,106元，日南國小等9校圖書室相關工程計1,809萬1,758元，永春國小等81校教學設備計6,422萬2,961元，外埔國小等8校地坪工程計1,700萬3,068元整，梧棲國小等50校之校舍修繕工程計7,540萬9,975元，及各校其他硬體設備設施計4,572萬1,860元，總計2億4,802萬728元。

(三)校園開放政策

1、自104年度開始實施夜間7時過後延長中小學校園開放，本年度國小部分228所國小延長開放校園，達成率98%，188校延長開放到晚間7～10時，達81.73%。

2、105年度補助校園延長開放所需電費及保全加班費共計2,296萬7,954元，106年度持續補助所需電費及保全加班費共計1,703萬2,405元。

3、105年度國中小共補助297所學校購置警監系統、夜間照明、安全區隔、監視器、求救鈴，核定補助共計5,541萬9,528元。另申請國教署強化校園安全防護，增設校園監視系統，經費達1,269萬9,098元。

4、針對低矮圍牆、民眾較多或偏僻易入侵之學校，施做電子圍籬，105年度申請國教署補助學校設置

電子圍籬，已完成建置學校國中小共計 81 所，金額達 2,380 萬 9,062 元。

(五)強化校園安全

1、本局從「強化安全設備」、「提高保全人力資源」、「強化門禁管制及人力協防」、「校園開放政策配套措施」及「檢視校園安全 SOP 機制」等五大面向著手維護學生安全。

(1)強化安全設備

105 年度國中小共補助 297 所學校購置警監系統、夜間照明、安全區隔、監視器、求救鈴，核定補助共計 5,541 萬 9,528 元，106 年度刻正申請教育部補助。

(2)提高保全人力資源

投入 5,000 多萬元經費，提高各校保全編列經費，並與警方合作加強校園巡邏。

(3)強化門禁管制及人力協防

本局要求學校強化門禁管制，並透過學校與警方建立校警連線、請警方每月至少訪視學校一次，以防範可能發生事故的風險。

(4)校園開放政策配套措施

針對實施夜間開放的學校，除進行實際環境評估及調整外，並協助建置警衛、照明、求救鈴、安全區隔等配套措施。

(5)檢視校園安全 SOP 機制

本局請學校再全面檢視校園安全 SOP 機制，以消除安全死角，並透過建置校園安全地圖、加強學生警覺心等以強化校園安全。

2、鼓勵學校與民間合作，強化校園安全人力，並加強盤點校園安全防護設施，以維護校園安全。

(六)防制毒品進入校園

為建立無毒校園，結合學校、家長、社區、檢警及專業醫療機構等人力及資源，召開跨局處「防制毒品進入校園」專案會議，擴大防制層面與成效，

訂定以下策略及作為。

1、落實一級教育宣導

各級學校每學期至少辦理 1 場次「防制毒品入侵校園校園宣講」宣教活動，教導學生認識藥物濫用的危害及拒絕誘惑的知能與技巧外，自 105 年 11 月 14 日起啟動「反毒行動列車」，展開擬真品「反毒行動列車」校園安全巡迴策展宣導，並於 105 年 11 月 17 日至北屯區仁美國小針對 278 名學務主任宣導如何辨識新式毒品包裝。另 106 年 3 月 23 日至 25 日辦理一般教師「防制藥物濫用輔導師資」研習，共計 3 場次，計 300 人參加。

2、加強二級特定人員清查篩檢

至 106 年 3 月，本市特定人員合計 875 人，尿篩執行情形，區分臨機尿篩(快篩試劑初篩、直接送驗)及指定尿篩，年度迄今共計實施 1,168 人次。

3、落實三級「春暉專案」輔導機制

輔導藥物濫用學生統計 105 年度計有 94 人次(高中職校 43 人次、國中 51 人次)，均由所屬學校依規定成立「春暉小組」實施輔導戒治，其中輔導成功個案計有 22 人次(高中 10 人次、國中 12 人次)。輔導戒治未見成效，或施用一、二級毒品者，協助轉介衛生局「青少年關懷計畫」，以提升個案輔導成效。

(七)防災教育推動

1、本局 106 年度規劃推動防災教育 15 項子計畫，並獲教育部補助經費共計 400 萬元整，核定設置第一類基礎設置學校 16 所、第二類進階推動學校 1 所、第三類防災社區學校 1 所。

2、成立防災教育輔導團，規劃、推動及輔導落實學校防災教育之推動，105 年度更獲得行政院防災訪評教育類六都第一名之殊榮。

3、105 年 9 月 21 日「國家防災日」推動辦理全市學

校(含幼兒園)共同實施國家防災日防震避難掩護疏散演練，以做好全面防震準備，有效減低災損，維護校園及師生安全。

4、規劃辦理各校每學期開學 1 個月內辦理複合式防災演練，並納入年度行事曆，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請各校規劃實施無預警避難演練及納入校園人身安全演練。

八、陶冶學生健全身心，樂在運動食在安心

(一)午餐品質輔導措施

1、午餐 5 元加碼補助政策

為扶植本市農業產業發展，及加強農業產、製、銷之連結，本府自 104 學年度起補助本市立學校每位學生每日 5 元，由各校經由校內午餐供應委員會之平台，訂定合宜午餐品質提升方案(如供應有機蔬菜、在地食材等)，納入午餐契約中確實執行，計有 25 萬 3,000 餘名學生受惠。因應《學校衛生法》明定學校膳食禁止使用含基因改造生鮮食材及其初級加工品之規定，該法令實施後所增加之午餐成本，經參採他縣市之作法，回歸學生及家長負擔。

2、本市學校午餐食材來源及資訊透明化

本市國小以上學校及國小附設幼兒園全面啟用本市學校午餐食材登錄系統，各校(園)午餐資訊(包括午餐內容、營養份量、食材資訊及調味料)一覽無遺，讓家長們都能清楚了解掌握學童每日午餐菜單內容、生鮮食材來源及午餐食物內容營養分析。另自 104 年 6 月起要求學校附設員生消費合作社針對所賣校園食品一併落實登錄機制。截至 106 年 3 月止，本市校園學校午餐食材登錄系統平台上線率 100%，完整率 100%。

3、辦理全市學校午餐輔導工作

為維護學生健康，瞭解各校學生午餐供應情形與飲食衛生施行成效，辦理「本市 106 年度高

級中等以下學校平日午餐輔導及飲食教育工作考評計畫」。由本局委派本市 61 名校園營養師執行「平日午餐輔導」，組成平日午餐輔導及飲食教育工作考評小組。依據學校衛生法，成立午餐食材管理跨局處食安聯合抽查小組，由本局校園營養師、本府衛生局及農業局針對本市學校午餐進行不定期且無預警食安聯合稽查；截至 106 年 3 月 31 日止，共完成 134 校，5 間外訂團膳廠商抽查。

(二)學校食農教育推動整體政策

為推動本市「食農教育」工作，本局業已訂定「106-108 年本市學校食農教育推動整體計畫」，計畫推動主軸包含環境教育、農事教育、烹飪教育、飲食教育、營養教育等五大面向，及 21 項行動方案。

希冀透過食農教育總體計畫推動，將食農教育逐步推廣至全市學校，期許學校師生藉由簡易農事課程，認識食農教育核心價值，提升相關知能，了解地產地銷、在地食材及愛物惜物之觀念，並向下扎根，培養學生愛惜自然與生命之環境永續觀念。

(三)五年學校體育計畫

為辦理 2019 臺中東亞青年運動會，推動本市學校運動風氣、普及全民運動、強化國民體質及提升競技運動實力，自 104 年起分五年規劃逐步普及建設本市體育軟、硬體運動設施，讓市民樂於參與運動、享受運動，並藉由運動成績表現，行銷臺中，厚植本市整體運動實力，為臺中爭取榮譽。本計畫內容分為促進學校體育發展、完善競技運動四級培訓及備戰 2019 東亞青年運動會三大部分。

在「促進學校體育發展」方面，透過鼓勵成立運動社團、推動 SH150 方案、招考體育專長教師及現職體育教師增能、改善學校運動設施等方案，以培養學生規律運動習慣，讓學生成為健康國民。

在「完善競技運動四級培訓」方面，透過鼓勵國中小廣設運動團隊、補助本市優秀團隊經費、建

置運動傷害防護醫療網、加強體育班學生基本學習能力、協調本市轄內大學簽定備忘錄共同培育選手及逐年進用專任運動教練、導入社會資源等策略，強化優秀運動選手銜續訓練，提升運動競技競爭力，本市學校運動團隊參加賽事表現優異。

在「備戰2019東亞青年運動會」方面，除積極規劃校園宣導系列活動，營造全市辦理大型賽事氛圍外，並匡列1,500萬元補助15個競賽單項委員會，自105年度起啟動培訓規劃，並就舉辦項目辦理對抗賽，增進選手比賽經驗及驗收訓練成果，促成本市選手於2019年奪牌締造佳績。

(四)廚房、跑道、遊戲器材體檢與改善

為營造安全衛生用餐環境，105年9月到106年3月間挹注975萬元，完成5所學校廚房整修及設備改善工程。

為全面優化校園運動遊憩設施，105年9月至106年3月共補助經費4,138萬9,675元完成16校修建跑道及運動場工程並補助341萬4,000元修建4校遊戲器材。另106年1月完成全市遊戲器材總體檢，實地勘察記錄240所國小遊戲器材現況。

(五)強化校園空氣品質宣導及因應措施

本局自106年1月20日起，配合本府採用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新制「空氣品質指標(AQI)」，及教育部新制「空氣品質指標(AQI)」活動規範，作為本市所屬學校及幼兒園懸掛空氣品質旗幟及進行戶外活動之標準，並請持續推動本市「校園空氣品質旗幟宣導計畫」。

1、指派專責人員於每日上午8時及下午1時至本市「空氣品質監測網」或手機下載本市「空品資訊行動APP」查詢「空氣品質指標(AQI)」並依指標相對應顏色於校內明顯處及校門口懸掛空氣品質旗幟，傳達當日空氣品質訊息，俾利校內師生及社區民眾採取適當的健康防護措施。

2、為加強學童了解空氣污染及空氣品質旗織懸掛之意義，利用大型聚會等活動，配合本局印製之空氣品質旗幟宣導海報、單張文宣及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提供之「中小學空氣污染防制宣導教材」，向學童宣導空氣品質旗幟活動之內涵，並以融入課程方式進行教學，藉以提升學習興趣以加強學童空氣品質知能。

3、將空氣品質旗幟單張文宣張貼或空氣品質不良防護措施寫入家庭聯絡簿，讓學生家長了解空氣品質不良之應變作為，共同採取適當的健康防護措施(例如：為學生準備口罩等)。

4、將空氣品質嚴重惡化之因應作業納入學校原有之緊急事件應變計畫，建立緊急聯絡及應變規劃，並隨時留意本市公布之「空氣品質指標(AQI)」。本局亦每日至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空氣品質監測網，查詢近3日空氣品質預報情形，並於空氣品質不佳當日，以公告系統及空氣品質即時聯絡網絡通知學校。本局持續加強督導工作，落實校園空氣品質不良之健康防護。

## 參、創新措施

一、全國首創設置行動Maker夢想行動教室，巡迴校園推動創客教育

為呼應工業4.0人才培育需求，本局全國首創設置行動 Maker 夢想行動教室來推動創客教育。Maker夢想行動教室業於106年3月底正式整裝完畢，配備有高解析液晶電視、3D彩色列印機、無線網路、高階筆電、CNC、雷射切割機、手作工具及VR虛擬實境等最新科技設備，並有專業老師指導授課，學生能自己做出成品，落實動手做與解決問題的創客精神，培養學生在科學、科技、工程、藝術以及數學五個構面的學習和發展能力。未來採線上預約方式巡迴臺中市各級學校間，讓設備使用效益極大化，並將架設粉絲頁，

讓學生、教師及民眾可以隨時取得行動教室資訊，預期屆時將會掀起各校預約及學習熱潮，不僅讓學生透過親自操作體驗，培養動手做、做中學的創客精神，更許孩子一個創客時代的新夢想。

二、首創9所市高共創「優遊臺中學」跨校選修特色課程

105年度下半年，本市原9所市立高中，成立臺中市高級中學課程發展工作圈，組成Super Nine策略聯盟，整合各校的課程研發的能量。優遊臺中學計畫是由9所市立高中開出9門各校特色的課程，就讀9所臺中市立高級中學的高中部學生均可免費報名參加，參與課程之同學，由開課學校於當日課程結束後頒給證書，參與時數累計超過18小時之同學，由本局頒予結業證明書。

各校開出的課程都十分多元又具有特色。惠文高中的惠文邀月天文探索課程，利用惠文的天文台，配合中秋節慶以實作方式，探索宇宙天文的奧妙。

106年度上半年，由臺中市原來9所完全中學共同開設的「優遊臺中學」跨校選修課程在這個學期推出了進階課程。本學期的跨校選修課程都增加了名額，預計收360個名額，比去年增加了90位，開放讓所有臺中市的高中學生都可以來參與。

優遊臺中學課程的實施，為了讓臺中市各高中的學生更加了解臺中市各個區域不同的發展特色，透過跨校選修的課程達成校際合作及資源共享，作為未來發展臺中城市共通課程的基礎，帶領學生認識自己所居住的城市，並且建立學生的國際視野以培育學生成為具有國際移動力的世界公民。

三、產官學協助推動青年希望工程，培育技職人才

106年青年希望工程，將強化產學訓用平台媒合功能，包括媒合業師、業界捐贈設備、本市學子國高中生涯履歷及學習歷程系統化管理，並透過與勞工局合作，介接本市職涯工作卡，完善職涯履歷及提供本市產企業職缺，並在資訊安全上加強個資保護。搭配本

市全國第一的國中技藝教育開班規模，適逢國私立高中職改隸本府，由本局聯繫本市在地產業協會及企業，結合在地大學，規劃 1+3+4 產學合作專班，學生從國三技藝教育到高職相關科系及高等教育進修，由產業界共同規劃契合式課程以及提供業師協同教學，以縮短學用落差，讓本市學子畢業即就業，並同時完善學生升學進修管道，以培育在地基礎人力，讓優秀人才根留臺中。

四、首創成立實驗教育中心、實驗教育複合式園區

105 年本府透過公開招標,與國立臺中教育大學簽約合作，成立「臺中市實驗教育研發中心」，未來將在政策及組織之研究、師資養成及進修、大眾推廣、參與實驗教育對象之協助與服務、學生未來升學進路及產業交流上努力，成為臺中市實驗教育推展的助手。

本局也利用東勢高工舊校區成立一座 8 公頃的實驗教育複合式園區，規劃將優先拆除既存危樓，納入藝術、農工、老少共學、社區照護等概念，並建立跨局處平台，規劃兼容公辦民營學校、實驗教育研發中心及實驗教育相關團體，打造複合式實驗教育園區，將本市推動實驗教育的各項具體措施在園區內逐步體現。

五、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個人申請案採全年收件，特殊案件隨到隨審制

臺中市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個人申請案因採全年收件，特殊案件隨到隨審制，為全臺首創友善機制，故申請人數逐年攀升，為簡化申請人及審議委員申請及審查流程，自 105 學年度起啟用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個人申請暨審查網站，採線上申請及審查，以簡化個人申請實驗教育之流程。非學系型態實驗教育個人申請案採全年收件，特殊案件採隨到隨審制。

六、推廣均一教育平台數位化學習，讓老師因材施教

為提升學生學習力，本局積極研擬發展運用資訊科技教學與評量系統，協助教師在教學過程中進行精

準的學習診斷，並提供有效的補救教學處方(策略)。106年1月19日在全市國小校長會議中，本局與臺灣最大的公益線上學習平台-「均一教育平台」簽訂3年合作備忘錄，雙方將合作開發線上磨課師課程，並推廣現有的線上課程。本局於105學年度上學期在國中小推廣運用「均一教育平台」進行教學，累計近3萬人次瀏覽使用，教師們可藉由這個學習系統為學生進行科技化診斷，讓學習弱勢的孩子進步顯著，並可用於課中課程、課後補救、學生自主學習、教師備課。另外，教師可客製化處方補救教學，協助發掘學生學習迷思關鍵，再提供適切的學習及補救教學策略，達到教學效能化的目標。

這項指標性專案計畫，能精準的發掘學習困難或問題所在，提供個別差異化學習需求，落實「科學化」學習、全面提升學習力的教育願景。

七、本市陶藝課程大綱，教育奠基打造陶藝文化之都

本局去年開始，積極規劃成立種子學校推展陶藝教育，從1年級(國小)延續至9年級(國中)，今年度將擴展至市立高中職，讓陶藝教育得以銜接，進而擴及社區家人都能愛上陶藝。除持續推動種子學校陶藝校本課程、學生陶藝社團、教師陶藝專業社群，以及陶藝專業增能研習外，並將進行校園陶藝志工培力，從校內培育師資、輔以校外專業陶藝家，及校園陶藝志工，共同推展本市陶藝教育；並舉辦畢業季捏陶體驗活動，從教育做起，全力打造陶藝文化之都。

八、首推「身障學生兼具美術類特殊才能實驗教育計畫」

(一)本案係為提供首揭學生相關輔導措施，以提升學生潛能。

(二)本案採以外加方式辦理為原則，辦理學校利用早自習及午修、週會、班會、自習、放學後、例假日或寒暑假指導學生，除了請安排校內美術專長教師授課外，亦提供外聘專家學者授課，本案審查委員則不定期至各校訪視，提供專業諮詢服務。

(三)本案預計於106年10月31日假大墩文化中心動力空間展場，辦理成果發表會。

九、辦理「市民需求-家庭教育服務方案」問卷調查，並制定公共政策，全國唯一！

首創家庭教育需求調查，策訂公共政策為實現《中華民國教育報告書--黃金十年百年樹人》教育發展課題之一「終身學習與學習社會」，其「整合各種資源，精進家庭教育服務」之議題，本市於「家庭教育諮詢委員會」會議決議蒐集與調查市民家庭教育需求，納入本市研訂推展家庭教育計畫，並作為各局處擬訂政策方針。

##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廣設非營利幼兒園，提供平價教保服務

目前本市公私立幼兒園設立據點數約3：7，因近7成本市家長須以私立幼兒園為主要幼兒托育場域選擇，本市除首創規劃2-4歲學前教育補助方案，減輕家長育兒負擔外，同時配合中央政策規劃以公、私立幼兒園比率4：6為規劃目標，以公有校舍建物可利用空間設立非營利幼兒園，達到0至6歲幼托照護一條龍，照顧不間斷。

二、臺中市創客教育計畫

本局規劃推廣創客教育方案共分為3項子計畫，分別為「發展跨領域創客聯盟」、「設計螺旋式創客課程及師資培訓」及「鼓勵學生參與創客活動」，透過與在地大學及產企業合作，建立本市創客基地及Maker夢想行動教室，讓創客資源進入本市各級學校；同步盤點本市學校現有創客教室，分區成立創客教學中心，規劃符合各教育年段的螺旋式創客課程，以深化本市創客教育、形成創客聚落；並透過輔導學生、老師將創客產品商品化、全市創客競賽、創客嘉年華等活動展現本市創客教育成果。

三、持續推動品德教育

(一)落實品德教育輔導團機制

宣導品德教育相關政策(掌握品德教育思潮與發展方向、營造品德本位校園文化、增進品德教育認同與實踐、訂立學校品德教育計畫、結合環境資源、建立品德教育資料庫與評鑑指標系統等)，輔導學校落實辦理。

(二)推動「有禮素養、品德城市」計畫

透過「有禮素養、品德城市」計畫傳達品德教育貫徹的重要性，並在市長、師長及學生的見證與承諾下，開啟品德教育重要的里程碑，建構有禮素養、品德城市的幸福城市。透過品德承諾正向示範引領，成為孩子品德行為的守護者，並落實品德課程教學，深入家庭與校園生活，涵養孩子的品德承諾，由外顯而內化，形成正向好品格。

(三)持續推動友善校園、多元品德活動

除了品德城市、品德承諾，未來將請各校規劃實踐品德生活教育，暑期社區關懷與服務學習，養成對生活品德的正確態度，真正建立友善的校園學習環境，並辦理典範標竿成果展，鼓勵學校成為品德典範標竿學校，共展品德學校的優質校園。

四、107 課綱優質銜接方案

(一)修正相關法令規章並檢討目前之組織編制，以因應新課綱推動之需求。

1、全面檢視現行之各級學校相關之課程、教學、評量、設備等相關法規，因時制宜並且進行修正，以因應新課綱推動之需求。

2、成立高中職教育科，以專職單位因應高中教育列入 12 年國教範疇。

(二)設立高中課程發展中心整體規劃 107 配套

1、宣導 107 課綱之內涵、理念、課程規劃，增進本市親師生對新課綱的認識。

2、建立優質教學專業支援中心，統整強化學校課程推動機制，推動部定課程多元發展以及校訂課程落實實施。

3、辦理教師專業成長研習或工作坊，提升教師加深加廣、補強性、多元及特殊需求領域課程之規劃與素養導向課程設計之能力，以因應多元選修課程及協同教學的實施。

4、協助各校發展團體活動及彈性學習課程之發展，盤點資源，整體發展學校本位課程及活動。

(三)培育教學專業團隊，發展素養導向課程

1、辦理各領域跨校素養導向課程設計工作坊，協助教師增能以發展符應 107 課綱精神之課程設計，並進行教學與評量案例研發。

2、國教輔導團輔導員的培力計畫：106 年 3-7 月辦理臺中市 12 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與教學優質發展 107 課綱前鋒團隊培力初階 3 梯次的培訓。未來配合到校輔導與精進團務規劃，進行學校教師新課綱宣導工作與研發教學示例模組分享。

3、臺中市 106 年度國民教育輔導團專任輔導員共好動力跨領域主題式教案產出工作坊，以本市在地素材花博美感教育為研發主題。未來，更協助中小學結合在地文化及資源發展相關課程。

4、辦理公開觀課及課程發表成果展，促進校際教學資源交流。

(四)推動跨校策略聯盟，整合各校軟硬體資源

1、推動區域學校聯繫網絡、策略聯盟，推動跨校、跨學科之教師專業發展活動(如研討、共同備課、讀書會與成長團體等)，以提升教師教學專業與熱忱。

2、研發城市共通課程，結合在地文化與資源，發展統整性主題，與鄰近國小、國中實施策略聯盟，合作研發跨校、跨領域彈性學習課程。

3、與大學攜手合作，大學端提供師資、課程、設備等資源共享，與高中教師共同研發銜接教材，實施協同教學，開設 AP 課程及講座、提供實驗、研究及圖書館設備等，讓學生提早享有豐富的大學資源支持系統，深化學生課程的學習。

(五)提供多元適性之學習機會，發展學生國際視野

1、提供學生多元學習：實驗教育、偏鄉教育策略聯盟、博物館活化課程、優遊臺中學(跨校選課)。

2、提升國際移動力：國際姊妹校交流、第二外語課程、提供英語展才舞台、提升程式語言設計能力方案。

3、青年希望工程旗艦計畫：生涯輔導、高中精進發展計畫、技職教育人才培育計畫、建置產學媒合平台與學習履歷系統。

4、推展多元文化，推動新住民子女母語傳承課程，辦理各項新住民相關課程及相關文化推動活動。

(六)充實多功能教學設備

1、提供數位化設備及建置多功能使用教室。

2、活化校園空間，彈性規劃校園空間，讓學校處處是教室，學生處處可學習。

五、實驗教育3年計畫

(一)逐步完成訂定本市各項實驗教育相關法規。

(二)定期召開學校型態及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審議會。

(三)獎勵績優實驗教育個人、團體或機構。

(四)建立實驗教育研發中心運作機制，並提供完整的實驗教育師資養成課程。

(五)建立實驗教育機構、學校與大學及產業界合作計畫並執行。

(六)建立公立學校實驗教育推廣模組，強化未來人才培育。

(七)辦理公立學校教師與實驗教育團體交流活動，讓公立學校與實驗教育教學人員進行雙向對話。

(八)逐年編列經費，並同步爭取教育部補助，完成實驗教育複合式園區 12 年一貫實驗教育學校各教育階段校舍、學人宿舍，以及實驗教育團體、親子共學團交流場域等。

六、打造臺灣特色2018世界花博，鼓勵本市學生踴躍參加

為鼓勵本市學生參與2018花博，先期透過辦理「認識阿虎-臺灣石虎保護教育」到校教學，讓學童認識

2018 花博吉祥物，並鼓勵運用 2018 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環境教育圖書導讀學習單，期使學子跨域學習。另將編輯觀展學習手冊，帶入導覽內容，透過課程及學習單，以臺中在地人文、環境、觀光等資訊，落實觀展教育意義，並透過學校擬定校園花博計畫，協助學生發揮創意思考，發想花博結合在地特色之計畫內容及執行。

七、走讀美感，在地扎根，深耕美感教育

為了讓美感教育在地深化，本局積極補助各校辦理傳統藝術活動，以期傳承在地傳統藝術；另外，亦邀請在地藝術家辦理校園巡迴展，讓學生可以與藝術家面對面接觸，並共同進行創作；而在藝術展演部分，也推動結合偏鄉學校的在地藝文團體展演活動，藉以提升校園藝文展演品質。

此外，為了讓學生認識臺中的在地文史古蹟，本局並積極規劃美感走讀課程，並出版教學手冊，期能透過美感踏查體驗活動，豐富學生的美感生活，並替生學生的在地美感素養。

八、辦理家長學院，促進家長教育參與

本局於 106 年度起規劃設置家長學院以建立與本市家長團體溝通與合作平台，並增進本市家長團體對本局教育政策的瞭解。

(一)辦理家長團體聯合會議：促進本局與家長團體交流與溝通。本局業於 106 年 2 月 16 日辦理第一場與本市家長團體座談會。

(二)辦理 107 課綱研習：以工作坊型式，提昇家長對於 107 課綱內涵的理解與支持。

(三)家長成長課程：由本局補助經費定期舉辦高級中等學校以下家長會長專業研習課程，並不定期辦理家長成長課程與活動，促進本市家長教育參與，並提升家長專業親職知能。

(四)例行性家長團體溝通聯繫：期能建立正向互惠之教育夥伴關係。

九、學校優質發展協作計畫

為鼓勵學校透過內部共同參與、檢視和討論，提出學校發展規劃與改善需求方案，基於「協作－發展－優質」原則，結合督學到校視導制度與外部專業人力共同檢視和評估學校發展需求，據以實質提供學校發展所需資源，落實協助學校優質發展的目標。

本案已於近期為15所試辦學校辦理工作坊協助其研報計畫並審查完畢，排定實施期程如下：

(一)試辦期(106年2-5月)：15所學校於105學年度第2學期試行辦理。

(二)修正期(106年6-7月)：依試辦學校建議檢討修正計畫。

(三)實施期(106年8月-108年1月)：分三梯次各32-33校，於106學年度第1學期至107學年度第1學期實施。

藉由三階段協作交流，確立務實可行的解決策略，期務實協助學校發展優質方案，邁向優質及卓越。

十、國民中小學亮點發展實施計畫

為鼓勵全市中小學進行校本課程的多元扎根與均衡發展，本計畫將鼓勵學校從學生適性發展，結合教師專業發展，發展學校本位課程，並加強與生活情境結合，以跨領域，主題式的學習，讓學生從做中學，找到學習的興趣，鼓勵各校建立自我的亮點特色，多元均衡發展，展現辦學優良品質，106年度將持續補助30-45校協助本市國民中小學發展學校本位課程亮點特色，逐年讓300多所中小學校校有亮點。

十一、食農教育3年整體計畫

(一)促進學生瞭解個人健康及國家永續與食物之相互依存關係，實踐環境永續之倫理與責任。

(二)增進學生瞭解飲食與農林漁牧間關係，重視並支持健康自然的飲食文化，具備基本烹飪能力，採取行動養成健康飲食習慣。

(三)整合本市各局處、學術單位、民間及學校資源，共

同推動食農教育，打造良好食農教育學習環境。

(四)促進學校正確、有效實施食農教育，深耕家庭正確飲食觀念，培養親子良好飲食習慣。

(五)輔助鼓勵更多學校參與食農教育辦理，達成校校皆能辦理食農教育課程，以因應未來食農教育相關法規之規範。

## 伍、結語

教育是未來的希望工程，投資教育，就是奠基國力。未來，本市推動教育的方向，以尊重學生主體為核心，透過適性教育，激發學生學習的喜悅與生活的自信，提升學生學習與創新的勇氣，經由素養導向教學，讓孩子的學習更有感、更具跨域統整的成效，使每位學生都能成為熱愛學習的終身學習者。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二屆第五次定期會

# 臺中市政府

# 文化局

#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王志誠

中　華　民　國　１　０　６　年　４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2屆第5次定期會開議，志誠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 壹、前言

臺中市政府文化局106年業務施政重點，仍秉持文化平權與文化資源共享的理念，以創新效率的思維，及有限的經費提供民眾好的服務，並積極深耕基層文化土壤、擴大藝術文化參與，扎根社區、校園，扶持在地藝術家、創作者、表藝團隊，及投入各項古蹟保存及維護工作。

同時深耕閱讀，極改善閱讀環境軟硬體設施、設備，提供充足的閱讀相關資源，建構優質的閱讀環境氛圍，除了要讓各年齡層市民享受閱讀的樂趣外，更要達到市民終身學習、樂在閱讀的生活目標，並建置「臺中文學館」、「文學步道」，增添城市文學氣息，提升本市文學欣賞風氣，以建構臺中成為處處皆可接觸文學的文化城市，

志誠在此提出105年9月到106年3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 貳、105年9月到106年3月重要施政成果

## 一、臺中首座文學館 帶動文化發展

為使歷史建築永續保存、留存大臺中地區文學發展軌跡、呈現時代的精神與面貌，並彰顯在地文學家的成就，規劃設立「臺中文學館」，兼具文學典藏、展示、推廣與文化休閒等功能，作為本市的文學教育及展示場域，俾完善保存大臺中文學發展史面貌。

「臺中文學館」已於105年8月26日全面開館，館舍共分6棟，空間規劃包含常設展區、主題展區、兒童文學區、研習講堂、主題餐飲區及行政區。各館舍以展覽、研習、推廣為主要用途，透過多元活潑的展示手法及互動裝置，達到文學教育與文化休閒之目的。館舍因

深具建築美學與歷史氛圍，已成為文化觀光的新亮點。

常設一館以時間情境呈現臺中作家文學性及社會性及臺中文學發展概況。常設二館展區主題分為臺中文學地景、臺中文學旅行、將文學地圖轉譯成為文學地景舞台，呈現臺中文學活動之重要場域。主題展區首場以臺灣文學史上著名普羅文學家，也是以文學創作實踐社會運動理念的最佳典範的楊逵為主題，展示內容分為「楊逵文學路」、「春光的世代蔓延」、「春光的暖房」、「楊逵的臺中地景書寫」等，透過展覽讓大家更了解楊逵的生命歷程與文學貢獻。

全館自去(105)年8月全面開館，暨全國首創的文學市集同步開張，至今已達 36 萬參觀人次。臺中文學館繼 105 年 9 月份開館慶祝系列活動後，持續辦理各式講座及活動。10 月辦理第五屆臺中文學獎頒獎典禮，以及配合花都藝術季「跨域」主題，邀請霹靂布袋戲演出 4 場次「霹靂英雄東遊記」；11 月邀請東寧樂府以南管藝術特質演唱中部14位重量級詩人的作品，帶來2場次「南管唱新詩」演出。鑒於 8 月 26 日舉辦第一場的文學市集獲得廣大迴響，12 月 3 日持續推出第 2 場「冬之戀」文學市集，邀請到蕭蕭、楊翠、劉梓潔、和孫少英等 9 位知名作家和畫家到場設攤、簽書，與民眾互動。為鼓勵文學館附近居民積極參與地方事務，凝聚社區共識，落實「最平民的文學館」美名，106 年 1 月 22 日與西區區公所共同舉辦「文學兆豐年－臺中文學館年貨雅集」，邀請書法老師現場揮毫送春聯、社區媽媽 DIY 教學、學校社團與地方文化協會進行舞蹈及音樂演出、第五市場店家擺售年貨等。而作為作家們交流與創作的基地，2 月 11 日特別舉辦「文雞起舞-臺中作家團拜暨春之頌文學市集」，近 70 位在地作家齊聚文學館朗誦新詩，搭配舞者隨詩起舞、微笑唸歌與南管精采的音樂演出，岩上、林央敏、何敬堯等作家設攤販賣親筆簽名書籍，現場氣氛熱絡，充滿新春氣息。此外，「轉角微光－臺中文學館文創小舖」也於同日正式開張，銷售文化局推展臺中地方文學相關的

書籍和文創品，為文學館新增一個閱讀休憩的亮點。

臺中文學館也積極與學校合作辦理文學推廣活動，於106年1月14日至2月11日在臺中文學館戶外園區展出「清水地景詩篇」，以清水地景攝影結合中港高中學生詩作，協助推廣清水地景及在地文學。

臺中文學館主題特展館規劃以特定的主題展示、推廣文學及文化相關領域，訂於今(106)年9月將2間主題特展館規劃為2種展示主題：聚焦於影響臺中文學深遠的作家-陳千武特展，展現其一生筆耕為臺灣文化與土地之情感，以及母語文學特展，展現母語文學的創作成果與內涵，特展將搭配圖文、多媒體影音等多元展示，呈現文學與文化的豐厚樣貌。

臺中文學館主題餐廳希冀找到優良的合作夥伴，結合文學創意與餐飲服務，共同推廣文學走入市民生活。配合文學推廣主題，期藉由民間機構專業營運能力，轉化再利用收益為文學推廣永續經營的動能，且結合文學餐飲型式開展館舍發揮潛力，服務參觀展覽及參與文化活動民眾，提供文化休閒休憩服務及便利餐飲與增進市庫收益，進而提升文學館營運效益，特將主題餐廳委託民間經營管理。本案已於3月1日公告招標，並於3月14日開標。且於餐廳招商時間，為免空間閒置，規劃「1/25-3/31 行走的詩-詩作暨地景攝影展」，特別挑選《行走的詩：獻給臺中的五十首地景詩》其中28篇詩作展出，希冀藉由詩人敏銳且細膩的慧眼，勾勒地景神韻或述說故事並結合攝影呈現，以讓讀者暢快品讀這塊土地，感受其底蘊之沃堯。

二、城市文學　繽紛多呈

臺中市政府文化局舉辦「當全世界都在閱讀系列活動」，邀請100位作家及各領域專業人士，至國高中、大專院校、圖書館、文化中心舉辦講座。105年加強跨界合作，邀請音樂家、藝術家、媒體人等各領域資深專業人士演講。特別強調轉型正義思潮、食安問題、臺灣文史關注等議題，邀請立委林昶佐、導演李崗、林靖傑、

食安專家譚敦慈、媒體人張翠芬、流行歌手荒山亮等。讓大臺中山、海、屯的民眾能親炙各領域創作者的風采！活動時間從105年4月至11月，分成「初夏講堂」、「仲夏講堂」、「秋季講堂」三個時段，參與人次近1萬3千人次，滿意度達8成2！

「公車文學家身影猜謎」為全臺首創，目的在於將文學推廣至民間及宣傳臺中在地文學家，讓文學可以更貼近生活。104年推出後引起不小的迴響，創新的文學行銷手法深受民眾肯定！首先於105年5月15日推出刊登呂赫若、洪醒夫、白萩、甘耀明4位文學家身影的公車車體廣告，六條路線、二十臺公車，載著文學家的身影在臺中市的山、海、屯、市區「趴趴走」，跑了三十萬公里路程，行銷臺中作家，也推廣城市閱讀。同時舉辦猜謎抽獎活動，於105年6月8日舉辦謎底揭曉記者會。

「文創賞詩文」於105年9月1日推出，與知名飲料店「一手私藏世界紅茶」公司合作，將臺中15位在地知名詩人作品設計成凍飲瓶貼，推出全國首創的「詩人紅，茶」凍飲瓶，發放飲料店家使用，增加詩人作品流傳廣度，使詩人的創作更為活化。

三、公共圖書館閱讀環境改善及新建

(一)圖書館閱讀環境改善

本局積極爭取教育部經費，進行公共圖書館閱讀環境改善工程，102~105年期間，共獲經費4,080萬元補助款，截至106年3月，已完工有大肚分館、南區分館、西屯分館、烏日分館、神岡分館、大里分館等6所圖書館，進行工程施工中有大甲分館、大安分館、大雅分館等3所圖書館，另外潭子分館委託建築師進行細部設計中、梧棲分館進行工程招標作業中，並預計於106~108年3個年度，再挹注經費，以進行既有圖書館空間全面改造，為市民們營造更舒適溫馨的閱讀環境。

(二)持續辦理圖書館新建工程

1. 北區分館新建案：因舊有館舍耐震及載重力不足，

經評估不堪使用，於103年11月23日開工拆除重建，主體建築於105年3月3日竣工，並從105年9月6日試營運，並於10月18日辦理正式啟用典禮，新建總經費共約6,600萬元，為臺中市10年來的第一間新建圖書館。北區分館為地上五層，地下一層，地透過大量玻璃營造入夜後，北區的一盞飄散書香的知識燈籠，亦映照館內閱讀與活動的風采，更以推動數位閱讀與學習為主軸，數位學習專區設置大型平板電腦及一樓提供期刊導覽機，更設有VR(Virtual Reality)虛擬實境體驗室，開創讀者對數位學習的新感受。開館後單日入館人次平均超過1,000人，借閱冊數成長約28%。

2. 大肚瑞井分館新建案：位於臺中市大肚區華山路700號的大肚瑞井分館，是大肚山生活圈數萬居民期盼已久的新建圖書館。總工程經費2291萬，於102年1月9日開工，主體建築工程由大肚區公所辦理並於103年8月6日竣工，文化局續編列預算委託大肚區公所代辦裝修及綠美化工程，於105年4月1日完工，臺中市立圖書館佈展完成後，於106年1月24日試營運，擇106年3月22日辦理正式啟用典禮。

   由張合樂建築師設計，黃色外牆風帆造型的獨棟館舍建築，藏身於紅土田之中，與瑞井國小為鄰，有著幽靜隱密之美，是大肚山上的秘密閱讀花園。館舍空間特色為一樓挑高的兒童閱覽區，打造出明亮開闊的閱覽環境,階梯式的空間也可做為講堂用途,將成為大肚山生活圈推動閱讀以及文藝活動的基地。

3. 溪西分館新建案:於104至105年編列總經費6,000萬元，委託建築師辦理建築設計規劃及主體結構工程招標，工程於去(105)年11月開工興建地上3層之現代化圖書館;並依105至106年獲編經費3,000萬元辦理室內裝修、空調及家具等設備規劃設計並

於今(106)年進行工程發包。裝修及家具工程配合主體工程施工，新建分館訂於 107 年 2 月完成開館啟用營運，期可滿足該西屯區域之需求並帶動周邊整體發展。

4. 李科永紀念圖書館興建案：由李科永後代李鵬雄等仕紳出資 9,000 萬元建築主體結構，完成後捐贈本府，後續於 105 至 106 年編列 3,000 萬元辦理室內裝修、周邊景觀含植栽及法定停車等設備，訂於 107 年 2 月完成開館啟用營運，提供南屯地區舒適之公共閱讀使用空間，成為服務臺中市民閱讀環境及終身學習的最佳場所。
5. 大雅上楓分館暨上楓國小活動中心興建工程：本案將圖書館結合活動中心，規劃多功能圖書館及運動休閒中心，完成後可以服務市民閱讀環境，提供社區休閒活動使用，形成共贏局面。本興建案建築主體工程合計總經費 1 億 3,500 萬元，並採分年編列預算方式辦理，106 年度編列 830 萬元、107 年度編列 4,000 萬元、108 年度編列 8,670 萬元。
6. 外埔分館擴建工程計畫：外埔分館現況建築老舊面積空間狹小，未能符合標準，面對地方需求急迫性及圖書館讀者使用需求，遂辦理本擴建計畫，工程總經費 5,550 萬元，採分年編列預算方式辦理，106 年度編約 600 萬元辦理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技術服務、107 年度編列 2,000 萬元、108 年度編列 2,900 萬元。

四、通閱預約取書服務

本市 29 區 50 個通閱圖書館預約取書服務，實施迄今大幅提升圖書館資源使用率，經統計「圖書通閱」服務 105 年 3 月至 106 年 3 月之月平均量為 40 萬 2,466 冊，相較於 104 年 3 月至 105 年 3 月同期月平均量 37 萬 4,837 冊，成長率達 7.37%，反映出有許多民眾肯定通閱取書服務之便利，也活化各館圖書資料之流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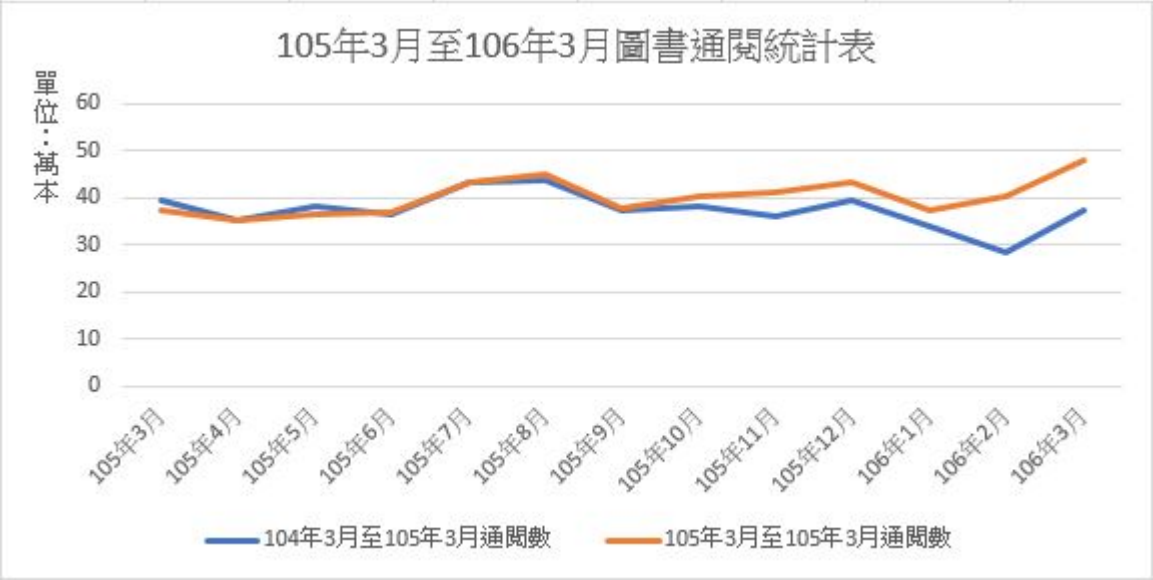


五、辦證服務

中市圖自去(105)年6月1日起，將個人卡借閱冊數從原有15冊提升為30冊，並且推行家庭卡暨團體卡。

家庭卡係以家庭為申辦單位，為鼓勵親子共讀而設計，家庭成員可共同使用，可借閱冊數為60冊，家庭可依自身的閱讀習慣，靈活運用家庭卡。另外，團體卡部份，係為推廣團體閱讀風氣，鼓勵設籍於臺中市之各級機關學校、社區、企業團體等申辦，可借閱冊數為500冊。統計105年6月至106年3月底止，家庭卡辦證數計有2108張，團體卡辦證數計有887張。105年4月底起中市圖與戶政共推新生兒借閱證(N+e)，統計105年4月底至106年2月底止，共辦理17,649件幼兒卡。

六、充實圖書館館藏　提升本市閱讀競爭力

為提升本市人均擁書率及閱讀競爭力，本府圖書採購以最短交貨時間、最優折扣數及從優書目原則為採購指標辦理年度購書專案，去(105)年本市28區購書經費共計5,407萬元整(含教育部補助款261萬元整)，累計全年購書總量達25萬0,913冊/電子書696冊，截至目前全市總館藏量至去(105)年底共計413萬5,068冊（含中外文圖書、期刊、視聽資料及電子書）。

七、「飛閱中區・樂享資源」

國家圖書館在臺灣建置北、中、南、東4個區域資

源中心及8個分區資源中心，以整合全國公共圖書館館藏資源之發展；臺中市立圖書館為讓中部地區民眾皆能享受到中區資源中心資源，規劃舉辦「飛閱中區・樂享資源」巡迴展，自去(105)年12月1日起，透過書展、海報、主題講座及動手作文創等方式，將中區區域資源中心資源送至中部校園和鄉鎮圖書館,依序巡迴臺中市、彰化縣、苗栗縣、雲林縣、南投縣，達成圖書館的跨縣市合作，落實中區區域資源中心擔任中部地區資源中心領頭羊的角色，至2月底累計跨縣市借出242本書。

八、悅讀服務750 圖書館夜間開館 服務更多市民

臺中市立圖書館自去(105)年2月16日起，有34間分館實施延長夜間開館服務，開館時間從早上8時30分至晚上9時，每日開館750分鐘，讓借還書、通閱取書、期刊閱報、自修室閱覽等服務時間較以往每日增加3.5小時，此舉便利白天上班族群、學生族群能於夜間利用圖書館，滿足民眾閱讀需求，已提升民眾到館率與圖書借閱率。

圖書館閱讀推廣活動不僅在白天進行，多數分館已在夜間規劃辦理各種活動如讀書會、閱讀講座、親子活動、電影賞析等，讓民眾可參與符合他們作息時段的閱讀活動，享受閱讀樂趣，提升市民的閱讀風氣，增進圖書館服務效能，希望藉此讓臺中成為名符其實的閱讀友善城市。

〔與前一年每月總借閱冊數比較表〕
淺灰前一年、黑色105、106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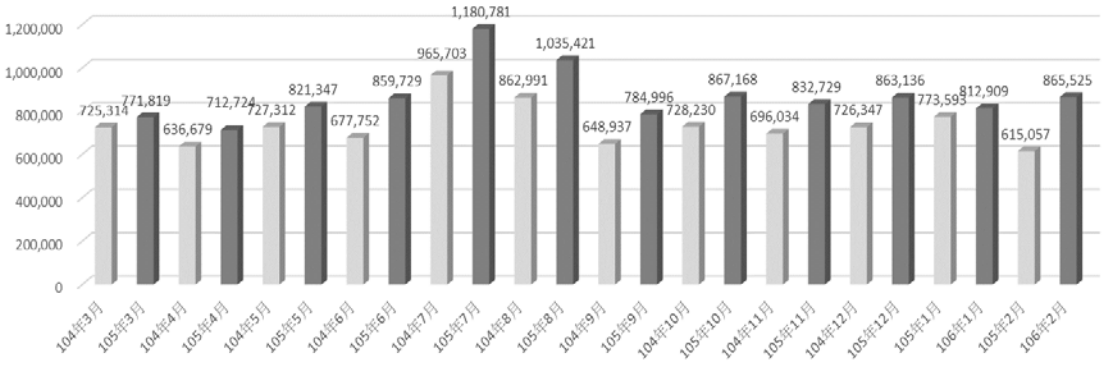

九、電子書資源購置及推廣

電子書不受使用時間和地域限制，讀者可以隨時享受數位閱讀之便利性，因此本局逐年增購或租用電子書(含期刊)，105 年度共計增購電子書近 700 餘冊，106 年度也已完成271冊電子書採購及70種熱門電子期刊租賃，累計目前電子書總館藏冊數達 1 萬 7000 餘冊，同時國家圖書館亦補助本館(中區資源中心) 電子書購置經費 10 萬元，都將持續擴大本館電子書資源之數量及種類，讓讀者在電腦或行動載具上體驗線上閱讀樂趣，此舉也改變讀者閱讀方式，更擴大接觸館藏範圍及增加閱讀量。

另外，市立圖書館也與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合作推廣達 160 多種數位資料庫，內容包含期刊、繪本、語言學習、報紙、自然科學、影音資源等數位資源。

十、Bookstart 閱讀起步走-嬰幼兒閱讀推廣活動

為從小培養閱讀習慣，形塑學習型社會，本局規劃 Bookstart 閱讀起步走活動，並於 7 月 31 日於本市各圖書館同步啟動 Bookstart 閱讀起步走贈書儀式，當天搭配各式親子閱讀活動，並贈送閱讀禮袋予參與之 0 至 5 歲嬰幼兒親子家庭，禮袋內含專家推薦幼兒圖書，還有「閱讀從 0 歲開始」父母手冊及「適合寶寶看的書」閱讀手冊，為提供家長認識小小孩學習成長過程及閱讀資源之重要指引。8-10 月間圖書館以帶狀串聯方式舉辦父母講座、親子讀書會、親子閱讀營、說故事等活動，帶動親子共讀從家庭做起，透過本活動讓民眾享受到與寶寶共讀的樂趣，除可增進親子感情，更讓孩子充滿幻想與創意，從幼兒聽故事到閱讀，讓閱讀成為臺灣下一代的基本文化素養。105 年活動已辦理完成，共辦理 813 場親子閱讀活動，累計參與人次約 5 萬 5 千人次。

十一、「臺中學專區」聯合啟動

臺中市有 28 座圖書館設置「臺中學」專區，典藏任何有關臺中地區與臺中居民生活相關的資訊與知識，內容包含政治、經濟、社會、教育、地理、歷史、文化、生態、音樂、美術、建築等眾多主題的書籍，為了達到

文化生根的目標，於106年3月14日在大肚分館舉行專區聯合啟動揭幕儀式，未來將積極結合在地文化特色，擴充更多主題的館藏，也會舉辦相關推廣活動，如講座、書展、走讀活動、讀書會等，另外，也同步在HyRead電子書平臺成立臺中學專區，希望藉由全方位的推廣，能讓社會大眾有更好的管道閱讀臺中、認識臺中。

十二、臺中車站百年慶

為慶祝臺中火車站第二代站體落成百年，「台中車站百年慶」以鐵路高架化後產生的「綠空鐵道軸線」為主題，結合綠環保元素，串聯文化城中城內的藝術亮點等單位，在慶祝這個百年的同時，想像規劃下一個百年的舊城生活藍圖。訂於106年4月8日、4月9日於全安堂台灣太陽餅博物館辦理鐵道文化講座，於城中城區域辦理城中城大冒險、中區行動廚房，於鐵道山海線辦理成追線鐵道小旅行；4月15日、4月16日於臺中古蹟車站辦理不老青春同樂會、親子活動、綠空鐵道音樂市集及綠空鐵道音樂祭。

十三、綻放文創新視界 行銷「創意城市生活首都」形象

(一)106年臺中市文化創意產業輔導計畫

成立本市文創諮詢推動辦公室，透過辦理人才培訓課程、專家諮詢、協助業者爭取政府補助或貸款等深度輔導，並媒合本市設計師與文創業者，藉以輔導、扶植本市微型文創業者，打造本市為青年創業之基地，創意產業吸引青年根留臺中，為本市留住優秀文創人才，並為「2018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做人才整備；另外召開本市文化創意產業推動委員會，集結本府文創相關局處會，共同研議本市文創政策，以及文創資源整合等。

相關期程：

1、於4月10日召開本府第六屆文化創意產業推動委員會第一次會議。

2、規劃辦理「文創資源說明會」，彙整本市及中央相關資源及優惠方案，並針對本年度相關文創輔

導計畫進行說明。

3、規劃辦理文創人才培訓課程，內容包括基礎課程、進階課程及計畫寫作實務課程等。

4、規劃辦理設計媒合計畫，該會議係為提升本市文化創意產業之發展，藉由提供設計服務方式，協助本市在地文創相關業者創新、轉型，落實文創商品開發，共同發展本市文創產業新亮點，並酌予補助相關經費。

5、規劃於 10 月 2 日辦理文創見學觀摩，將參訪台南主辦之台灣設計展，作為本市明年度辦理之參考。

6、本年度市府文創聯合成果展訂於 11 月 3 日至 11 月 12 日辦理。

(二)2017 臺灣文博會臺中館

活動展期自 4 月 19 日至 4 月 23 日共 5 天於臺北華山 1914 文創園區，共規劃 20 個展位 120 平方米展位，20 家本市設計公司、工藝師、文創業者參與，臺灣文博會台中館以「花沁藝」為策展主題，構築花園城市為生活首都，採用時尚的現代設計風格及水彩的繪畫表現，詮釋台中工藝達人、設計品牌及創意藝術家們的工藝設計能量，滲透擴散至城市每一個角落，沁潤市民的美學心靈，落實創意工藝在地化，帶領城市生活品質的提昇；也意喻台中工藝創意產業，在華人文創博覽會的舞台綻放芬芳，百花吐豔。

相關期程：

1. 徵展期間：1 月 20 日至 3 月 1 日止
2. 徵展說明會：2 月 10 日於文化局第一會議室召開
3. 展前記者會：4 月 14 日於惠中樓一樓中庭
4. 開幕式：4 月 19 日上午 11 時於華山文創園區展出

(三)2017 巧聖仙師文化祭--花現台中生活工藝展

為配合本府客家事務委員會舉辦「2017 臺中巧聖仙師文化祭」，推動在地文化深耕，訂於 5 月 19

日至5月28日假東勢客家文化園區辦理「花現台中生活工藝展」，以木漆藝展品為主，活動配合本府花博「花現 GNP：自然怡人新花都」以「花與綠生活」為主軸，持續徵集本市優秀工藝職人作品以「花藝」、「美藝」、「工藝」、「綠意」、「環保」、「永續」為活動主軸，進行產品創新暨優質生活之營造，使藝術展演活動同步齊發，並辦理相關五感空間串聯推廣，發揚現代「魯班精神」之形象。

相關期程：

1. 徵展期間：1月20日至3月1日止
2. 徵展說明會：2月10日於文化局第一會議室召開
3. 開幕式：5月19日於東勢客家文化園區展出

十三、 藝術亮點

藝術亮點計畫至今(106)年已邁入第 13 年，是鼓勵大臺中地區各類型業者提供藝文工作者展覽、發表以及讓民眾親近參與文化活動的藝文場所，不僅提供在地藝術工作者創意揮灑空間，也兼具培養藝文人才及增加藝文參與人口的功能，106 年度活動規劃如下：

1.推廣活動：6 月 4 日(星期日)於辦理「StarLight 星空嘉年華」推廣活動。
2.串聯活動：臺中市藝術亮點業者於 10 月至 11 月委託辦理「臺中・故事－藝術亮點x2017 花都藝術季」活動，辦理至少 1 場聯合大型活動及其他亮點特色活動。
3.申請收件：106 年度申請收件自 6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4.揭牌儀式：訂於 106 年 9 月於新增亮點辦理。

十四、 臺中社區文化季

2016 臺中市社區文化季以「社造萬花瞳・藝遊大臺中」為主軸，透過靜態展、論壇、劇展及市集等活動，展現社造活力。文化局指出，「社造萬花瞳主題展」包含「一區一特色」、「地方館舍」、「社區愛旅行」、「從產地到餐桌」、「在地知識學」、「社群營造」及

「活力社區」等七個主題，現場準備500份闖關禮及假日1000份免費體驗卷，供民眾索取挑戰，體驗社區活力，共計2,690人次參與。

「分享與開創—公民參與X社造轉型」社造論壇，去年11月5日(六)在臺中文創園區求是書院舉辦，探討社造連結、整合的各種可能，共計90人次參與；「藝遊臺中．社區劇展」於去年11月11日(五)19時在大墩文化中心辦理，由6個參與社區的居民粉墨登場，以偶劇、音樂劇、歌舞劇等演出來自土地的故事 ；「城鄉連結．綠色消費市集」去年11月12日(六) 在國安一路上的兒童公園舉辦，實現「食當季．吃在地」的理想。

十五、 文化專車 尋訪臺中藝文寶藏

今(106)年臺中市文化專車以「藝文悠遊 樂載探索」為主題，從3月25日至10月29日規劃兩梯次、十二條藝文體驗路線並包括「四福」及「八藝」二梯次，以百年媽祖宮廟為主的四福線:「福安海藝線」、「福康樂春線」、「福藝平安線」、「福文豐神線」及結合文學地圖線、美術地圖線及文創陶藝線的八藝線:「舊城文學線」、「迴藝文學線」、「石藝美術線」、「新藝美術線」、「尋藝陶古線」、「陶藝悠遊線」、「傳藝悠遊線」、「染藝探索線」，總計65車次、2,260個參與名額，帶領大家共同挖掘屬於臺中市的藝文寶藏。

今(106)年並推出11車次銀髮族專車，參訪點並推陳出新，還有好玩的DIY體驗活動，例如獅頭彩繪DIY、太陽餅DIY、民俗藝陣體驗等，頗受民眾歡心。

十六、 臺中國際飲食文化節

2017國際飲食文化節將配合爵士音樂節，於106年10月7日至10月15日辦理，活動地點於市民廣場暨草悟道，將有20個美食攤位及20個文創攤位，提供民眾各式國際美食並可欣賞各式文創品。

十七、發展文化創意產業 活絡藝術文化氛圍

徵選在地傑出演藝團隊，培植優質團隊行銷藝術臺

中，本局編列地方配合款，加上文化部補助經費，辦理本市傑出演藝團隊徵選與獎勵計畫，以培植優質團隊永續經營及充實創作能量。經過嚴謹評選，105 年共有 10 個團隊入選，這些團隊在創作能量和品質上的優異表現，充分彰顯臺中市之所以能為臺灣中部藝文重鎮地位的力量來源。

105 年下半年，為提升傑出演藝團隊發展體質及行銷宣傳廣度，規劃諮商輔導團及培力課程，並結合 2016 臺中花都藝術季辦理傑出演藝團隊匯演計畫，亦積極拓展外縣市行銷，參與 2016 中彰投苗藝術季、臺南臺中雙城計演出等，提升團隊營運效能，厚植臺中藝文實力，形塑在地文化特色。

十八、2017 光影藝術節

2017 年，適逢臺中火車站、第二市場建造及七媽會屆滿百年，堪稱本市最具歷史意義的年份，特別以記憶為發想，融合 3D 光雕秀及廖末喜舞蹈團進行科技與藝術的精彩互動演出「浮光憶影臺中城」，捕捉新舊城交替之間的浮光掠影，更結合臺中前所未有的「城市探險遊戲」，將密室逃脫遊戲概念搬上舊城區舞臺，讓民眾探索及體驗最不一樣的城市風景。

十九、建設藝文發展場域 打造文化藝術城市

新興藝文場域永續經營－圓滿戶外劇場，本局為永續經營圓滿戶外劇場，不僅規劃舉辦了多場藝文表演活動，也將場地妥善管理開放租借予民間單位辦理藝文活動。105 年期間，舉辦兒童藝術節、「柏林愛樂在台北」臺中同步戶外轉播音樂會、民歌41高峰會、無懼音樂節、兄弟本色日落黑趴演唱會、東亞流行音樂節、玖壹壹演唱會……等，共計 26 場各類型藝文表演活動，吸引超過 18 萬 830 人次進場觀賞演出。

二十、提升中山堂表演藝術演出活動之品質，購置法吉歐利(FAZIOLI)名琴。

臺中市中山堂為中部歷史最悠久且具代表性之公立演藝場所，具有完善且具專業水準的設備及環境，不僅

是許多團隊演出的首選場地，更承載了許多民眾欣賞表演藝術的回憶。為提升中山堂表演藝術演出活動之品質，本局購入法吉歐利(FAZIOLI)名琴，並於今(106)年3月7日辦理記者會亮相。目前全台灣除了國家級演藝廳之外，中山堂是唯一具備法吉歐利、史坦威、貝森朵夫、河合及山葉鋼琴五種品牌名琴的演藝廳，五月起供中山堂演出團隊使用。

二十一、歡慶佳節及「2017 臺中市傳統藝術節─雞祥如意在大墩」等節慶活動

本局大墩文化中心於去(105)年9月11日邀請優秀演藝團隊「聲動樂團」及「海風樂團」現場演出，藉由真情樂音，傳達佳節祝福，與民眾一起度過熱鬧溫馨的中秋；去(105)年10月1日舉辦「往日情懷─南方二重唱演唱會」重陽節昨動，邀請南方二重唱進行懷舊歌曲演唱，讓聽眾重溫昔日的曼妙樂章；去(105)年12月17日舉辦聖誕節舞蹈表演活動，由賴素萍老師和王燕鐘老師所指導兒童舞蹈演出，透過每位小舞者呈現豐富、多樣的表演，使觀眾體驗舞者不凡魅力；今(106)年1月14日舉辦「2017大墩換新裝暨新春揮毫活動」活動，邀請書法名家開筆揮毫，並舉辦「大墩換新裝，相招來走春」集章換文創品活動及「臉書按讚、打卡」兌換贈品活動，與民眾一同迎接新年新氣象；另，新春節慶辦理「2017臺中市傳統藝術節─雞祥如意在大墩」，於新春大年初一到初五（1月28日至2月1日）安排舞龍舞獅、雜耍特技、太鼓、爵士樂等一系列精采豐富的節目及豐富有趣的藝術市集，每日更邀請不同街頭藝人表演，初三到初五在大廳則有6場次的親子手作體驗活動，與民眾於新春期間共享親子同樂的手作課程。一系列節慶活動參與人數約計1萬5,800人次。

二十二、策辦多元性 主題性 在地性展演活動

(一)2016臺中爵士音樂節

2016臺中爵士音樂節於105年9月30日至10月9日在市民廣場、草悟道、清水區公所、大里運動

公園及豐原田心公園辦理完畢，計邀請俄羅斯、美國、比利時、荷蘭、希臘、丹麥、奧地利、西班牙、日本、韓國、泰國及臺灣的優秀爵士樂團辦理54場公開演出，並搭配臺中國際飲食文化節美食攤位、文創攤位，以及首次嘗試的Youtube線上即時轉播，全系列活動共吸引逾100萬人次參與。

(二)2016臺中媽祖國際觀光文化節

2016臺中媽祖國際觀光文化節整合轄內12間百年媽祖宮廟，辦理各項藝文展演活動，展現臺灣在地文化，並帶動觀光發展。

1、媽祖原創劇本徵件及委託製作演出

104年全國首創以「媽祖」為主題，鼓勵全國民眾以臺中媽祖的故事為架構創作原創劇本，105年分別委託本市傑出演藝團隊國光歌劇團傳統藝術類優勝作品《媽祖的眼淚》及小青蛙劇團兒童戲劇類特優作品《小魚小魚海中游》製作為歌仔戲及兒童劇演出。

現代戲劇特優作品《夜曙行旅》，則於大甲媽祖遶境期間拍攝成電影，於105年11月2日舉辦首映記者會，並陸續舉辦播映活動，也將影片上傳至Youtube供民眾上網觀賞，促使媽祖的文化創意作品更加豐富。

2、「臺中迓媽祖」紀錄片巡迴播映及推廣活動

以104年拍攝「臺中迓媽祖」紀錄片為基礎，內容包括大甲媽祖遶境進香、新社九庄媽遶境、萬和宮老二媽西屯省親遶境、萬和宮字姓戲、旱溪媽祖遶境十八庄、梧棲走大轎及大庄媽北港進香回鑾遶境，於8月27日起於港區藝術中心、嶺東科技大學、臺中科技大學及靜宜大學配合規劃播映及講座推廣共5場次，經由專家學者或文史工作者帶領，以領略在地民俗之美。

3、2016臺中媽祖大型公仔裝置暨文創成果展

於8月27日上午11時在港區藝術中心由市長林佳龍出席主持開幕式。本次文創成果展除了全國首創「媽祖大型公仔裝置展」，另納入「彩筆畫媽祖水彩徵件」、「跟著媽祖走─攝影家蔡明德隨香行腳影像展」及「台中迓媽祖」紀錄片巡迴播映，共同企劃策展，以常民化、生活化、趣味化方式，推廣媽祖文化。

4、「跟著媽祖走」我的媽祖隨香經驗徵文比賽

於105年4月1日至6月15日辦理徵文收件作業，共有30件作品得獎，於8月13日舉行頒獎典禮，並於年底編印出版得獎作品集《祈：跟著媽祖走──我的媽祖隨香經驗徵文得獎作品集》，另於8月27日至9月11日在港區藝術中心辦理「跟著媽祖走-攝影家蔡明德隨香行腳影像展」。

5、臺中媽祖國際學術研討會

於105年9月24日及25日辦理，透過媽祖國際學術研討會的籌辦，邀請國內外學者參與，促進學術交流，進而使臺中地區成為臺灣「媽祖學」的主要發展場域，並對2016年臺中媽祖國際觀光文化節整體活動進行效益評估。

6、2017臺中媽祖國際觀光文化節活動自106年1月31日（農曆正月初四）以「百年宮廟風華」揭開序幕後，於2月中旬辦理4場元宵晚會，並規畫在3~5月隨著各區媽祖遶境進香活動辦理「起駕戲」、「觀禮臺」、「彩筆畫媽祖水彩比賽暨巡迴展」及「媽祖文化專車」等各項藝文活動。

二十三、2016藝術Long Stay

為推動藝術文化扎根工作，「藝術Long Stay」以多樣豐富的藝術內容進入校園及社區，著重與民眾互動及參與體驗，拉近民眾與藝術的距離。105年度邀請本市優秀演藝團隊「大開劇團」，以「跨界」為題，從9月到12月於臺中各區之校園及社區推廣演出逾20場次的戲劇工坊、示範演出、戲劇講堂、跨界創新音樂劇《夏

之夢田》演出及老少陪伴看戲計畫等藝術體驗活動，每種類型環環相扣，藉此串連臺中各個年齡層的民眾一同輕鬆愉悅地親近及感受表演藝術之美，參與人次共計12,822人。

二十四、2016臺中兒童藝術節

臺中市兒童藝術節自2007年起，每年皆規劃在兒童節期間舉辦活動，尤其縣市合併以來，活動場域擴及山海屯各地區，藉由這樣的活動，激發小朋友對藝術的興趣。也希望藉由這種親子共同參與的活動，凝聚家庭成員間的感情，帶給孩子美好的回憶。

2017臺中兒童藝術節活動邀請紙風車劇團、大開劇團、小青蛙劇團、頑石劇團、童顏劇團、極至體能舞蹈團與聲五洲掌中劇團等優質表演團隊，自4月1日至5月13日深入山、海、屯、城區，包含圓滿戶外劇場、葫蘆墩文化中心、港區藝術中心、屯區藝文中心演藝廳及中區、大甲、外埔、和平.....社區場地進行25場免費巡演，落實本府「文化平權、藝術下鄉」的理念，也帶給所有兒童自小扎根美感的藝術環境。

二十五、2016校園巡迴藝術表演活動

「巡迴校園藝術表演活動」至去(105)年已辦理10年，主要是利用學校課外活動或課輔時間，於每年4-6月及9-11月安排本市團隊進校演出，推動文化與教育之結合，落實文化扎根，從「小」做起之理念，培養學子們參與多元文化活動，也提供本市演藝團體演出之平臺。另為顧及城鄉差距之文化資源分配，演出區域擴及偏遠之學校，讓偏遠地區學子們能夠有更多欣賞藝術表演的機會，105年共計排定37所學校，37場演出，時間自4月1日至11月23日止，下半年(9-11月)已完成辦理13場次，共計8012名學子參與。

二十六、第五屆臺中市表演藝術金藝獎

象徵臺中市表演藝術最高榮譽的金藝獎，105年共有來自各領域的8組團隊及個人參選，經遴選委員會審慎評選、充分討論，選出兩組得獎者，並於105年12

月22日在本市林酒店舉辦，由林依瑩副市長代表市長揭曉得獎者並頒獎，最後由九天民俗技藝團、極至體能舞蹈團脫穎而出，獲得40萬元獎金及獎座。

金藝獎秉持傳承、創新、發展三個原則，希望表演藝術者在各自領域向下扎根，激勵表演藝術者實現夢想，在表演藝術之路上走得更長更遠，甚至躍上國際舞臺。

二十七、2017臺中市傳統藝術節

「2017臺中市傳統藝術節」1月28日至2月1日（初一至初五）在本局四大文化中心熱鬧登場，舉辦表演、市集、手作及闖關等各式活動，陪伴民眾歡樂迎新春。

活動邀請38組國內外優質團隊，演出超過40場，在地團隊佔70%，另有音樂、魔術、行動雕像等街頭藝人表演；各中心也規劃民俗、藝術、米食、陶藝等不同主題市集，並安排手作元寶袋、金屬押花、陶藝等DIY課程，也有小朋友喜歡的闖關遊戲得獎活動，文化局也送出5000份雞年紅包，讓民眾分享年節喜氣。活動期間共計吸引近5萬人參與。

二十八、樂器節

為推廣臺中市后里區特有的在地樂器音樂文化，臺中市政府每年辦理「臺中樂器節」，每兩年辦理「臺中國際薩克斯風大賽」；「2016臺中樂器節」包含「臺中國際薩克斯風大賽」及「臺中樂器節」兩部分，「臺中國際薩克斯風大賽」於7月29日及31日在新民高中藝術中心辦理，共吸引13個國家46名選手參賽，最終遴選3位選手獲得新臺幣105萬總獎金;「臺中樂器節」於8月6日及7日在后里運動公園辦理完畢，整體活動包含愛樂舞臺、愛秀舞臺、競賽舞臺、樂器展示區、樂器醫院及樂器工廠等，吸引約4,000人次參與。

「2017臺中樂器節」將於106年8月18日至20日登場，將舉辦樂團表演、樂器比賽、愛秀舞臺、街頭藝人、樂器市集及相關推廣活動，吸引人潮參與，藉以推廣音樂藝術文化，提

升生活品質，期能培養愛樂者及演奏者，促使藝文活動與產業發展生生不息，並整合周邊地區的觀光資源，建立一永續經營之連結。

二十九、2016 臺中市逍遙音樂町

臺中市逍遙音樂町活動至去(105)年已邁入第 14 年，每年選擇市民聚集的廣場、公園等公共空間舉辦音樂會，讓藝術主動走入市民生活，為因應本市即將舉辦 2018 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本府文化局鼓勵各提案公所策劃以花為主題，結合各區生態、產業、文化等地方特色之演出內容。

「2016 臺中市逍遙音樂町」共 29 區舉辦 29 場音樂會，總計邀請到 125 個表演團隊(或個人)參與演出，其中有 88 團是臺中市在地的表演團隊，臺中市學校學生社團共25團及臺中市立案演藝團體均各有37團參與演出，另臺中市街頭藝人 10 位(團)、臺中市社區表演團體 16 團，充分發揮在地藝文能量，總參與人次為 2 萬 6,150 人。

三十、花 YOUNG 臺中一小舞臺接力 SHOW

去(105)年 10 月 29 日起臺中花都藝術季期間，於本局大墩文化中心親子廣場舉辦，開放本市高中職以上學校表演藝術類社團申請節目演出，以表演藝術匯聚大墩的精神、接力演出象徵愛與傳承，提供年輕世代表演藝術作品發表平台，鼓勵表演藝術的實驗性與多元性。為激發學生創意潛能，邀請專業評審評選出音樂類及舞蹈類「最佳演出獎」，每日各 1 名，並於最終場 11 月 6 日舉行頒獎典禮。本活動共計 4 日，參與民眾約達 4,950 人次。

三十一、豆子劇團「巴倫一號」 演繹家的溫暖

本局主辦的「2016 葫蘆墩藝術季」系列活動，以「傳遞愛與關懷」為主題，於去(105)年 10 月 15 日週六晚間邀請葉俊紳團長所率領的豆子劇團，帶來溫馨兒童劇「巴倫一號」。豆子劇團成立於高雄市，成立初即以兒童戲劇教育為主，期盼用戲劇感動所有的大朋友與小朋友，

透過本次演出，重新詮釋家的定義，重新找到家的溫暖，共計 1,225 人次觀賞。

三十二、全臺三大歌仔戲團秀琴、春美及明華園天字團巡演列車從葫蘆墩出發

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號召臺灣歌仔戲三大劇團「秀琴歌劇團」、「春美歌劇團」、「明華園天字戲劇團」，於去(105)年 11、12 月辦理「好戲開鑼」在全臺巡演飆戲。此次演出特別以臺中市豐原區為首站，邀請 3 團當家小生張秀琴、郭春美、陳昭香去(105)年 9 月 20 日搭乘「歌仔戲行動列車」從豐原慈濟宮出發，宣告好戲盛大開鑼，戲曲精神滾動不歇。並於去(105)年 11 月 12、19、20 日在葫蘆墩文化中心演出，演出期間場場爆滿，吸引 1,821 人次觀賞。

三十三、「2016 葫蘆墩藝術節」系列活動~爵色豐華

本局主辦的「2016 葫蘆墩藝術節」系列活動，第二場次活動配合花都藝術節，於去(105)年 10 月 30 日晚間邀請「爵劇影色舞團」、「瓊瑤舞蹈團」，呈現豐富藝術底蘊的爵士舞劇展演及花都內涵民族舞蹈，與大臺中民眾分享，共吸引 2,600 人次參與。

三十四、花都藝術節系列活動-后里踩街遊行及花滿山城花藝裝置大賞

(一) 山城「花現藝術踩街遊行」於去(105)年 10 月 16 日上午在后里區盛大舉行。包括兩馬、薩克斯風、樂隊、舞蹈、太鼓、扯鈴等，從三光路鎮安宮前集結，沿路繞行福音路、四村路、民生路、平安路、文化路(途經后里圖書館)、民生路及文明路，終點於后里運動公園定點表演，吸引 1 萬 2,000 人次觀賞。

(二) 「花滿山城」花藝裝置大賞去(105)年 10 月 15 日起至 12 月 18 日止於葫蘆墩文化中心戶外廣場展出，搭配演奏廳及大廳玻璃外牆裝置藝術，形塑一個環境對話的場域，讓民眾更加體認花卉城市的美好，感受花卉圍繞的熱鬧氣氛，歡樂迎接 2018 臺

中世界花卉博覽會，吸引 8 萬 1,000 人次觀賞。

三十五、2016 中秋藝起奔月-聽音樂/嚐月餅/創意 DIY

葫蘆墩文化中心為歡慶中秋佳節，規劃「2016 中秋藝起奔月」活動，除邀請威勁戰鼓團、無雙樂團、無限音樂流行樂團及搖滾女神朱俐靜帶來精采表演外，更有創意 DIY 活動供民眾同樂，帶來一個不一樣的中秋饗宴，共吸引 8,320 人次參與。

三十六、第 24 屆全國兒童聯想創作畫比賽

本活動自 1992 年創辦至今已邁向第 24 年，從一個原本地方性的美術比賽，擴大成為全國性的大型比賽，每年競賽皆吸引近 10 萬以上學童參與，使得該競賽活動成為國內首屈一指年度兒童藝術教育成果驗收之場域。

全國兒童聯想創作畫比賽分初賽及複賽，參賽學童限小學 1-6 年級，初賽宣傳版圖由中部五縣市(苗栗縣市、台中市、彰化縣市、南投縣市、雲林縣市)遠至離島地區(金門、澎湖地區)，本屆比賽活動期程去(105)年 9 月底至 11 月 7 日辦理初賽徵件，12 月 20 日辦理複賽暨頒獎典禮，106 年 3 月底至 12 月至本市各國民小學、公立醫院、火車站等各機關學校辦理得獎作品巡迴展，106 年 5 月出版畫冊，參與總人數約計 11 萬人。

三十七、2017 臺中市傳統藝術節-葫*露*墩—球好運

葫蘆墩文化中心此次傳統藝術節活動，主要以「葫*露*墩—球好運」童趣-童玩及親子共樂的概念規劃，傳統春節為闔家團圓的時節，延伸至走春、年節大街的熱鬧氣氛。是以本次活動以同樂出走為主軸，希望營造適合年節民眾攜家帶眷來葫蘆墩走春逛市集的氛圍，初一至初五參與人數共計 2,350 人。

三十八、戲胞小學堂

「戲胞小學堂」校園巡迴活動已辦理 5 年，以屯區藝文中心為中心，巡迴太平、大里、霧峰與烏日等四區國民小學，其目的除了宣傳屯區藝文中心外，也期盼透過將戲劇活動帶入校園的方式，使學童能夠就近體驗戲劇的有趣與培育學童相關的戲劇、劇場知識。2016 年共巡演 8 所小學，參觀人數達 13,000 多人次，由小青蛙劇

團帶來「金斧頭銀斧頭」與「鄉下老鼠進城去」輪番上演，精彩的劇情內容讓現場小朋友看得目不轉睛。除此之外，每場次開演前半小時特別舉辦戲劇體驗攤位，讓學童在欣賞戲劇前就能夠先從做中學，體驗多元豐富的戲劇型態。因本活動已邁入第 5 年，今年度除了巡演幾所較市區的學校外，特別加入偏遠地區的迷你小學，藉此平衡城鄉之間藝文資源，讓學童不用特地來到市區就能夠欣賞與體驗偶戲帶來的舞臺魅力。

三十九、「2016 下半年假日廣場系列活動《民謠留聲機－屯區樂來鄉》」

本系列活動自 105 年 10 月 8 日(六)至 105 年 11 月 19 日(六)共規劃 5 場次演出，以民謠留聲機為主題，呈現臺灣不同族群文化的民謠音樂，並結合印度、沖繩等亞洲地區的民謠，讓民眾除了欣賞本土民謠藝術外，也能享受到亞洲地區的民謠風情。總計參與人數約 2,300 人。

四十、屯區藝文中心「2016 臺中花都藝術季─踩街活動『偶們藝起來』」

本局屯區藝文中心配合「2016 臺中花都藝術季」於 105 年 10 月 22 日辦理踩街活動「偶們藝起來」，以偶戲為主題，邀請中部在地傑出劇團及國小表演團隊參與演出，並於終點演出區供媒體、民眾拍照。踩街自太平區永義路至中興東路、太平市立運動場，總長度約 1.26 公里，帶動當日太平區的熱絡繁華氛圍。總計參與人數約 1 萬 8,000 人。

四十一、2016 駐藝大臺中

（一）本局港區藝術中心承辦 105 年文化部「活化縣市文化中心劇場營運計畫」，以「Team-up & Empower－2016 駐藝大臺中」為活動標題，辦理一系列活動：

1、9 月 3 日駐藝行動辦理《遇見.聆聽—司馬庫斯》部落音樂製作分享，吸引約 100 位民眾於清水廳聆聽來自深山部落悠揚美妙的歌聲。

2、創藝加油站於105年9月1日至10月13日共辦理7場次系列講座，邀請專業且具實務經驗的講師辦理劇場相關講座，提昇場館專業知能，並進行藝文推廣，受惠人數超過935人次。

3、「藝起．劇匯．山海屯」邀請國內知名劇團綠光劇團《Closer 情迷》巡演山海屯三中心，其中一場次在105年9月24日於本局港區藝術中心演藝廳上演，入場觀眾437人。

（二）兒童節戲劇演出

為歡慶兒童節的到來，港區藝術中心特邀海波兒童劇團針對孩童們喜愛的童話故事，於106年3月26日演出仙履奇緣-夢幻水晶鞋兒童劇。

(三)好有藝思表演藝術節-樂舞傳奇

每年本局港區藝術中心辦理之好有藝術表演藝術活動，自103年度辦理第一屆「好有藝思」表演藝術節，引進多元的優質團隊進駐演藝廳演出，吸引更多的人走進演藝廳，注入熱情與活力。本（106）年度好有藝思藝術節《樂舞傳奇》將於10月起陸續演出共5場次精彩內容，於今(106)年2月底確認表演團隊，並續辦後續演出相關事宜。

(四)2016臺中眷村文化節，打開時光寶盒

2016臺中眷村文化節-眷in巷時光寶盒活動，共有表演、展覽、紀錄片放映及伴手禮市集等豐富內容，「眷鄉京韻」由朱幼華老師與國劇傳統藝術推廣協會演繹眷村節慶的鄉愁情懷，讓民眾懷念起往昔眷村巷弄間的鄉音。105年度更與學校結合共同推廣地方文化素養，開設「眷in巷-18號電影院」，由臺中市海線社區大學、99%影像製作團隊吳宣佑等，舉辦清水眷村文化影片播放暨映後座談會，另有中港高中辦理「清水地景詩歌徵文」，將學生的詩歌創作靈光妝點眷村舊巷弄，以及由弘光科技大學美髮造型設計系學生們參與「眷愛義剪」活動，為原眷戶的爺爺奶奶們免費義剪。

2016 臺中眷村文化節延續以往的在地參與傳統，共邀請 7 個在地社團共同舉辦，活動期間許多原眷戶攜家帶眷藉由活動回到以往生活的舊眷村走走看看，達到眷村歷史記憶的延續與傳承。2 日活動共吸引 2,869 人次參與。

(五)假日藝賞~港區藝術中心定目劇場，海線首創

港區藝術中心為海線地區著名觀光景點，105 年首創海線地區定目劇場，以戲劇為主，舞蹈音樂為輔，每週日下午固定於戶外名留廣場開演，民眾可免費入座欣賞。105 年度第四季(10-12 月)適逢「2016 臺中眷村文化節」之舉辦，特以眷村的時光回憶為主軸，並在眷村文化節活動期間將演出場地拉至清水眷村文化園區辦理，邀請大甲愛樂室內樂團演出《眷村情緣》以及臺灣揚琴樂團演出《爺爺的戲箱》，呈現眷戶在臺灣眷村生活面貌及坎坷情感心路，透過臺灣民謠、經典老歌等，搭配歌舞劇演員共同演出，策劃屬於海線清水眷村文化的老歌風華歌舞劇，帶領人們一同隨著故事與音樂歌曲的旋律一同走進「眷村」的時光記憶。

而今(106)年度的第一季(2-4 月)則是以原住民族的文化為主軸，邀請身聲劇場演出《在大水之中》、原舞曲文化藝術團演出《舞動奇蹟》，結合肢體與聲音的冒險故事及豐年慶精彩舞碼呈現，讓大家體驗到原住民文化之美。

(六)2016 藝高膽大—港藝街藝大賽

港區藝術中心為鼓勵優秀街頭藝人，並推動多元表演藝術的發展，105 年度首度辦理「2016 藝高膽大・港藝街藝大賽」，除藉以彰顯街頭表演藝術者及團體的展演實力，更提供發表創作舞臺。

活動時間為 7 月 24 日至 9 月 18 日每週日上午 10:00 至下午 16:00，為期約 3 個月的各種表演形式，演出內容包含有歌唱、魔術、口技、演奏、雜耍等類型演出。並在 9 月 25 日(週日)進行大匯演，

集結這 3 個月來至藝術中心演出之街藝演出者同臺競演，展現表演藝術的多元性，現場更進行票選活動，開放民眾投票選出 5 名最佳人氣獎，得獎者獲獎金各新臺幣 5,000 元。為期 3 個月的活動共吸引 4,564 人次參與。

四十二、「2017 傳統藝術節-金雞鳴春在屯區」

「2017 傳統藝術節-金雞鳴春在屯區」從 106 年 1 月 28 日(六，初一)至 2 月 1 日(三，初五)於戶外露天劇場、茄冬樹區辦理，共計有優人神鼓等 12 個表演節目。本局施純福副局長、陳素秋專委分別於 1 月 28 日、1 月 31 日蒞臨致贈民眾紅包。除了表演外，愛麗絲夢遊仙境的入口意象呼應舞臺上的佈景設計，並有當地多位陶藝家、花藝設計師設攤的陶藝綠市集、許願樹，及紅鼻小丑默劇團員陪伴民眾玩五子棋等闖關遊戲，讓民眾開心過好年。總計參與人數約 1 萬 1,000 人。

四十三、古蹟音樂饗宴　南管曲藝再現風華

臺中市文化資產種類多元且具特色，而有形文化資產與無形文化資產巧妙結合之「古蹟音樂饗宴」活動，更是受到大家的歡迎。

於 105 年 10 月 25 日晚上特別邀請吳素霞藝師率領合和藝苑假市定古蹟張家祖廟(西屯區安和路 111 號)演出，運用古蹟建築立面做為舞台布景，形成露天式演出環境，讓民眾在十月天的夜晚涼風徐徐，觀賞別出心裁的南管戲，相當受到大家的歡迎。

另於 105 年 11 月 6 日下午特邀請本市重要傳統藝術保存者及第四屆「金藝獎」得主潘玉嬌藝師，在市定古蹟摘星山莊演出亂彈戲「放雁・走三關」，演出知名傳統戲曲的薛平貴和王寶釧故事。活動當天另規劃骨董另啡車進駐，讓民眾徉古蹟區內、喝咖啡、賞亂彈，體驗新舊文化交融的午後時光。

四十四、大墩美展永續發展國際美術競賽與文化交流活動

(一)臺中市第21屆大墩美展

第21屆大墩美展有來自全球五大洲33個國家及地區(含臺灣)、多達1,738件的作品參賽，經過嚴謹公正的評審作業，總計有224件作品得獎，並從去(105)年11月12日起至12月6日在本市大墩文化中心展出，展出期間有逾2萬4,000人次參觀。11月12日開展當日於中山堂辦理隆重的頒獎典禮，約有750人共同參與，得獎者於會中接受來自各地的祝福與尊榮。本年持續辦理第22屆大墩美展，徵選墨彩、書法、篆刻、膠彩、油畫、水彩、版畫、攝影、雕塑、工藝及數位藝術等11大類別作品。

(二)2016臺中市大墩美展文化交流展及參訪活動

「2016臺中市大墩美展文化交流展」在加強文化藝術的交流推廣與響應中央政府「新南向政策」的前提下，於9月29日至10月31日在馬來西亞規模最大、歷史最悠久的頂尖學府-馬來亞大學的美術館(University of Malaya Art Gallery)盛大展出，此次共展出66件歷屆大墩美展典藏作品精選。配合此次的展覽活動，王局長率同本市4位傑出中生代藝術家-施永華、陳華、周良敦與李素月老師前往馬來西亞進行交流活動，於吉隆坡地區進行了2場次的書畫揮毫及座談活動，將本市文化的豐富內涵及「大墩美展」的精湛成果分享交流於國際。「2017臺中市大墩美展文化交流展」擬赴越南辦理，並援例規劃配合辦理文化交流參訪及書畫揮毫活動，目前積極聯繫中。

四十五、臺中市公共藝術設置及推廣

本局依據文化部「文化藝術獎助條例」及「公共藝術設置辦法」推動本市各公有建築物與重大公共工程依規辦理公共藝術設置與相關活動。

自105年9月至106年3月共審議通過11件設置計畫書、核定8件徵選結果報告書，並完成17件公共藝術作品設置/教

育推廣案備查。

四十六、臺中彩墨藝術節及國際彩墨藝術大展

(一)2016 第十五屆臺中彩墨藝術節

於 105 年 9 月 10 日至 10 月 2 日於港區藝術中心舉辦，吸引大約 1 萬 8,000 人次參觀。105 年以「魚類」為活動主題，舉辦「2016 國際彩墨魚類藝術大展」，共有 31 國 169 位藝術家出品 208 件作品參展，並出版專輯 400 本，促進彩墨藝術的探討與推廣。同時結合海線地區人文特色，規劃「魚樂彩光科技互動裝置」、「地景裝置藝術」、「彩墨 DIY」、「彩墨藝文專車」等活動，帶領民眾認識清水在地文化。

(二)2017 第十六屆臺中彩墨藝術節

將於 106 年 9 月 23 日至 10 月 22 日於屯區藝文中心舉辦一系列相關活動。106 年配合臺中花都藝術季以「花與城市」為活動主題，除規劃「2017 國際彩墨花與城市藝術大展」外，還結合裝置藝術、彩墨藝術工坊等多項藝術創意活動，提升本市美術欣賞風氣。今(106)年「2017 國際彩墨花與城市藝術大展」已向 52 國 236 位藝術家寄出參展邀請函，規劃於屯區藝文中心展覽室 B 展出。

四十七、第十六屆彩墨新人賞，培植彩墨創作人才

為發掘更多更具潛力的年青藝術家，塑造本市文化藝術特色，本市持續策辦「彩墨新人賞」，106 年度將於 5 月 1 日至 6 月 10 日辦理公開徵件，經初、複審二階段評選出特優獎 1 人、新人獎 5 人、佳作獎 6 人及入選若干人。彩墨新人賞不以傳統制式的得獎名次歸類，而是以自我風格的創造為訴求，以在學大專院校美術系學生或研究生及社會青年為徵件對象，探討、研究東方彩墨藝術創作為主軸，尊重媒材多元性，風格更是完全自由，相當符合年輕且具有獨創性藝術家的創作訴求，對於培育彩墨藝術人才及推展彩墨國際化的理想，深具意義。特優獎、新人獎及佳作獎等 12 位得獎人作品將於 9 月 23 日至 10 月 22 日在本市屯區藝文中心展出。

四十八、彩筆畫媽祖水彩比賽得獎作品巡迴展

(一)2016 彩筆畫媽祖水彩比賽得獎作品巡迴展

2016 彩筆畫媽祖水彩徵件比賽，由來自各縣市的 1,221 件參賽作品中，挑選出各組優選以上得獎作品總計 48 件，自今(106)年 1 到 6 月陸續於光田醫院沙鹿總院、東勢區農會附設農民醫院及石岡圖書館巡迴展出。得獎作品以各大媽祖宮廟之建築、文物、民俗活動作為表現主題，以藝術創作留下百年媽祖宮廟的建築、人物、民俗文物之美。

(二)2017 彩筆畫媽祖水彩比賽得獎作品巡迴展

為鼓勵民眾以水彩藝術創作之形式，表現媽祖宮廟建築、文物與民俗活動之美，期盼民眾以藝術形式看見臺灣傳統信仰。106 年度將於 5 月 8 日至 5 月 20 日辦理收件，評選出百件以上得獎作品。並預訂於 106 年 8 月 25 日至 9 月 17 日在本市葫蘆墩文化中心展出。

四十九、滿城花似錦—花藝裝置大賞

去(105)年 10 月 14 日至 12 月 18 日在本局大墩文化中心大廳展出「花蝶共舞」大型裝置藝術，以臺中地區生產之花卉、植栽作為主要媒材，民眾參與創作的彩繪蝴蝶吊掛裝置於花叢間，呈現彩蝶舞花間的視覺意象。素材除永續使用並注重環保再生概念，大量使用臺灣特有的竹子做為竹藝編織架構，並以臺灣特有的絲瓜布、竹葉以及保特瓶做成大型蝴蝶、蛹意象，並透過天井自然光及下方刻意投射燈光，在白天及夜晚均可呈現花蝶共舞繽紛色彩之微妙變化。彩蝶裝置利用「陶瓷」製作、妝點，像走秀般一隻一隻的紛飛飄舞，最後攏聚成一大花束，所有想像裡的蝴蝶都現身在大墩文化中心大廳。「蝴蝶」具有美麗、幸福的象徵，蝴蝶捧花的美景，不僅呈現蝴蝶飛竄流動的一種浪漫氛圍，亦創造一個供民眾參觀可以合影的美麗回憶。本次展出約計 1 萬 8,493 人次參觀。

五十、 大墩盃學生書法比賽 傳承優質筆墨文化

(一)為發揚與推展書法教育，透過比賽方式吸引學童認識書法藝術，傳承優質的筆墨文化，本府文化局自 95 年開辦大墩盃學生書法比賽，以臺中市各公私立國中、國小學生，以及戶籍在臺中市而就讀其他縣市的國中、國小學生為參賽對象。

(二)105 年度大墩盃學生書法比賽

105 年比賽於 9 月 1 日至 9 月 10 日收件、9 月 22 日辦理初賽評審、10 月 23 日辦理現場決賽、10 月 27 日辦理現場複賽評審，11 月 19 日在大墩文化中心舉行頒獎典禮，並展出得獎作品供學童互相觀摩，總計 623 位學生參賽，220 位學生得獎。

(三)106 年度大墩盃學生書法比賽

106 年比賽將於 9 月 1 日至 9 月 10 日開放徵件，並於 10 月在本局大墩文化中心地下樓研習教室進行決賽，訂於 12 月 10 日在大墩文化中心地下演講廳辦理頒獎典禮。

五十一、鼓勵視覺藝術創作 形塑優質創作平台

(一)辦理市政大樓藝術廊道，提供藝文展示空間

為美化本府臺灣大道市政大樓公共空間，提供洽公民眾與本府同仁優質視覺饗宴，將本府臺灣大道市政大樓惠中樓（A 棟）、文心樓（B 棟）兩棟各樓層公共空間規劃為「藝術廊道」，提供約可掛置 200 件美術作品之牆面，另有 125 座玻璃展示櫃可供立體作品展示，開放受理藝術創作者或藝文團體申請辦理各項平面或立體美術類作品展覽，並輔以本局策辦或配合本府相關單位辦理之藝文展示活動，提供民眾豐富的藝術欣賞活動，活絡本市藝文發展環境，營造國際級之文化藝術城市。

(二)辦理塗鴉示範區，形塑城市街廓新景象

本局自 98 年 9 月起，規劃街頭塗鴉示範點，以合法、開放的創作空間，提供塗鴉創作者自由創作的平臺，藉由藝術化呈現來扭轉市民大眾對塗鴉的負面觀感及刻板印象，使塗鴉創作成為城市公共藝

術的一部份，增添臺中市藝文新風貌。目前有：建國北路一段(近崇倫街口水泥牆)以及中科路與高速公路交會處(中科路橋橋墩下)等 2 處塗鴉區。

五十二、透過「106 年度臺中市女性藝術家聯展」 擴大市民文化參與 宣傳 2018 世界花博在臺中

「106 年度臺中市女性藝術家聯展」自今(106)年 3 月 4 日至 3 月 22 日在本局大墩文化中心大墩藝廊(一～二)盛大展出，匯聚本市 95 名傑出優異的女性藝術家參展，展出墨彩、書法、膠彩、篆刻、油畫、水彩、版畫、雕塑、美術工藝及攝影等多元媒材作品，透過作品與大眾對話。邁入第 13 年的女性藝術家聯展，為迎接「2018 世界花博在臺中」,開幕現場將大臺中的花卉植物繡線菊、百合、火鶴及玫瑰以超高低比的大花手作美學呈現，更邀請藝術家們登上繆思女神寶座接受讚揚與祝福，由臺中市副市長林依瑩及文化局長王志誠聯手致贈感謝狀及玫瑰花，肯定她們對臺中市藝術發展的貢獻。本次展出參觀民眾約達 1 萬 3,018 人次參觀。

五十三、藝術薪火相傳-臺中市美術家接力展

「薪火相傳－臺中市美術家接力展」兼顧資深前輩與中青新秀，為中部地區歷史最悠久且深具影響力的美展盛事。作品類別包括油畫、水彩、膠彩、水墨、書法篆刻、工藝及應用設計、雕塑、攝影等八大類。自民國 77 年起，於縣市合併前已辦理 23 屆，100 年縣市合併後至 106 年已邀請 216 位傑出美術家參展，每位藝術家皆出版畫冊專輯、以市長名義致贈獎座、請專人拍攝藝術家影音紀錄片及網路藝廊、舉辦志工培訓、教師及公務人員研習、藝術家導覽等推廣活動，29 年來鼓勵在地藝術家持續創作，為藝術創作構築絕佳的展示舞臺。

臺中市美術家接力展辦理至今第 7 屆,展出者包括：施永華(書法)、張亦足(水墨)、林先茂(雕塑)、蘇仁彥(書法)、林順孝(油畫)、塗文超(水墨)、劉雪娥(膠彩)等 7 位，更可看出接力展所散發的藝術能量。全年度舉辦的 7 檔接力展共吸引 5 萬 3,112 人次參觀。

五十四、臺中市前輩藝術家廖大昇膠彩畫創作展

為表彰臺中市前輩藝術家廖大昇老師對藝術界的貢獻，特別於去(105)年12月16日至1月15日，辦理「廖大昇膠彩畫創作展」。本次展覽共吸引7,126人次參與。

五十五、春遊・花饗・樂田園-葉發原皮塑創作展，皮雕藝術立體化，展現國寶級藝師絕學

葉發原自小對自然萬物觀察入微，深刻影響其於藝術的創作，秉持「藝術根生於鄉土，創作來自於生活」的理念。葉老師希望能藉由皮塑技法，將皮革的平面表現轉向立體造型，賦予皮革新生命、增添藝術性。本次特別與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合作邀請葉發原老師參與展出，其巧奪天工的技法使其獲得多項獎項，更榮獲第三屆「民族工藝獎」一等獎的殊榮。本次共60餘件作品一同參展，於今(106)年1月20日至2月26日展出，共吸引8,533人次參與。

五十六、屯區藝文中心年度邀請展「2016山月隨人歸~吳永欽作品展」

本局屯區藝文中心於105年10月1日至105年11月20日期間，邀請長榮大學美術系專任教授吳永欽老師辦理「2016山月隨人歸」油畫個展，吳老師認為繪畫念孜在孜旨意在於能夠與人類持續地對話，這些精彩對話往往從某一幅畫開始。他嘗試新穎方式處理反覆出現的藝術主題，例如：樹木、田野、日落、黎明，用油畫速寫表現這些東西，挑戰如何將視覺經驗轉換成繪畫。規劃展期51天，總計參與人數約4,300人。

五十七、美術新貌獎

「臺灣美術新貌展」至今已邁入第17的年頭，創辦初期，旨在透過展覽機制的建立與實質獎勵，採取平面與立體雙年展的方式循環，用其獨特、創新及前衛的創作語彙，與當下議題、潮流和思維進行對話，呈現臺灣當代新風貌。105年更名為「臺灣美術新貌獎」，並以不分類別、不拘媒材、不限年齡之三不，象徵一個新的「新貌時代」之到來，呈現臺灣當代藝術新面貌的企

圖及決心。

五十八、2016 臺中花都藝術季「花漾桃源」花卉藝術裝置展

本局屯區藝文中心於105年10月14日至105年12月18日期間在中心戶外廣場、展覽廳大門及兩側玻璃帷幕、樓梯旁圍牆等區域辦理「『花漾桃源』花卉藝術裝置展」，結合藝術家WaWa(劉瑞琪)老師以插畫方式表現生動有趣花藝裝置。此花藝展配合「2016臺中花都藝術季」辦理，以花卉為色彩畫筆結合大臺中地區生產花卉植栽設置大面積花牆，結合插畫以「花漾桃源」為主題，層次立體感可愛花藝裝置設計，感受不同視覺享受樂趣。並搭配花藝手作DIY研習等課程，及規劃戶外表演活動演出。規劃展期33天，總計參與人數約2萬4,000人。

五十九、「史嘉祥陶瓷面面觀」與「花陶砸響花藝展」

本局屯區藝文中心於106年1月6日(五)至106年2月19日(日) 春節期間於大廳電梯前與B1電梯前結合陶藝與花藝，邀請臺灣工藝之家陶藝創作者史嘉祥老師及花穀子設計室辦理「史嘉祥陶瓷面面觀」及「花陶砸響花藝展」。本次展出的陶藝作品集結繪畫、立體浮雕與化妝土等技法，以陶藝創作上不同的面向和群眾分享。藝術家透過陶與花皆由土而來的構想呈現「陶・花源」的創作，大受歡迎。規劃展期44天，總計參與人數約1萬1,500人。

六十、「2017金雞鳴春賀新春」屯區藝文中心春聯揮毫活動

為迎接2017丁酉金雞年，本局屯區藝文中心106年1月22日(日)於展覽大廳，特邀臺中市書法協會的書法名家為民眾現場揮毫，書寫風格獨具的春聯，增添過年的喜氣,本局陳素秋專委也蒞臨現場和民眾一起參與，與民眾一同提前感受年節熱鬧氛圍。總計參與人數約300人。

六十一、文化藝術講座廣邀專業人士分享文化生活

本局大墩文化中心於每個月舉辦文化藝術講座，邀請臺灣文化藝術各領域工作者，與民眾互動分享自身創作、研究與生活經歷，將文化藝術的美好自然地引進民眾的生活中，引領參與民眾從生活中真切的感受藝術與文化創意的樂趣。去(105)年9月至今(106)年3月分別邀請金剛芭比林欣蓓與大家分享身體與39根鋼釘共存殘而不毀的生命力、西洋音樂教父余光與聽眾樂迷們分享自己的音樂故事、街頭藝人田臨斌先生的無憾退休樂活告白、昆蟲老師吳沁婕分享她過動人生中如何勇敢做夢、及民俗專家林茂賢精彩的三月瘋媽祖之媽祖隨香經驗談等，以跨領域的講師陣容，透過講座分享的方式，提供民眾豐富的知識饗宴，延續傳遞文化的精神。本系列講座參與民眾人數約達1,500人次。

六十二、舉辦創意藝術市集活動

為提供本市藝術創作者展現創意之平台，並提供民眾多樣性優質休閒活動，本局大墩文化中心於每個月的第三個星期六下午在本市草悟道木作吧檯北側廣場（誠品百貨至全國大飯店間）辦理創意藝術市集，現場展示陶藝、彩繪、金工、木雕、紙藝、手工娃娃、環保創意回收資源再利用等各類手工藝品及DIY現場教作。去(105)年9月至今(106)年3月共辦理6場次，截至今(106)年3月份參與人次約計8萬2,676人次。

六十三、開辦藝文研習活動

為提昇市民藝術欣賞興趣及激發學習動機，於本局大墩文化中心辦理藝文研習班，課程內容涵蓋美術、音樂、舞蹈、戲劇及工藝等類別，充實民眾休閒生活，培養民眾藝術欣賞能力，建立終身學習社會。藝文研習活動於於去(105)年秋季開設107班，學員人數1,971人；今(106)年春季開設117班，學員人數約2,200人，普獲民眾喜愛。另為激發學員學習動機，勇於嘗試創作展現成果，去(105)年9月至今(106)年3月於大墩文化中心文物陳列室(三)舉辦藝文研習活動成果展共計7場次，展出期間參觀人數約達5萬2,000人次，讓民眾在感受藝

術創作之餘，同時有寓教於樂的效果。

六十四、拍瀑拉文化基地正式營運 活化牛罵頭遺址文化園區

牛罵頭遺址文化園區，為中部地區遺址保存和考古教育推廣的重要場所。本局為豐富園區內涵，105 年委由清水在地文史團體「牛罵頭文化協進會」經營管理園區第 3、4 號棟，並於 8 月進駐。歷經近半年的籌備期，今(106)年 1 月 21 日正式開館，3 號棟將以「拍瀑拉文化基地」及「山步館」的全新面貌呈現，4 號棟則為「體驗館」。未來將透過展覽、講座、走讀等動靜態活動，呈現拍瀑拉族歷史、眷村生活、軍事文化等清水地區在地特色。

六十五、太平買菸場修復完工　帶動屯區藝文發展

「歷史建築太平買菸場」創建於 1955 年，為當時公賣局辦理鑑定、購買菸葉的場所，將規劃為太平區在地藝術家-陳庭詩紀念館，作為當地文化與休閒的場域。

「歷史建築太平買菸場」已於 105 年 1 月完成規劃設計，修復工程業於 105 年 7 月 10 日開工，並於 106 年 3 月底竣工。後續將進行展示規劃，內部預計規劃菸葉演繹區、陳庭詩紀念館、旅遊服務中心、在地藝文展區及辦公室，將展示太平區菸葉發展歷史、已故太平區在地藝術家－陳庭詩之藝術作品及生平，並有其他藝文展覽及研習活動活化太平買菸場，期望能帶動屯區地方藝文發展，提供當地一新興文化據點。

六十六、清水國小日式宿舍群修復　打造傳統文藝校舍

清水國小日式宿舍群興建於 1934 年至 1940 年間，建築形式屬於「和洋折衷式」宿舍，主體建築融合日式傳統與部分現代建築，傳承與創新等元素，展現優質人文特色的建築形式，是全臺第一座有 11 間日式宿舍群文化資產教室建築，2008 年 10 月 1 日登錄為歷史建築。

歷史建築「清水公學校日式建築宿舍群」規劃最佳採光及通風的教室，且依據最新耐震結構修復，業於 105 年

12月修復完成，並於106年1月3日點交予接管單位清水國小。為充份運用該歷史建築，學校已規劃為多元教室，計有鄉土教室、生活教室、藝文教室、音樂教室、舞蹈教室等教學之用途，也將成為學校與社區間互動與共享的場所。

六十七、林懋陽故居修復 提供在地居民嶄新樣貌

歷史建築「一德洋樓」原屋主為林懋陽，1884年出生，為神岡大夫第林振芳之長房孫，林振芳曾歷任揀東上堡保長、臺中縣參事，其父林柏璿、叔林佐璿亦是前清秀才，也是日治時期社口、神岡區區長，家族興盛，其在南洋一帶經商致富，娶二分埔仕紳(懷德堂)長榮公長女賴端為妻，約於日治大正末年～昭和年初(1924~1928)興建此一洋樓，當初一德新村2公畝土地均為其所有，可謂富甲一方。建築外型為日治時期磚造洋樓之典型，當時的筱雲山莊、東山別墅與懷德堂，已有相當氣派的建宅經驗，因此一德洋樓豪宅與此部分有許多的類似之處，係臺灣眷村文化之歷史脈絡、社會背景相互對照。

本案修復工程已於105年5月完工。105年11月以委託代管及OT委託民間方式經營辦理招商，業於106年2月簽約，後續將規劃獨立書店、藝文活動、餐飲服務及與當地社區活動，結合周邊公園綠地的開放，提供當地居民嶄新的休閒生活圈，訂106年6月辦理開幕式。

六十八、文化部補助3.7億元 再造臺中文化城中城歷史現場

「臺中文化城中城歷史空間再造計畫」，乃是以臺中市百年建城以來的舊城區為計畫核心，結合臺中州廳(市定古蹟臺中州廳、臺中州廳附屬建築群、歷史建築大屯郡役所)、刑務所（臺中刑務所官舍群、市定古蹟典獄長宿舍、浴池）與綠空計畫，三大計畫構建而成的的舊城區，打造再造歷史現場場域。

三大計畫將透過綠空計畫串聯硬體軸帶形成為點、線、面多向度空間，串結西元1911年修正之市街改正

計畫的臺中驛原有廊帶，再結合軟體面的歷史街區軸帶與沿線據點串接，加上城市志工解說、旅客遊覽路線規劃、臺中散步活動等面向互相整合，將州廳、刑務所與綠空計畫所處空間改造成果，向臺中市各歷史空間與據點推展與延伸，重新定位「臺中文化城中城歷史空間」的場域再現。

其中本局州廳、大屯郡役所等規劃設計案分別於105年6月15及5月31日簽約，預定106年10月完成後辦理工程招標。刑務所官舍群規劃設計案已於106年2月10日簽約，訂於107年3月完成規劃設計後辦理工程招標。

## 參、創新措施

一、文學出版－以文學交織出臺中文化城新貌

透過多樣性文類的出版，以多元面貌呈現大臺中作家的專長與成就，提供良好的文藝創作環境，鼓勵更多優秀人士參與耕耘，展現大臺中文學風貌，激發在地文學的認同感。

(一) 105年11月出版《行走的詩：獻給臺中的五十首地景詩》專書，廣邀全國五十位知名詩人一同來為臺中地景寫詩，出版《行走的詩—獻給臺中的五十首地景詩》，本書以山、海、屯、城為經，二十九區作緯，以「一景一詩人」的方式呈現大臺中的風采，是一本十足臺中味、臺中款的地誌詩。期盼讀者透過這本結合攝影的詩集，跟隨詩人的腳步，盡覽山海屯城之美。

(二) 105年出版「我的初書時代-臺中作家第一本書」，網羅葉榮鐘、楊逵、姜貴、孟瑤、陳千武、楊念慈、齊邦媛、趙天儀、白萩、丘秀芷...等四十位臺中在地作家，涵蓋日治、老、中、青四個世代，邀請作家回顧、尋覓隱於心中的悸動，或邀請專人撰稿，譜寫不為人知的創作心情，構成一篇篇珍貴且獨一無二的「第一本書史」；並同步於105年4月起至

9 月在臺中文學館辦理特展，除了展出書本、作家身影與介紹外，也同時展出部分作家書房、作家手稿等資料，讓第一本書的企劃與推廣不只在平面呈現，更可透過實際翻閱書籍、走訪觀覽的互動方式，達到推廣臺中文學的目的。106 年延續第一輯的精神，展開第二輯出版計畫，透過圖書資料收集、專書出版及展覽，彙聚不同世代作家最初創作生涯的故事，帶領社會大眾以不同視角閱讀文學。

二、文史及文獻暨研究出版

(一)「人權歷史專書研究、出版及編印計畫」，以臺灣自228事件發生後至1987年政府宣布解嚴為止，調查臺中地區有關白色恐怖政治迫害案件，主要透過對政治受難者、家屬及相關人士的口述訪談紀錄，出版臺中市的人權歷史專書。105 年 12 月出版《黯到盡處，看見光》，共完成 15 篇口訪紀錄，在追求國家的轉型正義過程中，還原威權時代的迫害，被視為最基礎的工作，人權歷史專書的出版不僅為臺中市持續充實民主、人權相關資料，也為白色恐怖時期留下歷史的見證資料，並落實歷史轉型正義的實踐。

(二)「臺中學」出版計畫，地方學能完整描繪地區的獨特歷史發展脈絡，傳承及活化運用在地文化智慧，因此對「臺中學」書系的策劃，選擇臺中市具代表性的生活面指標為主題，發掘臺中地區最具本土性、獨特性的特色，運用柔性的筆觸與豐富的圖像，讓市民更親近、關注自身的生活脈絡，也是為外地大眾提供了解在地文化的媒介。

《臺中學》以普羅大眾為閱讀對象，非單純之學術調查計畫，將文史資訊融入容易閱讀的散文文體，以說故事、口語化的書寫方式來闡述臺中的人文歷史，朝吸引讀者的報導文學方向進行。105 年度出版《日月湖心：臺中公園的今昔》、《追尋時代：領航者林獻堂》、《圳水漫漫：葫蘆墩圳探源》、

《海線散步：清水人文地誌學》、《團圓食光：世界珍奶與臺中茶飲》等 5 本書，這些文化的積累勾勒出城市的面貌與個性，因此我們希望能將之匯聚，進而深化並豐厚成臺中形象的關鍵字。

《臺中學》為延續性計畫，106 年將繼續出版，主題擬為臺中火車站、第二市場、中央書局、七媽會、天外天劇場、大甲溪故事、謝雪紅、糕餅產業、汽車旅館...等，將藉由具代表性的指標為專書主題，以發掘本市具有本土性、獨特性的特色，提供民眾了解在地文化，並引發學者專家對「臺中學」的調查與研究。

三、2017 當全世界都在閱讀系列活動－讓文學種籽遍地開花

本局舉辦的「當全世界都在閱讀系列活動」，包括：「百師入學」系列演講、「公車文學家身影」、「文創賞詩文」，讓大臺中的閱讀風氣，更加豐富且蓬勃發展，三項活動都是全國僅有，備受文化界矚目。

「百師入學」系列演講邀請各領域大師赴學校、圖書館等處演講，105 年滿意度達 8 成。106 年「百師入學」於 4 月登場，首度納入監獄、醫院、讀書會、社區大學等納入講座地點，活動時間分成「初夏講堂」、「夏季講堂」、「秋季講堂」三個時段，邀請 100 位文學作家及各專業領域人士，深入大臺中 29 個行政區，包含大學、高中、國中、四大文化中心及圖書館，舉辦文學講座。去(105)年加強跨界合作，邀請音樂家、藝術家、媒體人等各領域資深專業人士演講，今(106)年將再度擴大範圍，期待「百師入學」的效益和影響能擴及不同層面。

「公車文學家身影」將選擇四位臺中知名文學家，將其身影刊登於公車車體廣告上，讓文學家的身影在臺中市的各角落、山海屯城區到處趴趴走。並舉辦猜謎抽獎活動，提高民眾參與度。

「文創賞詩文」為結合詩人作品與身影圖像與文創

品，105 年推出全國首創的「詩人紅，茶」凍飲瓶，引發民眾搶購熱潮，106 年度將延續本活動，將邀請臺中或臺灣 15 位詩人或作家的詩文作品，做為文創品，以推廣臺灣文學，並讓詩人的創作更為活化，增加流傳廣度。

四、徵文比賽活動－文林大會讓創作多元化

(一) 臺中文學獎徵文活動

臺中文學獎是作家的搖籃，至今已舉辦五屆，每年都有上千件的作品參與，來稿相當踴躍，除臺灣，包括新加坡、馬來西亞、美加、紐澳、德國、中國大陸、香港等國家地區均有收到投稿件數，這使得文學獎兼具在地與國際化。

105 年第五屆的文學獎主題為「文學辦桌，好膽就來！」，取文學創作類別豐富、內容精采，結合文學在辦桌般的熱鬧舞臺上發光發熱作為本次主題意象。比賽項目多元，除了文學貢獻獎外，文學創作獎細分為小說類、散文類、新詩類、童話類、青少年散文類(含國中組及高中職組)及母語歌詩類(臺語組及客語組)。共收到來自國內外 1,213 件作品，再創新高。適逢臺中文學館開館，特在文學富含意義的地點舉行臺中文學獎頒獎典禮，文學創作總計 68 人獲獎文學貢獻獎則由「國民作家」劉克襄獲得。

為增進文學寫作風氣，提升整體文化素養，106 年亦將持續辦理「第六屆臺中文學獎」。

(二) 我的媽祖隨香經驗徵文比賽活動

媽祖信仰一直是臺灣最普遍的宗教信仰之一，其中又以遶境祈福尤為特色，本府更在去(105)年「2016 臺中媽祖國際觀光文化節」豐富其內涵，首度舉辦全國第一次的「我的媽祖隨香經驗徵文比賽」，迴響熱烈，今(106)年將持續辦理「拜媽祖徵文比賽」。訂於 3 月 15 日至 5 月 31 日辦理，徵集以媽祖為主題的生命感動散文，並出版專書，透過作品，呈現臺灣信仰豐富的面向與最美的人文風

景。

五、 臺中媽祖國際觀光文化節-「媽祖原創劇本得獎作品製作演出」、「媽祖大型公仔裝置藝術展」、「臺中迓媽祖」紀錄片巡迴播映

「2016臺中媽祖國際觀光文化節」持續配合臺中12間百年宮廟遶境活動，辦理大型傳統戲曲及表演團隊匯演，並著眼於邀請臺中在地表演團隊演出，藉媽祖文化節活動扶植在地藝文發展，也將去(105)年首創以「媽祖」為名舉辦的媽祖原創劇本徵選得獎作品，分別拍成電影《夜曙行旅》、製作兒童劇《小魚小魚海中游》及歌仔戲《媽祖的眼淚》演出，並辦理媽祖大型公仔裝置藝術展、我的媽祖隨香經驗徵文比賽、《臺中迓媽祖》紀錄片巡迴播映及推廣計畫、「迺港藝・迎媽祖・HOT陣頭」藝陣匯演、媽祖文化專車、彩筆畫媽祖水彩比賽等活動，透過多元的展演方式及文化平臺，將媽祖文化推展至國際舞臺，吸引世界各地的文化朝聖者來臺中體驗民俗信仰之美。

六、臺中花都藝術季

「臺中花都藝術季」是臺中市政府文化局2015年起推行的重要文化政策，為厚植在地藝文，培養在地人才、在地團體合作，將大臺中地區打造為文創重鎮，提供優秀藝術人才發揮創意，並整合相關藝文資源，展現藝術跨界合作豐富多元的重要平臺。

2016臺中花都藝術季以「跨域、翻新」為主軸，結合企業資源，展現「藝企合作」的精神，共同為臺中市文化藝術貢獻心力，105年10月14日至12月31日期間，舉辦271場次活動，結合四大文化中心、圖書館、表演場館及文化資產等53個活動場域，內容有表演藝術、視覺藝術、裝置藝術、傑出團隊徵選、踩街遊行、花都奇想兒童劇、小舞臺接力秀及藝術亮點等八大類型，包括文化中心花卉裝置藝術展、山海屯城區踩街遊行、國際美聲天后海莉演唱會、李泰祥紀念音樂會、紙風車劇團《唐吉軻德冒險故事─銀河天馬》臺中文學館環境劇

場《霹靂英雄東遊紀》等精彩節目，共計129萬3,541人次參與，給予市民質精深刻的藝文體驗，逐步打響專屬臺中的藝術季品牌。

2017臺中花都藝術季預定辦理日期為10月21日至12月31日，主題為「臺中的故事」，同時延續跨界、跨媒材之創作精神，打造繽紛城市舞臺，迎接2018世界花博。

七、 臺中東亞流行音樂節

首次舉辦的「2016臺中東亞流行音樂節」，以林市長重要政見為藍圖，也是本市首度舉辦國際性音樂節，邀請來自東亞不同國家藝人與團體演出，結合流行、搖滾、嘻哈和電音、民歌等多項時下最夯的音樂元素。

105年9月3日開始，連續3個週末，在圓滿戶外劇場、梧棲運動公園和葫蘆墩文化中心廣場等地演出，多達40組來自東亞，包括臺灣、中國、日本、韓國、香港、澳門、內蒙古、沖繩等8個國家和地區的歌手和團體，活動期間共吸引3萬3千5百人參與。

整體活動以「在地+國際」的表演，帶來精采的音樂饗宴，有別於南部墾丁春天吶喊，北部貢寮海洋音樂祭，希望打造臺中成為流行音樂蓬勃城市，強化在地音樂團體的主體性與影響性，並藉由活動累積成功經驗，建立臺中城市品牌，結合2018世界花博與2019東亞青運加以行銷，讓大家聚焦在臺中這個流行、年輕、創意的城市，讓臺中在亞洲城市中佔有一席之地。

八、清泉崗公共藝術．藝術後勤計畫

由本局首次主辦的計畫型公共藝術，以創新的藝術季形式辦理，透過公共藝術重新定位人與環境的距離，喚起大眾記憶與共鳴。

105年10月9日至11月6日於清泉崗社區周遭舉辦「藝術後勤 2016清泉崗公共藝術季」，計畫中涵蓋了紙漿、陶藝、拼布、玻璃、料理、色彩、音樂及肢體表演等各領域藝術家與居民共同創作，以「清泉崗」為基地，融入社區居民參與，內容涵蓋藝術工作坊、大型公

共藝術集體創作及公共藝術季，透過藝術深入社區、民眾參與等互動模式，以藝術季展現了將近半年來的藝術工作坊成果。

九、臺中 花想起ㄧ臺中故事景點裝置藝術特展

為儲蓄「2018 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之能量，配合2016 臺中花都藝術季活動，於 105 年 7 月 11 日至 8 月 12 日進行徵件，並於 11 月 2 日至 12 月 11 日在臺中放送局、臺中市役所與沙鹿電影藝術館共三個場館，設置以臺中故事為核心的裝置藝術，為「2018 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強力行銷。

十、2016 臺中花都藝術季ㄧ攝影比賽

為紀錄臺中花都藝術季活動，同時增進民眾參與，舉辦「2016 臺中花都藝術季攝影比賽」，希望藉由鏡頭捕捉臺中花都藝術季之美，紀錄獨特魅力風采，為臺中市文化發展締造新頁。

105 年度攝影比賽展覽內容規劃為 40 幅得獎作品展出。於 10 月 14 日至 11 月 15 日進行徵件，並於 12 月 8 日至 12 月 15 日在市府大樓惠中樓 1 樓中庭展出。

十一、2016 臺中花都藝術季ㄧ林之助經典畫作裝置藝術展

「2016 臺中花都藝術季」適逢膠彩畫大師林之助百歲冥誕，特別規劃林之助經典畫作〈臺中公園〉及〈麗春〉為主題，自 105 年 10 月 14 日至 11 月 13 日止於文心森林公園展出為期一個月的裝置藝術展。裝置展覽期間吸引許多民眾駐足觀賞，假日搭配導覽人員現場解說，讓民眾可以更近一步認識林之助，細細品味林之助的經典創作，並為「2018 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暖身。

十二、2016 臺中花都藝術季ㄧ藝術插花體驗活動

配合「2016 臺中花都藝術季」及呼應「2018 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主題「花現 GNP」(green、nature、people)，特別規劃「花花的異想世界」插花體驗活動，並結合環保議題，讓虛擬的可愛小女孩「花花」陪伴民眾，一起把閒置品或回收物變藝術。本活動共計 5 天 10 場，於 10 月 29 日-30 日、11 月 5 日-6 日及 11 月 13 日上午 10：

00-12：00及下午2：00-4：00，在文心森林公園主要入口區廣場(文心路及向上路交叉口)舉行，作品完成後，民眾可各自攜回妝點自家環境，並以此為開端，在居家生活中繼續延續環保美學的精神，讓小兵也能立大功。

##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籌設「文學步道」，增添城市文學氣息

「文學步道」為一以「文學」為主題之步道，以石磚或木作等媒材做成詩文碑林的藝術作品。藉由呈現臺中知名作家作品，成為文藝綠帶及人文新景觀，進一步展現本市對文學家的重視，並達到自然與人文結合的深度城市行銷目標。

本案預估經費約1,075萬元整(設計規劃95萬元整，工程費980萬元整)，105年開始進行規劃設計，目前規劃從文學館為出發點，由自立街起，途經大明街、自治街、三民路一段、府後街、康樂街、市府路，串連第五市場、刑務所演武場、臺中州廳及市役所等人文、生活亮點，全程約1.4公里。預計於106年完成工程發包，全案預定於107年完工後啓用，期盼未來能結合臺中文學館及文學步道，形塑中西區藝文地景新亮點，帶動中西區文化、觀光多角化發展。

二、《我的初書時代：臺中作家的第一本書》第一輯於105年出版，精選日治時期至近現代，橫跨老中青三代之四十位臺中在地作家，由作家回顧、尋覓隱於心中的悸動，專人撰稿，譜寫出不為人知的創作心事及出版歷程，構成一篇篇珍貴且獨一無二的「第一本書史」，獲得民眾與作家的好評。106年《我的初書時代：臺中作家的第一本書》展開第二輯出版計畫，透過圖書資料收集、專書出版及展覽，彙聚不同世代作家最初創作生涯的故事，帶領社會大眾以不同視角閱讀文學。

三、「臺中學」出版計畫為延續性計畫，106年將繼續出版，主題擬為臺中火車站、第二市場、中央書局、七

媽會、天外天劇場、大甲溪故事、謝雪紅、糕餅產業、汽車旅館...等，將藉由具代表性的指標為專書主題，以發掘本市具有本土性、獨特性的特色，提供民眾了解在地文化，並引發學者專家對「臺中學」的調查與研究。

四、為配合「2017 臺中媽祖國際觀光文化節」並擴大記錄臺中在地之民間道教信仰及交流文化，規劃透過專書出版，以生動的文字，將臺中之媽祖文化與具代表性之道教信仰，編印出版介紹道教宮廟歷史、故事、傳說及特色，以圖文並茂的方式呈現，帶領民眾走讀臺中媽祖及道教信仰、建築、文物及民俗之美，預計將於 106 年 12 月出版。

五、持續推廣文學扎根、深化，展現臺中文化城風貌

為提升民眾對文學的興趣，「臺中文學館」已於105 年 8 月份開館，106 年也將持續辦理各式講座及活動，10-11 月則將配合花都藝術季辦理文學館環境劇場展演，融合花都主題「臺中的故事」，規劃表演團隊演出戲劇及音樂活動。平日館舍除了用以陳列並展示臺中在地文學家的作品，也透過定期更換特展展示內容及各項活動介紹臺中作家及其作品，並希望藉由文學館的文學推廣活動培育出更多的文學作家。

每年持續辦理臺中文學獎徵文活動，除了著重向下扎根及推廣文學書寫風氣，此外，也要讓文學種子更加重視在地性的色彩，讓文學創作展現多元的視角，鼓勵市民參與文學創作，帶動城市文學發展。

同時，為拉近各區文化差距，亦將持續辦理「當全世界都在閱讀-百師入學」活動，讓文學的種子從小扎根，深入民眾的日常生活，培養民眾對於文學欣賞能力及創作之熱誠。

「城市是文化的容器，文化是城市的靈魂」，文化展現於生活、環境及歷史等方面，而文化的面向甚廣，文學則是許多藝術創作的根本與表現。因此，為繼續深耕文化，讓文學種子向下札根，符合臺中身為文化城的

期許，將持續辦理各項閱讀活動、講座、文學版出版及推廣文學創作風氣。

六、策辦多元性、主題性、在地性展演活動

(一) 2017 臺中樂器節

為推廣臺中市后里區特有的在地樂器音樂文化，臺中市政府文化局將於 106 年 7 月至 8 月暑假期間舉辦臺中樂器節活動，以樂團表演、樂器比賽、愛秀舞臺、樂器市集及相關推廣活動，吸引人潮參與，藉以推廣音樂藝術文化，提升生活品質，期能培養愛樂者及演奏者，促使藝文活動與產業發展生生不息，並整合周邊地區的觀光資源，建立一永續經營之連結。

(二)2017 臺中爵士音樂節

2017 臺中爵士音樂節將於 106 年 10 月 7 日至 10 月 15 日在市民廣場、草悟道、屯區藝文中心、港區藝術中心、葫蘆墩文化中心等地辦理，由於過去十餘年已成功帶動「10 月份到市民廣場聽爵士音樂」的常民休閒文化生活，106 年將更著重質量的提升，媒合國外優秀爵士樂團或樂手來臺演出，同時匯集國內知名樂團，並搭配臺中國際飲食文化節、多元化之周邊活動，共同打造獨特的爵士生活風情，讓 10 月份的臺中市瀰漫浪漫悠閒的爵士情調。

(三)第六屆臺中市表演藝術金藝獎

於 2012 年啟動的臺中市表演藝術金藝獎，業已辦理四屆，主要表彰致力於臺中市表演藝術領域之保存、傳承、發展及創新，並具重大貢獻或優良事實者，並透過公開頒獎典禮，頒予得獎者獎金 40 萬元與獎座乙座。106 年本局將繼續辦理「第六屆表演藝術金藝獎」，訂於 6 月至 9 月辦理徵件及遴選作業，11 至 12 月期間辦理頒獎典禮，讓得獎者除了實質的獎金回饋之外，更得到實至名歸的無上榮耀。

(四)2018 臺中市傳統藝術節

文化局從 2004 年開始舉辦傳統藝術節，鼓勵在地優質團隊演出，每年臺中市在地團均占演出團隊的50%以上，吸引不少民眾參與。

2018 傳統藝術節將延續往年形式，配合 107 年農曆春節期間於本局四大文化中心辦理，營造傳統節慶氛圍。活動結合各中心在地資源，規劃邀請優秀表演團隊演出，並搭配春節應景 DIY 手做體驗等活動，以傳統藝術為根基，融入新的創意美感。期藉由活動辦理，讓市民於農曆春節期間有個休閒及藝術的行春好去處。

(五)規劃「2017 大墩小舞臺接力 SHOW」

於花都藝術季期間(11 月 4 日、5 日、11 日以及 12 日）於本局大墩文化中心戶外廣場辦理「2017 大墩小舞臺接力 SHOW」，開放臺中市高中職以上學校表演藝術類社團申請演出，提供年輕世代免費表演藝術作品發表平臺。徵件節目以「花」、「青春」、「愛」或「浪漫」為主軸，以每日 4 小時接力演出不間斷，提供市民多樣化的表演藝術體驗

(六)辦理大墩工藝師邀請展「對話-吳明儀茶席展」

本局大墩文化中心於 10 月 28 日至 11 月 15 日，在文物陳列室(一~二)辦理大墩工藝師邀請展「對話-吳明儀茶席展」。吳明儀承祖業製陶，已是第 24 代傳人，在全國美展、金鶯獎、臺北陶藝等獎項中均名列前茅，其創作技法多樣，對材料特質的掌握頗具水準。此次將展出其茶席及生活陶瓷作品，並配合花都藝術季活動，擴大辦理開幕茶會。

七、「傾聽˙FAZIOLI 法吉歐利名琴藝術之夜」演奏會

本局中山堂增添「法吉歐利（FAZIOLI）名琴， 特於 4 月 22 日於中山堂辦理「傾聽˙FAZIOLI 法吉歐利名琴藝術之夜」演奏會，邀請鋼琴家盧易之、簡雪豐、余思慧、李國瑛、楊千儀、徐榕笙、曾琬蓉及雙簧管名家劉榮義，以名琴共同演繹古典及在地的經典樂曲。

八、歡慶佳節，舉辦端午節、七夕、中秋節、重陽節及聖誕節等節慶活動

本局大墩文化中心於預計於今(106)年5月27日舉辦端午歌仔戲節慶表演，邀請藝文研習班師生擔綱演出「十里桂花香」,藉唐伯虎點秋香的經典劇目，演繹傳統與現代兼具的歌仔戲表演，開放與民眾一起歡度佳節；今(106)年8月26日舉辦七夕情人節音樂會、9月30日舉辦中秋節音樂會，藉由真情樂音，傳達佳節祝福；今(106)年10月28日舉辦「秋菊會」重陽節活動，邀請台灣絲竹室內樂團現場演出,並結合DIY手作活動;今(106)年12月17舉辦今聖誕節舞蹈表演活動，邀請本局大墩文化中心兒童舞蹈研習班學員進行舞蹈演出，透過曼妙的舞姿，與民眾共同徜徉於佳節歡樂氣氛。

九、規劃辦理城市小舞台

今(106)年4月23日起，於本局大墩文化中心親子廣場規劃辦理城市小舞台，提供學生社團、街頭藝人、藝術工作者、文創工作者或小型展演團隊一個發表、演出的平台，利於培育各種表演藝術、文化創意人才，自4月起開放申請。自辦場次則規劃4月23日魅力舞藝-肚皮舞、5月28日忘年知音-民歌饗宴、6月25日美好時刻-長笛同樂，另於暑期期間辦理「城市小舞台-106年大墩樂fun藝夏活動」，舉辦系列活動3場，期許透過假日密集的展演活動舉辦，凝聚藝文工作者創作能量，進而讓參與演出者為城市生活注入美學因子，激發文化創意，累積城市藝術能量

十、2017葫蘆墩節慶系列活動

配合葫蘆墩藝術節以及花都藝術節，規劃辦理二場次大型演出活動，第一場5月底藉由歡慶端午活動，邀請具知名度及音樂實力的頂尖優質音樂舞劇或藝文團隊演出,融滙東西方藝術文化能量,注入全新的風貌韻味，搭配親子闖關創意市集，以寓教於樂的方式深化民俗慶典的意涵，帶給民眾特別的節慶體驗；第二場10月底配合花都藝術節,以原住民表演藝術結合跨界演出為主軸，

展現多元藝術文化的經典風華與創新面貌。

十一、東勢踩街遊行 葫蘆墩花藝裝置展

(一)山城「花現藝術踩街遊行」訂於106年10月上午在東勢區盛大舉行。以東勢大茅埔聚落的客家文化精神為主軸，邀請在地優秀表演團隊及學校社團參與踩街遊行，展現本市創新、活力及多元的慶典歡樂氛圍。

(二)葫蘆墩花藝裝置展預訂106年10月起至12月於葫蘆墩文化中心大廳及榕樹區戶外廣場展出，搭配榕樹區花藝布置及大廳植生牆裝飾，形塑一個環境對話的場域，讓民眾更加體認花卉城市的美好，感受花卉圍繞的熱鬧氣氛,歡樂迎接2018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

十二、2017傳統藝術節 「傳藝雞技耀新春」

「2017臺中市傳統藝術節—傳藝雞技耀新春」於1月28日至2月1日(初一到初五)熱鬧登場，舉辦表演、市集、手作等各式活動，陪伴民眾歡樂迎新春，並於活動期間限量送出 2000 份雞年傳藝紅包，祝福大家新年大吉大利。為期五天活動共吸引1萬6,100人次參與。

大年初一活動，邀請了在地團隊威勁龍獅武術戰鼓團進行開幕表演，為傳藝活動揭開序幕，另有精采的馬戲團表演和轟動武林、驚動萬教的黃俊雄布袋戲演出。初二起至初五活動，則有無限人形劇團的木藝堂自創布袋戲 COSPLAY、蘭陽森巴舞團的森巴嘉年華、藝遊園戲劇團的歌仔戲詼諧輕喜劇「願意!不願意?」、默思樂表演藝術的民俗響樂旗陣飛揚等展演。

初一至初三，藝術廣場則有清水區農會家政班推出春節限定的「米食穀市集」;展覽大廳每日上午及下午各有一場金雞報喜手作招財進寶元寶袋免費活動。

另外，臺中清水眷村文化園區亦首度於春節期間舉辦一系列春節活動，大年初一至初三有街頭藝人展藝送紅包、清水小願藝樹市集，以及藝術介入空間等活動舉辦，文創融入眷村年味，邀請民眾前來體驗。為期三天

活動共吸引3,233人次參與。

十三、籌設臺中市立美術館

臺中市立美術館(下稱本館)之成立為市民及藝文專業人士所期待，本館105年度典藏品購藏經費675萬元，共計購藏9件典藏品；另106年度共計編列930萬元典藏經費，業購藏106年度第一批典藏品共計6件，未來本館籌備處將持續且積極辦理典藏品蒐購事宜，俾利本館未來展覽、教育推廣活動與藝術研究之長程需求，並成為提供大眾接觸優秀藝術資源之場域，進而提升本市之藝文發展。

再者，本館期以深具高度功能性及可塑性之空間，提供多元媒材作品之呈現，進而促使本館成為國內首屈一指之現代與當代藝術館舍，並成為藝術家競相策展之城市，期進一步與國際接軌，打造城市行銷之具體優勢。

本館業於105年4月成立籌備處，由展覽規劃組、教育推廣組、典藏研究組及行政總務組等分工辦理相關籌備事宜；另，業聘請共計15位美術館相關領域之專家學者及藝術家組成「臺中市立美術館籌設委員會」，共同研擬本館定位、開館政策、營運主軸、開幕展主題等；再者，亦已邀聘文化領域暨典藏專業及西洋媒材、東洋媒材、立體造型、新媒體暨複合媒材之優秀藝術家共同組成「臺中市政府文化局典藏審議委員會」，藉此協助本館購藏國內外重要藝術品，俾利充實本館典藏資源，進而提供藝術研究之需，促使本館成為大眾接觸現代與當代藝術之最佳場域。

十四、臺灣數位文化中心 智慧城市博物館

本中心將於112年於水湳智慧營運中心成立，定位為主導臺中市數位文化政策之機構，結合數位資源、文化、文創、產創、環境、教育、觀光等概念，規劃彙整臺中市政與文化記憶等相關數位資料，建置「數位文化統一入口網站」，促進本市文化資源之保存及開放共享利用，並規劃進行產學研策略合作、串連臺灣教科文相關館所，打造實體館舍為資源中心、教育中心、創新設

計中心及國際交流中心。同時，與綠美圖、中臺灣電影中心連結，共同帶動觀光效益與區域發展，將建置臺灣最大的數位典藏資料庫，打造臺中為「智慧城市博物館」。

十五、太平買菸場再利用內部裝修工程

太平買菸場位於臺中市太平區東平里東平路 464 號，本局文資處進行建築修復工程，業於 106 年 3 月底完工。內部裝修規劃設計進行中，將規劃內部場域為菸葉演繹區、陳庭詩紀念館、旅遊服務中心、在地藝文展區及行政辦公空間，展示太平區菸葉發展歷史、已故太平區在地藝術家陳庭詩之藝術作品及生平，並有其他藝文展覽及相關活動活化太平買菸場，期望能於 107 年 7 月開幕後帶動屯區地方藝文發展。

十六、賡續辦理辦理多元展覽活動

(一)規劃「2017 藝術新聲—畢業生推薦展」

「2017 藝術新聲—畢業生推薦展」由本局大墩文化中心主辦，陳一凡教授統籌策劃，訂於 106 年 4 月 15 日至 5 月 3 日於大墩藝廊(一～六)及動力空間展出。展覽以跨校、跨學院、跨地域之藝術創作為主，結合臺灣北中南藝術相關系所畢業生之創作，除展現各校畢業生創作風格與特色，達到校際交流與藝術推廣之功能，亦為這些當代藝術的生力軍開展更廣闊的發聲平臺。本屆參展共 11 校 13 系，展出作品涵蓋繪畫、彩墨、雕塑、工藝、複合媒材、新媒體藝術等等，呈現多元併發的當代藝術風貌。

(二)首辦「美學散步－臺中經典畫廊特展」

為讓更多市民親近藝術家、瞭解藝術品並認識畫廊，本局大墩文化中心預計於 5 月 20 日到 6 月 7 日在大墩藝廊(一～二)舉辦「美學散步—臺中經典畫廊特展」，邀請臺中在地 11 間經典畫廊提供藝術品展出，藉此文化藝術交流活動，擴展市民視覺藝術的欣賞視野，提升美學鑑賞力。參展品從平面到立體，抽象至具象，集結當代各藝術領域的創作精華，

將是一場精采紛呈的藝術饗宴。

(三)籌辦「2017 臺灣、新加坡國際文化藝術交流展」

本局大墩文化中心訂於7月1日至7月12日在大墩藝廊(四)展出「2017 臺灣、新加坡國際文化藝術交流展」。預計由臺灣 40 位藝術家及新加坡 20 位藝術家共同參與，展出 110 件作品。本次交流分別由在臺灣藝壇逾一甲子且日益茁壯的「臺灣中部美術協會」和新加坡前文化部部長何家良博士代表領軍的「新加坡(國際)文化藝術交流協會」共同承辦，希望藉由民間美術團體的穿針引線，由下而上引發文化流動，凝聚藝術創作能量。

(四)持續辦理「106 年度臺中市當代藝術家聯展」

於8月26日至9月13日於大墩藝廊(一～三)、(五～六)及動力空間展出，邀請本市當代藝術家參展，提供經典巨作聯袂於大墩藝廊展出，參展藝術家橫跨不同的年齡層，無論是墨彩、書法、膠彩、篆刻、油畫、水彩、版畫、雕塑、美術工藝、攝影、其他類等十一大類，透過多元媒材，於作品中不斷帶入新創意、新技法，融古納今，呈現創作的多元性與各個藝術家不同的思想氣度。

(五)辦理「王清霜漆藝展」

本局大墩文化中心訂於106年9月16日至9月20日，在大墩藝廊(一)展出「王清霜漆藝邀請展」。1922 年生，2010 年獲得全國重要傳統藝術「漆工藝」保存者。日本學成歸國之後長期投入工藝教育推廣工作，尤其在民國 41 年至 48 年間，與顏水龍合作積極投入臺灣當代工藝推展最重要的基礎扎根工作，由南投縣為草創起點，形成今日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規模的先期耕耘工作，在臺灣工藝發展史上留下永不磨滅的紀錄。

(六)辦理「劉龍華逝世周年紀念展」

為提昇市民對藝術鑑賞的品味，讓不朽的藝術創作能感動並豐富心靈，本局特別安排於 10 月 7

日至10月18日，在大墩文化中心大墩藝廊(四)展出「劉龍華逝世周年紀念展」。劉龍華老師是知名建築師與畫家，他的建築作品獲得業界肯定外，他的藝術作品亦獲得收藏家的喜愛與美術館的典藏。1953年出生，雖然正職是專業建築師，同時也是專業水彩創作者，2001年暫時揮別建築生涯，選擇出國學習與創作相關的美學理論，並完成碩士學位，之後多次發表其精心創作成果，一生創作無數，本次紀念展將展出其一生創作精華。

十七、107年藝術薪火相傳—臺中市美術家接力展30周年

臺中市美術家接力展經營29年，107年藝術薪火相傳—臺中市美術家接力展將屆滿30年，擬辦理30回顧展,邀請歷屆得主回顧一同走過的光榮歷史，並進行聯誼交流會。

(一)第15屆全國百號油畫大展

百號油畫大展已經持續15個年頭，巨幅多彩的作品猶如春日百花競相綻放，於105年10月15日至11月27日盛大展出,共吸引21,070人次參觀。百號大展有其歷年堅持的傳統，以百號尺寸、油彩類別為徵件要件，一方面是要求創作者本身的繪畫技巧與構思須具備一定的程度才足以完成大幅的畫作，另一方面也期待著在平面、油彩等規範限制之中，創作者能呈現出獨特的思考與技巧，是專屬於百號、不中亦不遠，是只能在如此的尺幅中才能容納與呈現的藝術作品。

(二)藝術行者—陳哲80回顧展

陳哲老師自幼喜歡塗鴉，1956年進師大美術系接受學院科班課程，課外至李石樵畫室接受嚴厲的素描訓練，亦從廖繼春及雲和畫室感受到藝術的多彩魅力與生活的溫情。1974年獲頒全國美術教育特優教師獎(今師鐸獎)，並籌設嘉中美術班，培育許多優秀藝術家與藝術教育工作者。老師習畫創作迄今一甲子，繪畫風格技法扎實圓熟，本次回顧展呈

現不同時期的作品，自105年12月3日至106年1月15日展出，吸引13,383人次參觀。

(三)心靈美一甲子-張淑美八十回顧展

張淑美教授為臺灣第一位專繪畫裸女的女藝術家，自106年1月21日起至3月5日止舉辦「心靈美一甲子-張淑美八十回顧展」，展出油畫、水彩、速寫、水墨等平面創作之外，亦有雕塑、彩瓷等立體作品。張教授用清新優雅的色彩揮灑出世界的美妙，創作題材多以女性人體，用女性優美的體態讚頌生命的可愛，更用如夢似幻的神祕內涵散播真善美的人生觀，本次展覽吸引17,657人次參觀。

十八、規劃辦理文化藝術講座

今(106)年度規劃辦理之講座主題多元，講師陣容堅強，預計邀請前空姐李牧宜分享她曾主修的機艙社會學，如何改變她的眼界與生命；文青大叔黃威融分享中年大叔、老文青的生活哲學；紀錄片導演蕭菊貞以《我們這樣拍電影》為主題，引領我們看見台灣電影工作者為電影賭上一切的堅持與追求。透過一系列講座，提供民眾豐富的知識饗宴。

十九、頂街派出所修復完工　結合在地文化充分再利用

「頂街派出所」經西元1935年中部大地震後，重建於西元1936年。西元2002年正式公告登錄為歷史建築，名稱為「頂街派出所」。

於民國104年3月竣工後，文化局以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委託民間參與投資及營運工作，期藉促參法，透過民間廠商的資金與技術，藉由專業之管理與營運之工作，以創新、永續方式帶給此區新的發展亮點與價值。

本案採民間參與方式辦理，營運目標在於保存部分建築空間，展示基地及地區之歷史文化，並發揮創意利用建築物空間，推廣與豐原區旅遊、在地產業、美食、派出所文化、鐵路文化等相關之活動，以提供遊客多元

之日常服務。本案已於105年12月招商，並於106年3月甄審(綜合評審)，刻正辦理議約相關作業。

二十、光復新村修復完工　作為國際NGO中心辦公室

霧峰光復新村省府眷舍為本市第一個依文化資產保存法公告登錄之「文化景觀」，為省政府疏遷中部實施花園城市（中興新村）之先期實驗場域，見證省府疏遷歷史及時代故事，具有臺灣城鄉發展史之里程意義。從霧峰地區整體的人文歷史價值而言，光復新村代表著清代林家、日治開發坑口農事自治村精神及民國政府公務宿舍的特殊意義。

光復新村省府眷舍第三期修繕工程將爭取國家經費之國際型計畫，規劃為國際NGO中心辦公室及宿舍。已於105年5月完成規劃設計，修復工程已於105年9月開工，並將於106年8月前竣工。

## 伍、結語

本局在制定與推動文化相關政策上一向戰戰兢兢，積極策辦藝文活動、扎根藝術教育、推廣閱讀風氣，培育市民美學素養、豐富市民心靈層次，在既有的軟硬體設施上，不斷創新與發掘文化表現的更多可能，並兼顧多元族群文化、城鄉區域、庶民菁英文化、在地化國際化、傳統現代文化，結合臺中當地既有的團體資源、文化歷史底蘊等，以期盼創造出令臺中市民引以為傲的「文化創意城市」，期臻於整座城市都是「圖書館」、「大舞台」、「博物館」、「美術館」、「文學館」之完美境界。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二屆第五次定期會

# 臺中市政府

# 新聞局

#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卓冠廷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4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2屆第4次定期會開議，冠廷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本局工作的鼎力支持與鼓勵，協助本局各項業務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 壹、前言

本局秉持創意、生活、數位、行動四大方針及民意需求，在全體同仁努力下，推展有線電視數位化、促進影視發展、行銷市政、培養流行音樂文化、增進媒體聯繫等相關業務。藉由辦理影視、音樂、動漫、城市行銷等多元活動豐富在地生活，更積極爭取與文化部合作「國家漫畫博物館計畫」，推動本市成為臺灣影視產業核心與動漫產業重鎮。

在此提出105年9月到106年3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 貳、105年9月到106年3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有線電視數位化比例大躍進，保護消費者收視權益

(一)依據NCC公告105年第4季資料，本市105年底關閉類比訊號，數位機上盒裝設普及率達99.96%，高於全國平均值95.84%。

(二)為瞭解有線電視節目及違法插播廣告情況，本局設置24小時有線電視頻道側錄系統持續監測。

二、製播優質中臺灣旅遊節目及辦理本市有線電視公用頻道(CH3)宣導活動

(一)製播20集，每集25分鐘的「勇闖中臺灣」第二季，節目內容以文創產業、特色景點及美食深入報導為主，於有線電視、MOD、國外衛星頻道、網路多媒體及中彰投苗公用頻道播送,播出收視率平均為0.16,為同時段知性綜藝節目收視第1名,107年將持續辦理以擴大觀光行銷效益。

(二)為鼓勵市民善用有線電視公用頻道(CH3)，除製播短片宣導外，105年並舉辦團體班、個人班、和平區導演人才培力研習課程及大師講座等共7梯次，設計

「金導獎」比賽鼓勵參與學員，入圍影片 50 部，由學員詹秀珠以-「叫太陽起床的人」,獨得最佳影片、最佳人氣導演、最佳人氣影片等 3 大獎。共培養近 200 位具導演能力之市民，優秀作品更剪輯成 15 集短片於公用頻道播送。106 年將新增戲劇專班之進階課程，引導民眾親近媒體，同時豐富頻道內容。

(三)105 年透過在地文化節目製播與地方活動等錄影紀事，集結於本市有線電視公用頻道播放；另亦持續辦理英語教學節目播送，豐富公用頻道內容。

(四)協調各業者於 2 月份起復播大台中聯播新聞，並延長為每日提供,星期一至星期五播報當日即時新聞，星期六為當週新聞報導,星期日播出業者自製節目，提供在地新聞並豐富頻道節目內容。

(五)為培養兒童、青少年乃至成人觀察、認識與思辨媒體能力，辦理 30 場次媒體識讀講座，含校園講座 24 場次及親子講座 6 場次，高達 4,829 人次參與。

三、輔導電影映演及出版品租售業，落實公安稽查與分級

(一)為保障民眾權益，辦理公安聯合稽查及不定時臨場查驗。本市 13 家電影片映演業(1 家停業中)，本期間共查察 30 家次，查有違反電影法情事 1 件，依規裁處新臺幣 6 萬元；消費者保護部分，有 4 家電影片映演業者販售禮券記載內容不符規定，均已改善完竣，另涉及建築、消防及衛生等查察結果，已函請各權管機關追蹤。

(二)輔導轄內業者設專區或加封套陳列限制級出版品，不得提供或租售未滿 18 歲青少年，違規即依法核處。

四、加強平面媒體不妥廣告查處

(一)本期間檢送 24 則平面分類廣告疑似色情不妥案，移本府警察局依規查處，維護社會善良風俗。

(二)針對平面媒體刊登不妥廣告，經警方查獲有性交易犯罪事實者，本期間裁罰案件數為零。

(三)舉辦「臺中市政府新聞局 105 年度共同防制色情廣

告座談會」，邀請媒體及廣告代理商參加，由臺中地方法院少年法庭陳淑芳庭長講解相關法令，促使業者過濾及避免刊登色情廣告，加強自律。

五、協助國內外劇組拍攝，促進本市影視產業發展

(一)財團法人臺中市影視發展基金會(以下簡稱影視基金會)於 105 年 12 月成立協拍中心，成為本市單一協拍窗口。105 年共協助 119 部作品，電影 30 部，電視劇 21 部、廣告 30 部、其他 38 部，共 488 件次（103 年協拍 41 部，共計 115 件次；104 年協拍 84 部，共計 366 件次），2 年內成長近 2 倍，件次成長幅度超過 3 倍。另 106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協助共計 23 部影視作品，包括電影 2 部、電視劇 5 部、廣告 10 部、其他 6 部，共計已達 167 件次。

1、協拍電視劇「如朕親臨」

由李國毅及金鐘獎得主連俞函擔任男女主角，本局協調借用童綜合醫院及周邊飯店住宿優惠。

2、協拍電視劇「花甲男孩轉大人」

金鐘導演瞿友寧執導，男主角為歌星盧廣仲擔任。本劇於烏日區私人古厝拍攝，影視基金會與本局積極協調劇組公私部門支援需求。

3、協拍電影「西遊記 3 女兒國」

兩岸劇組合作，並由郭富城、馮紹峰等巨星合演；動用近 250 人劇組於和平區山蘇林拍攝，本局於前置拍攝期積極協調里長提供原住民臨時就業，促進地方經濟發展。

(二)補助及獎勵影視產業

本局每年編列 3,000 萬元補助金，經公開評選後補助在臺中拍攝之影視作品。105 年下半年補助電影「生生」、「愛之牆」、「紅衣小女孩 2」、電視電影「女兒戀習題」及紀錄片「四十年」；106 年上半年第一梯次補助，計有 13 家業者投件，現正辦理初審，4 月召開影視委員會複審。藉由補助劇組食衣住行活絡臺中相關產業，創造更多商機。

(三)辦理優質電影首映、特映及主題影展活動

1、105年10月18日紀錄片「四十年」特映，邀導演侯季然、監製李建復透過民歌記錄時代變遷，分享美好回憶，觀眾反應熱烈，大獲好評。

2、105年10月28日紀錄片「台影歲月」於本市萬代福影城特映，片中訪談廖祥雄導演、蔡揚名導演、沙榮峰製片、黃仁教授、劉明小姐、白崇光先生等人，帶領觀眾走入時光隧道，巡禮臺灣電影製片廠的興衰起落。

3、105年10月28日與影視基金會主辦「臺中國際動畫日 I.A.D.」活動，在逢甲、東海、僑光等大學與深波圖書館、日日新大戲院共辦理5場次。

4、105年11月8日電影「心靈時鐘」特映，邀請導演蔡銀娟及社工、社福團體觀賞。導演表示該片臺中取景是戲中救贖重心，感謝本局迅速完善的服務及補助。

5、105年11月1日電影「只要我長大」感恩慶功記者會暨特映會，邀請導演及主要演員共襄盛舉，該片勇奪今年臺北電影獎百萬首獎、最佳劇情、最佳導演、最佳新演員、最佳剪輯5大獎，並代表臺灣角逐美國奧斯卡最佳外語片。全片80%在和平區環山部落取景，以小朋友觀點道出部落現狀，深入關懷原住民議題。

6、105年11月16日至18日，補助辦理「2016華語電影展」,以「人道 x 生態 x 農創」為影展主題，精選「只要我長大」、「白米炸彈客」、「看不見的鬼島」等10多部精彩電影，促進文化交流並開拓觀眾視野。

7、105年12月2日補助紀錄片「行者三太子」特映，該片係臺中九天民俗技藝團遠征撒哈拉超馬賽事紀錄片，傳達本市藝文表演團體「堅持夢想、永不放棄」的精神。

8、105年12月8日電影「一萬公里的約定」首映，

由周杰倫及林義傑監製，改編林義傑超馬比賽故事。導演洪昇揚和男主角黃遠也應邀出席，透過電影將臺灣「夢想起飛」的超級馬拉松精神完整呈現。

9、105年12月17至12月18日，補助「福爾摩沙電影櫥窗」影展，入圍影片包含「第二屆臺中國際動畫影展」得獎及入圍作品。由好萊塢導演 Cali Rossen、英國畢斯頓影展策展人 John Currie、澳洲電影攝影師 Jimmie Wing 等11位國際影人，從300多部徵件作品中精選百餘部作品，展現臺灣電影軟實力。

10、106年1月26日補助魏德聖導演「52赫茲我愛你」公益放映，邀請1,000名家扶中心小朋友、魏德聖導演及主要演員與會，市長林佳龍與彰化縣長魏明谷也共襄盛舉，在小年夜用愛傳遞溫暖，打造幸福城市。

11、106年3月23日補助本市導演朱賢哲辦理電影「白蟻」特映記者會，支持獨立製片在本市發行宣傳。同日，辦理「目擊者」特映，導演程偉豪、演員許瑋甯、莊凱勛也受邀出席。

(四)2016臺中電影fun in季－動畫下鄉趣

放映「小王子」、「動物方城市」、「小小兵」等膾炙人口動畫作品。自7月15日至9月24日舉辦25場次，於原縣區至少放映1場次；原市區則合併2區放映1場次。參與民眾平均每場達600人次。映前請講師做影片賞析，映後辦理摸彩，推廣動畫並促進文化下鄉，實踐市長「消弭城鄉差距」的施政核心價值。9月24日圓滿戶外劇場閉幕湧進5,000名觀眾，林副市長依瑩也攜眷響應。

(五)持續舉辦學校電影巡迴放映活動

「2016 影視扎根-校園巡迴映演列車活動」，9月8日至11月29日巡迴國中小、高中職25所學校，超過萬名師生參與，有84%的學子對活動高度滿意。

(六)《來去拍台中 Taichung, Action！》專書出版

書中涵蓋 15 類主題，超過百處以上臺中場景介紹，內文詳列管理者聯繫方式、地址與 GPS 座標便利劇組使用；附錄針對認識臺中、影視補助及協拍申請、臺中市拍片優惠旅宿等專區介紹，推薦 4 款劇組實用 APP；本書期透過提供國內外影視劇組實用拍攝資訊，廣邀劇組取景，將臺中之美呈現觀眾眼前。本書首發 1,500 本，於 2016 年 10 月起上架至博客來、誠品等網路書店，另同步寄發至影視業、外國駐臺機構、大專院校相關系所及新加坡影展、釜山影展、美國影展等國際影展。

六、擴大辦理「臺中國際動畫影展」

於 105 年 10 月 13 日至 21 日在 Tiger City 威秀影城辦理「第二屆臺中國際動畫影展」，並規劃「臺灣動畫影片競賽」及「國際影片觀摩展」。

(一)「臺灣動畫影片競賽」以最高額動畫獎金 50 萬元作為號召，共 362 部作品投件，48 部作品入圍名單中，「缺乏名字的場所」、「巴特」、「褓母」及精選作品「八里溝」4 部影片亦入圍第 53 屆金馬獎最佳動畫短片；曾以「荒城之月」獲得「最佳台灣動畫獎」的導演吳德淳，再以作品「暗河」獲得優選；台北電影獎最佳動畫得主「撞擊測試」，在導演薛佑廷出神入化手法下榮獲優選；本屆最大首獎-臺灣最佳動畫獎，由江居穎導演的作品「20」拿下。

(二)「國際影片觀摩展」挑選 25 個國家、近 200 部精采作品，從前年 41 場放映場次，增加到 53 場次(4 場免費場次)，感謝民眾支持。影展作品由 155 部增加到 195 部。本屆首度採售票模式，售票率高達七成，《起源：首爾車站》、開幕片《酷瓜人生》、閉幕片《紅烏龜》等片均開賣秒殺，可見市民之熱愛程度，後兩部片更入圍 89 屆奧斯卡最佳動畫片。

七、參訪德國影視產業，奠定雙邊合作根基

今年 2 月 9 日至 2 月 16 日由本人率團偕同影視基金會一行 5 人，參訪德國「柏林影展」，考察巴貝爾斯堡影

城（Studio Babelsberg）和媒體創新中心，拜會影城營運長 Christoph Fisser。巴貝爾斯堡影城為全歐洲最具規模且歷史悠久的高使用度專業片場，可作為本市影視基地建設參考。對方對臺中環境及有法制穩健基礎的影視製作市場甚感興趣，初步已建立未來合作投資的雙方窗口。巴貝爾斯堡媒體創新中心在新媒體創投和教育上的彈性和積極作為，更是影視基金會未來學習對象。

此次考察還包含巴比倫電影藝術之家、德國電影電視博物館、德國柏林歐洲電影市場展、德國電影電視學院、柏林圍牆紀念館、史塔西博物館、柏林霍恩豪森紀念館等地；其中「巴比倫電影藝術之家」靈活、多元的經營方式及理念，將作為辦理臺中中區藝術電影沙龍之參考；位於「Sony Center」的德國電影電視博物館和電影電視學院，其展覽、電影歷史的論述方式和影視專業教育的養成，將作為未來水湳「中臺灣電影中心」和本市影視教育推廣的參考依據。

本局此次考察請益對未來城市發展有指標性意義，除將影視設施規劃和營運經驗帶回臺中，更持續與參訪單位聯繫，增加未來跨國合作機會。

八、持續推動「中臺灣電影推廣園區」計畫

「中臺灣電影推廣園區」計畫囊括水湳經貿園區之「中臺灣電影中心」及霧峰區之「中臺灣影視基地」，總預算額度分別為新臺幣 12.7 億元及 7.8 億元。

（一）「中臺灣電影中心新建工程」委託本府都市發展局代辦，以「智慧、低碳、創新」為主軸進行規劃設計調整，105 年 10 月取得都市設計審議及交通影響評估核備，11 月 24 日取得建照，106 年 2 月 13 日核備細部設計預算書圖（第八版）；因本案將提撥部分空間予文化部合建推動國家漫畫博物館計畫，俟行政院核定內容後，進行細部修正並辦理發包事宜，預訂 108 年底完工。

（二）「中臺灣影視基地新建工程」委託本府都市發展局代辦，105 年 5 月通過細部設計，7 月辦理工程招標，

9月完成工程決標作業，由「港洲營造股份有限公司」得標，105年10月20日辦理開工典禮，截至106年3月30日止，實際進度已達14.04%，超前預訂進度7.51%，預訂107年中完工。

(三)「臺中市中臺灣影視基地營運移轉案」係依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辦理，規劃將「中臺灣影視基地」委託民間專業廠商經營，並帶入專業技術人員、設備以及影視相關服務，提供國內外劇組及影視科系學生一應俱全的拍攝實務支援，促進產學合作；105年10月14日至12月2日辦理招商公告，12月6日資格審查，計有「阿榮影業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影八德股份有限公司」2家符合資格；105年12月19日辦理甄審委員會，由「中影八德股份有限公司」獲評為最優，106年2月8日完成議約，刻正進行投資執行計畫書審查，修正通過後即辦理簽約事宜。

(四)為爭取用地推動「國家級影視實拍基地」計畫，本局持續向中央協調釋出大里竹子坑營區用地，同時評估尋覓其他可用市地，以利未來整體計畫進行。

九、運用多元媒體促進市政建設宣導成效

(一)市政月刊《臺中好生活》免費索取點成長至650處，閱讀點成長至7,357處，接觸讀者更加廣泛；有「市政APP專欄」介紹最新市政及重大活動；另邀集專欄作家以臺中元素為題提供生活好觀點。數位閱讀部分，在聯合線上、UDN電子報、中央社、鉅亨網、中時電子報、風傳媒及市府首頁等網路平台轉載內容，並成立臉書「台中好生活」粉絲團，分享月刊內容並與市民朋友即時互動。

(二)每月委託康百視雜誌發行「臺中訊息快遞」，以中英雙語行銷本市旅遊景點、藝術人文及特色餐飲美食等城市優質生活環境。

(三)即時發布完整及正確資訊、新聞稿或刊登廣告、拍攝影片等方式宣傳本府重大施政，並透過本府網際網路全球資訊網與電子郵件，發布首長重要市

政行程、新聞稿、照片、錄音檔、影像等新聞素材，供媒體記者參採，期間已發布 2,716 則新聞稿。

(四)《臺中新聞》市政月報每月發行 9 萬份，除透過定點索閱及夾報外，105 年更加強於網路推廣，藉網路及電子報等電子傳媒，擴大全國性效益。

(五)建立多元、數位化之輿情收集與回應機制

每日彙整平面、電子與網路媒體新聞，透過通訊軟體傳送本府各機關參採,而對於有需要回應之新聞，亦請各機關儘速提供新聞稿，使民眾獲取最新且正確之資訊。

(六)彙整本市週末活動訊息

彙整各機關週末活動訊息，除公布於本府網際網路全球資訊網，亦透過本府 LINE 官方帳號發送訊息，若活動因故停止辦理或延期，亦即時更新。

(七)善用本府 LINE 官方帳號宣傳本府施政

本府 LINE 官方帳號現有 68 萬多名粉絲，已成民眾獲取市政訊息之重要來源。本局以文字、網站連結、圖片與影片等形式,平日發布停車資訊、週末活動、施政目標、施政成果等訊息，而颱風來襲期間也發布停班停課、活動異動等資訊，期間共計發布 118 則，使民眾能隨時隨地掌握最新消息。

十、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宣傳

(一)105 年辦理報紙、電視、廣播及戶外媒體等媒宣採購及花博行銷活動，另配合花博重大建設期程，如展區動土典禮(豐原、外埔)，發布新聞與波段宣傳，提升民眾對花博的認識並增加參與感。

(二)花博識別系統於 2016 年 9 月 19 日辦理發表會，宣布花博 SLOGAN「聆聽花開的聲音」;官方社群網站於 2016 年 9 月正式營運，粉絲人數至 106 年 3 月已達 1 萬 5,000 人，仍持續成長中。

(三)於 2016 年 10 月辦理花博校園大使徵選活動， 11 月經過網路票選出 3 名校園大使，於 12 月 23 日辦

理發表會，後續將安排花博校園大使參與花博宣傳。

十一、2019年東亞青運宣傳籌備

此為本市首次舉辦奧運體系賽事，本局製作宣傳影片及手冊，於105年7月在北京舉辦之第34屆東亞運動會總會(EAGA)理事會議暨特設委員會上播放，展現本市籌辦之努力與成果。2016年8月里約奧運舉辦期間，於電視頻道託播宣傳影片，讓全臺民眾接收到「2019東亞青運在臺中」的訊息。未來將結合國內外媒體及網路宣傳，達到以東亞青運行銷臺中、展現臺中發展成果之目標。

十二、舉辦2016台中耶誕嘉年華系列活動

本屆參與人數創歷年新高，達11萬人次，除有高18公尺耶誕樹及6種遊戲機台可供暢玩，還有「台中之寶」-台灣黑熊、穿山甲、石虎及白海豚的大型可愛公仔提供拍照，週末活動更邀請知名藝人家家、魏如昀及許富凱開唱;現場還有民眾向女友求婚成功,為活動畫下圓滿句點。該活動已成為中臺灣居民感受耶誕氣氛的重要去處，也是部落客推薦臺灣耶誕必遊景點之一，在帶動本市觀光產業上成效卓著。

## 參、創新措施

一、推動「臺中市拍片優惠大聯盟」計畫

105年12月21日召開發布記者會，建立影視業者拍片住宿優惠平臺,105年底有23家旅館業者響應，26間系列旅館加入優惠，最高折扣達50%。範圍擴及山、海、屯區，從平價旅館到五星級飯店都有，已超過50個劇組透過本計畫受惠。

二、扶植本市影視產業國際化，成立財團法人臺中市影視發展基金會

(一)於105年7月11日正式成立，置執行長1人、副執行長1-2人及行政組、影展組、協拍組，共計15人。執行長為影視專才林盈志先生(106年3月中旬上任)，副執行長為吳蓓琳女士，帶領行政組3人、影展組3

人及協拍組3人執行業務並持續徵才。

（二）105年7月影視基金會成立後的豐富影視活動如下：

1、105年10月15日「TIAF臺中國際動畫影展」舉辦《屍速列車》導演延尚昊及製片李東河見面會，趕搭該片話題風潮，擴展國際影視交流。

2、105年10月20至23日協辦「2016臺灣國際女性影展」，於日日新大戲院進行17場次放映，結合在地藝文團體舉辦選片指南與影人對談，約1,588人次參與。

3、105年10月28日響應國際動畫日活動，於日日新大戲院場次播放動畫長片「阿雄與悉達多」，著名動畫導演康進和出席映後座談，與觀眾分享動畫創作背後祕辛，滿座率達95%。

4、2017臺灣國際紀錄片影展(TIDF)巡迴展-臺中場，106年2月18日至26日於大墩文化中心及沙鹿電影藝術館辦理，共放映國內外46部優質紀錄片，含37場電影放映、8場影人映後座談，7場講堂(如選片指南、導演講堂對談等)，創下觀影人次超過3,700人次紀錄，活動座無虛席，帶動臺中在地紀錄片風潮。

5、2017臺中國際動畫影展國際徵件競賽已於106年2月16日起跑，本次徵件競賽祭出總額130萬的高額獎金，期能鼓勵國內外高手過招切磋。

（三）影視協拍成果：105年12月成立影視協拍中心，提供單一協拍窗口，並經營影視協拍網站，在線上資訊及實體諮詢，提供最新消息給影視劇組，爭取各地劇組至臺中拍攝。

（四）刻正研擬「影視合作補助投資計畫」協助政府與臺灣電影產業結合，並與國內外指標性影展及影視產業交流，提高本市國際影視能見度。

三、動畫影展拓展國際合作，深耕在地教育，提升市民參與

（一）本屆影展與亞洲動畫學校（中國美術學院）合作、105年10月21日與歷史悠久的克羅埃西亞世界動畫

影展(Animafest Zagreb)簽署合作備忘錄，邀請動畫大師至臺中校園講座，如多次獲得安錫動畫影展肯定的俄羅斯導演 Konstantin Bronzit、《親愛的爸爸》導演 Ann Marie Fleming、中國美術學院主任韓暉等人)，讓臺灣動畫走向世界，使國際認識臺灣。

(二)除講座、論壇等活動，更前進校園辦理多場選片指南，讓更多學生參與影展活動。另引入「移動故事屋」系列作品，跨界動畫、表演與劇場三大領域，推出親子共賞的優質動畫節目，提升市民參與度。

四、與文化部合作推動「國家漫畫博物館計畫」

本府及文化部採合建方式，運用中臺灣電影中心建物空間計 12,297.33 平方公尺,建置「國家漫畫博物館」。本計畫已由國發會於 106 年 2 月 2 日轉陳行政院審議中。未來館內空間規劃國際漫畫研究及產業智庫中心、圖書館及漫畫創作體驗教室、行政區、漫畫文創商品區、一般放映廳、展覽互動區及典藏庫房等。

五、辦理「2017 台中國際動漫博覽會」

於暑假期間舉行國際動漫博覽會，搭配本土創作展示平台等活動與大眾互動，以藝術展方式推廣在地動漫文化特色與原創精神，透過國內漫畫專業人士與國際漫壇同業對話與交流,提供未來建置國家漫畫博物館建議，增加民眾建置漫畫園區信心。

六、規劃辦理第四市場漫畫(插畫)家進駐計畫

經諮詢國內漫畫團體，第四市場基地將兼具漫畫(插畫)家創作、交流與進修場域、作品展覽、假日民眾體驗、書店等商業功能。由於該地屬本府公告歷史建築，將由本市文資處循文資保存相關法令進行外觀工程修復，完成後移由本局規劃後續室裝及進駐計畫事宜。

七、2017 國際越南節

由社團法人台灣新移民協會主辦，選擇有深厚新住民文化底蘊的繼光商圈與東協廣場舉辦，由本局擔任活動指導單位，成功打造全台首創「越式新年」系列活動，為新移民及移工舉辦的除夕圍爐團圓飯瞬間報名額滿，

參與者均感受且品嘗到來自家鄉滿滿的思念與回憶！初一至初五的「東協國際嘉年華與市集」活動參與人數破萬，相關行銷、曝光觸及人數突破20萬人次，創造週邊200萬元以上經濟產值。活動除創造臺灣16則平面、網路、廣播等媒體報導外，更邀請到「越南國家電視台VTV4」以及「越南世界明星報」等媒體報導，成功將臺中友善之都形象，行銷至越南及全世界。

八、協助設計市府工程新款告示圖

本府各工程設置之綠底白字施工告示牌，常有字體小、字數多，不易辨識等問題，使其資訊透明與提醒民眾注意安全效用大打折扣。本局特別設計8款大字體、活潑易懂之施工告示圖(路平專案、道路修復、管線挖補、下水道、自行車道、登山步道、人行道騎樓、捷運工程等)並放置各工程資訊網頁連結QR-Code以便利民眾查詢使用，並已將相關檔案上傳至雲端系統，由各工程相關單位下載應用。

九、2016搖滾臺中音樂季活動

「搖滾臺中」自2008年開辦以來已成國內重要的都會型搖滾音樂盛會。105年市府編列700萬元擴大規模與流行音樂界合作，推出包括原創專輯徵選、錄製發行、及「綠空慢慢走」4場講座等活動，引發熱烈迴響。「未來森林音樂節」在11月19、20日壓軸登場，70多組原創音樂不間斷演出，150攤創意市集、美食街區、再生藝術創作、親子共學與非政府組織等攤位進駐，數千民眾伴隨電音嘻哈旋律享用異國美食，度過美好週末。活動首創全台音樂季先例，攤位不提供免洗餐具，鼓勵民眾自備餐具共同度過一個創新環保、無汙染的音樂季。

十、「2018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校園代言人行銷活動」

活動吸引近200位全台各地大專院校生參與，105年10月至12月辦理網路選拔。12月23日舉行成果發表會選出3位花博校園大使，透過活動行銷宣傳擴大花博知名度，建立全民認同感，使市民瞭解市府舉辦花博的決心，為花博注入校園清新氣息，展現其博覽會特色與推

動本市良好形象。

十一、2016 職棒總冠軍府前廣場直播派對

2016 職棒總冠軍轉播於 105 年 10 月 22 日至 30 日舉行，本局配合於新市政大樓府前廣場辦理現場轉播，讓無法前往球場的球迷也能感受加油吶喊的熱情。

##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輔導有線電視業者數位化服務並厚植自製節目品質

俟大台中數位有線於 106 年 6 月 30 日前全面數位化後，本市將繼臺南市之後，成為第 2 個全面數位化的直轄市。本局除輔導業者提升寬頻速率、新增高畫質頻道、建構數位化平臺雙向服務外，擬將業者自製節目入圍各式獎項及成效作為具體指標之一，提供本市 107 年度有線電視費率審定參考，督促業者厚植自製頻道節目質量，提升整體服務品質。

二、擴大扶植本市影視產業邁向國際

影視發展基金會 106 年將擴大國內外影展交流、增加臺中國際動畫影展國際曝光度並奠定其國際影展地位、另持續爭取大型影展至本市舉辦；在協拍服務方面，提供景點專業建議的在地服務，爭取劇組至臺中拍片；投資計畫打造藝術電影院，為影視發展提供更多交流平臺。長期目標是結合臺灣專業影視基地園區，建構本市成為臺灣影視產業核心，提升產業發展、輔導培植產業人才及營造優質產業環境。

三、設立中區藝術電影空間

以中區中山路 73 號作為據點，由影視發展基金會以法人名義，依文化創意產業發展法第 22 條於 105 年 9 月 29 日向文化部提案申請，於 12 月 29 日提案簡報，刻正依審查意見修正，俟復核取得同意函後，即可向國有財產署中區分署申請租用。本局另與影視發展基金會合撰文化部 106 年「地方影視音體驗及聚落發展」補助計畫申請，可提升週邊加乘效果。

本案整體建物設計裝修規劃、營運計畫等前置作業，

預計今年開始修繕工程，2018 年啟動營運辦理藝術電影放映及藝文講座等影視活動。

四、打造臺中市成為臺灣動漫產業重鎮

持續辦理臺中國際動畫影展及國際動漫博覽會，深耕臺中於動漫產業之國際知名度及影響力，並邀請產業人員進行專業講座、放映國內外優秀影片及實作動畫教學，扎根動畫教育，延伸影展效能。規劃建置漫畫(插畫)家進駐基地，加值臺中創作能量，型塑動漫城市印象，爭取市民認同；硬體建設部分，則與文化部合作辦理「國家漫畫博物館計畫」。從一系列動漫軟硬體建設推動多方著手，型塑臺中成為國家 ACG 產業核心。

五、加強網路行銷策略，擴大市政行銷層面與管道

民眾使用網路媒體比率日漸增長，除傳統電視廣播等宣導管道外，本局更加強網路推播行銷，拍攝幽默的微電影與簡單易懂的動畫行銷優質政策；並運用公車穿梭市區街道優勢,刊製車體廣告搭配人潮聚集之候車亭、電影院播影前廣告、高鐵、捷運站燈箱廣告，整合行銷擴大市政宣導成效。

六、增加本府 LINE 官方帳號之粉絲數

為擴大本府 LINE 官方帳號之使用效益，並增加市政訊息之觸及數，本局規劃將於優化公車道站內看板設置海報,鼓勵民眾加入成為好友,也將透過學校體系宣傳，以增加本府 LINE 官方帳號之粉絲數。

## 伍、結語

流行音樂、電競動漫、影視戲劇等創意產業，將是未來知識經濟的核心，新聞局期許透過數位媒介建構中央、地方各機關、產業界、非營利組織與市民群體間的溝通網絡，積極推動相關產業，並運用行動力與活力展現良好的即時回應及具體施政作為，邁向市長提出的「創意城市、生活首都、數位互動、行動市府」願景，推動本市成為世界電影、流行音樂、動漫、電競產業的首善之都。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二屆第五次定期會

# 臺中市政府

# 運動局

#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王慶堂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4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2屆第5次定期會開議，慶堂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 壹、前言

運動是一種本能，是一種生活不可或缺的元素。面對日益蓬勃的運動業務及產業發展，運動局的成立，不僅強化原有體育處組織架構，更提升行政效能與資源整合，本局在秉持運動促進健康之理念下，積極設置簡易運動設施、興建國民運動中心、辦理運動活動等，讓本市市民更幸福、更健康。

為提升「全民運動」風氣，營造友善運動環境，本市積極設置簡易運動設施，選定適當用地設置簡易運動設施，除可活化用地、增加利用率，並提供便利及友善的運動場地；此外本市於 105 年全民運動會榮獲最高殊榮的「總統獎」，顯示本市推展全民運動的成果。

為落實「強棒計畫」，打造本市成為世界棒球之都，努力推動 105 年三級棒球賽會-金龍盃為歷年來最多參與隊數；另外以本市洲際棒球場為主場的中信兄弟，提供每季5,000 張入場票讓本市三級棒球隊、社區棒球隊及弱勢團體入場觀看職棒賽事；再者本市預計每年增加2座簡易棒壘球場，提供本市棒壘球團體使用，普及本市棒球運動風氣。

為迎接 2019 臺中東亞青年運動會，本市成立執行委員會負責東亞青奧所有相關工作及城市行銷。目前推動基層培訓工作，培育本市青年選手獲得國手代表權；另外朝馬國民運動中心、北區國民運動中心、網球中心及多功能運動中心，未來將成為競賽場地之一，讓選手享受高規格及新穎的競賽場館。

最後，慶堂在此提出105年9月到106年3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 貳、105 年 9 月到 106 年 3 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籌辦國內大型運動賽會，積極推展全民運動風氣

(一)籌辦105年全民運動會，並創造全民運亮眼佳績

為發展我國全民運動，提升運動技能，教育部體育署於104年底特協調本市辦理105年全民運動會。本市曾分別在95年、99年接辦過，睽違六年後再次由本市成為承辦縣市。在本府同仁同心協力的努力下，105年全民運動會業於105年11月5日至11月9日辦理完竣，並由本市榮獲總統獎之殊榮，成績亮眼。

(二)迎接108年全國原住民運動會，成立相關委員會與籌備處

全國原住民族運動會是結合原住民族文化的運動賽會，本市預定於108年2月至4月間舉辦，會期為3日，將辦理「原住民族特有或傳統民俗之運動」及「具優勢或屬團體性，適合推動於多數原住民族之運動」2種運動種類之賽事，為籌辦108年全國原住民族運動會，本府將成立108年全國原住民族運動會運動競賽種類委員會與108年全國原住民族運動會籌備處，辦理運動會籌備事宜。

(三)「105年體育嘉年華」盛大舉行，推動本市全民運動

「體育嘉年華會」為本市年度重大體育活動，參加的人員來自本市各單項委員會、區體育會的菁英及全市愛好運動人士。

105臺中市體育嘉年華會業於11月12日在大甲體育場辦竣，參加人數逾1萬5,000人。活動內容有親子健行、民俗體育競技等活動及比賽，還有龍獅、排舞、元極舞、武術旗海等表演項目、體驗項目、闖關遊戲和政令宣導，不僅可促進民眾實際參與多元化的體育活動，也增加觀賞型體育活動參與度，達到逐年增加規律運動人口之功效，並可藉此宣達政令，成效斐然。

二、本市選手參賽成績卓越，屢獲國內外賽事佳績

(一)2016年里約帕拉林匹克運動會（俗稱殘障奧運會）於9月7日至18日舉行，臺灣派出13名選手參加帕運會，其中有5名出自臺中市，桌球選手林晏弘為臺灣拿下銀牌，這也是臺灣於帕運會中桌球史最佳紀

錄，並由市長頒發獎金肯定其努力。

(二)105年全民運動會已於105年11月5日至11月9日於本市各比賽場地圓滿舉行完畢，今年本市代表隊共獲得70金、40銀、39銅的佳績，獲得總統獎的殊榮，將最大獎留留臺中，花式溜冰還獲得四連霸佳績，水上救生也獲14金的好成績，更有多項破大會紀錄，金牌數量遠超出其他縣市，顯示本市運動大市的實力。

(三)中華民國輕艇協會組團前往泰國參加2017亞洲輕艇激流錦標賽（2月22日-26日），與來自亞洲共15國家選手競賽，競爭相當激烈，我國代表隊拿下3金8銀4銅的佳績。而15位國手中，臺中選手就佔了13位，而本市委員會李榮溫主委擔任國家代表隊教練，爭取了1金8銀2銅，顯見本市在輕艇運動推展上成果豐碩。

(四)我國組團參加106年2月19日至26日假日本札幌舉辦之2017亞洲冬季運動會，與來自10個不同國家選手同場較勁，其中滑冰選手皆來自臺中市，女子組競速滑冰 3000 公尺接力選手林郁慈、呂家彤、王冠茗、楊子嫻更獲得該項賽事第五名佳績。

三、積極籌辦2019臺中東亞青年運動會，培訓本市基層選手備戰

(一)東亞青年運動會籌備進度說明：

1、相關籌備會議定期召開

(1)2019 臺中東亞青年運動會籌備委員會業已於105年12月12日召開第4次會議，今年度起將改為每3個月召開1次。

(2)東亞青奧籌委會下設一執行委員會，共分為4部24處，包含綜合行政、志工資源、競賽、交通、文化、市場開發、國際聯絡等相關部門，確認各處所負責之2017-2019年任務內容及期程。

2、競賽項目規劃

本局（體育處）業已於105年12月30日，提送競

賽項目及技術手冊初稿版至東亞奧林匹克委員會協會（EAOC）審查，並於106年1月26日向各會員國發出正式問卷調查，詢問各會員國參賽隊數。

3、城市行銷宣傳規劃

(1)為加強東亞青奧城市行銷宣傳效益，本府新聞局於105年10月31日、11月29日召開「東亞青奧賽會形象識別系統研商會議」。

(2)本局（體育處）業已於105年9月1日至10月31日舉辦「2019臺中東亞青年運動會徽圖比賽」，藉由賽會Logo設計、賽會吉祥物設計、運動繪圖等主題，激發青年學子對運動的喜愛及對藝術創作的熱情，全國共有106件作品脫穎而出。

(二)2019臺中東亞青年運動會協調委員會第一次會議

1、本局（體育處）於105年12月17日、18日，邀請東亞青年運動會協調委員會委員（EAOC秘書長宋魯增及5名中國、韓國、日本、澳門、香港技術專家委員組成），於本市召開「協調委員會第一次會議」。

2、會議第1天針對本市東亞青奧營運計畫、媒體行銷策略、醫護衛生與運動禁藥規劃進行協調、討論，會議第2天則至朝馬國民運動中心、多功能運動中心進行現地會勘。

(三)2019東亞青奧基層選手培訓，成果逐漸展現

為積極備戰2019臺中東亞青年運動會，使本市青年選手獲得國手代表權人數最大化，本局針對14個運動種類(15個單項委員會)持續推動基層培訓工作。

透過此培訓計畫，已獲得相當不錯的成果，例如沙灘排球選手在各項全國性賽事屢創佳績；柔道委員會以賽代訓，透過舉辦全國性賽事強化基層選手的實戰經驗。

四、落實「強棒計畫」，讓臺中成為世界棒球之都

(一)2016金龍盃全國青棒及青少棒棒球錦標賽，總計有38青棒隊伍和52隊青少棒隊參賽，為歷年來最多球隊參賽之賽事。此外亦有金龍盃全國少棒及社區少棒錦標賽。

(二)中信兄弟提供每季5,000張票兩季共10,000張票，本市共有三級棒球、社區棒球、女子棒球、老人棒球及弱勢團體受惠。

(三)中華民國棒球協會及中華職棒大聯盟於本市辦理2016 亞洲棒球青棒賽、2016 海峽兩岸棒球交流賽及2016 亞洲棒球冬季聯盟共計3場國際賽事。

(四)每年興建2座棒球場，積極推廣棒球運動

1、大雅體育園區

座落於本市大雅區上楓段 1611 地號土地(原屬大雅區第七公墓部分範圍用地)，佔地面積約為3.45公頃，已規劃興建棒球場，預計106年底完工。

2、運九棒壘球場

球場位址於臺中市梧棲區中華路二段與大智路一段交叉口，原係僅有舖設紅土無圍網之簡易場地，不符合使用需求，因考量本市海線棒壘球運動活躍，社區球隊缺乏可使用之場地，於105年度編列700萬預算進行球場之整體改善，預計於106年6月底前完工，提供海線地區一座完善的場地。

3、神岡體育園區

位於神岡區大甲溪旁豐洲垃圾掩埋場復育地，第一期復育面積約4公頃，屬環保局所有，於環保局完成本壘後方簡易圍網並點交於本處後，經本處積極辦理簡易棒壘球場設置事宜，業於105年12月完成紅土舖設及相關整地事宜，刻正辦理活動圍網設置事宜，期能提供神岡地區棒壘球場使用。

五、完善運動場館(地)，提供市民運動好所在

(一)迷你蛋多功能運動場館

多功能運動中心有3,000個座位，可舉辦運動賽事、音樂會、演唱會等，可提供市民多種形態休閒活動。本案於105年5月18日竣工並於同年6月21日取得使用執照，刻正辦理裝修工程中，預計106年6月底前開始營運。

(二)設置簡易運動設施，活絡地方運動環境

1、大里廢棄網球場改善工程(一期)

座落於大里區游泳池後方廢棄網球場(大里區德芳路一段152號對面),因建築物使用甚久且外觀斑駁，無法提供民眾合適運動休閒環境，為提高使用率及提升市容觀感，進行建築物整修工程。

施工項目計有室內、外牆、公廁及地坪整修，正面門窗重新安裝、整建排水溝及屋頂層防水翻修等，業於106年1月驗收完成。

2、太平槌球場興建工程

有鑑於本市太平區槌球人口眾多，卻僅有一座槌球場能使用情形下，於105年取得用地並特編列經費150萬元於太平車籠埔消防分隊前空地進行規劃槌球場地興建計畫，預計106年5月完工並開放使用。

3、霧峰移設籃球場工程

為配合中臺灣影視基地興建，又考量當地市民運動權益，將遷移位於霧峰綜合運動場內廁所1座及籃球場2座至綜合運動場另一側，105年即著手辦理籃球場、廁所遷建工程，預計106年6月遷建完成。

六、推動國民運動中心、運動公園等體育場館與中部運動園區興設計畫，建造友善運動環境

(一)國民運動中心推動進度：

1、本市西屯區朝馬國民運動中心經過1周試營運全館免費開放供民眾體驗，於105年12月30日正式開放營運，除提供優良之運動設施設備及服務外，亦開放多樣性之課程供民眾選擇參與。

2、北區國民運動中心於105年11月工程完竣,現於工程驗收階段，本工程獲公共工程金質獎優等獎，未來配合優良多樣之硬體設備及營運單位專業的服務及課程安排，提供民眾舒適多元的運動環境。

3、南屯國民運動中心工程進度約達60%，預計今年底工程可完竣；長春國民運動中心已辦理工程發包採

購，於完成工程招標作業後即可開工動土。

4、另潭子、大里國民運動中心刻正辦理工程細部設計作業，預計於今(106)年完成規劃設計作業並辦理工程採購發包；太平及北屯國民運動分別辦理工程規劃設計及需求評估作業，豐原國民運動中心將配合豐富專案區段徵收作業時程續行推動規劃作業。

(二)運動公園推動進度：

本市預計於海線地區推動 3 座運動公園興建計畫。港區運動公園截至 106 年 3 月底工程進度約達 73%，預計於 106 年工程完竣；另清水及大甲運動公園將持續推動先期規劃及設計作業。

(三)臺中市網球中心第一期工程第一標於 105 年 9 月底工程完竣，並於 106 年 2 月完成驗收作業；第一期工程第二標部分已完成工程採購發包，於完成開工準備作業後即辦理工程施作，預計於 107 年第一期整體工程皆可完竣。

(四)中部運動園區興設計畫：

為打造中部運動園區，推動設置青少年訓練基地計畫前經本局多次邀集相關單位，擬定整體計畫前經體育署專案審查，已獲體育署支持本計畫之推動，並於 105 年 12 月 28 日獲體育署核定補助先期評估作業費用，並將補助款及市府配合款納入 106 年 3 月追加預算執行。

七、發展身障運動，落實身心障礙者運動權

(一)105 年 10 月 29 日辦理本市第六屆身心障礙國民運動運動會，活動開場由身障者組成的風神自行車隊進行聖火傳遞，自后里鎮安宮點燃聖火後抵達大會會場-后綜高中，本屆參賽選手人數約 590 人，較第一屆成長近兩倍，競賽項目也從最初的 6 項，增加至 13 項，項目包括槌球、游泳、特奧滾球、特奧羽球等，希望讓更多身心障礙者有更多參與運動及參與競賽的機會。

(二)本市與台中市身心障礙者體育會於 105 年 12 月 19 日

於朝馬國民運動中心共同主辦身心障礙體育成果發表暨企業見面會，邀請臺中市的各企業代表以及優秀的選手，發表多年來臺中市各項身心障礙體育運動的培訓成果，現場有桌球、羽球、游泳、地板滾球以及輪椅舞蹈的比賽及表演，並透過比賽及表演的方式使企業代表認識身心障礙運動，也期待未來能借重企業的力量與市府共同推動身心障礙者的運動參與，讓更多身心障礙朋友加入運動的行列，保持身體健康擁有更活躍的生活。

(三)發展國際身障體育，臺韓身障體育交流已邁入第十屆，106 年 3 月 8 日至 13 日，韓國大邱市身心障礙者體育會郭東珠處長帶領隊職員及選手一行人至本市進行交流，除辦理桌球、田徑及保齡球項目友誼賽外，也參與本市身心障礙者體育會理事長交接典禮，並與市府交換有關身心障礙體育設施建置、經費編列、選手培訓輔導及企業資源挹注等措施，也期待臺韓未來持續透過運動競賽，促進城市交流。

## 參、創新措施

一、首度承辦奧運家族國際賽事，提升國際運動能見度

2019 臺中東亞青年運動會將是本市舉辦的第一個國際性綜合運動賽事，更是我國第一個奧運體系的國際賽事，將以「East Asia：Young & Green」為主軸，打造一個強調青年人為主體及環保綠能的青年運動會。

(一)Young 青年活力

東亞青奧強調運動競技與文化、教育並重的特性，針對賽會規劃一系列交流活動，讓青年學子們學習奧林匹克文化及跨文化體驗教育，包含：鼓勵本市學校與東亞地區高中、國中小締結姊妹校，進行雙邊學術交流、生活體驗等活動，增進學生國際視野；鼓勵本市體育班學生、各單項菁英選手赴東亞地區

移地訓練，除加強雙方技術交流，更透過運動外交，建立本市與各國的友誼橋樑。

(二)Green 綠色奇蹟

環保綠色行動賽會就從食衣住行及軟硬體落實開始，本次賽會將以現有場館取代興建場館，善用本市所有符合國際標準的場館，不僅能夠增加場館的使用性，更因為避免了大興土木建蓋場館，達到了「零碳排放」的目標。另外，於東亞青奧籌備委員會中增設「綠色委員會」，針對賽會期間之場館、低碳交通、環境教育、廢棄物處理等低碳環境進行規劃，希透過公私協力模式，落實東亞青奧綠能精神。

二、首座國民運動中心開放營運，並結合身心障礙體育發展，成立「帕拉馬視障按摩站」

本市朝馬國民運動中心於 105 年 12 月 30 日正式開幕，係臺中市首座開幕的運動中心也是全國唯一緊臨二座足球場、全臺中市綠地最大之運動園區，以提供市民多元平價的運動服務，規劃有室內溫水游泳池、體適能中心、韻律教室、飛輪教室、桌球場、綜合球場等專業運動設施，並設置符合國際標準羽球館一座，可辦理各級羽球賽事及訓練使用，且得支援 2019 年東亞青年運動會比賽場地；另為打造專業、安全、舒適的運動環境，藉由專業營運團隊投入資金增購多項運動設施設備及專業人力安排多項課程及活動，期能帶給市民嶄新的面貌及運動環境。

另市府為照顧身障體育選手協助臺中市身心障礙者體育會於 2016 年 12 月成立「帕拉馬視障按摩站」，媒合臺中市代表隊視障選手擔任駐點按摩師，提供視障選手穩定工作機會及優良工作環境，更於工作之餘能進行訓練，目前共有三名選手按摩站服務。未來也將媒合各區運動中心成立按摩站，以提供視障選手就業服務。

三、結合企業力量，推動身心障礙體育發展

本市為全台第一個成立身心障礙體育會之城市，

已由本府體育處協助身心障礙運動發展多年，為期待借重企業力量，共同開發更多的身障運動項目，研發、投資身障運動器具及輔具，鼓勵更多身障朋友加入運動行列，本府也與台中市身心障礙者體育會於 105 年 12 月 19 日共同主辦身心障礙體育成果發表暨企業見面會，展現身心障礙體育運動的培訓成果，並協助本市身心障礙體育會成立小小螞蟻後援會，期能透過更多民間資源力量守護本市身心障礙者，支持身心障礙體育運動，讓台中成為更友善的身障運動城市。

四、打造身障專屬運動中心

為積極鼓勵身心障礙者走出戶外，從事各項運動，在國民運動中心陸續完工的同時，臺中也應該有一個「身心障礙者專屬運動中心」，所有設施以身障者的需要來打造，讓身障者更便利的使用運動中心多元的運動設施與器材。為加速辦理身心障礙者專屬運動中心之規劃，運動局成立即規劃辦理可行性評估與選址規劃，並預計向教育部申請經費預計，盼能儘速完工，以提供身心障礙者更友善、多元且專業的運動空間。

#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106 年度東亞青奧工作規劃

(一)綜合行政

1、刻正研擬 2019 東亞青奧志工召募及培訓計畫，並預定今年在本市各學校及相關團體進行巡迴召募說明會，並展開賽會志工基礎訓練，期透過志工召募，提供市民參與機會。

2、進行企業參與贊助之招商宣傳與行銷，擴大民間資源參與。

3、東亞青奧官方網站正式上線。

4、召開第 35 屆東亞奧林匹克委員會協會理事會暨特設委員會、東亞青奧協調委員會。

(二)競賽及場館

1、依據競賽場館空間需求，進行場館修繕工作，預計相關修繕於107年底前完成。

2、制訂各比賽種類技術手冊及相關規範。

(三)行銷及活動

1、提升「2019東亞青奧在臺中」能見度，宣傳對象以臺中宣傳為主。

2、擬定2019東亞青年運動會開閉幕整體設計規劃。

3、結合各級學校國際交流活動（締結姊妹校、中小學生國際互訪交流）及社團資源，擴大國際交流及賽事宣傳效果。

(四)賽會服務

1、召開東亞青奧住宿供餐之旅館說明會，及完成特約旅館合作簽定之初步工作計畫。

2、辦理國際大型綜合性運動賽會緊急醫療救護規劃。

二、青少年運動設施規劃案

針對適合青少年從事運動種類，擇定籃球、排球、網球、滑輪溜冰、棒壘球及足球等六項運動種類，並盤點各行政區學校、公園綠地、體育場內之現有設施數量並依據各行政區青少年人口數計算出設施需求，訂定106年至111年六年青少年運動設施均衡建置計畫。

三、重大體育建設之推動及願景

(一)本市目前業已有2座國民運動中心工程完竣，並陸續開放營運，預計106年度有1座國民運動中心及1座運動公園工程完竣；未來於各區亦有多座運動中心及運動公園持續推動興建，完工後即可開放民眾運動使用，除為各區之亮點重大建設外亦提供民眾優良之運動環境，以達人人愛運動，時時可運動之目標。

(二)考量本市氣候及地理位置良好，針對專業運動訓練賽事場館將配合選手培訓、全民運動及賽事舉辦興設專業運動場館；包括臺中市網球中心一期工程即將於107年完竣，可開放使用；另室內自由車場亦

將啟動評估規劃作業，配合既有的鰲峰山室外自由車場，完善本市自由車訓練場地；專業場館之興設以期提供優良之訓練場地，提升選手於各級賽事之成績。

四、打造中部運動園區，推動設置青少年運動員訓練基地

配合中央國家運動園區整體興設與人才培育計畫，並為擁有專業運動科學人才、訓練場地及設施，以提升選手競技運動表現，市府配合教育部規劃，預計將與周邊縣市(彰化縣、南投縣及苗栗縣)共同盤點當地既有運動設施場館，並統整學校及社會資源後，與臺灣體育運動大學合作打造中部運動園區。

五、強化身心障礙體育發展，創造身心障礙友善運動城市

臺中市現有12萬身心障礙人口，但參與運動者不到1%，善待身心障礙者是一個進步城市的重要指標，也因此於運動局成立後，未來將積極規劃並鼓勵身心障礙者走出戶外，參與運動，提升身障者的自信心與健康，規劃辦理方向如下：

(一)規劃建置身心障礙者專屬運動中心。

(二)擴增各式身心障礙體育活動及運動課程經費與場次，並針對職業選手提供經費補助，以為本市爭取更多佳績。

(三)結合校園空間提升身障運動之可行性，就近提供身心障礙者運動空間及運動課程，106年持續辦理已規劃於山、海、屯各選擇一所學校建置身障友善運動空間，並將開設運動課程供身障者參與。

(四)培訓並聘任身心障礙體育專任教練，至學校及運動局規劃場所進行適應體育教學。

(五)推動民間資源挹注身心障礙體育事務，藉由企業和市府力量，提供身心障礙體育更多資源。

六、承辦原住民運動會，發展本市原住民族體育

藉由全國原住民運動會主辦城市之力量，帶動本市原住民運動發展，未來將積極規劃並鼓勵原住民族參與體育運動，規劃辦理方向如下：

(一)補助本市原住民族團體辦理各類傳統原住民族特色運動，發展原住民體育，提升本市原住民族運動人口，傳承原住民族文化。

(二)辦理本市原住民族運動培訓，針對原住民族傳統運動及原住民族擅長運動訓練，為本市 108 年全國原住民運動會爭取更多佳績。

(三)成立 108 年原住民族運動會籌備處，並確立競賽種類後辦理相關籌備事宜。

## 伍、結語

運動局將秉持運動除了促進健康外，更可以促進城市發展之理念，透過設置簡易運動設施、興建國民運動中心、辦理運動活動、促進身障者及原住民等運動權益，讓本市市民更幸福、更健康。未來將協助運動產業發展，並進行跨域整合，來帶動周邊產業鏈整體發展。

由於臺中市的氣候、環境、交通及產業良好且完善，具備成為運動城市的條件，也因此運動局成立後，首要以推動市民健康為主，並透過全民運動與競技，提升城市幸福感，於硬體設施上，將強化本市運動設施興整建計畫，包含大型運動中心建置及貼近各區鄰里之各項簡易運動設施之改善，以完善本市運動環境；在競技運動上，強化各級競技選手之培訓輔導、國內外大型運動賽會之申辦；於全民運動推展上，除原有各區體育會的輔導與協助外，另並強化銀髮族運動健康課程、身心障礙友善運動城市之目標及推動少數民族運動之推廣，培養全民終身運動的習慣，提升市民生活品質，不僅讓臺中成為運動健康城市，更要打造臺中為運動城市 2.0。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